

第一部分 国家、教育部、广东省等各层级有关规划	1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1
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26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	42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答记者问.....	58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64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84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的通知.....	86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	115
广东省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15-2020 年)	140
广东省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创新驱动发展行动计划.....	153
广东省“互联网+”行动计划(2015-2020 年)	157
第二部分 国家、教育部等各层级关于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文件及权威解读	174
重要文件	174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174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191
国务院关于印发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	196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答问	20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	203
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207
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211
关于“十三五”期间全面深入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215
“十三五”发展规划权威解读.....	222

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观——专家解读“十三五”规划建议教育新亮点	222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	224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三个最核心的内容	232
李克强:部署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 用新理念统领“十三五”规划编制	234
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观——专家解读“十三五”规划建议教育新亮点	236
提高质量成“十三五”教育发展主题词	238
高校“十三五”规划如何制定?	238
谢焕忠:以法治精神科学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	241
用“五大理念”引领“十三五”教育改革发展	243
第四部分 国内高校的发展规划	248
中央财经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简本)	248
上海财经大学学科建设规划 (2014-2020 年)	256
山东财经大学发展规划纲要(2014-2020 年)	259
南京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266
华东政法大学学科建设规划(2008-2020 年)	322
华东政法大学师资队伍建设规划(2008-2020 年)	338
广东财经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5 年)	347
第五部分 做好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文章	365
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的组织策略、技术选择及实施路径	365
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进展、内容与方法	369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与大学发展战略	376
新常态视域下地方高校战略发展规划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383
战略规划与高校的转型发展	387
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与实践	399

基于大学组织模式的高校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分析.....	409
德国大学发展战略——以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为例.....	414
美国亚利桑那大学发展战略规划探析	419
以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发展模式探析.....	425

第一部分 国家、教育部、广东省等各层级有关规划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教育规划纲要工作小组办公室 2010-07-29

根据党的十七大关于“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战略部署,为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全面提高国民素质,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制定本《教育规划纲要》。

序言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是提高国民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根本途径,寄托着亿万家庭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强国必先强教。优先发展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具有决定性意义。

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教育。新中国成立以来,在以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下,全党全社会同心同德,艰苦奋斗,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建成了世界最大规模的教育体系,保障了亿万人民群众受教育的权利。教育投入大幅增长,办学条件显著改善,教育改革逐步深化,办学水平不断提高。进入本世纪以来,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全面实现,职业教育快速发展,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阶段,农村教育得到加强,教育公平迈出重大步伐。教育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了全民族素质,推进了科技创新、文化繁荣,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作出了不可替代的重大贡献。我国实现了从人口大国向人力资源大国的转变。

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人才竞争日趋激烈。我国正处在改革发展的关键阶段,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人口、资源、环境压力日益加大,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都凸显了提高国民素质、培养创新人才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中国未来发展、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靠人才,基础在教育。

面对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必须清醒认识到,我国教育还不完全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良好教育的要求。教育观念相对落后,内容方法比较陈旧,中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素质教育推进困难;学生适应社会和就业创业能力不强,创新型、实用型、复合型人才紧缺;教育体制机制不完善,学校办学活力不足;教育结构和布局不尽合理,城乡、区域教育发展不平衡,贫困地区、民族

地区教育发展滞后;教育投入不足,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尚未得到完全落实。接受良好教育成为人民群众强烈期盼,深化教育改革成为全社会共同心声。

国运兴衰,系于教育;教育振兴,全民有责。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必须始终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位置。按照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要求,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需要,坚持育人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进公平为重点,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动教育事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科学发展,加快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从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迈进,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更大贡献。

第一部分 总体战略

第一章 指导思想和工作方针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优先发展教育,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把握教育发展阶段性特征,坚持以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面向社会需求,优化结构布局,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

(二)工作方针。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

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教育优先发展是党和国家提出并长期坚持的一项重大方针。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基本要求,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充分调动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的积极性,共同担负起培育下一代的责任,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完善体制和政策,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不断扩大社会资源对教育的投入。

把育人为本作为教育工作的根本要求。人力资源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教育是开发人力资源的主要途径。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关心每个学生,促进每个学生主动地、生动活泼地发展,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为每个学生提供适合的教育。努力培养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

把改革创新作为教育发展的强大动力。教育要发展,根本靠改革。要以体制机制改革为重点,鼓励地方和学校大胆探索和试验,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步伐。创新人才培养体制、办学体制、教育管理体制,改革质量评价和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学内容、方法、手段,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加快解决经济社会发展对高质量多样化人才需要与教育培养能力不足的矛盾、人民群众期盼良好教育与

资源相对短缺的矛盾、增强教育活力与体制机制约束的矛盾,为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把促进公平作为国家基本教育政策。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教育公平的关键是机会公平,基本要求是保障公民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重点是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扶持困难群体,根本措施是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加快缩小教育差距。教育公平的主要责任在政府,全社会要共同促进教育公平。

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树立科学的质量观,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教育质量的根本标准。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观,注重教育内涵发展,鼓励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出名师,育英才。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把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提高教育质量上来。制定教育质量国家标准,建立健全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整体素质。

第二章 战略目标和战略主题

(三)战略目标。到2020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进入人力资源强国行列。

实现更高水平的普及教育。基本普及学前教育;巩固提高九年义务教育水平;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0%;高等教育大众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毛入学率达到40%;扫除青壮年文盲。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从12.4年提高到13.5年;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从9.5年提高到11.2年,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达到20%,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人数比2009年翻一番。

形成惠及全民的公平教育。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保障公民依法享有接受良好教育的机会。建成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缩小区域差距。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个学生,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切实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

提供更加丰富的优质教育。教育质量整体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接受高质量教育的需求。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各类人才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和参与国际竞争能力显著增强。

构建体系完备的终身教育。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继续教育参与率大幅提升,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年参与率达到50%。现代国民教育体系更加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基本形成,促进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学有所成、学有所用。

健全充满活力的教育体制。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深化改革,提高教育开放水平,全面形成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的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教育体制机制,办出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

(四)战略主题。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是教育发展的战略主题,是贯彻党的教育

方针的时代要求,其核心是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大问题,重点是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着力提高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

坚持德育为先。立德树人,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加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教育,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道德教育,坚定学生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社会主义制度的信念和信心;加强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教育;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培养学生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质。加强公民意识教育,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自由平等、公平正义理念,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公民。加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把德育渗透于教育教学的各个环节,贯穿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的各个方面。切实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构建大中小学有效衔接的德育体系,创新德育形式,丰富德育内容,不断提高德育工作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增强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

坚持能力为重。优化知识结构,丰富社会实践,强化能力培养。着力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教育学生学会知识技能,学会动手动脑,学会生存生活,学会做人做事,促进学生主动适应社会,开创美好未来。

坚持全面发展。全面加强和改进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坚持文化知识学习与思想品德修养的统一、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的统一、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的统一。加强体育,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思想,确保学生体育课程和课外活动时间,提高体育教学质量,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意志坚强;加强美育,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加强劳动教育,培养学生热爱劳动、热爱劳动人民的情感。重视安全教育、生命教育、国防教育、可持续发展教育。促进德育、智育、体育、美育有机融合,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使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专栏 1: 教育事业发展主目标

指标	单位	2009年	2015年	2020年
学前教育				
幼儿在园人数	万人	2658	3400	4000
学前一年毛入园率	%	74.0	85.0	95.0
学前两年毛入园率	%	65.0	70.0	80.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50.9	60.0	70.0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	万人	15772	16100	16500
巩固率	%	90.8	93.0	95.0
高中阶段教育*				
在校生	万人	4624	4500	4700
毛入学率	%	79.2	87.0	90.0
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	万人	2179	2250	2350
生	万人	1280	1390	1480
高等职业教育在校				
生				
高等教育**				
在学总规模	万人	2979	3350	3550
在校生	万人	2826	3080	3300
其中:研究生	万人	140	170	200
毛入学率	%	24.2	36.0	40.0
继续教育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	万人次	16600	29000	35000

注:*含中等职业教育学生数;**含高等职业教育学生数。

专栏 2:人力资源开发主要目标

指标	单位	2009 年	2015 年	2020 年
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人数	万人	9830	14500	19500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9.5	10.5	11.2
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	9.9	15.0	20.0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2.4	13.3	13.5
其中:受过高中阶段及以上教育的比例	%	67.0	87.0	90.0

第二部分 发展任务

第三章 学前教育

(五)基本普及学前教育。学前教育对幼儿身心健康、习惯养成、智力发展具有重要意义。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坚持科学保教方法,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到2020年,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基本普及学前两年教育,有条件的地区普及学前三年教育。重视0至3岁婴幼儿教育。

(六)明确政府职责。把发展学前教育纳入城镇、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规划。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加大政府投入,完善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对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给予补助。加强学前教育管理,规范办园行为。制定学前教育办园标准,建立幼儿园准入制度。完善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幼儿教师资格标准,切实加强幼儿教师培养培训,提高幼儿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依法落实幼儿教师地位和待遇。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对学前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相关部门履行各自职责,充分调动各方面力量发展学前教育。

(七)重点发展农村学前教育。努力提高农村学前教育普及程度。着力保证留守儿童入园。采取多种形式扩大农村学前教育资源,改扩建、新建幼儿园,充分利用中小学布局调整富余的校舍和教师举办幼儿园(班)。发挥乡镇中心幼儿园对村幼儿园的示范指导作用。支持贫困地区发展学前教育。

第四章 义务教育

(八)巩固提高九年义务教育水平。义务教育是国家依法统一实施、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具有强制性、免费性和普及性,是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注重品行培养,激发学习兴趣,培育健康体魄,养成良好习惯。到2020年,全面提高普及水平,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基本实现区域内均衡发展,确保适龄儿童少年接受良好义务教育。

巩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适应城乡发展需要,合理规划学校布局,办好必要的教学点,方便学生就近入学。坚持以输入地政府管理为主、以全日制公办中小学为主,确保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研究制定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的办法。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动态监测机制。加快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优先满足留守儿童住宿需求。采取必要措施,确保适龄儿童少年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就学困难、学习困难等原因而失学,努力消除辍学现象。

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建立国家义务教育质量基本标准和监测制度。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标准、教师资格标准。深化课程与教学方法改革,推行小班教学。配齐音乐、体育、美术等学科教师,开足开好规定课程。大力推广普通话教学,使用规范汉字。

增强学生体质。科学安排学习、生活、锻炼,保证学生睡眠时间。大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保证

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不断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提倡合理膳食,改善学生营养状况,提高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营养水平。保护学生视力。

(九)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均衡发展是义务教育的战略性任务。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机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均衡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资源。

切实缩小校际差距,着力解决择校问题。加快薄弱学校改造,着力提高师资水平。实行县(区)域内教师、校长交流制度。实行优质普通高中和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义务教育阶段不得设置重点学校和重点班。在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就近进入公办学校的前提下,发展民办教育,提供选择机会。

加快缩小城乡差距。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在财政拨款、学校建设、教师配置等方面向农村倾斜。率先在县(区)域内实现城乡均衡发展,逐步在更大范围内推进。

努力缩小区域差距。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义务教育的转移支付力度。鼓励发达地区支援欠发达地区。

(十)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的课业负担严重损害儿童少年身心健康。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必须共同努力,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把减负落实到中小学教育全过程,促进学生生动活泼学习、健康快乐成长。率先实现小学生减负。

各级政府要把减负作为教育工作的重要任务,统筹规划,整体推进。调整教材内容,科学设计课程难度。改革考试评价制度和学校考核办法。规范办学行为,建立学生课业负担监测和公告制度。不得以升学率对地区和学校进行排名,不得下达升学指标。规范各种社会补习机构和教辅市场。加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丰富学生课外及校外活动。

学校要把减负落实到教育教学各个环节,给学生留下了解社会、深入思考、动手实践、健身娱乐的时间。提高教师业务素质,改进教学方法,增强课堂教学效果,减少作业量和考试次数。培养学生学习兴趣和爱好。严格执行课程方案,不得增加课时和提高难度。各种等级考试和竞赛成绩不得作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与升学的依据。

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在儿童少年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家长要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掌握科学的教育方法,尊重子女的健康情趣,培养子女的良好习惯,加强与学校的沟通配合,共同减轻学生课业负担。

第五章 高中阶段教育

(十一)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是学生个性形成、自主发展的关键时期,对提高国民素质和培养创新人才具有特殊意义。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自强自立和适应社会的能力,克服应试教育倾向。到2020年,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满足初中毕业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需求。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合理确定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比例,今后一个时期总体保持普

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大体相当。加大对中西部贫困地区高中阶段教育的扶持力度。

(十二)全面提高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深入推进课程改革,全面落实课程方案,保证学生全面完成国家规定的文理等各门课程的学习。创造条件开设丰富多彩的选修课,为学生提供更多选择,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逐步消除大班额现象。积极开展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建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全面实施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建立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加强对学生的理想、心理、学业等多方面指导。

(十三)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促进办学体制多样化,扩大优质资源。推进培养模式多样化,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要。探索发现和培养创新人才的途径。鼓励普通高中办出特色。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中根据需要适当增加职业教育的教学内容。探索综合高中发展模式。采取多种方式,为在校生和未升学毕业生提供职业教育。

第六章 职业教育

(十四)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发展职业教育是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就业、改善民生、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途径,是缓解劳动力供求结构矛盾的关键环节,必须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职业教育要面向人人、面向社会,着力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到2020年,形成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体现终身教育理念、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接受职业教育的需求,满足经济社会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需要。

政府切实履行发展职业教育的职责。把职业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发展规划,促使职业教育规模、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统筹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健全多渠道投入机制,加大职业教育投入。

把提高质量作为重点。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实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坚持学校教育 with 职业培训并举,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并重。制定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标准。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和实训基地建设,提升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立健全技能型人才到职业学校从教的制度。完善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资格标准和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办法。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吸收企业参加教育质量评估。开展职业技能竞赛。

(十五)调动行业企业的积极性。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法规,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鼓励行业组织、企业举办职业学校,鼓励委托职业学校进行职工培训。制定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教师实践,鼓励企业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十六)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把加强职业教育作为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统筹,促进农科教结合。强化省、市(地)级政府发展农村职

业教育的责任,扩大农村职业教育培训覆盖面,根据需要办好县级职教中心。强化职业教育资源的统筹协调和综合利用,推进城乡、区域合作,增强服务“三农”能力。加强涉农专业建设,加大培养适应农业和农村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力度。支持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参与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开展进城务工人员、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逐步实施农村新成长劳动力免费劳动预备制培训。

(十七)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完善职业教育支持政策。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制度,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改革招生和教学模式。积极推进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推进职业学校专业课程内容和职业标准相衔接。完善就业准入制度,执行“先培训、后就业”、“先培训、后上岗”的规定。制定退役士兵接受职业教育培训的办法。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课程衔接体系。鼓励毕业生在职继续学习,完善职业学校毕业生直接升学制度,拓宽毕业生继续学习渠道。提高技能型人才的社会地位和待遇。加大对有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的宣传表彰力度,形成行行出状元的良好社会氛围。

第七章 高等教育

(十八)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高等教育承担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任务。提高质量是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基本要求。到2020年,高等教育结构更加合理,特色更加鲜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整体水平全面提升,建成一批国际知名、有特色、高水平的高等学校,若干所大学达到或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高等教育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

(十九)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牢固确立人才培养在高校工作中的中心地位,着力培养信念执著、品德优良、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加大教学投入。把教学作为教师考核的首要内容,把教授为低年级学生授课作为重要制度。加强实验室、校内外实习基地、课程教材等基本建设。深化教学改革。推进和完善学分制,实行弹性学制,促进文理交融。支持学生参与科学研究,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加强就业创业教育和就业指导服务。创立高校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全面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严格教学管理。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改进高校教学评估。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增强诚信意识,养成良好学风。

大力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建立以科学与工程技术研究为主导的导师责任制和导师项目资助制,推行产学研联合培养研究生的“双导师制”。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加强管理,不断提高研究生特别是博士生培养质量。

(二十)提升科学研究水平。充分发挥高校在国家创新体系中的重要作用,鼓励高校在知识创新、技术创新、国防科技创新和区域创新中作出贡献。大力开展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坚持服务国家目标与鼓励自由探索相结合,加强基础研究;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加强应用研究。促进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科技教育资源共享,推动高校创新组织模式,培育跨学科、跨领域的科研与教学相结合的团队。促进科研与教学互动、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充分发挥研究生在科学研究中的作用。加强高校重点科研创新基地与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完善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积极参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

(二十一)增强社会服务能力。高校要牢固树立主动为社会服务的意识,全方位开展服务。推进产学研用结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规范校办产业发展。为社会成员提供继续教育服务。开展科学普及工作,提高公众科学素质和人文素质。积极推进文化传播,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先进文化。积极参与决策咨询,主动开展前瞻性、对策性研究,充分发挥智囊团、思想库作用。鼓励师生开展志愿服务。

(二十二)优化结构办出特色。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不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优化学科专业、类型、层次结构,促进多学科交叉和融合。重点扩大应用型、复合型、技能型人才培养规模。加快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优化区域布局结构。设立支持地方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新增招生计划向中西部高等教育资源短缺地区倾斜,扩大东部高校在中西部地区招生规模,加大东部高校对西部高校对口支援力度。鼓励东部地区高等教育率先发展。建立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军队人才培养体系。

促进高校办出特色。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加快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以重点学科建设为基础,继续实施“985工程”和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继续实施“211工程”和启动特色重点学科项目。改进管理模式,引入竞争机制,实行绩效评估,进行动态管理。鼓励学校优势学科面向世界,支持参与和设立国际学术合作组织、国际科学计划,支持与境外高水平教育、科研机构建立联合研发基地。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的步伐,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形成一批世界一流学科,产生一批国际领先的原创性成果,为提升我国综合国力贡献力量。

第八章 继续教育

(二十三)加快发展继续教育。继续教育是面向学校教育之后所有社会成员的教育活动,特别是成人教育活动,是终身学习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新继续教育观念,加大投入力度,以加强人力资源能力建设为核心,大力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稳步发展学历继续教育。重视老年教育。倡导全民阅读。广泛开展城乡社区教育,加快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基本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

(二十四) 建立健全继续教育体制机制。政府成立跨部门继续教育协调机构, 统筹指导继续教育发展。将继续教育纳入区域、行业总体发展规划。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负责制定行业继续教育规划和组织实施办法。加快继续教育法制建设。健全继续教育激励机制, 推进继续教育与工作考核、岗位聘任(聘用)、职务(职称)评聘、职业注册等人事管理制度的衔接。鼓励个人多种形式接受继续教育, 支持用人单位为从业人员接受继续教育提供条件。加强继续教育监管和评估。

(二十五) 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发展和规范教育培训服务, 统筹扩大继续教育资源。鼓励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相关组织开展继续教育。加强城乡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 开发社区教育资源。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 建设以卫星、电视和互联网等为载体的远程开放继续教育及公共服务平台, 为学习者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学习条件。

搭建终身学习“立交桥”。促进各级各类教育纵向衔接、横向沟通, 提供多次选择机会, 满足个人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的需要。健全宽进严出的学习制度, 办好开放大学, 改革和完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建立继续教育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 实现不同类型学习成果的互认和衔接。

第九章 民族教育

(二十六) 重视和支持民族教育事业。加快民族教育事业发展, 对于推动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要加强对民族教育工作的领导,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 切实解决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教育事业发展面临的特殊困难和突出问题。

在各级各类学校广泛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推动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国家法律法规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引导广大师生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祖国观、民族观、宗教观, 不断夯实各民族大团结的基础, 增强中华民族自豪感和凝聚力。

(二十七) 全面提高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教育发展水平。公共教育资源要向民族地区倾斜。中央和地方政府要进一步加大对民族教育支持力度。

促进民族地区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巩固民族地区义务教育普及成果, 确保适龄儿童少年依法接受义务教育, 全面提高普及水平, 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支持边境县和民族自治地方贫困县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 加强民族地区寄宿制学校建设。加快民族地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支持教育基础薄弱地区改扩建、新建一批高中阶段学校。大力发展民族地区职业教育。加大对民族地区中等职业教育的支持力度。积极发展民族地区高等教育。支持民族院校加强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 提高办学质量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办好高校民族预科班。加大对人口较少民族教育事业的扶持力度。

大力推进双语教学。全面开设汉语文课程, 全面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接受教育的权利。全面加强学前双语教育。国家对双语教学的师资培养培训、教学研究、教材开发和出版给予支持。

加强教育对口支援。认真组织落实内地省市对民族地区教育支援工作。充分利用内地优质教育资源,探索多种形式,吸引更多民族地区少数民族学生到内地接受教育。办好面向民族地区的职业学校。加大对民族地区师资培养培训力度,提高教师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国家制定优惠政策,鼓励支持高等学校毕业生到民族地区基层任教。支持民族地区发展现代远程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第十章 特殊教育

(二十八)关心和支持特殊教育。特殊教育是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帮助残疾人更好地融入社会的基本途径。各级政府要加快发展特殊教育,把特殊教育事业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列入议事日程。全社会要关心支持特殊教育。

提高残疾学生的综合素质。注重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培养残疾学生积极面对人生、全面融入社会的意识和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加强残疾学生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培养。

(二十九)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到2020年,基本实现市(地)和30万人口以上、残疾儿童少年较多的县(市)都有一所特殊教育学校。各级各类学校要积极创造条件接收残疾人入学,不断扩大随班就读和普通学校特教班规模。全面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快发展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大力推进残疾人职业教育,重视发展残疾人高等教育。因地制宜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

(三十)健全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国家制定特殊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标准,地方政府制定学生人均公用经费标准。加大对特殊教育的投入力度。鼓励和支持接收残疾学生的普通学校为残疾学生创造学习生活条件。加强特殊教育师资队伍建设,采取措施落实特殊教育教师待遇。在优秀教师表彰中提高特殊教育教师比例。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的资助力度。逐步实施残疾学生高中阶段免费教育。

第三部分 体制改革

第十一章 人才培养体制改革

(三十一)更新人才培养观念。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关键是更新教育观念,核心是改革人才培养体制,目的是提高人才培养水平。树立全面发展观念,努力造就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树立人人成才观念,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成长成才。树立多样化人才观念,尊重个人选择,鼓励个性发展,不拘一格培养人才。树立终身学习观念,为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树立系统培养观念,推进小学、中学、大学有机衔接,教学、科研、实践紧密结合,学校、家庭、社会密切配合,加强学校之间、校企之间、学校与科研机构之间合作以及中外合作等多种联合培养方式,形成体系开放、机制灵活、渠道互通、选择多样的人才培养体制。

(三十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适应国家和社会发展需要,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教育教学方法,探索多种培养方式,形成各类人才辈出、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的

局面。

注重学思结合。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帮助学生学会学习。激发学生的好奇心,培养学生的兴趣爱好,营造独立思考、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良好环境。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要求,推进课程改革,加强教材建设,建立健全教材质量监管制度。深入研究、确定不同教育阶段学生必须掌握的核心内容,形成教学内容更新机制。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作用,促进优质教学资源共享。

注重知行统一。坚持教育教学与生产劳动、社会实践相结合。开发实践课程和活动课程,增强学生科学实验、生产实习和技能实训的成效。充分利用社会教育资源,开展各种课外及校外活动。加强中小学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加强学生社团组织指导,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和公益事业。

注重因材施教。关注学生不同特点和个性差异,发展每一个学生的优势潜能。推进分层教学、走班制、学分制、导师制等教学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学习困难学生的帮助机制。改进优异学生培养方式,在跳级、转学、转换专业以及选修更高学段课程等方面给予支持和指导。健全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选拔方式,改进中学生升学推荐办法,创新研究生培养方法。探索高中阶段、高等学校拔尖学生培养模式。

(三十三)改革教育质量评价和人才评价制度。改进教育教学评价。根据培养目标和人才理念,建立科学、多样的评价标准。开展由政府、学校、家长及社会各方面参与的教育质量评价活动。做好学生成长记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探索促进学生发展的多种评价方式,激励学生乐观向上、自主自立、努力成才。

改进人才评价及选用制度,为人才培养创造良好环境。树立科学人才观,建立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科学化、社会化人才评价发现机制。强化人才选拔使用中对实践能力的考查,克服社会用人单纯追求学历的倾向。

第十二章 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三十四)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以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为突破口,克服一考定终身的弊端,推进素质教育实施和创新人才培养。按照有利于科学选拔人才、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的原则,探索招生与考试相对分离的办法,政府宏观管理,专业机构组织实施,学校依法自主招生,学生多次选择,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制度。加强考试管理,完善专业考试机构功能,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成立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研究制定考试改革方案,指导考试改革试点。

(三十五)完善中等学校考试招生制度。完善初中就近免试入学的具体办法。完善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提供更加科学的依据。改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方式,发挥优质普通高中和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名额合理分配的导向作用。规范优秀特长生录取程序

与办法。中等职业学校实行自主招生或注册入学。

(三十六)完善高等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深化考试内容和形式改革,着重考查综合素质和能力。以高等学校人才选拔要求和国家课程标准为依据,完善国家考试科目试题库,保证国家考试的科学性、导向性和规范性。探索有的科目一年多次考试的办法,探索实行社会化考试。

逐步实施高等学校分类入学考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入学考试由全国统一组织;高等职业教育入学考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组织。成人高等教育招生办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深入推进研究生入学考试制度改革,加强创新能力考查,发挥和规范导师在选拔录取中的作用。

完善高等学校招生名额分配方式和招生录取办法,建立健全有利于促进入学机会公平、有利于优秀人才选拔的多元录取机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招生以统一入学考试为基本方式,结合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对特长显著、符合学校培养要求的,依据面试或者测试结果自主录取;高中阶段全面发展、表现优异的,推荐录取;符合条件、自愿到国家需要的行业、地区就业的,签订协议实行定向录取;对在实践岗位上作出突出贡献或具有特殊才能的人才,建立专门程序,破格录取。

(三十七)加强信息公开和社会监督。完善考试招生信息发布制度,实现信息公开透明,保障考生权益,加强政府和社会监督。公开高等学校招生名额分配原则和办法,公开招生章程和政策、招生程序和结果,公开自主招生办法、程序和结果。加强考试招生法规建设,规范学校招生录取程序,清理并规范升学加分政策。强化考试安全责任,加强诚信制度建设,坚决防范和严肃查处考试招生舞弊行为。

第十三章 建设现代学校制度

(三十八)推进政校分开、管办分离。适应中国国情和时代要求,建设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构建政府、学校、社会之间新型关系。适应国家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要求,明确政府管理权限和职责,明确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权利和责任。探索适应不同类型教育和人才成长的学校管理体制与办学模式,避免千校一面。完善学校目标管理和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校务公开制度,接受师生员工和社会的监督。随着国家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进,探索建立符合学校特点的管理制度和配套政策,克服行政化倾向,取消实际存在的行政级别和行政化管理模式。

(三十九)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政府及其部门要树立服务意识,改进管理方式,完善监管机制,减少和规范对学校的行政审批事项,依法保障学校充分行使办学自主权和承担相应责任。高等学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宏观政策,自主开展教学活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社会服务,自主设置和调整学科、专业,自主制定学校规划并组织实施,自主设置教学、科研、行政管理机构,自主确定内部收入分配,自主管理和使用人才,自主管理和使用学校财产和经费。扩大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在办学模式、育人方式、资源配置、人事管理、合作办学、社区服务等方面的自主权。

(四十)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完善治理结构。公办高等学校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

长负责制。健全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依法落实党委、校长职权。完善大学校长选拔任用办法。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教授在教学、学术研究和学校管理中的作用。加强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建设,发挥群众团体的作用。

加强章程建设。各类高校应依法制定章程,依照章程规定管理学校。尊重学术自由,营造宽松的学术环境。全面实行聘任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确立科学的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

扩大社会合作。探索建立高等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探索高等学校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共建的模式,推进高等学校与科研院所、社会团体的资源共享,形成协调合作的有效机制,提高服务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能力。推进高校后勤社会化改革。

推进专业评价。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估制度。探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价机构合作,形成中国特色学校评价模式。建立高等学校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

(四十一)完善中小学学校管理制度。完善普通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校长负责制。完善校长任职条件和任用办法。实行校务会议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扩大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自主权。建立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引导社区和有关专业人士参与学校管理和监督。发挥企业参与中等职业学校发展的作用。建立中等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合作机制。

第十四章 办学体制改革

(四十二)深化办学体制改革。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办学主体多元、办学形式多样、充满生机活力的办学体制,形成以政府办学为主体、全社会积极参与、公办教育和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格局。调动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教育活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教育需求。

深化公办学校办学体制改革,积极鼓励行业、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公办学校办学,扶持薄弱学校发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强办学活力,提高办学效益。各地可从实际出发,开展公办学校联合办学、委托管理等试验,探索多种形式,提高办学水平。

改进非义务教育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完善优惠政策,鼓励公平竞争,引导社会资金以多种方式进入教育领域。

(四十三)大力支持民办教育。民办教育是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和促进教育改革的重要力量。各级政府要把发展民办教育作为重要工作职责,鼓励出资、捐资办学,促进社会力量以独立举办、共同举办等多种形式兴办教育。完善独立学院管理和运行机制。支持民办学校创新体制机制和育人模式,提高质量,办出特色,办好一批高水平民办学校。

依法落实民办学校、学生、教师与公办学校、学生、教师平等的法律地位，保障民办学校办学自主权。清理并纠正对民办学校的各类歧视政策。制定完善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优惠政策。对具备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条件的民办学校，按规定程序予以审批。建立完善民办学校教师社会保险制度。

健全公共财政对民办教育的扶持政策。政府委托民办学校承担有关教育和培训任务，拨付相应教育经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设立专项资金，用于资助民办学校。国家对发展民办教育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学校和个人给予奖励和表彰。

(四十四) 依法管理民办教育。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强民办教育的统筹、规划和管理。积极探索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规范民办学校法人登记。完善民办学校法人治理结构。民办学校依法设立理事会或董事会，保障校长依法行使职权，逐步推进监事制度。积极发挥民办学校党组织的作用。完善民办高等学校督导专员制度。落实民办学校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依法明确民办学校变更、退出机制。切实落实民办学校法人财产权。依法建立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学校资产、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建立民办学校办学风险防范机制和信息公开制度。扩大社会参与民办学校的管理与监督。加强对民办教育的评估。

第十五章 管理体制改革

(四十五) 健全统筹有力、权责明确的教育管理体制。以转变政府职能和简政放权为重点，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提高公共教育服务水平。明确各级政府责任，规范学校办学行为，促进管办评分离，形成政事分开、权责明确、统筹协调、规范有序的教育管理体制。中央政府统一领导和管理国家教育事业，制定发展规划、方针政策和基本标准，优化学科专业、类型、层次结构和区域布局。整体部署教育改革试验，统筹区域协调发展。地方政府负责落实国家方针政策，开展教育改革试验，根据职责分工负责区域内教育改革、发展和稳定。

(四十六) 加强省级政府教育统筹。进一步加大省级政府对区域内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统筹管理义务教育，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依法落实发展义务教育的财政责任。促进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合理分布，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重点扶持困难地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促进省域内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和资源共享，支持行业、企业发展职业教育。完善以省级政府为主管理高等教育的体制，合理设置和调整高等学校及学科、专业布局，提高管理水平和办学质量。依法审批设立实施专科学历教育的高等学校，审批省级政府管理本科院校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已确定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的学位授予点。完善省对省以下财政转移支付体制，加大对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支持力度。根据国家标准，结合本地实际，合理确定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教师编制等实施标准。统筹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促进教育区域协作，提高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支持和督促市(地)、县级政府履行

职责,发展管理好当地各类教育。

(四十七)转变政府教育管理职能。各级政府要切实履行统筹规划、政策引导、监督管理和提供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建立健全公共教育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维护教育公平和教育秩序。改变直接管理学校的单一方式,综合应用立法、拨款、规划、信息服务、政策指导和必要的行政措施,减少不必要的行政干预。

提高政府决策的科学性和管理的有效性。规范决策程序,重大教育政策出台前要公开讨论,充分听取群众意见。成立教育咨询委员会,为教育改革和发展提供咨询论证,提高重大教育决策的科学性。建立和完善国家教育基本标准。整合国家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机构及资源,完善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监测评估报告。加强教育监督检查,完善教育问责机制。

培育专业教育服务机构。完善教育中介组织的准入、资助、监管和行业自律制度。积极发挥行业协会、专业学会、基金会等各类社会组织在教育公共治理中的作用。

第十六章 扩大教育开放

(四十八)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提高我国教育国际化水平。借鉴国际上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育经验,促进我国教育改革,提升我国教育的国际地位、影响力和竞争力。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对外开放的要求,培养大批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竞争的国际化人才。

(四十九)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吸引境外知名学校、教育和科研机构以及企业,合作设立教育教学、实训、研究机构或项目。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办好若干所示范性中外合作学校和一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探索多种方式利用国外优质教育资源。

吸引更多世界一流的专家学者来华从事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有计划地引进海外高端人才和学术团队。引进境外优秀教材,提高高等学校聘任外籍教师的比例。吸引海外优秀留学人员回国服务。

(五十)提高交流合作水平。扩大政府间学历学位互认。支持中外大学间的教师互派、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和学位互授联授。加强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合作,建立教学科研合作平台,联合推进高水平基础研究和高技术研究。加强中小学、职业学校对外交流与合作。加强国际理解教育,推动跨文化交流,增进学生对不同国家、不同文化的认识和理解。

推动我国高水平教育机构海外办学,加强教育国际交流,广泛开展国际合作和教育服务。支持国际汉语教育。提高孔子学院办学质量和水平。加大教育国际援助力度,为发展中国家培养培训专门人才。拓宽渠道和领域,建立高等学校毕业生海外志愿者服务机制。

创新和完善公派出国留学机制,在全国公开选拔优秀学生进入国外高水平大学和研究机构学习。加强对自费出国留学的政策引导,加大对优秀自费留学生资助和奖励力度。坚持“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的方针,提高对留学人员的服务和管理水平。

进一步扩大外国留学生规模。增加中国政府奖学金数量,重点资助发展中国家学生,优化来华留学人员结构。实施来华留学预备教育,增加高等学校外语授课的学科专业,不断提高来华留学教育质量。

加强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合作,积极参与双边、多边和全球性、区域性教育合作。积极参与和推动国际组织教育政策、规则、标准的研究和制定。搭建高层次国际教育交流合作与政策对话平台,加强教育研究领域和教育创新实践活动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加强内地与港澳台地区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扩展交流内容,创新合作模式,促进教育事业共同发展。

第四部分 保障措施

第十七章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五十一)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教育大计,教师为本。有好的教师,才有好的教育。提高教师地位,维护教师权益,改善教师待遇,使教师成为受人尊重的职业。严格教师资质,提升教师素质,努力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五十二)加强师德建设。加强教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教师要关爱学生,严谨笃学,淡泊名利,自尊自律,以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教育感染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将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考核、聘任(聘用)和评价的首要内容。采取综合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形成良好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克服学术浮躁,查处学术不端行为。

(五十三)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完善培养培训体系,做好培养培训规划,优化队伍结构,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通过研修培训、学术交流、项目资助等方式,培养教育教学骨干、“双师型”教师、学术带头人和校长,造就一批教学名师和学科领军人才。

以农村教师为重点,提高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创新农村教师补充机制,完善制度政策,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从教。积极推进师范生免费教育,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完善代偿机制,鼓励高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当教师。完善教师培训制度,将教师培训经费列入政府预算,对教师实行每五年一周期的全员培训。加大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力度。加强校长培训,重视辅导员和班主任培训。加强教师教育,构建以师范院校为主体、综合大学参与、开放灵活的教师教育体系。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培养模式,增强实习实践环节,强化师德修养和教学能力训练,提高教师培养质量。

以“双师型”教师为重点,加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加大职业院校教师培养培训力度。依托相关高等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完善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完善相关人事制度,聘任(聘用)具有实践经验的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担任专兼职教师,提高持有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教师比例。

以中青年教师和创新团队为重点,建设高素质的高校教师队伍。大力提高高校教师教学水平、科研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促进跨学科、跨单位合作,形成高水平教学和科研创新团队。创新人事管理和薪酬分配方式,引导教师潜心教学科研,鼓励中青年优秀教师脱颖而出。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和“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等人才项目,为高校集聚具有国际影响的学科领军人才。

(五十四)提高教师地位待遇。不断改善教师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吸引优秀人才长期从教、终身从教。依法保证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或者高于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并逐步提高。落实教师绩效工资。对长期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教师,在工资、职务(职称)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完善津贴补贴标准。建设农村艰苦边远地区学校教师周转宿舍。研究制定优惠政策,改善教师工作和生活条件。关心教师身心健康。落实和完善教师医疗养老等社会保障政策。国家对在农村地区长期从教、贡献突出的教师给予奖励。

(五十五)健全教师管理制度。完善并严格实施教师准入制度,严把教师入口关。国家制定教师资格标准,提高教师任职学历标准和品行要求。建立教师资格证书定期登记制度。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资格认定,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按规定履行中小学教师的招聘录用、职务(职称)评聘、培养培训和考核等管理职能。

逐步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编制标准,对农村边远地区实行倾斜政策。制定幼儿园教师配备标准。建立统一的中小学教师职务(职称)系列,在中小学设置正高级教师职务(职称)。探索在职业学校设置正高级教师职务(职称)。制定高等学校编制标准。加强学校岗位管理,创新聘用方式,规范用人行为,完善激励机制,激发教师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流动机制。城镇中小学教师评聘高级职务(职称)时,原则上要有一年以上在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经历。加强教师管理,完善教师退出机制。制定校长任职资格标准,促进校长专业化,提高校长管理水平。推行校长职级制。

创造有利条件,鼓励教师和校长在实践中大胆探索,创新教育思想、教育模式和教育方法,形成教学特色和办学风格,造就一批教育家,倡导教育家办学。大力表彰和宣传模范教师的先进事迹。国家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设立荣誉称号。

第十八章 保障经费投入

(五十六)加大教育投入。教育投入是支撑国家长远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投资,是教育事业的物质基础,是公共财政的重要职能。要健全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大幅度增加教育投入。

各级政府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各项收入,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严格按照教育法律法规规定,年初预算和预算执行中的超收收入分配都要体现法定增长要求,保证教

育财政拨款增长明显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教育费用逐步增长,保证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3%足额征收教育费附加,专项用于教育事业。提高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2012 年达到 4%。

社会投入是教育投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调动全社会办教育积极性,扩大社会资源进入教育途径,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完善财政、税收、金融和土地等优惠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办学。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分担机制,根据经济发展状况、培养成本和群众承受能力,调整学费标准。完善捐赠教育激励机制,落实个人教育公益性捐赠支出在所得税税前扣除规定。

(五十七)完善投入机制。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提供公共教育服务职责,完善各级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保障学校办学经费的稳定来源和增长。各地根据国家办学条件基本标准和教育教学基本需要,制定并逐步提高区域内各级学校学生人均经费基本标准和学生人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

义务教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实行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职责共同负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落实的投入体制。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项目、按比例分担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保障水平。尽快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债务。

非义务教育实行以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机制。学前教育建立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家庭合理负担的投入机制。普通高中实行以财政投入为主,其他渠道筹措经费为辅的机制。中等职业教育实行政府、行业、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依法筹集经费的机制。高等教育实行以举办者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培养成本、学校设立基金接受社会捐赠等筹措经费的机制。

进一步加大农村、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教育投入。中央财政通过加大转移支付,支持农村欠发达地区和民族地区教育事业发展,加强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解决突出问题。

健全国家资助政策体系。各地根据学前教育普及程度和发展情况,逐步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和城镇低保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予以资助。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改善中小学生营养状况。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完善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完善助学贷款体制机制。推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建立健全研究生教育收费制度,完善资助政策,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建立国家奖助学金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五十八)加强经费管理。坚持依法理财,严格执行国家财政资金管理法律制度和财经纪律。建立科学化、精细化预算管理机制,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执行效率。设立高等教育拨款咨询委员会,增强经费分配的科学性。加强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建设,完善经费使用内部稽核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教育经费监管机构职能,在高等学校试行设立总会计师职务,提升经费使用和资产管理专业化水平。公办高等学校总会计师由政府委派。加强经费使用监督,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和经费使用全过程

审计,确保经费使用规范、安全、有效。建立并不断完善教育经费基础信息库,提升经费管理信息化水平。防范学校财务风险。建立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制度,加强重大项目经费使用考评。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学校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管理制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高使用效益。

完善学校收费管理办法,规范学校收费行为和收费资金使用管理。坚持勤俭办学,严禁铺张浪费,建设节约型学校。

第十九章 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

(五十九)加快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具有革命性影响,必须予以高度重视。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超前部署教育信息网络。到2020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信息化体系,促进教育内容、教学手段和方法现代化。充分利用优质资源和先进技术,创新运行机制和管理模式,整合现有资源,构建先进、高效、实用的数字化教育基础设施。加快终端设施普及,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实现多种方式接入互联网。重点加强农村学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缩小城乡数字化差距。加快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中国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升级换代。制定教育信息化基本标准,促进信息系统互联互通。

(六十)加强优质教育资源开发与应用。加强网络教学资源体系建设。引进国际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网络学习课程。建立数字图书馆和虚拟实验室。建立开放灵活的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创新网络教学模式,开展高质量高水平远程学历教育。继续推进农村中小学远程教育,使农村和边远地区师生能够享受优质教育资源。

强化信息技术应用。提高教师应用信息技术水平,更新教学观念,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效果。鼓励学生利用信息手段主动学习、自主学习,增强运用信息技术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加快全民信息技术普及和应用。

(六十一)构建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制定学校基础信息管理要求,加快学校管理信息化进程,促进学校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政府教育管理信息化,积累基础资料,掌握总体状况,加强动态监测,提高管理效率。整合各级各类教育管理资源,搭建国家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为宏观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为公众提供公共教育信息,不断提高教育管理现代化水平。

第二十章 推进依法治教

(六十二)完善教育法律法规。按照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要求,加快教育法制建设进程,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法律法规。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改革的需要,修订教育法、职业教育法、高等教育法、学位条例、教师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制定有关考试、学校、终身学习、学前教育、家庭教育等法律。加强教育行政法规建设。各地根据当地实际,制定促进本地区教育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

(六十三)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各级政府要按照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依法履行教育职责。探索教

育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落实教育行政执法责任制,及时查处违反教育法律法规、侵害受教育者权益、扰乱教育秩序等行为,依法维护学校、学生、教师、校长和举办者的权益。完善教育信息公开制度,保障公众对教育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十四)大力推进依法治校。学校要建立完善符合法律规定、体现自身特色的学校章程和制度,依法办学,从严治校,认真履行教育教学和管理职责。尊重教师权利,加强教师管理。保障学生的受教育权,对学生实施的奖励与处分要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健全符合法治原则的教育救济制度。

开展普法教育。促进师生员工提高法律素质和公民意识,自觉知法守法,遵守公共生活秩序,做遵纪守法的楷模。

(六十五)完善督导制度和监督问责机制。制定教育督导条例,进一步健全教育督导制度。探索建立相对独立的教育督导机构,独立行使督导职能。健全国家督学制度,建设专职督导队伍。坚持督政与督学并重、监督与指导并重。加强义务教育督导检查,开展学前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督导检查。强化对政府落实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情况的督导检查。建立督导检查结果公告制度和限期整改制度。

严格落实问责制。主动接受和积极配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以及司法机关的司法监督。建立健全层级监督机制。加强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强化社会监督。

第二十一章 重大项目和改革试点

(六十六)组织实施重大项目。2010-2012年,围绕教育改革发展战略目标,着眼于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加强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为重点,完善机制,组织实施一批重大项目。

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科学规划、统筹安排、均衡配置、合理布局。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集中开展危房改造、抗震加固,实现城乡中小学校舍安全达标;改造小学和初中薄弱学校,尽快使义务教育学校师资、教学仪器设备、图书、体育场地基本达标;改扩建劳务输出大省和特殊困难地区农村学校寄宿设施,改善农村学生特别是留守儿童寄宿条件,基本满足需要。

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继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吸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加强农村中小学薄弱学科教师队伍建设,重点培养和补充一批边远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急需紧缺教师;对义务教育教师进行全员培训,组织校长研修培训;对专科学历以下小学教师进行学历提高教育,使全国小学教师学历逐步达到专科以上水平。

推进农村学前教育。支持办好现有的乡镇和村幼儿园;重点支持中西部贫困地区充分利用中小学富余校舍和社会资源,改扩建或新建乡镇和村幼儿园;对农村幼儿园园长和骨干教师进行培训。

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支持建设一批职业教育实训基地,提升职业教育实践教学水平;完成一大批“双师型”教师培训,聘任(聘用)一大批有实践经验和技能的专兼职教师;支持一批中等职业

教育改革示范校和优质特色校建设,支持高等职业教育示范校建设;支持一批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学校建设,促进优质资源开放共享。

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加强中西部地方高校优势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实施东部高校对口支援西部高校计划;支持建设一批高等学校产学研基地;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和卓越工程师、医师等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继续实施“985工程”和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继续实施“211工程”和启动特色重点学科项目;继续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和“高等学校高层次创新人才计划”。

发展民族教育。巩固民族地区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成果,支持边境县和民族自治地方贫困县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重点扶持和培养一批边疆民族地区紧缺教师人才;加强对民族地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加快民族地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启动内地中职班,支持教育基础薄弱县改扩建、新建一批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支持民族院校建设。

发展特殊教育。改扩建和新建一批特殊教育学校,使市(地)和30万人口以上、残疾儿童少年较多的县(市)都有一所特殊教育学校;为现有特殊教育学校添置必要的教学、生活和康复训练设施,改善办学条件;对特殊教育教师进行专业培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启动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免除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学费;把普通高中学生和研究生纳入国家助学体系。

教育信息化建设。提高中小学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台数,为农村中小学班级配备多媒体远程教学设备;建设有效共享、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国家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和公共服务平台;基本建成较完备的国家级和省级教育基础信息库以及教育质量、学生流动、资源配置和毕业生就业状况等监测分析系统。

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支持一批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支持在高校建设一批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研究中心;引进一大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开展大中小学校长和骨干教师海外研修培训;支持扩大公派出国留学规模;实施留学中国计划,扩大来华留学生规模;培养各种外语人才;支持孔子学院建设。

(六十七)组织开展改革试点。成立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研究部署、指导实施教育体制改革工作。根据统筹规划、分步实施、试点先行、动态调整的原则,选择部分地区和学校开展重大改革试点。

推进素质教育改革试点。建立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的有效机制;加强基础教育课程教材建设;开展高中办学模式多样化试验,开发特色课程;探索弹性学制等培养方式;完善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测评结果等。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革试点。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实行县(区)域内教师、校长交流制度;实行优质普通高中和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切实解决区域内义务教育阶段择校问题等。

职业教育办学模式改革试点。以推进政府统筹、校企合作、集团化办学为重点,探索部门、行业、企业参与办学的机制;开展委托培养、定向培养、订单式培养试点;开展工学结合、弹性学制、模块化教学等试点;推进职业教育为“三农”服务、培养新型农民的试点。

终身教育体制机制建设试点。建立区域内普通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之间的沟通机制;建立终身学习网络和服务平台;统筹开发社会教育资源,积极发展社区教育;建立学习成果认证体系,建立“学分银行”制度等。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探索贯穿各级各类教育的创新人才培养途径;鼓励高等学校联合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支持有条件的高中与大学、科研院所合作开展创新人才培养研究和试验,建立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试点。完善初中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探索实行高水平大学联考;探索高等职业学校自主考试或根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注册入学;探索自主录取、推荐录取、定向录取、破格录取的具体方式;探索缩小高等学校入学机会区域差距的举措等。

现代大学制度改革试点。研究制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意见。制定和完善学校章程,探索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学术委员会发挥积极作用的机制;全面实行聘任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实行新进人员公开招聘制度;探索协议工资制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办法;建立多种形式的专职科研队伍,推进管理人员职员制;完善校务公开制度等。

深化办学体制改革试点。探索公办学校联合办学、中外合作办学、委托管理等改革试验;开展对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试点;建立民办学校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探索独立学院管理和发展的有效方式等。

地方教育投入保障机制改革试点。建立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长效机制;制定各级学校学生人均经费基本标准和学生人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探索政府收入统筹用于支持教育的办法;建立教育投入分项分担机制;依法制定鼓励教育投入的优惠政策;对长期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教师实行工资福利倾斜政策等。

省级政府教育统筹综合改革试点。探索政校分开、管办分离实现形式;合理部署区域内学校、学科、专业设置;制定办学条件、教师编制、招生规模等基本标准;推进县(市)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加强教育督导制度建设,探索督导机构独立履行职责的机制;探索省际教育协作改革试点,建立跨地区教育协作机制等。

第二十二章 加强组织领导

(六十八) 加强和改善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健全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要把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作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各级政府要定期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教育工作情况。建立各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定点联系学校制度。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支持教育改革和发展。扩大人民群众对教育事业的知情权、参与度。

加强教育宏观政策和发展战略研究,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水平。鼓励和支持教育科研人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深入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规律,研究和回答教育改革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六十九) 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把教育系统党组织建设成为学习型党组织。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坚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党员干部、教育广大师生。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学习教育。

健全各级各类学校党的组织。把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贯穿学校党组织活动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把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高等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中小学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在学校工作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积极探索党组织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法。

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办学治校能力。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标准,选拔任用学校领导干部。加大学校领导干部培养培训和交流任职力度。

着力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推进工作创新,增强生机活力。充分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在优秀青年教师、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重视学校共青团、少先队工作。

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大兴密切联系群众之风、求真务实之风、艰苦奋斗之风、批评和自我批评之风。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完善体现教育系统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创新力度,坚决惩治腐败。坚持从严治教、规范管理,积极推行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各种不正之风。

(七十) 切实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创建活动。重视解决好师生员工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妥善处置各种事端。加强校园网络管

理。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学校安全管理,提高预防灾害、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的能力。加强校园和周边环境治安综合治理,为师生创造安定有序、和谐融洽、充满活力的工作、学习、生活环境。

实施

《教育规划纲要》是 21 世纪我国第一个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任务重、要求高,必须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实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贯彻实施《教育规划纲要》,是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职责。各地区各部门要在中央统一领导下,按照《教育规划纲要》的部署和要求,对目标任务进行分解,明确责任分工。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教育规划纲要》的组织协调与实施,各有关部门积极配合,密切协作,共同抓好贯彻落实。

提出实施方案,制定配套政策。各地要围绕《教育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目标、主要任务、体制改革、重大措施和项目等,提出本地区实施的具体方案和措施,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各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配套政策,尽快出台实施。

鼓励探索创新,加强督促检查。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鼓励各地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创造性地实施《教育规划纲要》。对各地在实施《教育规划纲要》中好的做法和有效经验,要及时总结,积极推广。对《教育规划纲要》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和跟踪检查。

广泛宣传动员,营造良好环境。广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广泛宣传优先发展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广泛宣传《教育规划纲要》的重大意义和主要内容,动员全党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为《教育规划纲要》的实施创造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发〔2010〕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2010-06-06

根据党的十七大提出的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总体要求,着眼于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提供人才保证,制定《人才规划纲要》。

序言

人才是指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或专门技能,进行创造性劳动并对社会作出贡献的人,是人力资源中能力和素质较高的劳动者。人才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

在人类社会发​​展进程中,人才是社会文明进步、人民富裕幸福、国家繁荣昌盛的重要推动力量。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知识经济方兴未艾,加快人才发展是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赢得主动的重大战略选择。我国正处在改革发展的关键阶段,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推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大力提高国民素质,在继续发挥我国人力资源优势的同时,加快形成我国人才竞争比较优势,逐步实现由人力资源大国向人才强国的转变。

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人才工作,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提出了一系列加强人才工作的政策措施,培养造就了各个领域的大批人才。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了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重大决策,人才强国战略已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基本战略,人才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科学人才观逐步确立,以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的各类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市场配置人才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初步发挥,人才效能明显提高,党管人才工作新格局基本形成。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国人才发展的总体水平同世界先进国家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相比还有许多不适应的地方,主要是: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匮乏,人才创新创业能力不强,人才结构和布局不尽合理,人才发展体制机制障碍尚未消除,人才资源开发投入不足,等等。

未来十几年,是我国人才事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危机感,积极应对日趋激烈的国际人才竞争,主动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坚定不移地走人才强国之路,科学规划,深化改革,重点突破,整体推进,不断开创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新局面。

一、指导方针、战略目标和总体部署

(一)指导方针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坚持党管人才原则,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加快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扩大对外开放,开发利用国内国际两种人才资源,以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提供坚强的人才保证和广泛的智力支持。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人才发展的指导方针是: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

服务发展。把服务科学发展作为人才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科学发展目标确定人才队伍建设任务,根据科学发展需要制定人才政策措施,用科学发展成果检验人才工作成效。

人才优先。确立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人才优先发展的战略布局,充分发挥人才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

做到人才资源优先开发、人才结构优先调整、人才投资优先保证、人才制度优先创新,促进经济发展方式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

以用为本。把充分发挥各类人才的作用作为人才工作的根本任务,围绕用好用活人才来培养人才、引进人才,积极为各类人才干事创业和实现价值提供机会和条件,使全社会创新智慧竞相迸发。

创新机制。把深化改革作为推动人才发展的根本动力,坚决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制度障碍,构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最大限度地激发人才的创造活力。

高端引领。培养造就一批善于治国理政的领导人才,一批经营管理水平高、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优秀企业家,一批世界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工程师和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专家、文学家、艺术家、教育家,一大批技艺精湛的高技能人才,一大批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带头人,一大批职业化、专业化的高级社会工作人才,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中的引领作用。

整体开发。加强人才培养,注重理想信念教育和职业道德建设,培育拼搏奉献、艰苦创业、诚实守信、团结协作精神,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关心人才成长,鼓励和支持人人都作贡献、人人都能成才、行行出状元。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推进城乡、区域、产业、行业 and 不同所有制人才资源开发,实现各类人才队伍协调发展。

(二)战略目标

到 2020 年,我国人才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培养和造就规模宏大、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确立国家人才竞争比较优势,进入世界人才强国行列,为在本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人才基础。

——人才资源总量稳步增长,队伍规模不断壮大。人才资源总量从现在的 1.14 亿人增加到 1.8 亿人,增长 58%,人才资源占人力资源总量的比重提高到 16%,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人才素质大幅度提高,结构进一步优化。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达到 20%,每万劳动力中研发人员达到 43 人年,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的比例达到 28%。人才的分布和层次、类型、性别等结构趋于合理。

——人才竞争比较优势明显增强,竞争力不断提升。人才规模效益显著提高。在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空航天、海洋、金融财会、生态环境保护、新能源、农业科技、宣传思想文化等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建成一批人才高地。

——人才使用效能明显提高。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取得突破性进展,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环境基本形成。人力资本投资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15%,人力资本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 33%,人才贡献率达到 35%。

专栏:国家人才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单位	2008年	2015年	2020年
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11385	15625	18025
每万劳动力中研发人员	人年/万人	24.8	33	43
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	%	24.4	27	28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	9.2	15	20
人力资本投资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	%	10.75	13	15
人才贡献率	%	18.9	32	35

注:人才贡献率数据为区间年均值,其中 2008 年数据为 1978-2008 年的平均值,2015 年数据为 2008-2015 年的平均值,2020 年数据为 2008-2020 年的平均值。

(三)总体部署

一是实行人才投资优先,健全政府、社会、用人单位和个人多元人才投入机制,加大对人才发展的投入,提高人才投资效益。二是加强人才资源能力建设,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注重思想道德建设,突出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培养,大幅度提升各类人才的整体素质。三是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充分发挥市场配置人才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改善宏观调控,促进人才结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四是造就宏大的高素质人才队伍,突出培养创新型科技人才,重视培养领军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大力开发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专门人才,统筹抓好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以及社会工作人才等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造就数以亿计的各类人才,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五是改革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完善人才管理体制,创新人才培养开发、评价发现、选拔任用、流动配置、激励保障机制,营造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人才制度环境。六是大力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坚持自主培养开发与引进海外人才并举,积极利用国(境)外教育培训资源培养人才。七是加快人才工作法制建设,建立健全人才法律法规,坚持依法管理,保护人才合法权益。八是加强和改进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完善党管人才格局,创新党管人才方式方法,为人才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推进人才发展,要统筹兼顾,分步实施。到 2015 年,重点在制度建设、机制创新上有较大突破。到 2020 年,全面落实各项任务,确保人才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人才队伍建设主要任务

(一)突出培养造就创新型科技人才

发展目标:围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以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为重点,努力造就一批世界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工程师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注重培养一线创新人才和青年科技人才,建设宏大的创新型科技人才队伍。到 2020 年,研发人员总量达到 380 万人年,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总量达到 4 万人左右。

主要举措: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学校教育和实践锻炼相结合、国内培养和国际交流合作相衔接的开放式培养体系。探索并推行创新型教育方式方法,突出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创造性思维和创新能力。加强实践培养,依托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和重大工程、重点学科和重点科研基地、国际学术交流合作项目,建设一批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培养基地。加强领军人才、核心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形成科研人才和科研辅助人才衔接有序、梯次配备的合理结构,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权责明确、评价科学、创新引导的科技管理制度,健全有利于科技人才创新创业的评价、使用、激励措施,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科技生产力。制定加强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意见。改进完善院士制度,注重院士称号精神激励作用,规范院士学术兼职。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力度。组织实施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推进“百人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等人才项目。注重复合型人才培养,破除论资排辈、求全责备观念,加大对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的发现、培养、使用和资助力度。加强产学研合作,重视企业工程技术与管理人才的培养,推动科技人才向企业集聚。发展创新文化,倡导追求真理、勇攀高峰、宽容失败、团结协作的创新精神,营造科学民主、学术自由、严谨求实、开放包容的创新氛围。建立健全科研诚信体系,从严治理学术不端行为。

(二)大力开发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专门人才

发展目标:适应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需要,加大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开发力度。到 2020 年,在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空航天、海洋、金融财会、国际商务、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等经济重点领域培养开发急需紧缺专门人才 500 多万人;在教育、政法、宣传思想文化、医药卫生、防灾减灾等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培养开发急需紧缺专门人才 800 多万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各类专业人才数量充足,整体素质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人才结构趋于合理。

主要举措:加强产业、行业人才发展统筹规划和分类指导,围绕重点领域发展,开展人才需求预测,定期发布急需紧缺人才目录。调整优化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设置,加大急需研发人才和紧缺技术、管理人才的培养力度。大规模开展重点领域专门人才知识更新培训。建设一批工程创新训练基地,建立和完善与国际接轨的工程师认证认可制度,提高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化、国际化水平。根据国家规划,制定人才特别是产业领军人才、工程技术人才向重点产业集聚的倾斜政策。继续实施“四个一批”

人才培养工程,加强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文艺等领域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培养造就一批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特别是中青年理论家。依托重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大力培养哲学社会科学学术带头人。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医药卫生人才培养。支持重点领域科学家参加国际科研计划、学术交流。完善重点领域科研骨干人才分配激励办法。建立重点领域相关部门人才开发协调机制。

(三)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1.党政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按照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要求,以提高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为核心,以中高级领导干部为重点,造就一批善于治国理政的领导人才,建设一支政治坚定、勇于创新、勤政廉洁、求真务实、奋发有为、善于推动科学发展的高素质党政人才队伍。到 2020 年,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干部占党政干部队伍的 85%,专业化水平明显提高,结构更加合理,总量从严控制。

主要举措:适应科学发展要求和干部成长规律,开展大规模干部教育培训,加强干部自学。实施党政人才素质能力提升工程,构建理论教育、知识教育、党性教育和实践锻炼“四位一体”的干部培养教育体系。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标准,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改革方针,树立坚定信念、注重品行、科学发展、崇尚实干、重视基层、鼓励创新、群众公认的用人导向。扩大干部工作民主,加大竞争性选拔党政领导干部工作力度,拓宽选人用人渠道,提高干部工作科学化水平,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实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百千万工程”。注重从基层和生产一线选拔党政人才。加强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非中共党员干部培养选拔和教育培训工作。实施促进科学发展的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办法。建立健全党政干部岗位职责规范及其能力素质评价标准,加强工作业绩考核。完善党政人才分类管理制度。加大领导干部跨地区跨部门交流力度,推进党政机关重要岗位干部定期交流、轮岗。健全权力约束制衡机制,加强干部管理监督。

2.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适应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实施“走出去”战略的需要,以提高现代经营管理水平和企业国际竞争力为核心,以战略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为重点,加快推进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职业化、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企业家和一支高水平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到 2015 年,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总量达到 3500 万人。到 2020 年,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总量达到 4200 万人,培养造就 100 名左右能够引领中国企业跻身世界 500 强的战略企业家;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际化人才总量达到 4 万人左右;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通过竞争性方式选聘比例达到 50%。

主要举措:依托知名跨国公司、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和其他培训机构,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提高战略管理和跨文化经营管理能力。采取组织选拔与市场化选聘相结合的方式选拔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健全企业经营者聘任制、任期制和任期目标责任制,实行契约化管理。完善以市场和出资

人认可为核心的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评价体系,积极发展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评价机构,建立社会化的职业经理人资质评价制度,加强规范化管理。健全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经营业绩评价指标体系。完善年度薪酬管理制度、协议工资制度和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制度。建立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库。培养和引进一批科技创新创业企业家和企业发展急需的战略规划、资本运作、科技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专门人才。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和国家中小企业银河培训工程。

3.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以提高专业水平和创新能力为核心,以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为重点,打造一支宏大的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到 2015 年,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到 6800 万人。到 2020 年,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到 7500 万人,占从业人员的 10%左右,高级、中级、初级专业技术人才比例为 10 : 40 : 50。

主要举措:进一步扩大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培养规模,提高专业技术人才创新能力。构建分层分类的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体系,加快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进一步实施并完善新世纪百万人才工程。组织实施青年英才开发计划、高素质教育人才培养工程、文化名家工程、全民健康卫生人才保障工程。加大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法律、咨询、会计、工业设计、知识产权、食品安全、旅游等现代服务业人才培养开发力度,重视传统服务业各类技术人才的培养。发挥各类社会组织培养专业技术人才的作用。制定双向挂职、短期工作、项目合作等灵活多样的人才柔性流动政策,引导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专业技术人才向企业、社会组织和基层一线有序流动,促进专业技术人才合理分布。统筹推进专业技术职称和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完善政府特殊津贴制度,强化激励,科学管理。改进专业技术人才收入分配等激励办法。改善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工作、生活条件,拓展职业发展空间。注重发挥离退休专业技术人才的作用。

4. 高技能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适应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要求,以提升职业素质和职业技能为核心,以技师和高级技师为重点,形成一支门类齐全、技艺精湛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到 2015 年,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3400 万人。到 2020 年,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 3900 万人,其中技师、高级技师达到 1000 万人左右。

主要举措:完善以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学校教育与企业培养紧密联系、政府推动与社会支持相结合的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体系。加强职业培训,统筹职业教育发展,整合利用现有各类职业教育培训资源,依托大型骨干企业(集团)、重点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建设一批示范性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改革职业教育办学模式,大力推行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和顶岗实习。加强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在职业教育中推行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双证书”制度。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和学生生活补助制度。实施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促进技能人才

评价多元化。制定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办法。建立高技能人才绝技绝活代际传承机制。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职业技能竞赛和岗位练兵活动。完善国家高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制度,进一步提高高技能人才经济待遇和社会地位。

5.农村实用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以提高科技素质、职业技能和经营能力为核心,以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农村生产经营型人才为重点,着力打造服务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数量充足的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到2015年,农村实用人才总量达到1300万人。到2020年,农村实用人才总量达到1800万人,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0.2年,每个行政村主要特色产业至少有1-2名示范带动能力强的带头人。

主要举措:大规模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充分发挥农村现代远程教育网络、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网络、各类农民教育培训项目、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各类职业学校和培训机构的主渠道作用。整合现有培训项目,健全县域职业教育培训网络,推进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素质提升计划和新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程,重点实施现代农业人才支撑计划。鼓励和支持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牵头建立专业合作社和专业技术协会,加快培养农业产业化发展急需的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带头人和农村经纪人。积极扶持农村实用人才创业兴业,在创业培训、项目审批、信贷发放、土地使用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因地制宜,建立健全农村实用人才评价制度。加大对农村实用人才的表彰激励和宣传力度,提高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地位。加大公共财政对农村发展急需的农业技术人员、教师、医生等方面人才培养的支持力度。继续开展城乡人才对口扶持,推进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卫生、城镇教师支援农村教育、社会工作者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科技人才下乡支农等工作。

6.社会工作人才队伍

发展目标:适应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需要,以人才培养和岗位开发为基础,以中高级社会工作人才为重点,培养造就一支职业化、专业化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到2015年,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200万人。到2020年,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到300万人。

主要举措:建立不同学历层次教育协调配套、专业培训和知识普及有机结合的社会工作人才培养体系。加强社会工作学科专业体系建设。建设一批社会工作培训基地。加强社会工作从业人员专业知识培训,制定社会工作培训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建立健全社会工作人才评价制度。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职业化管理。加快制定社会工作岗位开发设置政策措施。推进公益服务类事业单位、城乡社区和公益类社会组织建设,完善培育扶持和依法管理社会组织的政策。组织实施社会工作服务组织标准化建设示范工程。研究制定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建立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队伍联动机制。制定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意见。

三、体制机制创新

(一)改进完善人才工作管理体制

1.完善党管人才的领导体制

目标要求: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创新党管人才方式方法,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人才工作格局。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才发展,切实履行好管宏观、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的职责,用事业凝聚人才,用实践造就人才,用机制激励人才,用法制保障人才,提高党管人才工作水平。党政主要负责人要树立强烈的人才意识,善于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团结人才、用好人才、服务人才。

主要任务:制定完善党管人才工作格局的意见。健全各级党委人才工作领导机构,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协调机制和督促落实机制,形成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建立党委、政府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提高各级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指标体系中人才工作专项考核的权重。建立各级党委常委会听取人才工作专项报告制度。完善党委联系专家制度。实行重大决策专家咨询制度。完善党委组织部门牵头抓总职能,发挥政府人力资源管理部门作用,强化各职能部门人才工作职责,充分调动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积极性,动员和组织全社会力量,形成人才工作整体合力。

2.改进人才管理方式

目标要求:围绕用好用活人才,完善政府宏观管理、市场有效配置、单位自主用人、人才自主择业的人才管理体制。改进宏观调控,推动政府人才管理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转变,运行机制和管理方式向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捷高效转变。健全人才市场体系,发挥市场配置人才资源的基础性作用。遵循放开搞活、分类指导和科学规范的原则,深化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创新管理体制,转换用人机制,扩大和落实单位用人自主权。发挥用人单位在人才培养、吸引和使用中的主体作用。

主要任务:按照政府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完善人才管理运行机制。规范行政行为,推动人才管理部门进一步简政放权,减少和规范人才评价、流动等环节中的行政审批和收费事项。分类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逐步建立起权责清晰、分类科学、机制灵活、监管有力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克服人才管理中存在的行政化、“官本位”倾向,取消科研院所、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实际存在的行政级别和行政化管理模式。在科研、医疗等事业单位探索建立理事会、董事会等形式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与现代科研院所制度、现代大学制度和公共医疗卫生制度相适应的人才管理制度。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体制,健全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企业人事制度。鼓励地方和行业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与国际人才管理体系接轨的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

3.加强人才工作法制建设

目标要求:坚持用法制保障人才,推进人才管理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形成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法制环境。加强立法工作,建立健全涵盖国家人才安全保障、人才权益保护、人才市场管理和人才

培养、吸引、使用等人才资源开发管理各个环节的人才法律法规。

主要任务:研究制定人才开发促进法和终身学习、工资管理、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职业资格管理、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外国专家来华工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完善保护人才和用人主体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

(二)创新人才工作机制

1.人才培养开发机制

目标要求:坚持以国家发展需要和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创新能力为核心,完善现代国民教育和终身教育体系,注重在实践中发现、培养、造就人才,构建人人能够成才、人人得到发展的人才培养开发机制。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充分发挥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基础性作用,立足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突出培养创新型人才,注重培养应用型人才,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统筹规划继续教育,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

主要任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开发全过程,不断提高各类人才的思想道德水平。建立人才培养结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动态调控机制,优化教育学科专业、类型、层次结构和区域布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坚持因材施教,建立高等学校拔尖学生重点培养制度,实行特殊人才特殊培养。改革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建立健全多元招生录取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建立社会参与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机制。完善发展职业教育的保障机制,改革职业教育模式。完善在职人员继续教育制度,分类制定在职人员定期培训办法,倡导干中学。构建网络化、开放式、自主性终身教育体系,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支持发展各类专业化培训机构。支持建立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军队人才培养体系。

2.人才评价发现机制

目标要求:建立以岗位职责要求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科学化、社会化的人才评价发现机制。完善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学历、唯论文倾向,对人才不求全责备,注重靠实践和贡献评价人才。改进人才评价方式,拓宽人才评价渠道。把评价人才和发现人才结合起来,坚持在实践和群众中识别人才、发现人才。

主要任务:健全科学的职业分类体系,建立各类人才能力素质标准。建立以岗位绩效考核为基础的事业单位人员考核评价制度。分行业制定事业单位领导人员考核评价办法。完善重在业内和社会认可的专业技术人才评价机制。加快推进职称制度改革,规范专业技术人才职业准入,依法严格管理;完善专业技术人才职业水平评价办法,提高社会化程度;完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评价办法,落实用人单位在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聘任中的自主权。完善以任期目标为依据、工作业绩为核心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考核评价办法。探索技能人才多元评价机制,逐步完善社会化职业技能鉴定、企业技能人才评价、院校职业资格认证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办法。健全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

健全公务员职位分类制度。建立在重大科研、工程项目实施和急难险重工作中发现、识别人才的机制。健全举才荐才的社会化机制。

3.人才选拔任用机制

目标要求:改革各类人才选拔使用方式,科学合理使用人才,促进人岗相适、用当其时、人尽其才,形成有利于各类人才脱颖而出、充分施展才能的选人用人机制。深化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制度改革,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健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选拔制度,加大市场化选聘力度。完善事业单位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健全事业单位领导人员选拔制度。

主要任务:完善党政领导干部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制度,探索公推公选等竞争性选拔干部方式。规范干部选拔任用提名制度。推行和完善地方党委讨论决定任用重要干部票决制。坚持和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职务任期制。建立聘任制公务员管理制度。建立组织选拔、市场配置和依法管理相结合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制度,完善国有资产出资人代表派出制和选举制。健全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委任、聘任、选任等任用方式。全面推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竞聘上岗和合同管理制度。建立事业单位关键岗位和国家重大项目负责人全球招聘制度。

4.人才流动配置机制

目标要求:根据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推进人才市场体系建设,完善市场服务功能,畅通人才流动渠道,建立政府部门宏观调控、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中介组织提供服务、人才自主择业的人才流动配置机制。健全人才市场供求、价格、竞争机制,进一步促进人才供求主体到位。大力发展人才服务业。加强政府对人才流动的政策引导和监督,推动产业、区域人才协调发展,促进人才资源有效配置。

主要任务:在建立统一规范、更加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基础上,发展专业性、行业性人才市场。健全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国际化的人才市场服务体系。积极培育专业化人才服务机构,注重发挥人才服务行业协会作用。进一步破除人才流动的体制性障碍,制定发挥市场配置人才资源基础性作用的政策措施。推进政府所属人才服务机构管理体制改革,实现政事分开、管办分离。逐步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调整户口迁移政策,使之有利于引进人才。加快建立社会化的人才档案公共管理服务系统。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建立人才需求信息定期发布制度。完善劳动合同、人事争议仲裁、人才竞业避止等制度,维护各类人才和用人单位的合法权益。建立完善与西部大开发、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地区率先发展战略相配套的区域人才交流合作机制,加快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等区域人才开发一体化进程。根据国家主体功能区布局,引导各类人才合理分布。

5.人才激励保障机制

目标要求:完善分配、激励、保障制度,建立健全与工作业绩紧密联系、充分体现人才价值、有利于激

发人才活力和维护人才合法权益的激励保障机制。完善各类人才薪酬制度,加强对收入分配的宏观管理,逐步建立秩序规范、激发活力、注重公平、监管有力的工资制度。坚持精神激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健全以政府奖励为导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奖励为主体的人才奖励体系。完善以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为重点的社会保障制度,形成国家、社会和单位相结合的人才保障体系。

主要任务:统筹协调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收入分配,稳步推进工资制度改革。建立产权激励制度,制定知识、技术、管理、技能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办法。健全国有企业人才激励机制,推行股权、期权等中长期激励办法,重点向创新创业人才倾斜。逐步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对在企业退休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给予重点倾斜。建立完善事业单位岗位绩效工资制度。探索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协议工资制和项目工资制等多种分配形式。建立国家荣誉制度,表彰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杰出贡献的人才。调整规范各类人才奖项设置。研究制定人才补充保险办法,支持用人单位为各类人才建立补充养老、医疗保险。扩大对农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的社会保障覆盖面。

四、重大政策

(一)实施促进人才投资优先保证的财税金融政策

各级政府优先保证对人才发展的投入,确保国家教育、科技支出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卫生投入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支出增长幅度。逐步改善经济社会发展的要素投入结构,较大幅度增加人力资本投资比重,提高投资效益。进一步加大对人才发展资金投入力度,保障人才发展重大项目的实施。鼓励和支持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人才发展基金。在重大建设和科研项目经费中,应安排部分经费用于人才培养。适当调整财政税收政策,提高企业职工培训经费的提取比例。通过税收、贴息等优惠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用人单位、个人投资人才资源开发。加大对中西部地区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引导中西部地区加大人才投入。利用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投资人才开发项目。

(二)实施产学研合作培养创新人才政策

建立政府指导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多种形式的产学研战略联盟,通过共建科技创新平台、开展合作教育、共同实施重大项目等方式,培养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发展专业学位教育,建立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高层次人才双向交流制度,推行产学研联合培养研究生的“双导师制”。改革完善博士后制度,建立多元化的投入渠道,发挥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的主体作用,提高博士后培养质量。实行“人才+项目”的培养模式,依托国家重大人才计划以及重大科研、工程、产业攻关、国际科技合作等项目,重视发挥企业作用,在实践中集聚和培养创新人才。对企业等用人单位接纳高等学校、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等实行财税优惠政策。

(三)实施引导人才向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流动政策

对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人才,在工资、职务、职称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提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改善工作和生活条件。采取政府购买岗位、报考公职人员优先录用等措施,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和中小企业就业。逐步提高省级以上党政机关从基层招录公务员的比例。制定高校毕业生到艰苦边远地区创业就业扶持办法。开发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实施公职人员到基层服务和锻炼的派遣和轮调办法。完善科技特派员到农村和企业服务的政策措施。实施东部带西部、城市带农村的人才对口支持政策,引导人才向西部和农村流动。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培养计划,继续做好“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和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工作。加强和改进干部援藏援疆、博士服务团、“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少数民族科技骨干和少数民族地区小学“双语”教师特殊培养等工作,为西部地区特别是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实施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

(四)实施人才创业扶持政策

促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创业贷款等业务的规范发展,完善支持人才创业的金融政策。完善知识产权、技术等作为资本参股的措施。加大税收优惠、财政贴息力度,扶持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支持创办科技型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加强创业技能培训和创业服务指导,提高创业成功率。继续加大对创业孵化器等基础设施的投入,创建创业服务网络,探索多种组织形式,为人才创业提供服务。制定科研机构、高等学校科技人员创办科技型企业的激励保障办法。

(五)实施有利于科技人员潜心研究和创新政策

在科研院所、高等学校、企业建立符合科技人员和管理人员不同特点的职业发展途径,鼓励和支持科技人员在创新实践中成就事业并享有相应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待遇。对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全面推行职员制度。完善科研管理制度,扩大科研机构用人自主权和科研经费使用自主权,健全科研机构内部决策、管理和监督的各项制度。建立以学术和创新绩效为主导的资源配置和学术发展模式。改进科技评价和奖励方式,完善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办法,克服考核过于频繁、过度量化的倾向。加大对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社会公益类科研机构的投入力度,建立以财政性资金设立的科研机构创新绩效综合评价制度。完善科技经费管理办法和国家科技计划管理办法,对高水平创新团队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健全科研院所分配激励机制,注重向科研关键岗位和优秀拔尖人才倾斜。改善青年科技人才的生活条件,有条件的城市可在国家保障性住房建设中优先解决住房问题。

(六)实施推进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合理流动政策

完善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交流和挂职锻炼制度,打破人才身份、单位、部门和所有制限制,营造开放的用人环境。扩大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领导人员跨地区跨部门交流任职范围。拓宽党政人才来源渠道,完善从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选拔人才制度。完善党政机关人才向企事业单位流动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

(七)实施更加开放的人才政策

大力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回国(来华)创新创业,制定完善出入境和长期居留、税收、保险、住房、子女入学、配偶安置,担任领导职务、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参与国家标准制定、参加院士评选和政府奖励等方面的特殊政策措施。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特聘专家制度。鼓励海外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创业或以多种方式为国服务。加强留学人员创业园区建设,提供创业资助和融资服务。建立统一的海外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和人才需求信息发布平台。完善外国人永久居留权制度,吸引外籍高层次人才来华工作。加大引进国外智力工作力度,探索实行技术移民,制定国外智力资源供给、发现评价、市场准入、使用激励、绩效评估、引智成果共享等办法。扩大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和来华留学规模。开发国(境)外优质教育培训资源,完善出国(境)培训管理制度和措施。支持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与海外高水平教育、科研机构建立联合研发基地。推动我国企业设立海外研发机构。积极支持和推荐优秀人才到国际组织任职。推进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国际、地区间互认。发展国际人才市场,培育一批国际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制定维护国家重要人才安全的政策措施。

(八)实施鼓励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发展政策

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各种所有制组织中的人才,坚持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把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开发纳入各级政府人才发展规划。制定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意见。政府在人才培养、吸引、评价、使用等方面的各项政策,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平等享受。政府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资金、项目、信息等公共资源,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平等开放。政府开展人才宣传、表彰、奖励等方面活动,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平等参与。

(九)实施促进人才发展的公共服务政策

完善政府人才公共服务体系,建立全国一体化的服务网络。健全人事代理、社会保险代理、企业用工登记、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人事档案管理、就业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满足人才多样化需求。创新政府提供人才公共服务的方式,建立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制度,为各类人才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创造条件。加强对人才公共服务产品的标准化管理,大力开发公共服务产品。

(十)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政策

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制定职务技术成果条例,完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归属和利益分享机制,保护科技成果创造者的合法权益。明确职务发明人权益,提高主要发明人受益比例。制定职务发明人流动中的利益共享办法。建立非职务发明评价体系,加强对非职务发明创造的支持和管理。制定国家支持个人和中小企业发明创造的资助办法,鼓励创造知识财产。加强专利技术运用转化平台建设。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措施。完善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加大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和执法保护力度。建立健全有利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社会信用制度。营造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制、

市场和文化氛围,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推进国际合作交流。

五、重大人才工程

(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

为积极应对国际科技竞争,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着眼于培养造就一批世界水平的科学家,在我国具有相对优势的科研领域设立 100 个科学家工作室;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每年重点支持和培养一批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着眼于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主体,每年重点扶持 1000 名科技创新创业人才;依托一批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国家重点工程和重大建设项目,建设若干重点领域创新团队;以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依托,建设 300 个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二)青年英才开发计划

着眼于人才基础性培养和战略性开发,提升我国未来人才竞争力,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等重点学科领域,每年重点培养扶持一批青年拔尖人才;在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和科研院所的优势基础学科建设一批国家青年英才培养基地,按照严入口、小规模、重特色、高水平的原则,每年选拔一批拔尖大学生进行专门培养;为培养造就未来国家所需的高素质、专业化管理人才,每年从应届高中、大学毕业生中筛选若干优秀人才送到国外一流大学深造,进行定向跟踪培养。

(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素质提升工程

着眼于提高我国企业现代化经营管理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到 2020 年,培养一批具有世界眼光、战略思维、创新精神和经营能力的企业家;培养 1 万名精通战略规划、资本运作、人力资源管理、财会、法律等专业知识的企业管理人才。

(四)高素质教育人才培养工程

为建设一支高素质、创新型教育人才队伍,通过研修培训、学术交流、项目资助等方式,每年重点培养和支持 2 万名各类学校教育教学骨干、“双师型”教师、学术带头人和校长,在中小学校、职业院校、高等学校培养造就一批教育家、教学名师和学科领军人才。

(五)文化名家工程

为更好地推动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一步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着眼于培养造就一批造诣高深、成就突出、影响广泛的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杰出人才,每年重点扶持、资助一批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文物保护名家承担重大课题、重点项目、重要演出,开展创作研究、展演交流、出版专著等活动。到 2020 年,由国家资助的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文化名家达到 2000 名。

(六)全民健康卫生人才保障工程

适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全民健康需要,加大对卫生人才培养支持力度。到 2020 年,培养造就一批医学杰出骨干人才,给予科研专项经费支持;开展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支持培养 5 万

名住院医师;加强以全科医师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多种途径培训 30 万名全科医师,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七)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

重点围绕国家发展战略目标,在中央、国家有关部门、地方分层次、有计划引进一批能够突破关键技术、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带动新兴学科的战略科学家和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其中,中央层面实施“千人计划”,建设一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用 5-10 年时间引进 2000 名左右海外高层次人才回国(来华)创新创业。

(八)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围绕我国经济结构调整、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和自主创新能力的提高,在装备制造、信息、生物技术、新材料、海洋、金融财会、生态环境保护、能源资源、防灾减灾、现代交通运输、农业科技、社会工作等重点领域,开展大规模的知识更新继续教育,每年培训 100 万名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到 2020 年,累计培训 1000 万名左右。依托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大型企业现有施教机构,建设一批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

(九)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

适应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需要,加强职业院校和实训基地建设,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精湛技艺的高技能人才。到 2020 年,在全国建成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1200 个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培养 100 万名高级技师。

(十)现代农业人才支撑计划

适应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的需要,加大对现代农业的人才支持力度。到 2020 年,选拔一批农业科研杰出人才,给予科研专项经费支持;支持 1 万名有突出贡献的农业技术推广人才,开展技术交流、学习研修、观摩展示等活动;选拔 3 万名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负责人和专业合作组织负责人、10 万名生产能手和农村经纪人等优秀生产经营人才,给予重点扶持。

(十一)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

为促进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加快发展,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目标,在职务、职称晋升等方面采取倾斜政策,每年引导 10 万名优秀教师、医生、科技人员、社会工作者、文化工作者到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工作或提供服务。每年重点扶持培养 1 万名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急需紧缺人才。

(十二)高校毕业生基层培养计划

着眼于解决基层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基层人才匮乏问题,培养锻炼后备人才,积极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创业就业。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用 5 年时间,先期选派 10 万名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到 2020 年,实现一村一名大学生目标。统筹各类大学生到基层服务创业计划。通过政府购买工作岗

位、实施学费和助学贷款代偿、提供创业扶持等方式,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和社区服务、就业和自主创业。

六、组织实施

(一)加强对《人才规划纲要》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

中央人才工作协调小组负责《人才规划纲要》实施的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制定各项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方案和重大工程实施办法。建立《人才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监测、评估、考核机制,加强督促检查。

(二)建立健全人才发展规划体系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以《人才规划纲要》为指导,根据实际,编制地区、行业系统以及重点领域的人才发展规划,形成全国人才发展规划体系。

(三)营造实施《人才规划纲要》的良好社会环境

大力宣传党和国家人才工作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宣传实施《人才规划纲要》的重大意义和《人才规划纲要》的指导方针、目标任务、重大举措,宣传《人才规划纲要》实施中的典型经验、做法和成效,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人才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加强人才工作基础性建设

深入开展人才理论研究,积极探索人才资源开发规律。加强人才学科和研究机构建设。建立健全人才资源统计和定期发布制度。推进人才工作信息化建设,建立人才信息网络和数据库。加强人才工作队伍建设,加大培训力度,提高人才工作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人才发展规划,由中央军委另行制定。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

教育部网 2012-03

序言

人类社会进入二十一世纪,信息技术已渗透到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以及学习方式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全民教育、优质教育、个性化学习和终身学习已成为信息时代教育发展的重要特征。面对日趋激烈的国力竞争,世界各国普遍关注教育信息化在提高国民素质和增强国家创新能力方面的重要作用。《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教育规划纲要》)明确指出:“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具有革命性影响,必须予以高度重视”。

我国教育改革和发展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破解制

约我国教育发展的难题,促进教育的创新与变革,是加快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的重大战略抉择。教育信息化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优势,注重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在促进教育公平和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广泛共享、提高教育质量和建设学习型社会、推动教育理念变革和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人才等方面具有独特的重要作用,是实现我国教育现代化宏伟目标不可或缺的动力与支撑。

我国教育信息化已经取得显著进展,但与人民群众的需求和世界发达国家水平相比还有明显差距。必须充分认识推进教育信息化重要性和艰巨性,把教育信息化作为国家信息化的战略重点和优先领域全面部署、加快实施,调动全社会力量积极支持和参与,用十年左右的时间初步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信息化体系,使我国教育信息化整体上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推进教育事业的科学发展。

第一部分 总体战略

第一章 现状与挑战

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国家实施的一系列重大工程 and 政策措施,为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面向全国的教育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初步形成,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各级各类学校已不同程度地建有校园网并以多种方式接入互联网,信息终端正逐步进入农村学校;数字教育资源不断丰富,信息化教学的应用不断拓展和深入;教育管理信息化初见成效;网络远程教育稳步发展,为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教育信息化对于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创新教育模式的支撑和带动作用初步显现。

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还面临诸多的困难和挑战。对教育信息化重要作用的认识还有待深化和提高;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政策环境和体制机制尚未形成;基础设施有待普及和提高;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的有效机制尚未形成,优质教育资源尤其匮乏;教育管理信息化体系有待整合和集成;教育信息化对于教育变革的促进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推进教育信息化仍然是一项紧迫而艰巨的任务。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工作方针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对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总体部署和发展任务。坚持育人为本,以教育理念创新为先导,以优质教育资源和信息化学习环境建设为基础,以学习方式和教育模式创新为核心,以体制机制和队伍建设为保障,在构建学习型社会和建设人力资源强国进程中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支撑发展与引领创新的重要作用。

推进教育信息化应该坚持以下工作方针:

面向未来,育人为本。面向建设人力资源强国的目标要求,面向未来国力竞争和创新人才成长

的需要,努力为每一名学生和学习者提供个性化学习、终身学习的信息化环境和服务。

应用驱动,共建共享。以人才培养、教育改革和发展需求为导向,开发应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构建信息化学习和教学环境,建立政府引导、多方参与、共建共享的开放合作机制。

统筹规划,分类推进。根据各级各类教育的特点和不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统筹做好教育信息化的整体规划和顶层设计,明确发展重点,坚持分类指导,鼓励形成特色。

深度融合,引领创新。探索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理念和教育模式的创新,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在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支撑与引领作用。

第三章 发展目标

到2020年,全面完成《教育规划纲要》所提出的教育信息化目标任务,形成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基本建成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学习环境,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基本实现所有地区和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教育信息化整体上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对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支撑与引领作用充分显现。

基本建成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学习环境。各级各类教育的数字资源日趋丰富并得到广泛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逐步建立,政府引导、多方参与、共建共享的资源建设机制不断完善,数字鸿沟显著缩小,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环境基本形成。

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政府、学校和社会力量的作用,面向全社会不同群体的学习需求建设便捷灵活和个性化的学习环境,终身学习和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基本形成。

基本实现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充分依托公共通信资源,地面网络与卫星网络有机结合,超前部署覆盖城乡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的教育信息网络,实现校校通宽带,人人可接入。

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进一步整合和集成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覆盖全国所有地区和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管理信息体系,教育决策与社会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学校管理信息化应用广泛普及。

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独特优势,信息化环境下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明显增强,教学方式与教育模式创新不断深入,信息化对教育变革的促进作用充分显现。

第二部分 发展任务

为实现教育信息化发展目标, 统筹规划、整体部署教育信息化发展任务。通过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信息技术与教育全面深度融合、促进教育教学和管理创新, 助力破解教育发展和改革的难点问题, 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建设学习型社会; 通过建设信息化公共支撑环境、增强队伍能力、创新体制机制, 解决教育信息化发展的重点问题, 实现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

第一章 缩小基础教育数字鸿沟, 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

基础教育信息化是提高国民信息素养的基石, 是信息化的重中之重。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为重点, 以建设、应用和共享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为手段, 促进每一所学校享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帮助所有适龄儿童和青少年平等、有效、健康地使用信息技术, 培养自主学习、终身学习能力。

缩小数字化差距。结合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 针对基础教育实际需求, 提高所有学校在信息基础设施、教学资源、软件工具等方面的基本配置水平, 全面提升应用能力。促进所有学校师生享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 开足开好国家课标规定课程, 推进民族地区双语教育。重点支持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民族地区的学校信息化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努力缩小地区之间、城乡之间和学校之间的数字化差距。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建设智能化教学环境, 提供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软件工具, 利用信息技术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 鼓励发展性评价, 探索建立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学新模式, 倡导网络校际协作学习, 提高信息化教学水平。逐步普及专家引领的网络教研, 提高教师网络学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

培养学生信息化环境下的学习能力。适应信息化和国际化的要求, 继续普及和完善信息技术教育, 开展多种方式的信息技术应用活动, 创设绿色、安全、文明的应用环境。鼓励学生利用信息手段自主学习、自主学习、合作学习; 培养学生利用信息技术学习的良好习惯, 发展兴趣特长, 提高学习质量; 增强学生在网络环境下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专栏一： 2020 年基础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框架

1. 提升学校信息化建设基本配置与应用水平。根据各学校不同情况从以下主要维度确定发展基线和年度规划：
 - 各种信息化设施和资源的可获得性；
 - 学校教育信息化领导力、教师教育技术运用力、专业人员支持力；
 - 师生、家长对信息化应用的满意度。
2. 学校教育教学方式变革取得突破。根据各学校不同情况从以下主要维度确定发展基线和

年度规划:

- 教师信息化教学的习惯;
- 知识呈现方式、教学评价方式、组织差异化教学等方面的变化;
- 学生多样化、个性化学习方面的改变。

3. 信息化环境下的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全面提升,主要维度包括:

- 使用信息技术学习的意愿;
- 运用信息技术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健康使用信息技术的自律性。

第二章 加快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支撑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

职业教育信息化是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重要支撑,是教育信息化需要着重加强的薄弱环节。大力推进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提升教学、实训、科研、管理、服务方面的信息化应用水平。以信息化促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改造传统教育教学,支撑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发挥信息技术在职业教育巩固规模、提高质量、办出特色、校企合作和服务社会中的支撑作用。

加快建设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环境。加强职业院校,尤其是农村职业学校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提升职业院校信息化水平。建设仿真实训基地等信息化教学设施,建设实习实训等关键业务领域的管理信息系统,建成支撑学生、教师和员工自主学习和科学管理的数字化环境。

有效提高职业教育实践教学水平。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势,优化教育教学过程,提高实习实训、项目教学、案例分析、职业竞赛和技能鉴定的信息化水平。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以信息技术支撑产教结合、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创新教育内容,促进信息技术与专业课程的融合,着力提高教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的能力和学生的岗位信息技术职业能力。加强实践教学,创新仿真实训资源应用模式,提高使用效益。

有力支撑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以关键技术应用为突破口,适应职业教育的多样化需求,以信息技术促进教育与产业、学校与企业、专业与岗位、教材与技术的深度结合。开展人才需求、就业预警和专业调整等方面的信息分析,增强职业教育适应人才市场需要的针对性与支撑产业发展的吻合度。大力发展远程职业教育培训,共享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支撑职业教育面向人人、面向社会。

专栏二: 2020年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框架

1. 全面提升职业院校信息化水平,主要维度为:

- 宽带网络接入、数字化技能教室、仿真实训室等数字化环境、场所覆盖面;
- 职业教育数字资源数量与质量满意度及网络教学平台覆盖面;
- 职业院校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等信息化支撑平台的应用情况。

2. 职业教育实践教学水平显著提升,主要维度为:

- 虚拟实训软件数量和应用满意度及专业覆盖面；
- 教师教育技术职业能力考核通过率；
- 虚拟仿真实训教学软件、实训基地与国家重点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对接情况。

3. 学生信息技术职业能力提升,主要维度为:

- 学生岗位信息技术职业能力考核通过率和学生满意度；
- 学生应用信息技术提高职业技能情况。

4. 职业教育社会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主要维度为:

- 人才预测、就业预警和专业调整信息系统数据的准确度；
- 远程教育资源面向社会开放情况。

第三章 推动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深度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高等教育信息化是促进高等教育改革创新和提高质量的有效途径,是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创新前沿。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和信息资源建设,重点推进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的深度融合,促进教育内容、教学手段和方法现代化,创新人才培养、科研组织和社会服务模式,推动文化传承创新,促进高等教育质量全面提高。

加强高校数字校园建设与应用。利用先进网络和信息技术,整合资源,构建先进、高效、实用的高等教育信息基础设施,开发整合各类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建立高等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推进高等教育精品课程、图书文献共享、教学实验平台等信息化建设。提升高校教师教育技术应用能力,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普遍应用。

促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加快对课程和专业的数字化改造,创新信息化教学与学习方式,提升个性化互动教学水平,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速信息化环境下科学研究与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融合,推动最新科研成果转化为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创新拔尖学生培养模式。推动学科工具和平台的广泛应用,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自我管理、自主服务的意识与能力。创新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工作模式,鼓励东西部高校共建共享优质教学和科研资源。

促进高校科研水平提升。建设知识开放共享环境,促进高校与科研院所、企业共享科技教育资源,推动高校知识创新。构建数字化科研协作支撑平台,推进研究实验基地、大型科学仪器设备、自然科技资源、科学数据、科学文献共享,支持跨学科、跨领域、跨地区的协同创新。不断提高教师、科研人员利用信息技术开展科研的能力,推动高校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和机制,完善高等教育科技创新体系,引领信息时代科技创新。

增强高校社会服务与文化传承能力。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产学研用结合,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提高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依托信息技术,面向社会公众开展学科教育、科普教育和人文教育,提高公众科学素质和人文素质。构建高校网上虚拟社区,广泛进行思想与文化交流,

创新、发展先进文化。开发国际汉语教学和文化宣传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支持中文教育国际化及跨文化教育交流,推动网络孔子学院建设,积极传播中华民族优秀文化。

专栏三： 2020年高等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框架
<p>1. 绿色、安全、文明的数字校园基本建成,主要维度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校园网覆盖范围、带宽、安全及泛在信息平台的普及使用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化教室等信息设备的配置与使用情况,及对教育改革和创新的支撑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教育教学资源库及优秀数字文化资源的建设、共享与使用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科研、教师、学生、财务等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数据共享与使用情况。 <p>2.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普遍开展,主要维度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模式、方法、内容创新应用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环境下教学业务组织与流程创新的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在信息化条件下,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服务的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成果转化为数字教学资源及在教学中的应用情况。 <p>3. 科研创新信息化支撑体系基本建成,主要维度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基于网络的协同科研开展情况及针对专业领域的科研网络社区建设与使用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条件与资源的共享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促进产学研用结合情况。 <p>4. 利用信息化手段服务社会和传承文化,主要维度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支撑科研成果转化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教学与科研资源对校外科普教育、人文教育、学科教育的辐射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多语言、跨文化的教育资源与学习平台应用情况及在国际文化交流领域的辐射情况。 <p>。</p>

第四章 构建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终身教育体系

继续教育信息化是建设终身学习体系的重要支撑。构建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开放大学建设,面向全社会提供服务,为学习者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信息化学习环境,促进终身学习体系和学习型社会建设。

推进继续教育数字资源建设与共享。建立继续教育数字资源建设规范和网络教育课程认证体系。探索国家继续教育优质数字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模式和运营机制,鼓励建设各类继续教育优质数字资源库。充分利用包括有线电视网在内的公共通信网络,积极推动教育资源进家庭。推动建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机制,为全社会各类学习者提供优质数字教育资源。

加快信息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发展高等学校网络教育,采用信息化手段完善成人函授教育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探索中国特色高水平开放教育模式。根据现代远程教育发展

和学习型社会建设的需要,探索开放大学信息化支撑平台建设模式,加强继续教育机构的信息化建设,建立遍及城乡的一站式、多功能开放学习中心,促进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继续教育公共信息管理与服务平台建设。完善继续教育“学分银行”制度,探索相关信息系统与支撑平台建设与运行模式,建设支持终身学习的继续教育考试与评价、质量监管体系,形成继续教育公共信息管理与服务平台,为广大学习者提供个性化学习服务,为办学、管理及相关机构开展继续教育提供服务。

专栏四： 2020年继续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框架
1. 继续教育优质数字资源全面普及,主要维度是: <input type="checkbox"/> 学习者可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覆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资源通过评估与认证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可访问数字教育资源的数量及利用率。
2. 继续教育开放灵活的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主要维度是: <input type="checkbox"/> 继续教育学习中心的功能及覆盖率; <input type="checkbox"/> 继续教育学习中心的支持服务满意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为国家开放教育提供信息化支撑情况。
3. 继续教育信息管理与服务平台普遍应用,主要维度是: <input type="checkbox"/> 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应用与数据互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办学机构的信息化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学习者数字化学习成果认定、学分累计与转换情况。

第五章 整合信息资源,提高教育管理现代化水平

教育管理信息化是推动政府转变教育管理职能、提高管理效率和建设现代学校制度的有力手段。大力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支撑教育管理改革,促进教育决策科学化、公共服务系统化、学校管理规范化。

提升教育服务与监管能力。建立教育管理信息标准体系,制订教育管理信息标准,规范数据采集与管理流程,建立以各级各类学校和师生为对象的国家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整合各级各类教育管理信息资源,建立事务处理、业务监管、动态监测、评估评价、决策分析等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大力推动教育电子政务,提高教育管理效率,优化教育管理与服务流程,支撑教育管理改革与创新。

提高教育管理公共服务质量与水平。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育管理公共服务模式,建立国家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和配套服务机制,扩大和延伸招生、资助等信息服务,为社会公众提供及时丰富的公共教育信息。建立覆盖全体学生的电子档案系统,做好学生成长记录与综合素质评价,并根

据需要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提供支持。完善国家教育考试评价综合信息化平台,支持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加快学校管理信息化进程。建立电子校务平台,加强教学质量监控,推动学校管理规范化与校务公开,支持学校服务与管理流程优化与再造,提升管理效率与决策水平,提高办学效益,支撑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学校服务师生的能力和水平。

专栏五： 2020年教育管理信息化发展水平框架
1.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普遍实现教育管理信息化,主要维度是: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建设与应用情况及对教育质量常态监控支持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信息标准化和数据互通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对教育管理改革与创新的支撑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师生、社会公众对教育信息服务的满意度。
2. 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化管理与服务广泛应用,主要维度是: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对学校管理决策的支持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师生对学校管理与服务信息化的满意度。

第六章 建设信息化公共支撑环境,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信息化公共支撑环境包括教育信息网络、国家教育云服务平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与共建共享环境、教育信息化标准体系、教育信息化公共安全保障体系等,是全国教育机构和相关人员开展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应用的公共支撑。建设信息化公共支撑环境,为青少年学生提供健康的信息化学习环境,支撑以学习者为中心的学习模式,为培养创新型人才提供高性能信息化教学科研环境,为构建学习型社会奠定重要基础。

完善教育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加快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CERNET)、中国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CEBSat)升级换代,不断提升技术和服务水平。充分利用现有公共通信传输资源,实现全国所有学校和教育机构宽带接入。根据国家互联网发展战略要求率先实现向下一代互联网的过渡。探索国家公益性网络的可持续发展机制。

建立国家教育云服务模式。充分整合现有资源,采用云计算技术,形成资源配置与服务的集约化发展途径,构建稳定可靠、低成本的国家教育云服务模式。面向全国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提供公共存储、计算、共享带宽、安全认证及各种支撑工具等通用基础服务,支撑优质资源全国共享和教育管理信息化。

建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共建共享环境。遵循相关标准规范,建立国家、地方、教育机构、师生、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共建共享优质数字教育资源的环境,提供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信息服务;建

设并不断更新满足各级各类教育需求的优质数字资源,开发深度融入学科教学的课件素材、制作工具,完善各种资源库,建设优质网络课程和实验系统、虚拟实验室等,促进智能化的网络资源与人力资源结合。坚持政府引导,鼓励多方参与投入建设,发挥多方优势,逐步形成政府购买公益服务与市场提供个性化服务相结合的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减少低水平重复开发,实现最大范围的开放共享;提高数字教育资源对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创新的支持能力和水平,支持偏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欠发达地区和薄弱学校享用优质的教育资源服务。

完善教育信息化标准体系。加强教育信息化标准化工作和队伍建设。制定相关政策措施,形成标准测试、认证、培训、宣传和应用推广保障机制。加快标准制订步伐,完善教育信息化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体系,提高标准的采标率,促进资源共建共享和软硬件系统互联互通。

建立教育信息化公共安全保障环境。加强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的安全防范措施,不断提高对恶意攻击、非法入侵等的预防和应急响应能力,保证基础设施设备和信息系统稳定可靠运行。采取有效的内容安全防护措施,防止有害信息传播。探索建立安全绿色信息化环境的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

第七章 加强队伍建设,增强信息化应用与服务能力

队伍建设是发展教育信息化的基本保障。造就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教育信息化师资队伍、专业队伍、管理队伍,为教育信息化提供人才支持。

提高教师应用信息技术水平。建立和完善各级各类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标准,继续以中小学和职业院校教师为重点实施培训、考核和认证一体化的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建设,将教育技术能力评价结果纳入教师资格认证体系。加快全国教师教育网络联盟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积极开展教师职前、职后相衔接的远程教育与培训。到 2020 年,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基本达到教育技术能力规定标准。采取多种方法和手段帮助教师有效应用信息技术,更新教学观念,改进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建设专业化技术支撑队伍。明确教育信息化专业人员岗位职责,制定相应的评聘办法,逐步提高专业技术人员待遇。持续开展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专业人员能力培训。到 2020 年,实现教育信息化专业人员信息化能力全部达标,持证上岗。

提升教育信息化领导力。建立教育行政部门、专业机构和学校管理者的定期培训制度,开展管理人员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和教育信息化领导力培训,提升信息化规划能力、管理能力和执行能力,逐步建立工作规范和评价标准,将管理者的信息化领导力列入考核内容。到 2020 年,各级各类管理人员达到教育技术能力相应标准。

优化信息化人才培养体系。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相关学科的支持力度,优化本科生和研究生培

养计划和课程体系。建立教育信息化实训基地,提高实践能力,鼓励高校信息化相关学科毕业生到基层单位和学校从事教育信息化工作。

第八章 创新体制机制,实现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

科学、规范的体制机制是实现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通过体制改革确立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重要地位,通过机制创新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的积极性,多方协同推进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的持续健康发展。

创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按照政府引导、多方参与、共建共享的原则,制订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的基本标准,建立数字教育资源评价与审查制度;政府资助引领性资源的开发和应用推广,购买基础性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供公益性服务;支持校际间网络课程互选及资源共建共享活动;鼓励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投入数字教育资源建设、提供个性化服务;创建用户按需购买产品和服务的机制,形成人人参与建设、不断推陈出新的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局面。

建立教育信息化技术创新和战略研究机制。将教育信息化技术及装备研发与应用纳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建成一批国家级、省部级教育信息化技术创新、产品中试及推广基地,推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应用;设立教育信息化科研专项,深入研究解决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领域的重大问题和核心共性技术。建立一批教育信息化战略研究机构,为教育信息化发展战略制定、政策制定和建设实施提供咨询与参考。

建立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机制。积极吸引企业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引导产学研用结合,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促进形成一批支持教育信息化健康发展、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骨干企业;营造开放灵活的合作环境,推动校企之间、区域之间、企业之间广泛合作。

推动教育信息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强国际交流,参与教育信息化相关国际组织活动,参与国际标准制订,学习借鉴国外先进理念,学习引进国外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先进技术,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和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的国际合作。

改革教育信息化管理体制,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管理与服务体系。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明确信息化发展任务与管理职责,改革调整现行管理体制,完善技术支持服务体系,建立与教育信息化发展需要相适应的统筹有力、权责明确的教育信息化管理体制和高效实用的运行机制。

第三部分 行动计划

为实现国家教育信息化规划目标,完成发展任务,着重解决国家教育信息化全局性、基础性、领域共性重大问题,实施“中国数字教育 2020”行动计划,在优质资源共享、学校信息化、教育管

理信息化、可持续发展能力与信息化基础能力等五个方面,实施一批重点项目,取得实质性重要进展。2012-2015年,初步解决教育信息化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基本形成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2016-2020年,根据行动计划建设进展、教育改革发展实际需求和教育信息化自身发展状况,确定各行动的建设重点与阶段目标。

第一章 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行动

实施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是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基础工程和关键环节。到2015年,基本建成以网络资源为核心的教育资源与公共服务体系,为学习者可享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供方便快捷服务。

建设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教育云资源平台,汇聚百家企事业单位、万名师生开发的优秀资源。建设千个网上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交流和教研社区,生成特色鲜明、内容丰富、风格多样的优质资源。提供公平竞争、规范交易的系统环境,帮助所有师生和社会公众方便选择并获取优质资源和服务,实现优质资源共享和持续发展。

建设各级各类优质数字教育资源。针对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民族教育和特殊教育的不同需求,建设20000门优质网络课程及其资源,遴选和开发500个学科工具、应用平台和1500套虚拟仿真实训实验系统。整合师生需要的生成性资源,建成与各学科门类相配套、动态更新的数字教育资源体系。建设规范汉字和普通话及方言识别系统,集成各民族语言文字标准字库和语音库。

建立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制订数字教育资源技术与使用基本标准,制订资源审查与评价指标体系,建立使用者网上评价和专家审查相结合的资源评价机制;采用引导性投入,支持资源的开发和应用推广;制定政府购买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与服务的相关政策,支持使用者按需购买资源与服务,鼓励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开发数字教育资源、提供资源服务。建立起政府引导、多方参与的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第二章 学校信息化能力建设与提升行动

学校信息化能力建设是国家教育信息化的主阵地。加强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基础设施与能力建设,创建教育信息化环境是国家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重要任务。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边远地区、贫困地区的学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应用创新与改革试点,探索教育理念与模式创新,推动教育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探索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机制。

中小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制订中小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数字校园建设基本标准。采用政府推动、示范引领、重点支持、分步实施的方式,推动中小学校、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实现基础设施、教学资源、软件工具、应用能力等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水平全面提升。利用网络技术,实

现丰富的教学资源 and 智力资源的共享与传播,使每所学校实现教育教学、教育管理和 服务信息化,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

高校数字校园建设。大力推进普通高校数字校园建设,普及建设高速校园网络及 各种数字化教学装备,建设职业教育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完善的信息发布、网络 教学、知识共享、管理服务和校园文化生活服务等数字化平台,推进系统整合与数 据共享。持续推进并优化高校精品开放课程建设,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为优质数字教 育资源,实现科研与教学的互动和对接,积极开展基于项目的学习,推动教学内容 和教学方法改革,促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构建高校科研协作与知识共享环境,推 动高校科研组织模式和方法创新。

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点。以促进教育公平为重点,提高教育质量为核心,选 择不同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水平的区域、不同类型的学校,开展教育信息化建设与 应用试点,建设一批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点校及一批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 验区,探索信息化对教育改革发展产生革命性影响的新思路、新方法与新机制。鼓 励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试点工作。

第三章 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行动

建设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是支撑教育管理现代化的基础工程。为各级教育行政 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提供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和管理决策平台,为公众提供公共教育 信息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建立国家级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和信息系统。建设国家教育基础数据库和国 家级教育管理系统,实现对教育质量、招生考试、学生流动、资源配置和毕业生就 业等状况的有效监管,提供教育考试评价服务。建设网络信息安全与运行维护保 障体系。

推动地方政府建立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和信息系统。开展省级教育管理基础数 据库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建设网络信息安全与运行维护保障体系,并实现与国 家级系统的有机衔接。推动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建设云教育管理服务平台,基于云 服务模式,为本地区相关教育机构和各级各类学校提供管理信息系统等业务应 用服务。

推动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制订学校管理信息化标准与要求,通过分 类指导、示范引领推动各级各类学校管理信息化建设。推动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 教育学校基于云服务的信息化管理,建立高校管理信息系统开源软件库,带动学 校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整体提升。推动电子学籍建设,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实现系统整合与数据共享。建立教育管理信息标准与编码规范,建立数据采 集、交换共享、管理与应用的技术平台与工作机制,建立教育管理信息安全保障 体系,衔接各级各类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与基础数据库,实现系统互联与数据互 通,建设纵向贯通、横向关联的教育管理信息化体系。

第四章 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行动

推进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是教育信息化科学发展的关键举措。提升教育技术能力,推广应用教育信息化标准,建立教育信息化技术支持和战略研究体系,培养教育信息化后备人才,促进教育信息化的快速、可持续发展。

实施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制订和完善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标准,开发面向各级各类教师的教育技术培训系列教材和在线课程,实行学科教师、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教育技术培训。制订信息化环境下的学生学习能力标准,开发信息化环境下的学生学习能力培养相关课程。建设教育技术能力在线培训平台和网上学习指导交流社区。到2015年,建立12个国家级培训基地,健全32个省级培训基地,形成以基地为中心,辐射全国范围的教育技术能力培训体系;中小学教师和技术人员基本完成初级培训,30%的中小学教师完成中级培训,50%的管理人员完成初级培训。

推广应用教育信息化标准。完善和发展教育信息化技术类和管理类标准、信息化环境设备配置规范、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的评估类指标等系列标准规范。建设教育信息化标准测试与认证机构,加大标准推广应用力度。到2015年,形成初步完备的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设立标准咨询培训、测试认证和推广应用服务机构。

建立教育信息化技术支持和战略研究体系。建设若干教育信息化技术与装备研究和成果转化基地。开展新技术教育应用的试验研究,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教育信息化关键技术装备。探索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规律,深入研究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学模式。通过信息化试验区与试点校的集成创新,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促进信息技术、装备与教育的融合。建设教育信息化战略研究机构,跟踪、分析国内外教育信息化发展现状与趋势,评估教育信息化进展,提出发展战略与政策建议,为教育信息化决策提供咨询与参考。到2015年,形成完整的教育信息化研究支持体系。

增强教育信息化后备人才培养能力。开发能有效支持师范生教育技术实践能力培养的信息技术和教育技术公共课。建设一批学科优势明显、课程体系完善、与实践领域对接的教育信息化专门人才培养基地。遴选和培养一批能引领教育信息化发展的研究与实践人才。到2015年,建成30个左右的国家级教育信息化人才培养基地。

第五章 教育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行动

教育宽带网络和教育云基础平台等教育信息化支撑环境的全面覆盖,是实现教育信息化的重要公共基础。采用统一规范、分级管理方式,推进具有先进、安全、绿色特征的公益性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公益性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可持续发展机制。

超前部署教育信息网络。实施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CERNET)升级换代。支持IPv6协议,

与 IPv6 互联网和现有 IPv4 互联网实现互联互通。到 2015 年, 宽带网络覆盖各级各类学校, 中小学接入带宽达到 100Mbps 以上, 边远地区农村中小学接入带宽达到 2Mbps 以上; 高校的接入带宽达到 1Gbps 以上。

国家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络建设。实施中国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络(CEBSat)升级换代, 建立适应卫星双向应用的基础支撑服务平台。择机发射双向宽带教育卫星, 提供 20Gbps 以上带宽, 提供交互学习和培训区域点播、广播服务, 同时为偏远地区教育机构提供接入国家教育宽带网络的传输服务。

国家教育云基础平台建设。充分整合和利用各级各类教育机构的信息基础设施, 建设覆盖全国、分布合理、开放开源的基础云环境, 支撑形成云基础平台、云资源平台和云教育管理服务平台的层级架构。到 2015 年, 初步建成国家教育云基础平台, 支持教育云资源平台和管理服务平台的有效部署与应用, 可同时为 IPv4 和 IPv6 用户提供教育基础云服务。

开放大学信息化支撑平台建设。建成跨网络、跨平台、跨终端的开放大学信息化支撑平台, 通过多种渠道建成覆盖全民学习需求的学习资源。实现与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互联互通, 支持开放大学开展社会化服务, 构建以开放大学为主体, 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机构共同参与的终身教育网络。

第四部分 保障措施

第一章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组织领导。推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管理职能部门。在各级各类学校设立信息化主管, 在高校和具有一定规模的其他各类学校设立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机构。全面加强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协调, 明确职责, 理顺关系。完善技术支持机构, 推进相关机构的分工与整合。

明确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责任。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统筹规划、部署、指导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 各有关部门积极支持, 密切协作, 共同推动。各级政府是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责任主体。教育信息化以省级政府为主统筹推进。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是教育信息化的实施主体。

第二章 完善政策法规

制定和落实教育信息化优先发展政策。推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制定教育信息化优先发展的配套政策措施。协调制定和落实各级各类学校、师生和相关教育机构在网络接入等方面的资费优惠政策。

完善教育信息化相关法规。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法制建设。将教育信息化列为政府教育督导

内容,将教育技术能力纳入教师资格认证与考核体系,完善教育信息化相关部门的技术人员的编制管理与职称(职务)评聘办法。

支持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协调制定扶持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政策,鼓励企业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以税收优惠等调控手段,培育教育信息化产业体系。形成良性竞争的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环境。

第三章 做好技术服务

加强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制定和应用推广。结合教育信息化需求,开展教育信息化标准化基础科研,加快标准制修订步伐,强化标准的宣贯,推动标准化实施,确保数字教育资源、硬件资源、教育管理信息资源等各方面内容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建立和完善教育信息化创新支撑体系。整合设立教育信息化研究基地,以多种方式设立教育信息化技术与装备研发、推广项目,支撑适应中国国情的教育信息化技术自主创新、经济可行的特色装备研发与推广。

完善信息安全保障。制定和实施网络与信息安全建设管理规范,建立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确保教育管理、教学和服务等信息系统安全。加强网络有害行为防范能力和不良信息监管力度,防止暴力色情等有害信息对校园文化的侵害。

完善教育信息化运行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体系。推进各级教育机构的信息化运行维护和技术服务机构建设,建立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的信息技术专业服务队伍。

第四章 落实经费投入

建立经费投入保障机制。推动各级政府充分整合现有经费渠道,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制定教育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保障经费标准等政策措施,在教育投入中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的倾斜,保障教育信息化发展需求,特别要加强对农村、偏远地区教育信息化的经费支持。

鼓励多方投入。明确政府在教育信息化经费投入中的主体作用。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投资、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与服务,形成多渠道筹集教育信息化经费的投入保障机制。

加强项目与资金管理。统筹安排教育信息化经费使用,根据各地教育信息化发展阶段特征,及时调整经费支出重点,合理分配在硬件、软件、资源、应用、运行维护、培训等各环节的经费使用比例。加强项目管理和经费监管,规范项目建设。实施教育信息化经费投入绩效评估,提高经费使用效率效益。

实施

本规划是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的专项规划,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任务重、要求高,必须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实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强化组织领导。本规划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协调组织和督导实施,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以本规划为基础,制订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计划和工作实施方案。

明确任务分工。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和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机构、科研机构和业内企业应明确各自角色分工,从政策实施、技术研发、成果推广、应用示范等各方面协同推进。

施行目标考核。按照本规划定义的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目标和阶段建设指标施行考核,健全工作督导机制,分阶段落实本规划确定的各项发展任务和建设目标。

推广试点示范。坚持以点带面、分类指导,充分发挥试点、示范引领作用,逐步推动信息技术在教育领域的深入应用,为实现本规划制定的发展目标奠定基础。

建立支持环境。利用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教育信息化作为国家战略加以实施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广泛宣传本规划的重要意义和具体内容,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信息化建设的良好环境,为本规划的落实创造支持条件。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答记者问

教育部 2012-04-24

3月13日,国家教育部印发了《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就此,记者采访了教育部科技司有关负责人。

问:制定《规划》的背景和意义有哪些?

答:进入新世纪以来,信息技术广泛渗透经济和社会的各个方面,人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以及学习方式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全民教育、优质教育、个性化学习和终身学习已成为信息时代教育发展的重要特征。面对日趋激烈的国力竞争,世界各国普遍关注教育信息化在提高国民素质和增强国家创新能力方面的重要作用,纷纷出台战略规划和采取重大举措加快教育信息化发展。

国家高度重视教育信息化建设。胡锦涛总书记在2010年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明确提出:“要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把教育信息化纳入国家信息化发展整体战略”。2010年党中央国务院颁布了《教育规划纲要》,指出:“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具有革命性影响,必须给予高度重视”,明确要求“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并用单独一章对教育信息化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将教育信息化的战略地位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使教育信息化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站在新的起点、面对新的要求,要全面贯彻落实好《教育规划纲要》,必须充分认识信息技术对教

育的革命性影响,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当前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强大而独特的支撑作用。同时,必须准确把握教育信息化发展趋势,认真分析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阶段,总结新世纪以来推进教育信息化的经验,突破以往仅仅依靠项目驱动的教育信息化推进方式,加强顶层设计与体系建设,统筹谋划、协同推进。为此,教育部决定组织制定《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对未来十年的教育信息化工作进行整体设计、全面部署。

制定和实施《规划》,建设覆盖城乡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信息化体系,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教育思想、理念、方法和手段全方位创新,对于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构建学习型社会和人力资源强国具有重大意义。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规划》的形成过程。

答:《规划》编制工作是在教育部党组直接领导下进行的。教育部成立了有关司局参与的《规划》编制工作组,组建了由国家信息化和教育信息化资深专家组成的《规划》编制专家组,具体负责《规划》编制工作。2011年3月中旬《规划》编制工作正式启动以来,《规划》编制工作组和专家组实地调研了多个省区的教育信息化现状和发展需求;研究借鉴了国家信息化有关规划、教育部有关专项规划等相关资料;组织了多次工作会议、调研座谈会和征求意见座谈会;并于2011年6月中旬、7月中旬和10月上旬集中开展了三轮征求意见工作,以函件、座谈、走访等多种形式,反复征求了国务院相关部门、部内相关司局和直属单位、国内知名专家、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及相关机构、各级各类学校与相关企业意见;经反复研究修改,至2011年11月初,形成了《规划》(送审稿)报教育部党组审阅。国务院领导和教育部领导对《规划》编制工作高度重视,多次听取《规划》编制工作汇报。2011年11月15日,教育部部长专题办公会对《规划》进行了专题研究。2011年12月27日,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原则通过了《规划》(送审稿)。2012年2月21日,教育部党组会议审议通过了《规划》(报批稿)。2012年3月13日,教育部正式印发了《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可以说,本《规划》的编制重视满足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对信息化的需求、重视调查研究和多方协作;《规划》的顺利出台是教育部领导、部内各单位、各地教育部门、各级各类学校、有关部委、众多专家、相关企业等有关各方共同努力的结果。

问:《规划》编制工作遵循了哪些思路?

答:《规划》的编制工作贯彻了以下思路:

一是定位有限目标。教育信息化对教育现代化的作用主要体现为“支撑”和“引领”,它并不能解决教育发展的所有问题。本《规划》是一个特定前提下的有限目标规划,定位于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对教育信息化的总体部署和要求,重在研究提出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过程中适合运用信息技术解决的重点和难点问题,以及解决这些问题的思路和方案。

二是面向未来需求。面对日新月异、迅猛发展、深入渗透的信息技术,以及建设教育现代化、学习型社会和人力资源强国对信息化的巨大需求,本《规划》力图前瞻和梳理未来十年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发展趋势与融合需求,研究提出与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体现“信息技术对教育革命性影响”的教育信息化发展战略、推进思路和实施方案。

三是着力推动融合。《规划》编制专家组参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对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阶段划分,研究提出:我国教育信息化总体上处于“初步应用整合”阶段,正在向“融合创新”阶段迈进;认为未来十年发展的重点任务应该是: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管理、科研等方面的深入应用,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变革教育理念、模式与方法,支撑教育创新发展。《规划》的编制秉承了上述“推进融合创新”的核心理念。

四是强调可持续发展。教育信息化不是一次性投入的建设项目,而是需要持续推进的历史进程。《规划》从组织领导、队伍建设、体制机制、重大项目、技术服务、经费投入等多个方面对保障可持续发展进行了重点表述,并从发展任务和保障措施两个角度重点强调了“管理体制变革”。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规划》的内容框架。

答:《规划》分序言、总体战略、发展任务、行动计划、保障措施、实施6个部分,共20章。

“序言部分”描述了时代背景和国内外发展态势,阐述了教育信息化的重要作用,展望了未来发展,提出用十年左右的时间,初步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信息化体系,整体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第一部分 总体战略”包括第一、二、三章,对教育信息化的重要性与紧迫性进行了阐释,并明确了新阶段的指导思想、工作方针与发展目标。

“第二部分 发展任务”包括第四至第十一章,是为完成《规划》总体目标,对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进行的统筹规划和具体部署,着重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变革教育理念、模式与方法,支撑教育创新发展。

“第三部分 行动计划”包括第十二至第十六章,提出了为实现《规划》目标、完成发展任务,需在近期启动实施的重大项目——“中国数字教育2020行动计划”,着重解决教育信息化的全局性、基础性问题,并开展前瞻性试点示范。

“第四部分 保障措施”包括第十七至第二十章,从“组织领导、政策法规、技术服务、经费投入”等四个方面提出了为确保完成发展任务、顺利实施行动计划而采取的政策保障措施。

“实施部分”对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规划》提出了“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任务分工、施行目标考核、推广试点示范、建立支持环境”共5项原则要求。

问:教育信息化取得了哪些主要成就,面临哪些问题和挑战?

答: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国家实施的一系列重大工程 and 政策措施,为我国教育信息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面向全国的教育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初步形成,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各级各类学校已不同程度地建有校园网并以多种方式接入互联网,信息终端正逐步进入农村学校;数字教育资源不断丰富,信息化教学的应用不断拓展和深入;教育管理信息化初见成效;网络远程教育稳步发展,为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教育信息化对于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创新教育模式的支撑和带动作用初步显现。

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还面临诸多的困难和挑战。对教育信息化重要作用的认识还有待深化和提高;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政策环境和体制机制尚未形成;基础设施有待普及和提高;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的有效机制尚未形成,优质教育资源尤其匮乏;教育管理信息化体系有待整合和集成;教育信息化对于教育变革的促进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推进教育信息化仍然是一项紧迫而艰巨的任务。

问:推进教育信息化的指导思想、工作方针和总体目标是什么?

答:今后一个时期我国教育信息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对教育信息化建设的总体部署和发展任务。坚持育人为本,以教育理念创新为先导,以优质教育资源和信息化学习环境建设为基础,以学习方式和教育模式创新为核心,以体制机制和队伍建设为保障,在构建学习型社会和建设人力资源强国进程中,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支撑发展与引领创新的重要作用。工作方针是“四个坚持”:坚持面向未来,育人为本;坚持应用驱动,共建共享;坚持统筹规划,分类推进;坚持深度融合,引领创新。

到 2020 年我国教育信息化事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三基本两显著”,即:基本建成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学习环境,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基本实现所有地区和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教育信息化整体上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对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支撑与引领作用充分显现。

问:教育信息化发展的主要任务是什么?设计这些任务有什么主要考虑?为什么还要设计 5 个专栏?

答:教育信息化是信息技术和教育的复合交叉领域。《规划》从教育和信息化的双重视角,明确了今后一段时期我国教育信息化的 8 项发展任务,重点是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的全面深度融合,变革教育理念、模式与方法,支撑教育创新发展。

各级各类教育的信息化发展任务主要有 5 项。一是缩小地区、城乡和学校之间的基础教育数字鸿沟,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并培养学生信息化环境下的学习能力。二是

加强职业教育数字校园建设,提升实践教学水平,支撑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三是推进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深度融合,创新人才培养、科研组织和社会服务模式,促进高等教育质量全面提高。四是推进网络环境下的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为学习者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信息化学习环境,促进终身学习体系和学习型社会建设。五是整合信息资源,建设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和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实现管理信息化,提升教育服务与监管能力。

教育信息化自身发展的主要任务有 3 项。一是完善教育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立国家教育云服务模式、建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共建共享环境、完善教育信息化标准体系、建立教育信息化公共安全保障环境,为全国教育机构和相关人员开展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应用提供公共支撑。二是造就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教育信息化师资队伍、技术支撑队伍、管理队伍,为教育信息化发展提供人才支持。三是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推进管理体制变革,形成权责明确、统筹有力的教育信息化组织管理体系。同时,在资源共建共享、技术创新和战略研究、产业发展、国际交流合作等四个方面创新机制,调动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协同推进教育信息化。

为清晰展现各领域教育信息化 2020 年应达到的水平和呈现的主要特征,《规划》在第四至第八章专门设计了 5 个专栏,引导各地区、各学校教育信息化的发展方向。由于我国区域间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学校间的建设现状和发展需求也不尽相同,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难以提出全国通用的量化指标,所设计的专栏内容都是指向性的定性描述,具体定量指标由各地区、各学校在制定各自的教育信息化规划时,根据发展现状和实际需求而研究确定。

问:推进教育信息化,国家将实施哪些重大项目?

答:根据《规划》的统一部署,为实现《规划》目标、完成发展任务,国家拟在近期启动、组织实施重大项目——“中国数字教育 2020 行动计划”,着重解决教育信息化的全局性、基础性问题,并开展前瞻性试点示范。“中国数字教育 2020 行动计划”包括“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学校信息化能力建设与提升”、“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5 项行动。

其中,“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行动”是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基础工程和关键环节,将建设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各级各类优质教育资源,形成资源审查和评价激励机制,为人人可共享优质资源提供方便快捷服务。“学校信息化建设与提升行动”是国家教育信息化的主阵地,将在所有中小学校和职业学校推进信息化达标建设,建设高校数字校园,并选择一定数量的各级各类学校和区域开展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点,探索信息化对教育产生革命性影响的新思路、新方法与新机制。“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行动”是支撑教育管理现代化的基础工程,将建立国家和地方教育管理基础数据库和信息系统,推动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并实现

系统整合与数据共享。“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行动”将建设国家和省级培训基地,实施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制定、推广和应用教育信息化标准,建设技术支持体系、战略研究体系和人才培养基地,促进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教育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行动”是实现教育信息化的重要公共基础,将超前部署教育信息网络、建设国家教育卫星宽带传输网络、国家教育云基础平台和开放大学信息化支撑平台,为全国教育机构和相关人员开展教育信息化应用提供基础支撑环境。

问:如何保障教育信息化发展目标的实现?

答:为保障教育信息化科学发展、实现总体发展目标,《规划》提出了4项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改革调整现行管理体制,全面加强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统筹协调,明确职责,理顺关系;完善技术支持服务体系,推进相关机构的分工与整合;明确国务院有关部门、各级政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责任,协同推进。二是完善政策法规。制定和落实教育信息化优先发展政策;完善教育信息化相关法规,将教育信息化列为政府教育督导内容,将教育技术能力纳入教师资格认证与考核体系,完善教育信息化技术人员编制管理与职称(职务)评聘办法;协调制定扶持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政策,形成良性竞争的教育信息化产业发展环境。三是做好技术服务。加强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制定和应用推广,建立和完善教育信息化基地、项目等创新支撑体系,完善信息安全保障,完善教育信息化运行维护与技术支持服务体系。四是落实经费投入。推动各级政府充分整合现有经费渠道,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在教育投入中加大对教育信息化的倾斜,建立教育信息化经费投入保障机制;鼓励多方投入,鼓励企业和社会力量投资、参与教育信息化建设与服务;加强项目与资金管理,统筹安排教育信息化经费使用,实施经费投入绩效评估。

问:教育部对实施《规划》有什么具体部署?

答:《规划》明确了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责任分工。各相关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切实负起责任,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把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作为事关国计民生和教育改革发展大局的重大任务抓紧抓好。

教育部要做好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统筹规划、部署和指导,并负责协调落实国家层面的重大政策与重大项目。要牵头制定教育信息化重大项目实施方案并协调推进实施,国家发改、财政、科技等有关部门要从经费、项目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要会同财政部、工信部、国资委等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的相关政策。

各级政府是教育信息化工作的责任主体,教育信息化要以省级政府为主统筹推进。各省级政府要把教育信息化工作成效作为衡量本地区各级政府工作的一项重要指标,加强督促检查,实施年度考核。各级政府要统筹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工作,尽快形成教育行政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支持、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良好局面。同时,要根据本地实际,研究制定鼓励和支持教育信息化发

展的政策措施,整合多方资源,充分调动社会各方积极性,积极营造促进教育信息化发展的良好环境。

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是教育信息化的实施主体。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以《规划》为基础,尽快制订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工作方案。各级各类学校要切实负起责任,根据本校实际与所处的发展阶段,以需求为导向,提出切实解决教育实际问题的信息化工作实施方案,并加快推进步伐。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5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新华网 2015-11-03

到二〇二〇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确定的“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十三五”规划必须紧紧围绕实现这个奋斗目标来制定。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全面分析国际国内形势,认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既具有充分条件也面临艰巨任务,必须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打下的坚实基础之上坚定信心、锐意进取、奋发有为。全会研究了“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一系列重大问题,就制定“十三五”规划提出以下建议。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形势和指导思想

(一)“十二五”时期我国发展取得重大成就。“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发展很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顽强拼搏、开拓创新,奋力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局面。

我们妥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持续影响等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不断创新宏观调控方式,推动形成经济结构优化、发展动力转换、发展方式转变加快的良好态势。我国经济总量稳居世界第二位,十三亿多人口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至七千八百美元左右。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超过第二产业,基础设施水平全面跃升,农业连续增产,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百分之五十五,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覆盖面持续扩大,新增就业持续增加,贫困人口大幅减少,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加快提高。

全面深化改革有力推进,人民民主不断扩大,依法治国开启新征程。全方位外交取得重大进展,对外开放不断深入,我国成为全球第一货物贸易大国和主要对外投资大国。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国家文化软实力不断增强。中国特色军事变革成就显著,强军兴军迈出新步伐。全面从严治党开创新局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丰硕,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显著,赢得了党心民心。“十二五”规划目标即将胜利实现,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国际影响力又上了一个大台阶。

尤为重要的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勇于实践、善于创新,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形成一系列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二)“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的基本特征。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没有变,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蓄势待发,全球治理体系深刻变革,发展中国家群体力量继续增强,国际力量对比逐步趋向平衡。同时,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在相当长时期依然存在,全球经济贸易增长乏力,保护主义抬头,地缘政治关系复杂变化,传统安全威胁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外部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

我国物质基础雄厚、人力资本丰富、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新的增长动力正在孕育形成,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仍然突出,主要是发展方式粗放,创新能力不强,部分行业产能过剩严重,企业效益下滑,重大安全事故频发;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资源约束趋紧,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尚未得到根本扭转;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收入差距较大,人口老龄化加快,消除贫困任务艰巨;人们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有待提高;法治建设有待加强;领导干部思想作风和能力水平有待提高,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有待强化。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责任意识,着力在优化结构、增强动力、化解矛盾、补齐短板上取得突破性进展。

综合判断,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我们要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的深刻变化,更加有效地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继续集中力量把自己的事情办好,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三)“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

心,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人民是推动发展的根本力量,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是发展的根本目的。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发展人民民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坚持科学发展。发展是硬道理,发展必须是科学发展。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和社会主要矛盾没有变,这是谋划发展的基本依据。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从实际出发,把握发展新特征,加大结构性改革力度,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必须按照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目标,健全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制度体系,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加快完善各方面体制机制,破除一切不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为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坚持依法治国。法治是发展的可靠保障。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建设法治经济和法治社会,把经济社会发展纳入法治轨道。

——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全方位对外开放是发展的必然要求。必须坚持打开国门搞建设,既立足国内,充分运用我国资源、市场、制度等优势,又重视国内国际经济联动效应,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更好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动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根本政治保证。必须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确保我国发展航船沿着正确航道破浪前进。

二、“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基本理念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党的十六大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以来,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接续奋斗,各项事业取得重大进展。今后五年,要在已经确定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要求的基础上,努力实现以下新的目标要求。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到二〇二〇年国内生产

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二〇一〇年翻一番。主要经济指标平衡协调,发展空间格局得到优化,投资效率和企业效率明显上升,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成长,服务业比重进一步上升,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明显加大。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迈进创新型国家和人才强国行列。

——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就业比较充分,就业、教育、文化、社保、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劳动年龄人口受教育年限明显增加。收入差距缩小,中等收入人口比重上升。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

——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全社会法治意识不断增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中华文化影响持续扩大。

——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绿色、低碳水平上升。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高,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主体功能区布局和生态安全屏障基本形成。

——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各领域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人民民主更加健全,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人权得到切实保障,产权得到有效保护。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中国特色现代军事体系更加完善。党的建设制度化水平显著提高。

(二)完善发展理念。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必须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让创新贯穿党和国家一切工作,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必须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重点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在增强国家硬实力的同时注重提升国家软实力,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

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必须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可持续发展,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为全球生

态安全作出新贡献。

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必须顺应我国经济深度融入世界经济的趋势,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坚持内外需协调、进出口平衡、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引资和引技引智并举,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和公共产品供给,提高我国在全球经济治理中的制度性话语权,构建广泛的利益共同体。

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必须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增强发展动力,增进人民团结,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

坚持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全党同志要充分认识这场变革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统一思想,协调行动,深化改革,开拓前进,推动我国发展迈上新台阶。

三、坚持创新发展,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

在国际发展竞争日趋激烈和我国发展动力转换的形势下,必须把发展基点放在创新上,形成促进创新的体制架构,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

(一)培育发展新动力。优化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管理等要素配置,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加快实现发展动力转换。

发挥消费对增长的基础作用,着力扩大居民消费,引导消费朝着智能、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结构升级。促进流通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

发挥投资对增长的关键作用,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优化投资结构,增加有效投资。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功能,创新融资方式,带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创新公共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发挥出口对增长的促进作用,增强对外投资和扩大出口结合度,培育以技术、标准、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对外经济新优势。实施优进优出战略,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营造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新优势,提高我国产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

(二)拓展发展新空间。用发展新空间培育发展新动力,用发展新动力开拓发展新空间。

拓展区域发展空间。以区域发展总体战略为基础,以“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为引领,形成沿海沿江沿线经济带为主的纵向横向经济轴带。发挥城市群辐射带动作用,优化发展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形成东北地区、中原地区、长江中游、成渝地区、关中平原等城市群。发展一批中心城市,强化区域服务功能。支持绿色城市、智慧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和城

际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重点地区一体发展,培育壮大若干重点经济区。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开辟农村广阔发展空间。

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支持节能环保、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发展,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推广新型孵化模式,鼓励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空间。发展天使、创业、产业投资,深化创业板、新三板改革。

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实施重大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工程。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完善水利、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通用航空、管道、邮政等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能源安全储备制度。加强城市公共交通、防洪防涝等设施建设。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加快开放电力、电信、交通、石油、天然气、市政公用等自然垄断行业的竞争性业务。

拓展网络经济空间。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物联网技术和应用,发展分享经济,促进互联网和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进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完善电信普遍服务机制,开展网络提速降费行动,超前布局下一代互联网。推进产业组织、商业模式、供应链、物流链创新,支持基于互联网的各类创新。

拓展蓝色经济空间。坚持陆海统筹,壮大海洋经济,科学开发海洋资源,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维护我国海洋权益,建设海洋强国。

(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加强基础研究,强化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推进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和科研院所建设,鼓励企业开展基础性前沿性创新研究,重视颠覆性技术创新。实施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在重大创新领域组建一批国家实验室。积极提出并牵头组织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完善国家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坚持战略和前沿导向,集中支持事关发展全局的基础研究和共性关键技术研究,加快突破新一代信息通信、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领域核心技术。瞄准瓶颈制约问题,制定系统性技术解决方案。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形成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依托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形成若干具有强大带动力的创新型城市和区域创新中心。完善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扩大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实施范围,推动设备更新和新技术应用。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引导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推动跨领域跨行业协同创新,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加强技术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建立从实验研究、中试到生产的全过程科技创新融资模式,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构建普惠性创新支持政策体系,加大金融支持和税收优惠力度

。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鼓励人才弘扬奉献精神。

(四)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农业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现代化的基础。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发挥其在现代农业建设中的引领作用。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

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完善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构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政策体系。培养新型职业农民。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农村集体产权权能。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完善农业保险制度。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守耕地红线,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提高粮食产能,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大规模推进农田水利、土地整治、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粮食等大宗农产品主产区建设,探索建立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推进产业链和价值链建设,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提高农业综合效益。

推进农业标准化和信息化。健全从农田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过程监管体系、现代农业科技创新推广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现代种业,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持续增加农业投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改革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完善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收储制度。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

(五)构建产业新体系。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实施《中国制造二〇二五》。引导制造业朝着分工细化、协作紧密方向发展,促进信息技术向市场、设计、生产等环节渗透,推动生产方式向柔性、智能、精细转变。

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支持企业瞄准国际同行业标杆推进技术改造,全面提高产品技术、工艺装备、能效环保等水平。更加注重运用市场机制、经济手段、法治办法化解产能过剩,加大政策引导力度,完善企业退出机制。

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发挥产业政策导向和促进竞争功能,更好发挥国家产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

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构建新型制造体系,促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产业发展壮大。

开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行动,放宽市场准入,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推动制造业由生产型向生产服务型转变。大力发展旅游业。

(六)构建发展新体制。加快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的市场环境、产权制度、投融资体制、分配制度、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机制。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高政府效能,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推进产权保护法治化,依法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权益。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健全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机制,推进国有资本布局战略性调整,引导国有资本更多投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坚定不移把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更好服务于国家战略目标。

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引入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

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优化运营模式,增强盈利能力。限制政府对企业经营决策的干预,减少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和规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轻企业负担,完善公平竞争、促进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和制度。激发企业家精神,依法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和创新收益。

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建立公平竞争保障机制,打破地域分割和行业垄断。深化市场配置要素改革,促进人才、资金、科研成果等在城乡、企业、高校、科研机构间有序流动。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有利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全国统一市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现代财政制度,建立税种科学、结构优化、法律健全、规范公平、征管高效的税收制度。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适度加强中央事权和支出责任。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考虑税种属性,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收入划分。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预算制度,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实施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体制。健全优先使用创新产品、绿色产品的政府采购政策。

加快金融体制改革,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健全商业性金融、开发性金融、政策性金融、合作性金融分工合理、相互补充的金融机构体系。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银行机构体系,扩大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发展普惠金融,着力加强对中小微企业、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金融服务。积极培

育公开透明、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推进股票和债券发行交易制度改革,提高直接融资比重,降低杠杆率。开发符合创新需求的金融服务,推进高收益债券及股债相结合的融资方式。推进汇率和利率市场化,提高金融机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加快建立巨灾保险制度,探索建立保险资产交易机制。

加强金融宏观审慎管理制度建设,加强统筹协调,改革并完善适应现代金融市场发展的金融监管框架,健全符合我国国情和国际标准的监管规则,实现金融风险监管全覆盖。完善国有金融资本和外汇储备管理制度,建立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有效运用和发展金融风险管理工具。防止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

(七)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按照总量调节和定向施策并举、短期和中长期结合、国内和国际统筹、改革和发展协调的要求,完善宏观调控,采取相机调控、精准调控措施,适时预调微调,更加注重扩大就业、稳定物价、调整结构、提高效益、防控风险、保护环境。

依据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和总供求格局实施宏观调控,稳定政策基调,增强可预期性和透明度,创新调控思路和政策工具,在区间调控基础上加大定向调控力度,增强针对性和准确性。完善以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为主,产业政策、区域政策、投资政策、消费政策、价格政策协调配合的政策体系,增强财政货币政策协调性。运用大数据技术,提高经济运行信息及时性和准确性。

减少政府对价格形成的干预,全面放开竞争性领域商品和服务价格,放开电力、石油、天然气、交通运输、电信等领域竞争性环节价格。

建立风险识别和预警机制,以可控方式和节奏主动释放风险,重点提高财政、金融、能源、矿产资源、水资源、粮食、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网络安全等方面风险防控能力。

四、坚持协调发展,着力形成平衡发展结构

增强发展协调性,必须坚持区域协同、城乡一体、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并重、经济建设国防建设融合,在协调发展中拓宽发展空间,在加强薄弱领域中增强发展后劲。

(一)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塑造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支持西部地区改善基础设施,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推动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加大国家支持力度,加快市场取向改革。支持东部地区率先发展,更好辐射带动其他地区。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加大对资源枯竭、产业衰退、生态严重退化等困难地区的支持力度。

培育若干带动区域协同发展的增长极。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和产业结构,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推进交通一体化,扩大环境容量和生态空间,探索人口经济密集地区优化开

发新模式。推进长江经济带建设,改善长江流域生态环境,高起点建设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引导产业优化布局和分工协作。

(二)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合理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发展特色县域经济,加快培育中小城市和特色小城镇,促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农村服务业发展,拓展农民增收渠道,完善农民收入增长支持政策体系,增强农村发展内生动力。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并与城镇居民有同等权利和义务。实施居住证制度,努力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健全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建立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同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机制。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支持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加大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力度。

促进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把社会事业发展重点放在农村和接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的城镇,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力度,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三)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加快文化改革发展,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坚持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用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共识、汇聚力量。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倡导科学精神,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注重通过法律和政策向社会传导正确价值取向。

扶持优秀文化产品创作生产,加强文化人才培养,繁荣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构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强文化遗产保护,振兴传统工艺,实施中华典籍整理工程。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深化各类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施重大文化工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市场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发展,引导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推动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展骨干文化企业和创意文化产业,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普及科学知识。倡导全民阅读。发展体育事业,推广全民健身,增

强人民体质。做好二〇二二年北京冬季奥运会筹办工作。

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健全社会舆情引导机制,传播正能量。加强网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发展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净化网络环境。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加快媒体数字化建设,打造一批新型主流媒体。优化媒体结构,规范传播秩序。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创新对外传播、文化交流、文化贸易方式,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四)推动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坚持发展和安全兼顾、富国和强军统一,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

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相一致,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建设。以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为引领,贯彻新形势下军事战略方针,加强军队党的建设和政治建设,加强各方向各领域军事斗争准备,加强新型作战力量建设,加快推进国防和军队改革,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到二〇二〇年,基本完成国防和军队改革目标任务,基本实现机械化,信息化取得重大进展,构建能够打赢信息化战争、有效履行使命任务的中国特色现代军事力量体系。

健全军民融合发展的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建立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军民融合领导机构。制定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专项规划。深化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建立国防科技协同创新机制。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立法。在海洋、太空、网络空间等领域推出一批重大项目和举措,打造一批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增强先进技术、产业产品、基础设施等军民共用的协调性。

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和后备力量建设。加强现代化武装警察部队建设。密切军政军民团结。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积极支持国防建设和军队改革,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要积极支援经济社会建设。

五、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

坚持绿色富国、绿色惠民,为人民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协同推进人民富裕、国家富强、中国美丽。

(一)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有度有序利用自然,调整优化空间结构,划定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保护红线,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化格局、农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自然岸线格局。设立统一规范的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

根据资源环境承载力调节城市规模,依托山水地貌优化城市形态和功能,实行绿色规划、设计、施工标准。

支持绿色清洁生产,推进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推动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鼓励企业工艺技术装备更新改造。发展绿色金融,设立绿色发展基金。

加强资源环境国情和生态价值观教育,培养公民环境意识,推动全社会形成绿色消费自觉。

(二)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发挥主体功能区作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制度的作用,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完善政策,发布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图和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目录,推动各地区依据主体功能定位发展。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推进“多规合一”。

推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优化开发区域产业结构向高端高效发展,防治“城市病”,逐年减少建设用地增量。推动重点开发区域提高产业和人口集聚度。重点生态功能区实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加大对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强化激励性补偿,建立横向和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整合设立一批国家公园。

维护生物多样性,实施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工程,建设救护繁育中心和基因库。强化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管理,严防外来有害物种入侵。严厉打击象牙等野生动植物制品非法交易。

以市县级行政区为单元,建立由空间规划、用途管制、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差异化绩效考核等构成的空间治理体系。

(三)推动低碳循环发展。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能源技术创新,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推动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加快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水能、地热能,安全高效发展核电。加强储能和智能电网建设,发展分布式能源,推行节能低碳电力调度。有序开放开采权,积极开发天然气、煤层气、页岩气。改革能源体制,形成有效竞争的市场机制。

推进交通运输低碳发展,实行公共交通优先,加强轨道交通建设,鼓励自行车等绿色出行。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提高电动车产业化水平。提高建筑节能标准,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

主动控制碳排放,加强高能耗行业能耗管控,有效控制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重点行业碳排放,支持优化开发区域率先实现碳排放峰值目标,实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

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改造,减少单位产出物质消耗。加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和再生资源回收的衔接,推进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

(四)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坚持节约优先,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

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提高节能、节水、节地、节材、节矿标准,开展能效、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建设节水型社会。合理制定水价,编制节水规划,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海水淡化工程,建设国家地下水监测系统,开展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调整建设用地结构,降低工业用地比例,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

建立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制度,创新有偿使用、预算管理、投融资机制,培育和发展交易市场。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节水管理。

倡导合理消费,力戒奢侈浪费,制止奢靡之风。在生产、流通、仓储、消费各环节落实全面节约。管住公款消费,深入开展反过度包装、反食品浪费、反过度消费行动,推动形成勤俭节约的社会风尚。

(五)加大环境治理力度。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

推进多污染物综合防治和环境治理,实行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实现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全覆盖和稳定运行。扩大污染物总量控制范围,将细颗粒物等环境质量指标列入约束性指标。坚持城乡环境治理并重,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统筹农村饮水安全、改水改厕、垃圾处理,推进种养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置。

改革环境治理基础制度,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建立全国统一的实时在线环境监控系统。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探索建立跨地区环保机构。开展环保督察巡视,严格环保执法。

(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全面提升森林、河湖、湿地、草原、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

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加强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增加森林面积和蓄积量。发挥国有林区林场在绿化国土中的带动作用。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加强草原保护。严禁移植天然大树进城。创新产权模式,引导各方面资金投入植树造林。

加强水生态保护,系统整治江河流域,连通江河湖库水系,开展退耕还湿、退养还滩。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强化江河源头和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加强地质灾害防治。

六、坚持开放发展,着力实现合作共赢

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必须丰富对外开放内涵,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协同推进战略互信、经贸合作、人文交流,努力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合作格局。

(一)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推进双向开放,促进国内国际要素有序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

完善对外开放区域布局,加强内陆沿边地区口岸和基础设施建设,开辟跨境多式联运交通走廊,发展外向型产业集群,形成各有侧重的对外开放基地。支持沿海地区全面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

培育有全球影响力的先进制造基地和经济区。提高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发展水平。

加快对外贸易优化升级,从外贸大国迈向贸易强国。完善对外贸易布局,创新外贸发展模式,加强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建设,提高传统优势产品竞争力,巩固出口市场份额,推动外贸向优质优价、优进优出转变,壮大装备制造等新的出口主导产业。发展服务贸易。实行积极的进口政策,向全球扩大市场开放。

完善投资布局,扩大开放领域,放宽准入限制,积极有效引进境外资金和先进技术。支持企业扩大对外投资,推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物流链,建设一批大宗商品境外生产基地,培育一批跨国企业。积极搭建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金融服务平台。

(二)形成对外开放新体制。完善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健全有利于合作共赢并同国际贸易投资规则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建立便利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的体制,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全面实施单一窗口和通关一体化。提高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质量,在更大范围推广复制。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促进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完善境外投资管理,健全对外投资促进政策和服务体系。有序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扩大银行、保险、证券、养老等市场准入。

扩大金融业双向开放。有序实现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推动人民币加入特别提款权,成为可兑换、可自由使用货币。转变外汇管理和使用方式,从正面清单转变为负面清单。放宽境外投资汇兑限制,放宽企业和个人外汇管理要求,放宽跨国公司资金境外运作限制。加强国际收支监测,保持国际收支基本平衡。推进资本市场双向开放,改进并逐步取消境内外投资额度限制。

推动同更多国家签署高标准双边投资协定、司法协助协定,争取同更多国家互免或简化签证手续。构建海外利益保护体系。完善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反逃税监管措施,完善风险防范体制机制。

(三)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秉持亲诚惠容,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完善双边和多边合作机制,以企业为主体,实行市场化运作,推进同有关国家和地区多领域互利共赢的务实合作,打造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开放的全面开放新格局。

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国际大通道建设,共同建设国际经济合作走廊。加强能源资源合作,提高就地加工转化率。共建境外产业集聚区,推动建立当地产业体系,广泛开展教育、科技、文化、旅游、卫生、环保等领域合作,造福当地民众。

加强同国际金融机构合作,参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建设,发挥丝路基金作用,吸引国际资金共建开放多元共赢的金融合作平台。

(四)深化内地和港澳、大陆和台湾地区合作发展。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发挥港澳独特优势,提升港澳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地位和功

能,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推进民主、促进和谐。

支持香港巩固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三大中心地位,参与国家双向开放、“一带一路”建设。支持香港强化全球离岸人民币业务枢纽地位,推动融资、商贸、物流、专业服务等向高端高增值方向发展。支持澳门建设世界旅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可持续发展。

加大内地对港澳开放力度,加快前海、南沙、横琴等粤港澳合作平台建设。加深内地同港澳在社会、民生、科技、文化、教育、环保等领域交流合作。深化泛珠三角等区域合作。

坚持“九二共识”和一个中国原则,秉持“两岸一家亲”,以互利共赢方式深化两岸经济合作。推动两岸产业合作协调发展、金融业合作及贸易投资等双向开放合作。推进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打造平潭等对台合作平台。扩大两岸人员往来,深化两岸农业、文化、教育、科技、社会等领域交流合作,增进两岸同胞福祉,让更多台湾普通民众、青少年和中小企业受益。

(五)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推动国际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完善,积极引导全球经济议程,促进国际经济秩序朝着平等公正、合作共赢的方向发展。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国际协调,促进全球经济平衡、金融安全、经济稳定增长。积极参与网络、深海、极地、空天等新领域国际规则制定。

推动多边贸易谈判进程,促进多边贸易体制均衡、共赢、包容发展,形成公正、合理、透明的国际经贸规则体系。支持发展中国家平等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促进国际货币体系和国际金融监管改革。

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推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谈判,推进亚太自由贸易区建设,致力于形成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

(六)积极承担国际责任和义务。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公平原则、各自能力原则,积极参与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谈判,落实减排承诺。

扩大对外援助规模,完善对外援助方式,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免费的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经济政策等方面咨询培训,扩大科技教育、医疗卫生、防灾减灾、环境治理、野生动植物保护、减贫等领域对外合作和援助,加大人道主义援助力度。主动参与二〇三〇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维护国际公共安全,反对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积极支持并参与联合国维和行动,加强防扩散国际合作,参与管控热点敏感问题,共同维护国际通道安全。加强多边和双边协调,参与维护全球网络安全。推动国际反腐败合作。

七、坚持共享发展,着力增进人民福祉

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实现全体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一)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坚持普惠性、保基本、均等化、可持续方向,从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

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增强政府职责,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

加强义务教育、就业服务、社会保障、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公共文化、环境保护等基本公共服务,努力实现全覆盖。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转移支付。加强对特定人群特殊困难的帮扶。

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能由政府购买服务提供的,政府不再直接承办;能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提供的,广泛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加快社会事业改革。

(二)实施脱贫攻坚工程。农村贫困人口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的任务。必须充分发挥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因人因地施策,提高扶贫实效。分类扶持贫困家庭,对有劳动能力的支持发展特色产业和转移就业,对“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的实施扶贫搬迁,对生态特别重要和脆弱的实行生态保护扶贫,对丧失劳动能力的实施兜底性保障政策,对因病致贫的提供医疗救助保障。实行低保政策和扶贫政策衔接,对贫困人口应保尽保。

扩大贫困地区基础设施覆盖面,因地制宜解决通路、通水、通电、通网络等问题。对在贫困地区开发水电、矿产资源占用集体土地的,试行给原住居民集体股权方式进行补偿,探索对贫困人口实行资产收益扶持制度。

提高贫困地区基础教育质量和医疗服务水平,推进贫困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关爱服务体系。

实行脱贫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完善中央统筹、省(自治区、直辖市)负总责、市(地)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强化脱贫工作责任考核,对贫困县重点考核脱贫成效。加大中央和省级财政扶贫投入,发挥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的互补作用,整合各类扶贫资源,开辟扶贫开发新的资金渠道。健全东西部协作和党政机关、部队、人民团体、国有企业定点扶贫机制,激励各类企业、社会组织、个人自愿采取包干方式参与扶贫。把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集中连片贫困地区作为脱贫攻坚重点。

(三)提高教育质量。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深化教育改革,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

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从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发展学前教育,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完善资助方式,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促进教育公平。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进城乡教师交流。办好特殊教育。

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使若干高校和一批学科达到或接近世界一流水平。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培养机制,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落实并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远程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完善教育督导,加强社会监督。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

(四)促进就业创业。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创造更多就业岗位,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创业扶持政策,鼓励以创业带就业,建立面向人人的创业服务平台。

统筹人力资源市场,打破城乡、地区、行业分割和身份、性别歧视,维护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促进劳动者自主就业。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计划,带动青年就业创业。加强就业援助,帮助就业困难者就业。

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技术工人培养模式,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提高技术工人待遇,完善职称评定制度,推广专业技术职称、技能等级等同大城市落户挂钩做法。

提高劳动力素质、劳动参与率、劳动生产率,增强劳动力市场灵活性,促进劳动力在地区、行业、企业之间自由流动。建立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和企业合法权益。

完善就业服务体系,提高就业服务能力。完善就业失业统计指标体系。

(五)缩小收入差距。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规范初次分配,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

健全科学的工资水平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支付保障机制,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完善最低工资增长机制,完善市场评价要素贡献并按贡献分配的机制,完善适应机关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制度。

实行有利于缩小收入差距的政策,明显增加低收入劳动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加快建立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保护合法收入,规范隐性收入,遏制以权力、行政垄断等非市场因素获取收入,取缔非法收入。

支持慈善事业发展,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济和社会互助、志愿服务活动。完善鼓励回馈社会、扶贫济困的税收政策。

(六)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坚持精算平衡,完善筹资机制,分清政府、企业、个人等的责任。适当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完善社会保险体

系。

完善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健全多缴多得激励机制。实现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建立基本养老金合理调整机制。拓宽社会保险基金投资渠道,加强风险管理,提高投资回报率。逐步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出台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发展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商业养老保险。

健全医疗保险稳定可持续筹资和报销比例调整机制,研究实行职工退休人员医保缴费参保政策。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发挥医保控费作用。改进个人账户,开展门诊费用统筹。实现跨省异地安置退休人员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整合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和经办管理。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医保经办。将生育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

统筹救助体系,强化政策衔接,推进制度整合,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七)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实行分级诊疗,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坚持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优化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健全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基层医疗服务模式,发展远程医疗。促进医疗资源向基层、农村流动,推进全科医生、家庭医生、急需领域医疗服务能力提高、电子健康档案等工作。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健康服务业,推进非营利性民营医院和公立医院同等待遇。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完善纠纷调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坚持中西医并重,促进中医药、民族医药发展。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理顺药品价格,增加艾滋病防治等特殊药物免费供给。提高药品质量,确保用药安全。加强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重大疾病综合防治和职业病危害防治,通过多种方式降低大病慢性病医疗费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心理健康服务。

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

(八)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帮扶存在特殊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注重家庭发展。

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弘扬敬老、养老、助老社会风尚,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通过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扶残助残服务体系。

八、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为实现“十三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

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各级党委必须深化对发展规律的认识,提高领导发展能力和水平,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一)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体制机制。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发挥各级党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制度化建设,改进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强化全委会决策和监督作用。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完善信息发布制度。

优化领导班子知识结构和专业结构,注重培养选拔政治强、懂专业、善治理、敢担当、作风正的领导干部,提高专业化水平。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调动各级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加强党的各级组织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广大干部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更好带领群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反腐倡廉建设永远在路上,反腐不能停步、不能放松。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巩固反腐败成果,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二)动员人民群众团结奋斗。充分发扬民主,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提高宣传和组织群众能力,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协商,依法保障人民各项权益,激发各族人民建设祖国的主人翁意识。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推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共识和力量。高度重视做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全面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加强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

(三)加快建设人才强国。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和政策创新,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

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实施重大人才工程,着力发现、培养、集聚战略科

学家、科技领军人才、企业家人才、高技能人才队伍。实施更开放的创新人才引进政策,更大力度引进急需紧缺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发挥政府投入引导作用,鼓励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社会组织、个人等有序参与人才资源开发和人才引进。

优化人力资本配置,清除人才流动障碍,提高社会横向和纵向流动性。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和服务保障体系,营造有利于人人皆可成才和青年人才脱颖而出的社会环境,健全有利于人才向基层、中西部地区流动的政策体系。

(四)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厉行法治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必须坚持依法执政,全面提高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的能力和水平。

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加快重点领域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设定权力、行使权力、制约权力、监督权力,依法调控和治理经济,推行综合执法,实现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尊重司法规律,促进司法公正,完善对权利的司法保障、对权力的司法监督。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增强全社会特别是公职人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观念,在全社会形成良好法治氛围和法治习惯。

(五)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建设平安中国,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健全利益表达、利益协调、利益保护机制,引导群众依法行使权利、表达诉求、解决纠纷。增强社区服务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

加强社会治理基础制度建设,建立国家人口基础信息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和相关实名登记制度,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

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以信息化为支撑加快建设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基础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完善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加强和改进信访和调解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严密防范、依法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秩序。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加强全民安全意识教育,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强化预防治本,改革安全评审制度,健全预警应急机制,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及时排查化解安全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频发势头。实施危险化学品和化工企业生产、仓储安全环保搬迁工程,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实施国家安全战略,落实重点领域国家安全政策,完善国家安全审查制度,完

善国家安全法治,建立国家安全体系。依法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极端宗教活动,坚决维护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信息、国防等安全。

(六)确保“十三五”规划建议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制定“十三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本建议确定的发展理念、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各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制定本地区“十三五”规划。各级各类规划要增加明确反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的指标,增加政府履行职责的约束性指标,把全会确定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前景光明,任务繁重。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万众一心,艰苦奋斗,共同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伟大胜利!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

教发厅函[2014]134号

教育部办公厅 2014-10-23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编制工作的统一部署,国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现已正式启动。为指导各地做好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准确把握发展形势,充分认识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的重要意义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国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决定性阶段。随着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转方式、调结构,要求科学谋划“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进一步加快教育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增强教育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贡献能力,促进经济增长从主要依靠劳动力成本优势向劳动力价值创造优势转变。

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了“全民受教育程度和创新人才培养水平明显提高,进入人才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行列,教育现代化基本实现”的目标任务。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作出了全面部署。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对新时期教育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对“十

三五”规划编制提出了明确要求。“十三五”规划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第一个五年规划,也是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教育规划纲要)最为关键的五年规划。科学编制和实施好教育“十三五”规划,对于积极应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挑战、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具有重大意义。

二、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切实做好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

编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必须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为总任务,坚持“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工作方针,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创新国家教育制度,完善现代教育体系,调整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全面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能力,全面实现教育规划纲要目标,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有力支撑。

(一)准确把握规划定位。“十三五”时期是教育规划纲要实施的攻坚阶段。各地在编制“十三五”规划的过程中,要深入分析“十三五”期间全国和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准确把握教育改革发展新阶段的新特征,抓住若干关键问题,提出对策措施和实施办法,确保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二)全面深化改革创新。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工作部署,坚持规划发展与规划改革并重,深入总结近年来特别是教育规划纲要实施以来本地区教育领域改革的经验,谋划好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举措。要注重总结提炼和吸收基层的改革创新经验,加快简政放权和政府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激发教育发展新活力。

(三)努力提高规划编制科学化水平。要切实提高目标体系设计的科学性,坚持定性与定量目标相结合,既有体现导向性的目标,又有可以量化、测评的目标,促进教育由规模发展向内涵发展转变。规划编制要注重远近结合,既要五年为主,确保教育规划纲要确定的到2020年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又要考虑更长时期的远景发展,注重深化教育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要按照分区规划、分类指导的原则,统筹城乡教育发展,统筹本区域内不同发展水平地区的教育发展。

(四)切实做好规划编制基础性工作。要积极引入第三方评估,全面总结和评估“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认真分析“十二五”时期教育改革发展的成就、经验和存在的薄弱环节,面临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十三五”时期的工作思路。要对关系到教育改革发展的全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科学预测分析本地区“十三五”期间人口结构变化、产业结构变化和新型城镇化发展的趋势,细致深入地做好各级各类教育需求的预测,优化学校布局结构和教

育资源配置。要在充分研究、科学论证的基础上,立足国情省情,着眼发展需要,提出一批对教育改革发展全局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工程、政策,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必须列入当地规划将来才能逐步组织实施,切实提高规划编制和实施的严肃性。

三、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面广,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当地党委、政府领导下,按照发改部门的工作部署,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机构、人员及责任,并根据规划编制工作需要提供相应的经费支持和必要的条件保障。

(二)进一步解放思想。要准确把握中国经济新常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对教育事业发展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着力扩大国际视野,更新规划编制理念,在编制程序、编制方法、实施机制等方面开展创新,更好发挥规划的功能和作用,系统谋划“十三五”教育改革发展。

(三)坚持科学民主决策。要认真听取社会各界和有关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健全规划专家咨询论证制度,提高规划编制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努力编制出经得起时间检验、符合教育发展规律和人民群众需求的规划。

(四)保证规划编制进度。国家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大体分三个阶段,从现在起到2014年底为基本思路研究与规划框架稿起草阶段,从2015年1月到2016年3月为规划文本编制阶段,2016年3月到6月为规划发布与宣传阶段。各地要以这个进度为参考,制订本地区规划编制的时间表,明确各阶段的工作重点。各地在规划编制过程中要加强与教育规划纲要、全国教育“十三五”规划、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国家区域发展规划等规划的衔接,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

(五)请各地于11月底前将“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分县、分年龄学龄人口预测数据,重大教育工程项目设计初步方案报送我部发展规划司,供编制国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参考。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中长期 教育规划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党委、人民政府,各县(市、区)党委、人民政府,省委各部委,省直各单位,省各人民团体,中直驻粤各单位:

现将《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省教育规划纲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省教育规划纲要》是我省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重要举措,是今后一个时期指导全省教育改革和发展的行动纲领。深入贯彻实施《省教育规划纲要》,加快教育改革和发展,进一步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关系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对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排头兵具有重要的意义。

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增强做好教育工作的紧迫感和自觉性,加强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把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加强对《省教育规划纲要》的组织实施,明确责任分工,抓好贯彻实施。要开展广泛深入的学习宣传活动,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人民群众深刻理解《省教育规划纲要》目标任务和各项举措,形成全社会重视、关心支持教育发展的良好氛围。要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采取有力措施,把《省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推动我省教育工作上新台阶。

附件: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下载点击此处](#)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0年9月19日

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序言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是民族振兴、社会进步的基石,是提高国民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根本途径,寄托着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强省必先强教。优先发展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对我省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具有决定性意义。

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教育。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大力办教兴学,建成了全国最大规模的教育体系,实现了义务教育从缴费到免费的跨越,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受教育的权利。教育投入大幅增长,办学条件显著改善,教育改革逐步深化,基本形成了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的格局,

基本建立起教育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教育公平迈出重大步伐。区域中心城市举办普通高等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学校后勤服务社会化、省部共建部属高等学校以及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技工院校发展等走在全国前列。教育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了全省人民素质,推进了科技创新、文化繁荣,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作出了重大贡献。

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时期。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科技进步日新月异,人才竞争日趋激烈。我省正处在改革发展的关键阶段,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人口、资源、环境压力日益加大,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都凸显了提高人民群众素质、培养创新人才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面对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省教育还不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接受良好教育的要求。教育观念相对落后,城乡、区域义务教育资源配置不合理,职业教育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特色不协调;学生适应社会和就业创业能力不强,中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素质教育推进困难;一些地方党委和政府履行领导、发展和管理教育职责不充分,教育投入明显不足,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尚未得到完全落实。接受良好教育成为人民群众强烈期盼,深化教育改革成为全社会共同心声。

教育振兴,全民有责。各级党委和政府务必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位置。坚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坚持育人为本,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进公平为重点,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动教育事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科学发展,为建设教育强省、人力资源强省作出更大的贡献。

第一部分 总体战略

第一章 指导思想和工作方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科教兴粤战略和人才强省战略,优先发展教育,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省。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全面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立足省情,把握教育发展阶段性特征,坚持以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面向社会需求,优化结构和布局,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推动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二)工作方针

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

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教育优先发展是党和国家提出并长期坚持的一项重大方针。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优先发展教育作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基本要求,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

把育人为本作为教育工作的根本要求。人力资源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教育是开发人力资源的主要途径。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促进每个学生主动地、生动活泼地发展,努力培养造就数以千万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百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

把改革创新作为教育发展的强大动力。教育要发展,根本靠改革。要大胆探索和试验,加快解决经济社会发展对高质量多样化人才需要与教育培养能力不足的矛盾、人民群众期盼良好教育与资源相对短缺的矛盾、增强教育活力与体制机制约束的矛盾。创新人才培养体制、办学体制、教育管理体制,改革质量评价和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学内容、方法和手段,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为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把促进公平作为基本教育政策。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教育公平的关键是机会公平,基本要求是保障公民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重点是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扶持困难群体,根本措施是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加快缩小教育差距。教育公平的主要责任在政府,全社会要共同促进教育公平。

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树立科学的质量观,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教育质量的根本标准。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观,注重教育内涵发展,鼓励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把教育资源配置和学校工作重点集中到强化教学环节、提高教育质量上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整体素质。

第二章 战略主题和主要目标

(三)战略主题

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是教育发展的战略主题,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时代要求,其核心是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大问题,重点是面向全体学生、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着力提高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坚持德育为先,立德树人;坚持能力为重,强化能力培养;坚持全面发展,促进德育

、智育、体育、美育有机融合,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使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主要目标

围绕建设教育强省和人力资源强省,加快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化、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普及化、终身教育全民化、教育服务多元化、教育合作国际化,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为我省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排头兵作出应有的贡献。

2012年目标。全省普及小学到高中阶段12年教育,珠江三角洲发达地区市域、其他地区县域初步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超过85%;初步构建满足区域需求、与现代产业体系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劳动者和各层次技能型人才的需求;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30%,高等学校人才培养质量、自主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加快提升;建设一支较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健全以财政拨款为主、多渠道筹措经费的教育投入体制机制。珠江三角洲发达地区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

2015年目标。全省普及学前到高中阶段15年教育,各县(市、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均达到85%以上;珠江三角洲发达地区市域、其他地区县(市、区)域基本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设集约化高水平职业教育基地,构建起满足区域需求、与现代产业体系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数量和质量、自主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毛入学率达到36%;建成一支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全面适应推进教育现代化的要求;教育经费来源稳定,总量显著扩大,绩效显著提高。珠江三角洲地区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其他地区初步实现教育现代化。

2020年目标。全省高质量高水平普及学前到高中阶段教育,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水平显著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0%以上;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成我国南方重要的职业教育基地;户籍人口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50%,进入普及化阶段,教育教学质量显著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建立起高水平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和终身教育体系,形成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教育体制机制,建成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学习需求的学习型社会。珠江三角洲地区和其他地级市城区教育发展整体水平达到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其他区域达到中等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基本建成教育强省和人力资源强省,成为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

教育事业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主要目标

指 标	2009年	2012年	2015年	2020年
-----	-------	-------	-------	-------

学前教育	幼儿在园人数(万人)	249.47	270	290	28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77.3	全省 85 以上, 珠三角发达地区和地级市城区 90 以上	全省 90, 珠三角发达地区 95	全省 90 以上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万人)	1391.33	1250.90	1170	1160
	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99.88	100	100	100
	小学五年保留率(%)	100	100	100	100
	初中生年辍学率(%, 含转入转出差)	4.25	全省 1.5 以下, 珠三角地区 1 以下, 粤东西北地区 2 以下	全省 1.2 以下, 粤东西北地区 1.5 以下	全省 1 以下
高中阶段教育	全日制在校生(万人)	377.90	415	440	400 左右
	其中: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万人)	185.46	207	220	200 左右
	毛入学率(%)	79.9	85 以上	90	90 以上
高等教育	在学总规模(万人)	208.31	252	286	315
	在校研究生(万人)	6.59	10	12	18.5
	普通本专科生(万人)	133.41	167	196	215
	成人本专科生(万人)	46.34	52	58	62
	毛入学率(%)	27.5	30	36	50
继续教育	从业人员继续教育(万人次)	600	800	900	1080
人力资源开发	具有高等教育文化程度的人数(万人)	583	760	930	1200
	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07	13	14	14 以上
	其中:受过高中阶段及以上教育的比例(%)	75	83	88	95

主要劳动年龄人口(20—59岁)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9.70	10.46	11.23	15	12以上
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9.5	12.8			20

第二部分 发展任务

第三章 普及学前到高中阶段教育

(五)普及学前教育

提高学前教育水平。积极发展学前教育,重视0—3岁婴幼儿教育。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坚持科学保教方法,引导幼儿养成良好生活行为习惯,保障幼儿快乐健康成长。

完善学前教育体制。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与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实行以县为主,县、乡镇(街道)共管,教育行政部门归口的管理体制。坚持公益性,各级财政合理投入,多渠道筹措经费,多形式举办幼儿园。省制订办园标准和收费管理办法,完善设置审批制度,建立教师持证上岗制度、教育质量标准 and 监测评估体系。

加快发展农村学前教育。健全以乡镇中心幼儿园为骨干,村幼儿园、幼儿班为基础的农村学前教育体系。到2012年,每个乡镇建成一所以上中心幼儿园。村幼儿园采取大村独办、小村联办的形式举办。充分利用农村小学布局调整后的富余校舍和师资举办幼儿园,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六)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努力消除义务教育辍学现象。着重加强农村学校基本建设,确保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全面落实资助政策,确保每个适龄儿童少年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就学困难、学习困难等原因而失学。

统筹解决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结合推进产业和劳动力“双转移”,调整完善政策,多途径为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提供义务教育学位,逐步实现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加大对接受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就读的民办学校扶持和管理的力度。建立健全关爱留守儿童少年健康成长服务体系。

关心和支持特殊教育。实施特殊教育百校建设工程,全面改善特殊学校办学条件。完善普通学校接受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办法。制定实施特殊学校各项经费标准,足额配备特殊教育教职员,落实特殊教育教师津贴,健全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到2012年,力争地级以上市和30万以

上人口、残疾人较多的县(市、区)均建成一所标准化特殊教育学校,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力争达到 97%。

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注重品行培养,激发学习兴趣,培育健康体魄,养成良好习惯,促进学生快乐成长。建立义务教育质量基本标准和监测制度,完善教学体系,实施有效教学。

(七)普及高中阶段教育。

加快发展高中阶段教育。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工程。逐年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促进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含技工学校,下同)规模相当。到 2020 年,全省高质量、高水平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满足初中毕业生接受高中阶段教育需求。

优化发展普通高中。珠江三角洲地区稳步发展普通高中,粤东粤西粤北地区适当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规模。优化普通高中布局结构,推动普通高中进一步向城市、县城集中。鼓励支持办好特色高中,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充分发挥优质普通高中的辐射带动作用,整体提升普通高中教育教学水平。到 2020 年,建立起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多模式、多取向、开放型的优质普通高中教育新格局。

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以省属和珠江三角洲地区各市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以及其他地级市城区中等职业学校为主体,加快扩大办学规模,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充分发挥中等职业教育在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开发人力资源中的作用。

第四章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八)推进义务教育学校规范化建设。

深化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加强学校基本条件建设。根据城乡规划,结合常住人口密度、生源、交通等条件,调整优化中小学布局,实行规模办学,优化资源配置。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和“三室一场五有”(按标准配置教室、实验室、阅览室和运动场,有符合标准的饮用水、厕所和供教师工作休息的住房,寄宿制学校有符合标准的学生宿舍、食堂)工程。到 2012 年,珠江三角洲地区和大中城市义务教育学校以及粤东西北地区完全小学和初中力争基本达到规范化标准。到 2015 年,全省义务教育学校均达到规范化标准。继续鼓励和支持教育强镇、教育强县(市、区)和教育强市创建,作为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重要抓手。

解决城镇义务教育大班额问题,推行标准班教学。加大中小学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确保有足够学位满足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需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小班化教学。消除大班额现象,到 2015 年,全省班额普遍达到国家标准。

(九)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

建立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实行区域内城乡统一的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教职员编制标准、教职员工资标准和公用经费标准,适当向农村学校和城镇薄弱学校倾斜。以满足常住人口子女就近入学为目标,合理规划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实行教师配置、经费拨付、学位分配城乡一体化。改革办学模式,鼓励和支持采取合并、一校多区或集团办学等形式,促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加快缩小城乡之间、学校之间的差距,着力解决择校问题。

实施农村中小学装备工程。按照国家和省定标准配置中小学教学仪器设备、体育艺术教学器材设备和图书资料,重点加强农村学校和城镇薄弱学校实验室、功能室、图书室和卫生室建设,努力缩小城乡学校教育装备差距。

改善农村就学环境。实施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计划,重点支持粤东西北地区改建、扩建一批寄宿制学校。重视解决学生交通问题,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路途较远的农村走读生提供校车接送服务或交通补贴。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计划,寄宿制学校建设标准化食堂,定期监测学生营养和健康状况。

第五章 发展壮大职业教育

(十)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到 2020 年形成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体现终身教育理念、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下同)协调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构建从初级到高端的应用型技能型人才的完整培养链条,满足人民群众接受职业教育的需求,满足经济社会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需要。统筹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把提高质量作为重点,坚持学校教育 with 职业培训并举,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并重。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吸收企业参加教育质量评估。

健全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体制。适应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升级需要,强化综合素质和职业技能培养,使学生具备较强的适应产业发展和岗位迁移的基本能力。以职业资格标准为基础,形成不同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课程体系、教材体系和人才培养标准的一体化设计机制,充分体现开放性、多样性、系统性的特点。全面推行就业准入制度,完善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提高学生就业创业能力。

(十一)推进职业教育战略性结构调整。

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布局结构调整。着力推进全省中等职业教育统筹发展。整合省属中等职业教育资源,做大做强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珠江三角洲地区加快建设一批优质中等职业学校,面向全省招生。粤东西北地区加强市级统筹,以地级市城区为主发展中等职业教育,有条件的县(市)集中力量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教育中心)。

促进区域高等职业教育合理发展。加强全省高等职业教育统筹规划。鼓励在珠江三角洲地区设置以工科专业为主体的高等职业院校。加大对粤东西北地区高等职业院校扶持力度,提高办学水平。支持发展技师学院,着力培养技师和高级技师。

(十二)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

重点建设一批示范性职业院校。坚持突出重点、以点带面、集约发展的原则,着力支持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的职业院校成为龙头骨干学校。到2012年,建设10所以上国家级示范性高等职业学院、15所省级示范性高等职业学院、100所国家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50个国家级县职教中心,建设2所国家示范性技师学院、5所省级示范性技师学院、40所国家级示范性技工学校,构建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重要基地,带动全省职业教育整体办学水平提高,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加强实训中心统筹规划建设。按照行业、产业类别,整合实训中心资源,构建省、市、校职业教育实训体系,重点支持校内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同时借助行业、企业力量,建立资源共享、开放服务的区域性公共实训中心、企业实训中心、学生创业中心等实习实训平台。

(十三)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

建立校企合作共同体。以现代产业体系为依托,坚持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共赢的原则,形成政府主导、行业参与、校企结合的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共同体,在专业设置、人才标准和培养方案设计、课程改革、教材建设、实训实习、就业指导、产学研合作等方面形成合力。到2012年,建成一批省、市行业性职业教育集团。

建立校企合作保障机制。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常态化。落实有关税收政策,鼓励支持企业以各种形式参与职业教育办学。加强舆论引导,形成职业教育主动服务企业、企业积极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鼓励行业、企业、学校建立校企合作工作机构,指导、组织、协调、评价校企合作。

(十四)建设我国南方重要的职业教育基地。

建设集约化高水平职业教育基地。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建设以省级职业教育基地和珠江三角洲地区各市职业教育基地为核心,以粤东西北地区各市职业教育基地为节点,辐射泛珠江三角洲地区的职业教育基地网络,完善适应现代产业体系要求的专业体系,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成为全国职业教育科学发展示范区和我国南方重要的职业教育基地。

以基地建设带动职业教育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到2012年,基本建成省、市两级职业教育基地。到2015年,初步形成以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and 应用型本科教育为龙头、以高等职业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为主体、集学历教育与技能培训于一体的职业教育新格局;校企合作日益紧密,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初步形成,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明显增强。到 2020 年,建成珠江三角洲与环珠江三角洲和泛珠江三角洲区域联动、最具吸引力和高就业率的职业教育基地,形成各级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国际化程度高、充满生机活力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使广东成为全国职业教育强省。

第六章 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

(十五)实行对高等学校科学定位和分类指导。

完善高等学校的分类定位与指导。建立与高等学校分类定位、分类指导、分类发展、分类评估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促进高等学校科学定位。到 2015 年,形成各类型院校定位明确、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分类发展格局。鼓励高等学校在本层次本类型中办出特色,创造品牌,争当一流。到 2020 年,每类高等学校均建成 1—2 所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高水平学校。

加快高水平大学建设步伐。“985 工程”大学要以国际科技前沿和国家、广东现代化建设重大需求为导向,围绕重大基础研究、高新技术研究和重大科技计划,建设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集聚大批拔尖创新人才,增强承担国家重大任务、开展高水平国际合作和解决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能力。“211 工程”大学要以重点学科建设为引领,瞄准学科前沿和国家、广东重大需求,培养造就一流学科队伍,创建一流学科平台,形成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学科体系,大力开展支撑广东现代产业体系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基础研究和高新技术研究。努力将中山大学建设成为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高水平研究型综合性大学,将华南理工大学建设成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高水平研究型理工类大学。

(十六)优化结构办出特色。

保持高等教育规模合理增长。充实高等教育资源,着力发展普通本专科教育,加快发展研究生教育特别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积极发展成人高等教育,加快高等教育普及化进程,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和智力的需求。

优化高等教育结构。鼓励在珠江三角洲地区新设一批主要面向高新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的应用型本科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鼓励有条件的成人高等学校改制为普通高等学校。研究型大学和教学研究型本科学校逐步退出成人本专科教育,其他普通本科学校逐步退出成人专科教育。合理确定层次结构,积极调整本科教育与专科教育比例。调整优化学科专业布局,积极培育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的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加大与基础产业、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紧密相关的学科专业建设力度,着力提高工科专业比重,构建对现代产业体系起重要支撑作用的优势学科专业群。

完善大学园区(城)规划和功能定位。广州大学城要为提升广州的城市综合实力和我省的文化软实力、国际竞争力作出重要贡献,成为全国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学园区和产学研结合的重要基地。深圳大学城、珠海大学园区、佛山大学园区、东莞大学园区要为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作出重要贡献,成为我省乃至全国高等教育科技创新示范基地和产学研结合典范区域。科学规划,把各大学园区(城)及其周边逐步建设成为高水平科技产业区和优质服务区,推进高等学校全面融入区域创新体系。

巩固提升区域性高等教育基地的地位。湛江、汕头市是粤西、粤东中心城市,也是区域性高等教育基地,要大力支持所在地高等学校的建设和发展,逐步形成具有一定规模和水平的高等教育园区,促进高等学校发展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为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和促进产业发展提供重要的人才、智力和科技支撑。

(十七)全面提高本专科教育质量和水平。

牢固树立人才培养在高等学校工作中的中心地位。坚持思想、知识、能力协调发展,着力提高应用型本科人才和技能型专科人才培养质量。深入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加强专业、课程、教师队伍建设和实践教学,实现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深入实施高职高专教育改革与实践工程,加强办学基础设施、专业、课程、教材和实习实训基地建设,推进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实现人才培养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相促进。全面实施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计划,促进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师范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加强与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相适应的师范教育体系建设。全面实施教育质量保障与教学服务支撑体系建设计划,完善各类高等学校教育质量评价标准和方法。

(十八)建立完善研究生教育创新体系。

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建立健全学术型、专业型研究生教育创新体系。基础学科加强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应用学科加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加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和课程建设。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创新,实行教学助理和研究助理制度,落实以科研为导向的导师责任制和导师项目资助制。利用社会资源,推行产学研联合培养研究生的“双导师”制,推动研究生深入实际研究解决问题,促进研究生培养与科研创新有机结合。鼓励开展研究生教育国际交流合作和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建立研究生创新奖励制度。

(十九)增强高等学校的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

提高高等学校自主创新能力。加大高等学校科研经费投入力度,为科学研究提供基本保障。加强重点科研基地和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扶持优秀青年创新人才和学术创新团队,支持一批科技创新专项,增强高等学校承担重大科研任务的能力。完善以创新、质量为导向的高等学校科

研和自主知识产权评价体系,大力表彰奖励科研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建立健全有利于科研成果转化的制度。聚集优势创新要素,鼓励和支持跨校、跨省、跨国的科研合作与学术交流,推动与国外和港澳台地区高等学校联合开展科技创新活动。逐步建立高等学校学科建设、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状况监测评价与信息公开机制。

发挥高等学校建设区域创新体系的重要作用。围绕现代产业发展需要,支持高等学校参与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开放型区域创新体系。完善省部产学研创新联动机制。加强大学科技园建设。支持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共建工程技术研发机构和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共同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共同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支持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示范性强的高等学校科技成果工程化和产业化。支持高等学校参加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积极发展并规范管理高等学校科技企业。

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构建具有世界视野、广东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创新体系。充分发挥高等学校的学科、专业、人才优势和思想库、智囊团作用,为党委和政府决策、企业经营管理、公民素质提升和社会文明程度提高服务。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和重点研究基地,设立一批哲学社会科学重大专项,突出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研究,注重成果转化。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工作。鼓励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与合作,促进文化创新,增强文化软实力。

第七章 建立完善面向全民的终身教育体系

(二十)推进继续教育发展。

加强统筹协调,推进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构建完备的终身教育体系,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学有所成、学有所用。着重完善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和就业准入制度,健全继续教育激励机制,推进从业人员继续教育规范化制度化。主要依托普通高等学校发展成人本专科教育。依托各级各类学校特别是广播电视大学和职业院校,加强覆盖城乡的社区教育机构和网络建设,开展针对职业、生活的继续教育和培训。采取各种办学形式,推动企业职工、进城务工人员、城市下岗和转岗人员接受不同层次和年限的职业技能培训或学历教育。鼓励有关学校整合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加强农民文化知识和生产技能培训,促进农民素质提高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积极为残疾人提供有针对性的中等、高等职业教育和培训。建设老年人教育学习活动中心。

(二十一)推进教育资源社会共享。

大力发展现代远程教育,构建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为各类人员提供教育服务的网络,实现跨越时空的教育资源共享。以有条件的普通高等学校为依托,扩大现代远程教育规模。着力办好

各级广播电视大学,充分发挥电大教育在全民学习、终身学习中的重要支撑作用。大力推进自学考试向农村发展。建立继续教育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实现不同类型学习成果的互认与衔接,不断扩大社会成员以不同方式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大力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与开放,充分发挥其教育功能。

(二十二)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推动学习型家庭、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城市建设。深入开展全民读书活动,引导全民树立终身学习理念,形成好学崇教新风尚,提升科学文化素质。统筹开发社区教育资源,深入开展社区教育实验区建设,建成一大批具有较高发展水平的国家、省、市级社区教育实验区。在全社会推广普通话,推行使用规范汉字。

第八章 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二十三)创新中小学德育和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

建立符合规律有特色的中小学德育体系。遵循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改进中小学德育课程教学方式,注重发挥课程育人作用,促进德育与学科教学融合。积极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创建书香校园,优化育人环境,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礼仪修养、行为习惯和责任意识。加强法制教育、廉洁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不断强化公民意识和国家观念。重视办好工读学校,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大力推进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全的人格。加强中等职业学校的职业道德教育,指导学生学会规划人生和职业生涯,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素质。推进实施中小学德育骨干和班主任能力建设计划,建设专业能力强、奉献精神好的德育骨干和班主任队伍。构建生态德育体系,探索建立学生成长档案、“诚信银行”和中小学德育绩效评价制度,促进德育科学发展。

构建可持续发展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完善高等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教材体系、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和学生心理健康监护体系。改进学生社会实践教育,注重校园文化建设,开展廉洁文化进校园活动,切实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培养具有引领社会文化发展使命感的高素质人才。加大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力度,培养一批有较大影响力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努力实现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和专家化,形成一支数量足素质高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政治辅导员、校园文化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者、心理健康辅导者、就业创业指导者、勤工俭学协助者队伍,构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格局。

(二十四)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

建立健全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体系。全面实施阳光体育计划、卫生保障计划和学生艺术展演计划。切实加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的设施、器材和

师资队伍建设,完善职能部门、学校、社区、家庭相结合的青少年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网络,培养青少年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和健康高尚的生活方式。加强国防教育,注重国防观念、军事知识和纪律作风教育。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和自护自救技能训练。到 2012 年,全省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条件明显改善,青少年体能素质和艺术素养明显提高。到 2020 年,形成大中小学相衔接的完善的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机制。

(二十五)加强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就业创业指导。

把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作为素质教育重要内容,实行全程化设计,切实提高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建立专业化的就业创业指导队伍,提供职业培训、就业推荐和就业援助等服务,实现学生就业创业从群体指导向个体指导的转变。加强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和教材建设,让学生从步入校门开始即接受系统的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和就业创业指导。建立健全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政策体系。多形式多渠道设立毕业生创业园和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为毕业生创业提供基本保障。

(二十六)建设社会资源大课堂。

整合社会教育资源,形成社会育人合力。充分发挥中小学德育实践基地、青少年宫等校外活动场所的育人作用。各类博物馆、档案馆、纪念馆、展览馆、烈士陵园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以及科学馆(中心)、文化馆(站)、图书馆、体育馆(场)等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经常性地开展历史、传统、科技、文化、艺术、体育等有益于学生身心健康的活动。深入开展科普工作,提高公众的科学素质和人文素质。充分开发社会资源,将组织学生修学旅游纳入中小学综合实践课程,旅游、交通等行政部门和景区、食宿、交通等经营单位要提供优惠和便利。

建立健全联动育人机制,提升育人效果。创新学校、家庭、社区联系方式,完善联动育人机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与妇联密切配合,指导办好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积极运用媒体和互联网,面向社会广泛开展家庭教育宣传,普及家庭教育科学知识,推广家庭教育成功经验;加强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的家庭教育和农村留守儿童少年的家庭教育。充分发挥学术团体和科研机构的作用,积极开展家庭教育科学研究,提高家庭教育指导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繁荣优良文化,净化育人环境。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以促进受教育者健康成长为目标,着力净化网络、网吧、荧屏声频、出版物市场和校园周边环境,运用教育、法律、行政、技术和经济等多种手段实现长效管理。深入开展平安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大力弘扬岭南优秀传统文化,繁荣发展体现时代特点、民族精神和人类文明成果的先进文化,营造有利于受教育者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文化环境。

第三部分 体制改革

第九章 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

(二十七)推进多元化办学体制和办学模式改革。

深化各级各类教育办学体制机制改革。大胆探索,积极创新,形成政府主导、行业企业支持配合、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办与民办共同发展的多元化办学格局。在规范管理的前提下,鼓励和支持从实际出发,以非义务教育阶段为主探索公办名校办民校、公办民助、民办公助、委托管理、兼并重组等办学模式和运作方式,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加快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教育需求。鼓励和支持公办职业院校采取多种形式,与企业、社会力量合作办学,形成以公有制为主导、产权明晰、多种所有制并存的职业教育办学体制。鼓励依托企业集团、大型企业和职业院校组建职业教育集团,促进校企合作。

促进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各级政府要将民办教育作为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和促进教育改革的重要力量,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落实民办学校教师、学生与公办学校教师、学生同等的法律地位。捐资举办和出资人不要求回报的民办学校,享有与公办学校同等的税收、用地及其他优惠政策。出资人要求合理回报的民办学校,享有国家规定的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参照事业单位人员为民办学校教师办理社会保险。健全公共财政对民办教育的扶持政策,县级以上政府要设立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办学规范的民办学校实验室、信息化、师资培训等重点项目建设,对在发展民办教育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举办者和学校给予奖励和表彰。依法完善民办学校法人治理结构,落实民办学校法人财产权,健全民办学校监管制度和退出机制,推动民办教育发展水平提升。

(二十八)深化教育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改革政府管理教育的方式。按照建设公共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和普惠性,对教育的管理从直接行政管理为主向服务为主转变,切实履行统筹规划、政策引导、监督管理和提供公共教育服务的职责,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建立新型政校关系,综合运用立法、规划、拨款、信息服务、政策指导和必要的行政措施,维护教育公平和教育秩序,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促进教育质量和效益提高。

完善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加强省、市政府统筹,充分调动县级政府办学积极性,落实以县(市、区)为主的管理责任。县级政府负责本区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具体规划和实施工作。教育部门和其他相关部门依法履行相应的义务教育职责,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提供保障。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依法履行动员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防止适龄儿童少年辍学、整治校园周边环境、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等义务教育工作职责。充分调动社区、街道、村民自治组织支持义务教育改革

和发展的积极性。

完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督导检查,完善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把职业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产业发展规划,统筹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职业教育发展,促进职业教育规模、结构、专业设置、办学水平与社会需求相适应。建立健全省政府领导下的分级办学、分级管理体制,以及珠江三角洲地区以县级为主,粤东西北地区以地级市为主的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机制。

深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完善高等教育由中央、省、市三级办学,中央和省两级管理、以省为主的体制。加强省统筹力度,合理设置高等学校;理顺有关高等学校的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取消市属高等学校区域内招生比例限定,实行全省招生计划统一配置使用。探索建立部属在粤高等学校省域统筹模式与机制,促进部属在粤高等学校全面融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建立健全继续教育管理体制。建立跨部门继续教育协调机制,促进继续教育统筹发展。各级政府要将继续教育纳入教育发展总体规划和社会发展规划,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制定本行业继续教育的规划和组织实施办法。加强继续教育法制建设。健全继续教育激励约束机制。建立继续教育质量标准和机构资质认证制度,加强准入监管和质量评估。

加强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和教育发展的科学研究。整合资源,壮大力量,加强教育改革的战略研究、政策研究和应用研究,加强教育理论和实践创新,提高教育决策、管理和教育教学改革的科学化水平。

(二十九)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深化义务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探索建立广东特色义务教育课程教材体系。从偏重知识教育和应试教学方式向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和启发式、参与式教学转变,合理控制教学难度,培养中小学生良好的学习习惯,促进学生个性特长健康发展。建立学生课业负担监测和公告制度,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建立以校为本、区域联动的教研制度。规范义务教育学科考试测评行为,坚决纠正考试测评偏多偏难的倾向,重视学生综合素质提升及考评,各种等级考试和竞赛成绩不得作为入学和升学依据。健全省、市、县(市、区)三级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网络体系。

深化普通高中教育教学改革。加快探索建立广东特色普通高中培养目标和培养模式。深化课程改革,加强校本课程开发,完善课程体系,增强课程的开放性和选择性;重视教材革新和教学改革,提高课堂活力与效率,加强探究式、讨论式教学和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培养,开展分层分类教学;改革教学评价方式,注重发现和培养学生的兴趣与特长,着力提升学生自主学习、自强自立和适应社会的能力,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完善普通高中教学水平评估制度。

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探索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模式,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

向,以能力为本位,动态调整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方案,着力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科学研制各层次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标准,开发既能体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技术进步趋势,又能适应行业、企业需求的宽基础、活模块、多元化的课程和教材。推广实施学分制、分段式等弹性学习制度,为学生工学交替、分阶段完成学业创造条件。

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推动教育观念转变,突出高尚品格追求和创新能力培养。优化课程体系,更新教育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推进人文教育与科学教育、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紧密结合,促进校内教学与社会实践互动,形成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加强特色专业、精品课程建设以及教材革新,建设创新型人才培养基地和教育教学资源共享平台。构建高等学校与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推进教育教学国际交流和人才培养国际合作。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鼓励跨学科跨专业选修课程,鼓励参与社会实践和科研活动,促进潜能开发、个性培养、特长施展,培养创新能力、就业创业能力和适应经济社会变迁能力。

(三十)建立多样化考试招生制度。

贯彻素质教育理念,改革片面应试教育模式。按照有利于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有利于各级各类学校选拔培养创新人才、有利于维护教育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普通教育、职业教育不同的培养目标,建立全面、综合、多元的招生考试评价制度。深化考试内容改革,突出对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考查。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逐步建立综合素质评价诚信认定机制,不断提高综合素质评价的公信力。探索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和技能抽查制度。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健全多样化选拔录取制度。完善义务教育学生免试、就近入学制度。实行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并作为高一级学校招生录取依据的制度。探索多样化的普通高中招生方式,包括推行将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合理分配到初中学校,逐步提高分配比例;中等职业学校实行自主招生或根据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注册入学。逐步建立与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综合素质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录取的高等学校招生制度,探索自主录取、推荐录取、定向录取、破格录取的具体方式。支持高水平大学采取统一考试、学校联考、学校单考等多样化考试招生方式,探索创新型人才选拔培养新模式;一般普通本科学校以国家统一考试为主要依据,结合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推进高等职业学校自主考试招生或根据高中阶段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技能测试成绩注册入学;成人高等教育逐步由统一考试招生过渡到注册入学。深入实施高等学校“阳光招生工程”。

(三十一)完善各级教育助学制度。

建立以财政承担为主,满足各层次学生需要的助学体系。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制度

。逐步建立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和城镇低保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资助政策。完善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制度,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健全高等学校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引入保险机制防范助学贷款风险。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公民和港澳台同胞、侨胞参与各级各类助学奖学活动。

(三十二)深化学校人才工作体系改革。

深化学校人事管理体制改革的。省级教育部门加强教师资格制度、继续教育制度、职级晋升制度建设,完善教师准入资格和专业晋升标准,统一组织教师资格考试和资格认定,全面推进教师专业发展。县级教育部门依法履行中小学教师招聘、录用、职务评聘、流动调配等职能。

深化学校人员聘用(任)制改革。建立合理配置教师资源新机制。以岗位设置管理为重点,按照按需设岗、公开招聘、平等竞争、择优聘用、严格考核、合同管理的原则,全面推行教职员聘用制,形成以聘用制和岗位管理为主要内容的新型用人机制。建立完善教师转岗、退出机制。建立健全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提高校长治校理政的能力和水平。

深化学校人才考核评价机制改革。探索建立以能力为基础、以绩效为核心、以贡献为目标的科学合理、分类量化的学校人才评价指标体系。创新学校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使用、表彰奖励和服务保障机制。改革高等学校专任教师评价制度,促进专任教师专注人才培养。建立以技术研发对产业发展的实际贡献为主的高等学校科技人员业务能力水平评价标准。建立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双师型”教师评价、聘用制度。在普通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正高级职务。

深化学校分配制度改革。建立重实绩、重贡献、向高层次人才和一线教学岗位倾斜的绩效分配制度。贯彻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和多劳多得、优劳优酬的原则,发挥收入分配的激励功能和导向作用,激发教职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高等学校与地方或企业合作的项目,收益分配向骨干人员和第一线人员倾斜。完善教师养老、失业和医疗保障体系。

(三十三)建立新型学校后勤服务保障体系。

完善新型高等学校后勤服务保障体系。引入竞争机制,加强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管理,实现高等学校后勤资源优化整合,提高后勤服务效率。推进后勤服务机构相对独立,探索建立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及相应的用人制度和服务运营制度。拓宽后勤服务领域,为教学、科研、对外交往和师生工作学习生活提供全方位后勤服务保障。

建立新型中小学后勤服务保障体系。推行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招标引进优质企业从事中小生活服务、校产物业等经营管理。增强统筹力度,加强资源整合,建立集团式、集群式、集约式中小学大后勤服务格局。

完善学生社会保险制度。创造条件,完善机制,全面推行大中小学医疗保险、意外伤害险、学校食品安全责任险和学生实习责任险制度,有效提高学校及学生抗风险能力。

第十章 构建教育开放合作新格局

(三十四)提升粤港澳教育合作层次和水平。

加强粤港澳教育更紧密合作与融合发展。巩固粤港澳教育交流合作平台,优化珠江口东岸、西岸教育开放合作功能布局,扩大合作领域,促进粤港澳人才培养优势互补,深化科研合作和学术交流,加强产学研结合,推进青少年交流互访。积极解决港澳人士子女在粤接受教育问题,支持设立港澳人士子女学校。推进粤港澳职业教育在培养培训、师资交流、技能竞赛等方面的合作。促进珠江三角洲地区高等学校与港澳知名大学合作举办高等教育机构,着力引进国际化人才,借鉴先进办学理念和经验,促进教育国际化,形成良性互动新机制。促进粤港澳共同建设以紧密合作、融合发展为特征的我国南方教育高地。

加强粤台教育交流与合作。积极创新粤台教育交流合作机制,拓展交流渠道,广泛开展粤台人才培养合作和学术交流。鼓励办好台商子弟学校。支持高等学校扩大招收台湾学生就读,探索粤台高等学校交换学生联合培养机制。探索支持台湾知名大学来粤合作办学。

(三十五)积极发展留学生教育。

积极做好来粤留学宣传工作,努力扩大留学生教育规模,推进我省成为来华留学生的主要目的地。完善外国留学生管理制度,提高留学生教育质量和水平。鼓励外国机构、外资企业及中国企业设立来粤留学奖学金,积极争取我省高等学校成为中国政府奖学金院校。鼓励优秀留学生毕业后留粤工作。

(三十六)加强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

提高交流合作水平。积极参与双边、多边和区域性、全球性教育交流与合作。充分利用友好省州、城市等合作平台和侨务渠道,建立高层次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机制。适应国家和省对外开放和对外教育服务需要,提高各级各类学校对外交流与合作水平,积极建设对外汉语教学基地,深入开展汉语和中华文化国际推广活动,鼓励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设立孔子学院,提升广东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培养国际化人才。积极探索与国际接轨、有广东特色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在有条件的地区各级各类学校推动双语教学。努力培养理解多元文化、具有国际视野、懂得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竞争的专业人才。实施高等学校学生海外学习实习计划,积极扩大与国外大学交换学生培养领域。鼓励支持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出国进修访问。鼓励支持参与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

推进与外国合作办学。拓展与外国合作办学的领域,借鉴国际先进的教育理念和办学经验,吸引海外高端人才和学术团队。加大对国家重点建设大学国际合作重点项目的扶持力度,鼓励有条件的高等学校与外国知名高等学校合作培养人才,争创国家示范性中外合作学校和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着重推进高等教育、职业教育领域的中外合作办学,引进国际先进的办学模式、课程体系和教材,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到 2020 年,重点引进 3—5 所不同类型的国外知名大学到珠江三角洲地区合作举办高等教育机构,不断提高教育国际化水平。

(三十七)建立省内区域间教育发展联动机制。

拓展省内义务教育对口帮扶和学校对口支援工作的途径。加强珠江三角洲地区对口支援粤东西北地区教育和城市对口支援农村教育。完善政策措施,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千校扶千校”行动计划,扩大结对帮扶对象数量,提高帮扶水平。建立义务教育学生辍学信息通报和协查机制,提高防辍工作效率。

实施中等职业教育集约化发展战略。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根据战略定位和产业分工,优化中等职业学校布局及专业结构,形成特色和优势。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中等职业学校与粤东西北地区各县(市)中等职业学校采取多种方式联合办学,鼓励珠江三角洲地区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把粤东西北地区各县(市)相应层次的学校办成分校,或到粤东西北地区设立校区,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依托区域中心城市建设粤东西北地区职业教育中心,并辐射周边地区。

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与粤东西北地区高等学校的人才培养和科研合作。积极推进形式多样的区域间高等学校教师培训、学生培养和科研的交流与合作。坚持珠江三角洲地区优质高等学校对口支援粤东西北地区高等学校,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受益面。

第十一章 改革试点

(三十八)组织开展改革试点。

2010—2015 年,按照全面推进、重点突破和先试验、后推广的原则,精心组织若干重大改革项目试点,为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和争创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奠定坚实基础。包括确立城乡教育统筹发展试验区、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平等接受教育试验区、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学前教育改革发展试验区、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试验区、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示范区、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职业教育教学改革试验区、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试验校、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验校、高等学校自主办学综合改革试点、建立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试点、建立基础教育现代学校制度试点、教育国际化试验区。鼓励支持各市、县(市、区)和学校从实际出发,积极开展各项改革试验。

第四部分 保障措施

第十二章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三十九)加强师德建设。

切实加强教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增强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开展崇教厚德、为人师表主题教育活动,促进广大教师关爱学生、严谨笃学、淡泊名利、自尊自律,以人格魅力和学识魅力教育感染学生,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考核、聘任(聘用)和评价的首要内容。大力表彰和宣传模范教师的先进事迹。采取综合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形成良好的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克服学术浮躁,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

(四十)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

调整优化师范院校及教育类专业设置。按照布局合理、结构优化、比重适当的原则,继续发展普通师范教育,着力发展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优化师范院校布局和教育类专业结构,满足各级各类教育师资需求。依托有条件的普通师范院校内设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特殊教育学院(或独立创办特殊教育学院),鼓励有条件的理工类院校或综合性大学内设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师范院校设置特殊教育专业和学前教育专业。理顺师范分院的管理体制。牢固确立师范类院校定位,突出教师教育特色,提高教育类专业及在校生比重。

加强教师培养体系建设。推进教师教育改革,建立和完善以师范院校为主体,综合性大学和其他非师范院校共同参与,适合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的教师培养新体系。完善优惠政策,吸引优秀生源报读师范类专业。突出职业道德和教育教学能力培养,建立符合课程改革需要和素质教育需求的教师培养模式和课程教材体系,提高教师培养质量。

加强教师培训体系建设。建立教师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机制,形成全员培训以远程为主、骨干培训以面授为主、个性化培训以校本为主的培训体系。改革和完善教师培训制度。健全教师培训网络和机构,充分利用本地教育资源,构建区域性教师培训中心。推进教师培训信息化,加快实施教师教育网络联盟计划,大规模、低成本、高效益培训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深入实施基础教育“百千万人才工程”,培养一批具有较强引领力的名教师名校长。

(四十一)提高中小学教师业务水平和地位待遇。

促进城乡师资均衡配置。健全县域内公办中小学教师、校长定期交流制度,积极推进城镇教师支援农村教育工作,完善城镇、发达地区优质学校教师对口支援农村、欠发达地区薄弱学校制度,城镇中小学教师在评聘高级职称时原则上要有一年以上农村或薄弱学校任教经历。加快解决中小学代课人员问题。

提升农村教师队伍素质。深入实施高等学校毕业生农村从教上岗退费政策,吸引优秀毕业生到欠发达地区农村任教。建立农村教师定向培养机制,实施农村学校教育硕士师资培养计划

、农村教师攻读教育硕士学位资助计划,为农村教师提升学历水平创造良好条件。扩大师范生实习支教、置换农村教师培训规模,加快促进农村教师队伍提高素质。

提高教师地位待遇。严格实施教师准入制度。实施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制度,保障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省制定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基本标准,对粤东西北地区已尽最大财力但工资仍低于基本标准的县给予特别转移支付。建立农村教师岗位津贴制度。建设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实行教师住房优惠政策。健全教师医疗、养老、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制度,吸引优秀人才从事基础教育工作。

(四十二)加强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

完善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制度,推进技工学校“一体化”师资队伍建设。以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工院校以及技师学院、企业实训基地为依托,探索建立“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新机制,通过校企合作途径提高专业课教师实践教学能力。鼓励各级政府设立专项经费,建立特聘教师制度,支持职业院校面向社会、职业教育先进国家聘请优秀专业人才担任兼职教师,支持职业院校选派骨干教师赴境外培训。建立教师实践培训基地,落实专业课教师每年不少于两个月到企业参加实践的制度。

加强高等职业院校专业领军人才队伍建设。实施高等职业院校珠江学者岗位计划,吸引、遴选和造就一批高素质的专业领军人才。支持高等职业院校与企业联合建立技术创新平台,为专业领军人才充分发挥培养人才、创新技术的作用创造良好条件。

(四十三)加强高等学校创新人才培养引进和创新团队建设。

加强高等学校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引进。积极参与国家“千人计划”和长江学者奖励计划,推进我省高等学校珠江学者岗位计划和“千百十工程”,支持面向国内外引进一批具有重要学术影响力的科学家、领军人才和学术团队,吸引海外优秀留学人员到高等学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提高聘任外籍高级教师的比例。每年选派中青年骨干教师赴国内外一流大学、研发机构研修学习,培养一大批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制定政策,采取措施,解决高等学校教师住房难问题,促进高等学校加快培养引进高层次创新型人才。

加强高等学校创新团队建设。按照相对稳定、合理流动、专兼结合、资源共享的原则,建立开放、竞争、协作的教育教学机制和科学研究机制,创新教学和科研队伍的资源配置方式和管理模式。改革创新教学、科研的组织方式,凸显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的作用,建立跨学科跨专业的教学、科研团队,在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组织以学科群、专业群为基础的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协作体系。加强高等学校与行业组织、企业、科研院所在申报科研课题和科技研发上的交流与合作,促进高层次创新团队培养引进和高水平教学科研平台建设。

第十三章 提升教育经费保障能力和水平

(四十四)不断加大财政对教育投入力度。

建立健全教育公共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按照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的要求,合理划定省、市、县(市、区)预算内教育经费占财政总支出的比例并逐年提高,到2020年各级财政教育拨款占财政总支出比例达到25%以上。各级政府要确保教育财政拨款增长明显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教育费用逐步增长,保证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确保各级各类学校生均拨款高于国家基本标准。

加大教育项目财政投入。各级财政重点支持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程、高中阶段教育普及工程、职业教育发展壮大工程、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提升工程、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工程。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建立防止产生新债务的长效机制,重视防范和化解其他公办学校债务问题。建立专项资金激励机制,发挥专项资金的综合效应。

(四十五)多渠道增加教育经费投入。

完善教育成本分担机制。核算培养成本,合理确定政府与社会、受教育者个人或家庭分担比例。非义务教育在完善奖助学体系的同时,根据培养成本,结合经济社会发展、物价变化情况及居民经济承受能力等因素,建立学杂费正常调整机制和成本补偿机制。服务性收费、代收费按受益者付费原则规范有序收取。

完善教育税收政策。积极落实教育税收优惠政策。足额征收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专项用于教育事业。完善捐资办学、出资办学优惠政策,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港澳台同胞和华侨华人捐资办学、出资办学。

开拓教育融资新渠道。深化教育与金融合作,探索金融支持教育发展新模式。在风险可控范围内,继续充分利用金融资金发展教育。鼓励依法依规设立教育基金会,鼓励海内外各界捐资助学助教、奖学奖教。

支持发展校办产业和提供社会服务。完善政策,促进高等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发展校办产业,提供社会服务。对学校发展产业、开展勤工俭学、为社会服务在贷款、税费等方面给予优惠。理顺高等学校企业产权,支持组建按现代企业制度运作的产业公司,积极发展科技型企业。

(四十六)完善各级各类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建立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建立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家庭合理负担的投入机制,逐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各地根据学前教育普及程度和发展情况,逐步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和城镇低保家庭子女接受学前教育予以资助。

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健全义务教育经费省级统筹、各级政府分担、管理以县为主的体制。继续加大省级财政投入和统筹力度,实行城乡校舍建设维修改造经费、公用经费、教师工资等项目的补助标准、分担比例、拨款方式、资金管理统一政策。加大省、市对欠发达县(市)农村、乡镇义务教育学校扶持力度,提高保障水平。

完善高中阶段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按隶属关系以同级政府财政投入为主,受教育者缴费和其他渠道筹措为辅。健全中等职业教育政府、行业和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共同投入的机制。鼓励公办普通高中采取多种形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补充办学经费。创新中等职业教育投入体制,逐步对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实行生均综合定额拨款制度;鼓励中等职业学校充分利用资金加快基础能力建设,积极争取行业、企业在培养培训上给予经费支持,与企业共建共享实训基地、实训中心等基础设施。

完善高等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健全高等学校生均综合定额拨款预算制度,加快建立省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综合定额拨款制度,积极推进地方高等学校生均综合定额拨款,构建涵盖齐全、导向明确、增长合理的生均拨款体系。建立高等教育学杂费正常调整机制。完善保障高水平大学建设、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培养引进以及各类科技创新项目财政投入机制。鼓励支持高等学校通过项目合作、技术支持、人才支撑等方式有效引入社会资金。

完善特殊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省制定特殊教育学生公用经费标准,各级财政加大特殊教育经费投入,加快特殊教育发展。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一定比例用于特殊教育事业。支持设立特殊教育基金会,鼓励社会各界出资兴教兴学、奖教奖学。

完善教师培训经费保障机制。加大教师进修培训机构建设投入,提高进修培训能力和水平。各级财政安排专项经费用于教师进修培训,全面落实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各项政策,确保教师常规培训。

完善教育装备经费保障机制。完善教育装备建设标准,优化教育装备配置,加大教育装备投入,确保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和教育信息化设备值逐年提高,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培养创新型人才相适应的教育装备体系。加强科学管理,大力提高教育装备使用效率。

完善教育科研经费保障机制。落实教育科研专项经费,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加快教育科研成果转化应用。

(四十七)提高教育经费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建立保障财政教育经费增长的监督和责任追究机制。各级政府的教育经费支出,在财政预算中单独列项。各级政府定期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教育工作情况。以市、县(市、区)党政领导干部基础教育实绩考核为载体,细化教育经费投入考核,以考核结果作为省

对市、县(市、区)教育经费补助的重要依据。建立各级财政教育投入公告制度,由教育、财政、统计、审计部门定期向社会发布财政教育投入情况。

完善学校经费使用评价、审计监督机制。加强学校财会制度建设,合理划分各项支出比例,建立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加大教育经费审计力度,提高经费分配和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试行高等学校总会计师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和资产管理专业化水平。

加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各级政府要保证学校建设用地和配套基础设施,强化政府相关部门对学校选址、校园规划、项目立项、招投标、预结算等方面的责任,按照安全、适用、美观的原则严格控制基建规模和成本,建设节约型学校。鼓励创新学校建设管理模式和融资方式。

第十四章 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

(四十八)推进教育信息化一体化工程。

创新省、市、县(市、区)、校四级信息化建设协调管理与联动机制。以农村教育信息化为重点,加快推进城乡教育信息化资源均衡配置,缩小城乡学校数字化差距。加快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全省独立建制中小学信息化设施的标准化配置。加快推进教育专网“校校通”计划,完成全省独立建制中小学的省基础教育专网全覆盖,以及全省广播电视大学远程教育专网建设。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职业学校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化。

(四十九)全面提高教育科研网水平。

按照构建“数字广东”的总体要求,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安全可靠的原则,大力推进全省教育科研网建设和升级改造,构建教育网络综合管理平台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实施移动教育网建设计划,推进无线教育网络和校园网建设,建成随时随地随需的宽带教育网络体系。

(五十)构建数字化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推进省级教育数据中心建设,制定教育信息化基本标准,建设全省教育基础数据库和共享数据交换系统,促进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构建全省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各级衔接顺畅的教育电子政务系统、电子校务系统和教育应急指挥系统,基本建成教育质量、师生信息、资源配置和毕业生就业状况等数据监测分析系统,为教育宏观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促进教育管理模式创新,不断提高教育管理现代化水平。突破行政区划、部门、行业界限和体制性障碍,加强统筹协调,整合全省教育信息资源,建设决策、管理、考试招生、教学、培训等方面的综合信息服务系统和数字化学习平台,为社会公众提供公共教育服务信息,推动数字化学习进入各级各类学校、各行各业、街道、乡村和家庭,力争率先建成教育信息服务共同体,为建设学习型社会提供支撑。

第十五章 推进依法治教

(五十一)完善教育法规规章。

在教育投入、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终身教育、学校安全等方面加快地方立法,完善教育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体系。创新教育法制宣传工作,提高教育法律法规规章知晓率,在全社会营造支持教育改革发展良好环境。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探索教育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落实教育行政执法责任制。

(五十二)建立现代学校制度。

切实理顺学校与政府、学校与社会以及学校内部各方面关系,完善学校法人治理结构。探索建立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推进高等学校章程建设,逐步实行举办权与管理权、行政权与学术权、决策权与执行权和监督权分离,完善学校内部的领导体制、组织制度和评价制度。健全公办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探索校长职业化和教授治学、社会监督、民主管理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在学校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中的重要作用,强化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扩大社会合作,建立高等学校理事会或董事会,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探索建立基础教育现代学校制度,推进中小学章程建设,加强中小学科学管理、民主管理、依法管理和校本管理,引导社区、家庭、社会组织和公民有序参与学校办学和管理,促进学校管理与运行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推进各级各类学校校务公开。

(五十三)发挥教育督导作用。

建立相对独立的教育督导机构,独立行使督导职能;健全督导制度,建设专职督导队伍。坚持督政与督学并重、监督与指导并举。加强督政,强化对政府落实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情况的督导检查,促进区域、城乡基础教育优先发展均衡协调发展。加强督学,强化高质量高水平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及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建设督导检查,开展学前教育和高质量高水平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督导检查。建立督导检查结果公告制度和限期整改制度。

(五十四)改革教育质量评价制度。

逐步建立与国际接轨、有广东特色、有利于分层定位和分类指导的各级各类教育教学质量标准与评估指标体系。规范教育评估行为,逐步建立健全教育评估资质认证制度,强化专业教育评估机构的职能,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教育评估专家队伍,促进教育评估工作专业化、规范化和制度化。以提高教育评估的专业权威性和社会公信力为目标,逐步吸引用人单位、行业协会、专业学会、研究机构等社会组织参与教育评估,改变现行以政府为主体的单一评估模式,建立多元化教育评估新机制。

(五十五)建立教育发展问责制。

把教育优先发展落实情况纳入各级党委、政府政绩考核范围,作为领导干部任用的重要依据。探索建立责任分担体系和责任追究机制。依法明晰各级政府发展教育的职责权限及教育、财政、编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国土资源、建设等部门保障教育优先发展的职能分工,重点对各级政府教育经费投入、学校规划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实施问责,切实解决有法不依、违法不究的问题,确保提高教育管理效能,确保教育优先发展、科学发展。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要主动接受和积极配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教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以及司法机关的司法监督。建立健全层级监督机制,加强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发挥社会舆论监督的作用。

第十六章 加强组织领导

(五十六)加强和改善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重要职责,健全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要把推进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科学发展作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各级政府要定期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报告教育工作情况。建立各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定点联系学校制度。各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积极主动地支持教育改革和发展。扩大人民群众对教育事业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加强教育宏观政策和发展战略研究,提高教育决策科学化水平。鼓励和支持教育科研人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深入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规律,研究和回答教育改革发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五十七)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

把教育系统党组织建设成为学习型党组织。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坚持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武装党员干部、教育广大师生。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学习教育。

健全各级各类学校党的组织。把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贯穿学校党组织活动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把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导权。高等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中小学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在学校工作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积极探索党组织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法。

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办学治校能力。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标准,选拔任用学校领导干部。加大学校领导干部培养培训和交流任职

力度。

着力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推进工作创新,增强生机活力。充分发挥学校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在优秀青年教师、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重视学校工会、共青团、少先队工作。

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大兴密切联系群众之风、求真务实之风、艰苦奋斗之风、批评和自我批评之风。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完善体现教育系统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创新力度,坚决惩治腐败。坚持从严治教、规范管理,积极推行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各种不正之风。

(五十八)切实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创建活动。重视解决好师生员工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完善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妥善处置各种事端。加强校园网络管理。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学校安全管理,提高预防灾害、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的的能力。加强校园和周边环境治安综合治理,为师生创造安定有序、和谐融洽、充满活力的工作、学习、生活环境。

实施

《省教育规划纲要》是 21 世纪我省第一个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任务重、要求高,必须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实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贯彻实施《省教育规划纲要》,是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职责。各地各部门要在省委、省政府统一领导下,按照《省教育规划纲要》的部署和要求,对目标任务进行分解,明确责任分工。省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省教育规划纲要》的组织协调与实施,各有关部门积极配合,密切协作,共同抓好贯彻落实。

提出实施方案,制定配套政策。各地要围绕《省教育规划纲要》确定的总体战略、发展任务、体制改革、保障措施等,提出本地区实施的具体方案和措施,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各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配套政策,尽快出台实施。

鼓励探索创新,加强督促检查。充分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鼓励各地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创造性地实施《省教育规划纲要》。对各地在实施过程中好的做法和有效经验,要及时总结,积极推广。对《省教育规划纲要》实施情况进行监测评估和跟踪检查。

广泛宣传动员,营造良好环境。广泛宣传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广泛宣传优先发展教育、建设

人力资源强省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广泛宣传《省教育规划纲要》的重大意义和主要内容,动员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为《省教育规划纲要》的实施创造良好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前言

珠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改革开放的先行地区,是我国重要的经济中心区域,在全国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大局中具有突出的带动作用 and 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改革开放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珠江三角洲地区锐意改革,率先开放,开拓进取,实现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性跨越,为全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了重大贡献。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深刻变化,珠江三角洲地区正处在经济结构转型和发展方式转变的关键时期,进一步的发展既面临严峻挑战,也孕育着重大机遇。在改革开放 30 周年之际,从国家战略全局和长远发展出发,为促进珠江三角洲地区增创新优势,更上一层楼,进一步发挥对全国的辐射带动作用 and 先行示范作用,特制定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本规划纲要的规划范围是,以广东省的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江门、东莞、中山、惠州和肇庆市为主体,辐射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并将与港澳紧密合作的相关内容纳入规划。规划期至 2020 年。

本规划纲要是指导珠江三角洲地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改革发展的行动纲领和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的依据。

一、加快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的重要意义

(一)30 年改革发展的成就。

改革开放 30 年来,珠江三角洲地区充分发挥改革“试验田”的作用,率先在全国推行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较早地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成为全国市场化程度最高、市场体系最完备的地区;依托毗邻港澳的区位优势,抓住国际产业转移和要素重组的历史机遇,率先建立开放型经济体系,成为我国外向度最高的经济区域 and 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带动广东省由落后的农业大省转变为我国位列第一的经济大省,经济总量先后超过亚洲“四小龙”的新加坡、香港和台湾,奠定了建立世界制造业基地的雄厚基础,成为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引擎;人口和经济要素高度聚集,城镇化水平快速提高,基础设施比较完备,形成了一批富有时代气息又具岭南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成为我国三大城镇密集地区之一;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大幅提高,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初步形成,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迅速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珠江三角洲地区已经站在了一个新的更高的历史起点上。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的巨大成就雄辩地证明,发展是硬道理,改革开放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二)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在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深入发展,尤其是当前国际金融危机不断扩散蔓延和对实体经济的影响日益加深的背景下,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发展受到严重冲击,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与尚未解决的结构性矛盾交织在一起,外需急剧减少与部分行业产能过剩交织在一起,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与较高的国际市场依存度交织在一起,经济运行困难加大,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进一步显现。主要是:产业层次总体偏低,产品附加值不高,贸易结构不够合理,创新能力不足,整体竞争力不强;土地开发强度高,能源资源保障能力较弱,环境污染问题比较突出,资源环境约束凸显,传统发展模式难以持续;城乡和区域发展仍不平衡,生产力布局不尽合理,空间利用效率不高;社会事业发展相对滞后,人力资源开发水平、公共服务水平和文化软实力有待进一步提高;行政管理体制、社会管理体制等方面的改革任务仍然繁重,改革攻坚难度越来越大。另一方面,珠江三角洲地区也面临着重大机遇:国际产业向亚太地区转移的趋势不会改变,亚洲区域经济合作与交流方兴未艾,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进程加快;我国仍处在重要战略机遇期,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粤港澳三地经济加快融合,经济发展具有很强的后劲;特别是经过改革开放 30 年发展,珠江三角洲地区积累了雄厚的物质基础,经济实力、区域竞争力显著增强,这些都为珠江三角洲地区加快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和广阔空间。

(三)重要意义。

在新形势下,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加快改革发展,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变压力为动力,化挑战为机遇,把国际金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程度,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既是该地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也是我国当前保持经济增长的迫切要求和实现科学发展的战略需要。加快珠江三角洲地区的改革发展,有利于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增强经济发展的动力和活力;有利于提高我国的综合实力、国际竞争力和抵御国际风险的能力,更好地参与国际经济合作与竞争;有利于辐射和带动环珠江三角洲和泛珠江三角洲区域的经济的发展,促进形成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的区域经济发展新格局;有利于贯彻“一国两制”方针,保持港澳地区长期繁荣稳定;有利于深化体制机制创新,为建立实现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探索新路径、提供新经验。

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努力争当实践科学发展观的排头兵。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发展方式转变,率先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着力推进科技进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率先建立创新型区域;着力解决民生突出问题,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率先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着力深化体制改革,勇于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率先建立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着力加强与港澳合作,扩大对内对外开放,率先建立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要把解决当前问题与谋划长远发展结合起来,保持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保持港澳地区长期繁荣稳定提供有力支撑,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率先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和基本实现现代化。

(二)战略定位。

--探索科学发展模式试验区。赋予珠江三角洲地区发展更大的自主权,支持率先探索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和谐社会建设的新途径、新举措,走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为全国科学发展提供示范。

--深化改革先行区。继续承担全国改革“试验田”的历史使命,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全面推进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改革,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率先取得突破,为实现科学发展提供强大动力,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造新鲜经验。

--扩大开放的重要国际门户。坚持“一国两制”方针,推进与港澳紧密合作、融合发展,共同打造亚太地区最具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城市群。创新国际区域合作机制,全面提升经济国际化水平,完善内外联动、互利共赢、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世界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基地。坚持高端发展的战略取向,建设自主创新新高地,打造若干规模和水平居世界前列的先进制造产业基地,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企业和品牌,发展与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相配套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建设与港澳地区错位发展的国际航运、物流、贸易、会展、旅游和创新中心。

--全国重要的经济中心。综合实力居全国经济区前列,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形成以珠江三角洲为中心的资源互补、产业关联、梯度发展的多层次产业圈,建设成为带动环珠江三角洲和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龙头,成为带动全国发展更为强大的引擎。

(三)发展目标。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必须充分估计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抓紧落实中央关于扩大内需的各项部署。要结合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实

际,大力改善民生和启动最终消费需求,大力拉动民间投资,大力促进外贸出口,形成促进经济增长的合力。

到 2012 年,率先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初步形成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产业结构明显升级,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生态环境明显优化,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区域城乡差距明显缩小,区域一体化格局初步形成,粤港澳经济进一步融合发展。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80000 元,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53%;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07 年显著增长,平均期望寿命达到 78 岁,社会保障体系覆盖城乡,人人享有基本公共服务;城镇化水平达到 80%以上;每新增亿元地区生产总值所需新增建设用地量下降,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明显缩小,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到 2020 年,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基本建立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形成以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为主的产业结构,形成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科技创新能力,形成全体人民和谐相处的局面,形成粤港澳三地分工合作、优势互补、全球最具核心竞争力的大都市圈之一。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35000 元,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60%;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比 2012 年翻一番,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形成;平均期望寿命达到 80 岁,实现全社会更高水平的社会保障;城镇化水平达到 85%左右,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环境质量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

三、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相融合,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大力发展高技术产业,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积极发展现代农业,建设以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双轮驱动的主体产业集群,形成产业结构高级化、产业发展集聚化、产业竞争力高端化的现代产业体系。

(一)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

支持珠江三角洲地区与港澳地区在现代服务业领域的深度合作,重点发展金融业、会展业、物流业、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商务服务业、外包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总部经济和旅游业,全面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支持广州市、深圳市建设区域金融中心,构建多层次的资本市场体系和多样化、比较完善的金融综合服务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上市融资,扩大直接融资比重。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融控股集团,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推出创业板、完善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支持建设广东金融高新技术服务区。大力发展金融后台服务产业,建设辐射亚太地区的现代金融产业后援服务基地。发展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会展,扩大中国(广州)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深圳)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珠海)国际航空航天博览会、中国(广州)中小企业博览会、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的国际影响力,打造世界一流的会展品牌。推进白云空港、宝安空港、广州港、深圳港等一批枢纽型现代物流园区建设,完善与现代物流业相匹配的基础设施,带动广东建设世界一流的物流中心。建设以珠江三角洲地区为中心的南方物流信息交换中枢,进一步确

立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国际电子商务中心地位。着力发展外包服务业,到 2012 年,培育 2-3 个国家级国际服务外包基地城市,形成较为完整的国际服务业外包产业链。支持发展研究设计、营销策划、工程咨询、中介服务等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促进科技服务业和商务服务业发展。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扶持一批立足本地、辐射全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培育一批创意产业集群,加快建设珠江三角洲国家级软件和动漫产业基地。大力发展总部经济,鼓励国内外大型企业以及有影响力的中介服务机构在珠江三角洲地区设立总部或分支机构。建设全国旅游综合改革示范区,建成亚太地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旅游目的地和游客集散地。到 2020 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超过 60%。

(二)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

充分利用现有基础和港口条件,重点发展资金技术密集、关联度高、带动性强的现代装备、汽车、钢铁、石化、船舶制造等产业,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发展装备制造业,在核电设备、风电设备、输变电重大装备、数控机床及系统、海洋工程设备 5 个关键领域实现突破,形成世界级重大成套和技术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加快发展以自主品牌和自主技术为主的汽车产业集群,打造 2-3 家产值超千亿元的特大型汽车制造企业,建设国际汽车制造基地。发展大功率中低速柴油机等船舶关键配套装备,打造产能千万吨级的世界级大型修造船基地和具有现代化技术水平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以宝钢重组韶钢、广钢为契机,建设现代化的千万吨级湛江钢铁基地。集约发展石化产业,集中力量在深水港口条件好、环境承载能力相对较大的沿海地区,依托条件较好的现有企业,高标准建设 2-3 个千万吨级炼油、百万吨级乙烯炼化一体化工程,力争形成世界先进水平的特大型石油化工产业基地。支持发展通用飞机制造产业,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大力培育精细化工、医药等产业,提升规模和水平,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到 2020 年,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超过 50%。近期,要适度控制新增产能,加快结构调整,为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三)大力发展高技术产业。

坚持全面提升与重点突破相结合,突出自主创新和产业集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建成全球重要的高技术产业带。着力发展高端产业和产业链高端环节,加快提升高技术产业核心竞争力。引导生产要素向优势地区、产业基地和产业园区集聚,促进形成产业特色鲜明、配套体系完备的高技术产业集群。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生物、新材料、环保、新能源、海洋等产业。电子信息领域重点发展软件及集成电路设计、新型平板显示、半导体照明、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家庭等产业,促进数字视听产品转型升级,提升通信设备在全球的竞争优势,建设现代信息产业基地。生物领域重点加强干细胞、转基因、生物信息等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研制,大力发展生物医学、生物育种等产业。新材料领域重点发展新型电子材料、特种功能材料、环境友好材料和高性能结构材料等

。环保领域着力发展环保技术与装备、环境服务产业等。新能源领域重点发展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海洋领域重点发展海洋生物、海洋资源综合利用等。围绕重点领域实施高技术产业化重大专项,加大对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的支持力度。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二次创业”,重点加快广州科学城(北区)和深圳高新技术产业带建设,加快科研、标准化与科技成果产业化三同步步伐,把广州、深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成为全国领先的科技园区。到 2012 年,培育形成 3-5 个产值规模超千亿元的新兴产业群,重点打造 3-5 家销售收入达千亿元、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跨国企业。到 2020 年,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 30%。

(四)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

实施改造提升、名牌带动、以质取胜、转型升级战略,做优家用电器、纺织服装、轻工食品、建材、造纸、中药等优势传统产业,提高产业集中度,提升产品质量,增强整体竞争力。积极采用高新技术、先进适用技术和现代管理技术改造提升优势传统产业,推动产业链条向高附加值的两端延伸。以提高产业链配套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为重点,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工艺设计,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大力发展环保、节能、高附加值产品,推动优势传统产业向品牌效益型转变。加快优势传统产业组织结构调整,打造一批具有知名品牌的龙头企业。发挥龙头企业、名牌产品和驰名商标的带动作用,打造佛山家电和建材、东莞服装、中山灯饰、江门造纸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区域品牌,做大做强产业集群。提高优势出口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提高自主品牌出口产品比重。提高产业准入门槛,促进资源型低端产业逐步退出,淘汰落后产业和落后生产能力。

(五)积极发展现代农业。

按照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建立具有岭南特色的都市型、外向型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稳定粮食面积,建设标准农田,实施优质稻产业工程,确保现有粮食生产能力不下降、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不降低。加强蔬菜、水产和畜禽等鲜活农产品基地建设,突破农产品保鲜加工和流通瓶颈,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园艺产业带和农产品现代物流体系。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区建设,改造水利灌溉设施,加强良种繁育和动植物防疫等基础设施建设,不断优化农业设施装备结构,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提高科技对农业的贡献率,高标准建成若干个国家级现代农业园区。完善农村集体土地股份合作制,推进农业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土地产出率。全力推进农业标准化,建立健全“从田头到餐桌”的农产品及食品良好生产规范、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体系及产品可追溯制度。强化农业支持保护体系,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加强农业国际合作,拓展珠江三角洲外向型农业的广度和深度,增强国际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

通过淘汰一批落后企业,转移一批劳动密集型企业,提升一批优势企业,培育一批潜力企业,推动企业组织结构调整。大力推进企业信息化,切实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当前,要综合运用各种有效手段,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同时鼓励和支持优势企业围绕主业实施行业并购和重组,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世界级品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企业。发挥大企业在产业链中的核心作用,带动中小企业发展,形成以大企业为龙头、中小企业专业化配套的协作体系。到 2012 年,年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企业达到 100 家以上,其中超千亿元企业 8 家左右,世界名牌产品数量翻一番。到 2020 年,年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元企业达到 20 家左右,世界名牌产品达到 20 个左右。

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完善自主创新的体制机制和政策环境,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开放型区域创新体系,率先建成全国创新型区域,成为亚太地区重要的创新中心和成果转化基地,全面提升国际竞争力。

(一)推进核心技术的创新和转化。

围绕现代产业发展的需求,着力抓好关键领域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和集成创新,积极推进原始创新,加快创新成果转化,实现产业技术跨越式发展。重点开展电子信息、生物与新医药、先进制造、新材料、节能与新能源、环保与资源综合利用、现代农业等关键领域的自主创新,掌握一批行业核心和共性技术。实施产业前沿技术重大攻关计划,开展关键领域联合科技攻关,实施节能减排与可再生能源、创新药物的筛选与评价、下一代互联网、新一代移动通信等自主创新重大专项,支持产学研合作和区域联合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加强大学科技园、科技成果孵化器和中试基地建设,新建一批创新成果产业化基地,组织实施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支持国家重大创新成果在珠江三角洲地区转化。大力发展技术评估、产权交易、成果转化等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构建技术转移平台,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力争到 2012 年,年发明专利申请量达 600 件/百万人口,在一些重点领域自主创新接近或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到 2020 年,基本实现由“广东制造”向“广东创造”转变。

(二)强化企业自主创新主体地位。

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本土企业在自主创新中的主体地位。支持探索促进自主创新的政策举措,鼓励率先建立和完善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政策体系。完善企业自主创新激励机制,全面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自主创新优惠政策,加大创新产品的政府采购力度。支持企业与全国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建高水平的技术研发机构和人才培养机构,组建企业技术中心,共同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加强行业公共技术平台和创新服务体系,为企业自主创新提供公共服务支撑。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的创新型企业,重点支持打造 50 家国家级和 10 家世界领先的创新型龙头企业。

(三)构建开放型的区域创新体系。

加强区域合作与国际合作,完善区域创新布局,加强创新能力建设,构建开放融合、布局合理、支撑有力的区域创新体系。深化粤港澳科技合作,建立联合创新区,支持联合开展科技攻关和共建创新平台。规划建设深港创新圈,加强穗港产学研合作,加快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形成以广州-深圳-香港为主轴的区域创新布局。支持广州国家级开发区开展创新发展模式试验。实施企业国际合作创新试点,鼓励企业设立境外研发机构,积极承接跨国公司研发中心转移。完善创新平台的运行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科研设备和科技信息开放共享制度,强化创新平台的公共服务功能。加快建设深圳国家高技术产业创新中心、华南新药创制中心、广州国际生物岛等重大创新平台。到 2012 年,建成具有现代运行管理机制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工程实验室等 100 家创新平台。到 2020 年,形成较为完善的区域性国际化创新体系。

(四)深化国家与地方创新联动机制。

国家有关部门与广东省联合开展自主创新综合试验,积极推进协调管理、考核评价、科技体制等方面的体制机制改革,促进国家与地方创新资源的高效配置和综合集成,上下联动凝聚创新合力。设立省部产学研合作重大科技项目,实施“产学研合作综合示范企业”行动计划和省部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支持国家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与珠江三角洲地区联合,组建 100 个左右省部产学研技术创新联盟,共建一批高水平的研究型大学、科研机构、重大创新平台和省部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支持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布局建设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要科研机构和重大创新能力项目,积极推进中国科学院与广东省自主创新战略合作,加快建设散裂中子源、南方深海海洋科技创新基地、中科院广州生命健康研究院、中国华南超级计算中心、中科院广州工业技术研究院、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等共建项目。

(五)加强自主创新环境建设。

加强自主创新投入、知识产权保护、人才等支撑体系建设。优化整合财政资源,加大财政投入。完善创新创业融资环境,积极发展知识产权质押、租赁融资和创业投资,探索组建服务自主创新的新型金融组织,开展科技保险试点。实施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战略,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和应用力度,支持开展行业、国家和国际标准的制订工作。支持开展工业设计人员等职业能力评价认证体系试点。创新人才引进、培养、评价、任用、表彰激励和服务保障机制,实施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和培养工程,发挥“中国留学人员广州科技交流会”等人才引进平台的作用,建设一支高层次、国际化的优秀人才队伍。到 2012 年,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2.5%,研发人员总量达 28 万人左右。到 2020 年,形成要素完备、支撑有力、开放包容的自主创新环境。

五、推进基础设施现代化

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安全可靠的原则,紧紧抓住当前扩大内需的战略机遇,加快交通、能源、水利和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区域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提高保障水平,实现基础设施现代化。

(一)建设开放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网络完善、布局合理、运行高效、与港澳及环珠江三角洲地区紧密相连的一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使珠江三角洲地区成为亚太地区最开放、最便捷、最高效、最安全的客流和物流中心。尽快建成珠江三角洲城际轨道交通网络,完善区内铁路、高速公路和区域快速干线网络,增强珠江口东西两岸的交通联系。重点建设环珠江三角洲地区高速公路、中山至深圳跨珠江口通道、港珠澳大桥、深港东部通道、广深港高速铁路、沿海铁路、贵州至广州铁路、南宁至广州铁路,以及广州、深圳、佛山、东莞城市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加强城市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及广州、深圳、珠海等交通枢纽建设,完善区域公交网络。提高珠江三角洲高等级内河航道网的现代化水平,有效整合珠江口港口资源,完善广州、深圳、珠海港的现代化功能,形成与香港港口分工明确、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珠江三角洲港口群体。加快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巩固其中心辐射地位并提高国际竞争力,扩容改造深圳宝安机场,提升其服务水平,将其发展为大型骨干机场。加强珠江三角洲民航机场与港澳机场的合作,构筑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机场体系。到 2012 年,珠江三角洲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 3000 公里,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 1100 公里,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 9 亿吨,集装箱吞吐能力达 4700 万标箱,民航机场吞吐能力达 8000 万人次;到 2020 年,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 2200 公里,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 14 亿吨,集装箱吞吐能力达 7200 万标箱,民航机场吞吐能力达 1.5 亿人次。

(二)构建清洁安全可靠的能源保障体系。

统筹区域内外能源基础设施建设,以电力建设为中心,构建开放、多元、清洁、安全、经济的能源保障体系,满足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加快开展前期工作,规模化发展核电,延伸核电产业链,推进核电自主化,把广东建成我国重要的核电基地和核电装备基地。优化发展火电,在沿海沿江建设一批环保型骨干电厂,在珠江三角洲区内负荷中心建设支撑电源,统筹推进区域热电冷联供和清洁发电示范工程。合理配置广东省内电源和“西电东送”外区电源,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进一步完善珠江三角洲电网和跨区域输电通道,构建电力安全体系及应急处置体系,提高电网抗灾害能力和电力减灾应急能力。在国家重点油气项目战略规划布局的前提下,加快油气基础设施建设及 LNG 接收站建设,统筹推进油气管网一体化,建设区域石油流通枢纽和交易中心。稳步推进能源储备工程,建设石油储备基地和大型煤炭中转基地。加强国内外能源合作,多渠道开拓能源资源。积极开发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重点建设风力发电场和太阳能利用工程。到 2020 年,建成供

应能力强、结构优、效率高的现代能源保障体系。

(三)建设人水和谐的水利工程体系。

加快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水利防灾减灾工程体系,优化水资源配置,强化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治理,确保防洪安全、饮水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建立现代化水利支撑保障体系。重点推进北江乐昌峡、湾头、大藤峡水利枢纽建设,实施景丰联围、江新联围、中顺大围等重要江海堤围加固达标工程以及防洪排涝工程,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继续实施珠江河口整治工程,统筹协调珠江流域防洪工程标准,完善防洪防潮抗旱指挥系统和防御超标准洪水预案建设。建立省部合作珠江三角洲中小尺度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中心。继续加强江河治理和水生态保护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水文、水资源和水环境实时监控体系建设。建立合理高效的水资源配置和供水安全保障体系,重点推进广州西江引水、珠海竹银水源等水资源调蓄工程建设,加强珠江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实施西江上游骨干水库和东江三大水库的联合调度,保障珠江三角洲及港澳地区的供水安全。加强农业、工业和生活节水工作,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到 2020 年,广州、深圳市市区防洪防潮能力达到 200 年一遇,其他地级市市区达到 100 年一遇,县城达到 50 年一遇,重要堤围达到 50-100 年一遇;供水水源保证率大中城市达 97%以上,一般城镇达 90%以上,水源水质均达到水功能区水质目标。

(四)构建便捷高效的信息网络体系。

按照构建“数字珠江三角洲”的总体要求,突破区划、部门、行业界限和体制性障碍,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部署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分区域、按步骤推进无线宽带城市群建设,构建“随时随地随需”的珠江三角洲信息网络。统筹信息网络规划、建设和管理,率先推进电信网、互联网和广播电视网“三网融合”,促进网络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建设南方现代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率先发展“物联网”,推进基础通信网、应用网和射频感应网的融合。建设政府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构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统筹珠江三角洲基础地理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到 2012 年,互联网普及率和家庭宽带普及率分别达 90%和 65%以上,无线宽带人口覆盖率达 60%左右。到 2020 年,珠江三角洲地区进入全球信息化先进水平行列。

六、统筹城乡发展

按照城乡规划一体化、产业布局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公共服务一体化的总体要求,着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完善和提升城市功能,率先形成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一)提高城乡规划和建设管理水平。

切实加强统筹城乡的规划布局,建设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现代化城乡示范区,打造具有岭南特色的宜居城乡。建立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及城乡规划相互衔接的规划体系。合理划定功能分区,明确具体功能定位,改变城乡居民区与工业、农业区

交相混杂的状况,优化城乡建设空间布局。按照一体化的要求,统筹编制城乡规划,加强配套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因地制宜改造城中村、拆除空心村、合并小型村,加快推进城乡新社区建设。加强城乡非农产业空间布局的统一规划,优化农村产业结构,统筹城乡产业发展。探索城乡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的新机制,提高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提高规划制定的公开性、透明性和群众参与度,推进规划编制和实施的法制化进程。

(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水平,着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提高农村供水保证率和质量安全水平。提高农村公路建设等级和标准,健全农村公路管护机制,完善农村路网体系,加快农村出行公交化步伐,2020 年建成覆盖城乡、方便快捷的公交客运网络。加快农村现代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城市商贸流通企业向农村延伸,健全城乡连锁经营体系。推进建设农村清洁、经济的能源体系,进一步健全城乡统一供电网络,推广农村沼气、生物质清洁燃料、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技术,实现农村居民普遍用上清洁经济能源目标。实施农村清洁工程,加快建设农村垃圾、污水集中处理系统,实现农村废弃物和人畜粪便无害化处理,改善农村卫生条件 and 人居环境。

(三)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统筹教育、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公共资源在城乡之间的均衡配置,把社会事业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全面提高财政保障农村公共事业水平,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公共服务制度,健全以常住人口为目标人群的公共服务体系,率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严把农村教师准入关,建立教师退出机制,提高农村教育师资水平,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培训。加强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改善农村预防保健和医疗救治条件,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着力构建城乡一体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和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加强农民工权益保护,逐步实现农民工子女就学、公共卫生等公共服务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待遇。统筹城乡就业,加快建立城乡一体的人力资源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就业制度。加快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城乡统筹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切实做好被征地农民的就业培训和社会保障工作。大力发展农村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建立制度相对统一、待遇标准有别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提高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补助水平,完善农村五保供养、灾民和孤儿救助政策,全面提高社会福利整体水平。大力推进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以社区和乡村基层文化设施为基础,完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城乡社会管理一体化水平。

(四)建立以城带乡、以工补农新机制。

建立健全财政、金融等支农政策体系,完善城乡对口支援机制,逐步形成以城带乡、以工补农新机制。完善财政支农保障机制,实现各级财政支农投入增长幅度高于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调整政府投资、土地出让收益和耕地占用税新增收入使用结构,大幅度提高用于“三农”的比例。加快发展适合农村特点的新型金融机构(组织)和服务农村为主的地区性金融机构,推进农村信贷担保机制和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极支持开展水稻、生猪、渔业、森林保险。到2020年建成资本充足、运行安全、功能完善的农村金融体系。加强城市对农村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领域的对口支援,增强城市对农村、二三产业对农业的带动作用。

七、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优化珠江三角洲地区空间布局,以广州、深圳为中心,以珠江口东岸、西岸为重点,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区域经济一体化,带动环珠江三角洲地区加快发展,形成资源要素优化配置、地区优势充分发挥的协调发展新格局。

(一)发挥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

广州市要充分发挥省会城市的优势,增强高端要素集聚、科技创新、文化引领和综合服务功能,进一步优化功能分区和产业布局,建成珠江三角洲地区一小时城市圈的核心。优先发展高端服务业,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大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率先建立现代产业体系。增强文化软实力,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强化国家中心城市、综合性门户城市和区域文化教育中心的地位,提高辐射带动能力。强化广州佛山同城效应,携领珠江三角洲地区打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联系紧密的城市群。将广州建设成为广东宜居城乡的“首善之区”,建成面向世界、服务全国的国际大都市。深圳市要继续发挥经济特区的窗口、试验田和示范区作用,增强科技研发、高端服务功能,强化全国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地位,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示范市和国际化城市。

(二)优化珠江口东岸地区功能布局。

以深圳市为核心,以东莞、惠州市为节点的珠江口东岸地区,要优化人口结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提升城市综合服务水平,促进要素集聚和集约化发展,增强自主创新能力,面向世界大力推进国际化,面向全国以服务创造发展的新空间,提高核心竞争力和辐射带动能力。着力建设深圳通讯设备、生物工程、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先进制造业和高技术产业基地。加快东莞加工制造业转型升级,建设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积极培育惠州临港基础产业,建设石化产业基地。珠江口东岸地区要加快发展电子信息高端产品制造业,打造全球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大力发展金融、商务会展、物流、科技服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构建区域服务和创新中心。

(三)提升珠江口西岸地区发展水平。

以珠海市为核心,以佛山、江门、中山、肇庆市为节点的珠江口西岸地区,要提高产业和人口集聚

能力,增强要素集聚和生产服务功能,优化城镇体系和产业布局。珠海要充分发挥经济特区和区位优势,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尽快形成珠江口西岸交通枢纽,增强高端要素聚集发展功能 and 创新发展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提高发展带动能力,建成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和生态文明的新特区,争创科学发展示范市。加快建设珠海高栏港工业区、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航空产业园区和国际商务休闲旅游度假区。重点发展佛山机械装备、新型平板显示产业集聚区和金融服务区,中山临港装备制造、精细化工和健康产业基地,江门先进制造业重点发展区,肇庆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集聚区。珠江口西岸地区要规模化发展先进制造业,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做大做强主导产业,打造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极。

(四)推进珠江三角洲区域经济一体化。

珠江三角洲地区九市要打破行政体制障碍,遵循政府推动、市场主导,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调发展、互利共赢的原则,创新合作机制,优化资源配置。要制定珠江三角洲地区一体化发展规划。探索建立有利于促进一体化发展的行政管理体制、财政体制和考核奖惩机制。在省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协调下,建立有关城市之间、部门之间、企业之间及社会广泛参与的多层次合作机制。以广州佛山同城化为示范,以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为切入点,积极稳妥地构建城市规划统筹协调、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产业发展合作共赢、公共事务协作管理的一体化发展格局,提升整体竞争力。推进城市规划一体化,优化珠江三角洲城市群的空间结构布局。加快建设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系统,推进高速公路电子联网收费,撤除普通公路收费站,减少高速公路收费站,建立统一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统筹推进能源基础设施一体化,形成统一的天然气输送网络和成品油管道网络,实现区域内油、气、电同网同价。统筹规划信息基础网络,统一信息交换标准和规范,共建共享公共信息数据库。统筹跨行政区的产业发展规划,构建错位发展、互补互促的区域产业发展格局,推进产业协同发展。协同构建区域环境监测预警体系,建立区域联防协作机制,实现区内空气和水污染联防联控。加强社会公共事务管理协作,推进区域教育、卫生、医疗、社会保障、就业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到 2012 年,基本实现基础设施一体化,初步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到 2020 年,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五)带动环珠江三角洲地区加快发展。

环珠江三角洲地区是指粤东、粤西、粤北及周边省、区的相邻地区。要充分发挥珠江三角洲地区的辐射、服务和带动功能,促进要素流动和产业转移,形成梯度发展、分工合理的多层次产业群和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产业协作体系。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港口运输系统,形成贯通珠江三角洲地区、连接周边地区的高速公路、铁路通道。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梯度转移。加快建设粤东、粤西地区石化、钢铁、船舶制造、能源生产基地,形成沿海重化产业带,培育粤北地区成为珠

江三角洲地区先进制造业的配套基地。健全珠江三角洲地区对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挂钩帮扶机制,创新帮扶方式,促进产业和劳动力“双转移”,重点扶持主导产业集聚发展的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形成产业集群,在有条件的产业转移园区设立封闭管理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保税监管场所。加快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扩大区域中心城市规模,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

八、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切实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增强区域可持续发展能力,率先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一)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严格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切实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目标。统筹建设占用和补充耕地规模,积极整理开发部分低效园地山坡地补充耕地,加大土地整理复垦力度,严格实行耕地占补平衡。积极探索耕地保护严、建设占地少、用地效率高的科学发展道路,创新土地管理方式,建设国家节约集约用地试点示范区。支持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盘活存量建设用地。有效保护河口和海岸湿地,合理有序将围填海造地和滩涂资源用于非农建设,减少对现有耕地的占用。加强土地需求调控,实行更严格的区域土地供应政策、土地使用标准和市场准入标准,实行差别化供地政策,积极推进工业园区按照产业集聚、布局合理、用地集约的原则进行提升改造,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城乡建设用地集约化。探索用地审批制度改革,简化程序,强化监督。探索建立土地收益调节机制,利用经济手段提高土地利用集约化水平。

(二)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坚持开发节约并重、节约优先,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大力推进节能节水节材,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形成低投入、低消耗、低排放和高效率的经济发展方式。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严格实施新建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抓好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加快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的节能降耗技术改造,到2020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0.57吨标准煤。鼓励发展符合国家政策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推动垃圾发电、余热利用发电等工程建设。加强用电需求侧管理,建立节电管理长效机制。实行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到2020年,工业用水重复率达到80%。建设城镇再生水利用系统。制定清洁生产推行规划,指导和督促企业推行清洁生产。制定循环经济推进规划,积极探索有利于资源节约和循环经济发展的地方性价格、财政政策,建成一批符合循环经济发展要求的工业园区,形成资源高效利用、循环利用的产业链。鼓励生产和使用节能节水节材产品、可再生产品和节能环保汽车,形成健康文明、节约资源的生产和消费模式。

(三)加大污染防治力度。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创新环境管理机制,切实解决危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问题。采取严格有力措施,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科学规划产业布局,避免产业转移中的污染扩散。引导工业企业进园区,废水集中处理。加快规划和建设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强化对已建成设施的运营监管。加快规划和建设城镇垃圾处理设施,完善垃圾收运体系。加强省界水质监督监测和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加强水环境管理,着力加强粤港澳合作,共同改善珠江三角洲整体水质,减少整体水污染量,提升污水处理水平。加强饮用水源地建设和保护,确保饮用水安全。陆海统筹,控制近岸海域污染。建立健全大气复合型污染监测和防治体系,着力解决大气灰霾问题。积极治理农业面源污染,重点控制禽畜、水产养殖污染。加强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有效控制并加强治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重金属等对土壤的污染,改善耕地质量,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制定更严格的区域环境标准,统筹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鼓励环境管理体制创新和先行先试,充分利用价格、财政、金融等经济手段,率先建立政府、企业、公民各负其责、高效运行的环境管理机制。到 2012 年,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80%左右,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5%左右,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 90%;到 2020 年,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工业废水排放完全达标。

(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优化区域生态安全格局,构筑以珠江水系、沿海重要绿化带和北部连绵山体为主要框架的区域生态安全体系。保护重要与敏感生态功能区,加强自然保护区和湿地保护工程建设,修复河口和近岸海域生态系统,加强沿海防护林、红树林工程和沿江防护林工程建设,加强森林经营,提高森林质量和功能,维持生态系统结构的完整性。加强珠江流域水源涵养林建设和保护,综合治理水土流失。推进城市景观林、城区公共绿地、环城绿带建设,促进城乡绿化一体化,加快建成沿公路和铁路的绿化带,维护农田保护区、农田林网等绿色开敞空间,形成网络化的区域生态廊道。实施生态保护分级控制,探索建立流域、区域统筹的生态补偿机制。到 2020 年,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5 平方米,建成生态公益林 90 万公顷,建成自然保护区 82 个。

九、加快社会事业发展

以改善民生为重点,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切实做到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打造全国高水平、高品质社会事业发展示范区,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实现人民幸福安康、社会和谐进步。

(一)优先发展教育。

--优化基础教育结构。合理配置义务教育办学资源,逐步解决常住人口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问题。从实际情况出发,由地方财政统筹考虑,逐步实现普及学前到高中阶段教育。以中等职业教育为

重点,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率先实现农村中等职业教育免费。推进校企合作,建设集约化职业教育培训基地,面向更大区域配置职业技术教育资源,把珠江三角洲地区建设成为我国南方重要的职业技术教育基地。高等教育普及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显著提升高校科技创新与服务能力。

--以新的思维和机制推动高等教育发展上水平。支持港澳名牌高校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合作举办高等教育机构,放宽与境外机构合作办学权限,鼓励开展全方位、宽领域、多形式的智力引进和人才培养合作,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加大对国家重点建设大学支持力度,到 2020 年,重点引进 3-5 所国外知名大学到广州、深圳、珠海等城市合作举办高等教育机构,建成 1-2 所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高水平大学。

--争创国家教育综合改革示范区。制定中长期教育发展纲要,率先探索多种形式的办学模式和运作方式。改革应试教育模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积极开展教学改革和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试验,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寻符合人类文明成果传承规律的教育方式。扩大高等教育办学自主权,推进高等学校治理模式改革。积极探索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二)完善医疗卫生服务。

--提高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水平。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精神卫生、职业卫生等公共卫生机构建设。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医疗救治和卫生监督体系建设,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大力发展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看病就医问题。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国家卫生镇。到 2012 年,率先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到 2020 年,实现城乡居民人人享有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

--优化配置医疗卫生资源。统筹规划和使用大型医疗设备、检验仪器,启动门急诊病历“一本通”和医疗机构医学检验、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考虑实际服务人口等因素合理确定大型医疗设备配置数量。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向农村基层、城市社区倾斜。统筹高层次医学人才和面向基层的实用卫生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充分发挥中医药在预防保健医疗服务中的独特优势,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科、中药房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率先建立健全中医“治未病”预防保健服务网络。

--推进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开展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破除以药补医模式,完善公立医院经济补偿机制。积极促进非公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体制。探索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分开的实现形式,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发挥试验区作用。

(三)健全住房保障体系。

--大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落实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用地划拨、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

加大政府投入力度,增强廉租住房对低收入住房困难人口的保障作用。

--完善住房货币分配和政策性租赁机制。建立住房货币补贴标准与住房市场价格、居民收入水平相适应的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适当提高住房公积金在工资总额中的比例,发挥公积金在住房保障方面的作用,增强职工住房支付能力。推行政策性租赁住房制度,满足新就业职工、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和符合规定条件的暂住人员的基本住房需求。

(四)完善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

--加快完善促进就业的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落实促进就业的各类优惠政策,统筹城乡和省内外各类群体劳动者就业。强化农村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其转移就业能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区打造成为全国农村劳动者转移就业职业技能培训示范区。着力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素质,建设全国一流的职业技能开发评价示范基地。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健全创业服务体系,加强创业培训,构建全国性的创业带动就业孵化基地。全面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和集体合同制度,健全劳动保障监察体系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机制,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加强职业病防治。

--完善覆盖城乡惠及全民的社会保障网。建立健全养老保险制度体系,扩大城镇基本养老保险范围,逐步做实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实现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建立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尽快实现养老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到 2012 年,城镇户籍从业人员参保率达到 95%以上、外来务工人员参保率达到 80%以上,农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60%以上,其中,被征地农民参保率达到 90%以上。建立健全统筹城乡、保障基本医疗、满足多层次需要的医疗保障体系,实现全民医保。深化失业保险制度改革,扩大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覆盖面。大力推动所有用人单位依法为农民工办理参加工伤保险,建设国家级工伤康复基地。逐步建立覆盖城乡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体系。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社会福利、优抚安置和救灾应急保障机制。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待遇调整机制,逐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到 2020 年,建成比较完善、保障有力的社会保障体系。

(五)建设和谐文化。

--提升公民文明素质。创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模式,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岭南特色文化,培育创业、创新、诚信精神,打造具有时代特征的新时期广东人精神,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共同发展。以增强诚信意识为重点,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建设学习型社会,形成热爱学习、崇尚知识的良好氛围。

--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基础文化设施覆盖工程,构建完善的市、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到 2012 年,基层文化建设各项主要指标达到全国领先水平,建成城市“十分钟文化圈”和农村“十里文化圈”,确保城乡群众能够免费享受各种公益

性文化服务。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加快建立健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网络服务体系,推进公共文化流动服务工程建设,打造全国性的公共文化建设示范区。积极挖掘、抢救文化遗产资源,有效保护并传承具有历史和科学价值的文化遗产。到2020年,形成服务优质、覆盖全社会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推进文化创新。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积极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建立和完善文化产业竞争机制,培育多元化、市场化的生产和消费空间,形成富有活力的文化产品生产和服务经营机制。实施高端文化人才引进工程,激励优秀文化产品创作,打造优秀文化艺术品牌,不断推进先进文化发展,形成积极向上、特色鲜明、结构优化、科技含量高的文化产业体系,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方面、多样化的精神文化需求。到2020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8%。

十、再创体制机制新优势

继续发挥珠江三角洲地区特别是经济特区的“试验田”和示范区作用,以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为突破口,深化经济体制和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健全民主法制,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先行先试,率先建立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科学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一)创新行政管理体制。

--根据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管理体制的总体要求,按照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基本定位,遵循精简、统一、效能的改革方向,着力转变职能、理顺关系、优化结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努力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制政府和廉洁政府。全面推进政企、政资、政事、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凡是能够由市场机制调节的事,坚决放给市场;凡是应由企业自主决策的事,一律交还企业;凡是能够由社会组织解决的事,积极移交社会组织管理;凡是应由政府承担的职责,要切实履行好。政府要把精力集中到落实国家宏观调控的政策措施,改善发展环境,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加强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切实保护生态环境等方面上来。增强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能力。按照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原则,科学配置地方各级政府的财力,增强市(地)、县(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进一步理顺和明确垂直管理部门与地方政府权责关系。制定各项配套措施,完善各级政府主要职责的考核、审计和问责制度。

--进一步优化政府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支持深圳市等地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要求,在政府机构设置中率先探索实行职能有机统一的大部门体制,条件成熟时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及全省推行。选择部分有条件的地方推行机构编制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管理试点,探索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合理配置行政事业编制。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合理调整行政区划。试行省直管县体制,进一步扩大县级政府

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积极推进乡镇机构改革。按照强镇扩权的原则,对具备一定人口规模和经济实力的中心镇赋予部分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对与县级政府驻地联系紧密的乡镇,在条件成熟时转为县级政府的派出机构;对规模较大和城镇化水平较高的特大型乡镇,整合设立地级市的市辖区。创新乡镇事业站所管理体制,构建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改进政府管理和服务方式。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清理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进一步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支持中山市开展创新审批方式改革试点。改进企业登记方式,试行告知承诺制。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改革,减少收费项目,率先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实行审批管理“零收费”制度。建立和完善跨部门统一互联的电子政务平台,积极推行网上办公和政务处理。完善行政监督制度,加快推进省、市、县和镇级电子监察系统的四级联网。推进政务公开,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充分发挥政务信息对经济社会活动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服务的引导作用。强化行政规划和行政指导,扩大委托购买服务和合约式管理,推行现代行政管理方式,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实现政府管理方式向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根本转变。

--按照责权利相统一的要求,构建专业管理相对集中、综合管理重心下移的城市管理体制。整合行政执法资源,建立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减少行政执法层次,避免政出多门。建立政府内部相关领域信息共享和联动工作机制。健全行政执法争议协调机制,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制和责任追究制。深化城市公用事业改革,建立多元化的投资机制和规范高效的运营机制,逐步放开公用事业的建设和运营市场。创新公用事业监管模式,构建政府、公众和社会三方共同参与、有机结合的监管评价体系。

(二)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现有土地承包关系要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制定实施相关配套政策。培育农民新型合作组织,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多元化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确立农民经营主体地位。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全力推进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做好农村各类土地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提供农村土地登记结果查询服务。继续深化征地制度改革,逐步缩小征地范围,完善征地补偿机制,依法征收农村集体土地,按照同地同价原则及时足额给农村集体组织和农民合理补偿,解决好被征地农民就业、住房、社会保障。加快推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逐步实现集体建设用地与国有土地同地同价,建立城乡统一的土地市场。创新宅基地管理制度,严格宅基地管理,依法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开展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挂钩试点,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健全农业投入保障机制。建立政府引导、多方投入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新机制,制定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

补办法。重构农村信用基础,开辟农村金融服务新路子。支持惠州、佛山、中山等市开展统筹城乡发展综合改革试点。

--财政和投资体制改革。按照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主体功能区建设的要求,完善公共财政体系。探索建立财政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监督检查既相互制衡又相互协调的财政管理体制。健全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体制,理顺各级财政收入分配关系。调整财政支出结构,重点向有利于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领域倾斜。增加体现主体功能区的因素,健全转移支付办法。改革财政资金分配办法,建立和完善通过制度健全、公开透明方式取得财政资金的机制。完善投资项目管理,扩大地方投资项目审批核准权限。完善政府投资管理制度,规范政府投资行为,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公示试点。

--金融改革与创新。允许在金融改革与创新方面先行先试,建立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培育股权投资机构。建立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发展创业投资。创新中小企业融资模式,积极建立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基金和区域性再担保机构,发展小额贷款公司和中小企业投资公司。稳步推进金融业综合经营试点。稳妥开展和创新人民币外汇衍生产品交易,便利各类经济主体汇率风险管理。研究开放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市场,扩大出口信用保险的覆盖面,支持外向型企业做大做强。在国家外汇管理改革的框架下,深化境外投资外汇管理改革,选择有条件的企业开展国际贸易人民币结算试点。健全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企业体制改革。借鉴先进国家国有企业治理经验,创新国有资产运营和监管模式。完善国有资本有进有退、合理流动的机制,加快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调整,积极推进国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促进国有企业整体改制上市,进一步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和影响力。积极推动国有资产向关键领域、支柱产业和先导产业集中。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选拔任用制度,建立职业经理人市场。建立健全国有企业风险管理体系。探索发展多种形式的新型集体经济。运用资本转让、股权结构调整、企业整合和其他有效形式,推进集体企业改革。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放宽非公有制企业的投资领域和行业限制,合理引导进入金融服务、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鼓励非公有制企业自身改革,建立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做大做强。

--完善市场环境。加快推进电、油、气、水、矿产等资源性产品及要素价格改革,建立反映市场供求状况、资源稀缺程度和环境损害成本的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土地供给制度,完善经营性用地土地使用权的招标、拍卖和挂牌制度,强化市场机制对配置土地资源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打破行政性垄断和地区封锁,推进市场一体化。推进水务管理体制改革。完善行政执法、行业自律、舆论监督、群众参与相结合的市场监管体系。创新市场监管模式,健全行政执法与司法相衔接的监管机制。规范

市场经济秩序,健全产品质量监管机制。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以组织机构代码和身份证号码等为基础的实名制信用信息体系。建立健全企业信用警示、惩戒以及信用预警机制,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探索适度开放信用服务市场。清理、完善现有政策法规。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建立稳定规范的政策和法制环境。

(三)推进社会管理体制改革。

--完善社会管理制度,创新社会管理方式。借鉴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先进经验,不断完善公共治理结构。推进基层社会管理体制改革,理顺政府与城乡自治组织的关系。整合社会管理资源,增强基层自治功能。完善社区管理体制,构建社区公共资源共享机制和综合治理机制。创新治安管理与城市管理、市场管理、行业管理等有机结合的新模式。率先全面完成事业单位分类改革。采取政府直接提供、政府委托社会组织提供和政府购买等方式,形成多元化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鼓励社会组织和企业参与提供公共服务,提高公共服务的能力和效率。积极培育志愿服务队伍。简化社会组织注册登记办法。支持珠海等市开展社会管理综合改革试点。

--调节收入分配。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结构,逐步提高居民收入所占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建立最低工资标准与经济发展及物价增长相适应的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工资集体协商、最低工资、工资支付保障、工资指导线和企业薪酬调查等制度,着力提高低收入劳动者的工资水平,逐步提高企事业离退休人员收入水平。增加城乡居民尤其是农村居民的财产性和转移性收入。建立和完善确保农民收入持续增长的长效机制。加大对收入分配的调节力度,逐步缩小社会不同阶层收入差距。

--推进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行城乡居民户口统一登记管理制度。改革和调整户口迁移政策,逐步将外来人口纳入本地社会管理。推动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体制创新,放宽中小城市落户条件,使在城镇稳定就业和居住的农民有序转变为城镇居民。适应产业转型升级要求,完善中级以上技能流动就业人员户口准入政策。探索和完善流动人口积分制管理办法,引导流动人口融入所在城市。全面推行居住证及“一证通”制度,加强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完善境外在粤人员登记管理制度。

(四)推进民主法制建设。

--着力构建法治政府。坚持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行为,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办事,维护法律权威。树立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须赔偿、违法受追究的法制观念,强化公务员法制和责任意识,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快推进政务公开,提高执法效能,强化执法监督,探索建立科学、严谨的法治评价体系。推进司法公开,保证司法公正,加强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探索改进立法方式,建立法规规章多元起草机制,探索从制度上完善立法起草、咨询论证程序的有效途径。建立健全立法听证会等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的制度和机制。建立立法后评估和法规规章定期清理制度。

--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完善重大决策的规则和程序。健全重大事项集体决策、专家咨询、公众参与和决策评估等制度。建立决策反馈纠偏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与参政、议政制度和联系选民制度。健全重大决策征求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意见的规则与程序,使之制度化、规范化。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引导公民依法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加强新闻舆论监督,充分发挥互联网的监督作用。加强科学决策程序的研究和制定,保障公民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等合法权益。健全和发展基层民主制度,保证城乡居民享有更多更切实的民主权利。

(五)充分发挥经济特区的改革开放先行作用。

经济特区是全国改革开放的一面旗帜。在新的历史时期,经济特区要继续发扬敢为人先、大胆探索、改革创新的精神,勇当深化改革开放、再创体制机制新优势的先锋,在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和全国的改革开放中发挥窗口、试验、示范和带动作用,在解放思想、改革开放、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方面走在前列。经济特区特别是深圳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要制定综合配套改革总体方案,有序推进改革,允许在攻克改革难题上先行先试,率先在一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

十一、构建开放合作新格局

进一步发挥“窗口”作用,以粤港澳合作、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合作、中国-东盟合作为重要平台,大力推进对内对外开放,全面加强与世界主要经济体的经贸关系,积极主动参与国际分工,率先建立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一)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创新对外贸易发展方式。发挥在全国的龙头带动和示范作用,优化进出口结构,坚持以质取胜,加快推进对外贸易从货物贸易为主向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并重转变。积极推动外贸经营模式的转变,运用全球资源,延伸产业的国际链条,发展高端贸易。鼓励加工贸易延伸产业链,扶持一批有规模、有优势的加工贸易企业从贴牌生产、委托设计向自主品牌转型,增强设计研发能力和品牌营销能力,增加内销业务,支持建设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区。科学规划、合理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和保税业务监管网点,支持珠江三角洲地区保税加工业和保税物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在制定全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规划中,统筹考虑设立白云空港综合保税区问题。大力发展金融、软件、文化等服务贸易,建立一批国际服务外包基地。率先实行符合国际惯例的质量、安全、环境、技术、劳工等标准,加快“电子口岸”建设,实现海关查验、检验等方面的规范化、国际化、便利化。服务贸易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 2012 年达 20%,到 2020 年达 40%以上。

--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积极吸引世界 500 强企业和全球行业龙头企业投资,严格限制低水平、高

污染、高能耗的外资项目进入。引导外资投向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研发、营运中心等,推动能源、交通、环保、物流、旅游等领域国际合作。积极开展金融、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中外合资、合作试点。积极引导和鼓励海外优秀人才前来创业、投资。实现利用外资从资金为主提升到以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高素质人才为主,从制造业为主向制造业与服务业并重的转变。

--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在国外建立生产基地、营销中心、研发机构和经贸合作区,开展境外资源合作开发、国际劳务合作、国际工程承包;购并国外掌握关键技术的中小企业、研发机构和营销网络。完善支持企业“走出去”的总体协调机制,在资金筹措、外汇审核、人员进出、货物通关、检验检疫、项目管理等方面建立便捷高效的境内支撑体系,在领事保护、风险防范、信息沟通、政府协调等方面建立境外服务体系。到2020年,形成10个年销售收入超200亿美元的本土跨国公司。

--努力构建规范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合理利用国际惯例与规则,积极参与国际规则、标准的制定,主动建立与其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强化合约精神、法治观念和商业信用意识,建立完善的法制、透明稳定的商业制度和规范的商业纠纷解决机制,培育熟悉国际规则的金融、法律、会计等方面专业队伍。在企业设立、经营许可、人才招聘、产权登记和跨境交易等方面提供便利、高效的服务,保护投资者权益,与港澳共建全球营商环境最佳的地区之一。

--积极防范国际经济风险。建立对国际经济风险的预警机制和防范机制,主动应对和防范国际经济风险。健全跨境资金流动监控和预警机制。积极防范由国际金融创新与合作、跨国产业并购、国际产业技术标准调整、国际贸易争端、汇率变动、国际能源资源价格波动等带来的风险。

(二)推进与港澳更紧密合作。

--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对接。本着互惠互补的原则,加强与港澳的协调合作,充分发挥彼此的优势,支持与港澳在城市规划、轨道交通网络、信息网络、能源基础网络、城市供水等方面进行对接。加快建设广深港客运专线,尽快开工建设港珠澳大桥、深圳东部过境高速公路和与香港西部通道相衔接的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积极推进莲塘/香园围口岸规划与建设,积极推进深港空港合作等项目。支持港口、码头、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管理等方面的合作。支持共同规划实施环珠江口地区的“湾区”重点行动计划。积极开展与港澳海关合作,深化口岸通关业务改革,探索监管结果互认共享机制,加强在打击走私、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合作。支持广东省与港澳地区人员往来便利化,优化“144小时便利免签证”。

--加强产业合作。全力支持在珠江三角洲地区的港澳加工贸易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向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发展,实现转型升级。同时支持劳动密集企业顺利过渡,并协助港资企业拓展内地市场,以增加应对外部环境急剧变化的能力。深化落实内地与港澳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力度,

做好对港澳的先行先试工作。支持粤港澳合作发展服务业,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贸易、航运、物流、高增值服务中心和澳门作为世界旅游休闲中心的地位。坚持上下游错位发展,加强与港澳金融业的合作。支持港澳地区银行人民币业务稳健发展,开展对港澳地区贸易项下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试点。鼓励共同发展国际物流产业、会展产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加大开展银行、证券、保险、评估、会计、法律、教育、医疗等领域从业资格互认工作力度,为服务业的发展创造条件。支持珠江三角洲地区企业到香港上市融资。支持科技创新合作,建立港深、港穗、珠澳创新合作机制。规划建设广州南沙新区、深圳前海地区、深港边界区、珠海横琴新区、珠澳跨境合作区等合作区域,作为加强与港澳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等方面合作的载体。鼓励粤港澳三地优势互补,联手参与国际竞争。

--共建优质生活圈。鼓励在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文化、应急管理、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开展合作,为港澳人员到内地工作和生活提供便利。推动专业技能人才培养的合作。完善粤港澳三地传染病疫情信息通报与联防联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合作机制和食品、农产品卫生事件互通协查机制。支持建立劳动关系协调合作机制。共同建立绿色大珠江三角洲地区优质生活圈。鼓励建立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开展治理环境污染、共建跨境生态保护区、保护水库集水区。支持粤港共同研究合作发展清洁能源及可再生能源,实施清洁生产等方面的合作,建设具有经济效益的区域能源供应销售网络。确保输港澳农副产品和供水的优质安全。支持粤港澳合作推行清洁能源政策,逐步实现统一采用优于全国其他地区的汽车燃料、船舶燃油与排放标准,力争改善珠江三角洲地区空气质量。支持发展珠江三角洲区域的循环经济产业,鼓励粤港澳开展物料回收、循环再用、转废为能的合作,研究废物管理合作模式。

--创新合作方式。加强与港澳协调沟通,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合作。支持粤港澳三地在中央有关部门指导下,扩大就合作事宜进行自主协商的范围。鼓励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与港澳共同编制区域合作规划。完善粤港、粤澳行政首长联席会议机制,增强联席会议推动合作的实际效用。坚持市场为主、政府引导的原则,进一步发挥企业和社会组织的作用,鼓励学术界、工商界建立多形式的交流合作机制。

(三)提升对台经贸合作水平。

依托珠江三角洲地区现有台资企业,进一步扩大对台经贸合作,拓展合作领域。支持建立多种交流机制,加大协会、商会等民间交流力度,鼓励开展经贸洽谈、合作论坛和商务考察。加强与台湾在经贸、高新技术、先进制造、现代农业、旅游、科技创新、教育、医疗、社保、文化等领域合作。加强海峡西岸农业合作,推进珠海金湾台湾农民创业园和佛山海峡西岸农业合作实验区建设。积极为台商创造良好的营商和生活环境,鼓励开办台商子弟学校和建立相关的医疗、工伤保险机制。鼓励粤

东地区利用地缘、人文相通的优势,发展对台贸易,提升对台经贸合作水平。

(四)深化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合作。

将泛珠江三角洲区域合作纳入全国区域协调发展总体战略,继续深化合作,促进东中西部地区优势互补、良性互动、协调发展。加强指导协调,不断完善合作机制和合作规划,创新合作模式,探索设立合作项目专责小组等方式,确保合作取得实效。促进资金、技术、人才、信息、资源等要素的便捷流动,推进产业区域合作。加快省际通道建设,构筑以珠江三角洲地区为核心向周边地区辐射的综合交通网络。继续实施以“西电东送”为重点的能源合作,完善输电网络建设。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加强保护水源和污染防治的合作。开展科技、人才、知识产权保护、旅游等方面的合作,建设区域技术、人力资源、无障碍旅游区等合作平台。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电子商务合作。主动消除行政壁垒,建立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机制、联合执法机制、维权联动机制和检测结果互认制度,支持加快形成公平开放、规范统一的大市场。

(五)加强与东盟等国际经济区域的合作。

开展与国际经济区域和新兴市场多层次、多方式、多领域的合作,构建多元化的国际经贸合作格局。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框架协议下,支持与东盟国家有关机构建立对话协调机制和友好省州、城市关系,鼓励开展民间对话交流,举行经贸洽谈会,扩大文化交流。支持与新加坡等东盟先进国家加强经济、技术、园区管理、人才培养等多方面的合作。鼓励资金技术优势企业到东盟国家开展资源开发、产品营销、基础设施建设、农产品种植加工和水产品养殖加工等方面的合作,鼓励优势产业向东盟国家发展,扩大对东盟的进出口贸易。鼓励与东盟开展旅游合作,建立旅游便利签证合作机制。扩大与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在经济、技术、人才、贸易等方面的合作,大力开拓印度、俄罗斯、巴西和中东地区等新兴市场,加强与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南美、非洲各国的经贸合作,开创多元化的国际经贸合作局面。充分利用中国(广州)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广州)中小企业博览会、中国(深圳)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广东国际咨询会、友好省州及城市等合作平台,推动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与交流。

十二、规划实施的保障机制

要充分认识推进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的重大意义,切实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广东省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规划纲要实施的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分工,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责任。要在国家有关部门的指导下,编制有关重点领域的专项规划。要按照本规划纲要确定的功能定位和发展重点,抓紧推进相关项目的组织实施。要从解决当前最紧迫、最

突出、最重大的问题入手,实化措施,为规划纲要的顺利实施奠定基础。在规划纲要的实施过程中,要注意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国务院报告。

(二)加强统筹协调。

国务院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能,加强对规划纲要实施的指导。要依据本规划纲要的要求,制定本部门支持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的具体政策措施,在有关规划编制、政策实施、项目安排、体制创新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要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调,指导和帮助地方解决规划纲要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三)加强监督检查。

国家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本纲要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做好各项工作和政策措施落实的督促检查工作。会同广东省人民政府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并将实施情况向国务院报告。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

推进新时期、新阶段珠江三角洲地区的改革发展,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责任重大。要以实施规划纲要为契机,动员广大人民群众,振奋精神,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奋力拼搏,推动珠江三角洲地区在全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的伟大历史征程中,开创新局面,建立新业绩,铸造新辉煌。

广东省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15-2020年）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5-11-13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0号),促进我省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改革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以知识产权保护利用和创新型人力资源开发为核心,以推进文化软件服务、建筑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广告服务等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装备制造业、消费品工业、建筑业、信息业、旅游业、农业和体育产业等领域融合发展为重点,统筹协调、重点突破,市场主导、创新驱动,文化传承、科技支撑,切实提高我省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整体质量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促进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推动我省制造业向价值链高端提升,推动“广东制造”向“广东创造”

转型升级，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全省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的融合发展城市、集聚区和新型城镇，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的先导产业作用更加强化，与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建立，相关产业文化含量显著提升。涌现一批高素质人才、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增加值力争超过 1000 亿元且占文化产业增加值的比重明显提高，相关产业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明显提高。

二、主要任务

（一）塑造广东制造新优势。

1. 加强工业设计能力建设。引导大型工业企业加强工业设计机构建设，鼓励设立独立工业设计企业。在传统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开展创新设计示范，全面推广应用以绿色、智能、协同为特征的先进设计技术。依托各地工业设计园区和骨干企业，在全省建设若干个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到 2020 年，建成 3-5 个辐射带动效应显著的国家级工业设计示范园区和一批以产业集群为依托的设计产业集聚区，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工业设计企业、20 家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和 40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如无特别说明，第一个单位为牵头单位，其它单位为参与单位，下同）

2. 提高工业设计创新水平。支持基于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需求的设计应用研究，推动制定设计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鼓励发展网络协同设计、众包设计、虚拟仿真、3D（三维）在线打印等互联网工业设计新模式、新技术。引导工业设计向产品内涵设计、品牌营销设计、供应链管理等领域拓展，向高端综合服务转变。加强装备制造业产品外观、结构、功能设计。以中德工业服务区、中新知识城为基础，强化工业设计国际合作，提升设计竞争力，推动我省制造业向产业链“微笑曲线”两端提升。（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发展改革委、质监局负责）

3. 推动消费品工业向创新创造转变。鼓励运用传统文化元素和现代时尚符号进行创新创造，提升消费类产品的文化内涵和附加值，依靠文化创意和设计提高消费品工业与市场的互动协同能力，创造和带动市场需求。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推动形成基于消费需求动态感知的研发、制造和产业组织方式。依托我省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一批综合实力强的自主品牌，健全品牌价值体系，引导消费升级。（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二）加快数字内容产业发展。

4. 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在内容、渠道、平台、经

营、管理等方面深度融合。积极推进数字内容产业与新一代信息网络、高端软件与集成设计、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兴技术融合发展，并培育新的应用服务和增值服务。扶持基于三网融合的智能家电家居产业及新型社会管理服务产业。（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网信办、通信管理局负责）

5. 实施动漫游戏精品战略。鼓励动漫游戏产品的原创生产，积极扶持“中国民族网络游戏出版工程”入选项目，建设好国家网络游戏动漫产业发展基地，培育一批动漫游戏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支持动漫游戏软件开发，拓展动漫游戏、虚拟仿真技术在相关产业的集成应用。扶持举办国际动漫、游戏贸易博览会，创办国家级名牌展会。（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省委宣传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商务厅负责）

6. 加快发展数字出版印刷产业。支持数字出版研究机构做大做强，建设好广东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实施复合数字出版产业化工程，推动广东自主研发的数字出版核心技术产业化。实施印刷标准化建设，引导印刷复制加工向综合创意和设计服务转变。推动数字绿色印刷发展，逐步拓展其应用领域。（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三）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7. 提高城乡规划设计文化品位和质量。贯彻以人为本、安全集约、生态环保、传承创新的理念，融合自然景观和历史文脉，鼓励设计创新，提升城乡规划、建筑设计、园林设计的水平和品质。编制广东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引，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覆盖率。开展规划设计竞赛，完善实施规划设计方案比选制度，加大文化内涵审查比重。（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委农办，省国土资源厅、文化厅负责）

8. 加强建筑设计技术创新。研发运用地理建筑信息系统、楼宇信息管理系统，提升建筑规划、设计、管理水平。改进和推广模块化铸造与标准化施工技术。鼓励装饰设计创新，引领装饰产品和材料升级。推广运用节能、节地、节水、节材的设计理念和技术，构建绿色建筑体系。培育村镇建筑设计市场，促进技术应用。到 2020 年，培育 3-5 家龙头建筑设计创意企业。（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厅负责）

9. 塑造广东城乡特色形态。加强城市规划，注重城市风貌，提高城市设计水平。强化城市公共艺术设计内涵和质量，构建人性化的公共空间体系，打造开放式街道邻里空间，塑造城市特色形象。完善全省历史建筑保护名录，加强对历史文化街区、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的保护。依托城郊绿道建设城市景观林、城郊环城防护绿化带、郊野公园，营造绿色生态环境。推广建筑物屋顶和立面的立体绿化，发展楼宇农业、阳台农艺。推动岭南特色城乡街区、魅力水岸、美丽海湾、生态山城等示范项目建设。到 2020 年，全省大多数村镇建设成为环境优美、设施完善的

幸福宜居村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化厅、林业厅、农业厅、国土资源厅负责）

（四）提升旅游发展文化内涵。

10. 促进文化与旅游融合。大力提升旅游景区和旅游产品的文化内涵，推动旅游业转型升级，提升文化旅游附加值。支持文化遗产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特色文化资源的保护性开发利用。支持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文化创意工艺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文艺展演等特色文化创意旅游产品开发。（省文化厅、旅游局、民宗委、国土资源厅、财政厅负责）

11. 打造文化旅游精品。鼓励历史文化旅游、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体验旅游、岭南文化旅游、红色文化旅游、禅宗文化旅游、工业旅游等特色文化旅游发展，加强粤港澳文化旅游合作，打造具有文化特色的旅游路线，打造形成一批文化旅游精品。（省旅游局、文化厅、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12. 加快发展休闲旅游、智慧旅游。规划和引导建设一批具有休闲文化特色的街区、特色小镇（商业街区）、旅游度假区、主题酒店，支持开发康体、养生、运动、娱乐、体验、美食等多样化、综合性旅游休闲产品。推动智慧旅游建设，创建一批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和智慧旅游城市。支持在线旅游业发展，促进旅游与互联网融合创新，培育智慧旅游新业态。到 2020 年，初步形成珠三角城郊休闲旅游、粤东北民俗文化旅游、粤西北田园风光旅游、滨海渔村风情旅游以及粤北山区森林旅游的区域品牌形象。（省旅游局、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化厅、环境保护厅负责）

（五）挖掘特色农业发展潜力。

13. 大力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加强农业与创意产业、旅游业的深度融合，强化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经营场所的创意和设计，建设集农耕文化体验、田园观光、教育展示、文化传承于一体的休闲农业园。到 2020 年，培育 200 个全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和 400 个全省休闲农业示范点。（省农业厅、旅游局、文化厅、环境保护厅负责）

14. 加强农副产品推介创意。鼓励开展农特产品包装宣传的创意设计，着力培育一批知名品牌和高端品牌，提升农特产品附加值。鼓励专业农产品市场建设特色农产品展览展示馆（园），推进特色农产品文化宣传交流。鼓励发展农产品电商。（省农业厅、经济和信息委负责）

15. 扶持地理标志产品。培育一批地理标志产品，提高地理标志产品的专用标志使用率和商品化率。充分发挥地理标志产品的品牌效益，鼓励利用信息技术创新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农产品营销模式，促进地理标志产品市场化、产业化。到 2020 年，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达 150 个，获证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省农业厅、工商局负责）

（六）拓展体育产业发展空间。

16. 积极培育和发展大众体育。充分发挥当地自然人文资源特色，因地制宜培育、打造一批

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传统赛事、精品赛事，推动形成竞赛表演、职业联赛等业态。支持开发具有本地特色的体育休闲运动度假线路及产品，发展体育休闲业。以赛事组织、健身休闲、场馆运营、技术培训、信息咨询、中介服务、体育保险等为重点，发展体育服务组织，扩大体育服务规模。到 2020 年，全省体育服务组织达到 10000 家。（省体育局、旅游局负责）

17. 加强体育设施建设和使用。依托全省绿道构建集体育、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绿道体育休闲带，打造全省绿道体育健身品牌。规划开展户外营地、徒步骑行服务站、汽车露营地、航空航模飞行基地、游艇码头等设施建设。创新各级各类公共体育设施管理经营模式，允许分时段向社会开放，提高公共资源使用效益。（省体育局、旅游局、林业厅负责）

18. 整合推进体育产品品牌建设。鼓励建设高水平职业体育俱乐部。加强体育与影视、出版、传媒等行业的融合发展，培育发展体育动漫、电子竞技、运动信息管理等新业态。推动与体育赛事相关版权的开发与保护，争取在全国率先建设体育资源及与赛事相关的版权交易平台，促进体育产品公平、公正、公开流转交易。支持开发科技含量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育产品，加强体育衍生品创意和设计开发。到 2020 年，全省培育形成 10 家体育产业骨干企业、20 个以上体育产品知名品牌。（省体育局、科技厅、版权局负责）

（七）提升文化产业整体实力。

19. 完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培育一批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龙头文化企业，扶持中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做大做强以创意内容为核心的文化服务业，建设“珠江两岸文化创意产业圈”，支持粤东西北地区发展区域特色文化产业群。（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工商局、新闻出版广电局负责）

20.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升级。加强对传统文化产业的技术改造，推动生产、传播方式创新，培育新兴文化业态。拓展内容产品和服务产业链，加大后续产品开发，带动相关产业发展。鼓励传统文化产品的数字化转化，支持开发适合互联网、移动终端的数字文化产品。支持文化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发展，提升文化企业网络服务能力。鼓励戏剧等传统艺术发展创新。（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新闻出版广电局负责）

21. 鼓励特色文化产业发展。以特色文化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为基础，支持各地发展工艺美术、传统戏剧、演艺娱乐、文化旅游、特色节庆、特色展览等特色文化产业，打造一批岭南文化名片。鼓励社会力量建设专业博物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政府适当补助，免费向社会开放。2020 年前，构建广东文物数据库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建成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题或综合展示场所。（省文化厅、经济和信息化委、民族宗教委、商务厅、旅游局、版权局负责）

三、政策措施

（一）增强创新动力。

22. 提高创意设计知识产权质量和转化水平。健全创意和设计激励机制，完善质量导向型知识产权资助政策和奖励制度。推进以知识产权利益分享为核心、有效转化应用为目的的产学研合作机制和知识产权集群式管理机制建设，促进知识产权在关联单位的许可使用、协同运用。支持在境外开展研发外包、联合研发和设立知识产权运营公司。（省知识产权局、版权局、工商局负责）

23. 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和产业化效益。推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强化知识产权导向，将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化的水平和能力作为政府配置创新资源的重要评价指标。创建国家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促进产业知识产权合理布局。鼓励企业组建产业标准联盟，建设标准创新研究基地，协同推进产品研发与标准制定。开展广东云版权数据库综合平台建设，打造一批知名版权产品和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打造全国或国际化品牌。2018 年底前，建成全省版权指数体系。（省知识产权局、版权局、工商局、质监局负责）

24. 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和体系。完善行政执法、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和行政、司法、行业、企业“四位一体”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知识产权法院，健全和推广新型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建立知识产权侵权违法企业档案及信用评价信息发布查询制度。在珠江三角洲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与服务实验区”试点。探索建立涉外知识产权预警、纠纷应对和维权援助工作机制。加强对民族品牌的保护，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省知识产权局、版权局、工商局负责）

25. 强化知识产权服务机制和功能。加快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力争在粤设立国家工商总局商标注册派出机构。建立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制度，推行面向企业的知识产权巡回审查及优先审查制度。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开展知识产权运营综合服务和金融创新服务，培育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省知识产权局、版权局、工商局、金融办负责）

（二）强化人才培养。

26. 加大人才培养力度。鼓励院校和科研院所加强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专业（学科）的建设和理论研究，重点建设一批民族文化遗产创新专业点。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才培养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建设一批保护传承基地，推动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保护传承模式改革。把创意设计园区有机纳入职业教育培训体系，建设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鼓励和扶持产、学、研联合组建区域实体性职业教育集团、创建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实训基地。（省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负责）

27. 扶持专业人才发展。健全人才引进制度，将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拔尖人才纳入有关人才

引进计划或项目。制订符合创意设计特点的人才使用、流动、评价和激励政策，健全职称标准管理制度。加大创意设计职业工种标准和职业鉴定管理，并将创意设计职业工种纳入省级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专项资金补助工种目录。完善创意设计成果转化收益分配与激励机制，允许和鼓励品牌、创意等参与收入分配。完善政府奖励、用人单位奖励和社会奖励互为补充的多层次奖励体系，对创意设计人才设计创作、学习深造、国际交流等给予奖励或资助。强化省级创业引导基金和创业孵化基地的作用，大力扶持培养青年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人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委宣传部、组织部，省文化厅、科技厅、教育厅，团省委，省财政厅负责）

28. 打造交流平台。鼓励扶持各地、各行业打造多层次创意和设计交流展示平台。鼓励和规范举办国际化、专业化的创意和设计竞赛活动。办好“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及工业设计活动周等活动。鼓励创意园区等举办创意设计交易展览，促进创意设计人才创新成果展示交易。（省委宣传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文化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新闻出版广电局分别牵头，省财政厅参与）

（三）壮大市场主体。

29. 扶持创意设计中小微企业发展。实施中小微企业成长工程，支持创意和设计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打造中小微企业集群。培育具有地方特色传统技艺的创意和设计企业。推进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建设，支持设计、广告、文化软件工作室等各种形式小微企业发展。（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工商局、文化厅、版权局分别牵头）

30. 推动企业合作。鼓励组建以产业链、产品链、技术链为依托的设计产业集团和产业联盟。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设立创意设计中心，争取建成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创意设计中心。鼓励国有文化企业引进战略资本，实行股份制改造，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领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委宣传部、省版权局分别牵头）

31. 扩大文化对外贸易与合作。制定《广东省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指导目录》，引导我省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扩大产品和服务出口。对入选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重点项目予以配套奖励。鼓励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通过新设、收购、合作等方式在境外开展投资合作。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有序开放广东文化市场，促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依托大型企业创设海外文化中心，拓展海外市场。（省商务厅，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版权局负责）

（四）培育市场需求。

32. 培育创意设计产品的消费环境。鼓励在专业市场、特色商业街建设以及店面装饰、产品陈列、商品包装和市场营销等设计上突出创意和设计效果，营造良好的创意设计消费环境。鼓励

创意园区加强展示、互动功能，强化人群消费体验。鼓励各地实施文化消费补贴制度，激发创意设计产品服务消费。结合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大政府对创意设计产品服务的采购力度。（省委宣传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文化厅、财政厅、商务厅分别牵头）

33. 拓展创意设计服务外包业务。发挥广州、深圳、珠海、佛山、东莞等地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示范园区龙头作用，鼓励支持企业将设计业务外包，推动创意设计专业化、社会化发展。对符合条件的创意设计服务外包企业予以奖励支持。鼓励各电子商务平台为创意设计开发和提供专项服务，帮助中小微企业、创意设计人才拓展市场。（省商务厅、版权局负责）

34. 完善市场交易机制。完善南方文化产权交易所、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等交易平台的建设，建立健全创意评价机制，打造创意设计产品电子商务平台，提升信息化和网络化服务水平。鼓励开展区域性、行业性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交易市场建设，促进产品和服务交易。支持设立省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联盟（协会）等行业组织，促进创意和设计成果转化。（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民政厅负责）

（五）引导集约发展。

35. 强化创意设计园区产业集聚作用。将创意设计园区建设纳入区域发展规划，根据园区资源条件和产业优势，推进融合发展集聚区建设，打造区域性创新中心和成果转化中心。以广州、深圳为核心，推动广州、深圳、东莞、佛山、中山、江门、珠海等地创意设计走廊站点建设，完善品牌园区功能，形成粤港澳创意设计走廊和珠江三角洲创意设计产业圈。粤东西北实行差异化错位发展，打造若干特色品牌园区。鼓励推进网络设计、虚拟产业园区建设。（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分别牵头，省教育厅、工商局参与）

36. 规范创意设计园区的发展。完善创意设计园区管理办法，规范引导园区建设。支持创意设计园区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强化孵化培育功能。加强市场对接、金融孵化、产权转化、人才培养认证、共性技术研发、品牌建立与维护等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园区服务体系。鼓励创意设计园区与院校、产业专业镇、企业联合构建“教育—培训—认证—就业—创业”全链条的综合创新平台。（省委宣传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分别牵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工商局参与）

37. 促进协调发展。建立区域协调机制与合作平台，加强产业集群间的有机联系，构建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区域发展格局。鼓励发展创意设计园区集团运营企业，建立创意设计产业链高端运营平台，推动创意设计园区的集团运营与合作，打造全省各地协同创新服务体系。（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经济和信息化委、新闻出版广电局分别牵头）

38.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园区承载的模式，组织实施基础性、引

导性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增进产业发展后劲。扶持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协同创新中心、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创新平台。依托创意设计园区或企业，完善全省创意设计人才引进和培训、版权保护与交易、软件认证及研发、国际合作与项目管理、衍生品设计与交易、数据服务、投融资支持等服务平台建设。（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知识产权局、工商局分别牵头）

（六）加大财税支持。

39. 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落实中央和省级关于扶持文化设计服务、创意设计园区等发展的专项资金，鼓励各地设立相应的地方扶持专项资金。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入驻创意设计园区企业给予适当的租金补贴，对园区打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给予财政资助。（省财政厅，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文化厅、经济和信息化委、新闻出版广电局负责）

40.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对经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符合条件的创意和设计费用，执行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对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营业税免税。落实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有关政策，对纳入增值税征收范围的国家重点鼓励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或免税，对国家重点鼓励的创意和设计产品出口实行增值税零税率。推动落实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经营实行税收优惠政策。（省地税局、国税局、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负责）

（七）加强金融服务。

41. 加强信贷支持。针对创意设计企业“轻资产”的特点，不断完善创意设计企业无形资产评估体系，拓展贷款抵（质）押物范围，完善无形资产和收益权抵（质）押权登记公示制度，探索开展无形资产质押和收益权抵（质）押贷款等业务。探索建立支小再贷款、银行信贷资金、保险企业联合支持创意设计企业融资的有效模式。对创意设计企业支持力度较大的金融机构，在差别存款准备金动态调整、再贴现、再贷款等方面实施优惠政策。支持发展文化类小额贷款公司。（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负责）

42. 拓宽融资渠道。鼓励和支持具备条件的创意设计企业上市，鼓励创意设计企业发行公司债、企业债、集合信托和集合债、中小企业私募债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支持金融机构选择创意设计项目贷款申请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依托人民银行征信系统，鼓励金融机构建立完善创意设计企业或项目的信用评级制度，提升信用评级效率和融资支持。（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负责）

43. 创新担保和保险服务模式。建立社会资本投资的风险补偿机制，鼓励各类担保机构为创意设计企业提供融资担保和再担保服务。鼓励保险机构和保险中介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探索保险资金以股权、债权、基金等形式投资创意设计企业。支持创意设计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质押、应收账款质押、纯信用贷款等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资金支持。（省金融办、广东银监局、广东保监局负责）

44. 搭建金融服务平台。支持有条件的区域创建文化金融合作试点、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发挥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的功能，做好创意设计企业与金融机构对接服务。引导广东南方文化产权交易所和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参与文化金融合作。引导推动设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投资基金。发挥广东省文化产业投资基金作用，引导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及各类投资机构投资创意设计领域。（省金融办，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教育厅、文化厅，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负责）

（八）优化发展环境。

45. 提高行政服务效能。进一步清理减少行政审批事项，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对有利于促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重大事项和重大项目，建立“绿色通道”制度予以办理，并在项目布局、资金扶持、土地指标、环境容量等资源配置方面给予倾斜支持。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开展有利于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创新。（省编办、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厅负责）

46. 保障土地供给。遵循节约集约利用、合理分配资源的原则，指导各地将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重大项目用地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由各地优先安排土地利用计划指标。结合“三旧”改造，整合和盘活旧厂房用地，增加项目用地支撑。推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大力支持其宅基地置换审批。支持以划拨方式取得土地的单位利用存量房产、原有土地兴办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在符合城乡规划前提下，土地用途和使用权人可暂不变更，连续经营一年以上，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按划拨土地办理用地手续；不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采取协议出让方式办理用地手续。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前提下，文化产业建设项目申请使用工业用地，如符合省确定的优先发展产业目录且用地集约的，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省国土资源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

47. 完善收费制度。严格将广告领域文化事业建设费征收范围限定在广告媒介单位和户外广告经营单位。大力清理取消其它不合理收费。逐步完善城乡规划、建筑设计收费制度。（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商局负责）

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各项任务措施落到实处。要加强宣传,营造全社会支持创新、鼓励创意和设计的良好氛围。建立由宣传、发展改革、文化、新闻出版广电、经济和信息化、科技、知识产权、统计等部门参加的省级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推进融合发展工作。省统计局要健全统计核算体系,牵头研究和指导我省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统计、核算、分析工作。省发展改革委要汇总编制各地、各部门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重大项目,形成重大项目库并定期滚动更新发布,优先推荐列入省重点项目;按照国家要求,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跟踪分析,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附件:广东省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重大项目库(2015年度)

附件：

广东省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重大项目库（2015年度）

投资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建设起止年限	预计总投资
	合计		16781791
一	园区、基地类		5818630
1	广州市海伦堡创意园（南、北区）	2009-2018	418000
2	广州巨大设计创意产业基地	2010-2018	120000
3	深圳市创意101总部大楼	2014-2018	100000
4	深圳市坪山国富文化创意产业园	2014-2016	19000
5	深圳市华强创意产业园	2013-2017	450000
6	佛山创意产业园	2007-2016	140000
7	佛山市顺德创意产业园	2008-2018	100000
8	潮州-中山产业创新创意园	2013-2015	20000
9	湛江市调顺文化创意产业园	2014-2017	120000
10	南方潮汕文化创意产业园（揭阳）	2014-2017	400000
11	云浮市兰寨南江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2012-2017	16000
12	广东工业设计城（佛山顺德）	2009-2020	221000
13	揭阳市中德金属生态城中德合作创新基地	2013-2016	49299
14	茂名市电白（香港）珠宝科技创意产业园	2014-2015	30000
15	广东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广州）	2011-2020	200000
16	广州市华创动漫产业园	2010-2018	800000
17	广州从化动漫产业园	2010-2018	600000
18	广州市越秀区国家版权贸易基地	2014-2020	147000
19	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产业基地（广州）	2009-2017	41356
20	深圳国家动漫产业基地动漫大厦	2014-2016	42752
21	云浮国际石材博览中心一期国际石艺城	2009-2015	32400
22	广东（韶关翁源）兰花文化创意园	2014-2018	10500
23	韶关市乐昌市金鸡岭中医药文化创意产业园	2014-2017	13600

投资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建设起止年限	预计总投资
24	河源市客家服饰文化产业创意园	2014-2016	13460
25	河源市和平书香文化创意园	2012-2016	19000
26	揭阳市华侨文化产业创意园	2012-2022	645300
27	南方文化产业中心一期（广州）	2014-2016	112000
28	广东现代广告创意中心（广州）	2012-2016	57117
29	广州珠影文化创意产业园	2012-2017	150000
30	广东国家音乐产业基地（广州）	2012-2016	273500
31	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深圳）	2014-2019	35500
32	珠海市丽新集团“星艺文创天地”	2014-2017	180000
33	佛山市1506创意城（南风古灶）	2007—2016	100000
34	佛山市南国酒文化产业基地	2013-2018	30000
35	中国·罗浮山文化产业孵化基地（一、二期）（惠州）	2013-2017	60096
36	惠州市龙门县农民画产业园	2009-2015	15000
37	茂名市信宜南方碧玉商贸城	2014-2016	36750
二	公共服务平台类		220697
1	广州市大罗塘珠宝交易平台	2014-2017	200000
2	广东博宇集团有限公司园艺水族器材公共服务平台（实验室）（潮州）	2013-2015	6897
3	华南地区动漫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广州）	2014-2016	1100
4	历史文化创意展示和数字化体验服务平台（广州）	2014-2016	1600
5	“酷狗”数字娱乐公共服务平台与标准建设（广州）	2013-2015	6000
6	基于语义智能数据的数字出版公共服务平台（汕头）	2014-2015	5100
三	融合发展类		10742464
1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	2009-2015	57110
2	联合出版（集团）南沙出版物与文创产品保税物流中心（广州）	2014-2016	21600
3	梅州广电媒体智能综合服务平台	2013-2019	11000
4	梅州市松口古镇保护性开发	2012-2018	200000
5	肇庆市名村建设	2011-2016	21000
6	梅州市大埔县阴那山万福寺宗教文化旅游大景区（康美六村联动美丽乡村建设）	2013-2020	168000

投资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建设起止年限	预计总投资
7	揭阳古城保护开发建设	2014-2018	150000
8	广州市花都文化旅游城	2014-2017	5430000
9	广州南沙花之恋婚庆度假区	2013-2015	100000
10	广州市白云区世外桃源生态旅游项目	2010-2018	100000
11	珠海市香洲埠文化院街	2013-2018	170000
12	深圳市华谊兄弟文化城（一期）	2014-2017	490000
13	梅州市熙和湾客乡文化旅游产业园项目	2014-2016	380000
14	河源市康泉十八国际生态健康旅游城	2012-2020	650000
15	惠州客家源文化村	2013-2018	1200000
16	梅州市欢乐墟客家文化旅游产业	2011-2016	15000
17	粤西百越特色文化产业创意园 (茂名冼太夫人故里文化旅游景区)	2012-2022	500000
18	茂名市信宜市李乡旅游文化走廊	2010-2018	60000
19	云浮市六祖禅宗文化旅游区项目	2009-2015	120000
20	揭阳市大南山八国特色文化生态旅游项目	2009-2020	38000
21	揭阳市宝山湖文化旅游生态产业	2014-2025	220000
22	惠州市秋枫寨旅游度假区	2009-2016	100000
23	阳江市海陵岛保利银滩——海陵宋街	2013-2015	10000
24	惠州市亚婆角碧翠湖体育休闲旅游度假区	2013-2018	200000
25	广州市从化天适樱花悠乐园农业游览区及中国樱花博览馆	2012-2016	50000
26	茂名市信宜市珍稀沉香文化产业示范园	2006-2020	40000
27	广州报业文化中心	2013-2016	190015
28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城中高档立式钢琴产业基地项目	2011-2015	35089
29	广州市红棉乐器研发和制造基地	2012-2015	15650

注：本项目库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每年滚动更新发布。

广东省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创新驱动发展行动计划

粤府函〔2015〕26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5-9-24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决定》（粤发〔2014〕12号）精神，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知识产权

保护和运用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相统一、市场主导和政府支持相结合，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大力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探索出一条知识产权推动创新驱动发展的新路径，把广东建设成为国际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中心和知识产权保护高地，成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先行省，为加快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总目标做出努力。

二、重点行动计划

（一）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

完善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机制。发挥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优势，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审判机制，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赔偿力度。加强各级知识产权执法队伍建设，推进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改善执法条件。健全知识产权保护行政执法机关与公安、海关的协作机制，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保护有机衔接，依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国际仲裁机制。在知识产权侵权易发的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定期开展专项查处行动。加强网络环境下知识产权保护，加大电子商务和互联网领域的知识产权执法力度。强化展会和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构建知识产权保护信用系统，将恶意侵犯知识产权等违法失信行为信息纳入社会信用记录。（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法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工商局、省版权局、省编办、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州知识产权法院配合）

（二）促进发明创造增量提质。

对小微企业首件发明专利授权给予申请费、代理费全额补贴。对年授权发明专利达 10 件以上、增长率超过 30% 的中小微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给予奖励。对维持 5 年以上有效发明专利和获得国外授权的发明专利给予资助。每年选取部分重点行业和一批重点企业组织发明专利优先审查和巡回审查。鼓励各地落实专利奖励配套政策，重奖发明创造者，并根据实际情况加大知识产权创新补助。（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财政厅、省科技厅、省教育厅、各地级以上市配合）

到 2017 年底，全省有效发明专利量超过 16 万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专利密度）达到 15 件；年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 3 万件，年均增长 10%；PCT 国际专利年均增长 10%。

（三）提升企业掌握核心专利能力。

推广运用《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引导高新技术企业、大型骨干企业及国有企业等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水平，使创新成果尽快获得知识产权保护，掌握一批重点产业核心专利技术。鼓励企业通过自主创新、开放合作、知识产权引进等多种途径，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知识产权资产组合。加强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的知识产权管理，明确所属技术转移机构的功能定位，落实知识

产权管理规范，强化知识产权申请和运营权责。加强企业贯标辅导培育，吸引认证机构落户广东并予以扶持发展，大力培养辅导认证审查专业人才。（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省国资委配合）

到 2017 年底，全省参加贯标辅导的企业达到 2000 家，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的企业达到 500 家。全省开展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试点的高校和科研院所达到 20 家。

（四）实施重点产业专利导航计划。

围绕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省重大科技专项、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珠江东岸电子信息及未来产业和《中国制造 2025》，深入开展专利导航、分析和预警，引导重点产业优化全球知识产权战略布局，提高产业国际竞争力。支持高新区、特色产业基地等园区建设专利导航产业发展试验区。构建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审查评议机制，制定并实施知识产权评议办法。实施科技项目知识产权全过程管理。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加强专利技术攻关和集成创新，在主要技术领域创造一批具有战略储备价值的核心专利，推动高价值专利在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协同运用和价值实现，培育形成一批成长性好、附加值高的专利密集型产业。（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科技厅配合）

到 2017 年，完成 10 个以上重点产业和 20 个以上重点领域的专利导航。建设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聚区 10 个。

（五）推动专利技术实施转化。

围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知识产权创业、孵化和产业化基地发展，在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和重点民生产业等领域，每年择优扶持 100 项核心技术专利项目和 200 项专利技术创业示范项目，促进专利技术转化，在专利产业化推进相关项目立项评审中，将专利的标准转化率作为重要评审指标。加强省知识产权局与国家国防知识产权部门的合作，探索建立知识产权军民融合高层次战略合作关系，筛选军民双方可转化专利，拓展军民可转移技术的应用领域。实施专利资源军民融合计划及国防专利申请资助计划，探索建立军民融合专利技术试验区，搭建军民融合知识产权运营平台，争取在广东举办国防专利展示交易会，推动高质量的国防专利在广东的实施转化。（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科技厅、省商务厅、省质监局配合）

到 2017 年，支持全省专利技术实施项目 1000 项，新增经济产值 500 亿元；支持建设专利技术创业孵化器 10 个；引进军民融合专利技术不少于 500 项。

（六）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机制。

充分发挥省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的引导作用，积极向社会募集资金，不断扩大基金规模。建立市场化的知识产权运作模式，围绕知识产权密集型或控制型产业，支持建立一批以优势企业为龙

头、技术关联机构为主体、按照产业链布局的专利联盟，构建专利池。培育一批知识产权运营机构，以市场化方式重点推动一批专利联盟集聚创新资源、掌握市场话语权。加快全国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横琴特色试点平台和广州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建设。支持省内知识产权交易机构探索开展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财政厅、省金融办配合）

到 2017 年，全省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服务机构 20 家，年度运营交易专利数达 5000 项，运营交易总额达 100 亿元，形成有较强区域竞争力的专利联盟 30 个。

（七）大力发展知识产权金融。

发挥省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扶持及风险补偿金作用，支持各地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扶持及风险补偿机制，简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流程，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提供重点支持。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信托及互联网金融等相关机构参与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建设中国（广东）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平台，推动知识产权投融资项目对接活动开展。鼓励保险机构开展知识产权交易保险、执行保险、侵权保险、专利代理人职业保险等新险种业务。（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财政厅、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配合）

到 2017 年，全省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额达 100 亿元。

（八）加快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建设。

围绕广东专业镇加快部署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不断完善快速维权中心的机制和功能。全面提升中山灯饰、东莞家具、顺德家电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服务能力，探索在陶瓷、刀具、皮具、珠宝等行业建立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依托现有资源，探索建立广东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机制，构建跨行业、跨区域的知识产权快速授权、确权和维权服务体系。（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相关地级以上市配合）

到 2017 年底，争取国家支持新设立一批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省级以上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及分支机构达 30 家以上。

（九）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海外护航。

建立知识产权涉外应对和援助机制。加快构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机制，为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提供必要资助，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相关的信息、法律等服务。支持重点行业、企业建立知识产权海外维权联盟，指导企业加快海外知识产权布局和保护。探索推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WIPOAMC）依托广州知识产权仲裁院设立分支或办事机构。聚焦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加强与相关国家知识产权领域交流合作，推动知识产权多元合作，构建多元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平台。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创建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综合改革试验区，打造知识产权枢纽城市。（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商务厅、省编办、相关地级以上市配合）

(十) 全面增强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实施“互联网知识产权”计划，以专利大数据为基础，搭建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平台，加快建设一批重点产业专利数据库，面向全社会免费提供基础数据，实现知识产权信息利用便利化。面向中小微企业开展专利信息推送服务。实施《广东创建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示范省规划（2013-2020年）》，加快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中心建设，培育5-10个国家和省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加快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和引进，支持广州创建知识产权学院。加快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培训基地、高端知识产权人才培育基地建设。增强专利代理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省知识产权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科技厅、省农业厅、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商局、省版权局、相关地级以上市配合）

到2017年，专利信息推送覆盖产业10个、企业2万家以上，在全省范围内实现线上线下立体覆盖；全省专利代理机构达200家、分支机构200家以上。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省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负责组织实施本行动计划。省知识产权局要发挥牵头作用，建立完善相互支持、密切协作、运转顺畅的工作机制。深化省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高层次战略合作，加强省部会商项目实施的条件保障，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二) 完善政策法规。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体系，积极探索新商业模式、新业态方面知识产权保护立法研究。强化知识产权政策与科技、产业、金融政策的融合，形成激励创新的政策合力。大力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普及，提高全民知识产权意识。

(三) 强化资金保障。省财政整合知识产权工作相关资金，对专利导航及专利联盟发展、知识产权运营及金融服务、企业贯标和维权援助、专利申请和实施转化、专业镇快速维权中心建设及企业海外知识产权护航等工作提供专项支持。引导省产业发展资金和科技专项资金向知识产权产业化倾斜。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能。

(四) 加强监测统计。加强对知识产权状况的监测评估，建立知识产权产业统计制度，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技专项、珠江东西两岸等选取一定数量的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方面数据统计，按国家规定发布有关统计报告。

广东省“互联网+”行动计划（2015-2020年）

粤府办〔2015〕5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9-23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顺应网络时代发展新趋势，利用互联网技术和资源促进我省经济转型升级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主题主线和“三个定位、两个率先”总目标，以推动互联网新理念、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发展为重点，以发展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新业态为抓手，充分激发互联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推进互联网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广泛应用，推动互联网经济加快发展，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和社会治理水平，促进我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二）发展目标。

1. 2017年目标。全省互联网与传统行业加快渗透融合，互联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进一步增强，经济社会各领域互联网应用逐步普及，电子商务、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业态快速发展。

——互联网创业创新体系初步建立。全省建成互联网创新孵化基地5个，培育创新型互联网中小企业超过1000家，建成互联网经济创新示范区5个，初步建成珠三角国家互联网自主创新示范区。

——互联网与产业加速融合。互联网新业态快速发展，全省形成产值规模超100亿元的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区4个，年营业收入超10亿元的互联网骨干企业达30家。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5.6万亿元，物联网产业规模达到4300亿元，云服务产业规模达到1600亿元。

——互联网应用与服务基本普及。全省网络购物普及率达68%。网络贷款总额超过3000亿元。县级以上政府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率达85%，社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75%。医疗机构信息共享率达80%。

2. 2020年目标。全省经济社会互联网应用成效显著，成为全国互联网经济发展重要基地、网络民生应用服务示范区、网络创业创新集聚地。

——互联网创业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全省建成互联网创新孵化基地10个，培育创新型互联网中小企业超过2000家，建成互联网经济创新示范区8个，全面建成珠三角国家互联网自主创新示范区，互联网创业创新活力大幅提升。

——互联网与产业深度融合。全省互联网新业态集聚发展，形成产值规模超100亿元的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区6个，年营业收入超100亿元的互联网骨干企业达10家。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8 万亿元，物联网产业市场规模达到 7000 亿元，云服务产业规模达到 3000 亿元。

——互联网应用与服务全面普及。全省网络购物普及率达 73%。网络贷款总额超过 8000 亿元。县级以上政府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90%，社会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率达 80%。医疗机构信息共享率达 90%。

二、重点行动

（一）互联网+创业创新。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培育扶持新型互联网研发机构 3 家以上、重大互联网创新示范项目 5 个以上。到 2020 年底前，培育扶持新型互联网研发机构 10 家以上、重大互联网创新示范项目 10 个以上，互联网创业创新支撑体系基本健全。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创业。推动广州、深圳、珠海、佛山、东莞、惠州、汕头、揭阳等市依托互联网产业优势，建设互联网创新园区和研究院，创建互联网经济创新示范区。发展众创空间、创业学院、创业咖啡等新型创业服务平台，壮大创业导师队伍。利用高新区、科技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加快建设一批众创空间和前孵化器、加速器、专业孵化器、大型综合孵化器等互联网创业平台。支持建设互联网创业孵化基地，为创客提供工作场地、数控机床、集成电路、设计软件、硬件设备和团队运营、资金扶持、产品推广等项目孵化服务。发展互联网与实体相结合的众创金融平台，探索推出创业创新融资价格指数，为互联网项目提供网上融资支持。（省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商务厅、质监局、知识产权局、金融办负责）

——互联网+创新。运用互联网加快产业集群、专业镇协同创新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企业协同创新能力。实施互联网创新计划，扶持创新型企业和创业者、大学生开展产品、应用、模式创新。发展开源社区、社会实验室、创新工场等互联网创新平台。支持开发互联网 APP 新应用，创新购物、娱乐、旅游等网络消费模式，发展交通、连锁商业、居民缴费等移动支付应用，开展房屋短租、拼车、家政等共享经济业务。支持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南方基地、中国联通互联网应用创新基地、中国铁塔通信技术研究院广东分院建设。支持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五所、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广州分院、中国电信广州研究院等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开放实验室、检测认证、软硬件、工具等资源，支持创新企业和精英开展技术产品研发。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局区域（广州）中心基础数据及系统建设，打造省互联网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发展互联网知识产权保险、拍卖、投融资等新业务。举办“互联网+”博览会和互联网创新大赛，推动互联网创新成果与产业对接。（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厅、质监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二) 互联网+先进制造。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建成 50 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100 家智能制造示范车间，工业互联网试点企业达 150 家，省级以上互联网型工业设计中心达 10 个。到 2020 年底前，建成 100 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200 家智能制造示范车间，工业互联网试点企业达 300 家，工业互联网全面深入应用。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工业设计。建设国家级和省级互联网型工业设计中心，支持企业设立互联网型工业设计机构，发展工业设计资源网上共享、网络协同设计、众包设计、虚拟仿真、三维(3D)在线打印等互联网工业设计新技术、新模式。开展互联网工业设计创新示范试点。推动制造企业与电商企业开展新产品预售体验、消费行为分析，引导企业优化工业设计。支持建设基于互联网的 3D 打印创意社区，发展开源共享设计方案，探索个人工厂、社区工厂的商业化运作。举办工业互联网设计大赛和设计周活动，加强互联网工业设计与产业对接。(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技术研发。打造广州、深圳、佛山、惠州、东莞等网络化产品研发制造基地，培育发展粤东西北配套产业基地。加快研发智能控制系统、工业应用软件、故障诊断软件及相关传感、通信协议，突破新型传感器、工业控制系统、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发展智能机床、工业机器人、伺服机器人、智能工程机械、无人飞行器、无人汽车、增材制造装备等高端智能装备和机器人。加快推进机械、家电、家具、医疗等产品智能化改造，发展具有智能感知、远程诊断、实时监控、在线处置等功能的网络化产品。开发具有人机交互功能的网络电视、智能空调、智能冰箱、生活机器人等互联网智能产品。引导电子信息、医疗设备等企业研发制造智能手机、智能手环、智能手表、智能眼镜、腕带式心脏监测器等智慧型穿戴式产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质监局负责)

——互联网+生产制造。建设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开展智能制造示范，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重点在汽车、石化、家电、服装、家具等行业开展机器人应用，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融合试点，培育发展网络协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线上线下(O2O)、柔性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推动形成基于用户消费需求的研发制造模式。建设“工业云”平台，开展工业云及工业大数据创新应用试点，发展基于工业大数据分析的工艺提升、能耗优化、过程控制优化等智能决策与控制应用。加快民用爆炸物品、危险化学品、食品、农药等行业智能检测监测体系建设，发展智能监测、远程诊断管理、全产业链追溯等工业互联网新应用。(省经济和

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全监管局、质监局负责)

——互联网+管理服务。支持企业运用互联网推动组织结构优化和业务流程再造，建设学习型、敏捷型、服务型企业，提升市场竞争力。支持家电、服装、食品、家具等企业运用互联网平台建立 O2O 客户服务模式，开展网上功能体验、产品导购、维修保养、操作培训、意见反馈等售前售后服务。支持企业建立客户大数据库，开展用户消费行为分析，提升精准营销、精细服务水平。重点在汽车、石化、家电、电子信息等行业，开展基于工业大数据的新一代商业智能应用试点，挖掘利用产品、运营和价值链等大数据，实现精准决策、管理与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发展改革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质量监督。推动企业建立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网上质量溯源体系，逐步实现产品来源网上查证与去向追溯。加快智能传感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产品质量管理领域的深入应用，发展在线检测、在线诊断、在线控制和产品质量认证，提升质量精确管控水平。推动建设全省质量监管大数据信息平台 and 伤害监测与风险预警网络，运用互联网加强产品质量监管，开展质量信用信息在线发布、质量黑名单网上曝光、区域和行业质量安全网络预警，逐步建立电子商务产品标准网上明示、鉴证制度。加强互联网装备计量检测、智能制造产业计量和技术研究等实验室建设。运用微博、微信、网站等互联网平台创新品牌建设理念，发展商标网络注册、品牌个性化设计、互联网口碑管理、品牌互动式宣传推广等新模式，提高品牌附加值和软实力。(省质监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全监管局、工商局负责)

(三) 互联网+现代农业。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创建 12 个农业信息化示范市县，全省重点监管食品品种可追溯率达 90%。到 2020 年底前，形成较为完善的省市县三级农业信息化服务体系，全省重点监管食品品种可追溯率达 95%。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农业生产。建设农业信息化示范市县，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带动全省智能农业发展。推进农业生产智能化，加快智能传感器、卫星导航、地理空间系统等技术应用，增强对温湿度、光照、土壤等农业生产环境的精确监测能力，提高测土配方施肥、疫病防控、防灾减灾等智能化水平。研发制造农药喷洒无人机、智能拖拉机、自动插秧机、自动收割机等智能农业机械，发展自动灌溉、自动施肥、自动喷药等智能农业生产模式。建设具有信息服务、生产调度、经营管理、资源利用等功能的农业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国土、林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创新森林培育、森林碳汇、物种保护等工作模式，提升国土、林业管理智能化水平。推广船舶自动识别、捕捞作

业系统、鱼群探测、卫星导航等海洋渔业系统应用。（省农业厅、林业厅、国土资源厅、海洋渔业局、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互联网+农产品流通。重点在省农业名牌产品生产企业、省级菜篮子基地推进农业电子商务应用，建设镇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加快建设网上农产品交易平台，发展生鲜速递、特产专卖等农产品定制开发和互联网直销运营模式。支持农业企业开办“农家网店”，发展特色农产品在线营销。鼓励电商、物流、商贸、金融等企业建设农业电子商务平台。利用互联网建立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平台，开展粮食、食用油、蔬菜、水果、水产品等重点监管农产品电子追溯，切实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省农业厅、商务厅、食品药品监管局、质监局、海洋渔业局、经济和信息化委、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负责）

（四）互联网+现代金融。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培育互联网金融全牌照控股集团 1 家，支持 1000 个互联网创新创业项目实现网上融资和孵化发展。到 2020 年底前，培育互联网金融全牌照控股集团 3 家，支持 2000 个互联网创新创业项目实现网上融资和孵化发展，形成较为完善的互联网融资生态圈。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金融服务。依托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和广州、深圳区域金融中心，发展 P2P 网络贷款、互联网支付、供应链金融等互联网金融新业态。支持传统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与互联网融合创新，发展网络银行、网络借贷、网络证券、网络保险、互联网理财产品销售、网络消费信贷等金融新模式。推动我省互联网企业与金融机构开展产品、技术、服务创新，拓展互联网金融服务，打造互联网金融产业链。培育发展互联网金融全牌照控股集团，形成引领全国互联网金融发展的领军力量。探索开展互联网金融技术标准化工作，加快推动互联网金融国际化发展。（省金融办、商务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自贸办、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负责）

——互联网+股权众筹。积极争取开展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试点，发展知识产权质押网络融资。探索发展科技众筹、纯互联网运营、一站式创业综合服务、专注新三板股权投资、综合金融服务等股权众筹模式，支持创新创业优质项目开展网上融资，引导并规范社会资本参与股权众筹平台建设和运营，构建覆盖全省、辐射全国、线上线下结合的互联网股权众筹平台体系。（省金融办、发展改革委、科技厅、知识产权局、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负责）

——互联网+金融监管。加强对互联网支付、网络借贷、股权众筹融资、互联网基金销售、

互联网保险、互联网信托和互联网消费金融的监管，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的互联网金融市场秩序。建立健全互联网金融网站备案审查、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信息披露、风险提示和合格投资者等制度，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数据统计、监测和风险评估，加强互联网金融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提升互联网金融安全风险防范能力。（省金融办、公安厅、经济和信息化委、人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省通信管理局负责）

（五）互联网+现代物流。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培育 10 家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物流业实现增加值 5600 亿元，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下降到 14.8%。到 2020 年底前，培育 30 家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物流业实现增加值 7100 亿元，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下降到 14.5%，供应链管理水平和世界领先行列。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物流平台。加快全省智能立体交通运输体系和智慧物流园区建设，建立全省物流信息网络，推动南方现代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与省交通运输物流平台、各地市专业物流平台及车载平台等的对接，推进货运车辆与仓储设施、配送网点等信息互联，实现供需信息快速匹配。依托智慧物流平台大数据体系，建立物流诚信信息平台，维护物流市场良好秩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负责）

——互联网+物流服务。利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北斗定位系统等技术，推进制造业物流、农村物流、电子商务物流、城市配送、冷链物流和国际物流等智能化，发展精准服务、体验服务、聚合服务等物流新模式。运用互联网发展物流金融、物流保险、在线交易、结算支付、物流配送等物流新服务。应用智能感知追溯技术和产品，建设医药和食品安全双向追溯系统。培育无人机快递物流等新型服务模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商务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

——互联网+供应链管理。支持广州、深圳建设全球供应链中心城市，打造制造业、商贸业、服务业深度融合的智慧物流产业链。支持龙头物流企业运用互联网建设敏捷型供应链协作平台，集聚优质供应商资源，应用射频识别（RFID）、自动分拣、可视服务等技术，实现供应链精细化管理。重点在装备、汽车、石化、家电、服装等行业开展供应链管理创新，推进上下游供应商无缝对接。推进工业互联网与供应链大数据应用融合，开展供应链大数据汇集、整理、存储、分析、挖掘、交易等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交通运输厅负责）

（六）互联网+现代商务。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全省网络零售交易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达 25%，购物网民规模超过 5700 万人。到 2020 年底前，全省网络零售交易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例达 27%，购物网民规模超过 6900 万人。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跨境贸易。落实国家“一带一路”重大战略，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为载体，大力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加快建设集保税展示、物流、交易、服务于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打造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跨境电子商务离岸数据中心。推进跨境电子商务通关、检验检疫、税务、结汇、仓储物流、金融等关键环节单一窗口综合服务体系建设，为企业走向国际市场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和优质服务。积极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合作，应用电子商务开拓国际市场，支持商贸企业面向海外市场扩大企业对企业（B2B）、企业对客户（B2C）海外贸易规模。创新跨境权益保障机制，推动市场及贸易规则互认互通。改革跨境电子商务税收征管方式，推进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退税网上预申报系统建设。加快广州、深圳、东莞、汕头、揭阳等国家电子商务试点示范城市建设。（省商务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金融办、地税局、国税局、人行广州分行、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负责）

——互联网+行业商务。深入开展“广货网上行”，搭建行业电子商务平台，组织企业开展线上线下、众筹等多种形式的互联网促销活动，扩大广货网络交易额。推动中小微企业“上网触电”，建设省、市、县三级中小微企业服务网络平台，帮助中小微企业开拓市场。加强传统商贸流通企业与电子商务企业合作，运用电子商务平台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优化采购、加工、分销体系，提升企业经营效率。加快贵金属、石油等各类大宗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建设，推动钢铁、机械、有色金属、工业原料、能源、化工、电子、轻纺、医药等工业企业开展网上交易、物流配送、信用支付等服务。（省商务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金融办、人行广州分行负责）

——互联网+商务创新。利用微信、微博、博客等互联网媒体，发展移动电子商务、社交电商、“粉丝”经济等网络营销新模式。在餐饮、酒店、商场、旅游等消费服务行业，培育发展线上线下联动的体验式消费、群体共享式消费、个性需求定制服务等互联网新商务。加强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大力推动身份认证、网站认证和电子签名等网络信用服务，积极培育面向电子商务的第三方信用服务业。健全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监管和产品追溯机制，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省商务厅、工商局、质监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金融办负责）

（七）互联网+现代交通。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实现对全省 50%交通基础设施的智能感知覆盖，全省城市道路实时车流速度采集率达 40%。到 2020 年底前，实现对全省 70%交通基础设施的智能感知覆盖，全省城市道路实时车流速度采集率达 50%。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交通设施。在武广线高铁、莞惠线城际铁路和广州、深圳、佛山地铁等交通线路开展超高速无线通信系统（EUHT）试验，并推动在全省高速公路、高铁、地铁等主干交通沿线的规模化应用，构建全省超高速车联网。加强移动互联网、北斗卫星导航、GPS 定位、无线射频识别、IC 卡电子证件等技术应用，推进公交、出租车、轮渡和轨道交通数据互联互通。优化各类智能终端在公路、铁路、航道、港口、机场、城市公交线网等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的布局与应用，加强对车辆、船舶等运载装备的卫星定位、智能监测和无线网覆盖，发展实时交通信息查询、实时精确导航、交通事故预警、道路快速救援等智能交通服务。加强交通基础设施资产智能化管理，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化管理体系。（省交通运输厅、公安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出行服务。加快全省城市公交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省域汽车客票联网售票系统建设，整合公路、水路、城市公共交通、民航、铁路等出行信息，开发基于互联网的便捷化、个性化公共交通服务。推广电子不停车收费、公共交通一卡通、移动支付、电子客票和电子检票，提升交通支付智能化水平。推进汽车电子标识、智能感知、导航定位、车载诊断系统等技术研发和应用创新，开展城市“潮汐车道”、“掌上车管所”、“智能停车场”等便民服务，推广广州“行讯通”系统，开展在线交通信息、出行路线规划等服务。开展汽车维修配件追溯试点和“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建设，鼓励 O2O 汽车维修服务或连锁经营等“互联网+汽修”模式创新。（省交通运输厅、公安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交通监管。推进基于互联网的交通行政许可办理、综合执法、市场监管、安全应急处置等交通监管新模式向基层延伸。建立全省综合运输公共信息服务大数据平台，推进公路、水路、民航、铁路等监管系统联网，加快推进交通、公安、海事、环保、质监等部门的数据交换和监管联动，实现对车辆、船舶等运载装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测。利用交通大数据挖掘分析人口迁徙规律、公众出行需求、枢纽客流规模、车辆船舶行驶特征等信息，提升交通运输设施规划建设、安全运行控制、交通运输管理决策智能化水平。（省交通运输厅、公安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环境保护厅、质监局、广东海事局负责）

（八）互联网+节能环保。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全省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比 2014 年下降 9%，环保国控重点污染源监控覆盖率达 95%。到 2020 年底前，全省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比 2014 年下降 16%，环保国控重点污染源监控覆盖率达 97%。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节能。加快发展风能、太阳能、海洋波浪能、潮汐能等可再生能源智能电网。发展智能电表、智能燃气表等智能计量仪器。推进能源消费智能化，鼓励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家庭智慧能源管理系统，运用家庭能源管理 APP 和智能终端，实现对家庭用电精确控制。加快省市企业三级能源管理中心平台建设，实现资源能耗数据在线监控。实施电机、注塑机节能增效智能化改造工程，推进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发展节能低碳的智能高效交通系统。建设完善省碳排放管理和交易系统。加强智能楼宇建设，建立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监管平台。（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环境保护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负责）

——互联网+环保。加快建设完善省市县三级环境信息网络平台和省环境信息数据平台，实现环境信息资源的共建共享和环境质量、污染减排、污染源普查等信息的集约管理。完善省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加快大气环境监测预警、水环境质量监测、生态环境监测等网络建设，全面提升省环境监测中心和区域环境监测站的应急监测能力。加快省市县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联网建设，对大气、河流、湖泊、工业区、机动车辆等重点污染源建立监测点，加强对污染排放实时监控和管理。加强电力、钢铁、造纸、建材、水泥、石化、印染等行业减排监测信息技术应用，在高排放工厂、工业园区等重点场所安装智能传感器，实现减排效能在线监测。加快全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与应用。推进沿海船舶排污管理系统建设，加快黄标车淘汰步伐，推动机动车排气检测信息互联共享。（省环境保护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公安厅、海洋渔业局负责）

（九）互联网+政务服务。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全省电子政务网络互联互通率达 90%，建成 3 个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推广 20 个大数据应用示范项目。到 2020 年底前，全省电子政务网络进一步完善，建成 5 个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推广 50 个大数据应用示范项目。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公共政务。加快完善全省网上办事大厅，推动各级实体行政办事大厅向网上迁

移，逐步建立贯通省市县镇村各级的网上政务服务体系。推进全省政务服务改革创新，依托全省网上办事大厅，在“一站式”网上办理模式的基础上，探索实行“一门式”政务服务模式，加强政府部门资源共享、业务协同，推动审批流程再造、并联审批，强化实时在线监察与权力监督，提升政府服务质量与效率。建设全省统一的电子证照应用服务系统，完善组织机构代码网上服务。推广企业专属网页和公民个人网页，为企业和民众提供信息主动推送服务。加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网上政务服务建设，全面实行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在线申报，推行企业注册登记“一照一码”，打造全流程“电子税务局”，为企业主动提供全方位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商务厅、工商局、地税局、质监局、信息中心、国税局负责）

——互联网+政务公开。建立政府数据信息资源开放机制，利用网上办事大厅、公共联合征信系统、市场监管信息网、政法信息网、医疗卫生信息网、人才培养与就业信息网等平台，逐步扩大政府部门数据开放试点。在社会民生重点领域开展政务信息资源开放应用试点，加快数据挖掘和商业智能技术在政府管理服务中应用，探索推行个性化公共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国土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卫生计生委、工商局、质监局、信息中心负责）

——互联网+政务大数据。依托省电子政务云平台建立全省政务大数据库和政务大数据分析系统，整合国资、商务、工商、税务、统计等部门数据，为政府部门、企业和公民网上办事提供数据支撑。在智慧医疗、智慧教育、社区服务、高分遥感等领域开展大数据创新应用示范。建设集政务信息公开、投资项目审批、社会事项办理、政府效能监察等功能于一体的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大数据应用平台。支持企业利用政府开放的数据开发新应用，推动社会服务手段创新。加快广州、深圳、佛山、东莞、汕头、云浮等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民政厅、商务厅、口岸办、交通运输厅、卫生计生委、国资委、地税局、工商局、质监局、统计局、知识产权局、信息中心、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国税局负责）

（十）互联网+公共安全。

1. 工作目标。

到2017年底前，全省一类视频监控点（含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联网率均达100%，应急管理数据库共享率达70%。到2020年底前，全省二类视频监控点（含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覆盖率、联网率均达100%，应急管理数据库共享率达90%。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社会治理。加快社会治安防控网、平安建设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构建网格化、智能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托网站、微信等平台开展110报警、投诉举报、警情通报等便民

服务，引导公众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提高主动预防、动态管控和打击罪犯的能力。利用视频检索、人像对比、轨迹追踪、智能预警等技术，开展社会舆情、治安动态和热点敏感问题在线监控分析，提升对社会治安形势掌控与应急处置能力。在工商、税务等执法部门推广移动办案、网上查证、在线审批等业务。建设全省网上信访系统，利用网络、微信、微博、短信、视频等手段，开展网上信访，促进信访工作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省社工委、公安厅、司法厅、地税局、工商局、信访局、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互联网+城市管理。整合电子政务、应急指挥、城管监控、公用事业监管、政府服务12345、12319 热线等信息系统，建设集信息收集、指挥协调、监督实施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提升对城市规划、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园林绿化、防洪防涝、污水处理等城市运行领域的统一管理。在道路、工厂、车站、学校等主要公共场所和公共交通、水电气、给排水等市政设施，加强智能感应、环境感知、远程监控等技术手段建设，实现对资源、能源和环境的实时监控管理。推进地下管线智能化管理、垃圾分类处理智能监管等项目建设，对违法建筑及城市污染实行在线监控。加快实施符合《安全防范监控数字视音频编解码技术标准》（SVAC）的城市“慧眼工程”，拓展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覆盖范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公安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环境保护厅、国土资源厅、交通运输厅负责）

——互联网+应急管理。加快推进省应急平台与各级各类应急平台、现场移动应急平台互联互通，建立指挥灵敏、运转高效的全省应急指挥体系，提升对台风、洪灾、地震、山体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应急指挥、信息报送、人员物资调度和应急处置水平。建立全省应急管理数据库共建共享机制，实现全省各类应急数据的动态管理和实时更新。利用互联网推进突发事件信息管理和风险隐患排查模式创新，提升应急监测预警能力。加强应急医院建设，建立智能化紧急医学救援指挥中心，利用单兵视频系统、数字化移动救护单元等互联网应急救援装备，提升对救援人员、救援物资、救护车和救援现场的快速指挥、调配与专业指导水平。在全省城镇社区和农村逐步建立基于健康小屋的应急医学监测网络，免费为居民动态采集体温、体重、血压、血糖、心电图等健康数据，提高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防和风险评估能力。（省政府应急办、省“三防”办、卫生计生委、公安厅、民政厅、安全监管局、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十一）互联网+惠民服务。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网络医院试点达到 10 家，试点建设 10 家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

建成省级智慧旅游公共服务网络平台，公共数字文化服务覆盖率达 90%以上。到 2020 年底前，网络医院试点达到 20 家，试点建设 20 家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形成系统化的智慧旅游价值链网络，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实现全面覆盖。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医疗。建立全省医疗大数据库，推广电子处方、电子病历应用，推进医疗资源、医疗数据联网共享。建立省、区域（市或县级）二级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开展在线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服务。建设智慧医疗健康云平台，开发移动医疗 APP。推进网络医院试点建设，构建连接省域三级医院、县（区）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连锁药店的互联网医疗平台，并逐步建立远程诊疗、远程影像、远程心电和远程检验中心，发展网上预约、挂号、分诊、候诊、支付、远程诊疗、医患互动等网络医疗服务。探索推进医院、医保系统、药商等信息互联，发展和规范互联网药品交易、药品信息等服务，支持第三方交易平台依法参与互联网药品经营活动。（省卫生计生委、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教育。实施“校校通”提速扩容工程，加快“粤教云”等在线教育平台建设。建立全省教育大数据库，推进各级各类优质教学资源联网共享。针对偏远农村地区师资欠缺的教学点，探索推进依托互联网与城市学校异地同堂上课等网上教学模式。支持学校、社会培训机构建设网络培训平台，推广“虚拟大学”模式，开发在线教育 APP，开展移动教学、远程教学、视频教学、名师教学。推广“移动个性化学习终端”、“电子书包”等学习工具，引导学生运用互联网海量信息资源开展自主式学习。（省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社保。建设全省集中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一体化信息系统，加强与财政、公安、税务、教育、卫生计生等部门网上业务协同。建设全省统一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业务网上办理平台和 APP，建立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础库、业务库、决策分析库，利用互联网开展政策宣传、信息发布、参保信息查询、参保缴费、业务办理、远程招聘、社保关系转移、个性化信息推送等新业务。建设省医疗保险结算服务管理平台和医疗保险集中数据库，推行省内医疗费用联网直接结算，加强医疗保险宏观决策分析与数据开发应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卫生计生委、公安厅、地税局、教育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互联网+文化。推进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互联互通，建设广东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和网上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完善公共文化供需对接平台、“手机图书馆”、“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电子地图”服务平台，发展在线院线、在线书店。建设国家数字出版基地、数字出版内容平台和互联网文化产品交易平台，发展网络新闻出版、社交、文学、影

视、戏剧、艺术、游戏、动漫等互联网文化产品。推进面向东南亚地区华侨华人的文化领域离岸大数据服务试点。（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互联网+旅游。加快建设智慧旅游城市、智慧旅游乡村、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建成省级智慧旅游公共服务网络平台，提升旅游管理、服务和营销能力。发展在线度假租赁、旅游网络购物、在线旅游租车平台等互联网旅游新业态，开展旅游宣传推广、智能导游、电子讲解、在线预订、旅游信息推送、咨询投诉等服务。建设全省旅游大数据平台，逐步推动旅游信息向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旅游企业及电子商务平台开放。开发推广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旅游 APP，为游客提供个性化、互动式旅游服务。（省旅游局、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互联网+社区。加快市级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发展健康医疗、幼儿教育、生活服务社区服务 O2O 模式。支持社区智能快递投递箱建设，利用短信、微信开展便民信息告知，为居民提供 24 小时自助取件服务。支持社会机构建设家庭生活信息平台，提供购物、餐饮、维修、中介、配送、缴费、心理疏导等网上服务。发展社区移动 APP，推动社区居委会开展网上卫生计生、民政、劳保等便民服务。拓展智慧家庭应用，发展数字家庭信息互动服务。以社区为基础，建设养老助残信息管理平台，提供护理看护、健康管理、康复照料等居家养老服务。鼓励养老服务机构应用便携式体检、紧急呼叫等健康设备，提高养老服务智能化水平。（省民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商务厅负责）

（十二）互联网+便捷通关。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完成“智检口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省内 7 个直属海关进出口通关环节的作业无纸化率达 95%以上。到 2020 年底前，完成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跨境电商检验检疫数据交换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通关无纸化覆盖所有业务现场和领域。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口岸管理。推进广东省电子口岸联网建设，完善全省各地方电子口岸数据共享平台，实现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建立涵盖海关、检验检疫、外汇、边检、海事等管理部门的综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推进外贸、商务、口岸、海关、检验检疫、边检、工商、税务等部门信息共享，推行单一窗口模式。推广移动口岸 APP，向企业和公众提供通关口岸实时动态、进出口货物报关报检状态、口岸物流、仓储等服务信息。建设来往港澳小型船舶管理服务平台，推进粤港两地船载舱单电子数据的共享互认。推进全省口岸实时视频网络建设，开发应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海事智能监控系统，提高口岸动态管理水平。（省口岸办、商务厅、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广东海事局负责）

——互联网+海关监管。加快推进海关金关工程二期在广东关区的建设，升级完善海关信息系统，落实通关一体化改革任务。拓展海关无纸化作业范围，推进转关无纸化、保税加工管理全程无纸化，为企业提供网上海关手续办理服务。建设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关信息管理平台，推进广州南沙新区、深圳前海和蛇口、珠海横琴新区三个片区信息共享。建立物流底账大数据，实现物流链实时监管。推广架构通用、流程统一的智能卡口系统，提高进出口货物核放效率。运用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IS）、北斗导航、雷达等技术，创新来往港澳小型船舶监管和服务模式，提高通关效率，降低企业成本。（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商务厅负责）

——互联网+检验检疫。拓展粤港澳食用动物监管溯源系统应用，推进供港澳活动物电子耳标标识系统建设。全面应用航行港澳小型船舶检疫监管系统，实现检验检疫、海关、海事和边检出入境船舶信息的一站式申报。运用互联网实施“智检通”模式，推广应用“智检口岸”系统，实现航行港澳小型船舶检疫监管的数字化、网络化。（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省口岸办负责）

（十三）互联网+城乡建设。

1. 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前，建成 3 个低碳生态、海绵城市及地下综合管廊管理试点城市，全省累计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0.6 亿平方米以上。到 2020 年底前，建成 5 个低碳生态、海绵城市及地下综合管廊管理试点城市，全省累计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1.5 亿平方米以上。

2. 重点任务。

——互联网+城乡规划。利用空间地理、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建立全省城乡空间规划数据库，构建智慧城乡数字空间体系。建立省、市两级规划网上公示、查询、需求发布网络平台，开展规划项目网上招投标，增强规划设计公开透明度。运用遥感监测、卫星定位等技术对全省规划建设情况实行动态监测，重点加强生态控制线、水源保护地、城市开发边界等监控，提升城乡规划“一张蓝图”综合动态管控能力。（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绿色建筑。以加强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为抓手，提升全省建筑设计、施工、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推动政府部门、建筑企业运用互联网采集、挖掘、分析、应用建筑节能降耗基础信息，推进建筑垃圾在线交易处理，打造广东绿色建筑品牌。构建覆盖全省的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平台，运用互联网、传感器、卫星定位、地理信息等技术对建筑物沉降、位移等进行监测，提升建筑物安全管理水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环境保护厅、科技厅负责）

——互联网+住房保障。发展互联网住房保障服务，促进各类公租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管理网络化、透明化。运用互联网构建集省、市两级保障性用房政策咨询、房源查询、申请、审批、分配、统计于一体的住房保障信息服务平台，建立覆盖全过程的网上住房保障服务模式。鼓励房地产中介企业、互联网企业建设 O2O 房产全民众销平台，整合房地产租赁和交易信息，为公众提供优质专业的房屋中介服务。（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国土资源厅、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协调各地各部门推进“互联网+”行动。各地要将“互联网+”行动作为政府工作重点，加强组织领导，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二）加强政策扶持。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财税支持、土地使用、招商引资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大力推动互联网与我省产业深度融合。各地各部门要制定支持“互联网+”配套政策，鼓励互联网创新创业。落实国家级科技孵化器税收减免政策，每年安排一定的土地指标支持众创空间、孵化器建设。加强资源整合和信息共享，消除信息孤岛，减少重复投资。（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财政厅、国土资源厅、商务厅、地税局、工商局、质监局、金融办负责）

（三）加大资金投入。积极争取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扶持。统筹省技术改造、战略性新兴产业、信息产业发展、科技攻关、中小企业专项等资金，支持互联网创新成果在我省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广泛应用。鼓励社会资本创立创新投资基金，加大对互联网创新创业的投资。支持信用担保机构对互联网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支持互联网企业上市融资。有条件的地区可设立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省财政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商务厅、金融办负责）

（四）开展示范带动。各地要在支柱产业、政务民生等领域积极开展“互联网+”试点示范，推进互联网新技术、新应用、新模式发展，促进互联网在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入应用。要积极培育发展一批“互联网+”示范园区、示范平台、示范企业、示范项目和创新创业模式，带动“互联网+”行动深入实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

（五）强化宣传引导。各地要及时总结各领域实施“互联网+”行动成效突出的新技术、新应用、新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成果，引导“互联网+”全面发展。要组织各类媒体报道互联网创新创业的文化理念、先进事迹和典型企业，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增强互联网创新创业意识，不断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做强做大互联网新经济。（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知识产权局负责）

(六) 加强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加强网络基础设施、信息系统和网站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建立上线严格测评、运行中定期检测长效机制。推进互联网信息安全保障设施建设，研发互联网、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安全防护技术，健全我省网络和信息安全标准体系，加大依法管理网络和信息的力度，完善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确保互联网信息安全。（省公安厅、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通信管理局负责）

附：名词解释

——互联网+：推进互联网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为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

——网络协同制造：是一种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将串行工作变为并行，实现供应链内和跨供应链的企业产品设计、制造、管理和商务等协同的生产模式。

——O2O：是一种利用互联网开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产品设计、制造、营销、服务的模式。

——柔性制造：是一种根据制造任务和产品变化进行迅速调整的自动化制造模式。

——社区（个人）工厂：是一种利用互联网技术方案、软件工具、资讯信息等网上资源，在社区或个人家庭中开展的产品设计、产品制造、产品 3D 打印、网上销售等的互联网创业创新模式。

——3D 打印社区：是一种发布和共享原创三维打印模型、技术、方案、资讯等内容的分享型互联网平台。

——众筹：是一种利用互联网发动公众力量为项目募集资金的融资方式。

——众包：公司或机构利用互联网平台与众多消费者实现广泛实时的交流互动，推动产品或服务更好地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

——P2P 网络贷款：即互联网金融点对点借贷平台，将小额资金聚集起来借贷给有资金需求人群的民间小额借贷模式。

——APP：智能手机应用程序。

——IPV6：是一种用于替代现行版本互联网协议（IPV4）的下一代互联网 IP 协议，具有海量地址、更高传输速度和安全性能，能够解决目前互联网地址不足的问题。

——智能电网：是以物理电网为基础，将传感测量、计算机、通信等先进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的新型电网，可提供可靠、经济、清洁、互动的电力供应和增值服务。

——行讯通：是一款提供路况信息、实时公交、停车服务、的士查询、出行规划、交通资讯等交通信息服务的手机终端软件。

——RFID：即无线射频识别技术英文缩写，是一种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的无线通信技术。

第二部分 国家、教育部等各层级关于教育改革、发展的重 要文件及权威解读

重要文件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3年11月1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新华社 2013-11-16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研究了全面深化改革的若干重大问题，作出如下决定。

一、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和指导思想

(1)改革开放是党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新的伟大革命，是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三十五年来，我们党以巨大的政治勇气，锐意推进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生态文明体制和党的建设制度改革，不断扩大开放，决心之大、变革之深、影响之广前所未有，成就举世瞩目。

改革开放最主要的成果是开创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强大动力和有力保障。事实证明，改革开放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抉择，是党和人民事业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

实践发展永无止境，解放思想永无止境，改革开放永无止境。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而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

(2)全面深化改革，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定信心，凝聚共识，统筹谋划，协同推进，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努力开拓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更加广阔的前景。

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加快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民主政治、先进文化、和谐社会、生态文明,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宏观调控体系、开放型经济体系,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推动经济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

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化政治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

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机制,建立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文化市场体系,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紧紧围绕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深化社会体制改革,改革收入分配制度,促进共同富裕,推进社会领域制度创新,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形成科学有效的社会治理体制,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紧紧围绕建设美丽中国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制度,健全国土空间开发、资源节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的体制机制,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

紧紧围绕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完善党的领导体制和执政方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3)全面深化改革,必须立足于我国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实际,坚持发展仍是解决我国所有问题的关键这个重大战略判断,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推动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相适应,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市场决定资源配置是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遵循这条规律,着力解决市场体系不完善、政府干预过多和监管不到位问题。

必须积极稳妥从广度和深度上推进市场化改革,大幅度减少政府对资源的直接配置,推动资源配置依据市场规则、市场价格、市场竞争实现效益最大化和效率最优化。政府的职责和作用主要是保持宏观经济稳定,加强和优化公共服务,保障公平竞争,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弥补市场失灵。

(4)改革开放的成功实践为全面深化改革提供了重要经验,必须长期坚持。最重要的是,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党的基本路线,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

路,始终确保改革正确方向;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一切从实际出发,总结国内成功做法,借鉴国外有益经验,勇于推进理论和实践创新;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群众首创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推动改革,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胆子要大、步子要稳,加强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相结合,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促进,提高改革决策科学性,广泛凝聚共识,形成改革合力。

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新阶段,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必须以强烈的历史使命感,最大限度集中全党全社会智慧,最大限度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以更大决心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

到二〇二〇年,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完成本决定提出的改革任务,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二、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

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支柱,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根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必须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发挥国有经济主导作用,不断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必须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

(5)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产权是所有制的核心。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

国家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依法监管各种所有制经济。

(6)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是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有利于国有资本放大功能、保值增值、提高竞争力,有利于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允许更多国有经济和其他所有制经济发展成为混合所有制经济。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允许非国有资本参股。允许混合所有制经济实行企业员工持股,形成资本所有者和劳动者利益共同体。

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组建若干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支持有条件的国有企业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要服务于国家战略目标,更多投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重点提供公共服务、发展重要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保护生态环境、支持科技进步、保障国家安全。

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会保障基金。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公共财政比例,二〇二〇年提到百分之三十,更多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

(7)推动国有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国有企业属于全民所有,是推进国家现代化、保障人民共同利益的重要力量。国有企业总体上已经同市场经济相融合,必须适应市场化、国际化新形势,以规范经营决策、资产保值增值、公平参与竞争、提高企业效率、增强企业活力、承担社会责任为重点,进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准确界定不同国有企业功能。国有资本加大对公益性企业的投入,在提供公共服务方面作出更大贡献。国有资本继续控股经营的自然垄断行业,实行以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根据不同行业特点实行网运分开、放开竞争性业务,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市场化。进一步破除各种形式的行政垄断。

健全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深化企业内部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制度改革。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国有企业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探索推进国有企业财务预算等重大信息公开。

国有企业要合理增加市场化选聘比例,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薪酬水平、职务待遇、职务消费、业务消费。

(8)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在支撑增长、促进创新、扩大就业、增加税收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消除各种隐性壁垒,制定非公有制企业进入特许经营领域具体办法。

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鼓励有条件的私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三、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

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是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基础。必须加快形成企业自主经营、公平竞争,消费者自由选择、自主消费,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现代市场体系,着力清除市场壁垒,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9)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在制定负面清单基础上,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清单之外领域。探索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的管理模式。推进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削减资质认定项目,由先证后照改为先照后证,把注册资本实缴登记制逐步改为认缴登记制。推进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

改革市场监管体系,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清理和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严禁和惩处各类违法实行优惠政策行为,反对地方保护,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建立健全社会征信体系,褒扬诚信,惩戒失信。健全优胜劣汰市场化退出机制,完善企业破产制度。

(10)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凡是能由市场形成价格的都交给市场,政府不进行不当干预。推进水、石油、天然气、电力、交通、电信等领域价格改革,放开竞争性环节价格。政府定价范围主要限定在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网络型自然垄断环节,提高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完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注重发挥市场形成价格作用。

(11)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缩小征地范围,规范征地程序,完善对被征地农民合理、规范、多元保障机制。扩大国有土地有偿使用范围,减少非公益性用地划拨。建立兼顾国家、集体、个人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合理提高个人收益。完善土地租赁、转让、抵押二级

市场。

(12)完善金融市场体系。扩大金融业对内对外开放,在加强监管前提下,允许具备条件的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推进政策性金融机构改革。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多渠道推动股权融资,发展并规范债券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完善保险经济补偿机制,建立巨灾保险制度。发展普惠金融。鼓励金融创新,丰富金融市场层次和产品。

完善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形成机制,加快推进利率市场化,健全反映市场供求关系的国债收益率曲线。推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有序提高跨境资本和金融交易可兑换程度,建立健全宏观审慎管理框架下的外债和资本流动管理体系,加快实现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

落实金融监管改革措施和稳健标准,完善监管协调机制,界定中央和地方金融监管职责和风险处置责任。建立存款保险制度,完善金融机构市场化退出机制。加强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保障金融市场安全高效运行和整体稳定。

(13)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鼓励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体制机制,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发挥市场对技术研发方向、路线选择、要素价格、各类创新要素配置的导向作用。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发挥大型企业创新骨干作用,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推进应用型技术研发机构市场化、企业化改革,建设国家创新体系。

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法院。打破行政主导和部门分割,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技术创新项目和经费分配、评价成果的机制。发展技术市场,健全技术转移机制,改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条件,完善风险投资机制,创新商业模式,促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

整合科技规划和资源,完善政府对基础性、战略性、前沿性科学研究和共性技术研究的支持机制。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依照规定应该开放的一律对社会开放。建立创新调查制度和创新报告制度,构建公开透明的国家科研资源管理和项目评价机制。

改革院士遴选和管理体制,优化学科布局,提高中青年人才比例,实行院士退休和退出制度。

四、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科学的宏观调控,有效的政府治理,是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的内在要求。必须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14)健全宏观调控体系。宏观调控的主要任务是保持经济总量平衡,促进重大经济结构协调和生产力布局优化,减缓经济周期波动影响,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稳定市场预期,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健全以国家发展战略和规划为导向、以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为主要手段的宏观调控体系,推进宏观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加强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与产业、价格等政策手段协调配合,提高相机抉择水平,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形成参与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的机制,推动国际经济治理结构完善。

深化投资体制改革,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企业投资项目,除关系国家安全和生态安全、涉及全

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外,一律由企业依法依规自主决策,政府不再审批。强化节能节地节水、环境、技术、安全等市场准入标准,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产能过剩长效机制。

完善发展成果考核评价体系,纠正单纯以经济增长速度评定政绩的偏向,加大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产能过剩、科技创新、安全生产、新增债务等指标的权重,更加重视劳动就业、居民收入、社会保障、人民健康状况。加快建立国家统一的经济核算制度,编制全国和地方资产负债表,建立全社会房产、信用等基础数据统一平台,推进部门信息共享。

(15)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进一步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最大限度减少中央政府对微观事务的管理,市场机制能有效调节的经济活动,一律取消审批,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要规范管理、提高效率;直接面向基层、量大面广、由地方管理更方便有效的经济社会事项,一律下放地方和基层管理。

政府要加强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加强市场活动监管,加强各类公共服务提供。加强中央政府宏观调控职责和能力,加强地方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职责。推广政府购买服务,凡属事务性管理服务,原则上都要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

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创造条件,逐步取消学校、科研院所、医院等单位的行政级别。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推进有条件的事业单位转为企业或社会组织。建立各类事业单位统一登记管理制度。

(16)优化政府组织结构。转变政府职能必须深化机构改革。优化政府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工作流程,完善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行政运行机制。严格绩效管理,突出责任落实,确保权责一致。

统筹党政群机构改革,理顺部门职责关系。积极稳妥实施大部门制。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有条件的地方探索推进省直接管理县(市)体制改革。严格控制机构编制,严格按照规定职数配备领导干部,减少机构数量和领导职数,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总量。推进机构编制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

五、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科学的财税体制是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保障。必须完善立法、明确事权、改革税制、稳定税负、透明预算、提高效率,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

(17)改进预算管理制度。实施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审核预算的重点由平衡状态、赤字规模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清理规范重点支出同财政收支增幅或生产总值挂钩事项,一般不采取挂钩方式。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建立规范合理的中央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及风险预警机制。

完善一般性转移支付增长机制,重点增加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转移支付。中央出台增支政策形成的地方财力缺口,原则上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调节。清理、整合、规范专

项转移支付项目,逐步取消竞争性领域专项和地方资金配套,严格控制引导类、救济类、应急类专项,对保留专项进行甄别,属地方事务的划入一般性转移支付。

(18)完善税收制度。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完善地方税体系,逐步提高直接税比重。推进增值税改革,适当简化税率。调整消费税征收范围、环节、税率,把高耗能、高污染产品及部分高档消费品纳入征收范围。逐步建立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加快房地产税立法并适时推进改革,加快资源税改革,推动环境保护费改税。

按照统一税制、公平税负、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加强对税收优惠特别是区域税收优惠政策的规范管理。税收优惠政策统一由专门税收法律法规规定,清理规范税收优惠政策。完善国税、地税征管体制。

(19)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适度加强中央事权和支出责任,国防、外交、国家安全、关系全国统一市场规则和管理等作为中央事权;部分社会保障、跨区域重大项目建设维护等作为中央和地方共同事权,逐步理顺事权关系;区域性公共服务作为地方事权。中央和地方按照事权划分相应承担和分担支出责任。中央可通过安排转移支付将部分事权支出责任委托地方承担。对于跨区域且对其他地区影响较大的公共服务,中央通过转移支付承担一部分地方事权支出责任。

保持现有中央和地方财力格局总体稳定,结合税制改革,考虑税种属性,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收入划分。

六、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

城乡二元结构是制约城乡发展一体化的主要障碍。必须健全体制机制,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

(20)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坚持家庭经营在农业中的基础性地位,推进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的农业经营方式创新。坚持农村土地集体所有权,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并保持长久不变,在坚持和完善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前提下,赋予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允许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鼓励承包经营权在公开市场上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流转,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

鼓励农村发展合作经济,扶持发展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经营,允许财政项目资金直接投向符合条件的合作社,允许财政补助形成的资产转交合作社持有和管护,允许合作社开展信用合作。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到农村发展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现代种养业,向农业输入现代生产要素和经营模式。

(21)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保障农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积极发展农民股份合作,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及抵押、担保、继承权。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改革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选择若干试点,慎重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探索农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渠道。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推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公开、公正、规范运行。

(22)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维护农民生产要素权益,保障农民工同工同酬,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保障金融机构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改革农业补贴制度,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完善农业保险制度。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建设,允许企业和社会组织在农村兴办各类事业。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社区建设,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23)完善城镇化健康发展体制机制。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推动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产业和城镇融合发展,促进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协调推进。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管理格局,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

推进城市建设管理创新。建立透明规范的城市建设投融资机制,允许地方政府通过发债等多种方式拓宽城市建设融资渠道,允许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研究建立城市基础设施、住宅政策性金融机构。完善设市标准,严格审批程序,对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县可有序改市。对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可赋予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权。建立和完善跨区域城市发展协调机制。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创新人口管理,加快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建制镇和小城市落户限制,有序放开中等城市落户限制,合理确定大城市落户条件,严格控制特大城市人口规模。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把进城落户农民完全纳入城镇住房和社会保障体系,在农村参加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规范接入城镇社保体系。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从严合理供给城市建设用地,提高城市土地利用率。

七、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适应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必须推动对内对外开放相互促进、引进来和走出去更好结合,促进国际国内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加快培育参与和引领国际经济合作竞争新优势,以开放促改革。

(24)放宽投资准入。统一内外资法律法规,保持外资政策稳定、透明、可预期。推进金融、教育、文化、医疗等服务业领域有序开放,放开育幼养老、建筑设计、会计审计、商贸物流、电子商务等服务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进一步放开一般制造业。加快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

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要切实建设好、管理好,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在推进现有试点基础上,选择若干具备条件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

扩大企业及个人对外投资,确立企业及个人对外投资主体地位,允许发挥自身优势到境外开展投资合作,允许自担风险到各国各地区自由承揽工程和劳务合作项目,允许创新方式走出去开展绿地投资、并购投资、证券投资、联合投资等。

加快同有关国家和地区商签投资协定,改革涉外投资审批体制,完善领事保护体制,提供权益保障、投资促进、风险预警等服务,扩大投资合作空间。

(25)加快自由贸易区建设。坚持世界贸易体制规则,坚持双边、多边、区域次区域开放合作,扩大同各国各地区利益汇合点,以周边为基础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改革市场准入、海关监管、检验检疫等管理体制,加快环境保护、投资保护、政府采购、电子商务等新议题谈判,形成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

扩大对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开放合作。

(26)扩大内陆沿边开放。抓住全球产业重新布局机遇,推动内陆贸易、投资、技术创新协调发展。创新加工贸易模式,形成有利于推动内陆产业集群发展的体制机制。支持内陆城市增开国际客货运航线,发展多式联运,形成横贯东中西、联结南北方对外经济走廊。推动内陆同沿海沿边通关协作,实现口岸管理相关部门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

加快沿边开放步伐,允许沿边重点口岸、边境城市、经济合作区在人员往来、加工物流、旅游等方面实行特殊方式和政策。建立开发性金融机构,加快同周边国家和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形成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八、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设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必须以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为根本,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更加注重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从各层次各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充分发挥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优越性。

(27)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政治制度作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健全立法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提高立法质量,防止地方保护和部门利益法制化。健全“一府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制度。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加强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监督职能。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加强人大常委会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充分发挥代表作用。通过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网络平台等形式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

完善人大工作机制,通过座谈、听证、评估、公布法律草案等扩大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通过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备案审查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28)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协商民主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是党的群众路线在政治领域的重要体现。在党的领导下,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为内容,在全社会开展广泛协商,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

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拓宽国家政权机关、政协组织、党派团体、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的协商渠道。深入开展立法协商、行政协商、民主协商、参政协商、社会协商。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建立健全决策咨询制度。

发挥统一战线在协商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完善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意见。中共中央根据年度工作重点提出规划,采取协商会、谈心会、座谈

会等进行协商。完善民主党派中央直接向中共中央提出建议制度。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重点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各级党委和政府、政协制定并组织实施协商年度工作计划,就一些重要决策听取政协意见。完善人民政协制度体系,规范协商内容、协商程序。拓展协商民主形式,更加活跃有序地组织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增加协商密度,提高协商成效。在政协健全委员联络机构,完善委员联络制度。

(29)发展基层民主。畅通民主渠道,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基层民主协商,推进基层协商制度化,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促进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加强社会组织民主机制建设,保障职工参与管理和监督的民主权利。

九、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维护人民权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30)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宪法是保证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的根本法,具有最高权威。要进一步健全宪法实施监督机制和程序,把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建立健全全社会忠于、遵守、维护、运用宪法法律的制度。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法律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

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科学的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健全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增强全民法治观念。逐步增加有地方立法权的较大的市数量。

(31)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整合执法主体,相对集中执法权,推进综合执法,着力解决权责交叉、多头执法问题,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减少行政执法层级,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劳动保障、海域海岛等重点领域基层执法力量。理顺城管执法体制,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

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加强对行政执法的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经费由财政保障制度,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32)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改革司法管理体制,推动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探索建立与行政区划适当分离的司法管辖制度,保证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

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司法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法官、检察官、人民警察统一招录、有序交流、逐级遴选机制,完善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健全法官、检察官、人民警察职业保障制度。

(33)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健全司法权力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机

制,加强和规范对司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和社会监督。

改革审判委员会制度,完善主审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明确各级法院职能定位,规范上下级法院审级监督关系。

推进审判公开、检务公开,录制并保留全程庭审资料。增强法律文书说理性,推动公开法院生效裁判文书。严格规范减刑、假释、保外就医程序,强化监督制度。广泛实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制度,拓宽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司法渠道。

(34)完善人权司法保障制度。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进一步规范查封、扣押、冻结、处理涉案财物的司法程序。健全错案防止、纠正、责任追究机制,严禁刑讯逼供、体罚虐待,严格实行非法证据排除规则。逐步减少适用死刑罪名。

废止劳动教养制度,完善对违法犯罪行为的惩治和矫正法律,健全社区矫正制度。

健全国家司法救助制度,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完善律师执业权利保障机制和违法违规执业惩戒制度,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发挥律师在依法维护公民和法人合法权益方面的重要作用。

十、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

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是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的根本之策。必须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廉洁政治,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35)形成科学有效的权力制约和协调机制。完善党和国家领导体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规范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职责权限,科学配置党政部门及内设机构权力和职能,明确职责定位和工作任务。

加强和改进对主要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

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依法公开权力运行流程。完善党务、政务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推进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36)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加强党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改革党的纪律检查体制,健全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和完善各级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能。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制定实施切实可行的责任追究制度。各级纪委要履行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的职责,加强对同级党委特别是常委会成员的监督,更好发挥党内监督专门机关作用。

推动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在向同级党委报告的同时必须向上级纪委报告。各级纪委书记、副书记的提名和考察以上级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

全面落实中央纪委向中央一级党和国家机关派驻纪检机构,实行统一名称、统一管理。派驻机构对派出机关负责,履行监督职责。改进中央和省区市巡视制度,做到对地方、部门、企事业单位全覆盖。

健全反腐倡廉法规制度体系,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防控廉政风险、防止利益冲突、领导干部报

告个人有关事项、任职回避等方面法律法规,推行新提任领导干部有关事项公开制度试点。健全民主监督、法律监督、舆论监督机制,运用和规范互联网监督。

(37)健全改进作风常态化制度。围绕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加快体制机制改革和建设。健全领导干部带头改进作风、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机制,完善直接联系和服务群众制度。改革会议公文制度,从中央做起带头减少会议、文件,着力改进会风文风。健全严格的财务预算、核准和审计制度,着力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楼堂馆所建设。完善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和责任追究制度,着力纠正跑官要官等不正之风。改革政绩考核机制,着力解决“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

规范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工作生活保障制度,不准多处占用住房和办公用房,不准超标准配备办公用房和生活用房,不准违规配备公车,不准违规配备秘书,不准超规格警卫,不准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严肃查处违反规定超标准享受待遇等问题。探索实行官邸制。

完善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亲属经商、担任公职和社会组织职务、出国定居等相关制度规定,防止领导干部利用公共权力或自身影响为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私利,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作风。

十一、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

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以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为中心环节,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38)完善文化管理体制。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原则,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属的文化企事业单位进一步理顺关系。建立党委和政府监管国有文化资产的管理机构,实行管人管事管资产管导向相统一。

健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体制机制。健全基础管理、内容管理、行业管理以及网络违法犯罪防范和打击等工作联动机制,健全网络突发事件处置机制,形成正面引导和依法管理相结合的网络舆论工作格局。整合新闻媒体资源,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推动新闻发布制度化。严格新闻工作者职业资格制度,重视新型媒介运用和管理,规范传播秩序。

(39)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完善文化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优胜劣汰,促进文化资源在全国范围内流动。继续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对按规定转制的重要国有传媒企业探索实行特殊管理股制度。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鼓励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降低社会资本进入门槛,允许参与对外出版、网络出版,允许以控股形式参与国有影视制作机构、文艺院团改制经营。支持各种形式小微文化企业发展。

在坚持出版权、播出权特许经营前提下,允许制作和出版、制作和播出分开。建立多层次文化产

品和要素市场,鼓励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源相结合。完善文化经济政策,扩大政府文化资助和文化采购,加强版权保护。健全文化产品评价体系,改革评奖制度,推出更多文化精品。

(40)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制,统筹服务设施网络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立群众评价和反馈机制,推动文化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有效对接。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明确不同文化事业单位功能定位,建立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绩效考核机制。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组建理事会,吸纳有关方面代表、专业人士、各界群众参与管理。

引入竞争机制,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育文化非营利组织。

(41)提高文化开放水平。坚持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社会参与,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和对外话语体系建设,推动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理顺内宣外宣体制,支持重点媒体面向国内国际发展。培育外向型文化企业,支持文化企业到境外开拓市场。鼓励社会组织、中资机构等参与孔子学院和海外文化中心建设,承担人文交流项目。

积极吸收借鉴国外一切优秀文化成果,引进有利于我国文化发展的人才、技术、经营管理经验。切实维护国家文化安全。

十二、推进社会事业改革创新

实现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必须加快社会事业改革,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为社会提供多样化服务,更好满足人民需求。

(42)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教育,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形成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活动的有效形式和长效机制,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改进美育教学,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实行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和校长教师交流轮岗,不设重点学校重点班,破解择校难题,标本兼治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机制,促进高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推进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继续教育改革发展。

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探索招生和考试相对分离、学生考试多次选择、学校依法自主招生、专业机构组织实施、政府宏观管理、社会参与监督的运行机制,从根本上解决一考定终身的弊端。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试行学区制和九年一贯对口招生。推行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加快推进职业院校分类招考或注册入学。逐步推行普通高校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的综合评价多元录取机制。探索全国统考减少科目、不分文理科、外语等科目社会化考试一年多考。试行普通高校、高职院校、成人高校之间学分转换,拓宽终身学习通道。

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扩大省级政府教育统筹权和学校办学自主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强化国家教育督导,委托社会组织开展教育评估监测。健全政府补贴、政府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基金奖励、捐资激励等制度,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43)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建立经济发展和扩大就业的联动机制,健全政府促进就业责任制度。规范招人用人制度,消除城乡、行业、身份、性别等一切影响平等就业的制度障碍和就业歧视。完善扶持创业的优惠政策,形成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新机制。完善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增强失业保险制度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完善就业失业监测统计制度。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畅通职工表达合理诉求渠道。

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困难人员、退役军人就业。结合产业升级开发更多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岗位。政府购买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更多用于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健全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服务保障机制,提高公务员定向招录和事业单位优先招聘比例。实行激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政策,整合发展国家和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基金。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把未就业的纳入就业见习、技能培训等就业准备活动之中,对有特殊困难的实行全程就业服务。

(44)形成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努力实现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和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完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贴补贴制度,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增长机制。健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扩展投资和租赁服务等途径,优化上市公司投资者回报机制,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

完善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加大税收调节力度。建立公共资源出让收益合理共享机制。完善慈善捐助减免税制度,支持慈善事业发挥扶贫济困积极作用。

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完善收入分配调控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建立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系统,保护合法收入,调节过高收入,清理规范隐性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努力缩小城乡、区域、行业收入分配差距,逐步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

(45)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坚持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个人账户制度,健全多缴多得激励机制,确保参保人权益,实现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坚持精算平衡原则。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推进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统筹发展。建立健全合理兼顾各类人员的社会保障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扩大参保缴费覆盖面,适时适当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研究制定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加快健全社会保障管理体制和经办服务体系。健全符合国情的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改进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监管机制。

健全社会保障财政投入制度,完善社会保障预算制度。加强社会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和监督,推进

基金市场化、多元化投资运营。制定实施免税、延期征税等优惠政策,加快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商业保险,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建立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和发展老年服务产业。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

(46)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健全网络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机制。加快公立医院改革,落实政府责任,建立科学的医疗绩效评价机制和适应行业特点的人才培养、人事薪酬制度。完善合理分级诊疗模式,建立社区医生和居民契约服务关系。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纵向流动。加强区域公共卫生服务资源整合。取消以药补医,理顺医药价格,建立科学补偿机制。改革医保支付方式,健全全民医保体系。加快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

鼓励社会办医,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社会资金可直接投向资源稀缺及满足多元需求服务领域,多种形式参与公立医院改制重组。允许医师多点执业,允许民办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

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逐步调整完善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十三、创新社会治理体制

创新社会治理,必须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发展活力,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维护国家安全,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47)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加强党委领导,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坚持依法治理,加强法治保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坚持综合治理,强化道德约束,规范社会行为,调节利益关系,协调社会关系,解决社会问题。坚持源头治理,标本兼治、重在治本,以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为方向,健全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及时反映和协调人民群众各方面各层次利益诉求。

(48)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正确处理政府和社会关系,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法自治、发挥作用。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限期实现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真正脱钩,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时直接依法申请登记。加强对社会组织和华境外非政府组织的管理,引导它们依法开展活动。

(49)创新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体制。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心理干预、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使群众问题能反映、矛盾能化解、权益有保障。

改革行政复议体制,健全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

改革信访工作制度,实行网上受理信访制度,健全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机制。把涉法涉诉

信访纳入法治轨道解决,建立涉法涉诉信访依法终结制度。

(50)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构,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建立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制度和质量标识制度,保障食品药品安全。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制,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严密防范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坚持积极利用、科学发展、依法管理、确保安全的方针,加大依法管理网络力度,加快完善互联网管理领导体制,确保国家网络和信息安全。

设立国家安全委员会,完善国家安全体制和国家安全战略,确保国家安全。

十四、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建设生态文明,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损害赔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

(51)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对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等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制界限,落实用途管制。健全能源、水、土地节约集约使用制度。

健全国家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完善自然资源监管体制,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52)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坚定不移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建立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推动发展,建立国家公园体制。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对水土资源、环境容量和海洋资源超载区域实行限制性措施。对限制开发区域和生态脆弱的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取消地区生产总值考核。

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53)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坚持使用资源付费和谁污染环境、谁破坏生态谁付费原则,逐步将资源税扩展到占用各种自然生态空间。稳定和扩大退耕还林、退牧还草范围,调整严重污染和地下水严重超采区耕地用途,有序实现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建立有效调节工业用地和居住用地合理比价机制,提高工业用地价格。坚持谁受益、谁补偿原则,完善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生态补偿机制,推动地区间建立横向生态补偿制度。发展环保市场,推行节能量、碳排放权、排污权、水权交易制度,建立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生态环境保护的市场化机制,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

(54)改革生态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建立和完善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建立陆海统筹的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污染防治区域联动机制。健全国有林区经营管理体制,完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及时公布环境信息,健全举报制度,加强社会监督。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行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

者严格实行赔偿制度,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五、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

紧紧围绕建设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人民军队这一党在新形势下的强军目标,着力解决制约国防和军队建设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创新发展军事理论,加强军事战略指导,完善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构建中国特色现代军事力量体系。

(55)深化军队体制编制调整改革。推进领导管理体制,优化军委总部领导机关职能配置和机构设置,完善各军兵种领导管理体制。健全军委联合作战指挥机构和战区联合作战指挥体制,推进联合作战训练和保障体制改革。完善新型作战力量领导体制。加强信息化建设集中统管。优化武装警察部队力量结构和指挥管理体制。

优化军队规模结构,调整改善军兵种比例、官兵比例、部队与机关比例,减少非战斗机构和人员。依据不同方向安全需求和作战任务改革部队编成。加快新型作战力量建设。深化军队院校改革,健全军队院校教育、部队训练实践、军事职业教育三位一体的新型军事人才培养体系。

(56)推进军队政策制度调整改革。健全完善与军队职能任务需求和国家政策制度创新相适应的军事人力资源政策制度。以建立军官职业化制度为牵引,逐步形成科学规范的军队干部制度体系。健全完善文职人员制度。完善兵役制度、士官制度、退役军人安置制度改革配套政策。

健全军费管理制度,建立需求牵引规划、规划主导资源配置机制。健全完善经费物资管理标准制度体系。深化预算管理、集中收付、物资采购和军人医疗、保险、住房保障等制度改革。

健全军事法规制度体系,探索改进部队科学管理的方式方法。

(57)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在国家层面建立推动军民融合发展的统一领导、军地协调、需求对接、资源共享机制。健全国防工业体系,完善国防科技协同创新体制,改革国防科研生产管理和武器装备采购体制机制,引导优势民营企业进入军品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改革完善依托国民教育培养军事人才的政策制度。拓展军队保障社会化领域。深化国防教育改革。健全国防动员体制机制,完善平时征用和战时动员法规制度。深化民兵预备役体制改革。调整理顺边海空防管理体制。机制。

十六、加强和改善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

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确保改革取得成功。

(58)全党同志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全局和局部、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正确对待利益格局调整,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坚决维护中央权威,保证政令畅通,坚定不移实现中央改革决策部署。

中央成立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负责改革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

各级党委要切实履行对改革的领导责任,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以重大问题为导向,把各项改革举措落到实处。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完善干部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制度,不断提高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动改革能力。创新基层党建工作,健全党的基层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引导广大党员积极投身改革事业,发扬“钉钉子”精神,抓铁有痕、踏石留印,为全面深

化改革作出积极贡献。

(59)全面深化改革,需要有力的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撑。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构建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选人用人机制,使各方面优秀干部充分涌现。发挥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强化党委(党组)、分管领导和组织部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权重和干部考察识别的责任,改革和完善干部考核评价制度,改进竞争性选拔干部办法,改进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区分实施选任制和委任制干部选拔方式,坚决纠正唯票取人、唯分取人等现象,用好各年龄段干部,真正把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选拔出来。

打破干部部门化,拓宽选人视野和渠道,加强干部跨条块跨领域交流。破除“官本位”观念,推进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完善和落实领导干部问责制,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深化公务员分类改革,推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职级与待遇挂钩制度,加快建立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和聘任人员管理制度。完善基层公务员录用制度,在艰苦边远地区适当降低进入门槛。

建立集聚人才体制机制,择天下英才而用之。打破体制壁垒,扫除身份障碍,让人人都有成长成才、脱颖而出的通道,让各类人才都有施展才华的广阔天地。完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方面人才顺畅流动的制度体系。健全人才向基层流动、向艰苦地区和岗位流动、在一线创业的激励机制。加快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增强人才政策开放度,广泛吸引境外优秀人才回国或来华创业发展。

(60)人民是改革的主体,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建立社会参与机制,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齐心协力推进改革。鼓励地方、基层和群众大胆探索,加强重大改革试点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宽容改革失误,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为全面深化改革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全党同志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攻坚克难,谱写改革开放伟大事业历史新篇章,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断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2015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财新网 2015-10-29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至29日在北京举行。

出席这次全会的有,中央委员199人,候补中央委员156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和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了会议。党的十八大代表中部分基层同志和专家学者也列席了会议。

全会由中央政治局主持。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习近平作了重要讲话。

全会听取和讨论了习近平受中央政治局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习近平就《建议(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全会充分肯定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来中央政治局的工作。一致认为,面对国内外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特别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挑战,中央政治局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着力推进改革开放,加强和创新宏观调控,有效化解各种风险和挑战,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

全会认为,到二〇二〇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确定的“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十三五”规划必须紧紧围绕实现这个奋斗目标来制定。

全会高度评价“十二五”时期我国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认为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顽强拼搏、开拓创新,奋力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局面,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国际影响力又上了一个大台阶。尤为重要的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勇于实践、善于创新,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形成一系列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全会深入分析了“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的基本特征,认为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我们要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的深刻变化,更加有效地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继续集中力量把自己的事情办好,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全会提出了“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中求进,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全会强调,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科学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坚持依法治国,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党的领导。

全会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

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到二〇二〇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二〇一〇年翻一番,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明显加大,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

全会强调,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这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全党同志要充分认识这场变革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全会提出,坚持创新发展,必须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让创新贯穿党和国家一切工作,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必须把发展基点放在创新上,形成促进创新的体制架构,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培育发展新动力,优化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管理等要素配置,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推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拓展发展新空间,形成沿海沿江沿线经济带为主的纵向横向经济轴带,培育壮大若干重点经济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分享经济,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实施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在重大创新领域组建一批国家实验室,积极提出并牵头组织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构建产业新体系,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实施《中国制造二〇二五》,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行动。构建发展新体制,加快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的市场环境、产权制度、投融资体制、分配制度、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机制,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高政府效能,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立健全现代财政制度、税收制度,改革并完善适应现代金融市场发展的金融监管框架。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在区间调控基础上加大定向调控力度,减少政府对价格形成的干预,全面放开竞争性领域商品和服务价格。

全会提出,坚持协调发展,必须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重点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在增强国家硬实力的同时注重提升国家软实力,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增强发展协调性,必须在协调发展中拓宽发展空间,在加强薄弱领域中增强发展后劲。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塑造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健全农村基础设施投入长效机制,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加快文化改革发展,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倡导科学精神,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推动经济建

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坚持发展和安全兼顾、富国和强军统一,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格局。

全会提出,坚持绿色发展,必须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坚持可持续发展,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为全球生态安全作出新贡献。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化格局、农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自然岸线格局,推动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发挥主体功能区作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制度的作用。推动低碳循环发展,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实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建立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初始分配制度,推动形成勤俭节约的社会风尚。加大环境治理力度,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

全会提出,坚持开放发展,必须顺应我国经济深度融入世界经济的趋势,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和公共产品供给,提高我国在全球经济治理中的制度性话语权,构建广泛的利益共同体。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必须丰富对外开放内涵,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协同推进战略互信、经贸合作、人文交流,努力形成深度融合的互利合作格局。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推进双向开放,支持沿海地区全面参与全球经济合作和竞争,培育有全球影响力的先进制造基地和经济区,提高边境经济合作区、跨境经济合作区发展水平。形成对外开放新体制,完善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有序扩大服务业对外开放。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推进同有关国家和地区多领域互利共赢的务实合作,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打造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开放的全面开放新格局。深化内地和港澳、大陆和台湾地区合作发展,提升港澳在国家经济发展和对外开放中的地位和功能,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推进民主、促进和谐,以互利共赢方式深化两岸经济合作,让更多台湾普通民众、青少年和中小企业受益。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促进国际经济秩序朝着平等公正、合作共赢的方向发展,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积极承担国际责任和义务,积极参与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谈判,主动参与二〇三〇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全会提出,坚持共享发展,必须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作出更有效的制度安排,使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增强发展动力,增进人民团结,朝着共同富裕方向稳步前进。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实现全体人民共同迈入全面小康社会。增加公共服务供给,从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的转移支付。实施脱贫攻坚工程,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分类扶持贫困家庭,探索对贫困人口实行资产收益扶持制度,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

老人关爱服务体系。提高教育质量,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从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促进就业创业,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缩小收入差距,坚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健全科学的工资水平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支付保障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增长机制,完善市场评价要素贡献并按贡献分配的机制。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现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理顺药品价格,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食品安全战略。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

全会强调,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各级党委必须深化对发展规律的认识,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体制机制,加强党的各级组织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动员人民群众团结奋斗,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提高宣传和组织群众能力,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协商,依法保障人民各项权益,激发各族人民建设祖国的主人翁意识。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推进改革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共识和力量。加快建设人才强国,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改革和政策创新,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全面提高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实施国家安全战略,坚决维护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信息、国防等安全。

全会分析了当前形势和任务,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全国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就是深入贯彻落实全会精神,把《建议》确定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到实处。全党要把思想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认清形势,坚定信心,继续顽强奋斗,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如期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任务。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巩固反腐败斗争成果,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着力解决一些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形成敢于担当、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全会按照党章规定,决定递补中央委员会候补委员刘晓凯、陈志荣、金振吉为中央委员会委员。

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令计划、周本顺、杨栋梁、朱明国、王敏、陈川平、仇和、杨卫泽、潘逸阳、余远辉严重违纪问题的审查报告,确认中央政治局之前作出的给予令计划、周本顺、杨栋梁、朱明国、王敏、陈川平、仇和、杨卫泽、潘逸阳、余远辉开除党籍的处分。

全会号召,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万众一心,艰苦奋斗,共同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伟大胜利!

国务院关于印发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 总体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5]64号

国务院 2015-10-24

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对于提升我国教育发展水平、增强国家核心竞争力、奠定长远发展基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多年来,通过实施“211工程”、“985工程”以及“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和“特色重点学科项目”等重点建设,一批重点高校和重点学科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带动了我国高等教育整体水平的提升,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时,重点建设也存在身份固化、竞争缺失、重复交叉等问题,迫切需要加强资源整合,创新实施方式。为认真总结经验,加强系统谋划,加大改革力度,完善推进机制,坚持久久为功,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现我国从高等教育大国到高等教育强国的历史性跨越,现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为核心,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加快建成一批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就是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扎根中国大地,遵循教育规律,创造性地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之路,努力成为世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参与者和推动者,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一流为目标。引导和支持具备一定实力的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瞄准世界一流,汇聚优质资源,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加快走向世界一流。

——坚持以学科为基础。引导和支持高等学校优化学科结构,凝练学科发展方向,突出学科建设重点,创新学科组织模式,打造更多学科高峰,带动学校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坚持以绩效为杠杆。建立激励约束机制,鼓励公平竞争,强化目标管理,突出建设实效,构建完善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评价体系,充分激发高校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引导高等学校不断提升办学水平。

——坚持以改革为动力。深化高校综合改革,加快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校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当好教育改革排头兵。

(三)总体目标。

推动一批高水平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或前列,加快高等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水平,使之成为知识发现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先进思想和优秀文化的重要源泉、培养各类高素质优秀人才的重要基地,在支撑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等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到 2020 年,若干所大学和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若干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前列。

——到 2030 年,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若干所大学进入世界一流大学前列,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前列,高等教育整体实力显著提升。

——到本世纪中叶,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数量和实力进入世界前列,基本建成高等教育强国。

二、建设任务

(四)建设一流师资队伍。

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强化高层次人才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快培养和引进一批活跃在国际学术前沿、满足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一流科学家、学科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聚集世界优秀人才。遵循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以中青年教师和创新团队为重点,优化中青年教师成长发展、脱颖而出的制度环境,培育跨学科、跨领域的创新团队,增强人才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和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优秀教师队伍。

(五)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坚持立德树人,突出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着力培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各类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优秀人才。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大力推进个性化培养,全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国际视野、科学精神和创业意识、创造能力。合理提高高校毕业生创业比例,引导高校毕业生积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将学生成长成才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建立导向正确、科学有效、简明清晰的评价体系,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健康成长。

(六)提升科学研究水平。

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提升高水平科学研究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战略实施作出重要贡献。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加强学科布局的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重点建设一批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优势学科和领域。提高基础研究水平,争做国际学术前沿并行者乃至领跑者。推动加强战略性、全局性、前瞻性问题的研究,着力提升解决重大问题能力和原始创新能力。大力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

新,依托重点研究基地,围绕重大科研项目,健全科研机制,开展协同创新,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科技创新能力。打造一批具有中国特色和世界影响的新型高校智库,提高服务国家决策的能力。建立健全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评价和学术标准体系。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和宽松的创新环境,保护创新、宽容失败,大力激发创新活力。

(七)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加强大学文化建设,增强文化自觉和制度自信,形成推动社会进步、引领文明进程、各具特色的一流大学精神和大学文化。坚持用价值观引领知识教育,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静心治学,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勤学、修德、明辨、笃实,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成为基本遵循,形成优良的校风、教风、学风。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研究、宣传,认真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精华,做到扬弃继承、转化创新,并充分发挥其教书育人作用,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

(八)着力推进成果转化。

深化产教融合,将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与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着力提高高校对产业转型升级的贡献率,努力成为催化产业技术变革、加速创新驱动的策源地。促进高校学科、人才、科研与产业互动,打通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移与产业化链条,推动健全市场导向、社会资本参与、多要素深度融合的成果应用转化机制。强化科技与经济、创新项目与现实生产力、创新成果与产业对接,推动重大科学创新、关键技术突破转变为先进生产力,增强高校创新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驱动力。

三、改革任务

(九)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不断改革和完善高校体制机制。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牢牢把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不断坚定广大师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全面推进高校党的建设各项工作,着力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推进工作创新,有效发挥高校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完善体现高校特点、符合学校实际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落到实处。

(十)完善内部治理结构。

建立健全高校章程落实机制,加快形成以章程为统领的完善、规范、统一的制度体系。加强学术组织建设,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充分发挥其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完善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扩大有序参与,加强议事协商,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共青团、学生会等在民主决策机制中的作用,积极探索师生代表参与学校决策的机制。

(十一)实现关键环节突破。

加快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科教协同育人,完善高水平科研支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机制。

加快推进人事制度改革,积极完善岗位设置、分类管理、考核评价、绩效工资分配、合理流动等制度,加大对领军人才倾斜支持力度。加快推进科研体制机制改革,在科研运行保障、经费筹措使用、绩效评价、成果转化、收益处置等方面大胆尝试。加快建立资源募集机制,在争取社会资源、扩大办学力量、拓展资金渠道方面取得实质进展。

(十二)构建社会参与机制。

坚持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加快建立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理事会制度,制定理事会章程,着力增强理事会的代表性和权威性,健全与理事会成员之间的协商、合作机制,充分发挥理事会对学校改革发展的咨询、协商、审议、监督等功能。加快完善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的模式,推进与科研院所、社会团体等资源共享,形成协调合作的有效机制。积极引入专门机构对学校的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

(十三)推进国际交流合作。

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实质性合作,将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有效融合到教学科研全过程,开展高水平人才联合培养和科学联合攻关。加强国际协同创新,积极参与或牵头组织国际和区域性重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营造良好的国际化教学科研环境,增强对外籍优秀教师和高水平留学生的吸引力。积极参与国际教育规则制定、国际教育评估和认证,切实提高我国高等教育的国际竞争力和话语权,树立中国大学的良好品牌和形象。

四、支持措施

(十四)总体规划,分级支持。

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立足高等教育发展现状,对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加强总体规划,鼓励和支持不同类型的高水平大学和学科差别化发展,加快进入世界一流行列或前列。每五年一个周期,2016年开始新一轮建设。

高校要根据自身实际,合理选择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路径,科学规划、积极推进。拥有多个国内领先、国际前沿高水平学科的大学,要在多领域建设一流学科,形成一批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一流学科,全面提升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进入世界一流大学行列或前列。拥有若干处于国内前列、在国际同类院校中居于优势地位的高水平学科的大学,要围绕主干学科,强化办学特色,建设若干一流学科,扩大国际影响力,带动学校进入世界同类高校前列。拥有某一高水平学科的大学,要突出学科优势,提升学科水平,进入该学科领域世界一流行列或前列。

中央财政将中央高校开展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纳入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中统筹考虑,并通过相关专项资金给予引导支持;鼓励相关地方政府通过多种方式,对中央高校给予资金、政策、资源支持。地方高校开展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由各地结合实际推进,所需资金由地方财政统筹安排,中央财政通过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的相关资金给予引导支持。中央基本建设投资对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相关基础设施给予支持。

(十五)强化绩效,动态支持。

创新财政支持方式,更加突出绩效导向,形成激励约束机制。资金分配更多考虑办学质量特别是

学科水平、办学特色等因素,重点向办学水平高、特色鲜明的学校倾斜,在公平竞争中体现扶优扶强扶特。完善管理方式,进一步增强高校财务自主权和统筹安排经费的能力,充分激发高校争创一流、办出特色的动力和活力。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积极采用第三方评价,提高科学性和公信力。在相对稳定支持的基础上,根据相关评估评价结果、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动态调整支持力度,增强建设的有效性。对实施有力、进展良好、成效明显的,适当加大支持力度;对实施不力、进展缓慢、缺乏实效的,适当减少支持力度。

(十六)多元投入,合力支持。

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完善政府、社会、学校相结合的共建机制,形成多元化投入、合力支持的格局。

鼓励有关部门和行业企业积极参与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围绕培养所需人才、解决重大瓶颈等问题,加强与有关高校合作,通过共建、联合培养、科技合作攻关等方式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

按照平稳有序、逐步推进原则,合理调整高校学费标准,进一步健全成本分担机制。高校要不断拓宽筹资渠道,积极吸引社会捐赠,扩大社会合作,健全社会支持长效机制,多渠道汇聚资源,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五、组织实施

(十七)加强组织管理。

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负责顶层设计、宏观布局、统筹协调、经费投入等重要事项决策,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国务院。教育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负责规划部署、推进实施、监督管理等工作,日常工作由教育部承担。

(十八)有序推进实施。

要完善配套政策,根据本方案组织制定绩效评价和资金管理等具体办法。

要编制建设方案,深入研究学校的建设基础、优势特色、发展潜力等,科学编制发展规划和建设方案,提出具体的建设目标、任务和周期,明确改革举措、资源配置和资金筹集等安排。

要开展咨询论证,组织相关专家,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国家战略需要,对学校建设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进行咨询论证,提出意见建议。

要强化跟踪指导,对建设过程实施动态监测,及时发现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建立信息公开公示网络平台,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答问

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对于推进我国高等教育水平的快速发展,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近期,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了《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进一步明确了党和国家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指导方针和具体目标,为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5日,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印发这个“总体方案”。教育部有关负责人就政策措施、出台背景、落实细则和具体要求等接受了新华社记者的采访。

新形势和新任务对高等教育国际竞争力提出更高要求

问: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背景是什么?

答: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的历史时期,为提升我国教育发展水平、增强国家核心竞争力、奠定长远发展基础,做出的重大战略决策。

自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教育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针对高等教育不同发展阶段的不同要求,先后实施了“211工程”“985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推动一批重点建设高校的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显著提高,带动提升了我国高等教育的整体水平,有力支撑了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

实践证明,“集中资源、率先突破、带动整体”的重点建设道路,充分发挥了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迅速缩小了我国与高等教育强国之间的差距,为进一步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十二五”期间,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教育改革全面深入,发展水平进入世界中上行列。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党中央提出了“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五中全会深刻指出,必须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新形势和新任务对高等教育实施内涵发展、提高国际竞争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本世纪中叶基本建成高等教育强国

问: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战略目标是什么?

答: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知识发现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是先进思想和优秀文化的重要源泉,是培养各类高素质优秀人才的重要基地,是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一项长期战略任务,要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为核心,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为导向,加快建成一批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支撑。

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就是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扎根中国大地,遵循教育规律,创造性地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之路,努力成为世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推动者和引领者,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

着眼于国家“两个一百年”的战略目标,统筹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将分三步走:

第一步到 2020 年,若干所大学和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若干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前列;

第二步到 2030 年,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若干所大学进入世界一流前列,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学科前列,高等教育整体实力显著提升;

第三步到本世纪中叶,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数量和实力进入世界前列,基本建成高等教育强国。

四项原则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建设

问: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需要遵循哪些基本原则?

答:必须坚持四项原则:

第一,坚持以一流为目标。引导和支持具备一定实力的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瞄准世界一流,汇聚优质资源,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加快走向世界一流。

第二,坚持以学科为基础。引导和支持高校优化学科结构,凝练学科发展方向,突出学科建设重点,创新学科组织模式,打造更多学科高峰,带动学校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第三,坚持以绩效为杠杆。建立激励约束机制,鼓励公平竞争,强化目标管理,突出建设实效,构建完善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评价体系,充分激发高校内生动力和建设活力。

第四,坚持以改革为动力。深化高校综合改革,加快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校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当好教育改革排头兵。

实行建设与改革并重

问: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重点任务有哪些?

答:“总体方案”围绕“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核心要求,从建设、改革两方面共安排了 10 项重点任务。

建设任务有 5 项:

一是建设一流师资队伍。强化高层次人才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加快培养和引进一批一流科学家、学科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培养造就一支优秀教师队伍。二是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突出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着力培养具有国家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各类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的优秀人才。三是提升科学研究水平。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提升高水平科学研究能力,着力提升解决重大问题和原始创新的能力,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新。打造具有中国特色和世界影响的新型高校智库。四是传承创新优秀文化。加强大学文化建设,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发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教化育人作用。五是着力推进成果转化。深化产教融合,着力提高高校对产业转型升级的贡献率,推动重大科学创新、关键技术突破转变为先进生产力,增强高校创新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驱动力。

改革任务也是 5 项:一是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牢牢把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全面推进高校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二是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加

快形成以章程为统领的完善、规范、统一的制度体系,加强学术组织建设,完善民主管理和监督。三是实现关键环节突破。加快推进人事制度、人才培养模式、科研体制机制、资源募集机制等方面的改革。四是构建社会参与机制。加快建立健全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理事会制度,加快完善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模式。五是推进国际交流合作。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实质性合作,加强国际协同创新,切实提高我国高等教育的国际竞争力和话语权。

与国家五年建设规划同步实施

问: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周期如何安排?

答:国家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立足高等教育发展现状,总体规划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鼓励和支持不同类型的高水平大学和学科差别化发展。“总体方案”确定每5年一个建设周期,2016年开始,与国家五年建设规划同步实施。

资金分配在公平竞争中体现扶优扶强扶特

问: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如何引导和支持?

答: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必须持之以恒、长期建设。政府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政策引导和投入支持:

一是总体规划,分级支持。进行顶层设计、宏观布局。中央高校主要由中央财政给予引导支持,地方高校主要由地方财政统筹安排。鼓励地方政府支持中央高校建设,中央财政也会通过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的相关资金对地方高校建设给予引导支持。

二是强化绩效,动态支持。创新财政支持方式,资金分配在公平竞争中体现扶优扶强扶特,进一步增强高校财务自主权和统筹安排经费的能力。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更加突出绩效导向。在相对稳定支持的基础上,根据建设情况,动态调整支持力度,增强建设的有效性。

三是多元投入,合力支持。完善政府、社会、学校相结合的共建机制,形成多元化投入、合力支持的格局。鼓励有关部门和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加强与高校合作,通过多种方式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要健全社会支持长效机制,多渠道汇聚资源。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

国办发〔2015〕36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5-05-04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对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作出重要部署,国务院对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提出明确要求。近年来,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不断加强,取得了积极进展,对提高高等教育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毕业生创业就业

、服务国家现代化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突出问题,主要是一些地方和高校重视不够,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滞后,与专业教育结合不紧,与实践脱节;教师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欠缺,教学方式方法单一,针对性实效性不强;实践平台短缺,指导帮扶不到位,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亟待健全。为了进一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进素质教育为主题,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完善条件和政策保障为支撑,促进高等教育与科技、经济、社会紧密结合,加快培养规模宏大、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投身实践的创新创业人才队伍,不断提高高等教育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的贡献度,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人才智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提高培养质量。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升人力资本素质,努力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

坚持问题导向,补齐培养短板。把解决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存在的突出问题作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着力点,融入人才培养体系,丰富课程、创新教法、强化师资、改进帮扶,推进教学、科研、实践紧密结合,突破人才培养薄弱环节,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坚持协同推进,汇聚培养合力。把完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体制机制作为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支撑点,集聚创新创业教育要素与资源,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开放合作、全员参与,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创新创业教育和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环境。

(三)总体目标。

2015年起全面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2017年取得重要进展,形成科学先进、广泛认同、具有中国特色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普及创新创业教育,实现新一轮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预期目标。到2020年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结合实践、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显著增加。

二、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

制订实施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修订实施高职高专专业教学标准和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明确本科、高职高专、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使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成为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相关部门、科研院所、行业企业要制修订专业人才评价标准,

细化创新创业素质能力要求。不同层次、类型、区域高校要结合办学定位、服务面向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制订专业教学质量标准,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二)创新人才培养机制。

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和重点产业人才供需年度报告制度,完善学科专业预警、退出管理办法,探索建立需求导向的学科专业结构和创业就业导向的人才培养类型结构调整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创业就业需求紧密对接。深入实施系列“卓越计划”、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等,多形式举办创新创业教育实验班,探索建立校校、校企、校地、校所以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积极吸引社会资源和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投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高校要打通一级学科或专业类下相近学科专业的基础课程,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专业单一型向多学科融合型转变。

(三)健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各高校要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调整专业课程设置,挖掘和充实各类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建设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各地区、各高校要加快创新创业教育优质课程信息化建设,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慕课、视频公开课等在线开放课程。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学习认证和学分认定制度。组织学科带头人、行业企业优秀人才,联合编写具有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的创新创业教育重点教材。

(四)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式。

各高校要广泛开展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扩大小班化教学覆盖面,推动教师把国际前沿学术发展、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融入课堂教学,注重培养学生的批判性和创造性思维,激发创新创业灵感。运用大数据技术,掌握不同学生学习需求和规律,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更加丰富多样的教育资源。改革考试考核内容和方式,注重考查学生运用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探索非标准答案考试,破除“高分低能”积弊。

(五)强化创新创业实践。

各高校要加强专业实验室、虚拟仿真实验室、创业实验室和训练中心建设,促进实验教学平台共享。各地区、各高校科技创新资源原则上向全体在校学生开放,开放情况纳入各类研究基地、重点实验室、科技园评估标准。鼓励各地区、各高校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建好一批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创业示范基地、科技创业实习基地和职业院校实训基地。完善国家、地方、高校三级创新创业实训教学体系,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扩大覆盖面,促进项目落地转化。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支持举办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专题竞赛。支持高校学生成立创新创业协会、创业俱乐部等社团,举办创新创业讲座论坛,开展创新创业实践。

(六)改革教学和学籍管理制度。

各高校要设置合理的创新创业学分,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探索将学生开展创新实验、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情况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为有意愿有潜质的学生制定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建立创新创业档案和成绩单,客观记录并量化评价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情况。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并在现有相关评优评先项目中拿出一定比例用于表彰优秀创新创业的学生。

(七)加强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能力建设。

各地区、各高校要明确全体教师创新创业教育责任,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标准,加强创新创业教育的考核评价。配齐配强创新创业教育与创业就业指导专职教师队伍,并建立定期考核、淘汰制度。聘请知名科学家、创业成功者、企业家、风险投资人等各行各业优秀人才,担任专业课、创新创业课授课或指导教师,并制定兼职教师管理规范,形成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将提高高校教师创新创业教育的意识和能力作为岗前培训、课程轮训、骨干研修的重要内容,建立相关专业教师、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制度。加快完善高校科技成果处置和收益分配机制,支持教师以对外转让、合作转化、作价入股、自主创业等形式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并鼓励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八)改进学生创业指导服务。

各地区、各高校要建立健全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专门机构,做到“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对自主创业学生实行持续帮扶、全程指导、一站式服务。健全持续化信息服务制度,完善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功能,建立地方、高校两级信息服务平台,为学生实时提供国家政策、市场动向等信息,并做好创业项目对接、知识产权交易等服务。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积极落实高校学生创业培训政策,研发适合学生特点的创业培训课程,建设网络培训平台。鼓励高校自主编制专项培训计划,或与有条件的教育培训机构、行业协会、群团组织、企业联合开发创业培训项目。各地区和具备条件的行业协会要针对区域需求、行业发展,发布创业项目指南,引导高校学生识别创业机会、捕捉创业商机。

(九)完善创新创业资金支持和政策保障体系。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整合发展财政和社会资金,支持高校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各高校要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部委属高校应按规定使用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积极支持品学兼优且具有较强科研潜质的在校学生开展创新科研工作。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奖励基金,用于奖励对创新创业教育作出贡献的单位。鼓励社会组织、公益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设立大学生创业风险基金,以多种形式向自主创业大学生提供资金支持,提高扶持资金使用效益。深入实施新一轮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和服务措施,重点支持大学生到新兴产业创业。有关部门要加快制定有利于互联网创业的扶持政策。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健全体制机制。

各地区、各高校要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的重要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加强指导管理与监督评价,统筹推进本地本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各地区要成立创新创业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开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研究、咨询、指导和服务。各高校要落实创新创业教育主体责任,把创新创业教育纳入改革发展重要议事日程,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教务部门牵头,学生工作、团委等部门齐抓共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

(二)细化实施方案。

各地区、各高校要结合实际制定深化本地本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教育部属高校需将实施方案报教育部备案,其他高校需报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部门和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后向社会公布。

(三)强化督导落实。

教育部门要把创新创业教育质量作为衡量办学水平、考核领导班子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教育教学评估指标体系和学科评估指标体系,引入第三方评估。把创新创业教育相关情况列入本科、高职高专、研究生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重点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四)加强宣传引导。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以及各高校要大力宣传加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必要性、紧迫性、重要性,使创新创业成为管理者办学、教师教学、学生求学的理性认知与行动自觉。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各高校的好经验好做法,选树学生创新创业成功典型,丰富宣传形式,培育创客文化,努力营造敢为人先、敢冒风险、宽容失败的氛围环境。

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国发〔2014〕35号

中国政府网 2014-09-03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考试招生制度是国家基本教育制度。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作出全面部署,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了明确要求。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考试招生制度不断改进完善,初步形成了相对完整的考试招生体系,为学生成长、国家选才、社会公平作出了历史性贡献,对提高教育质量、提升国民素质、促进社会纵向流动、服务国家现代化建设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这一制度总体上符合国情,权威性、公平性社会认可,但也存在一些社会反映强烈的问题,主要是唯分数论影响学生全面发展,一考定终身使学生学习负担过重,区域、城乡入学机会存在差距,中小学择校现象较为突出,加分造假、违规招生现象时有发生。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现就深

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多样化高素质人才的需要,从有利于促进学生健康发展、科学选拔各类人才和维护社会公平出发,认真总结经验,突出问题导向,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人力资源强国提供有力保障,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成才作为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扭转片面应试教育倾向,坚持正确育人导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推进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着力完善规则,确保公平公正。把促进公平公正作为改革的基本价值取向,加强宏观调控,完善法律法规,健全体制机制,切实保障考试招生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

体现科学高效,提高选拔水平。增加学生选择权,促进科学选才,完善政府监管机制,确保考试招生工作高效、有序实施。

加强统筹谋划,积极稳妥推进。整体设计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普通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之间衔接沟通,统筹实施考试、招生和管理制度综合改革,试点先行,稳步推进。

(三)总体目标。

2014年启动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试点,2017年全面推进,到2020年基本建立中国特色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健全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构建衔接沟通各级各类教育、认可多种学习成果的终身学习“立交桥”。

二、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改进招生计划分配方式。

1.提高中西部地区和人口大省高考录取率。综合考虑生源数量及办学条件、毕业生就业状况等因素,完善国家招生计划编制办法,督促高校严格执行招生计划。继续实施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在东部地区高校安排专门招生名额面向中西部地区招生。部属高校要公开招生名额分配原则和办法,合理确定分省招生计划,严格控制属地招生比例。2017年录取率最低省份与全国平均水平的差距从2013年的6个百分点缩小至4个百分点以内。

2.增加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人数。继续实施国家农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由重点高校面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部属高校、省属重点高校要安排一定比例的名额招收边远、贫困、民族地区优秀农村学生。2017年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进入重点高校人数明显增加,形成保障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的长效机制。

3.完善中小学招生办法破解择校难题。推进九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完善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的具体办法,试行学区制和九年一贯对口招生。改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方式。实行优质普通高中和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进一步落实和完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和升学考试的政策措施。

(二)改革考试形式和内容。

1.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学业水平考试主要检验学生学习程度,是学生毕业和升学的重要依据。考试范围覆盖国家规定的所有学习科目,引导学生认真学习每门课程,避免严重偏科。学业水平考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国家课程标准和考试要求组织实施,确保考试安全有序、成绩真实可信。各地要合理安排课程进度和考试时间,创造条件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同一科目参加两次考试的机会。2014年出台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指导意见。

2.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综合素质评价主要反映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情况,是学生毕业和升学的重要参考。建立规范的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客观记录学生成长过程中的突出表现,注重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主要包括学生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兴趣特长、社会实践等内容。严格程序,强化监督,确保公开透明,保证内容真实准确。2014年出台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指导意见。各省(区、市)制定综合素质评价基本要求,学校组织实施。

3.加快推进高职院校分类考试。高职院校考试招生与普通高校相对分开,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中职学校毕业生报考高职院校,参加文化基础与职业技能相结合的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报考高职院校,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文化素质成绩使用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学生也可参加统一高考进入高职院校。2015年通过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占高职院校招生总数的一半左右,2017年成为主渠道。

4.深化高考考试内容改革。依据高校人才选拔要求和国家课程标准,科学设计命题内容,增强基础性、综合性,着重考查学生独立思考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改进评分方式,加强评卷管理,完善成绩报告。加强国家教育考试机构、国家题库和外语能力测评体系建设。2015年起增加使用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的省份。

(三)改革招生录取机制。

1.减少和规范考试加分。大幅减少、严格控制考试加分项目,2015年起取消体育、艺术等特长生加分项目。确有必要保留的加分项目,应合理设置加分分值。探索完善边疆民族特困地区加分政策。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由省级人民政府确定并报教育部备案,原则上只适用于本省(区、市)所属高校在本省(区、市)招生。加强考生加分资格审核,严格认定程序,做好公开公示,强化监督管理。2014年底出台进一步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的意见。

2.完善和规范自主招生。自主招生主要选拔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优秀学生。申请学生要参加全国统一高考,达到相应要求,接受报考高校的考核。试点高校要合理确定考核内容,不得采用联考方式或组织专门培训。规范并公开自主招生办法、考核程序和录取结果。严格控制自主招生规模。2015年起推行自主招生安排在全国统一高考后进行。

3.完善高校招生选拔机制。高校要将涉及考试招生的相关事项,包括标准、条件和程序等内容,在招生章程中详细列明并提前向社会公布。加强学校招生委员会建设,在制定学校招生计划、确定招生政策和规则、决定招生重大事项等方面充分发挥招生委员会作用。高校可通过聘请社会监督员巡视学校测试、录取现场等方式,对招生工作实施第三方监督。建立考试录取申诉机制,及时回应处理各种问题。建立招生问责制,2015年起由校长签发录取通知书,对录取结果负责。

4.改进录取方式。推行高考成绩公布后填报志愿方式。创造条件逐步取消高校招生录取批次。改进投档录取模式,推进并完善平行志愿投档方式,增加高校和学生的双向选择机会。2015年起在有条件的省份开展录取批次改革试点。

5.拓宽社会成员终身学习通道。扩大社会成员接受多样化教育机会,中等职业学校可实行注册入学,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实行弹性学制、宽进严出。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参加考试提供服务。探索建立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转换制度,试行普通高校、高职院校、成人高校之间学分转换,实现多种学习渠道、学习方式、学习过程的相互衔接,构建人才成长“立交桥”。2015年研究出台学分互认和转换的意见。

(四)改革监督管理机制。

1.加强信息公开。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健全分级负责、规范有效的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公开招生政策、招生资格、招生章程、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事件违规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信息。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的监督。

2.加强制度保障。健全政府部门协作机制,强化教育考试安全管理制度建设,构建科学、规范、严密的教育考试安全体系。健全诚信制度,加强考生诚信教育和诚信档案管理。健全教育考试招生的法律法规,提高考试招生法制化水平。

3.加大违规查处力度。加强考试招生全程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追究当事人及相关人员责任,及时公布查处结果。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启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

1.改革考试科目设置。增强高考与高中学习的关联度,考生总成绩由统一高考的语文、数学、外语3个科目成绩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3个科目成绩组成。保持统一高考的语文、数学、外语科目不变、分值不变,不分文理科,外语科目提供两次考试机会。计入总成绩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由考生根据报考高校要求和自身特长,在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等科目中自主选择。

2.改革招生录取机制。探索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多元录取机制。高校要根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专业培养目标,研究提出对考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报考要求和综合素质评价使用办法,提前向社会公布。

3.开展改革试点。按照统筹规划、试点先行、分步实施、有序推进的原则,选择有条件的省(市)开展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及时调整充实、总结完善试点经验,切实通过综合改革,更好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增加学生的选择性,分散学生的考试压力,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2014年上海市、浙江省分别出台高考综合改革试点方案,从2014年秋季新入学的高中一年级学生开始实施。试点要为其他省(区、市)高考改革提供依据。

三、加强组织领导

(一)细化实施方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切实加强领导。教育部等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制定配套文件。各省(区、市)要结合实际制订本地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经教育部备案后向社会公布。

(二)有序推进实施。要充分考虑教育的周期性,提前公布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给考生和社会以明确、稳定的预期。及时研究解决改革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总结经验、调整完善措施。

(三)加强宣传引导。要加大对改革方案和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解疑释惑、凝聚共识,营造良好改革氛围。

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国发〔2012〕41号

中国政府网 2012-08-20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教师是教育事业发展的基础,是提高教育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关键。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六大以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采取一系列政策措施,大力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绩。同时也要看到,当前我国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队伍结构不尽合理,教师管理体制机制有待完善,农村教师职业吸引力亟待提升。为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

(一)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和人才规划纲要,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教师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要求,加强教师工作薄弱环节,创新教师管理体制机制,以提高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为核心,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总体目标。到2020年,形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专任教师数量满足各级各类教育发展需要;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大幅提高,普遍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先进的教育理念、扎实的专业知识基础和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教师队伍的年龄、学历、职务(职称)、学科结构以及学段、城乡分布结构与教育事业相协调;教师地位待遇不断提高,农村教师职业吸引力明显增强;教师管理制度科学规范,形成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教师工作体制机制。

(三)重点任务。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要以补足配齐为重点,切实加强幼儿园教师培养培训,严格实施幼儿园教师资格制度,依法落实幼儿园教师地位待遇;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要以农村教师为重点,采取倾斜政策,切实增强农村教师职业吸引力,激励更多优秀人才到农村从教;职业学校教师队伍建设要以“双师型”教师为重点,完善“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健全技能型人才到职业学校从教制度;高等学校教师队伍建设要以中青年教师和创新团队为重点,优化中青年教师成长发展、脱颖而出的制度环境,培育跨学科、跨领域的科研与教学相结合的创新团队;民族地区教师队伍建设要以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重点,加强中小学和幼儿园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加快培养一批边疆民族地区紧缺教师人才;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要以提升专业化水平为重点,提高特殊教育教师培养培训质量,健全特殊教育教师管理制度。

二、加强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建设

(四)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坚持和完善理论学习制度,创新理论学习的方式和载体,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不断提高教师的理论修养和思想政治素质。推动教师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进一步了解国情、社情、民情。开辟思想政治教育新阵地,建立教师思想状况定期调查分析制度,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困难相结合,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教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守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帮助和引领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五)构建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开展各种形式的师德教育,把教师职业理想、职业道德、学术规范以及心理健康教育融入职前培养、准入、职后培训和管理的全过程。加大优秀师德典型宣传力度,促进形成重德养德的良好风气。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师德考评方式,完善师德考评制度,将师德建设作为学校工作考核和办学质量评估的重要指标,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内容,对教师实行师德表现一票否决制。完善学生、家长和社会参与的师德监督机制。完善高等学校科研学术规范,健全学术不端行为惩治查处机制。对有严重失德行为、影响恶劣者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直至撤销教师资格。

三、大力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

(六)完善教师专业发展标准体系。根据各级各类教育的特点,出台幼儿园、小学、中学、职业学校、高等学校、特殊教育学校教师专业标准,作为教师培养、准入、培训、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制定幼儿园园长、普通中小学校长、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标准和任职资格标准,提高校长(园长)专业化水平。制定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认证和评估,规范师范类专业办学,建立教师培养质量评估制度。

(七)提高教师培养质量。完善师范生招生制度,科学制定招生计划,确保招生培养与教师岗位需求有效衔接,实行提前批次录取,选拔乐教适教的优秀学生攻读师范类专业。发挥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师范生免费教育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支持地方结合实际实施师范生免费教育制度。探索建立招收职业学校毕业生和企业技术人员专门培养职业教育师资制度。扩大教育硕士、教育博士招生

规模,培养高层次的中小学和职业学校教师。创新教师培养模式,建立高等学校与地方政府、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联合培养教师的新机制,发挥好行业企业在培养“双师型”教师中的作用。加强教师养成教育和教育教学能力训练,落实师范生教育实践不少于一学期制度。鼓励综合性大学毕业生从事教师职业。

(八)建立教师学习培训制度。实行五年一周期不少于 360 学时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推行教师培训学分制度。采取顶岗置换研修、校本研修、远程培训等多种模式,大力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特别是农村教师培训。完善以企业实践为重点的职业学校教师培训制度。推进高等学校中青年教师专业发展,建立高等学校中青年教师国内访学、挂职锻炼、社会实践制度。加大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和音乐、体育、美术等师资紧缺学科教师培训。加强校长培训,重视辅导员和班主任培训。推动信息技术与教师教育深度融合,建设教师网络研修社区和终身学习支持服务体系,促进教师自主学习,推动教学方式变革。继续实施“幼儿园和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九)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构建以师范院校为主体、综合大学参与、开放灵活的中小学教师教育体系。依托相关高等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推动高等学校设立教师发展中心。依托现有资源,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学校教师、特殊教育教师、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推动各地结合实际,规范建设县(区)域教师发展平台。

(十)培养造就高端教育人才。实施中小学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制定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探索校长职级制。改进特级教师评选和管理工作,更好发挥特级教师的示范带动作用。坚持培养与引进兼顾,教学与科研并重,加强高等学校高层次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好“千人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和“创新团队发展计划”等人才项目,造就集聚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学科领军人才和高水平的教学科研创新团队。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支持鼓励教师和校长在实践中大胆探索,创新教育思想、教育模式和教育方法,形成教学特色和办学风格,造就一批教育家,倡导教育家办学。

四、建立健全教师管理制度

(十一)加强教师资源配置管理。逐步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对农村边远地区实行倾斜政策。研究制定高等学校教职工编制标准。完善学校编制管理办法,健全编制动态管理机制,严禁挤占、挪用、截留教师编制。国家出台幼儿园教师配备标准,各地结合实际合理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建立县(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轮岗交流机制,促进教师资源合理配置。大力推进城镇教师支持农村教育,鼓励支持退休的特级教师、高级教师到农村学校支教讲学。

(十二)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修订《教师资格条例》,提高教师任职学历标准、品行和教育教学能力要求。全面实施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完善符合职业教育特点的职业学校教师资格标准。健全新进教师公开招聘制度,探索符合不同学段、专业和岗位特点的教师招聘办法。继续实施并逐步完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探索吸引高校毕业生到村小学、教学点任教的新机制。

(十三)加快推进教师职务(职称)制度改革。分类推进教师职务(职称)制度改革,完善符合各类教师职业特点的职务(职称)评价标准。建立统一的中小学教师职务(职称)系列,探索在职业学校设置正高级教师职务(职称)。研究完善符合村小学和教学点实际的职务(职称)评定标准,职务(职称)晋升向村小学和教学点专任教师倾斜。城镇中小学教师评聘高级职务(职称)时,要有一年以上在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教经历。支持符合条件的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兼职教师申报相应系列教师专业技术职务。

(十四)全面推行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根据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总体部署,按照按需设岗、竞聘上岗、按岗聘用、合同管理的原则,完善以合同管理为基础的用人制度,实现教师职务(职称)评审与岗位聘用的有机结合,完善教师退出机制。鼓励普通高中聘请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社会团体等机构的专业人才担任兼职教师。完善相关人事政策,鼓励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聘请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等担任专兼职教师。探索更加有利于促进协同创新、持续创新的高等学校人事管理办法。完善外籍教师管理办法,吸引更多世界一流的专家学者来华从事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有计划地引进海外高端人才和学术团队。

(十五)健全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完善重师德、重能力、重业绩、重贡献的教师考核评价标准,探索实行学校、学生、教师和社会等多方参与的评价办法,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严禁简单用升学率和考试成绩评价中小学教师。根据不同类型教师的岗位职责和工作特点,完善高等学校教师分类管理和评价办法;健全大学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把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作为教授考核评价的基本内容。加强教师管理,严禁公办、在职中小学教师从事有偿补课,规范高等学校教师兼职兼薪。

五、切实保障教师合法权益和待遇

(十六)完善教师参与治校治学机制。建立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教职工参与学校决策的合法权利。完善中小学学校管理制度,发挥好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健全校长负责制,实行校务会议等制度,完善教职工参与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教授在教学、学术研究以及学校管理中的作用。完善教师人事争议处理途径,依法维护教师权益。

(十七)强化教师工资保障机制。依法保证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或者高于国家公务员的平均工资水平,并逐步提高,保障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健全符合教师职业特点、体现岗位绩效的工资分配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绩效工资实施工作,按照“管理以县为主、经费省级统筹、中央适当支持”的原则,确保绩效工资所需资金落实到位。对长期在农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教师,实行工资倾斜政策。推进非义务教育教师绩效工资实施工作。

(十八)健全教师社会保障制度。按照事业单位改革的总体部署,推进教师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按规定为教师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中央在基建投资中安排资金,支持加快建设农村艰苦边远地区学校教师周转宿舍。鼓励地方政府将符合条件的农村教师住房纳入当地住房保障范围统筹予以解决。

(十九)完善教师表彰奖励制度。探索建立国家级教师荣誉制度。继续做好全国模范教师和全国教

育系统先进工作者表彰工作,对在农村地区长期从教、贡献突出的教师加大表彰奖励力度。定期开展教学名师奖评选,重点奖励在教学一线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研究完善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鼓励各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教师表彰奖励工作。

(二十)保障民办学校教师权益。建立健全民办学校教师管理相关制度,依法保障和落实民办学校教师在培训、职务(职称)评审、教龄和工龄计算、表彰奖励、社会活动等方面与公办学校教师享有同等权利。民办学校应依法聘用教师,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及时兑现教师工资待遇,按规定为教师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鼓励民办学校为教师建立补充养老保险、医疗保险。

六、确保教师队伍建设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二十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对教师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教师队伍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实抓好。完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形成责权明确、分工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及时研究解决教师队伍建设中的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教师队伍建设的统筹管理、规划和指导,制定相关政策和标准。机构编制、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有关部门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积极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工作。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支持教师队伍建设。

(二十二)加强经费保障。各级人民政府要加大对教师队伍建设的投入力度,新增财政教育经费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投入重点之一,切实保障教师培养培训、工资待遇等方面的经费投入。教师培训经费要列入财政预算。幼儿园、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按照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安排教师培训经费;高等学校按照不同层次和规模情况,统筹安排一定的教师培训经费。切实加强经费监管,确保专款专用,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二十三)加强考核督导。要把教师队伍建设情况作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政绩考核、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水平评估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表彰奖励的重要依据。建立教师工作定期督导检查制度,把教师队伍建设情况作为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并公告督导结果,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关于“十三五”期间全面深入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教技厅函[2015]76号

教育部 2015-09-02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教育信息化的战略部署,完成《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确定的教育信息化目标任务、全面深入推进“十三五”教育信息化工作,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应对时代挑战,牢牢抓住教育信息化发展历史机遇

“十二五”以来,尤其是《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正式发布和首次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召开后,教育信息化工作坚持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核心理念,坚持应用驱动、机制创新的基本方针,加强顶层设计、多方协同推进,以“三通两平台”为主要标志的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学校网络教学环境大幅改善,全国中小学校互联网接入率已达83%,多媒体教室普及率达73%;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日益丰富,信息化教学日渐普及,“课堂用、经常用、普遍用”的格局初步形成;全国数千万师生已通过“网络学习空间”探索网络条件下的新型教学、学习与教研模式;“资源平台”成为最具规模的“数字教育资源超市”;“管理平台”基本建成覆盖全国学生、教职工、中小学校舍等信息的基础数据库,并在应用中取得显著成效;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全国教师、校长和教育行政管理者的信息化意识与能力显著增强。各级各类教育信息化都取得丰硕成果,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领域结合各自的教育实践需求,在扩大资源覆盖面、探索教育教学改革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涌现出一批利用信息技术解决教育改革发展问题的应用典型,教育信息化对教育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日益凸显。

当前,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计算、3D打印等新技术不断涌现,经济社会各行业信息化步伐不断加快,社会整体信息化程度不断加深,信息技术对教育的革命性影响日趋明显。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成立后,党中央、国务院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等有关政策密集出台,信息化已成为国家战略,教育信息化正迎来重大历史发展机遇:习近平主席在致首届国际教育信息化大会的贺信中“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创新发展”、以教育信息化“构建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教育体系,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培养大批创新人才”、“坚持不懈推进教育信息化,努力以信息化为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通过教育信息化,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数字差距,大力促进教育公平,让亿万孩子同在蓝天下共享优质教育、通过知识改变命运”的论述指明了教育信息化工作的目标、方向和途径。“十三五”期间,进一步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在更高层次上促进教育公平、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等重要任务对教育信息化提出更高要求,也为教育信息化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教育信息化工作必须牢牢把握住这一难得的历史机遇。

二、深化发展理念,明确“十三五”教育信息化的指导思想与核心目标

(一)指导思想

“十三五”期间,要以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揽全局,以“构建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教育体系,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培养大批创新人才”为发展目标,按照“服务全局、融合创新、深化应用、完善机制”的原则,因应信息时代发展需求,加快转变发展理念,各方重视,多方参与,稳步推进教育信息化各项工作,更好地支撑教育改革和发展,更好地推动教育思想和理念的转变,更好地服务师生信息素养的提升,更好地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形成与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教育的革命性影响作用。

(二)基本原则

坚持服务全局。要通过服务全局构建教育信息化新的发展格局。以信息技术为纽带进一步加强教学和管理,行政部门和教育机构,教师、学生和教育系统之间的联结和互动;注重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与学科教学培训的紧密结合,促进师生信息素养全面提升,不断优化教学、管理的流程和效能,使教学更加个性化、教育更加均衡化、管理更加精细化、决策更加科学化。

坚持融合创新。要通过融合创新提升教育信息化的效能。要通过深化信息技术与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管理的融合,强化教育信息化对“教改”、“课改”的服务与支撑,同时“教改”、“课改”也要放在信息时代背景下来设计和推进。要聚焦教育改革发展过程中困扰教学、管理面临的核心问题和难点,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学和管理模式,以应用促融合、以融合促创新、以创新促发展,有效促进教育服务供给方式、教学和管理模式的变革,形成中国特色的教育信息化发展路径。

坚持深化应用。要通过深化应用释放信息技术对教育教学改革和发展的作用。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深度应用,将应用作为教育信息化建设、科研、培训、评价等各项工作的核心驱动力。以建设营造应用环境,以教研、科研拓展应用渠道,以培训促进应用效能,以评价提升应用水平,依托教育信息化加快构建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学和学习方式。

坚持完善机制。要通过深化改革和创新体制机制,解决推进教育信息化进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要协调好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和其他企事业单位的关系,形成统筹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合力。要处理好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充分发挥企业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生成和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探索建立市场作用和政府作用有机统一、相互补充、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教育信息化工作新格局。

(三)核心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成“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基本实现教育信息化对学生全面发展的促进作用、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支撑作用和对教育创新发展、均衡发展、优质发展的提升作用;基本形成具有国际先进水平、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创新发展的中国特色教育信息化发展路子。

任务保完成。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全覆盖与网络教学环境建设,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服务基本满足信息化教学需求,网络学习空间进一步普及、应用进一步深入,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

应用上台阶。信息技术在教学、管理中为广大师生、管理者深度应用,信息技术与教育融合进一步深入,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学生信息素养显著提升,形成一批有针对性的信息化教学、管理创新模式,教育信息化对教育现代化的支撑作用充分彰显。

安全有保障。教育领域网络安全意识显著增强,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标准规范逐步完善,防护水平明显提升,形成与教育改革发展相适应的网络安全体系,教育信息化健康发展的局面得以保障。

治理上水平。全面深化改革,积极利用市场机制,形成政府规范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持续有效的教育信息化技术、服务供给模式,全面推进“依法治信”,进一步健全教育信息化政策法规,教

育信息化治理水平显著提升。

三、全面深化“三通两平台”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应用水平

(一)深入推进“三通工程”,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基础支撑能力。加快推进“宽带网络校校通”,基本实现所有地区和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具备条件的教学点实现宽带网络接入;有效提升各类学校和教学点出口带宽,城镇学校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10M,有条件的农村学校班均出口带宽不低于5M,有条件的教学点接入带宽达4M以上;推进“无线校园”建设,东部和具备条件的城镇各类学校要实现无线网络全覆盖;各级各类学校普遍具备网络教学环境和备课环境,鼓励具备条件的学校配备师生用教学终端。全面推进“优质资源班班通”,基本建成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为学习者享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大力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化,基本形成与学习型社会建设需求相适应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

(二)积极推动管理平台与资源平台的深入应用与协同发展,大幅提升教育信息化服务教育教学与管理的水平。要从用户需求出发,积极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创新管理平台、资源平台的建设、应用模式。加快制定教育基础数据管理办法,推动数据的开放、共享,保证数据的安全、准确。根据教育管理需求与信息化建设要求,整合、集成已有信息系统,提升用户应用体验,提升教育业务管理、决策支持、监测评价和公共服务水平。开放系统接口,加强资源平台、管理平台的互通和衔接,支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类教育机构、企事业单位利用国家已有系统开发相关应用。要进一步充分整合中央、省级教育数据中心资源。各地要根据信息化教学实际需求,做好资源服务平台建设规划论证,充分利用现有通信基础设施,加快推进资源服务平台建设,鼓励企业根据国家规定与学校需求建设资源服务平台,最终形成覆盖全国、多级分布、互联互通的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为学习者享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提升教育信息化支撑教育教学的水平。

(三)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优先提升教育信息化兜底线、保基本、促公平的能力。深入推进“三个课堂”建设,积极推动“专递课堂”建设,巩固深化“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成果,进一步提高教学点开课率,提高教学点、薄弱校教学质量;推广“中心学校带教学点”、“一校带多点、一校带多校”的教学和教研组织模式,逐步使依托信息技术的“优质学校带薄弱学校、优秀教师带普通教师”模式制度化。大力推进“名师课堂”建设,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辐射和指导作用,以“名师工作室”等形式组织特级教师、教学名师与一定数量的教师结成网络研修共同体,以名师带动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广大教师的教学能力和水平。继续推进“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鼓励教师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模式,推动形成“课堂用、经常用、普遍用”的信息化教学新常态。创新推进“名校网络课堂”建设,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制定相关规定,鼓励、要求名校利用“名校网络课堂”带动一定数量的周边学校,使名校优质教育资源在更广范围内得到共享,让更多的学生享受到高质量的教育。

(四)加快探索数字教育资源服务供给模式,有效提升数字教育资源服务水平。加快制定数字教育资源相关标准规范,加大数字教育资源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进一步确立通过市场竞争产生优质资源和通过深入应用拓展优质资源的机制。鼓励企业积极提供云端支持、动态更新的适应云服务、移

动计算等新技术的新型数字教育资源。要通过“市场竞争+政府补贴”的机制大力培育数字教育资源服务市场,积极探索在生均公用经费中以“数字资源券”等形式列支购买资源服务费用的机制,将数字教育资源的选择权真正交给广大师生。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还要充分发挥已有的基础性数字教育资源的作用,利用多种手段将资源提供各类教育机构,尤其是农村、边远、贫困、民族地区的学校免费使用。

四、坚持融合创新,拓展教育信息化应用广度与深度

(一)创新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与应用模式,拓展信息时代教育教学、管理与服务方式。要积极利用成熟技术和平台,统筹推进实名制网络学习空间的建设与应用。空间要集成网络教学、资源推送、学籍管理、学习生涯记录等功能。要融合网络学习空间创新教学模式、学习模式、教研模式和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模式。鼓励教师应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备课授课、家校互动、网络研修、指导学生自主学习等活动;鼓励学生应用网络学习空间进行预习、作业、自测、拓展阅读、网络选修课等学习活动,养成自主管理、自主学习、自主服务的良好习惯;鼓励家长应用网络学习空间与学校、教师便捷沟通、互动,关注学生学习成长过程,有效引导学生科学使用空间。要实现学生学习过程、实践经历记录的网络学习空间呈现;依托网络学习空间逐步实现对学生日常学习情况的大数据采集和分析,优化教学模式,以“人人通”的广泛、深度应用进一步体现“校校通”、“班班通”的综合效能。

(二)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互动,拓展教育信息化对教育现代化的带动作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积极鼓励广大师生在日常教学与学习过程中根据需要广泛应用已较为成熟的各类信息技术、设备和工具,探索使用新技术、新设备与新工具。鼓励企业和社会机构根据师生需求积极研发、改造适应我国教情学情、符合教育教学改革方向与需要、用户友好、有针对性的信息技术、设备和工具。资源平台建设企业还应提供适应数字教育资源特点、满足师生需求的专用教育资源搜索引擎,进一步释放资源平台的应用效能。广大师生要将技术、设备、工具的使用与教学改革相结合,利用技术、设备和工具探索、创设适应信息时代特点的新型教学环境(如新型教室),创新教学模式,切实提升教育教学的现代化水平。

(三)大力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与学生信息素养,拓展师生适应信息时代需求的教学能力和创新能力。依托信息技术营造各学科的信息化教学环境,促进各学科教学内容和教学模式的改革,着力提升学生的信息素养、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推进信息技术在日常教学中的深入、广泛应用,有条件的地区要积极探索新技术手段在教学过程中的日常应用,有效利用信息技术推进“众创空间”建设,探索 STEAM 教育、创客教育等新教育模式,使学生具有较强的信息意识与创新意识,养成数字化学习习惯,具备重视信息安全、遵守信息社会伦理道德与法律法规的素养。建立健全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将信息化教学能力培养纳入师范生培养课程体系,将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作为教师资格认定、资格定期注册、职务(职称)评聘和考核奖励等的必备条件,列入中小学办学水平评估和校长考评的指标体系。要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与学科教学培训紧密结合,有针对性地开展以深度融合信息技术为特点的课例和教学法的培训,培养教师利用信息技术开展学情分析、个性化教学的能力,增强教师在信息化环境下创新教育教学的能力,使

信息化教学真正成为教师教学活动的常态。

(四)加强网络安全,拓展教育改革和发展网络环境保障能力。充分认识网络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贯彻落实国家网络安全战略部署和法律法规,构建符合教育行业特色的安全标准规范体系。全面实施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加强教育行业数据安全管理和开放共享,强化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技术防护,增强应急处置和灾难恢复能力,有效防范、控制和抵御网络安全风险。加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安全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应用,提高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整体网络安全防护水平,构建可信、可控、可查的网络安全环境。

五、加强分类指导,统筹推进教育信息化全面发展

(一)加强统筹,全面推进各级教育信息化工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国家要求和本地区教育现状与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做好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十三五”工作安排,统筹推进各级各类教育的信息化工作。东中西部不同地区要认真分析当前本地区教育信息化发展阶段与发展水平,深入研究教改需求,瞄准教育改革发展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本地区“十三五”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应用重点任务,并加强对地市、区县和各级各类学校的指导。东部发达地区和中西部省会及中心城市要率先实现国家规定的教育信息化发展目标,率先推动基础条件较好的各级各类学校在教学、管理等方面深入应用,促进教育教学变革和教育管理现代化。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统筹推进的基础上,要着力加强对本地薄弱地区、薄弱学校与教学点的支持力度;在有效对接国家平台的基础上着力建设具有地域特点的资源平台和管理平台,有效衔接、深入应用“两平台”,加强对区域内教育教学、业务管理、决策支持、监管监测、评估评价和公共服务的有效支撑。地市、区县教育行政部门要着力加强对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化建设、应用的指导和督导,要督促各级各类学校大力开展信息化教学,指导广大师生在日常教学和学习活动中有针对性、创造性地深度应用各类信息技术手段,同时加大对各级各类学校校长和广大教师的培训力度。各级各类学校要主动把教育信息化纳入本校总体规划,制定教师培训与应用目标,在教学以及管理方面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作用。

(二)突出特色,协同推进各类教育信息化工作。基础教育要以“课标”修订为契机,充分利用信息技术促进各学科教学内容和教学模式的改革,推进信息技术在日常教学的深度应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在总结“十二五”期间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信息技术支持的教育教学方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促进教育公平。职业教育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提升实训教学水平,通过开发虚拟仿真实训教育应用软件,建设一批融汇仿真技术、体感技术等新技术的职业教育信息化实训基地;要开发校企合作的职业教育信息化课程,通过远程教学,同步操作直播等方式,提升职业学校日常教学水平。高等教育要通过消化吸收 MOOC、翻转课堂等新型教育模式,创新高校教学、管理模式,提升创新人才培养能力;积极推动跨学校、跨地区课程共享服务,推动线上课程学分互认,促进高等教育优质资源广泛共享;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以信息化促进高校提升科研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推动跨校协同创新。建设好开放大学,利用信息技术实现“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终身教育。要充分发挥资源平台和网络学习空间的作用,在资源平台上积极引入终身教育资源和学分银行机制,完善以网络学习空间为基础的学分认证、学分互认、学分转换机制,以学习空

间贯通学校教育与继续教育,构建终身学习立交桥,为建设学习型社会奠定基础。

六、全面深化改革,提高教育信息化治理能力

(一)加强领导,健全规范化管理体制机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类教育机构要理顺信息化管理体制,推进教育信息化政策法规的制定,明确行政职能管理部门,完善教育信息化组织领导体制。要建立“一把手”责任制,主要领导亲自抓信息化工作。要在各级各类学校逐步建立教育信息化首席信息官(CIO)制度,明确一名分管领导担任首席信息官,全面统筹本单位信息化的规划与发展。要明确教育信息化行政职能管理部门、业务应用推进部门、技术支持部门等各主体在教育信息化建设应用格局中的责任与义务,建立教育信息化和网络安全问责机制,确保教育信息化的健康、有序发展。

(二)整合资源,建立完善教育信息化技术服务支撑机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教育信息化的重要作用,形成各方重视、合力推进的教育信息化发展局面。要探索和建立便捷高效的教育信息化技术服务支撑机制,充分发挥教研、电教、信息中心、装备中心等教育系统各专业机构的作用,充分利用相关企业专业化服务的优势,形成合力,为学校、师生等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要加强信息化专业队伍建设,在高校和具备一定规模的其他各类学校设立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机构。

(三)加强督导,形成制度化的评估机制。要制定针对区域、学校、课程、资源、教师、学生信息化水平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估办法,将相关评估纳入教育督导工作,有效推动教育信息化发展。要将教育信息化作为基本办学条件,纳入基本办学指标,各地要将教育信息化作为重要指标,纳入本地区教育现代化指标体系;指标体系的设计要突出以教学为本,以应用效果为依归的宗旨。要全面实现面向区域教育信息化的量化督导评估和第三方评测,将督导评估结果作为问责依据,以提升各地区、各学校发展教育信息化的效率、效果和效益。

(四)完善保障,形成多元化投入支持机制。中央财政加大对中西部地区教育信息化的投入力度,引导地方加强对农村、边远地区教育信息化的经费支持力度,加强对教育信息化的政策支持,将教育信息化纳入各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信息化整体规划。要明确政府在教育信息化经费投入中的主体作用,统筹推进实施教育信息化和“互联网+”、信息惠民、智慧城市建设等工作;要建立社会团体、企业支持和参与的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鼓励网络运营商建立面对各级各类学校的网络使用资费优惠机制。要做到农村和城市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同步提升,并明确教育信息化经费在当地生均公用经费、教育附加费中的支出比例,形成教育信息化经费的日常性、针对性投入机制。要切实落实国家关于生均公用经费可用于购买信息化服务的政策,优化经费支出结构。

(五)加强协作,形成优势互补的国际合作机制。要在进一步深化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的基础上不断加强教育信息化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学习借鉴优秀成果与成功经验,结合实际,提出适合国情、解决实际问题的教育信息化工作方案。要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信息化进程,积极参与各类国际教育信息化活动,在吸收发达国家教育信息化发展经验的基础上,要加大对其他发展中国家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帮扶力度,支持企业、派遣专家在国际上传播中国教育信息化的经验和做法。

(六)明确责任,确保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协调发展。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

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网络安全责任制,单位主要负责人是网络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统筹协调网络安全与教育信息化工作,明确网络安全岗位责任,网络安全工作的分管负责人、责任职能处室和技术支撑机构做到安全到人,责任到岗。开展多种形式的网络安全教育和培训,建立从业人员的岗前培训和岗位继续教育制度,提高全体人员的网络安全意识,提升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和水平。

“十三五”发展规划权威解读

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点——专家解读

“十三五”规划建议教育新亮点

新华社 2015-11-03

3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提高教育质量”为主题,提出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发展目标和任务。

教育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张力在接受记者专访时表示,未来5年我们要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点,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问:规划建议的教育部分为何以提高教育质量作为主题词?

答:教育既是国计,更是民生。提高教育质量,意义重大,在我国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的今天,将更需要有质量的发展。规划建议在确定“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思想时,强调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这就意味着,未来5年我们要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点,更加注重教育内涵发展,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六大亮点最突出

问:规划建议有何亮点,体现了哪些政策考虑和现实需求?

答:最突出的有六大亮点,一是明确要求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这是围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新的更高要求。二是将高中阶段教育从“基本普及”提升为“普及”,大幅提高从中等职业教育到普通高中渐进式免除学杂费的进程。三是多措并举促进教育公平,积极回应群众期盼,重点抓均衡、抓普惠、抓资助,努力让所有学子都能有平等受教育机会。四是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继续重视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快形成人才培养主动适应经济社会

发展需求的机制。五是落实并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强调探索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为显著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打下良好基础。六是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努力开辟调动多方资源发展教育的新局面。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教

问:在义务教育均衡、普及高中教育、发展学前教育、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等方面,改革举措与质量发展有着怎样的内在联系?

答: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和质量提高,必须始终瞄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必须紧紧抓住改革和法治战略举措,规划建设指出的“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等问题,包括教育发展和服务供给在内,都需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来加快解决,2020年前全国各级各类教育质量的提高、群众满意度的增加,都离不开规划建设多次强调的教育改革、教学改革和相关制度机制的创新。

依法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

问:相关措施是否针对当前教育改革发展的难点热点?

答:当前教育改革和发展难点热点,最主要的是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为依归。“十三五”时期最需要着力补的短板,就是贫困农村地区教育事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习机会,习近平总书记曾反复强调,没有农村的全面小康,特别是没有贫困地区的小康,就没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应地,依法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有效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将是今后5年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的重要环节,必然要求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职业教育、本专科教育、研究生教育各个阶段全面部署资助体系,使其涵盖所有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资助全覆盖”,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这就是规划建设重点部署的一大政策举措。

更多更好地提供个性化学习条件

问:学分累计制度是新提法吗?

答: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前面对接的是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深化,后面联系的是“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这一举措事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全局,将需要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接续努力。回顾改革开放的历程,我国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参考借鉴国际社会倡导的理念,立法确认终身教育概念。进入21世纪以来,党和国家多次部署终身学习,特别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文件曾要求,“试行普通高校、高职院校、成人高校之间学分转换,拓宽终身学习通道。”为规划建设对“十三五”时期作出新的全局性部署奠定了基础,预计未来5年我国将在学习成果认可制度方面迈出创新步伐,更多更好地提供个性化学习条件,为构建符合基本国情的学习型社会筑基。

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

新华网 2015-11-10

受中央政治局委托，现在，我就《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起草的有关情况向全会作说明。

一、建议稿起草过程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我们党确定的“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阶段。制定和实施好“十三五”规划建议，阐明党和国家战略意图，明确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要求、基本理念、重大举措，描绘好未来5年国家发展蓝图，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的协调推进，事关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事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局。

为此，今年1月，中央政治局决定，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审议“十三五”规划建议，成立由我担任组长，李克强同志、张高丽同志担任副组长，有关部门和地方负责同志参加的文件起草组，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承担建议稿起草工作。

1月28日，党中央发出《关于对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研究“十三五”规划建议征求意见的通知》，在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和建议。2月10日，文件起草组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建议稿起草工作正式启动。

从各方面反馈的意见看，大家一致认为，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重点研究“十三五”规划建议问题并提出建议，对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综合判断，“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战略机遇期内涵发生深刻变化，我国发展既面临许多有利条件，也面临不少风险挑战。大家普遍希望，通过制定建议明确“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思路、主要目标，特别是要以新的发展理念推动发展，提出一些具有标志性的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举措，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和明显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文件起草组在起草过程中，充分考虑、认真吸收了各方面意见和建议。

文件起草组成立9个多月来，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多次召开会议进行讨论修改。根据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7月底，建议稿下发党内一定范围征求意见，包括征求党内

部分老同志意见，还专门听取了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意见。其间，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3次会议、中央政治局召开2次会议分别审议建议稿。

从反馈情况看，各地区各部门对建议稿给予充分肯定。大家一致认为，建议稿体现了“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反映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决策部署，顺应了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的内在要求，有很强的思想性、战略性、前瞻性、指导性。建议稿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新的突破，对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厚植发展优势具有重大指导意义。建议稿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突出问题和明显短板，回应人民群众诉求和期盼，提出一系列新的重大战略和重要举措，对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在征求意见过程中，各方面提出了许多好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建议对“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作出更加深入和更具前瞻性的分析概括。二是建议进一步突出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住房、医疗等民生指标。三是建议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带来的机遇，将优势资源集聚到重点领域，力求在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突破。四是建议进一步提高绿色指标在“十三五”规划全部指标中的权重，把保障人民健康和改善环境质量作为更具约束性的硬指标。五是建议重视促进内陆地区特别是中西部地区对外开放。六是建议更加注重通过改善二次分配促进社会公平，明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政策举措，把更多公共资源用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中央责成文件起草组认真研究和吸纳各方面意见和建议。文件起草组全面汇总、逐条分析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做到了能吸收的尽量吸收。

二、建议稿的主要考虑和基本框架

建议稿的起草，充分考虑了“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趋势和要求。

第一，“十三五”规划作为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后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必须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新常态下，我国经济发展表现出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三大特点，增长速度要从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方式要从规模速度型转向质量效率型，经济结构调整要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举，发展动力要从主要依靠资源和低成本劳动力等要素投入转向创新驱动。这些变化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是我国经济发展阶段性特征的必然要求。制定“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建议，必须充分考虑这些趋势和要求，按照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的总要求进行战略谋划。

第二，面对经济社会发展新趋势新机遇和新矛盾新挑战，谋划“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确立新的发展理念，用新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行动。古人说：“理者，物之固然，事之所以

然也。”发展理念是发展行动的先导，是管全局、管根本、管方向、管长远的东西，是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发展理念搞对了，目标任务就好定了，政策举措也就跟着好定了。为此，建议稿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并以这五大发展理念为主线对建议稿进行谋篇布局。这五大发展理念，是“十三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发展思路、发展方向、发展着力点的集中体现，也是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发展经验的集中体现，反映出我们党对我国发展规律的新认识。

第三，“十三五”规划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规划，必须紧紧扭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存在的短板，在补齐短板上多用力。比如，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就是一个突出短板。我们不能一边宣布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另一边还有几千万人口的生活水平处在扶贫标准线以下，这既影响人民群众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满意度，也影响国际社会对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认可度。此外，在社会事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民生保障等方面也存在着一些明显的短板。谋划“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全力做好补齐短板这篇大文章，着力提高发展的协调性和平衡性。

另外，考虑到建议通过后，还要根据建议制定“十三五”规划纲要，两个文件之间要有合理分工。所以，建议在内容上重点是确立发展理念，明确发展的方向、思路、重点任务、重大举措，而一些具体的工作部署则留给纲要去规定，以更好体现和发挥建议的宏观性、战略性、指导性。

在建议稿起草过程中，我们注意把握以下原则。一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既从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倒推，厘清到时间节点必须完成的任务，又从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顺推，明确破解难题的途径和办法。二是坚持立足国内和全球视野相统筹，既以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主动适应和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又从全球经济联系中进行谋划，重视提高在全球范围配置资源的能力。三是坚持全面规划和突出重点相协调，既着眼于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对外开放、国防建设和党的建设，又突出薄弱环节和滞后领域，集中攻关，提出可行思路和务实举措。四是坚持战略性和操作性相结合，既强调规划的宏观性、战略性、指导性，又突出规划的约束力和可操作、能检查、易评估，做到虚实结合。

在结构上，建议稿分三大板块、八个部分。导语和第一、第二部分构成第一板块，属于总论。第一部分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形势和指导思想，总结“十二五”时期我国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分析“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环境的基本特征，提出“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必须遵循的原则。第二部分讲“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基本理念，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提出并阐释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第三至第七部分构成第二板块，属于分论，分别就坚持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进行阐述和部署。第三部分讲坚持创新发展、着力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从培

育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构建产业新体系、构建发展新体制、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方式 7 个方面展开。第四部分讲坚持协调发展、着力形成平衡发展结构，从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 4 个方面展开。第五部分讲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从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加快建设主体功能区、推动低碳循环发展、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加大环境治理力度、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6 个方面展开。第六部分讲坚持开放发展、着力实现合作共赢，从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形成对外开放新体制、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深化内地和港澳以及大陆和台湾地区合作发展、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积极承担国际责任和义务 6 个方面展开。第七部分讲坚持共享发展、着力增进人民福祉，从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实施脱贫攻坚工程、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就业创业、缩小收入差距、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8 个方面展开。

第八部分和结束语构成第三板块。第八部分讲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为实现“十三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从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体制机制、动员人民群众团结奋斗、加快建设人才强国、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确保“十三五”规划建议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6 个方面展开。结束语号召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万众一心、艰苦奋斗，共同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伟大胜利。

三、需要重点说明的几个问题

建议稿提出了一系列新的发展要求和重大举措。这里，就其中几个问题作简要说明。

第一，关于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建议稿提出今后 5 年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的目标。主要考虑是，确保到 2020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的目标，必须保持必要的增长速度。从国内生产总值翻一番看，2016 年至 2020 年经济年均增长底线是 6.5% 以上。从城乡居民人均收入翻一番看，2010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为 19109 元和 5919 元。到 2020 年翻一番，按照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的要求，“十三五”时期经济年均增长至少也要达到 6.5%。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有利于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更加切实感受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成果。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产能过剩化解、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创新驱动发展实现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空间，经济下行压力明显，保持较高增长速度难度不小。考虑到正向引导市场预期和留有一定余地，在综合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建议稿提出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的目标。

国内外主要研究机构普遍认为，“十三五”时期我国年均经济潜在增长率为 6%—7%。综合起来看，我国经济今后要保持 7% 左右的增长速度是可能的，但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也比较多。

这是因为，未来一个时期全球经济贸易增长将持续乏力，我国投资和消费需求增长放缓，形成新的市场空间需要一个过程。在经济结构、技术条件没有明显改善的条件下，资源安全供给、环境质量、温室气体减排等约束强化，将压缩经济增长空间。经济运行中还存在其他一些风险，如杠杆率高企、经济风险上升等，都对经济增长形成了制约。同时，随着经济总量不断增大，增长速度会相应慢下来，这是一个基本规律。

“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既要看速度，也要看增量，更要看质量，要着力实现有质量、有效益、没水分、可持续的增长，着力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改善生态环境、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中实现经济增长。

第二，关于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直接反映城镇化的健康程度。根据《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预测，2020年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将达到45%左右。按2013年户籍人口城镇化率35.9%计算，年均提高1.3个百分点，年均需转户1600多万人。现在，按照常住人口计算，我国城镇化率已经接近55%，城镇常住人口达到7.5亿。问题是这7.5亿人口中包括2.5亿的以农民工为主体的外来常住人口，他们在城镇还不能平等享受教育、就业服务、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性住房等方面的公共服务，带来一些复杂的经济社会问题。

建议稿提出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是要加快落实中央确定的使1亿左右农民工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定居落户的目标。这1亿人主要指农村学生升学和参军进入城镇的人口、在城镇就业和居住5年以上和举家迁徙的农业转移人口。

实现1亿人在城镇落户意义重大。从供给看，在劳动年龄人口总量减少的情况下，对稳定劳动力供给和工资成本、培育现代产业工人队伍具有重要意义。从需求看，对扩大消费需求、稳定房地产市场、扩大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投资具有重要意义。实现这个目标，既有利于稳定经济增长，也有利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是全面小康社会惠及更多人口的内在要求。这就要求加大户籍制度改革措施落实力度，加快完善相关配套政策，确保这一目标实现。

第三，关于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农村贫困人口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的任务。我国现行脱贫标准是农民年人均纯收入按2010年不变价计算为2300元，2014年现价脱贫标准为2800元。按照这个标准，2014年末全国还有7017万农村贫困人口。综合考虑物价水平和其他因素，逐年更新按现价计算的标准。据测算，若按每年6%的增长率调整，2020年全国脱贫标准约为人均纯收入4000元。今后，脱贫标准所代表的实际生活水平，大致能够达到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所要求的基本水平，可以继续采用。

通过实施脱贫攻坚工程，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7017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目标是可以实现的。2011年至2014年，每年农村脱贫人口分别为4329万、2339万、1650万、1232万。因此，通过采取过硬的、管用的举措，今后每年减贫1000万人的任务是可以完成的。具体讲，到2020年，通过产业扶持，可以解决3000万人脱贫；通过转移就业，可以解决1000万人脱贫；通过易地搬迁，可以解决1000万人脱贫，总计5000万人左右。还有2000多万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可以通过全部纳入低保覆盖范围，实现社保政策兜底脱贫。

第四，关于实施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在重大创新领域组建一批国家实验室。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必须把重要领域的科技创新摆在更加突出的地位，实施一批关系国家全局和长远的重大科技项目。这既有利于我国在战略必争领域打破重大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更有利于开辟新的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领域、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2014年8月，我们确定要抓紧实施已有的16个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进一步聚焦目标、突出重点，攻克高端通用芯片、集成电路装备、宽带移动通信、高档数控机床、核电站、新药创制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形成若干战略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在此基础上，以2030年为时间节点，再选择一批体现国家战略意图的重大科技项目，力争有所突破。从更长远的战略需求出发，我们要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在航空发动机、量子通信、智能制造和机器人、深空深海探测、重点新材料、脑科学、健康保障等领域再部署一批体现国家战略意图的重大科技项目。已经部署的项目和新部署的项目要形成梯次接续的系统布局，发挥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优势，集中力量、协同攻关，为攀登战略制高点、提高我国综合竞争力、保障国家安全提供支撑。

我国同发达国家的科技经济实力差距主要体现在创新能力上。提高创新能力，必须夯实自主创新的物质技术基础，加快建设以国家实验室为引领的创新基础平台。国家实验室已成为主要发达国家抢占科技创新制高点的重要载体，诸如美国阿贡、洛斯阿拉莫斯、劳伦斯伯克利等国家实验室和德国亥姆霍兹研究中心等，均是围绕国家使命，依靠跨学科、大协作和高强度支持开展协同创新的研究基地。当前，我国科技创新已步入以跟踪为主转向跟踪和并跑、领跑并存的新阶段，急需以国家目标和战略需求为导向，瞄准国际科技前沿，布局一批体量更大、学科交叉融合、综合集成的国家实验室，优化配置人财物资源，形成协同创新新格局。主要考虑在一些重大创新领域组建一批国家实验室，打造聚集国内外一流人才的高地，组织具有重大引领作用的协同攻关，形成代表国家水平、国际同行认可、在国际上拥有话语权的科技创新实力，成为抢占国际科技制高点的重要战略创新力量。

第五，关于加强统筹协调，改革并完善适应现代金融市场发展的金融监管框架。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甚至决定着经济健康发展。现代金融发展呈现出机构种类多、综

合经营规模大、产品结构复杂、交易频率高、跨境流动快、风险传递快、影响范围广等特点。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主要国家均加大了金融监管体系改革力度，核心是提高监管标准、形成互为补充的监管合力和风险处置能力。

近年来，我国金融业发展明显加快，形成了多样化的金融机构体系、复杂的产品结构体系、信息化的交易体系、更加开放的金融市场，特别是综合经营趋势明显。这对现行的分业监管体制带来重大挑战。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就加强金融监管提出了完善监管协调机制的改革任务。近来频繁显露的局部风险特别是近期资本市场的剧烈波动说明，现行监管框架存在着不适应我国金融业发展的体制性矛盾，也再次提醒我们必须通过改革保障金融安全，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要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加快建立符合现代金融特点、统筹协调监管、有力有效的现代金融监管框架，坚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国际金融危机发生以来，主要经济体都对其金融监管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主要做法是统筹监管系统重要金融机构和金融控股公司，尤其是负责对这些金融机构的审慎管理；统筹监管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包括重要的支付系统、清算机构、金融资产登记托管机构等，维护金融基础设施稳健高效运行；统筹负责金融业综合统计，通过金融业全覆盖的数据收集，加强和改善金融宏观调控，维护金融稳定。这些做法都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

第六，关于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解决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问题，必须采取一些硬措施，真抓实干才能见效。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就是一项硬措施。这就是说，既要控制总量，也要控制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的强度。这项工作做好了，既能节约能源和水土资源，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也能倒逼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高我国经济发展绿色水平。

“十一五”规划首次把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强度作为约束性指标，“十二五”规划提出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现在看，这样做既是必要的，也是有效的。根据当前资源环境面临的严峻形势，在继续实行能源消费总量和消耗强度双控的基础上，水资源和建设用地也要实施总量和强度双控，作为约束性指标，建立目标责任制，合理分解落实。要研究建立双控的市场化机制，建立预算管理制度、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更多用市场手段实现双控目标。

第七，关于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经过长期发展，我国耕地开发利用强度过大，一些地方地力严重透支，水土流失、地下水严重超采、土壤退化、面源污染加重已成为制约农业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矛盾。当前，国内粮食库存增加较多，仓储补贴负担较重。同时，国际市场粮食价格走低，国内外市场粮价倒挂明显。利用现阶段国内外市场粮食供给宽裕的时机，在部分地

区实行耕地轮作休耕，既有利于耕地休养生息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又有利于平衡粮食供求矛盾、稳定农民收入、减轻财政压力。

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国家可以根据财力和粮食供求状况，重点在地下水漏斗区、重金属污染区、生态严重退化地区开展试点，安排一定面积的耕地用于休耕，对休耕农民给予必要的粮食或现金补助。开展这项试点，要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影响农民收入为前提，休耕不能减少耕地、搞非农化、削弱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确保急用之时粮食能够产得出、供得上。同时，要加快推动农业走出去，增加国内农产品供给。耕地轮作休耕情况复杂，要先探索进行试点。

第八，关于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生态环境特别是大气、水、土壤污染严重，已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扭转环境恶化、提高环境质量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是“十三五”时期必须高度重视并切实推进的一项重要工作。现行以块为主的地方环保管理体制，使一些地方重发展轻环保、干预环保监测监察执法，使环保责任难以落实，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大量存在。综合起来，现行环保体制存在4个突出问题：一是难以落实对地方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的监督责任，二是难以解决地方保护主义对环境监测监察执法的干预，三是难以适应统筹解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问题的新要求，四是难以规范和加强地方环保机构队伍建设。

建议稿提出的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主要指省级环保部门直接管理市（地）县的监测监察机构，承担其人员和工作经费，市（地）级环保局实行以省级环保厅（局）为主的双重管理体制，县级环保局不再单设而是作为市（地）级环保局的派出机构。这是对我国环保管理体制的一项重大改革，有利于增强环境执法的统一性、权威性、有效性。这项改革要在试点基础上全面推开，力争“十三五”时期完成改革任务。

第九，关于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当前，我国人口结构呈现明显的高龄少子特征，适龄人口生育意愿明显降低，妇女总和生育率明显低于更替水平。现在的生育主体是80后、90后，他们的生育观念变化了，养育孩子的成本也增加了，同时社会保障水平提高了，养儿防老的社会观念明显弱化，少生优生已成为社会生育观念的主流。一方面，据调查，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以来，全国符合政策条件的夫妇有1100多万对。截至今年8月底，提出生育二孩申请的只有169万对，占比为15.4%。另一方面，我国人口老龄化态势明显，2014年60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已经超过15%，老年人口比重高于世界平均水平，14岁以下人口比重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劳动年龄人口开始绝对减少，这种趋势还在继续。这些都对我国人口均衡发展和人口安全提出了新的挑战。

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可以通过进一步释放生育潜力，减缓人口老龄化压力，增加劳动力供给，促进人口均衡发展。这是站在中华民族长远发展的战略高度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的重大举措。国家卫计委等部门经过认真测算，认为实施这项政策是可行的。

同志们！讨论、修改、通过“十三五”规划建议，是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做好这项工作，对指导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编制、引领“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大家要全面把握和深刻领会建议稿提出的目标、理念、任务、举措，认真思考，深入讨论，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使建议稿更加完善。最后，让我们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共同把这次全会开好。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三个最核心的内容

人民网 2015-11-03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定于2015年11月3日（星期二）下午3时在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厅举行新闻发布会，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徐绍史介绍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编制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徐绍史：

大家都很关心十八届五中全会刚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据我了解，《建议》马上会公布，我今天主要给大家介绍一下《建议》的三个最核心的内容。

一、《建议》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

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代领导集体治国理政新思想在发展理念上的集中体现和概括，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深刻总结，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理论内涵的丰富和提升，也是指导“十三五”规划编制和“十三五”发展的思想灵魂。

《建议》指出，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五大发展”理念，是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一场深刻变革，实现发展目标、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和深入推进“五大发展”。

一是推动创新发展。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在新常态下，我们面临的最大挑战就是跨越中等收入陷阱，要突破这一难题，根本出路在于创新发展。“十二五”时期，我国科技创新取

得很大进步，但创新能力、自主技术和知名品牌缺乏，科技成果转化率、科技进步贡献率与发达国家仍有不小的差距。“十三五”时期，必须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

二是推动协调发展。记者朋友们也了解到，我们在协调发展方面存在三个比较突出的问题：一是城乡二元结构和城市内部二元结构的矛盾依然比较突出；二是区域发展不平衡，东中西部、东北区域间是不平衡的；三是社会文明程度和国民素质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还不匹配。所以“十三五”期间要按照协调发展的要求，继续推动区域协同、城乡一体、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在协调发展中拓宽发展的空间，在加强薄弱领域中增强发展的后劲。

三是推动绿色发展。当前长期积累的大气、水、土壤污染的问题在我们国家还比较突出，人民群众对改善生态环境的呼声也比较强烈，所以“十三五”期间我们必须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的社会，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为我国国家也为全球的生态安全做出贡献。

四是推动开放发展。今天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货物贸易国、最大外汇储备国，吸引外资和对外投资也居世界前列。中国和世界经济已经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格局。所以“十三五”时期必须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并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构建更加广泛的利益共同体。

五是推动共享发展。近些年来，我们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是与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体系还不够完善，均等化程度也不够高，社会管理和矛盾调处能力还不足，所以“十三五”期间我们必须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这就是我要介绍的“五大发展”理念，是这次“十三五”《建议》最核心的内容。

二、提出了“六个坚持”的发展原则

《建议》提出了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科学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坚持依法治国、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党的领导等“六个坚持”的发展原则。

这六个坚持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基本遵循。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必须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实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坚持科学发展就要求必须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保持经济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就是要加快完善各方面的体制机制，为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和持续动力；坚持依法治国就必须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治体系、法治国家、法治经济和法治社会，把经济社会发展纳入法治化轨道；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就必须推进全方位的对外开放，深度融入全球经济，推动形成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开放格局；坚持党的领导，就必须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确保我国发展的航船沿着正确的航道破浪前进。

这是第二部分核心内容。

三、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际上有两个大前提，一个是“五位一体”，大家都知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另一个是“四个全面”，就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按照“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这次《建议》又提出了五个方面的目标要求。一是提出了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二是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三是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四是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五是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这些发展目标的设定具有以下三个特点：

第一个特点是符合国情。深入分析国内国外发展环境，充分考虑“十二五”发展的延续性，又与时俱进、因应时势丰富了目标内涵。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的目标，不仅要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翻番的既定目标，还必须建立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充分体现新常态下必须更加注重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

第二个特点是贴近百姓。目标要求把增进人民的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建议》提出了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加快提高、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等目标。这些目标都是人民群众最关心，也是各级党委和政府需要做的、使人民群众看得见、能受惠的一些实事。

第三个特点是问题导向。《建议》在目标设定上突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难点和短板问题。《建议》提出了收入差距的缩小、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还提出了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度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等目标要求。这些目标都体现了问题导向。

李克强：部署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 用新理念 统领“十三五”规划编制

中国政府网 2015-11-04

部署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 用新理念统领“十三五”规划编制
部署推进工业稳增长调结构 促进企业拓市场增效益
确定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 完善利率形成和调控机制

决定精简优化企业投资和高速公路审批 推动扩内需惠民生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11 月 4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用新理念统领“十三五”规划编制；部署推进工业稳增长调结构，促进企业拓市场增效益；确定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完善利率形成和调控机制；决定精简优化企业投资和高速公路审批，推动扩内需惠民生。会议指出，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抓好“十三五”规划编制，对增强经济动能，促进产业升级、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至关重要。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规划纲要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指导和组织协调。会议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增后劲、补短板、促均衡、上水平，提出一批对促进经济发展、解决突出矛盾针对性强的重大政策，对转方式、调结构、促升级带动力大的重大工程，对推进生态保护、民生改善和社会公平作用显著的重大项目，编制出遵循发展规律、体现改革开放要求、反映群众意愿的规划纲要和配套专项规划，推动经济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

会议认为，我国工业正处在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当前要着力稳定工业增长，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企业效益，这对稳住就业、巩固经济向好基础，意义重大。会议确定，一是促进创新。整合财政专项资金，重点支持《中国制造 2025》关键领域、企业技术改造、城市危化品和钢铁企业搬迁改造等。利用“互联网+”，建设大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与中小企业、创客等对接的工业创新平台。二是拓展市场。大力促进与群众需求密切相关的日用消费品等升级发展。结合棚改和抗震安居工程等，开展钢结构建筑试点。扩大绿色建材等使用，推广应用重大应急装备和产品，支持农机、船舶等更新，加大铁路、通信等高端装备走出去步伐。三是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僵尸企业”重组整合或退出市场，加大支持国企解决历史包袱，大力挖潜增效。四是加大扶持。鼓励金融机构对有市场、有效益企业加大信贷投放，推广大型制造设备、生产线等融资租赁服务。研究设立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会议指出，深化金融改革，推进利率市场化，加快建设适应市场需求的利率形成和调控机制，有利于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着力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一要督促金融机构健全内控制度，增强自主合理定价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二要继续发挥存贷款基准利率的参考和指引作用，用好短期回购利率、再贷款、中期借贷便利等工具，理顺政策利率向债券、信贷等市场利率传导渠道，形成市场收益率曲线。三要加强对非理性定价行为的监督管理，采取差别存款准备金率等方式激励约束利率定价行为，强化行业自律和风险防范。防控和监管越到位，利率市场化程度就会越高。

为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扩大有效投资和公共产品供给，会议决定，一

是取消和下放节能评估、压覆矿审批等，将高速公路审批前置要件从 17 项减为选址、用地、环评等 7 项，对具备条件的报建手续推行“先建后验”。二是同一投资项目审批所涉事项要协同下放，将其中涉及重大规划布局、重要资源开发配置等项目审批核准权留在省、市级政府。三是对必要的中介服务实行清单管理，探索整合高速公路项目节能、地质灾害等专题评价，实行联合评估评审。四是推行网上并联审批，加快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纵向贯通。用公开便捷的政府服务释放促发展、惠民生新红利。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专家解读 “十三五”规划建议教育新亮点

新华社 2015-11-03

3 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提高教育质量”为主题，提出覆盖各级各类教育的发展目标和任务。

教育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张力在接受记者专访时表示，未来 5 年我们要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问：规划建议的教育部分为何以提高教育质量作为主题词？

答：教育既是国计，更是民生。提高教育质量，意义重大，在我国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的今天，将更需要有质量的发展。规划建议在确定“十三五”时期我国发展的指导思想时，强调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这就意味着，未来 5 年我们要坚持把提高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牢固树立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教育发展新观，更加注重教育内涵发展，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支持。

六大亮点最突出

问：规划建议有何亮点，体现了哪些政策考虑和现实需求？

答：最突出的有六大亮点，一是明确要求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这是围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新的更高要求。二是将高中阶段教育从“基本普及”提升为“普及”，大幅提高从中等职业教育到普通高中渐进式免除学杂费的进程。三是多措并举促进教育公平，积极回应群众期盼，重点抓均衡、抓普惠、抓资助，努力让所有学子都能有平等受教育机会。四是提高

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继续重视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快形成人才培养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机制。五是落实并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强调探索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为显著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打下良好基础。六是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努力开辟调动多方资源发展教育的新局面。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教

问:在义务教育均衡、普及高中教育、发展学前教育、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等方面,改革举措与质量发展有着怎样的内在联系?

答: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和质量提高,必须始终瞄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必须紧紧抓住改革和法治战略举措,规划建议指出的“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等问题,包括教育发展和服务供给在内,都需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来加快解决,2020年前全国各级各类教育质量的提高、群众满意度的增加,都离不开规划建议多次强调的教育改革、教学改革和相关制度机制的创新。

依法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

问:相关措施是否针对当前教育改革发展的难点热点?

答:当前教育改革和发展难点热点,最主要的是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为依归。“十三五”时期最需要着力补的短板,就是贫困农村地区教育事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习机会,习近平总书记曾反复强调,没有农村的全面小康,特别是没有贫困地区的小康,就没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应地,依法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有效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将是今后5年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的重要环节,必然要求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职业教育、本专科教育、研究生教育各个阶段全面部署资助体系,使其涵盖所有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资助全覆盖”,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这就是规划建议重点部署的一大政策举措。

更多更好地提供个性化学习条件

问:学分累计制度是新提法吗?

答: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前面对接的是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深化,后面联系的是“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这一举措事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全局,将需要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接续努力。回顾改革开放的历程,我国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参考借鉴国际社会倡导的理念,立法确认终身教育概念。进入21世纪以来,党和国家多次部署终身学习,特别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文件曾要求,“试行普通高校、高职院校、成人高校之间学分转换,拓宽终身学习通道。”为规划建议对“十三五”时期作出新的全局性部署奠定了基础,预计未来5年我国将在学习成果认可制度方面迈出创新步伐,更多更好地提供个性化学习条件,为构建符合基本国情的学习型社会筑基。

提高质量成“十三五”教育发展主题词

新华社 2015-11-3

3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提高教育质量。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深化教育改革，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

《建议》提出，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从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发展学前教育，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完善资助方式，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建议》提出，促进教育公平。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进城乡教师交流。办好特殊教育。

《建议》提出，提高高校教学水平和创新能力，使若干高校和一批学科达到或接近世界一流水平。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培养机制，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建议》提出，落实并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和教育教学改革。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推进教育信息化，发展远程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完善教育督导，加强社会监督。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

高校“十三五”规划如何制定？

《麦可思研究》2015-10-26

今日起至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此次会议以研究关于制定中国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为主要议程。对高校而言，“十三五”规划亦是当前的重点工作。为避免规划沦为“一纸空文”，高校应当如何制定与实施？

“目标要体现导向性，可量化、可测评”

2014年10月,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要切实提高目标体系设计的科学性,坚持定性定量相结合,既有体现导向性的目标,又有可以量化、测评的目标,促进教育由规模发展向内涵发展转变”,以及“要积极引入第三方评估,全面总结和评估‘十二五’规划实施情况”。与“十二五”规划相比,教育部在新的教育发展形势下重点强调了规划目标的导向性、可量化与可测评,并提出在“十三五”规划中评估“十二五”规划的实施与达成情况,这就要求大学建立并完善自身建设和管理当中的教育统计。教育部副部长鲁昕在2014年12月的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部署工作会上强调,要“加快构建大数据时代背景下的现代化服务型教育统计”“建立教育需求和趋势的预判研判机制”,正呼应了《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量化与测评,才能“完善教育规划、计划和统计工作监管评价机制”,最终推动并建立与时俱进的教育管理方式。

一手抓定制范式

我们通过对我国本科、高职等不同类型高校“十二五”规划的分析与总结发现,大多数高校在制定发展规划时并没有一个清晰的范式,在撰写规划文本的过程中存在着共性的问题:

- 一是办学目标“同质化”,学校定位缺乏区分度;
- 二是规划中描述性文字较多,目标缺乏定量描述;
- 三是目标、任务、措施相互支撑度不足,缺乏科学的规划逻辑;
- 四是诸多规划任务未进行分解细化,可执行性不足;

五是在规划文本的实施部分缺乏对监测评估等保障机制的具体说明。针对上述每一个问题,学校都需要遵循一定的范式进行战略分析与可测量性的落实。

完整的发展规划结构应包括总规划、各部门子规划以及各专业子规划,规划的制定范式则主要分为四个领域:定位阐述、目标确定、任务分解与行动安排。

定位阐述:在规划定位的阐述中,要涵盖必要的结构及相应的层次。如目标定位中要分析学校的人才培养定位、各专业定位与当前水平的定位,明确人才产出是学术型、应用型、技术型还是复合型;类型定位要立足于为建设研究型、教学型、应用型或社会服务型大学制定相应的规划;服务定位要说明学校的人才输出与科研成果主要面向国家还是区域地方,是面向行业、产业还是学科领域。通过结构化的定位阐述,学校自身的特色与优势得以在规划中体现,这就能帮助学校解决“同质化”的难题。

目标确定:基于清晰定位的规划目标将更加科学,具备更高的可行性,而制定目标依然需要实证依据与区分层级,不仅要结合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支柱产业转型升级等宏观形势,还要立足学科建设、地区贡献、行业趋势等现实的需求,进行目标的制定。各部门及各学院要分别对

自身“十二五”规划目标的达成情况进行诊断与分析，并在现有建设成果的基础上，提出“十三五”目标，同时设定能够证实各目标达成的数据观测指标，用于阶段性的落实考核与规划的中期调整。通过数据量化的方式能够将规划中的描述性文字进行定量的判断与定性的二次验证，加强“十三五”规划的指导意义与实证价值。

任务分解与行动安排：任务分解是规划能否顺利实施最为关键的一环，任务措施的制定与分解一方面要科学、有条理，能对规划目标的实现有较好的支撑作用，另一方面要切实可行、分工明确，使得管理层与教职工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有法可依”。通过梳理十余所本科不同类型院校“十二五”规划文本的主要任务部分，按撰写顺序与逻辑归纳如下表所示，“985”“211”大学与应用本科在一级任务上基本一致，这即是说在规划的任务领域上两类大学是有共性的，差异体现在二级任务上，主要是建设水平与深度有所不同。

下表是总规划中的任务描述，在子规划上还可分解为校级任务、专项任务、院系任务，其中校级任务主抓学校全局性举措与校级重点建设项目；专项任务主要是由各处室牵头负责的专项工作，如教学、科研、保障建设、学校治理、产学研合作等；院系任务是各院系的专业建设、专业认证与评估等。行动安排则是根据分解的任务确定各个角色的分工、协同及相应的时间安排。将目标与任务一一对应、逐级细化，能够增加规划的逻辑性与可执行性，促进规划的实施与目标的达成。

表 本科“十二五”规划主要任务归纳

一级任务	“985” “211” 大学 二级任务	应用本科二级任务
人才培养与 课程教学	1. 建设特色鲜明的创新 人才培养体系	1.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 构建国家与区域发展的 服务框架	2. 提供优质的社会服务
学科建设	构建协调发展、结构合理的 学科体系	构建科学合理的 学科体系
教师队伍	1. 造就一流的人才队伍	1. 提高学校各类队伍水平
	2. 提升学科与科学研究 的发展水平	2.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内涵建设	1. 拓展办学资源	1. 提高办学支撑条件
	2. 提升国际交流与合作的 层次与水平	2. 提高国际交流水平
	3. 营造有利于学校发展的 校园环境	3. 校园信息化水平建设
	4. 大学文化与精神文明 建设	4. 大学文化建设
管理与 运行机制	1. 创新体制机制，完善 校长负责制	1.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2. 提高民生质量	2. 提高民生质量
	3. 提升经费筹措能力	3. 深化管理改革，建设 现代大学制度

信息来源：北京大学等十余所不同类型本科“十二五”规划文本归纳。

一手抓实施监测

“十三五”规划的文本制定与实施监测是一体两面的，需要发展规划部门统一负责进行。国外知名大学的规划机构大多都承担着规划制定、预算编制、资源配置、实施监测等职能。规划机构可作为督导定期对规划实施的效果进行评估，如对课程体系、教学效果、教师行为等目标的监测周期为一月至一学期不等，对生源建设、就业质量等目标达成度的监测周期一般为一年，对专业建设、高水平重点建设项目等目标实现度的监测周期则更长。规划评估结果要向全校师生反馈，并作为调整规划目标与实施路径的参考依据。

如此，规划工作的“制定—实施—调整”将形成一个完整的闭合循环，同时规划实施的“效果监测—问题反馈—持续改进”也将成为一个闭环，这种“闭环型”的运行机制能够让学校清楚了解规划每一个阶段的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管理干预，避免规划中无效建设或偏离目标的情形出现，最终确保规划的顺利完成，并通过质量数据实现“十三五”规划的对内可考核、对外可评估。

谢焕忠：以法治精神科学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

今年是“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启动之年，深刻学习领会全会精神实质，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对新时期教育作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对于科学编制好教育“十三五”规划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一、以法治的精神科学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

编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要树立法治思维、强化法治观念，以改革的精神谋划好“十三五”教育改革发展的。

一是要坚持依法规划，提升规划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教育规划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的过程中，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更新教育规划编制理念，加强规划编制程序、编制方法、实施机制等方面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动教育事业发展的能力水平。

二是坚持依法决策，着力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第一，要坚持“开门编规划”，提高规划编制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建立健全群众利益表达机制、协商沟通机制，重大政策出台前要经过集体讨论决定，并充分征求相关利益群体的意见。第二，要建立健全规划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加强“十三五”教育改革重大课题研究，建立合法性审查制度，使其具有权威性和严肃性。

二、将依法治教作为教育“十三五”规划的重点，着力提高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必须按照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总体部署和管办评分离的要求，加强教育法律法规体系建设，将依法治教贯穿于“十三五”教育规划的目标任务、政策措施、制度安排等各个环节、各个层面。

一是要更加突出依法改革，加强改革与立法的衔接。要积极推动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改革经验和举措及时上升为法律，使教育立法更加适应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为“十三五”时期破解教育改革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制保障。

二是要更加突出依法行政，改进和加强政府宏观管理。要理顺中央与地方在推进教育事业发展的职责与权限，扩大省级政府教育统筹权，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充分发挥行业企

业、社会组织等社会各界在教育改革发展中的作用，形成政府宏观管理、学校自主办学、社会广泛参与的教育治理新格局。

三是要更加突出依法治校，提升学校管理的法治化水平。编制教育“十三五”规划，要正确处理政府、学校、社会的关系，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推动学校以章程建设为抓手，加强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切实转变学校管理观念，提高依法治校的水平 and 能力。

三、加强规划实施过程的监测评估，切实将规划落到实处。

要加强对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监测和评估，提高规划实施的刚性和约束力，避免出现“规划规划、纸上画画、墙上挂挂”的现象。

一是建立规划实施目标责任制。制定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方案，明确实施单位和实施部门，落实责任分工。围绕规划确定的战略目标、主要任务和制度安排，推动出台相关配套政策，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使教育规划编得好、落得实。

二是要加强规划实施情况的监测与评估。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指导检查，探索建立规划实施情况分析报告制度，开展规划实施的过程性和终结性评估，及时发现规划实施过程中存在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形成各级政府、有关部门、社会公众等共同推进落实教育发展规划的良好局面。

用“五大理念”引领“十三五”教育改革发展

《中国教育报》2015-11-16

用创新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创新与创新教育

用绿色发展理念引领生命教育与生态教育

用协调发展理念引领区域教育均衡发展与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用开放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开放与教育国际化

用共享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公平与教育扶贫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关键时期。《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明确提出，实现“十三五”时期发展目标，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必须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这“五大理念”，也是推动“十三五”期间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指导思想。

用创新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创新与创新教育

五中全会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要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让创新贯穿党和国家一切工作，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已经从低收入国家迈入中等收入国家行列。过去那种以廉价劳动力为优势、以牺牲环境和透支资源为代价的发展模式已经走到了尽头，这就需要创造新的发展模式，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发挥教育与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创新不是凭空臆造的，它建立在知识的传播、转化和应用的基础之上，而这一切又深深扎根于教育。从国际经验看，凡是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国家，如韩国、日本等，都是依靠教育的力量，依靠创新取得成功的。

因此，全面提高国民的创新意识和能力，首先应从教育创新入手，大力提倡和实施创新教育，培养出与时代潮流相适应的、具有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人才，进而提高整个民族的创新水平。

从人才成长与科学研究的规律来看，创新教育尤其应该在以下四个方面下功夫：一是保护好好奇心。好奇心是打开未知世界之门的钥匙，提出问题比解决问题更重要。应该让学生养成提问的习惯，养成打破沙锅问到底的精神。二是尊重差异性。每个人都是一个世界，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潜力与可能。整齐划一的教育，分数第一的学校，永远不会培养出创造性的人才。好的教育应该让每个生命成为最好的自己，应该给每个人最大的发展空间，帮助每个人发现自己的特长和优势。三是树立自信心。自信是迈向成功的第一步，也是最重要的一步。应该帮助学生建立起对自己的信心，应该鼓励学生向未知的世界挑战，向自己的潜能挑战，让学生享受成功的喜悦，享受战胜困难与战胜自我的感觉。四是培养意志力。科学研究与创造的过程是漫长而复杂的，急功近利、心浮气躁不可能有所成就。应该努力培养学生坚韧的意志品质，让学生学会顽强地应对困难，永不言败，永不放弃。

用协调发展理念引领区域教育均衡发展与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五中全会提出，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必须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重点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长期以来，在效率优先、重点建设的政策导向和错误政绩观的影响下，我国教育存在着明显的不协调。一是区域教育发展不协调。东西部教育差距较大，如上海小学生生均教育经费是贵州的7倍，初中生生均教育经费是江西的近10倍。城乡教育不协调，存在明显的城乡“二元结构”。城市和农村教育的硬件及软件相差很大，尤其是农村教师队伍的质量与城市有很大差距。二是不同类型的教育发展不协调，如民办教育、职业教育、地方高校在教育资源配置上得不到公正的待

遇，家庭教育、特殊教育等没有得到应有重视。三是知识教育与价值教育不协调。重知识传授轻人格养成，重分数轻做人的情况比较严重。

根据协调发展的理念，全会提出要加快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进城乡教师交流，办好特殊教育，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等。按照全会的要求，应该尽快在全国范围内推进区域教育协调发展，在国家教育投入优先向西部落地区、边远农村倾斜的同时，省级政府应该大力缩小县域内的城乡差异、校际差异。要遵循“就近入学”的基本原则，合理规划好农村学校。探索形成以城带乡、城乡一体的区域教育发展新格局，探索城乡互补的新机制，并对已经形成的区域教育规划作出必要调整，突出一体化发展总体思路。对于各级各类教育发展中的“短板”，如民办教育、职业教育、地方高校，以及家庭教育、特殊教育等，也应该加大扶持力度。

同时，《建议》明确提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把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教育全过程，这对于改变过去以应试教育为中心，分数至上的不协调现象也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体现了在教育上也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思想。

用绿色发展理念引领生命教育与生态教育

五中全会提出，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从教育的视角出发，家园的环境建设，可以分为人与人、人与大自然之间关系的建设，分别对应着生命教育和生态教育。

以人为本，重视生命，是教育的出发点。2010年，教育规划纲要在“战略主题”一章中明确提出了“学会生存”和“重视生命教育”等重要理念，我国的生命教育由此进入全面深入探索的全新阶段。

生命是大自然最为神奇的创造。每一个生命都是奇迹般的存在。生命因独特而弥足珍贵，因自主而积极发展，因超越而幸福完整。由个体物质存在的自然生命，个体与人、自然、社会形成的交互关系的社会生命，个体的情感、观念、思想、信仰等价值体系的精神生命，集自然生命之长、社会生命之宽、精神生命之高，才形成一个立体的人。

以此反观我们的教育，就不难发现：如今越来越早就开始的严密应试训练，不仅轻视生命的长度，同时也极大缩减生命所能达到的应有宽度，弱化了生命所能达到的应有高度。一个人的生命欠缺了应有的长度、宽度与高度，那么他所能发挥的创造力就极为有限。

所以，用绿色发展理念，让教育立足于生命的原点，意味着协助学生成长为最好的自己。通过教育拓展每一个生命，就会让社会更加和谐，也能让人类不断地走向崇高。

生态教育是以大自然或人与环境的关系为核心而开展。环境问题是全球化面临的难题。不分国家地区，人类如今共同面临着越来越严重的环境问题，生态教育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我们作为发展中国家，在发展过程中重经济轻环保，导致环境污染严重，交纳了不少惨痛的学费，生态教育更是迫在眉睫。

应该把生态教育编写为跨学科的综合课程，和其他相关学科深度融合，不仅推进环境保护等相关知识的学习，更注重背景文化的濡染，并以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发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这样的生态教育才能真正落实下去。只有受到生态教育的普通人越来越多，我们生活的环境才能文明起来、美丽起来。

用开放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开放与教育国际化

五中全会提出，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其实，开放也是教育繁荣发展的他山之石。用开放发展理念推动教育开放与教育国际化，不仅扩大了教育资源供给，满足了人民群众选择性教育需求，而且推动着教育体制与机制创新，是多赢之举。

推动教育开放，首先意味着对市场开放，让民办教育活起来。改革开放后市场上兴起的民办教育，成为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和教育改革的重要力量。但是进入 21 世纪后，民办教育因为种种原因发展停滞。据统计，1980 年到 2005 年，我国社会与私人教育投入超高速增长，年均达 19%。但 2005 年到 2012 年社会和私人的教育投入下降到 2.6%，民间教育投入占比从 2005 年的 39% 下降到 2012 年的 20%。全国民办学校萎缩、骨干教师流失的情况比较普遍。尽管有关统计显示，近年来全国民办学校数量在增加，但实际上新增的多为投入相对较少的民办幼儿园，而非中高等教育机构。民办教育界普遍反映被三个方面的问题困扰：“民非”的法人定位，使民办教育政策不完整不配套；制度环境有欠公平，使民办教育发展缺少后劲；缺少办学自主权，民办学校很难办出特色和质量。

为此，我们应该尽快研究吸引民间资本进入教育的鼓励性政策。从民办教育的营利性与非营利性上设计分类制度体系，让捐资办学的民办学校得到政策性资源的最大支持，非捐资、非营利性的民办学校获得清清白白的政府奖励，营利性民办学校坦坦然地获取经济利益；应该落实办学自主权，在政府、学校之间划分出权力边界；应该加强现代化学校制度建设，让有思想、有水平的教育工作者能够真抓实干；让第三方担任评价，建立多元教育评估体系等，用民办教育这条外来的鲑鱼搅活原有的教育。

推动教育开放，也意味着对社会开放，把各界精英请进来。这也是规划建议中提出的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必须认真解决的问题。大学正因为有大师才成其为大学。如果文化精英不到大学去，大学永远没有希望。大师需要大学，需要有更多机会传播和丰富自己的思想；大学也需要大师，

需要借大师之力培养高端人才。比如天津大学为著名作家、画家冯骥才先生成立了“冯骥才文学艺术研究院”，为大学如何吸引和留住大师，以及中国优秀的知识分子和社会精英如何走进大学探索了一条路。早在民国时期，我们就有一大批各界精英驻扎在大学里。在世界大学教育体制中，驻校作家和驻校艺术家已经成为了重要组成部分。教育只有向社会开放，向精英开放，才会创造更多的精彩。

对国际开放，则意味着教育的“请进来”和“走出去”。“请进来”，加大国际合作办学力度，让国际优秀教育资源在中国汇聚，成为中国的智力资源之一。诸如苏州西交利物浦大学、上海纽约大学、宁波诺丁汉大学这样的国际合作办学，应该继续积极推进。“走出去”，通过吸引外国学生来华留学，通过各种交流活动，如“中俄人文交流机制”等，让中华文化走出去。

其实，即使我们不主动推行教育国际化，市场这个看不见的大手也在悄悄推动这一进程。据教育部统计，2014年度中国出国留学人员继续增加，总数近46万人，比上年增长约11%。而Visa大数据“解码”海外留学花费时发布，中国大陆网络支付额亚洲第一，从2013年4月至2014年3月的一年之间，海外教育网络支付支出同比增长34%，超过了4.83亿美元，排名亚洲第一。来自美国旅游协会的数据显示，中国作为世界最大的留学生来源国，2013年的国际教育支出为2600多亿元人民币，2018年可能增至8540亿元人民币。

由此可见，我们推行教育国际化，不仅会提高教育的品质，也能够节约学子海外留学的不菲额外开支，并能相应地拉动我国经济。

用共享发展理念引领教育公平与教育扶贫

五中全会提出，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在教育方面，共享就是要让全体社会成员“一个也不能少”地享受优质均衡的教育成果。

共享的理念对教育公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基础，为所有的孩子提供相对均衡、相对优质的教育，是共享理念在教育上的基本体现。“十三五”期间，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留守儿童和残障儿童，是我国教育体系中应该特别关注的三个重要群体。

首先，要下力气全面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的教育问题。目前我国每年大约有1.5亿农民进城务工。虽然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明确了以流入地为主的基本政策，但是从各地的情况看，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的教育问题远远没有得到解决。各级政府应该充分认识到，从某种意义上说，其实不存在所谓的“农民工子女”，这些孩子就是今后城市的新市民，他们的素质直接影响今后城市的风貌。为他们提供优质的教育，本来就应该是地方政府的重要职责。随着二孩政策的放开，这些城市新居民的教育新需要也会随之而来，各地应该提前规划应对。

其次，要采取切实有效的办法解决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我国有6000多万留守儿童。近年

来关于留守儿童问题的报道屡见报端，自杀、性侵、失踪、意外死亡等，令人触目惊心。留守儿童的监护缺失问题已经带来严重后果，数千万的乡村儿童与父母长期分离，他们的身心健康和发

展必须引起高度重视。解决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一是要完善相关法律，依法推进留守儿童权益保护工作。二是要根据规划建议的要求，从国家层面进行产业布局，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向人口流出地转移。调整生产布局，加大对川、豫、皖、湘、黔等留守儿童大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加快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扶持小城镇建设，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就近转移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使乡村儿童的父母能够离土不离乡，从源头上减少留守儿童的数量。同时，要标本兼治，大力推进寄宿制学校建设等。

再其次，要大力推进特殊教育。虽然近年来中央启动了特殊教育提升计划，中央财政经费增加了 7.5 倍，但是全国仍有 600 个 30 万人口以下的县没有特殊教育机构，仍然有超过 10 万的适龄残疾儿童没有接受义务教育，升入高中段学习的不到 30%。几乎所有的普通学校都缺乏接纳残疾儿童随班就读的专业教师与资源教室，与国际流行的全纳融合教育理念差距很大。

扶贫攻坚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艰巨的任务。《建议》已经庄严承诺要在 2020 年全面解决 7000 万贫困人口的脱贫问题，要求实现精准扶贫，提高贫困地区的基础教育质量，推进贫困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这对于教育来说，也是一件非常重要而关键的任务。

扶贫先扶智。教育是最根本的扶贫。一方面，教育经费、教育资源要精准地向贫困地区和人群配置，尤其是要吸引优秀教师到贫困地区工作。另一方面，要利用互联网进一步合理配置教育资源。要建立全国统一的教育资源平台，把最好的教育资源免费向公众开放，把最好的教案、最好的试卷、最好的练习题、优秀教师的课堂教学视频，免费提供给西部地区、农村地区，让所有师生可以利用网络获得最好的教育资源。

总之，五中全会提出的“五大理念”，应该成为“十三五”期间教育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引领中国教育健康发展。（民进中央副主席 朱永新）

第四部分 国内高校的发展规划

中央财经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简本)

2014-07-01 中央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

中央财经大学是新中国成立后国家举办的第一所新型财经院校,在 50 多年的办学过程中得到了党和国家三代领导集体及教育部、财政部领导的特别关怀和支持。1949 年 11 月 6 日学校成立时的校名为中央税务学校,在此基础上,1951 年成立中央财政学院。1952 年全国院校调整时,北京大学、燕京大学、清华大学、辅仁大学的财经系科与中央财政学院合并,成立中央财经学院,直属高教部领导。1953 年成立中央财政干部学校,由财政部领导,主要任务是为国家培养急需的财经管理干部。1958 年,与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干部学校合并,成立中央财政金融干部学校,由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领导。1960 年,国务院决定学校在为国家培养财经管理干部的同时,恢复国民学历教育,成立中央财政金融学院,隶属关系不变(“文革”后改为财政部一家领导)。1996 年经教育部批准更名为中央财经大学,2000 年 2 月独立建制划归教育部管理。

经过 50 多年艰难曲折的发展,学校的教育事业不断壮大。目前,学校设有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金融学院、会计学院、经济学院、商学院、信息学院、法学院、文化与传媒学院等 8 个学院,保险系、投资经济系、外系、社会学系、经济数学系、体育经济与管理系等 6 个独立建制系,以及研究生部、MBA 教育中心、中国精算研究院(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财经研究中心(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财经研究所和继续教育学院。学科涵盖了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文学、理学等 5 个门类,12 个一级学科。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 1 个,省部级重点学科 3 个,国家级研究基地和省部级研究基地各 1 个,博士后流动站 1 个,博士学位授予权一级学科 1 个,二级学科博士专业点 15 个,二级学科硕士专业点 31 个,本科专业 31 个,共有各类在校学生 14,600 余人。

在 50 多年的办学实践中,学校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和学科特色,一直是我国财经教育的代表性学校和国家经济政策、法规的研究中心,参与国家的经济政策和法规的制定工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国家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取得了令社会各界瞩目的成就,成为我国培养经济管理人才的重要基地,被誉为“中国财经管理专家的摇篮”。

21 世纪,世界进入了经济全球化的时代,国家之间综合国力的竞争愈加激烈,在国际竞争中争取有利的地位已经成为世界各国的重要任务。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国力的竞争已经成为知识、科技和人才的竞争,其基础就是教育的竞争。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21 世纪的头二十年对我国来说,是一个必须紧紧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为此,党和国家将发展教育置于极其重要的地位,大力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面对这样一个稍纵即逝的历史机遇,加强机遇意识、责任意识,迎接挑战,实现学校的跨越式发展,为我国经济建设和高等教育做出新的贡献,必然成为我校面临的重要任务。

办学的指导思想、学校的准确定位、发展的宏观战略,决定着学校前进的方向和发展道路。回顾世界一流大学的发展历史可以看出,关键时刻办学思路的创新决定着这些学校历史上具有重大

意义的跨越式发展。为此,以《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教育部各项教育发展规划、行动计划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的决定》等文件精神为指导,学校制定《中央财经大学战略发展规划》,以此作为我校教育事业发展的奋斗目标和行动方案。本规划主要用于学校2005年至2020年的发展,重点放在2005年至2010年间的近期规划,同时做好到2020年的中期规划和兼顾到本世纪中叶的学校发展远景展望。

一、学校建设与发展现状

经过50多年的发展,我校已经成为一所以本科教育为基础,拥有相当规模的研究生教育,以经济学和管理学学科为主干、同时发展法、文、理科等多种学科,特色鲜明的多科性大学。特别是最近几年,学校的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学校的综合实力和整体办学水平显著提高,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校园建设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重大成就。

(一) 办学规模稳步增长,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效益不断提高

党的“十六大”给我国教育战线提出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教育体系,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化社会。作为我国现代化教育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的高等教育体系,包括了研究生教育、本科生教育、高等职业教育等三个层次和全日制教育、继续教育等两个系列。几年来,学校在这些层次和系列上都取得了很大成绩。目前,全日制教育系列已经建立了从本科生到博士研究生的各层次人才培养体系,设立了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开办了工商管理硕士(MBA)、会计硕士(MPACC)专业学位教育。继续教育系列开办了本科、专升本和专科三个层次的学历教育,举办了在职人员硕士研究生课程班和各类研修班、短训班。各层次、各系列的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办学效益。

(二) 学科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学科体系更加完善,特色鲜明

2001年以来,学校的学科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形成了以经济学和管理学学科为特色,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文学和理学等五大学科门类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学科架构,建成了以全日制本科教育为基础、重点发展研究生教育、继续教育适度发展的完整的学科教育体系。

(三) 师资队伍整体水平显著提高,层次结构日趋合理

近年来,学校一直坚持以人为本,下大力气狠抓队伍建设。积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出台优惠政策,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校工作;通过岗前培训、在职进修、在职攻读学位等形式,加强了对教师的知识更新和业务培养;进一步规范了选拔和培养(青年)学科带头人和优秀青年骨干教师的制度,定期举行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实现教师教学评估制度化,使得教师队伍总体素质有较大提高,人员结构逐步得到改善;学术梯队建设取得成绩。目前,我校已拥有一支学历、职称、年龄和学缘结构比较合理的教学科研队伍,并拥有一批在全国有影响的知名学者和专家。一位教授当选教

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首届委员;一位教授获国家首届高校名师奖,其主讲的《货币银行学》被评为国家级精品课程;一位教师获得2002年“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CCTV感动中国十大人物”、“《中国妇女》时代人物”等荣誉称号并获2003年“五一”劳动奖章。

(四)科研工作和对外交流不断加强

我校的科研工作以为学校教育事业发展和国家经济建设提供知识贡献为目标,以为学科建设服务、为人才培养服务为重点,坚持以原创性研究和重大应用性项目研究为引导方向,科研管理工作逐步走向了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

学校积极发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与美国、日本、英国、澳大利亚、韩国、俄罗斯和乌克兰等国以及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的多所大学和其他组织建立了广泛的联系。

(五)有效提高管理队伍水平,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

学校十分重视干部的选拔任用和对干部的教育培养,工作的整体性较强。经过五轮人事制度改革,干部管理体制日趋完善,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选人用人机制基本形成。

(六)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多年来,学校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精神,着重从三个方面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第一,以文明校园建设工作为主线,积极营造一个良好的育人环境。

第二,结合师生的日常工作、学习和生活,开展了一系列精神文明建设主题活动。

第三,努力发挥校园精神文明建设的辐射作用,为全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做贡献。

(七)教学基础设施得到切实改善,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2001年以来,学校共投入教学设备购置费约1,300万元,其中购置教学科研仪器980万元;购置中外文图书210.95万元,新增图书近8.5万册。近几年,学校先后共投入基建项目1.1亿元,新增建筑面积2.72万平方米。

学校目前占地总面积为345亩。其中,校本部208亩,清河分部36亩,西山分部101亩。固定资产总值30,600万元,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价值2,633万元,图书馆藏书70多万册,拥有了较为完备的现代化高等教育所必需的教学仪器设备。

二、形势与任务

当今世界,“教育”已成为社会普遍关心的焦点问题。人们对教育特别是高等教育在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中和在为建设未来而赋予青年一代以新技能、知识、思想及精神中的重要作用的认识日益提高。为此,各国政府都把重视教育、发展教育作为21世纪的基本国策。在此背景下,我国的高等教育面临着极为有利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对我校来说,在今后的10—15年乃至

更长的时间内,将进入一个大有可为的战略发展阶段。因此,我们必须科学分析我国现代化建设大局、准确把握时代发展潮流。

(一)世界高等教育的发展趋势

进入 21 世纪,世界多极化趋势曲折发展,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知识经济已见端倪,国力竞争日趋激烈。竞争的焦点是人才的竞争,是全民素质的竞争。积极推进教育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大力发展终身教育,积极构建终身教育体系,高度重视信息技术对教育产生的革命性影响,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已经成为当今世界教育发展的主流。

(二)国家高等教育的发展形势

本世纪头 20 年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把我国由人口大国转化为人才资源强国,大力提升国家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国力,完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既是对高等教育提出的历史性要求,也是为高等教育实现新跨越提供的新机遇。

社会经济的巨大需求,是高等教育实现新跨越的动力基础。从人口统计数字来看,我国到 2010 年前后,普通高考的报名人数将持续快速增长。高等教育将处于“超负荷”的状态运行。在现有的高等教育格局下,大学的办学规模将保持稳中有扩的态势。同时,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实现,社会对接受高等教育的心理预期正在发生变化。对更高水平高等教育的需求越来越大,这就要求我们在扩大办学规模的同时,努力提高办学质量,创办一流大学,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

(三)学校的任务

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我校的教育事业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但是,面对新的形势,我们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模式、科研水平以及办学条件等诸方面还有许多工作要加强:

1.学科建设、教学、科研水平和社会影响有待进一步提高

我校虽然在经济学科和管理学科具有鲜明的特色,但学校整体优势还不是非常突出,特别是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并且具备一定国际影响的学科专业较少。整体学科架构还较为单薄,学科体系仍须尽快完善,优势学科的地位还须巩固,博士和硕士学科点、一级学科、重点学科和博士后流动站的数量还需增加。科研成果在数量增长的同时,科研精品和成果推广还要加强。

2.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管理体制尚需进一步改革

随着国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发展,社会对人才需求的多样化趋势更加突出,更加强调人才知识结构的复合型和应用型,强调人才的综合素质特别是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强调人的发展和人文素质,这就要求我校的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管理体制能够很好、更主动地适应这些变化。学校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应作进一步的改革调整,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做进一步改进,如:突破

经济学、管理学及其二级学科间限制,以学院为基础招生,按大类培养,构建新型通识类课程结构,建设通用类基础课程,精选优化专业课,增开选修课,加强研究型学习训练和自学时间,逐步形成第二学位制、双语教学、国际合作培养、硕-博连读、三学期制等多种人才培养模式和手段。在充分发挥第一课堂主渠道作用的基础上,不断充实和丰富第二课堂的内容与形式,营造良好的学术与人文校园文化,形成有效的显、潜课程构架,创建比较完善的素质教育教学体系。

3.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特别是加强对高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

我校师资队伍的数量以及年龄、学历和职称结构较为合理,整体素质也有了明显的改善,但随着办学规模的扩大和办学层次的提高,特别是知识更新速度和科技发展速度的加快,师资队伍建设的任务仍很艰巨。教师队伍中顶尖级、高层次、有影响的专家学者还不够多,在国际上有一定知名度、在国内被公认的杰出人才数量偏少,高级职称人员和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所占比重还不是很高,吸引国内外经济学科和管理学科的优秀人才的内外部条件较差,对学科带头人的引进和培养力度还须加强,青年教师的成长机制尚待进一步完善等等。

4.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需要进一步改善

近年来,在教育部的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全校师生的努力,我校的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有了较大的改善。但是,长期以来,我校办学空间与办学规模不相适应的状况,直接影响了教学、科研和生活条件的进一步改善。教学、科研与管理的现代化程度低,校园网建设与利用不够,教职工尤其使青年教职工的待遇有待提高,这些问题迫切需要我们加以解决。特别是制约学校发展的办学经费紧张的矛盾,虽然学校多方努力积极开拓筹资渠道,但一直没能得到根本性解决,尤其是新校区建设开始后,所需的巨额资金将使学校的办学经费更显紧张。

三、指导思想、基本定位和战略目标

(一)指导思想

制定本规划遵循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和“人才强国”战略,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的决定》和教育部各项战略规划等有关文件的要求,以人为本,强化特色,开拓创新、与时俱进,遵循比较优势原则,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从转变观念入手,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队伍建设为核心,盯住学科前沿和国家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集中力量重点突破,推动若干学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不断增强办学活力,实现跨越式发展,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和办学效益的全面提高,实现江泽民同志的题词要求:努力办好中央财经大学,为现代化建设输送高质量的管理人才。

(二)基本定位

学校发展的基本定位是:经过不懈的努力,将中央财经大学办成一所有特色、多科性、国际化的研究型大学。

(三)战略目标

学校的发展战略目标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注重大学的人文精神与大学社会功能的和谐统一,把学校建成以经济学科和管理学科为主,法学、文学、理学、工学、哲学、教育学、历史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有特色、多科性、国际化的研究型大学。

四、战略发展任务

(一)人才培养

培养和造就具有丰富创新能力和较高科学文化素质的人才是一流大学的使命。为完成这一使命,规划期内人才培养的主要任务是:扩大人才培养规模,调整人才培养层次,改善人才培养结构,转变人才培养模式。

(二)学科建设

学科水平是高等学校质量和水平的主要标志,建设一流大学的关键就是要建设一流的学科。我们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为社会服务,都是以学科为基础进行的。因此,在学校的整体建设中要坚持以学科建设为主线,以重点学科建设为核心,带动学校其他各方面工作的开展。作为具有先进水平的一流学科,应该具有一流的学科方向,拥有一流的学科队伍,建设一流的学科基地。因而,学科建设的根本任务就是凝炼学科方向、汇聚学科队伍、构筑学科基地。凝炼学科方向,就是对学科的发展方向进行凝聚和锤炼,使学科结构更加优化,定位更加准确,重点更加突出,特色更加鲜明。因此,在学科建设中,一是要充分预见到学科发展的趋势,瞄准学科发展前沿和重大生产和社会实践问题,体现前瞻性;二是要切实发挥自身的比较优势,体现可能性;三是要突破原有学科界限,通过大力推进学科的交叉与融合培养新的学科增长点,体现创新性。重点学科的建设一定要以国际水平为参照系,通过每一期的建设,不断取得有显示度的标志性成果,以此带动学科建设的全面推进。

(三)师资队伍建设

高等学校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和人才汇聚的战略高地,承担着培养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汇聚高水平的教师队伍和高层次人才队伍的重任,在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中肩负着特殊的责任和使命。兴校强校,决定的因素是人才。人才的问题始终是学校改革与发展的核心问题和头等大事。学校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快速发展的最现实最有效最根本的途径和方法,

就是千方百计培养、吸引、用好人才,建设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教师队伍。要以超常规的热情、超常规的努力、超常规的举措来抓人才。

(四) 科学研究

科学研究是现代大学的基本功能。对于研究型大学,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一样是学校的中心任务之一。同时,一流的科研成果,也是一流学科不可缺少的标志之一。在战略目标的第一阶段,科学研究的主要任务是:以团队攻关为主要方式,以解决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为目标,取得标志性科研成果,保证第一阶段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五) 对外交流

积极扩大对外交流,不断提高国际知名度和提升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强化国际化开放办学理念,不断拓宽国际交流与合作的领域和渠道,尤其是与国外知名大学的交流与合作。在人才培养、科研合作与交流、师资引进与培养等方面积极地、全方位地对外开放。争取与国外知名大学、学术机构、金融部门和工商企业开展范围广泛、形式多样的交流与合作,获取更多办学资源,提升学校教学、科研、人才培养的水平,使学校成为国际学术交流和中外文化交流的窗口。

(六) 经费筹措

实现学校的跨越式发展,把学校建设成为一所高水平的研究型大学,如何确保经费的持续增长来支持学校的发展是学校面临的一个突出困难。解决这一问题的基本思路是:以服务求支持,以贡献求发展,多渠道开辟资金来源。

(七) 学校管理体制变革

改革是学校发展的动力,通过深化内部管理体制变革,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转换机制为核心,逐步建立和完善能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决策机制、激励机制、竞争机制、约束机制和考评机制,促进学校各项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切实增强学校的自我发展能力和办学活力,保证学校整体办学目标的实现。

(八) 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文化建设是学校发展的精神动力。凝炼和塑造大学精神也是学校建设的重要任务。21世纪的大学精神就其核心要素而言,包括了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自由民主的人文精神,开放兼容的认同精神,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和隆法明德的治校精神。在总体战略目标的第一阶段,校园文化建设的主要任务是:继承和发扬学校的优良传统,以教师的师德建设、干部的作风建设和学生的学风建设为主要内容,构建先进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协调发展的,具有高尚的文明风气和浓郁的学习风气的校园文化格局;不断完善包括科学精神、人文精神、创新精神、教育思想、治学理念以及优良的教风、学风和校风等诸因素在内的中财精神体系;形成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育人网络和高

度重视、积极参与、齐心协力、持之以恒、共同推进校园文化建设的局面。在思想理论建设、道德建设、民主法制建设诸方面均取得明显成果。

(九) 党的建设

实现学校的总体战略发展目标,党的建设是关键。加强党的建设,增强党组织在广大师生中凝聚力和号召力,形成推进学校改革和发展的领导核心、组织保证和思想保证。

(十) 办学条件建设

一流的学校必须有良好的办学条件。根据学校的总体发展目标,在第一阶段内,学校的办学条件将实现重大转变,到2010年,整个办学条件和公共服务系统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五、结束语

本规划描绘了我校建校60周年、70周年和100周年时的美好蓝图,是指导我校在未来五十年内建设和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规划所确立的指导思想、基本定位和战略目标明确了学校的前进方向,所制定的发展战略任务指出了学校的发展道路。

但是,我们必须清楚地认识到,完成发展战略任务、实现发展战略目标是一项极其艰巨的任务。因此,规划的实施需要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各院系和各部门协调配合、共同贯彻和落实。这就要求各单位必须从大局出发,服从学校整体的规划安排,妥善处理好局部与全局的关系,根据自身的实际,做好自身的规划工作,贯彻落实好本规划。同时,我们还必须动员全校的师生员工,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充分发挥校内外各方面的力量,共同推进学校的建设与发展。

中央财经大学经历了50多年的辉煌历程,今天,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我们全体师生员工要树立强烈的历史使命感,紧紧抓住新的发展机遇,乘势而上,团结一致,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服务求支持,以贡献求发展,为全面实现战略规划提出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上海财经大学学科建设规划 (2014-2020年)

2015-01-30 上海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

学科建设是大学整体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的龙头工作。“十二五”中后期至“十三五”期末,是加快内涵发展全面提升我校发展水平的关键时期。为科学谋划学科建设,为到2020年顺利实现“基本建成具有鲜明财经特色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第二步战略目标打下坚实基础,根据学校《上海财经大学总体发展战略规划》、第七次党代会的原则和精神,特制定本专项规划。

一、学科建设所面临的形势

(一) 学科建设现状

1. 学科布局

学校坚持以经、管学科为重点,经管法文理诸学科协调发展的建设思路,形成了财经特色较为鲜明的多科性学科体系。学校现有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统计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6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48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91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38个本科专业,及6个博士后流动站。共有一级学科16个,涉及哲学、经济学、法学、文学、历史学、理学、管理学7个学科门类。

2. 建设成效

学校抓住“211工程”建设机遇,凝练学科方向,加强重点建设,推进发展中学科建设。同时,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和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财经类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环境下师资队伍建设模式”入选国家教改项目,并成为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学校在“211工程”三期建设中探索实践所取得的成效,得到了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的表彰和奖励。

学校现拥有会计学、财政学、经济思想史3个国家重点二级学科、金融学国家重点(培育)二级学科;拥有会计学、财政学、统计学、产业经济学4个财政部重点二级学科;拥有金融学、会计学、产业经济学、区域经济学、统计学、西方经济学6个上海市重点二级学科。理论经济学、统计学2个一级学科入选上海市一流学科(A类),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法学、管理科学与工程4个一级学科入选上海高校一流学科(B类)建设计划。学校的“经济学创新平台”成为国家首个先行先试的“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

学校借鉴国际主流师资管理模式和学术评价标准,进行“常任轨”为核心的师资管理制度创新,汇聚一批具有国际视野、熟悉国际规则、具有国际学术影响力的领军人才、学术骨干和优秀青年教师,形成了具有国际化视野和办学能力的教科单位负责人、海外特聘教授和“常任轨”教师三位一体的国际化师资队伍。

3. 建设水平

整体学科水平有所提升,部分学科有所突破。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第三轮一级学科评估中,学校统计学学科排名第4、应用经济学第6、工商管理第8、理论经济学第10。

从国际评价来看,学校经济学和商学学科在国际学术界的影响力得到了显著提升。在荷兰蒂尔堡大学(Tilberg University)世界经济学期刊发文排名、美国UT达拉斯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世界顶尖商学期刊发文排名、美国亚里桑那州立大学(Arizona State University)世界金融学顶尖期刊排名中,学校实现了从榜上无名到位列国内高校前茅的飞跃。根据英国Quacquarelli Symonds机构发布的2014年QS世界大学学科排行榜,学校会计和金融学科进入全球前150名(国内前5)。

(二) 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校学科建设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与国际一流和国内领先水平相比,我校重点学

科的差距还较大,学科建设任务还十分艰巨。存在的突出问题主要在:缺乏一支与高水平学科建设相匹配的高水平师资队伍;缺乏社会公认的具有国际国内一流水平的优势学科;学科布局结构需进一步优化。

(三)原因分析

学科建设是一项牵涉面广,非常复杂、系统的工作,对于目前存在的问题,究其原因,有其外部约束,如:学校没有一级学科点自行审核权,难以自主进行高水平的学科布局等;同时也有其内部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建设高水平学术队伍的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兼顾国际国内标准的学科评价和激励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服务国家和地方战略需求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研究生培养的结合有待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体制机制亟需深化改革和创新。

(四)面临的形势

首先,教育放权大势所趋,高校学科建设自主权将逐步扩大;其次,国家对学科建设的载体和抓手发生转变,2011 计划、高水平交叉学科平台、智库将成为重点;第三,学科评估结果与资源配置挂钩,在新一轮学科评估中学校面临的竞争将更为激烈;最后,国家“学科点总量控制、动态调整”的政策,使学校优化学科布局面临新挑战。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方针

(一)指导思想

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办特色,上水平”为主线,瞄准学科前沿,围绕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突出重点,强化特色,优化结构,促进交叉,不断提升我校学科建设的整体水平,以学科建设带动学校整体发展,为加快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步伐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二)建设方针

学科建设的基本方针是:突出重点,培育基础;强化特色,提升实力;优化结构,协调发展;整合资源,创新机制。

三、建设目标与主要任务

(一)建设目标

按照建设国际知名具有鲜明财经特色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总要求,持续推进“学科竞争力提升计划”,到2020年基本形成“主干、一流的经管学科,精干、先进的法文理学科”格局,优势学科的国际影响力显著增强,在继续保持国内先进水平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发展中学科建设迈上新台阶,基础学科与新兴交叉学科建设取得新成效。

(二)主要任务

实现上述目标,需要从以下三个方面着力:着力优化学科布局结构,打造特色鲜明、结构合理的学科体系;着力提升学科建设水平,增强学科综合竞争力;着力创新学科建设管理体制,营造开放竞争、协同创新的学科生态。

四、主要举措

为实现上述目标任务,要着力推进“五大计划”,在学科梯队建设、学科建设体制重塑、学科建设机制创新、学科布局优化、学科条件保障等重点领域采取有力举措,下足功夫。

实施“学科梯队建设计划”,包括强化高水平人才队伍的引进、培养、培育机制;进一步加强学科梯队建设;进一步加强学科基本队伍建设。

实施“学科体制重塑计划”,包括做实校部学科建设组织管理体制;做实院(系、所)学科建设组织管理体制。

实施“学科机制创新计划”,包括重点健全学科规划的落实机制;重点构建学科评估和优胜劣汰的机制;重点完善学术评价和激励机制;建立教学科研互动、学科建设与研究生培养有机结合的长效机制。

实施“学科布局优化计划”,包括稳步推进,着力解决院系学科布局中的突出难点;促进交叉,着力构筑跨学科发展的学科平台。

实施“学科条件保障计划”,包括进一步完善常规经费与专项经费相结合的经费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以信息化为导向的公共服务保障体系。

《上海财经大学学科建设规划(2014-2020年)》完整版请查阅 OA 发文

山东财经大学发展规划纲要(2014-2020年)

山东财经大学学报网 2014-2-27

2014-2020 年是我校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为促进学校持续发展、跨越发展、特色发展,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山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发展规划纲要。

一、指导思想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国家与山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精神为依据,围绕“建设什么样的财经大学、怎样建设这样的财经大学”和“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的根本问题,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

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坚持以提升质量、强化特色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积极推进学校治理体系现代化，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和“凝心聚力工程”、“特色名校工程”，大力提高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能力，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全国一流财经特色名校，为山东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二、办学定位与总体目标

(一)办学定位

1. 人才培养定位：培养理论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富有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具有国际视野的应用复合型人才。

2. 学科发展定位：以经济学、管理学为核心，积极培育和发展新兴交叉学科，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把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和管理科学与工程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学科，带动提高整体学科水平，形成经管学科为主体，各学科相互支撑、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特色鲜明的学科体系。

3. 服务面向定位：以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为导向，立足山东，面向全国，为区域和行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把我校建设成为以经济与管理学科为主、多学科协调发展，部分学科在国内有较高地位、少数学科在国际上有一定影响，综合办学实力全国一流的财经特色名校。

三、具体目标任务

(一)现代大学制度建设

1. 制定完善大学章程。明确政府、学校、师生员工的权利义务，明确学校的内部管理体制、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为学校发展提供根本依据。

2. 完善大学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逐步建立健全学术委员会、教代会、学代会、董事会或理事会制度。健全议事决策制度和决策、执行、监督体系。构建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社会参与的大学治理结构。

3. 强化学术组织作用。科学界定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明确学术委员会、教授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等学术组织的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切实发挥学术组织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4. 健全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切实保障师生代表依法依规行使民主权利，维护师生员工的合法权益。

5. 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的。建立和完善学校宏观调控、学院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责权利相统一、人财物相配套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推动管理重心下移，激发学院办学活力。

(二)学科专业建设

1. 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按照人才培养总体要求,加强学科专业调整,逐步压缩优势特色不明显、与经济发展要求适应性不强的学科专业,重点培育发展新兴、交叉学科专业。

2. 实施一流学科推进计划。巩固省级特色重点学科的优势地位,使其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等方面起带头、示范和辐射作用。显著提升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等学科的学科水平,成为最能代表我校学科特色的国内一流学科,力争建有国家重点(培育)学科。

3. 加强“学科群”建设。按照一级学科建设的需要,强化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建设,构建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优势学科群,形成理论经济学、公共管理、统计学特色学科群,培育法学、文学等基础支撑学科群。制定政策措施,促进学科融合,调动学院参与学科融合的积极性。探索建设研究型学部(院),奠定学科群协调的机构基础。打破条块分割、各自为政的体制壁垒,实施人员行政隶属与学科隶属并行、学科资源全校共享的运行机制。以学科团队建设、专业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学术交流等为媒介,促进学院与研究机构、教学平台与研究平台之间的交融、协作,以学科融合的成果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4. 实施新兴交叉学科培育计划。立足国际国内学术发展前沿,面向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需要,培育发展新兴交叉学科,催生新的学科增长点。促进经济学与管理学相结合,实现强强联合;促进经管学科与统计学、法学相结合,培植新的学科增长点;促进经管学科与信息学科相结合,使经管学科的发展能够得到信息技术的支持;促进数字媒体技术与艺术学科相结合,在国家文化产业建设发展的背景下发展壮大;促进经管法学科与英语相结合,提高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

5. 完善学位点布局。充分利用学科资源,建设好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授权点,积极培育公共管理、理论经济学、统计学等学科,争取一级学科博士点增加到5-6个。适时增设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硕士学位授权点,争取一级学科硕士点增加到12个。

6. 加强专业纵向一体化建设。各学科按照研究生、本科生各专业人才培养要求,优化学科方向,形成基于人才培养的学科方向设置特色;促进本科课程(组)与研究生课程(组)的关联建设,学科团队、科研团队和教学团队的关联建设,形成“课程(组)+团队”的课程与团队关联建设特色,提高课程建设和课程教学水平。

7. 加强专业横向一体化建设。在加强优势专业建设的同时,积极培育与国家、山东省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 and 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相匹配的专业,形成专业建设的产业支持特色;通过“金融+计算机”、“会计+法学”、“贸易+英语”、“统计+精算”等学科交叉双专业模式,遴选部分特色专业进行重点建设,形成专业建设的学科交叉特色;通过联合培养、订制培养等方式,体现专业建设的内外

互动特色;通过中外合作办学、引进国外优秀教学资源、互派教师、互派留学生、合作科研等形式,形成专业建设的国际化特色。

(三)师资队伍建设

1. 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和“杰出人才支持计划”。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完善、落实人才政策,引进和培养一批学科领军人才、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重点引进培养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国家特殊支持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泰山学者等高层次人才。

2. 实施青年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实施青年骨干教师境内外研修重点支持计划,每年选派一批学科科研骨干赴境内外高水平大学进行为期1-2年的教学研修和学术研修。实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每年遴选一批40岁以下青年拔尖人才,给予重点培养支持。

3. 实施青年教师博士化工程。继续鼓励教师积极提升学历学位,采取积极措施,每年支持一批中青年教师到国内外著名高校或研究机构在职攻读博士学位。适度扩大教师规模,每年有计划地引进一批优秀博士毕业生或博士后出站人员充实教师队伍。重点引进特别优秀的博士和海外名校毕业的优秀博士。通过引进和培养,进一步提高教师总量,逐渐优化生师比例,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的学历学位层次,到2020年,教师队伍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比例达到60%左右。

4. 完善教师岗位管理。严格教师资格准入制度,完善教师退出机制。改进教师岗位管理和岗位分级评价办法。探索对教师岗位实行分类管理,在教师岗位中设置教学为主型岗位、教学科研型岗位和科研为主型岗位,实施专业技术职务分类评聘。实施教授、副教授学术休假制度,增强教师持续发展能力。

(四)教学科研平台建设

1. 加强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加强重点实验室、人文社科基地、软科学研究基地、工程技术中心等省级科研创新平台建设,争创国家人文社科基地。抓住山东金融强省建设的机遇,组建山东金融发展研究院、齐鲁财经战略研究院等研究机构;加强与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合作,建立服务政府部门和财经金融系统的高水平智库;与国内外知名大学、科研机构、企业组建产学研战略联盟,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采取校校协同、校所协同、校企(行业)协同、校地(区域)协同、国际合作协同等协同创新模式,合作共建协同创新平台。

2. 推进教学科研平台一体化建设。坚持科研服务社会、服务教学的方向,在利用各类科研基地平台加强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同时,加强教学研究,推动教学平台与科研平台融合。扩大科研基地平台向学生开放范围,激发学生从事科研的兴趣和动力。在利用科研基地平台为社会提供增值服务的基础上,拓展学生实践教育基地。促进科研成果应用于教学实践,提高科研对人才培养的贡献率。

(五)人才培养

1. 强化人才培养特色。从应用复合型人才培养定位出发,吸收国内外人才培养的成功经验,通过培养模式特色、专业设置特色、课程体系特色、教学队伍特色、产学研合作特色等方面的综合凝练,形成既保持高水平本科生、研究生培养规格,又具有突出实践创新能力、较高人文素养的人才培养特色。

2. 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科学基础、实践能力和人文素养融合发展的人才培养模式。通过分类培养、联合培养、订制培养、国际合作培养等形式,形成具有我校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

3. 优化人才培养结构与培养方案。在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的基础上,逐步压缩本科生培养规模,积极扩大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培养规模,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在校生总数控制在30000人,其中本科生26000人,研究生达到4000人。从建设全国一流财经特色名校的总目标出发,进一步优化本科生、研究生各层次人才培养目标。按照应用复合型人才培养规格要求,修订、完善本科生、研究生各层次人才培养方案。

4. 健全完善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体系。按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要求,结合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完善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体系;按照国家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基本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完善博士、硕士研究生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体系。

5.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巩固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资源配置充分体现以教学为中心;实施教学成果与职称评聘、业绩津贴直接挂钩等措施,调动教师从事教学的积极性;加强教学评估,形成校院两级质量监控机制;完善以科学研究和实践创新为主导的研究生培养机制;推动学校与科研院所联合培养,鼓励跨学科合作指导;加大研究生教育投入,倡导依托导师科学研究经费,增加研究生的研究资助额度。

6. 加强课程建设。按照不同培养层次、不同类型人才培养要求,完善研究生、本科生各专业的课程体系。通过“课程(组)+团队”模式,推进同一学科本科生、研究生的课程衔接关联性建设;加大实验课程建设力度,强化综合性实验课程开发;深化通识教育课程改革,推进基础教育综合化;积极推行现代教育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推广网络教学。

7. 强化实践教学改革。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加强校内实验室、实习实训基地和社会实践基地建设。探讨实施学校与企事业单位深度合作基础上的学生实践教育机制。在学校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增值服务的过程中,提升本科生、研究生实践教育质量。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和就业指导服务,建立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中心和孵化基地,引导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

8. 推进学分制和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参与山东省学分制改革试点,探索在教师指导下,学生自主选择课程等自主学习模式。改进教学方法,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改革考试方法,注重学习过程考查和学生能力评价。促进科研与教学互动,支持学生参与科研活动。

9. 提高国际交流与合作水平。完善我校学生出国留学机制和外国学生来校留学机制,探索学生海外志愿服务机制,丰富国际交流合作方式,扩大出国留学、访学学生和外国留学生规模。实施海外名师项目,引进一批高水平海外专家学者和团队。积极促进中外合作科研,扩大骨干教师、管理干部海外培训和外籍教师规模。引进国外先进课程管理和教学方法,提高国际化水平和人才培养水平。

10. 加强素质教育与学生管理。创新学生素质教育体系,加强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改革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法,增强教学实效。开展形式多样的第二课堂活动,提升学生在语言、写作、团队协作等方面的能力。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指导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

(六)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

1. 实施科研卓越团队建设计划。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学科重点研究方向,有效整合和优化配置学校学术资源,采取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方法,重点组建一批卓越团队,积极承接国家级课题特别是国家级重点、重大课题,推出一批高水平研究成果,力争建有国家级科研创新团队。推进教学科研组织形式改革,结合专业课程建设需要,利用协同创新中心等科研平台和重点、重大科研项目,打破学科、院所壁垒,组建校内教学、科研一体化团队。创新科研人员聘用机制,支持学院、教师与企业、行业、政府组建科研团队,建立稳定与流动相结合的科研团队。

2. 完善科研评价机制。改进评价方法,鼓励围绕教学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开展科学研究,形成注重质量、崇尚创新、社会参与的评价方式,建立以科研成果创造性、实用性以及科研对人才培养贡献为导向的评价激励机制。

3. 提高科学研究水平。完善科研激励机制,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和奖励力度,力争实现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大项目的突破。到2020年,争取发表高水平论文、承担高层次课题、获得高级别奖励有显著增加。

4. 增强社会服务能力。充分利用高水平智库,为政府部门和财经金融系统提供智力支持。适应山东经济调结构、转方式需要,加大横向研究的政策支持力度,强化横向研究,为山东实施“蓝黄两区”、“一圈一带”等发展战略提供有力支撑。加强产学研深度合作,开展合作研究、联合开发、技术推广、高端培训,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高学校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参与度和贡献率。与政府部门、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共建一批发展战略研究院,开展产业发展研究和咨询。

(七)校区建设

1. 优化调整校区功能布局。以方便师生办事、方便教学管理为原则,以保障教学科研需要为重点,优化校区布局,完善校区功能,探索多校区办学模式。

2. 积极推进主校区建设。创造条件,统筹规划,建设主校区,根本解决多校区分散办学带来的问题和困难。

(八)大学文化建设

1.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落实在办学方向、人才培养、学术研究、师德教风等方面,贯穿于课堂学习、社会实践、道德修养、文化活动全过程,建设体现社会主义特点、时代特征和我校特色的大学文化。

2. 推进文化传承创新。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吸收借鉴世界优秀文明成果,加强文化国际交流,促进文化创新,推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

3. 培育大学精神。凝炼育人为本、学术主导的办学理念,弘扬崇尚学术、尊重学者、关爱学生的大学精神。

4. 加强“三风”建设。坚持立德树人、诚信为本,倡导爱岗敬业、严谨治学,反对学术浮躁、急功近利,克服学术不端、弄虚作假,建设优良学风、教风和校风。

5. 营造浓厚大学文化氛围。结合学科专业特点,组织开展高层次、高品位科技文化活动。利用省会城市区位优势,推进高雅艺术进校园。建设一批优秀学生社团,推出一批文化活动精品,创建本校文化活动品牌,提高学生科学素养和人文素质。

(九)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

1.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认真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实际问题,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宣传思想工作、德育工作、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等实际工作中,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

2. 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和先进性、纯洁性建设为主线,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推进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建设全国一流财经特色名校提供组织保证。

3.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党员干部、教育广大师生,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渠道作用,不断增强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充分发挥工、青、妇等

群众团体和民主党派、无党派知识分子以及离退休干部教师的作用,形成思想政治工作的强大合力。通过实施“凝心聚力工程”,促进思想文化融合,调动和激发师生员工干事创业动力,营造风清气正、气顺、心齐、人和的环境与氛围,为建设全国一流财经特色名校奠定广泛的群众基础。

(十)资源配置与利用

1. 合理配置内部资源。以课程建设为核心,合理配置师资与教学团队、实践教学、图书资料等教学资源。以人才培养为核心,凝炼学科方向,整合学科资源,优化学科、科研团队,构筑学科高地。以数字化校园建设为基础,以平台和项目为抓手,促进教学与科研融合,实现内部资源共享和集约利用。

2. 积极争取外部资源。充分利用省部共建平台,争取更多政策、资金、项目支持。通过合作共建,提供社会服务,争取校外资源。利用省会资源足、驻济高校多、业界人才聚集、距离北京近等区位优势,加强交流合作,借智借力,争取更多校外资源。利用公共网络资源,充实校内教学资源,提高学生的科学素养和人文素质。

南京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讨论稿)

一、序言

南京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综合性重点大学,也是首批进入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的院校之一。自1902年创建以来,历经三江师范学堂、两江师范学堂、南京高等师范学校、国立东南大学、第四中山大学、国立中央大学等时期,1949年更名为国立南京大学,1950年改为现名。在1952年全国院系调整中,学校调出工学、农学、师范等部分院系后,与创办于1888年的金陵大学的文学院、理学院等合并,仍名南京大学。

在一个多世纪的办学历程中,南京大学及其前身与时代同呼吸、与民族共命运,谋国家之强盛、求科学之进步,为国家的富强和民族的振兴做出了重要贡献,取得了公认的社会影响和学术声誉。许许多多的名家大师,在这里传播科学文化的火种,中国23位两弹一星元勋中有6位曾经在这里求学和治学,200多位南大人当选为中科院院士和工程院院士……这充分显示了南京大学追求真理,追求创新,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科学,尊重人才成长规律的一贯精神。正是这种富有特色的南大精神和南大文化,在一代又一代南大人身上传承延续,并不断发扬光大,历久弥新,使学校在百年办

学过程中始终保持青春活力。

改革开放以来,南京大学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践行科学发展观,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继承和发扬学校优良办学传统,结合“211工程”和“985工程”的实施,全面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和综合实力,各项主要办学指标在国内高校中一直位居前列,在国内外的影响日益扩大。

今天的南京大学正在前人取得的辉煌成绩上昂首阔步迈向新百年。在新的百年里,全体南大人必将抓住机遇,精心谋划,共同努力,推动南京大学成为民族复兴、社会进步、人类文明做出重大贡献的世界一流大学。本世纪的前二十年,正是新百年的起始阶段,为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步伐,南京大学顺应国际高等教育和科技发展的趋势,结合国家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办学条件与特色,在充分调研与讨论的基础上,特制定《南京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二、面临的形势

(一)基础与优势

近年来,南京大学围绕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奋斗目标,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适度扩大规模、着力提升内涵”的办学思想,不断深化改革,锐意创新,办学特色与优势进一步强化,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与世界一流大学的差距明显缩小,为跻身世界一流大学行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学科结构和布局进一步优化,学科内涵得到显著提升,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格局初步形成。

基础学科的优势进一步凸显,部分优势学科和方向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据有关统计,截至2010年12月,我校有10个学科进入“基本科学指标”(ESI)排名前1%;依托文理学科深厚的基础,在国家发展战略急需的应用学科、高新技术学科和工程学科以及与新兴战略性产业有关的新兴交叉学科建设取得新突破,部分学科在国内名列前茅并形成重要影响力;一批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得到加强,回答国家发展中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能力不断提升,学科综合实力位居全国高校前列。我校现有33个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8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13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6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在2009年教育部公布的《学科评估高校排名结果》中,我校参评的28个一级学科,3个学科排名第一,17个学科位居前五,继续保持了在国内高校的前列位置。

2.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改革不断深化,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高。

我校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本,不断更新教育理念,提出了“学科建设与本科教学融通、通识教育与个性化培养融通、拓宽基础与强化实践融通、学会学习与学会做人融通”的“四个融通”人才培养理念,通过探索以“三层次体系”、“三三制”方案为核心的本科人才培养新模式,即学生经过“大类培养阶段”、“专业培养阶段”和“多元培养阶段”学习后,选择适合自身未来发展的道

路——本专业升学、本专业就业创业或跨专业升学、跨专业就业创业,逐步构建了通识教育与宽口径专业结合的具有国际视野和高素质创新能力的未来领军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创新能力培养,逐步形成了以前沿性、跨学科、国际化为特色的研究生培养模式。2008年,我校以优异的成绩通过了教育部组织的本科教学专家评估。1999年以来,我校共有35篇论文入选全国优秀博士论文。据中国校友会网、中国青年报和新华网上公布的统计,我校培养的两院院士、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等学术领军人才数在国内高校名列前茅。

3. 高端人才的培养与引进机制逐步完善,教师队伍结构更加优化,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学校现有中国科学院院士28人,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4人,俄罗斯科学院外籍院士1人,加拿大皇家科学院院士1人,“千人计划”引进人才16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17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19人,“973”计划和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13人,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教授76人,国家级教学名师9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85人,海外和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获得者28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获得者141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8个,教育部创新团队9个。目前,南京大学已初步形成了一支学科分布合理、规模适度、学术素质优良的教师队伍,为实现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宏伟目标奠定了良好的师资队伍基础。

4. 基础研究的优势进一步凸显,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水平明显提升,产生了一批标志性成果,已成为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学校现有国家实验室(筹)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7个,国家工程中心1个,国家遗传工程小鼠资源库1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10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4个。其中固体微结构物理国家重点实验室(2005年)和计算机软件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2007年)在国家重点实验室评估中被评为优秀,遗传工程小鼠资源库品系规模位居国际前十。1999年以来,我校共主持“973”计划项目9项,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7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11项,教育部人文社科重大课题攻关项目9项;我校以第一作者在《自然》(Nature)和《科学》(Science)期刊发表论文8篇;3项成果入选中国基础研究十大新闻;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1项、二等奖13项,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2项,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2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2项、二等奖19项;其中“介电体超晶格材料的设计、制备、性能和应用”于2006年获得了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加大了技术创新和成果应用,建设了一批政产学研平台,产生了一批对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技术创新成果,社会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中华民国史》、《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等成果集中体现了我校人文学科在文化弘扬与传承上的突出贡献;江苏发展高层论坛已成为江苏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智囊团”与“智力库”。

5. 深化强强合作,推进高端交流,国际合作与交流再上新台阶。

这些年我校与世界一流大学和机构的合作进一步深化,有着广泛的国际联系和较高的学术声誉。目前,我校已与30多个国家的200余所大学建立了合作交流关系,与50余所世界一流大学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其中,1986年与美国霍普金斯大学合建的“中美文化研究中心”,成为中美教育交流与合作的典范和中美交流的重要窗口,最近5年间包括兰普顿在内的40多位美国著名学者,50位美国参众两院议员以及基辛格等著名人士访问中心;与德国哥廷根大学合作建设的“中德法学研究所”,纳入中德两国中央政府“法治国家对话实施计划”,成为中德法学合作的样板;与法国巴黎十二大合作的“中法城市·区域·规划研究中心”,通过搭建良好国际合作平台,已成功申请到欧盟第7框架课题“中欧跨大陆城市与区域研究项目”(2009-2012年);与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在海洋科学、公共卫生、当代中国研究等领域开展了深度合作,并于2010年7月9日在南安普顿大学举办了“南京大学日”,这是我国高校首次独家走进欧洲,主动展示中国教育和文化发展现状,通过活动深化和扩大国际合作。

6. 仙林主校区建设一期工程顺利完成,办学条件显著改善。

仙林主校区已投入使用,目前已完成一期工程建设42万平方米,已有2万多名学生入驻,二期工程已经启动;文献资源建设取得长足发展,学校图书馆总藏书量超过500万册,外文原版期刊品种达到2000余种,可供使用的电子文献网络数据库已达100个,是国内少数几个拥有“科学网”(Web of Science)等三大引文索引完整数据的大学;网络与信息化建设成绩显著;大型仪器设备共享系统初步建成。所有这些都为南京大学新百年事业的腾飞打下了坚实的条件基础。

(二)挑战与机遇

当今知识经济时代,国家之间的竞争已经日益表现为对人才资源之间的竞争,大学尤其是一流大学已经成为国际竞争的核心力量。综观世界历史,大学特别是一流大学对一个国家发展产生的重大推动作用。现在我国经济总量已是世界第二,经济的高速发展对研究型大学在知识创新中的重要作用和地位提出了更高要求,重点建设好一批研究型大学并争取其中的若干所跻身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行列,已经成为我国的国家战略和国家意志。

2006年2月,党中央、国务院做出了“到2020年左右,把我国建设成为创新型国家”的战略部署,并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科技规划纲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决定》中强调,大学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的双重使命。在《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我国进一步明确,要经过15年的努力,建成若干世界一流的科研院所和大学以及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形成比较完善的中国特色国家创新体系。2010年5月颁布的《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造就以高层次创新型科

技人才为重点的世界水平的科学家、领军人才、工程师和高水平团队。2010年7月公布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明确提出要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和高水平大学的步伐,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形成一批世界一流学科,产生一批国际领先的原创性成果,为提升我国的综合国力贡献力量。

为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以更加广阔的视野、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执着的努力,加快推进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步伐”的指示精神,南京大学在现有成绩的基础上,深入分析了学校未来发展面临的挑战。与世界一流大学相比,我校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制度和学术环境建设等方面仍然存在相当差距,在与国内兄弟高校的竞争中 also 面临空前的压力。

1.又好又快发展高等教育的基本条件已经具备,但相应的观念、体制、机制准备还不够充分,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机制,以激发活力,提高办学效益。

2.创新人才培养的理念日益清晰,成效初显,但以培养创新人才为目标的教育改革任务还十分艰巨,提高教学质量的保障和动力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和完善。

3.人才强校的战略得到持续推进,人才队伍的规模和质量稳步提升,但与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相比,大师级的拔尖人才缺乏,杰出人才数量不多,创新团队和各类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引进尚需抓紧,不同学科的人才队伍建设还不平衡。

4.科技创新体系初步形成,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但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原创性重大成果、对国家重大决策产生影响的标志性成果还不多,科技创新机制体制还有待完善,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服务国家和地方建设的贡献度有待提高。

5.基础研究和基础学科的优势得以巩固,但作为综合性大学的学科布局尚有待完善,学科发展还不均衡,新兴学科、应用学科亟待快速发展,多学科交叉融合和系统集成的优势尚未得到充分发挥,文理工医如何协调发展尚需深入探索。

6.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得到高度重视,但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还不能完全适应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需要,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还需进一步加强。

面对这些挑战,南京大学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增强忧患意识,锐意革新,踏实进取,实施学科的拓展与提升,推进多校区协调发展,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扩大学校的学术与社会影响力,争取早日实现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战略目标,为国家和江苏省在未来发展与国际竞争中赢得战略先机,实现历史赋予南京大学的使命与愿景:

诚朴雄伟,成为知识创新的源泉和创新人才培养的摇篮;

励学敦行,成为民族振兴的推动者和先进文化的传播者。

三、指导思想与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优先发展教育,建立人力资源强国”为己任,以提升高等教育质量为核心,明确学校的历史使命,结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遵循教育规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扩大规模,着力提升内涵,推进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协调发展,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步伐,为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为人类文明进步做出重要贡献。

(二)主要目标

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发展方向,从学校实际和办学规律出发,探索一条具有南京大学鲜明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发展道路。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诸方面显著提升,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大部分学科处于国内前列,若干学科接近或达到世界一流大学水平。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文化与科技创新能力、师资队伍水平等若干关键指标力争达到世界一流大学的水平,为建成世界一流大学的奋斗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根据学校总体战略目标,到2020年,南京大学的主要办学指标表述如下:

1.学科整体水平显著提升。学科结构与布局得到进一步优化与完善,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格局全面形成,综合性、交叉型的学科优势得到充分体现,凸显优势特色学科的国际影响力。大部分学科在国内居于前列,一些学科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家重点与优势学科数占全校学科的比例达到70~80%;4~8个学科接近世界一流水平,在若干个学科方向上达到世界一流,一批学科在国家重要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力争占据主导地位,新兴交叉学科不断涌现,形成5~10个左右的“新兴”交叉学科增长点;在此基础上形成4~8个特色鲜明的优势学科群。

2.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人才培养理念和模式取得新突破,形成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成长的良好氛围,若干学科的人才培养形成鲜明特色,涌现一批具有国际学术视野和国际学术竞争力的拔尖人才。国家教学名师、全国优秀博士论文数、国家精品课程、人才培养模式试验区等重要指标位居国内前列,国家教学成果特等奖力争取得突破。绝大部分的博士研究生具有国际学术交流经历,培养研究生的总体质量达到国际水准。最终达到:一个国际先进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理念和方案;一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名师+团队”教学师资队伍;一批在国际上产生重要影响的教学改革和创新成果;一整套国际领先的数字化教学资源;一批具有在各个领域成为领军人才潜力的毕业生。

3.队伍建设水平显著提升。队伍建设机制创新取得重大进展,造就一大批活跃在国际学术最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的一流科学家、学术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师资队伍总体水平位居国内前列,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引进、培养和造就200名具有重要国际影响的科学家,相当于国家

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和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层次的中青年杰出人才数量达到 300 人左右,高层次领军人才占教师总数 20%以上,形成 100 个左右不同层次的创新团队,其中着力打造 15~20 个具有国际影响的学术团队。专职科研队伍人数达到 3000 人。教师队伍的国际化程度显著提升,引进人才占教师队伍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活跃在学术前沿、在国内外相关领域内有一定影响的学者占全校教师总数的一半以上。

4. 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以国家重大需求和国际科学研究前沿为目标,创新机制,营造氛围,强化文理交叉与理工融合,在物质科学、地球与环境科学、生命科学与医学、信息科学、人文与社会科学等领域凝练出 15~20 个对国家发展和国际学术前沿具有重大影响的科学问题,在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等科研基地建设方面再上新台阶,建成 15 个左右在国内处于领先、具有重要国际影响的科研基地,新建 5~10 个交叉科学研究和基础研究院,形成一批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对国家和未来产生具有重要引领和支撑作用的成果。大幅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努力成为知识创新的策源地,在承担国家重大项目方面取得突破,在《自然》(Nature)和《科学》(Science)等国际一流刊物发表一批原始创新研究成果,高影响因子论文和论文引用数位居国内前列,基础科学和前沿技术方面的国际影响力显著增强。促进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和成果应用的协调发展,建设一批成果转化平台和基地,地方服务成效显著;产生一批对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技术创新成果,为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实现专利申请量及专利授权量进入全国前列;形成一批面向国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原创性重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传世文献与学术精品持续涌现。继续保持南京大学在获得国家级科研奖励方面的优势,并力争在国际大奖上取得突破,使南京大学成为国家创新体系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5. 国际化水平整体提升。以提高国际合作层次和国际交流实效为主线,与学校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充分互动,探索国际合作与交流的新途径和新方式,在国际合作项目、教师海外研修、国际学术兼职、国际化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从而大幅提升学校发展“软实力”。学科国际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大部分学科的国际竞争力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200 名左右的教师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相当数量的教师在国际学术组织或学术期刊担任重要职务;大力引进国外智力,吸引世界顶尖学者和高层次国外专家以多种形式开展合作,外籍教师达到教师总数 10%;瞄准国际科研前沿,积极推进高水平的实质性国际学术合作,搭建 3~5 个具有世界水平的国际合作研究平台;加大力度推动国际化课程建设,开设外语课程达到课程总数的 10%;学生国际交流人数大幅提升,留学生学历生数量显著增加,学位留学生数占学生总数达到 10%。

(三)改革思路

为顺利实现以上目标,学校将以机制体制改革为动力,加大改革力度,充分调动全校师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高层次人才培养模式和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为切入点,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升师资队伍水平、转变科研组织模式与评价机制、构建新型学科体系、扩大国际影响力等方面形成新思路、新模式、新机制、新体系,为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和强大的发展动力。

改革思路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创新拔尖人才培养模式

南京大学人才培养工作要继承发扬南京大学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成功经验,从招生、培养等各个环节采取得力举措,探索、建立、完善一套具有南京大学特色的享誉海内外的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1)改革招生方式,拓展学生来源,探索多元化、自主化的学生选拔机制。

从学校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的需要出发,制定有南京大学特色的优秀人才选拔标准,扩大自主招生规模,改革提前录取机制,克服高考“一考定终身”的弊端,大幅提高直接录取比例,给有特色的拔尖人才等的选拔提供“绿色通道”。提高中外合作办学的层次,设立各类奖学金吸引海外优秀生源,增加港、澳、台等地方的生源比例,提升南京大学的生源质量。

2)突破传统培养模式的桎梏,建立并完善“三三制”分类人才培养模式。

打破校内院系界限和专业壁垒,建立“大类培养”、“专业培养”和“多元培养”三个培养阶段,开拓“专业学术类、交叉复合类、就业创业类”三种个性化发展路径,致力于让学生获得更多的自主选择机会、更大的自由发展空间、更强的社会竞争力。以“三三制”培养体制带动课程体系的改革、教学水平的提升、学生综合能力的提升和相关基地建设;强化分类人才培养的探索,在工科、医科、人文社会学科等方面进行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专项试点;最终形成具有南京大学特色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3)创新选拔机制、改革培养方式、完善评价方式,建立国际化的研究生培养新机制。

改革人才选拔标准、选拔方式与选拔范围,按照学术型和专业型研究生培养目标,建立以潜能考察为核心的多元化人才选拔机制;设立“英才计划”,加强高水平研究生课程建设,建立多维度跨学科互动交流平台,启动“卓越工程师”、“卓越医师”、“卓越律师”等人才计划,全方位营造创新环境,构建以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的互动性培养机制;借鉴世界一流大学的做法,探索与国际接轨的研究生培养标准和评价机制,在部分学科建立国际化的论文评审机制,建立以提升质量为核心的国际化评价机制,培养具有国际学术水准的一流人才。

2.改革高水平师资队伍引进、培养与组织机制

南京大学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注重队伍建设与学科发展紧密结合,通过建立一系列有利于人才竞争、流动为核心的人才激励评价机制和与之相适应的收入分配机制,营造有利于各个层次人才成长和发挥潜力的优良环境,使高水平师资队伍成为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千斤顶与发动机。

1)打破部门界限,综合统筹资源,建立制度化的人才引进系统。

面向国际学术最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依托南京大学优势学科与平台,重点关注国际一流人才,在综合评价、科研条件、生活保障等一系列环节进行探索,院系、部门统筹协调,建立制度化的人才引进系统,并由专人负责,使我校海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整体数量和质量都有新的突破。

2)强化分类管理,探索多样化队伍组织模式,建设一批国际化的高水平学术团队。

坚持各类队伍协调发展,加大校内人才培养力度,实施各类人才培养计划,建立从青年骨干教师到学科领军人物的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在实施多年的“大师+团队”模式基础之上,借鉴国际成功经验,结合我国国情,建立和完善双聘制、人才特区等行之有效的队伍组织模式;积极探索专职科研队伍和高水平专职教学队伍建设新机制,优化人员组织结构,提高队伍的整体水平;为不同层次人员提供合适的发展平台,积极拓展各类人才的成长空间。

3)创新评价机制,改革晋升与流动方式,优化薪酬分配制度,充分激发教师活力。

以人为本,建立分类评价体系,形成贡献性评价、绩效性评价、发展性评价等多维矩阵式综合评价体制,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激发师资队伍活力;汲取国际一流大学终身教职体系的成功经验,结合学校实际,以形成有利于“教师潜心治教治学,人才纷纷脱颖而出”的学术氛围为导向,建立可操作的体现激励的“非升即转、非升即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人员升降和流动机制;结合国家层面绩效工资改革,强化保障,体现绩效,建立一套完善的绩效工资体系,充分发挥薪酬激励作用,促进教学科研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

3.转变科研组织模式与评价机制

在保持南京大学基础研究优势与特色的基础上,我校将通过构建和完善南京大学科技创新体系,着力提高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力争产生一批具有重要国际和国内学术影响的原创性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提供引领和全面支撑。

1)革新科研基地组织与管理方式,推进若干重要研究基地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推进国家(省部级)重点实验室、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的建设,结合国家目标和国际学术前沿,改革运行机制和评估机制,制定科学的发展规划和建设目标。进一步加强重点实验室优秀学术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的培养和引进,探索高级实验技术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为原创性成果的产出提供必要的实验技术支撑条件。

2)深化科研体制改革,改革科研组织模式,推进学科交叉。

通过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创新,以资源配置为杠杆,制订和出台促进跨学科交叉的成功有效的管理办法,探索跨学科研究机构和交叉科学研究院建设模式,在不同学科交叉点上寻找新突破;通过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进一步调整科技评价政策和制度,营造有利于科技创新的良好环境和适合学者潜心治学的氛围;通过实施一系列重要计划,改革科研成果的培育机制和奖励机制,力争形成若干原创性的重大成果和传世精品。

3)探索政产学研结合新机制,面向国民经济建设主战场,推进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

以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为导向,探索建立政产学研联盟长效机制,推进合作办学、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为推进长三角区域和国家创新体系提供重要支撑;继续打造“江苏发展高层论坛”等一系列我校服务地方政府的优质品牌,当好地方省委、省政府决策的“智囊团”,成为地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智库;探索在南京大学建设和发展工程中心的管理机制和运行模式,促进工程技术和应用科学研究重要基地的建设和发展。

4.构筑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

南京大学学科建设将进一步探索学科发展规律,实施“金牌”学科战略,转变发展观念,着力提升内涵,优化学科结构,完善学科布局,促进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格局的进一步形成,大幅提升学科整体竞争力。

1)转变发展观念,强化学科关联,优化结构布局,推进有序成长,实现我校从文理型向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转变。

南京大学学科建设以关联性与选择性原则、有序成长原则和内涵式协调发展原则为指导,在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现代工程与应用科学学院,探索从优势理科向现代应高工学科延伸的新途径和新机制;实施医学院振兴行动计划,探索将基础研究与临床应用研究紧密结合的医学学科发展模式;促进南京大学学科体系的结构优化和优势学科群的形成,推进南京大学从文理型向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转变,显著提高我校学科体系的适应性与发展活力。

2)强化分类指导,统筹资源配置,建立分类别、多层次的学科发展模式与评价机制。

根据学科自身特征与发展阶段,结合南京大学的实际情况,建立分类别、多层次的学科发展模式与评价机制。深入了解现有各学科特点,探讨不同学科的管理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充分调动各类教学和科研人员的积极性,既要充分发挥学校优势学科的特色,又能做到在各学科间既有重点又协调发展。探索以优势文理科为主的引领式发展、以工科与社会科学为主的支撑式发展以及以医科为主的扶持式发展模式。综合统筹资源,创新投入、考核与评价机制,激发学科创新活力,形成有利于不同学科协调共生、支撑发展的生态环境和建设模式。

3)打破学科壁垒,推进学科交叉,创新学科组织模式,促进学科动态调整。

打破院系与学科壁垒,以重大科学问题和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组织重大项目,形成一批具有高度灵活性和适应性的交叉学科平台与研究基地,推进学科组织模式创新和新兴交叉学科的成长;以国家级研究基地为纽带,推进优势学科的关联渗透与交叉融合,探索学科建设与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平台基地建设的良性互动机制,实现互利共赢;适应世界科学技术与社会的快速发展,扩大学科设置的自主权,探索学科的自我约束与动态调整机制以及优势学科群建设机制,显著提高学科的创新能力和影响力。

4)完善“学科特区”建设机制,探索特殊学科的跨越式发展模式。

立足南京大学学科发展的战略性需要,选择处于国际学术主流、对学校学科发展具有带动作用的学科,以高水平的学术团队引进为切入点,进一步完善“学科特区”建设模式与运行机制,实现学科特区与我校学科体系的良性互动,建立一种行之有效的特殊学科跨越式发展模式。

5.探索国际合作与交流新机制

南京大学将进一步采取切实措施落实国际化战略,紧扣“国际舞台、国际资源、国际声望、国际支持”这四个关键因素,改革、创新国际合作与交流管理体制,营造有利于开展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的大环境,加大实质性、高水平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力度,全面提升南京大学的国际知名度和国际声望。

1)瞄准世界名校,推动强强合作研究,探索国际合作交流新途径,提升国际合作的层次与实效。

紧密结合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以提升学科竞争力和学术影响力为重点,营造有利于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的大环境;实施强强合作,大力推进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合作建立一批研究机构,主动参与全球和区域性重大科研项目,提升国际合作实效。

2)改革交流机制,加大智力引进力度,促进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国际化水平提升。

探索队伍国际化建设途径,探索引进国外智力和聘请国外文教专家新机制,系列引进国际学术大师和团队,提高国际合作项目和团队的可持续性。以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作为重点合作对象,派遣教师赴国外进修、讲学和合作研究,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创建学术研究平台和研究团队。

3)促进学生流动,创新人才培养体制,提高学生国际化培养水平,加强国际化课程建设,努力扩大攻读学位留学生规模。

结合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国际化课程建设,提高合作培养具有国际视野、跨文化交流能力的高层次人才的规模与层次;积极落实参加“留学中国计划”,在学位留学生培养上取得较大突破;充分发挥基础学科优势,进一步优化留学生学科结构;逐步推进境外学生与本土学生的同构化管理,不断增强对境外学生的吸引力。

四、总体战略

未来十年,南京大学将针对学校在创建世界一流大学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充分利用科教兴国、创新型国家建设和人才强国三大战略带来的发展机遇,依托南京大学多年来形成的特色与优势,以质量为核心,以“适度扩大规模,着力提升内涵,追求学术卓越,加快建设一流”为发展主线,实施“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多校区协调发展战略”、“现代大学制度推进战略”和“开放办学与影响力提升战略”等四大战略,推动南京大学创建以“综合性、研究型、国际化”为特征的世界一流大学进程。

(一)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

一流学科是一流大学的重要标志。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的基本思路与主要目标就是以优化和完善学科布局为先导,高水平的科学研究与基地建设为支撑,高层次的队伍建设为抓手,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为根本,不断提升南京大学学科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其目标是:(1)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和学科发展前沿,优化学科结构、完善学科布局,突破文理型综合性大学模式,形成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管理科学、现代医学和工程技术等多学科协调发展、体现学科融合和交叉的学科布局。(2)实现优化完善学科布局与高水平科学研究和基地建设的良性互动,强化主流导向,凝练一批满足国家战略需求、顺应国际科技发展趋势和引领南京大学科研发展的重大研究领域与方向,注重原始创新,加强原创性成果的培育,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重大标志性成果和对国家发展与重大决策产生影响的原创性成果;分层次重点建设国家实验室和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跨学科科研机构 and 政产学研平台,在承担满足国家战略需求的重大科研项目和国家急需的战略性研究、探索科学技术尖端领域的前瞻性研究、涉及国计民生重大问题的公益性研究等方面取得突破;强化集成创新,大幅度提升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能力,使南京大学科技创新体系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具有不可或缺性,并对综合性的学科结构提供强有力的支撑。(3)充分利用学科综合性的优势与特色 and 高水平科学研究与基地建设的支撑,进一步创新人才培养理念,改革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现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的有机融合,建立和完善提高教学质量的保障与动力机制,在高质量人才培养这一学科建设的根本任务方面取得新突破。(4)以高层次的队伍建设作为推动上述各项工作的抓手,围绕学科结构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能力的全面提升以及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需要,切实加大改革与创新力度,培养和引进一批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学术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对南京大学的学科体系提供全面而均衡的支撑。综上,南京大学应在人才培养质量、科技创新能力、师资队伍水平等若干关键指标上基本达到世界一流大学的要求,大部分学科居于国内前列,某些学科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若干学科方向达到世界一流。

着力推动学科布局的优化与完善。

南京大学在保持并强化现有文、理科优势和特色的基础上,按照关联性与选择性原则来促进优势文理科向现代应高工学科的拓展与延伸,强化各学科之间的结构关联与相互支撑;按照有序成长原则,分 5~10 年与 10~20 年两个见效区段分段部署,关注重点,集中优质资源,采取“先科研,后占位、再独立”(即先提高科研水平,在相关领域取得较高学术地位后,再建立相应院系)的思路来推动新兴与交叉学科快速发展;按照内涵式协调发展原则,推动优势文理科的引领式发展、工科与社会科学的支撑式发展、以及医学学科的扶持式发展,显著提升学科体系的核心竞争力和内涵,增强学科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南京大学的学科体系从 2013 年完善布局和优化提升,到 2020 年加快一流阶段的转变,形成一个文理工医合理布局与协调发展、优势与主干学科特色鲜明、新兴与交叉学科不断涌现、以优势学科群为核心的能够支撑南京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目标的学科体系。

着力推动高水平的科学研究与基地建设。

在人文社会科学方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的精神,实施“顶天立地”战略,基础研究牢固树立精品意识,产出一批学术精品和传世之作,应用研究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为地方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围绕国家战略需要和我校的优势学科,以良好的研究基础和团队为基础,遴选 5~10 个重要领域和重大问题,力争有重要突破。重点建设中华民国史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力争新增 2~3 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筹建中华文化研究院等 3~5 个人文社会科学跨学科研究基地,推进人文社会科学省部校共建研究机构和校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形成金字塔型的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体系。全面提高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的科研竞争力和学术影响力,在若干领域形成“南大学派”,使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的科研实力和基地建设水平位居全国领先行列并在国际学术界有重要的话语权。

在理工医科方面,遵循面向国家重大基础科学前沿或重大战略需求、具有优势学科和重要科研基地支撑、具有优秀学术带头人和骨干(团队)、具有国内外重要学术影响和学术积累、能够产生原创性和系统性的预期成果等五项原则,重点部署和优先支持若干重要科研领域(方向);重点建设南京微结构国家实验室(筹)等一批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建设,力争若干省部级重点实验室进入国家重点实验室序列;推动建设 5~10 个校内跨学科科研机构,促进学科间渗透交叉,开拓和发展交叉研究领域,在培育新的学科生长点、增强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能力方面取得突破;重点规划和组织 20 项重大、重点项目,与地方政府共建一批政产学研平台,大幅度提升南京大学的社会服务能力。最终显著提高南京大学科技创新体系在国家创新体系中的地位,为推动文理工医协调发展和建设若干世界一流的学科与学科方向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着力推动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

在本科生培养方面,坚持“内涵发展、质量至上”的原则,努力践行“学科建设与本科教学融通,通识教育与个性化培养融通,拓宽基础与强化实践融通,学会学习与学会做人融通”的“四个融通”人才培养理念,通过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体系,促使学生成为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各行各业领军人物和拔尖创新人才。以推进通识教育为先导,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为契机,推广匡亚明学院“拓宽口径、鼓励交叉、多次选择、逐步到位”的成功经验,深化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制定多元化、个性化的人才培养新方案,从而实现整个人才培养体系的创新。

在研究生培养方面,坚持“适度规模,优化结构,分类指导,提高质量”的指导思想,围绕“创新型人才”培养目标,发挥我校学科综合的优势与特色,依托高水平科学研究与科研基地建设,创新各类高层次人才培养模式,完善研究生培养质量的保障机制与体制。改革人才选拔制度和机制,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实施一系列人才培养计划与课程建设计划;适度增加研究生招生规模,合理调整研究生培养的类型与结构,构建以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为主要目标的博士学位教育、以培养学术研究人才和专业应用人才为主要目标的硕士学位教育、以培养实践应用人才为主要目标的专业学位教育相协调的高层次人才培养体系。

着力推动高水平队伍建设。

高素质、高水平的队伍,特别是师资队伍是一所大学办学水平和竞争力的重要体现,是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核心。我校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是:建设一支适应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按照现代大学制度运行的高水平教师队伍、管理队伍和技术支撑队伍。以全面提高教师队伍水平为核心,内涵发展为主,适当扩大规模。

以引进和培养拔尖中青年高层次创新人才、建设具有发展潜力和团结协作精神的研究团队为重点,坚持群体发展与个体发展相结合,努力建成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规模适度、充满活力、勇于创新、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高层次人才队伍。紧密结合南京大学文理工医的学科布局,在传统优势学科、重点支撑学科、新兴交叉学科等进行分层次的师资队伍建设;紧密围绕师资队伍的引进和培养两条主线,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和高水平教师培养计划,着力打造 15~20 个具有国际影响的学术团队,总体水平位居国内前列;新增的教师主要向重点学科、重点学科培育点及新兴交叉学科(特别是新型工科)倾斜。

通过实施优化师资队伍管理计划,建立科学、客观、公正的人员考核、评价机制,优化规范教师聘用标准和程序,建立科学合理的与国际接轨的教师职务晋升制度。加强人事制度的创新与改革,强化岗位聘任,优化考评体系,建立岗位能上能下,人员能进能出的高效用人机制,继续改革收入分配制度,优化薪酬激励机制。用 5-10 年时间,全面提高南京大学的师资水平,大幅度提高教师的影响

力和竞争力,力争到 2020 年,南京大学有一半教师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水平。

(二)多校区协调发展战略

大学多校区办学是顺应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趋势的必然结果。1987 年,南京大学浦口校区开始建设,并从 1993 年开始接纳新生,已培养 48000 多名本科生和近万名金陵学院学生。在省、市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鼎力支持下,我校仙林校区征地 3000 亩,在 2006 年 11 月奠基建设,于 2009 年 9 月正式启用。仙林校区一期工程建设用地约 1000 亩,建成教学、科研和学生生活用房 42 万平方米,目前已经全面投入二期建设,将在十二五期间完成教学、科研和学生生活用房 70 万平方米,总计完成 110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我校鼓楼、浦口和仙林三校区联动发展的格局将基本形成,全校师生的学习、生活和工作条件将有显著改善。

多校区协调发展战略的主要目标是:以南京大学主校区由鼓楼校区向仙林校区的转移为主线 and 抓手,用仙林主校区的建设与发展来带动鼓楼校区和浦口校区的提升与发展;不仅彻底解决长期制约学校发展的办学空间不足的问题,而且要根据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要求,与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现代大学制度推进战略和开放办学与社会影响力提升战略相互协调,进一步明确仙林主校区、鼓楼校区和浦口校区的功能定位与特色发展,优化学科发展的区域结构和空间布局,采取网络化手段大幅度提升多校区校园信息化建设的水平,加大校园文化建设的力度,将三校区建设成为定位明确、功能协调、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大学校园,为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着力推动以仙林校区为主校区的“一校三园”的总体布局和建设。

以仙林校区为主校区的“一校三园”的总体布局和建设要立足学校事业长远发展的需要,传承百年南大优良传统,融入先进办学和管理理念,综合考虑高水平的学科建设与发展、校园信息化建设、以及特色鲜明的校园文化建设等诸方面的因素,科学定位、总体布局、特色发展、互动协调,为未来的长久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业。逐步发展成为学科布局合理、自然环境优美、结构功能齐全、个性特色鲜明、传统与现代融为一体的现代化大学校园;三个校区以网络化的信息技术为连接手段,以南京大学百年传承的校园文化为纽带,良性互动,协调发展,共创辉煌。

着力推动以仙林校区为主校区的“一校三园”和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的互动与协调发展。

学科建设与发展的局域结构与空间布局是“一校三园”难度较大的环节,直接对南京大学的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产生重要影响,宜采取理想与现实有机结合,先易后难与稳步推进的方法来逐步推进。就现阶段而言,鼓楼校区将主要作为商学院、法学院、新闻学院、医学院(临床)、继续教育、中美文化交流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与经营等单位 and 学科的教学与经营的主要场所。浦口校区主要作为金陵学院、模式动物研究所等单位的教学与研究的主要场所。仙林校区将作为

南京大学的主校区,作为大部分学科和学生的教学与科研的主要场所。

着力推动以仙林校区为主校区的“一校三园”的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文化是学校软实力的浓缩,是维系南京大学凝聚力的巨大精神力量,对熔炼和打造诚心向学、严谨求实、敢于创新、追求卓越的南大人具有“润物细无声”的独特功效。校园软环境建设要围绕学校的特质文化,使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做到和谐统一,使三个校园的文化在互动过程中做到“形散而神不散”,既能够创造出鲜明的特色,又体现出南京大学的核心价值观。未来若干年,学校学习型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任务,就是要把鼓楼和浦口校区的精品文化移植到仙林校区,并在此基础上对其进行创新和再造。最终目标是要营造健康向上、学术氛围浓郁的现代化大学校园,为教育教学和科研成果质量的提高提供保障,其中包括开展高水平的学术讲座、高品位的主题文化活动、精彩的文艺活动、丰富的体育活动、大学生社团活动以及丰富的社会实践活动等。

着力推动以仙林校区为主校区的“一校三园”的校园信息化建设。

以网络建设为基础,以信息系统平台建设为龙头,在统一规划、可持续发展原则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跨越式发展,全面推进我校各部门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应用步伐,快速提升我校信息化管理水平;完成南京大学信息化校园建设的总体规划,确定数字化校园的体系结构,制定信息化校园的信息标准与规范;建设一个高效的万兆校园网,为信息化校园建设提供网络支撑环境;建立全校统一的电子身份认证体系,保证用户电子身份的唯一性、真实性与权威性;建立南京大学信息标准,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共享数据库和数据交换服务平台,实现单一数据源管理和根据权限有序的数据访问,保证全校信息系统中数据的一致性、实时性和有效性;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将学校管理的大多数环节移到网上,实现网上办公与管理。

(三)现代大学制度推进战略

现代大学制度的探索与推进是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基本保障。西方现代大学制度管理的主要内涵是政府依法治教,大学高度自治,奉行以学术自由、学术自治和学术中立为核心的“三A原则”。中国高等教育实行政府统一领导和管理,大学面向社会,依法自主办学,实行民主管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符合中国国情的现代大学制度是高等教育现代化的关键,其主要特征可理解为“一个坚持,两个适应”。“一个坚持”就是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行党委领导,校长负责。“两个适应”指大学管理既要适应学术发展需要又要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前者表示大学要尊重高等教育相对独立的学术发展逻辑和高层次人才培养规律,后者要求大学能够主动面向现代化建设,应答和探究国家和社会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重大挑战和重大问题。

现代大学制度推进战略的基本内涵与主要目标就是以现代大学制度的基本原理与原则作为指导,积极探索和推动符合中国国情的现代大学制度,以南京大学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改革

与完善为切入点,以提高师生的教学、科研与学习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根本,改革目前存在的不利于学科发展、科学研究、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体制机制限制,为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多校区协调发展战略和开放办学与社会影响力提升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在顺应中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大前提下,逐步推进、建立和倡导一种“学术自由、学术自治和学术中立”,追求“学术卓越”,扩大“学术影响”,达到“办学自主与社会职责相辅相成、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平衡和谐、人才培养与科学研究密切结合、自我发展与自我约束有机统一”的现代大学制度。

着力推进符合中国国情的现代大学制度的基本原理和原则在南京大学的探索与实践。积极推进开放办学的理念,探索建设学校与政府、学校与社会之间的新型关系;继续推进以“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为核心内涵的管理构架,继续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健全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完善议事制度和决策机制;继续探索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实现方式,更加有效地发挥以教授为主体的教师在学术研究和教育教学中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教师在学术事务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着力推进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改革。树立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加强管理队伍建设,加强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的合作与协调;深化内部体制改革,转变职能,提高运行效率,探索建立系统合理的人才选拔机制、培育机制、激励机制、竞争机制、考核机制和保障机制;理顺校院系三级关系,强化院系的组织管理职能,实现管理重心逐步下移,使学校成为重大事项的决策中心,院系成为工作的指挥和执行中心,部处成为指导、协调、服务中心;同时加强规章制度与法制建设工作。

着力探索适合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机制。按照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的总体要求,积极探索主干与优势学科引领式发展机制,稳步提升以国家重点学科为基础的南京大学主干和优势学科的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大力推动某些学科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若干学科方向达到世界一流;积极探索支撑学科高水平 and 特色化发展机制,推动以国家重点学科培育点为基础的南京大学支撑学科进入国家重点学科的行列,促使南京大学大部分学科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积极探索优势文科向现代应高工学科的延伸机制和以创新平台/基地为支撑的学科交叉与融合机制,推动南京大学新兴交叉学科和优势学科的发展,大幅度提升南京大学学科体系在国家创新体系中的地位与作用;积极探索和完善“学科特区”的成功经验,推动特殊学科的跨越式发展;积极探索符合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和发展的新型学科组织体系,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两个方面来实施有利于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学科组织形式;积极探索文理工医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包容与互动机制,这对于南京大学突破文理型综合大学模式,向文理工医协调发展模式的转变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着力推进和深化科学研究、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机制与体制改革。在科学研究方面,围绕重点基地建设、重大项目组织、团队建设、交叉科学平台建设、国际科技合作、产学研及成果转化、绩

效考核等方面加强机制和体制创新;推进专职科研人员队伍建设、重大(重点)项目培育、“项目负责人”(PI)制度、科技工作评价新体系、科研平台管理机制、校外政产学研平台建设和管理模式等改革,通过深化科研机制体制改革,增强南京大学创新驱动力和创新能力。在队伍建设方面,积极探索人才特区、人员聘用、薪酬分配等新机制,推动“培养大师,打造团队”模式的推广,促进一批领军人物和高水平团队的发展。在本科生培养方面,采取加强课程体系改革与建设、调动教师教学积极性、加强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等措施来推动新一轮的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全面提升本科生的创新能力和国际视野。在研究生培养方面,改革人才选拔机制,创新分类培养模式,继续实施和完善以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和国际学术交流基金为主体的研究生激励创新机制;强化研究生教育优质资源建设,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四)开放办学与影响力提升战略

开放办学与影响力提升战略的基本内涵与目标就是以“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思想为指导,“以更加广阔的视野、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执著的努力”,将南京大学世界一流大学的建设融入到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之中,融入到国际高等教育变革与发展的大趋势之中。探索与实践开放办学,从互动与对话之中获取办学资源、激发办学活力、提升办学水平,将追求卓越做为每个南大人的信念,提升学术水平,扩大社会影响力,推动或引领社会发展。从有效服务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融入国家创新体系、不断提升国际学术影响力等三个层面入手,采取高水平的决策咨询服务、基于政产学研平台的科技成果转化、满足地方需求的高端专门人才培养等形式提升服务江苏的水平与实效;采取积极参与国家重大科技决策、充分发挥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重要科研基地的作用以及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等形式来解决满足国家战略需求的重大科技问题,促使南京大学科技创新体系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具有不可或缺性;采取“强强合作”等形式,以重大科技问题的突破为导向,以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的高层次人才为目标,努力提升在国际学术组织中的地位,力争取得具有国际重大影响的原创新性成果,不断提升南京大学在国际学术界的地位和影响力。

着力提升服务江苏的水平和实效,为区域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提供引领和全面支撑。强化为国家和区域发展特别是为江苏“两个率先”服务的意识,更加积极主动地介入江苏省社会经济发展,深化与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提升服务实效,积极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做出更大贡献。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力度,推进校外“政产学研平台”的健康持续发展,形成良性循环,引领、服务地方产业发展,成为区域、企业科技创新的技术源头和成果转化的重要基地;进一步推进创新人才培养和独立学院建设,为江苏省地方建设提供各行各业的领军人才和大批优秀的应用型人才;进一步加强对政府和企业决策的战略性影响,做好政府和企

业的思想库和智囊团;进一步发挥大学在文化引领中的作用,为提升江苏省的文化影响力作出贡献。

着力提升南京大学科技创新体系在国家创新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坚持国家目标导向,面向国家战略需求,紧密围绕《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确定的战略目标,明确重点方向,规划重点项目,充分发挥南京大学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基础平台的作用,显著提高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等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能力,解决国家战略需求的重重大科技问题,产出一批高水平的科研成果。进一步充分融入国家和地方创新体系,成为其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在国家层面争取更多的“话语权”。

着力提升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不断提升南京大学的国际学术影响力。推进基础性、原创性的科研创新,在若干领域取得国际一流的研究成果,形成具有国际影响的优势学科,在若干领域形成“南大学派”,扩大我校在国际学术界的影响力。继续推进“强强合作”战略,深化与世界一流大学和机构的合作,全面提升学校国际合作与交流的层次,拓展国际合作空间,提升我校在国际社会和学术机构中的影响。引进一批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学术领军人才,选派教师到世界一流学术机构进行访问研究,鼓励师生积极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实践各种形式的中外合作办学模式,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增加与国际一流大学交换学生的比例和学位留学生的比例。

五、行动计划

为使“学科拓展与提升战略”,“多校区协调发展战略”,“现代大学制度推进战略”和“开放办学与影响力提升战略”等四大战略能够落到实处,南京大学将实施以下个行动计划。

(一)学科建设行动计划

在保持并强化现有文、理科优势和特色的基础上,统筹“985工程”、“211工程”和“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按照关联性与选择性原则来促进优势文理科向现代应用性高新技术工程学科(以下简称“应高工学科”)的拓展与延伸,强化各学科之间的结构关联与相互支撑;按照有序成长原则,分5~10年与10~20年两个见效区段分段部署,关注重点,集中优质资源,推动新兴与交叉学科快速发展;按照内涵式协调发展原则,推动南京大学的学科体系完成两个阶段性目标:从2013完成完善布局和优化提升,到2020年左右基本达到“加快一流”的目标,形成一个文理工医合理布局与协调发展、优势与主干学科特色鲜明、新兴与交叉学科不断涌现、以优势学科群为核心的具有南京大学鲜明特色的学科体系,最终实现“南京大学的人才培养质量、科研创新能力、师资队伍水平等若干关键指标基本上达到世界一流大学的要求,大部分学科在国内居于先进,某些学科接近世界一流大学水平,若干学科方向达到世界一流”的战略目标。

为此,将重点采取以下几方面的措施:(1)探索、优化并不断推进主干和优势学科引领式发展机

制,实施高水平学科引领式发展计划。(2)探索、优化并不断推进支撑学科高水平 and 特色化发展机制,实施国家重点学科建设推进计划。(3)探索、优化并不断推进优势文理科向现代应高工学科发展的评价体系和延伸机制,以及以平台/基地为支撑的学科交叉机制,实施新兴交叉学科和优势学科群建设计划。(4)探索、优化并不断总结“学科特区”的成功经验,推动若干特殊学科的跨越式发展。

1.建设内容

1)转变发展观念,优化结构,完善布局,实现文理工医协调发展。在宏观结构布局方面强调“两个突出”和“一个定位”。“两个突出”就是突出优势理科向现代应用学科、高新技术学科和工程学科延伸发展新兴学科,突出以国家级科研平台为核心的学科群结构的建设;“一个定位”就是在建设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时以“长远性、基础性、带动性”为主要选择标准,从而避免学科发展的“短期性、功利性、多变性”,促进南京大学学科体系的结构优化和优势学科群的形成。在此基础上,按照有序成长原则来指导新兴学科增长点的发展,按照内涵式协调发展原则来指导学科体系的内涵提升。

2)着力内涵提升,强化分类指导,采取有力措施,实行“金牌”学科发展战略,重点推荐优势学科发展,提升优势学科在国际国内的地位。推动以优势文理科为主的引领式发展以工科与社会科学为主的支撑式发展、以及以医科为主的扶持式发展,显著提升学科体系的核心竞争力。

3)结合南京大学实际,明确发展目标,按照 2013 年完成“完善布局,优化提升”到 2020 年“优化提升,加快一流”两个发展阶段,创新机制,稳步推进,形成一个文理工医合理布局与协调发展、优势与主干学科特色鲜明、新兴与交叉学科不断涌现、以优势学科群为核心的学科体系。

2.具体举措

1)探索高水平学科引领式发展计划,优化并不断推进主干和优势学科引领式发展机制。

在中文、数学、物理、化学、天文等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和优势学科中加大投入力度,鼓励它们瞄准国际前沿和世界先进水平,制定科学合理的学科发展规划,采取得力举措,适当引进国际评价机制,力争有更多的学科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或接近世界一流水平,若干学科方向在国际上形成显著特色,一批学科在国家重要领域占据主导地位。

2)探索重点学科建设推进计划,优化并不断推进支撑学科高水平 and 特色化发展机制,实施“金牌”学科发展战略。

全面建设环境科学与工程、大气科学、电子科学与技术、理论经济学、工商管理、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材料科学与工程、外国语言文学、历史学、哲学、地理学、社会学等一级学科,全面提升学科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力争在国家一级学科重点学科建设方面取得更多突破;重点建设经济法学、水文学与水资源、内科学、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海洋地质、土地利用与规划、管理科学与工程、

图书馆学、法语语言文学、戏剧戏曲学、政治学理论、会计学、宗教学等二级学科;推动建筑学、高等教育学、城乡规划学、软件工程、新闻学等学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3)探索新兴交叉学科和优势学科群建设计划,优化并不断推进优势文理科向现代应高工学科发展的评价体系和延伸机制,以及以平台/基地为支撑的学科交叉机制。

加大与“十四所”实质性合作力度,着力建设南京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争取“电子科学与技术”成为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瞄准国际前沿,依托我校优势,引进高水平的领军人才,筹建现代工程与应用科学学院;着力发展量子信息处理、新材料与新能源等新型交叉学科,提升南京大学学科体系的发展活力。实施医学院振兴行动计划,建设转化医学中心等平台,完善医学学科的组织体系,力争在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两方面形成优势和特色。探索应高工学科建设的新途径和新机制,促进南京大学应高工学科发展,结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建筑学、临床医学等学科的特点,完善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形成有利于应高工学科发展的氛围,制定符合应用型学科发展的评价机制。优化南京大学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格局。

发挥国家级研究基地在学科交叉、提升和发展中的作用,以其为纽带,整合校内外相关的优质资源,大力推动以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为核心的学科群体的形成。组建5~10个校内跨学科科研平台,形成一批具有高度灵活性和适应性的交叉学科平台与研究基地,开拓和发展交叉研究领域。进一步推进优势学科之间的交互与融合,并在物质科学、地球与环境科学、信息科学、空间科学、海洋科学、生命科学与医学、中华传统文化研究等若干领域形成具有更强发展活力和创新能力的优势学科群。

4)探索若干特殊学科的跨越式发展计划,优化并不断总结“学科特区”的成功经验。

2000年以来我校建立了六个“学科特区”,这些学科特区以“学科新、机制活、效率高”为显著特征,成为南京大学学科组织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创新改革的试验田,为我校相关学科的建设、人才引进做出了突出贡献。今后,我们将在总结已有“学科特区”经验的基础上,通过完善特区章程、特区经费管理办法、特区考核评价机制等工作,进一步完善特区的运行机制和管理体系。在此基础上,推广“学科特区”建设经验,在某些条件成熟的领域,抓住机遇,实施特殊学科跨越式发展计划,加快新兴学科和前沿学科的发展。

(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行动计划

本科生创新人才培养

1. 建设内容

遵循人才成长规律,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深入贯彻“四个融通”的人才培养理念,继承、创新和发扬“拓宽口径、鼓励交叉、多次选择、逐步到位”的“匡亚明学院人才培养模式”的成功经验,

构筑“三层次本科创新人才培养体系”:第一层次是面向全校本科生实施“三三制”人才培养方案,培养社会各行各业创新人才;第二层次是依托一批以传统优势与特色为代表的匡亚明学院大理科及其他国家基础科学研究与教学人才培养基地、国家文科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基地、国家人文社会科学人才培养基地(大文科多学科点培养模式)等,培养未来的基础科学研究与教学优秀人才;第三层次是在数学、物理学、天文学、化学、生物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学科实施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着力在基础学科领域培养一批国际一流的领军人物。

1)坚持“四个融通”的培养理念,推广“匡亚明学院”的成功经验,探索分类培养机制,完善“三三制”创新人才培养方案。

深入改革传统的按专业招生方式,实施按学科大类或院系进行招生,加强通识教育改革和专业教育改革,突出学生个性化培养,通过设计大类培养、专业培养和多元培养的“三个培养阶段”及专业学术类、交叉复合类、就业创业类“三种发展路径”,重构南京大学本科教育课程体系。

2)充分利用南京大学在基础学科方面的优势和经验,构建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的绿色通道,形成“三层次”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制定“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实施方案,设立“南京大学拔尖学生预备班”,充分利用南大在基础学科方面的优势和经验,集聚全校优质教学与科研资源,力争通过10~20年的努力,在基础学科领域培养出众多一流科学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的培养应遵循“少而精、高层次、国际化”原则。作为国家首批试点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的高校,针对数学、物理、化学、生物、计算机等学科专业,在生源、师资、氛围、培养模式、条件、制度和国际合作等七个方面统筹考虑,保持优秀学生的“领跑”状态,促进拔尖人才脱颖而出。

3)结合“三层次”体系和“三三制”方案的实施,设计适合南京大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目标的高水平教材和课程体系。

探索适合南京大学人才培养目标的课程体系,主要是指建设研究性课程教学体系,包括研究性教学示范课程和新生研讨课;研究性实践教学体系,建立研究性实验教学平台、建设文科实验教学中心、工科工程训练中心、医科临床技能训练中心以及2-3个国际化基地;课外科研训练体系,进一步完善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系级多层次多元化大学生创新训练体系,开展丰富的学生课外学术活动,丰富本科生第二课堂,利用暑期学校平台,促进学生自主学习。在教学、科研、实习与实践等主要环节全方位培养学生的学习实践能力、创新意识和国际化视野。在此基础上,加快教材建设步伐以巩固课程建设成果,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全社会共享。

4)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教师队伍的综合教学能力。

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教学管理人员管理水平及素养,分层次、多批次进行教师培训,使南京大

学教师在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方面与国际接轨,教学能力全面提高;颁布《南京大学青年教师本科教学培训条例》,建立“院系教学考核、教师教学考核、学生培养效果考核”的三层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造就一支能够实现南京大学人才培养目标的高水平教师队伍。

5)围绕学生的多样化和个性化需求,推进教学管理体制改革,实现教学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

进一步完善现代化教学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仙林校区多媒体教室和共享教学机房建设;加强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建设,如精品网络课程与课件、教学案例库、教学视音频资源库、研究性教学与学习资源库、实验与实践教学资源库、数字博物馆等建设;加大教师培训力度,使教师更好地运用信息技术促进课程的改造;推进 E-learning 等新型学习方式的转变;建立一整套适应研究性学习的数字化课程教学与服务平台,实现教学管理信息化、智能化。

2. 具体举措

1) “三三制”创新人才培养计划

采取自主招生等多种选拔形式,显著提升招生质量;全面实施并完善“三三制”人才培养新方案,给予学生更多的自主选择权、更大的自由发展空间和更强的社会竞争力,使之成长为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各行各业未来领军人物和拔尖创新人才;促成“创新培养模式”→“变革教学方法”→“建设教师队伍”→“提高教学质量”的联动科学发展,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毕业生的综合竞争力;改革人才评价机制,强化人才的个性化与国际化培养,形成一整套国际先进的人才培养理念和模式;结合“三三制”本科教学改革,逐步建立在院系/专业层面本科生课内外导学机制,实现对学生学习生涯规划、个性化课程模块选择的过程指导与管理,以此为基础,建设一批全校示范性本科生学习指导教师团队。

2)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

建立科学合理的拔尖学生选拔机制,促进拔尖人才脱颖而出,形成相对稳定的领跑者群体。聘请高水平教师上课,实行“学术、生涯双导师制”,配备强有力的学术、生活、心灵导师。建设与国际一流大学接轨的拔尖学生培养的课程体系和教材,构建通识教育与个性化专业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模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学生科研活动和丰富多彩的国内外学术交流。实施切实有效的师生激励机制,营造宽松的学习环境和确立优越的条件保障。从而构筑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的绿色通道,发挥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的示范、辐射作用,使我校的拔尖创新型人才的培养水平和能力处于国内前列。

3)高水平课程体系建设计划

根据多元培养方案,建设高水平通识课、新生研讨课、专业前沿课、学科平台课、学科交叉课、

创业就业课等各类新型课程,积极推进导师制和小班化教学改革,重点建设高水平通识教育课程 30 门、新生研讨课程 150 门、学科平台课程 50 门、专业前沿类课程 100 门、学科交叉型课程 30 门,并同步推进其数字化、网络化,为学生自主构建知识体系提供更为丰富的、可共享的优质教学资源;建设由新生研讨课、实验研讨课、高年级研讨课组成的适应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研讨类系列课程;配合创新人才培养方案的实施及随之调整的教学计划,全面梳理、更新、整合教材、教辅资源,继续推进精品课程、精品教材建设;建立课程、教材建设评价、激励机制,为课程、教材改革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积极构建研究性教学体系,鼓励教师自编研究性教材,推进学习内容的综合性与开放性、学习过程的参与性与自主性、学习成果的创造性与多样性、学习评价的社会性与多元性;建设开放创新的实践实验教学体系,建立一支稳定的高水平实验教学队伍,建成一批实验、实践类精品课程和精品教材;建立开放共享的研究性实验教学平台,建设文科实验教学中心、工科工程训练中心、医学临床技能训练中心;进一步完善国家、省、校、院系四级多元化大学生创新训练体系,将课外科研训练纳入本科生教学计划;扩展跨学科国际化研究性实习实践教学基地,文理工医各领域均建有国际化教学实习基地并逐步增长。

4)教师综合教学能力发展与提升计划

采取多种有力举措吸引教师参与教学,鼓励高水平学者,如院士、长江学者等参与一线课堂教学,教授至少上一门本科生课程。组建校内优秀教学团队,通过“名师论坛”、国外进修等多种途径,培育中青年教学骨干和教学名师。加快本科教学紧缺师资的引进、外聘、培训与国内外进修,聘请国外、校外知名学者和水平教授来校讲学,开设相关课程。加强教学管理人员的培训和进修,进一步提升管理和服务质量。

5)教学管理支撑平台和信息化建设计划

更新和丰富校内共享的数字化学习资源,不断补充国内外的优质教学资源,建设有利于学生个体学习、小组学习和团队学习的研究性教学平台;推行教学管理模式信息化、智能化,重点建设全新的教务管理系统,为配合“三三制”人才培养方案和完全学分制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构建全校统一的课程信息库,更好地满足学生自主学习、构建个性化知识模块的个性化需求;加快推进教学管理与服务的国际化水平,初步形成一个与国外高校接轨的学分及课程转换模式,加强国际化课程的学分互认;全校各级教学管理人员得到全面培训,管理水平及专业素质不断提高。

研究生创新人才培养:

1. 建设内容

以拔尖创新型人才培养为主线,以人才选拔机制和培养模式改革为重点,构建具有南京大学特色的高层次、高水平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1)深化研究生选拔制度改革,建立以潜能考察为核心的多元化人才选拔机制,吸引优质生源,提高生源质量。

改革人才选拔模式,突出潜能考察,重点考核学生的科学素养、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能。实施研究生教育战略性结构调整,按照学术型和专业型研究生培养目标,分类选拔人才,满足国家与社会对人才的多元需求。

2)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构建以能力培养为核心的互动性培养机制,拓展研究生国际视野,提升创新能力。

探索有利于创新型高层次拔尖人才成长的培养机制,加强高水平研究生课程建设,建立导师与学生、学校与社会、国内与国外以及跨学科的交流互动平台,形成良性互动,全方位营造研究生教育的创新环境,激发研究生创新思维,提升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能力的高层次拔尖创新型人才。

3)深入推进研究生培养的国际化进程,建立以提升质量为核心的国际化评价机制,培养具有国际学术水准的一流人才。

借鉴世界一流大学的做法,以提升研究生的国际竞争力和学术影响力为重点,在部分学科建立国际化的论文评审机制,逐步缩小与世界一流大学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上的差距,造就一批活跃在国际学术最前沿的一流人才。

2. 具体举措

1)优质生源质量工程推进计划

生源质量是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前提和基础。改革人才选拔制度和机制,坚持科学的选拔标准,突出科学素养、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能的考核。以社会需求和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为导向,调整博士生招生规模。一方面继续加强优秀本科生推荐免试和优秀硕士生提前攻博工作,探索跨学科招收博士生的新途径;另一方面要进一步提高奖学金尤其是面向国外奖学金的竞争力,面向国际扩大选择范围,加大面试力度,招收最有潜力的优秀学生。

2)英才计划

为占领创新人才培养的制高点,确保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可持续提高,在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和研究生培养上取得突出成绩的院系全面实施英才计划,每年从一年级优秀硕士研究生中遴选200人,硕博连读,重点培养,为入选研究生创造良好的科研氛围,提供良好的科研条件,在研究生创新计划项目的资助和国家公派到国外攻读博士学位及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等方面给与优先考虑。大幅增加优秀研究生联合培养和出国交流的比例,推进国际化评价机制,在物理、化学等优势学科实行学位论文国际化评审制度。

3)研究生创新工程推进计划

设立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建立健全研究生激励创新机制。鼓励在校研究生积极参加对科学发展有重要影响的原创性学术研究或具有应用前景的技术创新研究,鼓励自由探索,重点支持不同专业研究生跨学科联合申请的研究课题。建设研究生学术交流平台。鼓励研究生参加跨学科学术交流,为研究生学术会议、博士论坛、学术沙龙提供场所,着力提升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水平。通过公派研究生出国攻读学位或进修访学、合作科研、支持研究生参加相关国际学术会议、聘请国外著名专家学者参与培养研究生、开设研究生短期国外访学项目等方式,大力提高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程度,努力缩小研究生教育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

4)优秀导师和精品课程建设计划

在导师队伍建设方面,加大引进高水平外籍学者担任研究生指导教师的力度。修订适合学校各学科发展的博士生导师遴选条件,严格导师考核,建立完善“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流动机制,加强师德和学风建设。

在课程建设方面,以“985工程”二期重点建设的240门核心课程为基础,遴选100门精品课程进行重点建设,引进国际先进的教学理念、教学方式、教学内容和考核方式,同时加强课程的内涵建设,推行研究讨论式、专题讲座式、启发式、案例式等体现研究生教学特点的教学方法,提高研究生教学质量,全面深化我校研究生教学模式的改革与实践,构建体现学科前沿、有利于提升研究生学术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高水平研究生课程体系。

(三)学术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建设行动计划

学校队伍建设将以“扩大资源、提升水平、有效组织、激发活力”为原则,以资源扩展提升、组织模式创新和评价激励机制为队伍建设重点,实现教师“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力争通过制度化的人才引进系统、专职科研队伍的扩展和高水平队伍的培养来实现资源扩展提升。按需设岗、强化聘任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通过薪酬改革、晋升制改革、分类评价体系、人员流动机制和人才特区等改革措施来体现评价激励机制。

1. 建设内容

1)扩大资源,建立制度化的人才引进系统

高层次领军人才已经成为高校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学校也将海外高层次人才的引进视为战略性任务。今后学校将面向国际学术最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建立制度化的人才引进系统,通过千人计划、冠名教授、讲座教授等多项人才引进措施,多角度多方位多层次地引进海外一流科学家、学科领军人才、紧缺人才,使我校海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的整体数量有新的突破,努力扩展我

校海外高层次人才的力量,并积极发挥海外高层次人才在我校学科建设与队伍建设方面的作用。

2)提升水平,创新队伍组织模式

除了努力吸收外部资源,学校还应积极探索更加行之有效的研究组织模式,优化人员组织结构,提高队伍的整体研究水平。学校将借鉴国际成功经验,结合南京大学自身的实际状况,建立和发展“大师+团队”、“项目负责人”(PI)制、双聘制、人才特区等多种新的组织模式,推进队伍组织创新,加强师资队伍的能力培养,加强实验技术队伍建设,为不同层次的人员提供合适的发展平台,积极拓展各类人才的成长空间,促进南京大学学科水平的整体提升和交叉学科发展。

3)有效整合,提升队伍创新能力

学校将着重培养队伍的科技创新能力,以国际前沿的重大成果为目标,以国家重大项目为牵引,建立专职科研队伍发展机制,推进南京大学科技创新能力的快速提升。

4)激发活力,优化队伍激励机制

学校在探索新的组织模式的同时,坚持“以人为本”,建立新的分类评价体系、在人员科学分类基础上完善考核和激励机制,推进晋升制度改革,完善薪酬分配制度,提高人员待遇,从而激发人员的工作热情,实现人员的合理流转,全面提升南京大学队伍的活力。

2. 具体举措

1)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

国际顶尖学者引进计划力争突破:国际顶尖学者引进计划的引进对象为国际一流大学的著名学者,具有重要的国际影响力,学校力争在重点优势学科引进国际顶尖级学者组建团队,实现国际顶尖学者引进的突破。

“千人计划”继续深入:继续高度重视国家“千人计划”,积极与海外高层次人才进行联络,优化引进机制,加大引进力度,保证他们充分发挥作用。到2013年学校争取引进20~30位“千人计划”层次的学者,实现每一个一级重点学科和国家重点实验室至少引进一名“千人计划”层次学者。

推广冠名讲座教授制度:为鼓励更多的海外学者与我校进行合作交流,秉着“不为所有,但求所用”的原则,我校设立了讲座教授制度,目前已通过企业家冠名设立思源讲座教授、安中讲座教授、金桐讲座教授等多项冠名教授,今后学校还将设立更多冠名讲座教授,吸引国外著名大学副教授、助理教授层次学者全职来我校工作。计划到2013年再引进30位左右讲座教授,并为他们顺利开展工作创造条件。

2)领军人物培养计划

人才培养是人才工作中的另一个重要方面,目前南京大学已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从新补充的青年教师到高层次领军人才,根据不同阶段中青年学者的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培养,使各个层次的研究队伍都纳入人才培养体系中,有效提升了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我校人才培养体系主要包括:领军人才支持计划、精英人才计划、优秀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等,各个培养计划相互衔接,循序渐进,形成一个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领军人才支持计划:领军人才支持计划是我校最高层次的人才培养计划,该计划主要针对我校科研业绩突出的高水平学科带头人进行培养,为其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知名的学者创造良好条件。

精英人才计划:精英人才计划又称校内特聘教授计划,该计划主要以相当于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和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层次的教师为培养对象,目的是培养高层次的学科领军人才。该计划的实施,无疑为我校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工作增添了重要一环,为我校高层次人才培养创造了更好的条件。

优秀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2008年我校出台了《南京大学优秀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该计划主要针对40周岁以下中青年学者进行培养,以杰出青年基金、长江学者为培养目标。优秀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极大地提高了中青年学者的积极性和研究热情,一方面为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树立目标,另一方面又为更高层次的领军人才培养计划储备人才,在我校的人才培养体系中起到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2006年我校出台了《南京大学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该计划主要针对35周岁以下青年学者进行培养,以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人才”为培养目标。青年骨干教师培养计划为我校的青年教师提供了一个广阔的平台,增加了青年骨干教师的信心与动力,促进青年教师取得更多更优异的成绩,在我校的人才培养体系中起到了重要的基础作用。

“青年管理骨干培养计划”:为加强我校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培养青年管理骨干,2008年我校制定了《南京大学青年管理骨干培养计划实施办法(试行)》,该计划主要遴选35周岁以下优秀青年管理干部进行培养,为学校后备干部储备力量。

3) 专职科研队伍建设计划

教学科研是学校事业的根本。我校现有的事业编制教学科研队伍,已逐渐难以满足国家科技发展对高校提出的要求,也难以满足学校科研规模稳步增长对科研队伍规模进行调整的需求,因此需要加强专职科研队伍的建设。

博士后队伍建设:一方面在现阶段博士后队伍的基础上,扩大博士后流动站的专业覆盖度和规模,提高博士后人员数量;另一方面,要积极规范、引导博士后人员的科研活动,改革博士后管理机制,建立健全博士后工作各项管理办法,鼓励博士后更多参与所在学科的科研工作,充分发挥博士后队伍的作用。

科研人员队伍建设:根据《南京大学重大科研项目研究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整合校内科研项目资源,规范工作流程,以科研项目周期为聘期聘用科研人员,扩大科研项目聘用研究人员的范围与数量,实现科研人员队伍的人力资源效益最大化。实行灵活的专职科研队伍聘用方式,进一步深化改革高校科技人员聘任模式,大胆探索专职科研队伍的聘任和管理机制创新。通过改革科技资源配置模式,利用各种资源聘任专职科研人员,以聘用制为抓手,结合全校人事制度改革的推进,实行人事代理、短期聘用、劳务派遣、劳务外包等多种灵活用人方式,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效益,吸引和稳定一支研发能力强的专职科研队伍。对专职科研人员实行科学合理的考核制度,考核其在聘期内完成的各项工作与成果情况,奖优惩劣,建立完善公正合理的人员进出、职务升降和薪酬激励体制,以保证科研队伍的活力与创造力。

4)人员晋升和流转机制改革计划

在实施一系列培养和鼓励措施的同时,学校也对人员晋升和流转机制进行改革和完善,加强对人员的考核管理,提高队伍活力,提高教授、副教授整体水平。具体措施包括:

改革晋升机制:南京大学自 2003 年起实施海内外公开招聘教授、副教授制度,在世界范围内吸引人才。海内外公开招聘制度为南京大学在更大范围选拔人才、加强学术竞争、优化学术生态环境创建了良好的平台。人员晋升机制改革是在全球招聘制度基础上的进一步完善,采取非升即走,非升即转,限制申报次数等措施,希望通过人员晋升制度改革增强教师的竞争意识,提高师资队伍的整体水平。

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学校建立起科学、客观、公正的考核、评价机制,实现人员分类管理和各支队伍协调发展。整合现有的年度考核、聘期考核、岗位考核、校内津贴考核等多种考核形式;以聘期考核为主体,实现由注重年度考核向以聘期考核为主的逐步转变;以考核结果作为续聘、解聘、奖惩以及岗位调整的主要依据,将不适合教学科研岗位的人员流动到适合其发展的岗位上去。

5)人员组织模式与人事制度改革计划

学校将继续推进人员组织模式与人事制度的改革,通过教师双聘、“项目负责人”制(PI 制)、人才特区、流动编制管理等方面探索创新性组织模式。

创新性组织模式:一是课题组建制(PI)。建立以重大研究项目为依托,由相同或相关学科研究人员组成的,由课题组长负责的研究组织模式。我校自 2007 年开始探索实行课题组建制,已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课题组建制可以更好地整合资源,明确研究方向,组建研究团队,带动青年教师成长。学校将继续提倡和鼓励不同院系的教师以重大研究项目为依托,搭建课题组建制的研究平台,促进科研团队的建设。

探索人才特区机制。根据学科发展需要,探索在人员聘用、薪酬分配、学科建设等方面相对独

立的人才特区管理机制。在确定优先发展的学科领域内,集聚海内外优秀人才,实行新的管理模式和学科运行机制,发展优势学科方向,寻求学科发展新的生长点,提高我校学科建设水平。

校内教师双聘制:学校将允许教师在校内不同院系间进行跨学科双聘,并制定双聘的考核办法和薪酬结构。双聘制不仅能调动教师的积极性,更能够促进优势资源的整合,有利于学科建设并带动交叉学科的发展。

流动编制管理:学校将鼓励新兴学科采用流动编制外聘教师从事教学科研工作。采用流动编制管理不仅可以降低用人成本,使用人机制更加灵活,还可以吸收更多校外的专业性人才,促进新兴学科快速发展。

6)优化薪酬激励机制改革计划

薪酬体系是人力资源管理的重要环节,建立合理有效的薪酬分配体系,是推进人事制度改革的关键。结合国家层面绩效工资改革,以我校目前实行的岗位绩效津贴为基础,多劳多得,优劳优酬,建立一套完善的“基本工资+基础津贴+奖励津贴+业绩津贴”绩效工资体系;同时显著提高人员待遇,稳定现有队伍,充分发挥薪酬激励作用,激发各支队伍活力,促进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

(四)提升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行动计划

文科

南京大学文科发展实施“顶天立地”战略,不断提高南京大学文科的科研水平,并充分发挥南京大学人文和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优势和能力,积极发挥在传承文明、创新理论、资政育人、服务社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在基础研究中要牢固树立精品意识,产出一批学术精品和传世之作,推动学术发展和创新;在应用研究中要牢固树立服务意识,为地方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1.建设内容

1)以人为本,立足创新。

尊重教师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尊重哲学社会科学的特点和规律,充分发挥广大教师的积极性、主体性和创造性,积极推进学科体系、学术观点和科研方法的创新。

2)强化优势,突出重点。

充分利用南京大学的现有基础和优势,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通过“985工程”的规划设计,选择若干具有较强实力的优势学科和方向为重点,集中资源优先发展,努力打造国内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高地,力争形成南京大学文科发展的若干高峰。

3)提升质量,铸造精品。

高度重视提高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的质量和层次,依据文科自身规律,鼓励自由探索与国家目标导向相结合;积极推动“大师+团队”及在长期合作基础上自愿结合的中青年学术群体两种模式的团队建设;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质量为导向的人文和哲学社会科学评价体系,强化质量的导向作用,积极鼓励文科教师进行原创性研究;依托南京大学人文与社会学科优势和特色,以文化传承与创新为主线,营造适合学者潜心治学的氛围,名家辈出,产出一批重大成果和传世学术精品。

4)促进交叉,构筑高地。

大力加强新兴交叉学科建设,通过组织跨学科沙龙、设立跨学科研究项目及建立跨学科的实验室等方式,推动文、理、工之间的深度交叉与融合,在交叉渗透中寻求新的增长点,努力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科研实力的研究团队,建设一批跨学科研究基地;进一步充实完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省部共建基地-校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金字塔”型科学研究创新基地体系,构筑南京大学文科发展的高地;以国际化为导向,实现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手段和方法的更新。建设一批人文社会科学数据库、实验室和案例库,促进一批学科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5)顶天立地,服务社会。

实行顶天立地战略,既以国家目标为导向,又重视地方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建设;围绕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理论和具体实践,瞄准国际国内学术发展的前沿、国家的重大战略需求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重点扶植一批与之相关联的研究方向和领域,凝练出若干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形成若干有国际影响的创新团队和研究基地,成为服务于地方与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和谐发展的“智囊团”和“思想库”。

2. 具体举措

1)文科创新基地建设及推进计划

重点围绕 8 个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优秀学术团队推进文科创新基地建设,在经费和人才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的重点研究基地,部分基地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主要的建设载体包括中华民国史研究中心、长江三角洲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研究中心和中国新文学研究中心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以及江苏省社会风险管理研究中心、江苏省城市社会化研究中心和公共事务与地方治理研究中心等省部共建研究基地,新增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主要从重点培育的跨学科研究基地中择优遴选。

2)重大项目与科研成果培育与推进计划

根据国家发展需求和学校现有基础,遴选 5~10 个重要领域和重大问题,力争形成若干原创性的重大成果和传世精品;不断提高对高质量著作和科研论文以及高等级科研奖项的重视程度和奖励力度;实行高水平成果出版计划;研究著作外文出版计划;显著提升 8~10 个优秀研究团队在国内

外的学术影响力。近期建设的重点领域是民族边疆与国家周边安全研究、民国史研究、当代资本主义研究、长三角地区区域经济研究、企业战略与组织、中国传统文化研究、政府治理与绩效评估研究、当代中国司法理论创新与实践模式探索等。

3)文科跨学科研究机构建设与推进计划

大力鼓励和支持文科院系之间以及与其他理工科院系之间开展广泛的交叉研究,推进心理学研究、国际问题研究以及跨文化研究,重点建设中华文化研究院、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和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筹建国际问题研究院和跨文化研究院;重点建设 4~5 个人文社会科学数据库、实验室和案例库。到 2020 年,建成 5~6 个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并有一定国际影响的跨学科研究平台;建成 10 个人文社会科学数据库、实验室和案例库,其中 2~3 个达到国际一流水平。

4)社会服务能力提升计划

加大为地方和国家服务的力度,以国家目标为导向,不断强化应用文科研究,为地方和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发展提供智力支持;立足地方,继续打造“江苏发展高层论坛”等一系列我校文科服务地方政府的优质品牌,当好江苏省委、省政府决策的“智囊团”;积极为江苏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咨询服务,积极承担省市政府和企业的横向项目,成为江苏省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智库,成为国家创新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科研基地,为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的发展提供长足的智力支持。

5)国际影响力提升计划

继续大力支持我校目前拥有的一批优秀的中外合作科研机构,包括中美文化交流中心、中德法学研究所、欧洲研究中心、中日文化研究中心和犹太文化研究所等;与国外重点高校和具有较高影响力的科研机构以各种形式合作筹建一批具有特色的、国内领先的科研机构;推动科研人员的国际交流水平,邀请具有显著国际地位的优秀学者来我校访问讲学,资助我校学者参加重要的国际学术会议,以及继续推动研究生国际合作培养计划和法语精英班和德语精英班培训计划,在多种层次上提高我校文科科研人员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能力;筹办一批具有重要国际影响力的文科国际会议,定期举办两岸三地人文社会科学论坛;汇集南京大学相关文科院系和中外合作科研机构的力量,筹办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水平双边国际学术会议。

理工医科: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和国际学术前沿,紧紧围绕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进一步强化南京大学在基础研究方面的优势与特色,重点推进在 11 个优势领域的科学研究,将科学研究、重点科研基地建设 with 优秀人才培养有机结合,争取在重大科学问题探索和研究上取得新突破;依托南京大学优势学科与科研基地,发展工程领域和应用科学,推进理工学科融合,争取实现重大技术创新;以国

家和区域经济社会需求为导向,通过一批重大技术创新成果的突破和转化,为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和储备;着力提升自主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承接国家重大科研任务的能力以及解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能力,产生一批有重大影响的原始创新研究和工程应用研究成果,成为我国基础研究的重要基地和创新中心。

1. 建设内容

1)依托南京大学在基础研究方面的优势和特色,强化知识创新,凝练一批重大科学问题,重点建设以国家实验室为代表的科研基地,努力营造有利于学者潜心治学的宽松学术氛围。在基础研究领域产生一批具有重要国际学术影响的原创性成果。完成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部级重点实验室三个层次重要科研基地的建设布局,围绕国家重大需求和重大科学问题,组织优秀学科带头人和团队竞争承担国家重要科技项目,产出一批有重要影响的科研成果,争取使南京大学在 3~5 个研究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

2)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依托南京大学优势学科与科研基地,在理工融合的基础上实现重大技术创新;建设一批具有重要影响的交叉科学研究中心,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提供关键技术强大支撑和战略技术储备。强化国家工程中心和省部级工程中心建设,建设并发展以南京大学优势的基础学科为支撑的工程和高技术学科,在若干工程和应用科学领域形成特色和优势。建立有利于工科和应用学科发展的评价体系,加强优秀工科和应用科学领域的学科带头人和团队的引进和培养。强化竞争和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专项与高新技术重大项目的能力,为国家战略高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做贡献。

3)以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为导向,整合和集成工程技术学科的优势和研发资源,探索建立科技成果产业化的有效途径,建立一批有特色的校外政产学研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努力推进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立足江苏,辐射全国,为推进区域创新体系提供重要的支撑。探索校外政产学研平台建设的组织方式、运行机制和合作体制,通过政府引导、地方企业需求、研发团队组织及基地建设的有机结合,大力促进和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同时,结合校内应用研发资源的重新整合和集成,构建校外政产学研平台可持续发展的支撑体系,在若干应用研发领域产生一系列可转化的科技成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2. 具体举措

1)重大科研项目培育与推进计划

根据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的重点部署,依托我校的学科和重点实验室与交叉学科研究院的特色和主攻方向,挑选优秀的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和精干的科研骨干组成 30~50 个竞争和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主攻团队。通过不断凝练重大科学问题和国家目标,形成若干主攻方向。加强竞争和申

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的前期组织和准备,设立专项经费用于项目的前期预研、组织和论证,切实增强申请竞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的实力。显著提升承担国家重大专项、“973”项目、“863”项目等重大专项的能力,为国家科技创新做出更大贡献。

2)实施重大影响的科技成果培育计划

通过深化科技体制的改革,进一步调整科技评价政策和制度,营造有利于科技创新的良好环境和氛围。各主要研究机构(重点实验室、交叉学科研究院、基础科学研究院)和创新团队科学合理制定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大重要科研成果的支持和奖励力度,引导教师潜心治学、勇于创新,争取在具有国际重要影响的原创性科研成果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培养出真正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带头人。

3)国家级科研基地建设推进计划

南京微结构国家实验室建成,开放运行。新增若干个国家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工程中心或国家工程实验室;目前已有的国家(省部)重点实验室在国家和省部组织的评估中“争优进位”。结合国家目标和实验室主要的学术方向,制定科学的发展规划和奋斗目标,切实推进国家(省部)重点实验室建设。进一步加大重点实验室优秀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的培养与引进,重视重点实验室高级实验技术专门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为原创性成果的产出提供必要的实验室实验支撑条件。推动若干重要基础研究基地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使南京大学成为国家科技创新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4)交叉学科研究院建设计划

通过组建交叉学科研究院,充分发挥多学科的优势,促进学科间交叉,营造学科交叉的氛围,在不同学科交叉点上寻找新突破。制定和出台促进交叉学科研究院成功有效的管理办法,通过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创新,探索交叉学科研究院建设模式,抓好筹建、运行、评估等重要环节,确保稳步推进,取得成效。结合人事管理制度的改革,在交叉学科研究院中试行固定编制和流动编制相结合的用人机制,促进不同学科科技人员的合作研究。正确处理教学和科研的关系,试行院系管理教学任务、交叉学科研究院组织和管理科研的新模式。规划和建成全球气候变化研究院、能源研究院、水科学研究院等 5~10 个在国内具有重要影响的交叉学科研究院,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交叉学科研究理论成果和技术发明,并力争有 3~5 个交叉学科研究院成为国际交叉学科研究重要基地。

5)基础科学研究院建设计划

以基础研究优势为依托,以重大科学问题为导向,重点支持“科学家兴趣”驱使的基础性强的研究领域和方向,成立“南京大学基础科学研究院”,为基础性强的研究提供支撑平台和良好氛围。

选择我校具有优势的基础科研领域和方向,汇聚一批高水平或已展现出良好发展前景或潜力的基础研究优秀人才。制订和出台基础学科研究院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办法,营造有利于基础性原始创新的宽松环境。通过基础科学研究院的创建,吸引一批一流学者,产出一批高水平基础研究成果,继续保持基础研究领域的优势和特色,培养一批高水平的基础研究人才。

6)国际科技合作推进计划

通过强化和推进“实质性”国际合作,支持重点科研机构与国外高水平科研机构建立“长期稳定”的科技合作关系,与国际重要学术机构共建联合实验室(观测台),共同牵头承担双边政府科技合作项目,建立双边科技人员的稳定科研合作关系,联合培养高水平研究生,在全球气候变化等领域产生一批高水平国际合作成果,促进南京大学国际学术水平的提升和影响力的拓展。

7)改革科技绩效评价制度计划

通过深化科技绩效评价制度的改革,探索科学的科研绩效评价体系制度建设,建立符合科技发展自身规律的绩效考核和评估体系,按照科研属性和目标导向原则进行分类绩效评估和考核制度的改革。对于基础研究的绩效评价,试点国际学术评价制度,营造有利于基础研究创新的宽松学术氛围。对于工程技术和应用科学研究的绩效评价,制定适合工科发展,有利于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的技术评价制度,营造出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成果不断涌出的良好氛围。

8)推进技术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支撑体系建设计划

为地方服务是南京大学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今后我校要更加主动、积极地介入江苏省的重大发展,强化为国家和区域发展特别是为江苏“两个率先”服务的意识,积极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做出更大贡献,提升社会服务贡献率;深化与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合作,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要以科研开发与合作为纽带,加大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力度,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功能及支撑和服务体系的建设,特别是要紧密结合江苏的重大战略和重大项目,加强对政府决策的战略性影响。构建校内外平台联动的长效机制和“校外政产学研平台”支撑体系。探索南京大学建设和发展工程中心的管理机制和运行模式,促进工程技术和应用科学研究重要基地的建设和发展,南京大学支撑区域创新体系的能力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可,获得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五)国际合作与交流行动计划

服务于学校创建以“综合性、研究型、国际化”为主要特征的世界一流大学的总体发展目标,大幅提升学校发展“软实力”。采取切实措施落实国际化战略,紧扣“国际舞台、国际资源、国际声望、国际支持”这四个关键因素,改革、创新国际合作与交流管理体制,营造有利于开展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的大环境,进一步加大高水平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力度;充分利用优质国际科技与教育资源,

把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实质性合作做实、做强、做新,在人才国际化培养、合作科研、尖端人才引进、中青年科研和管理队伍的国际化建设、高水平国际会议举办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大幅度增加对国际和台港澳学生的吸引力,通过“引进来”和“走出去”两种途径,努力提高交流生和留学生规模,扩大教育影响力;积极参与全球气候变化、水环境、清洁能源等全球和区域性的重大科研项目,提高我校在重要国际合作项目和学术组织中的地位,努力推动对外及对台港澳地区的高端文化交流。逐步实现“四个国际化”,即学科国际化、学者国际化、学术国际化、学生国际化,力争使我校的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在机制上更有竞争力,组织上更有感召力,形象上更有亲和力,成果上更有影响力,全面提升南京大学的国际知名度和国际声望。

1. 建设内容

1)围绕国家重大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课题,推动国际强强合作,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共建一批研究机构,共同承担全球性和区域性重大科研项目,提升国际合作实效。

深化与国际一流大学、研究机构和大型跨国公司的科研合作,积极争取国际资源和政府资源,推动在全球气候变化、水环境、清洁能源等全球和区域战略性研究领域中的科研资源、数据和信息的共享与合作;整合校内资源,吸引国际顶尖人才,搭建具有世界水平的国际合作研究平台;举办重要国际学术会议,提高国际学术影响力;积极鼓励和支持我校教师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并参与重要国际学术组织、国际合作项目和学术会议的组织机构,提升国际显示度。

2)提高队伍国际化建设水平,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形式,加强引进境外智力的规模和层次,促进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国际化水平提升。

与国家外专局共建“引进国外智力平台”;设立“国际学术大师讲坛”,邀请世界学术大师来校讲学,逐步形成高层次学科前沿系列讲学;提高外国专家和外籍专业人员的工资待遇,提升所聘国外学者的层次;针对学科建设需求,全球招聘优质师资,补充和调整特定学科的师资力量。创设“一流学科建设人才派遣计划”,依托优质国际交流渠道,遴选优秀人才赴国外和境外进行研修和合作研究。聘请国外师资和利用校内优秀师资,编写国际化教材,开设国际化课程。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合作,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创建合作办学机构,进一步提升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层次。

3)加大学生国际化培养力度,加强国际化课程建设,大力推动学生国际流动,提升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的高层次人才的联合培养规模与层次;在学位留学生培养上取得较大突破。

深化现有与世界一流大学的合作协议,继续整合、挖掘优质教育资源,推动和建立与其他一流高校的合作伙伴关系,扩大学生交流;设立“南京大学学生国际交流基金”,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种交流活动;形成我校学生国际流动多种经费来源、多种时间安排相结合的多层次、多渠道交流态势。

加强国际化课程的建设,积极采取措施鼓励院系开设独立或者成套的英语课程,吸引世界各国的留学生,特别是学位生,提高我校留学生的学位生比例。设立“南京大学海外名校奖学金”,吸引海外名校优秀学生来南大学习,提升我校的国际声誉和影响力。

4)营造有利于国际合作与交流的大环境,改革校内外事管理体制和经费投入机制,推动中外文化深层次交流,大幅提升学术交流的层次与质量。

积极参与并主导有关的国际大学组织活动,为学校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在现有世界大学联盟、环太平洋大学联盟、东亚研究型大学联盟和 21 世纪学术联盟中,积极参与现有的学术交流、学生流动、学术研讨会等活动;利用“两岸高等教育交流基金”加快推动两岸实质性合作与交流。

改革国际合作与交流管理体制和经费投入机制,建立部门联动机制;建立国际化评估机制,对相关院系的国际化项目、国际化课程等进行考核评估;建立国际合作激励机制和涉外法律保障机制,建立国际合作与交流专家咨询机制。

2. 具体举措

按照“做实、做强、做新”的指导思想,深化国际合作与交流体制机制改革,推出系列创新举措。主要从强强合作、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和管理体制几个方面着手,具体举措如下:

1)强强合作推进计划。

引进国外优质研究、教育资源,创建学术研究和政策咨询国际合作平台,以多种方式开展合作科研和中外合作办学。

结合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加强与传统的有较好合作关系的中欧、中美、中日、中加等的合作。进一步深化与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哥廷根大学、南安普顿大学、巴黎十二大等一批紧密伙伴大学的合作与交流。进一步发展与剑桥大学、哈佛大学等世界顶级名校的交流与合作项目。进一步做强中美文化研究中心、中德法学研究所、中法城市·区域·规划研究中心、中芬环境研究中心、中德地学中心等国际合作机构。主动发起或参与不少于 20 项重大国际合作科研项目,培育一批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或世界一流的科研成果。举办一批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

2)国际课程建设计划

大力建设国际化专业和课程,显著提高学生国际交流的能力。依托学校重点学科、创新平台和创新基地,精选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作为重点合作与交流伙伴,统筹派遣学术团队师生到目标大学进修或合作研究,系统跟踪并跻身国际学科前沿;提升国际教育影响力,加快“走出去”的步伐,扩大留学生规模。

推进我校学生国际流动,设立“南京大学学生国际交流基金”,总体交流规模在 2013 年达到每年 1200 人,2020 年达到每年 2800 人。提高留学生规模和水平,设立“南京大学海外名校奖学

金”,2013 年在校留学生人数达到 2600 人左右,其中学位生达到 1000 人;2020 年为 4000 人左右,学位生达 2000 人。推动国际化课程建设,拓展通识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国际化课程。2013 年开设 150 门英文课程和若干个全英文学位项目;2020 年开设 300 门英文课程和数十个全英文学位项目。

3) 师资国际化水平提升计划

加强队伍国际化建设,探索引进国外智力和聘请国外文教专家新机制,系列引进国际学术大师和团队,提高国际合作项目和团队的可持续性。

以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作为重点合作对象,派遣教师赴国外进修、讲学和合作研究,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创建合作研究团队。聘请高水平长期外国专家和外籍教师,邀请短期讲学和来华合作科研的世界顶尖学者。大幅度提升具有国外一流大学博士学位的教师数量,并在多层次上提高我校科研人员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能力。积极鼓励和支持我校教师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并参与重要国际学术组织、国际合作项目和重要国际学术刊物编委。加大管理人员出国(境)培养力度,造就一批若干年后具有国际视野和先进管理水平的职员队伍。

4) 机制体制创新计划

创新外事管理体制,建立国际化评估机制。培育合作文化,塑造国际合作与交流的大环境;构建部门联动机制;建立国际化评估机制,对相关院系和国际化项目、国际化课程等进行考核评估;进一步优化留学生学科结构,逐步推进境外学生与本土学生的同构化管理;探索建立国际合作激励机制、涉外法律保障机制、国际合作与交流专家咨询体制。

(六) 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计划

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将为南京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全方位的条件支撑和保障。在图书文献资源建设、网络信息化建设、基础实验室与设备资源共享、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全面改善和提升学校的科研环境与基础办学条件。

1. 图书文献保障建设

1) 建设内容

着力打造设施完善、功能先进、布局合理、特色鲜明、氛围高雅的一流大学图书馆、校史馆和档案馆。形成文理工医协调发展、优势学科与新型学科相互渗透、数字资源与纸质文献互为补充、全面保障学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所需文献的资源收藏体系;建立与学校发展相适应的档案工作体制与机制,充分发挥档案和档案工作服务学校各项工作、服务广大师生及校友的作用。

2) 具体举措

一是设立和完善不同类型的专业分馆,实行多元化图书馆架构,最大限度地实现资源共享;二是完善各类电子资源数据库,建成全面保障数字图书馆高效运转的存储、系统、网络等技术体系;三是

是创新服务模式,延伸服务内涵,使图书馆成为文化传播和学术交流中心;四是进一步加强古籍、民国文献等珍贵文献的保护、修复与开发力度;五是完善校史馆、档案馆的建设,启动“南大记忆工程”,加强南大校史等资料的收集和归档工作,填补资料空白,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六是加强科学管理,提高队伍素质,建立完善的用人机制和管理制度。

2. 网络与信息化建设

1)建设内容

以国内外一流大学数字校园建设为参照样板,采用先进的运行模式与实用技术,构建一个全方位满足学校发展需要的高带宽、高性能的校园计算机网络环境,使校园网支持任何人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采用任何系统都可以进行任何网上应用的网络系统,全面实现教学、科研、管理与服务的信息化。

2)具体举措

一是建立一个校园主千万兆互联,有线、无线覆盖全校教学、科研、生活区域,并同时提供 IPv4、IPv6 双栈服务,全面的、集成的、开放的、安全的、个性化信息系统及其支撑软件平台;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化校园系统,该系统将包括用户管理、数据管理、信息管理、信息服务、网上办公、网上教学、数字图书馆、一卡通、电子商务等,以及校园网络、安全管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三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办公(OA)系统的建设和管理,提升学校教学、科研、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为优化管理模式、实现资源共享、提高管理效率提供良好的信息条件保障。

3. 基础实验室与设备资源共享

1)基础教学实验室建设

建设内容

紧密围绕学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培养创新型人才的总目标与通识教育教学改革要求,全面推进教学实验室建设工作朝着结构优化、质量优良、特色凸显的方向发展;构建科学管理、高效运行、良性循环的教学实验室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建成为服务实验教学改革、培养创新型人才提供良好条件保障的世界一流的教学实验室。

具体举措

整合、调整、优化实验室组织结构,全面推进基础课高水平教学实验中心建设;切实加强实验教学教师与实验技术队伍建设,全面建设实验室网络化、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环境,建立长效的实验室环境安全监管与保障体系;顺应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加快推进网络虚拟实验室和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的建设。

2)大型仪器开放共享

建设内容

消除各种壁垒,实现设备资源无障碍共享,建立高效有序的大型仪器共享机制和服务保障体系,实现我校大型仪器开放管理信息化、程序化、规范化。

具体举措

进一步理顺实验室管理体制,建立实验仪器设备管理运行和监管机制;继续加大分析测试开放基金的支持力度,建立大型仪器使用效益评价和审计制度;制定学校使用专项资金购置大型仪器的程序规范及实施细则,扎实做好实验室共享平台信息统计工作。

4. 基础设施建设

1)建设内容

基本完成仙林国际化新校区建设,并实施主校区转移战略;通过统筹规划各校区的建设和有效使用,实现办学资源的合理高效配置及整合,完成多校区办学格局调整。

2)具体举措

一是根据校区定位和学科布局调整需要,完成2010-2020年校园基础设施110万M²的基本建设,满足仙林作为学校主校区的需要;二是根据《南京大学公用房管理条例》,结合校区学科布局调整及院系搬迁进度安排,校园管理部门和各院系、各相关管理部门充分协调配合,编制现有办公及实验用房的校舍资源利用和调整方案,保障高水平学科建设的用房需求;三是统筹鼓楼、仙林两校区学生宿舍资源,改善学生住宿条件,不断提高校舍资源的综合效益。

5. 后勤管理建设

1)建设内容

后勤管理以“保障学校,服务社会”为基本定位,以发展后勤先进生产力和建设一个“运转有序、保障有力”的精细化管理、规范化服务的一流的大学后勤服务体系为根本目标,以服务学校为根本宗旨,不断满足学校日益增长的对优质后勤服务需求,不断提高后勤管理服务与经营水平,努力为学校的教学、科研提供优质、高效的后勤保障和服务,为广大师生创造一个舒心和便捷的生活环境,为学校的四大战略提供有力支持,为学校迈向世界一流大学做出贡献。

2)具体举措

一是通过实行后勤劳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岗位设置办法和员工晋级晋职体系,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体系与薪酬激励体系,实行后勤效益评估,充分激发后勤员工的能动性与创造性;二是深入实施质量管理体系,及时优化和持续改进本岗位、本部门的操作标准和规范,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达到社会同行业的先进水平,提高后勤服务质量和水平;三是大力贯彻落实“服务以师生为本、创业以员工为本”的科学发展观,培养和造就一批懂业务、善管理的干部队伍和业务素质好、道德

素养高的员工队伍。四是在多校区协调发展的背景下,进一步提高校医院医疗服务质量和医疗保障水平,在教职工住房、职工子女入托入园入学等方面完善保障举措,为学校事业发展创造稳定和诣的内部环境。

6. 校园文化建设

1)建设内容

在一百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南京大学形成了优良的学风、校风,为南大百年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力量。在新的历史发展时期,我们仍将坚持以建设优良的校风、教风、学风为核心,以优化校园文化环境为重点,以全面建设仙林校区为契机,以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改革与完善为切入点,以提高师生的教学、科研与学习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根本,坚持先进文化,弘扬中华文化,建设和谐文化,繁荣校园文化,为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提供良好的制度保证与文化环境。

2)具体举措

一是继续推进以“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为核心内涵的管理构架,营造一种“倡导科学精神,发扬人文精神,激发创新精神”的良好氛围;二是统筹鼓楼、仙林和浦口校区的校园文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学生参与校园文化建设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加强校园的人文气息和文化氛围;三是提高文化育人能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加强校风传统教育,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教育。发挥工会、团委、学生会等组织的作用,积极开展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和各类文化活动;四是营造校内氛围,精心做好学校 110 周年和 120 周年校庆,进一步展示和提升学校国际国内形象。

六.保障措施

本《规划纲要》是南京大学未来十年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推动该规划纲要顺利实施要充分发挥全体南大人的聪明才智,南大人要同心同德、齐心协力,保障规划目标和任务的全面完成。

(一)加强党的领导,强化组织协调

为确保本《规划纲要》各项任务的落实,需要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和完善更加有效的政策与措施,认真组织实施。要进一步明确学校各职能部门和院系的职责,建立工作责任制,把规划目标的实现作为评价院系发展水平、衡量发展质量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加强资源配置机构的宏观协调,推进各部处机构在更高的层面上对各类建设资源实行宏观调配,要在强化资源投入的同时,注重机制和环境的建设;加强宣传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继续推进和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做好重点领域和关键部位的廉政风险预警和防控机制建设,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学校事业发展和干部的健康成长提供保证,不断增强学校改革发展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把大家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战略目标上来。

(二)健全决策机制,提高管理效率

健全和完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实行专家咨询监督和学校决策相结合的管理机制。实行校务公开,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代会等在学校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建言献策促进学校改革与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建立民主的议事程序,强化民主管理与科学决策,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学位委员会、聘任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会等在校务管理、政策咨询中的重要作用;深化内部管理体制,加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能力,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廉洁型、节约型管理系统;加强资金年度预、决算工作,依法理财,科学分配,控制支出,减少结余,切实做好审计、监察工作,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与效益。

(三)拓展资源渠道,建设和谐校园

进一步提升学生就业的层次和质量,加强校友联络,加大经营性资产及相关产业管理力度,确保学校资产的保值增值,全方位多渠道争取各类资源支持;继续抓好继续教育学院、网络教育学院等的建设,构建终身教育体系,把成人教育作为我校人才培养的组成部分,为学校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完善校园治安防控体系,推进多校区的安全运行;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关心人、爱护人,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合作与协调,营造和谐、民主、人性化的管理文化,营造和谐校园建设的良好氛围。

未来十年,南京大学将继续贯彻以“学科建设为龙头、队伍建设为核心、人才培养为根本”的办学指导思想,充分利用科教兴国、创新型国家建设和人才强国三大战略带来的发展机遇,在创新拔尖人才培养模式、加快造就学术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打造一大批高水平学科、增强学校的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提升学校的学术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等方面采取得力举措,从现在起到2012年左右,学校学科整体实力达到国际高水平大学水平,进而到2020年左右,学校力争跻身世界一流大学行列,最终推动南京大学机制体制改革和现代大学制度的构建,走出一条具有南大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之路。

通过十年建设,南京大学将大幅提高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能力、形成高水平创新团队,显著提高学科整体水平和国际竞争力,产生一批原创性的重大科研成果,全面提升我校科技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特别是承担国家重大任务和团队联合攻关的能力,国际交流与合作取得重大成效,办学效益显著,总体办学水平力争达到世界一流大学水平。南京大学学科水平将从“若干处于国内前列,部分国际上有影响”向“大部分处于国内前列,部分达到世界一流”提升,形成一个文理工医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大幅增强,具有重大影响的原创新科研成果不断产生,形成一个交叉融合的科技体系;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变革方面起到引领作用,在高质量

人才培养方面取得新突破,形成一个享有国际声誉的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力度,为学校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形成一支高水平教师队伍;一校三园的格局不断优化完善,形成一座现代化的校园;国际合作与交流深入推进,国际影响力大幅提升,形成一个面向世界的、开放的办学体系。

在国家和江苏省的大力支持下,在全体南大人的共同努力下,我们相信,南京大学将又好又快地向世界一流大学的行列,为国家建设和江苏区域经济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吉林大学学科与科研发展规划(2011-2020 年)

2012-05-02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处

为推动我校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跨越式发展,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吉林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 年)》,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前言

吉林大学是国家“985 工程”和“211 工程”重点建设大学,是新世纪我国高等教育布局结构调整和体制改革后的综合性重点大学,在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中承担着重要的历史使命与时代责任,在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文化发展中占据着重要的战略地位。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水平是学校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提高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水平,既是学校参与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为国家培养高素质人才,实现高等教育育人使命的迫切需要,也是学校参与国际竞争,占据科学技术和社会科学前沿领域,在解决中国乃至人类面临的重大问题和挑战中发挥积极作用的现实选择。

合校十年来,经过深度融合、改革创新、科学发展,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不断加强,学校综合实力得到体现和提升。学科体系不断完善、学科环境日益优化、总体实力全面提升;自然科学创新能力不断增强、科技经费稳步增长、成果转化成效显著;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经费持续增长、成果产出丰硕、国内国际影响不断提高;学科平台和重大科研项目关注重大战略需求、创新体系建设全力推进、服务社会能力全面提升。学校学科建设发展资源充沛,科学研究发展势头良好、发展潜力巨大,能够在崭新的起点上规划更宏伟的发展蓝图。但是,发展中也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体现在:学科综合优势有待进一步充分发挥,基础学科建设亟需加强,传统优势学科地位

需要进一步提升,国内领先的学科偏少,学科结构和资源配置还不尽合理;科研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还不多,高层次学术带头人还不足;服务国家和地方的能力还需不断提升。

未来十年,是中国保持经济稳定增长、全面改善国计民生、实现民族复兴的关键十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全面实施,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深入推进,学校学术发展面临着良好的外部环境。东北振兴、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建设等国家和区域战略为学校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带来了难得的战略机遇和发展空间。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只有立足于学术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把握时代赋予的发展机遇,深度参与国际合作竞争,全面推进内涵发展,夯实基础、提升质量,发挥学科综合优势,才能立于科技创新和学科发展前沿;才能在国家和区域发展的重大战略中担当重任,在国家崛起和民族复兴的历史进程中做出贡献;才能在传承历史、创造文明、造福人类、引领进步的时代浪潮中留下吉大人的脚步和声音。

二、指导思想和奋斗目标

(一)指导思想

围绕学校建设国际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战略目标,紧密结合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和学校学术创新体系建设,坚持“立足前沿、优化结构、内涵发展、注重创新、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坚持育人优先和服务国家与社会,改革管理体制,创新运行机制,发挥多学科综合优势,增强学科实力和科研水平,持续提升学术创新能力、服务社会能力和国际竞争力,为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二)奋斗目标

充分发挥学科综合优势,瞄准国际科学前沿、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实施学科与科研体制改革和创新,到2020年,使部分学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若干重点建设学科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优势学科领域达到世界一流水平,拥有一批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平台和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探索建立现代大学新型科研管理制度,构筑起学科内涵发展与科学研究创新紧密结合、相互促进的学术创新体系,使学校成为国家高素质创新人才培养、高水平科学研究和成果转化、高层次决策咨询的重要基地,在国家 and 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国际影响力不断提高。

三、主要任务

紧紧围绕国际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建设目标,坚持“学术立校、人才强校、创新兴校、文化荣校”的发展战略,以学科体系建设为引领,加强学科内涵发展,创新学科建设机制,坚持“学科—平台—项目—团队—人才”建设模式,抓好科研体制创新,在关注科研总量的同时,更加关注科研的质量,更加关注科研的育人功能,努力搭建学科与科研支撑平台,产生一批高显示度的科研成果。

1. 优化学科结构和布局,着力整合学科资源

进一步优化学科结构,调整学科布局,整合学科资源,形成有利于发挥学校综合优势的学科结构和布局。瞄准国际学科前沿和国家需求,结合创新体系建设,搭建学科大平台,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渗透。遵循学科发展规律,注重学科分类指导,下移管理重心,整合学科资源,实施重点建设,逐步形成优势学科群。推动学科建设体制改革,进一步合理配置资源,完善学科建设规划,推进学术管理创新,为学科发展奠定良好的学术环境,促进新兴学科、前沿交叉学科的生长,在更大程度上发挥学科综合的优势。

具体指标:到2015年,在国家开展新一轮重点学科申报的前提下,争取使吉林大学的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数能够翻一番,达到10个左右,二级学科重点学科达到60个左右(含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涵盖的二级学科),进入ESI排名全球前1%学科数10个左右,产生新兴交叉学科3—5个,产生一批新的科技创新平台和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

2. 加强科研平台和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科研的总量和整体水平

在自然科学研究方面,不断完善知识创新、技术创新两个体系,通过规划和力量整合,加大重大科研平台和基地的建设力度。加强学术氛围建设,重视依托学科平台建立研究机构,进一步推进跨院系学科交叉的体制机制创新。充分利用现有学科平台、发挥学科综合优势,不断争取国家重大科研项目,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吸纳人才,组建优秀科研创新团队。通过顶层设计和跨学科组织,加强科研战略研究,突破原有学科界限,推进学科交叉与融合,培育新的科研增长点。合理规划布局,围绕优秀拔尖人才的培养和创新团队的建设开展工作。

具体指标:到2015年,新增国家级科研基地(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3个、教育部科研基地3个。科技论文和自然科学基金经费总量等部分指标步入全国前8名行列,获得10项具有显示度的国家级创新性标志性科研成果,经费总量达到12亿元。

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方面,重点加强平台和基地建设,全力争取各级各类项目,在标志科研能力和水平的重大科研项目承担上不断取得突破,提升研究质量,产出若干个对文化传承和理论创新

具有重大影响的标志性成果。关注社会发展,引领时代进步,参与国家战略,在研究解决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中发挥重要作用;全面扩大学术交流,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合作,提升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不断创新科研管理和组织模式,构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支撑保障体系。

具体指标:在标志科研能力和水平的重大科研项目承担上不断取得突破,科研经费到2015年达到8000万元。在进入CSSCI检索的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数量进入全国高校前10位,在进入SSCI和A&HCI检索的国外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数量达到50篇以上,产生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培育5—8个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科研创新团队,部分团队进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行列。与国家部委和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积极合作,搭建10个左右在国内有重要影响,在研究和解决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具有较强实力的科研创新合作平台,成为推动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智库。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数量增加到8个左右,重点培育和建设5个左右校内重点基地。

四、实施措施

(一)实施重点建设,夯实学科基础

1. 优化学科建设布局

以“面向未来、创新引领、发挥优势、相互支撑”为原则,以促进学科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实施学科内涵建设为理念,着眼于以下几类学科进行战略布局,形成重点突出,协调发展,综合优势明显,支撑学校人才培养和文化遗产的学科格局。

着眼于人类文明进步和生存发展,立足为国家经济发展和政治体制改革服务,建设具有中国特色、比较优势明显、国内一流的人文社会学科。面向科学前沿,以国内一流学科为核心,以相关优势学科为支撑,参与国际开放与合作,能够建设成为学科“高峰”的一级学科。(如我校理科中的化学等学科)

以新型战略产业为引领,以国内一流特色学科为依托,以相关优势学科群为呼应,能够解决国家重大技术问题,在业内形成重要影响力、竞争力,能够建设成为学科“高地”的一级学科。(如我校工科中机械汽车等学科)

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以重大项目为载体,具有学科优势、基础雄厚、与行业开放合作的多学科集群。(如我校的地学学科)

面向世界具有明显发展潜力,在国内处于一流水平,优势显著的特色学科。(如我校仿生工程等
特色学科)

处于当代和未来科技活跃领域,与人类生存发展关系密切,对相关学科渗透力大,发展前景好的
潜力学科。(如我校的生命科学、信息学等学科)

瞄准未来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以学校优势和特色学科为依托,具有重大交叉的新兴和边缘学
科。(如我校的生物信息、人兽共患病等交叉学科)

2. 完善学科建设体系

遵循学科建设规律,按照“点、线、面”三位一体的学科建设结构搭建学校学科建设体系:

点状结构学科建设是指以国家重点学科为核心的一级学科建设体系,以目前现有国家重点学科
为核心,带动一级学科和相关学科的发展,构建起基本的学科体系框架,是学科建设的基础和最高
学术水平的体现。主要由学院或重点实验室依托自行规划设计的学科建设项目或“211工程”等
重大项目的专项建设组织实施学科建设。

线状结构学科建设是指紧密结合具有相同或相关学科基础的学科,形成大学科建设体系,例如
我校的生命科学、医学、药学、兽医学、动物学等学科可以共同有机结合形成大生命科学学科体系,
地球科学、地球探测技术、环境科学等相关学科组成地球科学的大学科体系,这样可以组成强大的
学科群体系和研究队伍,形成承接大科学项目的能力,可以产生新兴的边缘学科,提高潜力学科的
学科水平。这种有紧密联系的学科群体系可由学部依托“985工程”、“211工程”以及重大科研
项目等负责组织设计和实施学科建设。

面状或平台结构的学科建设体系是指由跨学院和跨学科的多学科交叉组成的学科群体,即学科
平台,是产生新兴交叉学科和创新性成果的最佳学科结构体系。这种学科体系按原有的学科建制
是相互分离的,要组建这种学科体系需要创新性的思维和组织形式,打破原有的组织形式和学科
结构,依托“985工程”和国家重大跨学科建设项目,由学校统一谋划和组织实施,为各层次、多
学科协调发展提供条件,是学校未来学科发展的方向和产生创新性成果的源泉。

3. 建立学科建设模式

紧密结合学校高水平学科群、高层次人才队伍、高起点创新基地、高素质创新人才、高水准国际
交流合作“五位一体”的建设思路,按照“学科-平台-项目-团队-人才”五要素建设模式,组织

学院参与各级各类学科平台建设,申请和执行科研项目,提高科研和教学水平,汇聚科研团队,培育创新人才,进一步促进学科整体实力的提升。

4. 搭建学科建设平台

依据学科建设模式,搭建各级学科建设平台。在学院、学部建设层面,单一学科或学科群的平台建设由学院、学部自行组织设计和实施。在学校建设层面,由学校依托“985工程”、“211工程”和“重大科研项目”建设,针对“点、线、面”建设结构的不同需求,构建起支撑吉林大学学科发展的学科平台体系,分层次支撑和带动学科发展、交叉和融合,提升学科水平。

搭建学科基础平台,学校结合“985工程”、“211工程”建设,整合学科基础资源,依据学科建设特点,通过重点规划设计专业基础实验室、教学及实践基础实验室、通识教育平台等各类专业基础平台、公共基础平台、公共服务和管理平台,加强基础学科建设,夯实学科基础,促进重点学科建设,为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根本任务提供基础支撑。

学校根据基础支撑学科建设需要,将着力建设“微结构国际联合研究中心”、“超高压等极端条件下的大科学工程”、“高水平计算中心”、“国家实验动物中心”、“高亮度X光光源新技术平台”等学科专业基础平台,提升数、理、化、生等基础学科水平,加强基础学科对其它学科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在学校“985工程”建设中规划设计了以“创新实践教学条件保障与提升项目”为依托的15个专业基础实践(实验)教学中心等一批学科公共基础平台,加强学科基础教学与实践条件建设,提高各领域学科的公共基础理论与实践水平;支持建设“大型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图书文献信息服务平台”、“高速网络平台”等公共服务和管理平台。学校还将针对体育、艺术、文学等一些基础支撑学科,加强通识教育等校园文化公共基础平台建设,全面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

搭建学科专业平台,依托“985工程”建设和国家重大跨学科建设项目,以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教育部(其他行业部委)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科研基地和国家重点学科为核心,整合相关资源,适度外延,注重学科交叉,构建高水平学科平台/基地:

瞄准国际先进水平的科技创新平台,即以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或)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为核心构建的科技创新平台。这一类平台的阶段建设目标是:经过建设,一级学科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以国内一流水平为目标的科技创新平台,即以教育部(其他行业部委)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和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培育)学科为核心构建的科技创新平台。其阶段建设目标是:经过建设,潜力学科达到国内一流水平,为建成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打下基础;部分平台/基地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教育部(其他行业部委)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达到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水平。

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和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为核心构建的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其阶段建设目标是:经过建设,主体学科在国内达到一流水平,在国际上有一定影响,达到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的水平。

在上述思想的指导下,学校在新一轮“985工程”建设中规划设计了两类19个专业学科平台项目。

第一类为“985工程”科技创新平台。设计了物质制备科学,汽车与工程装备,地质资源保障与环境安全,高压等极端条件下的物理科学,前沿数学理论与应用,干细胞组织工程与重大疾病防治的转化医学,工程仿生,集成光电子,软件、网络新技术与生物计算,生物大分子功能与人类生存健康,高性能材料与先进加工技术,重要人兽共患病及动物重大疾病防控等12个科技创新平台。

第二类为“985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设计了东北亚区域合作与长吉图发展战略、中国边疆史地、中国经济预测与国家经济风险管理、当代中国法治、哲学基础理论、中国国有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社会公正与政府治理等7个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

搭建学科交叉平台,学校瞄准国家科技前沿和社会发展需求,以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为目标,发挥多学科综合优势,实现跨领域、跨门类的多学科大交叉融合,在开展校部合作、校地合作、校企合作等全面广泛的合作基础上,以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为目标构建多学科交叉创新平台/基地,促进新兴交叉学科建设。学校依托“985工程”共设计了中国人口老龄化研究、中国残疾人社会保障与服务体系研究、中国新农村建设、东北亚大陆演化与地质资源经济战略、汉语国际推广和中华文化软实力建设等5个交叉学科平台,规划设计了农林试点实践基地建设项目、“深部探测关键仪器装备研制与实验”项目、“国家潜在油气资源产学研用合作创新试点建设——油页岩勘探开发利用”等重大项目,搭建“汽车研究院”、“新农村研究院”等协同创新平台,以满足国家及区域的社会和经济发展需要,积极承接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繁荣哲学社会科学行动计划中各领域的重大项目,促进学科整体水平提升,培育新的交叉学科生长点,建设一批能够解决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高水平研究基地。

5. 实施学科重点建设

按照“五位一体”高水平学科群的建设思路,以学校整体学科战略布局为基础,以率先突破为重点,采取优先发展、重点扶持、学科特区等措施,实施“扶优、扶特、扶强”重点学科建设,使学校国家重点学科数量大幅增长,部分学科及若干领域在国内形成学科高地,实现优势学科的率先发展、率先突破、率先进入国内领先行列、世界先进水平。

(1) 提振基础优势学科

以原始创新、建立学科“高峰”为目标,坚持把建设强大的基础学科作为学科建设的核心任务,着眼学科发展的主流、优势和未来,进一步凝炼学科方向,着力提高基础学科创新能力,并带动和支撑其它学科发展。措施:依托国家“985工程”、“2011协同创新计划”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学科专业大平台建设,承接国家重大项目,建成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家实验室、国家工程中心等几个高水平科研基地,同时规划建设“高水平计算中心”、“国家实验动物中心”、“高亮度X光源新技术平台”等一批学科公共基础平台,提高基础学科支撑能力和水平。整合人文社会学科力量,紧密结合国家文化建设体制需要,组建大学科团队,在若干国家重大国计民生问题展示学科能力,承接国家重大项目,提供智力支撑。

(2) 积极发展应用学科

以服务国家目标为导向,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重大技术需求和重大现实问题,紧密结合行业需求,提升集成创新能力,建设几个优势明显的学科群。措施:继续发挥地学、工学、社会科学学科群优势,整合医学、农学、信息学学科建设资源,通过“985工程”、“211工程”项目建设、重点学科专项建设,提高专业学科平台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学科承接大项目的能力。通过校部合作、校企合作、校地合作等多种途径的协同创新体系建设,面向社会搭建协同创新平台,解决重大问题,实现应用学科群的跨越发展。

(3) 扶植新兴交叉学科

以多学科综合优势为依托,瞄准科技发展前沿和人类社会发展所需,鼓励学科交叉融合,促进新兴学科的产生和发展。措施:进一步破除体制机制性障碍,以“千人”计划学科特区为突破口,组织和完善新的学科建设组织形式,开展科研机构体制调整和学科结构调整,逐步完成专业、学科整合。通过联合争取创新项目、扶植新兴交叉学科建设、实行校内双聘、校内外联合聘任、组织跨学科论坛等途径,促进跨领域、跨门类、跨学院、跨学部的学科交叉融合,特别要在理医结合、医工结合、

生物与计算机结合、理工医文交叉等领域,积极培育新的交叉学科生长点,促进文理工医农等学科的彼此支撑、相互促进、协调发展。

(4) 加快发展大生命科学学科

着眼于 21 世纪人类对于生命科学发展的迫切需求,找准我校医学和生命科学的发展特点,快速提升医学和生命学科水平,为大生命学科协调发展提供动力。措施:发挥学校学科综合优势,加强各类人事、科研政策导向,鼓励医学与校内各学科的学科交叉,明确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和生命科学优先发展地位;充分利用教育部、卫生部共建的契机,探索形成综合性大学发展医科的新模式,组建大生命科学研究院,构建现代医学学科建设体系,争取国家部委的重大医学和生命科学项目,加快复兴医学,提升和发展大生命学科在国内优势地位。

6. 改革学科管理体制

(1) 推动学科建设体制改革,促进多学科的实质交叉和融合。

要进一步强化大学学科建设理念,整合撤并不同学院重复学科专业,集中建设力量,整合学科资源,以利完成重点学科建设目标和 ESI 学科建设目标。改革学科管理体制,理顺学校、学部、学院三级学科管理职能和工作目标,增加学部学术管理能力,加强学科群建设。改革科研机构管理体制,取消学校各类研究机构独立设置,与学院统一管理,整合学科力量,统一开展学科建设。

(2) 创新学科建设项目的管理方式,改革学科资源投入方式,注重投入产出效益。在“985 工程”等重大项目管理上,充分发挥平台首席专家和“核心团队”的作用,项目管理实行责权对等,管理重心下移,加强项目学术民主监督。建立和完善学科建设项目的绩效激励考核制度,实现项目的动态管理、滚动支持。对于基础学科、专业学科平台继续鼓励和支持大学科交叉和融合,对跨学科平台基地建设,经费投入逐渐转向以申请重大项目后的配套经费和成果奖励经费投入为主;对于高水平学科平台,加强成果质量和水平奖励等激励机制,逐步建立年度评估、滚动投入和退出机制,奖优罚劣。

(3) 推进学术管理创新,健全学术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吉林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充实和强化学术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发挥学术委员会的学术评价最高权威机构作用,逐步建立完善的学术决策机制,进一步促进建立学术管理与行政管理既相对分离又有机结合的学术管理体制。在校学术委员会和学部学术委员会成立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工作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制定学风建设相关政策和学术道德规范,组织开展学术道德规范和学风建设研究以及宣传教育,完善学术委员会

各项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严格学术制度,尊重学术自由,为学科发展营造崇尚自主创新、宽松自由的学术环境。

(二)加强科研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推动自然科学研究发展

改革体制、创新机制,加强政策引导,调整管理结构,创新管理模式,转变管理职能,加强战略研究,强化创新能力建设,营造讲科研、争创新的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学术风气和氛围,提升学校科学研究核心竞争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1. 加强重大科研平台、基地和实验室建设

依托优势学科领域和国家级创新平台,与国际一流大学、研究机构建立新机制的国际联合实验室,开展实质性、高水平的科研与人才培养合作,打造国际一流的学术高地和学科高峰;推动国家级产学研合作基地建设,依托我校具有优势并在行业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学科,促进面向行业的产学研合作基地建设,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加强自主创新和技术集成,为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提供有力支撑。依托现有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中心(实验室)以及“985工程”三期建设的科技创新平台,积极培育新的国家科研基地增长点。鼓励与企业结成战略联盟,共建技术创新和成果转移中心,独立或与企业共同申报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建设好若干公共研究服务平台。

2. 重点抓好重大科技项目的组织实施

围绕国家中长期科技规划,加强学校顶层设计和跨学科组织,组织申报一批重大项目。积极争取国家“973”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重点基础研究培育项目,以及国家重大专项计划;突出抓好国防项目组织实施,努力提高服务国防建设的能力。针对重大项目在跨学科组织、经费管理、项目管理上的特点,探索有利于承担重大项目的管理评价机制。重点建设好若干公共研究服务平台。以重大项目为依托,以学校基本科研业务费支持的创新团队为基础,重点资助建设一批科技创新团队。突出抓好横向产学研合作项目的组织与实施,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面向政府及企事业单位的决策和管理咨询,提升学校解决重大现实问题和为经济社会服务的能力。

3. 完善科技评价考核机制

建立科学的科研评价标准,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加快建立分类管理的制度体系,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坚持分类指导,对不同学科及研究领域采取不同的目标管理、资源配置、绩效评价和

激励模式,促进科学研究质量的提升,产出更多重大原创性科研成果。完善政策体系,突出政策引导作用,不断完善科技管理政策体系。发挥基本科研业务费的引导和培育作用。重点支持青年教师开展代表学科发展方向和体现前瞻布局的基础研究。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建立健全激励及约束机制。

4. 改革科研组织管理方式

深化改革,创新机制。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新,组建科学技术院。坚持分类指导、管理重心下移的原则,落实科研管理校院两级管理模式。明晰和调整职能定位,充分调动学院积极性。完善科研助理制度,鼓励和支持教师通过科研项目吸纳毕业生担任科研助理,构建形成项目组织实施的合约管理机制;建立科研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发挥更大效益。实施重大科研成果奖励制度和精品成果培育计划,对标志性成果和优秀代表作实施重大奖励,形成有效的示范激励效应,催生更多原创性科研成果,促进研究质量和水平提升。

(三) 实施新一轮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推动哲学社会科学可持续发展

以建立科学合理的学科体系为基础,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团队发展、搭建合作平台为重点,以承担重大项目、产出精品成果为关键,以发挥综合优势、提高创新能力为动力,以完善制度、构建体系、营造环境、增加投入为保障,深入实施新一轮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不断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的可持续发展。

1. 构建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基础雄厚、富于创新的建设体系

建立一支以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著名学者为引领、以高水平学术(科)带头人为中坚、以具有较强发展潜力的中青年骨干教师为基础的师资队伍,培育若干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研创新团队,形成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基础雄厚、富于创新的建设体系。

(1) 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进、选拔和培育计划

继续遴选哲学社会科学资深教授,协助有关部门引进和培育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著名学者,“千人计划”入选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在国内外有较大影响、学术造诣高深的学术(科)带头人。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成果产出等方面的引领作用。

(2) 实施中青年骨干教师重点培育计划

制定“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青年教师重点培养计划”和“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学术骨干重点扶持计划”，通过项目资助、重点选拔、科研组织体系创新、选派交流、以老带新、个性化关怀等政策和措施，对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骨干教师进行重点培育，打造一支基础扎实、富于创新、充满活力的中青年骨干教师队伍，成为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重要中坚力量。哲学社会科学各单位要相应制定“青年教师、学术骨干培养方案”，并进行配套支持。

(3) 实施科研创新团队培育计划

加强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全局性、前瞻性、战略性意义等重大课题的研究，以问题研究为导向，通过研究和解决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培育若干个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推进科研创新团队在组织形式、制度设计、研究方式和方法方面的创新，充分发挥科研创新团队在科学研究中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2. 构建特色突出、优势明显、开放发展的基地和平台建设体系

把握国家加大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投入和“985工程”新一轮建设的战略机遇，加大投入、总体规划、合理布局、重点建设，推动基地和平台提升优势、突出特色、扩大开放，形成特色突出、优势明显、开放发展的基地和平台建设体系。

(1) 实施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点发展计划

全面提升6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水平，推动基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立足创新、提高质量、增强能力、服务国家，充分发挥基地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引领和示范作用，鼓励基地与国外高水平教育或研究机构开展科研合作，建立海外研究中心。全力支持社会公正与政府治理研究中心和创新与创业管理研究中心申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选拔培育若干个校内重点基地，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模式进行建设。

(2) 实施“985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和平台研究提升计划

依托哲学基础理论等7个以基础理论研究为特色的“985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和中国人口老龄化研究等5个以交叉学科研究为特色的“985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平台，重点开展基础理论研究和面向重大现实问题的学科交叉研究，全面提升“985工程”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和平台的研究能力和水平。

(3) 实施高层次合作平台建设计划

关注社会发展,引领时代进步,加强与国家部委、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共建高层次合作平台,开展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现实应用研究,实现以科研项目为依托的大平台联合攻关,把部分平台建设成影响和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智库。

3. 构建基础扎实、重点突出、特色鲜明,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科学研究体系

重点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全力争取承担重大项目。通过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构建合作平台,开展重大现实问题研究。积极争取各级各类纵向和横向项目,通过校内项目重点进行项目培育。形成以基础理论研究为支撑、以承担重大项目为引导、以一般项目和校内项目为基础的科学研究体系。

(1) 实施基础理论研究提升计划

加强传统优势学科的基础理论研究,积极参与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理论研究中长期重大专项。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的需要,加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研究,注重基础理论研究的时代性、针对性、创新性。坚持服务国家目标与鼓励自由探索相结合,通过政策引导,鼓励教师潜心钻研、自主创新。实现基础理论研究能力和水平的全面提升。

(2) 实施重大项目研究发展计划

积极参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为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作出贡献。积极争取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和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重点关注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战略需求,通过合作建立高层次科研合作平台,推进学科交叉融合,积极开展以面向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的应用研究。全力作好重大项目的组织争取和前期论证工作,利用校内项目进行重点培育和预研究。

(3) 实施横向项目研究拓展计划

关注现实问题研究,发挥学科综合优势,调动学校科研资源,与校外企事业单位进行积极合作,搭建科研合作平台,引导教师积极争取外部资源,不断拓宽横向项目的来源渠道。

4. 构建数量和质量并重,以产出高水平研究成果为重点的科研成果培育体系

坚持科研成果数量和质量并重,通过成果资助、政策引导、评价体系改革、加大奖励和宣传力度等措施,重点培育原创性、标志性科研成果,建立数量和质量并重,以产出高水平研究成果为重点的科研成果培育体系。

(1) 实施科研成果数量增长计划

通过科研管理体制和评价体制改革等措施,引导教师多出成果。制定实施“1 篇论文”计划,要求哲学社会科学每位教师每年要在进入 CSSCI 检索的学术期刊上公开发表至少 1 篇学术论文。通过提高评聘标准,严格项目的成果要求等措施,鼓励教师多出成果。实现哲学社会科学科研成果总量的持续增长。

(2) 实施精品成果培育计划

引导和鼓励教师在科学研究中不断推进理论体系、学术观点和研究方法创新,经过长期积淀,产出对文化遗产和理论创新具有重大影响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通过对优秀项目的后期资助、长期资助优秀著作出版、评价体系改革与创新、加大对优秀成果的奖励和宣传力度等政策措施,提升科研成果质量和水平,产出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研究成果。制定并实施“SSCI 提升计划”,提高科研成果的国际化水平。

(3) 实施科研成果转化和推广计划

通过搭建科研合作平台、参与“高校理论名家社会行”活动、改革评价体系等措施,加大科研成果向文化产业、决策咨询、教育教学的转化,提高科研成果的应用水平,推动优秀科研成果的普及和推广。

5. 构建工作高效、运转协调、管理创新、服务优良的哲学社会科学组织和支撑保障体系

遵循科研的发展规律和特点,不断深化科研管理体制,推进管理体制、运行机制、评价体系和组织形式的创新。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学术氛围、提供强有力的政策和经费保障、建设一流的硬件和基础设施,为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1) 实施科研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创新计划

推进科研管理和组织模式创新,组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院。探索建立科研助理制度,建立科学、合理、高效的科研资源配置方式。创新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构建权利结构和规则体系、发挥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完善科研评价体系、发挥各级学术委员会在学术事务的作用、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

(2) 实施“数字人文”建设计划

加大经费投入,建设高水平的哲学社会科学文献中心。争取进入国家重点建设的高校社会调查数据库、统计分析数据库、基础文献数据库、案例集成库等专题数据库建设行列。建设高水平的科

研管理信息系统和网络平台、建立先进的图书资料室和检索系统。实施“名刊工程”建设计划,全面提高哲学社会科学学术刊物的办刊质量和水平,扩大学术影响。

(3) 实施学术交流拓展计划

加大对学术交流的政策支持和经费投入力度,以长远的眼光、开放的视野积极扩大开放交流、寻求战略合作、参与国际竞争、提高国际对话能力。通过与国内外著名高校和研究机构进行广泛合作与交流、邀请国内外著名学者来校讲学、举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等方式,提高我校哲学社会科学在国内外的影响力,推动我校哲学社会科学走向世界。

华东政法大学学科建设规划(2008-2020年)

2011-12-13 华东政法大学党务公开网

第一部分 概述

一、规划编制背景与目的

(一)背景

1.国家和上海高等教育从外延扩张式发展转向内涵发展,要求高校科学制定学科规划,提高学科建设水平。经过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新一轮调整,国家和上海高等教育量的扩张与拓展基本完成,整个工作重心转到以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建设上来。作为高等学校的核心,学科建设的重要性日益凸显。无论是对接社会需求、开展知识创新,还是培养适应社会需求的人才,抑或是提供社会需要的智力支持和服务,引领社会文化发展,都需要以知识的组织形式——学科为主体,通过科学规划学科建设与发展,提升学科实力,提高高校人才培养、知识创新和社会服务的水平和质量。因此,必须以规划引导发展,以规划促进发展,使学科规划成为高校实现科学、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平台,成为高校转变发展思路,实现内涵发展的重要途径。

2.法学高等教育从培养国家政法干部,到满足各行各业对法律知识和素养需要的转变,要求高校的学科建设转变思路 and 方向。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战略方针的确定,使得法学学科的发展迎来了极大的发展机遇。这一方略的提出,意味着国家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都被纳入到了法律调控的范围,无论是国家的活动,还是各种社会组织、经济主体的一切活动,都将受到法律的规范和制约,其权利义务确定的唯一标准就是法律。这就意味着,不仅国家司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具备法律素养,所有社会组织和经济主体也都应当具备全面的法律素养。这种局面为法学教育和法学学

科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法学教育必须从为司法机关培养政法干部的单一功能中摆脱出来,着眼于国家机关和社会组织、经济主体甚至于公民对法律的需求。法学教育和法学学科的建设发展必须顺应这种需要,只有顺应这种需要,法学学科的发展和法学教育才可能有前途。而要顺应这种变化,法学学科就必须渗透到其他社会领域,将法学的方法和原理、法律规定与其他社会领域高度融合,即法学与其他学科必须进行交叉和融通。作为以法学为主、法学学科力量雄厚的政法大学,具有实现这种交叉和融通得天独厚的条件。我们必须密切跟踪社会发展,明确社会需求,在对其他相关学科准确认知的基础上,推动法学学科向其他学科渗透和交叉,形成适应社会需要、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学科和理论。在此方面,我校已经有了一些成功的经验和做法,总结这些经验和做法,科学设置学科布局,明确发展路径,既顺应了社会对法学学科的需求,同时也是学校自身发展的需要。

3.由单一性专科学院向多科性教学研究型特色大学的转变,要求学校重新确定学科发展路径。经过多年的努力,学校已从一所以法学学科为主的单科型、行业性高校,逐步发展成为以法学门类为主、同时拥有其他学科门类中相关特色学科的多科性大学。这就要求学校转变单一的法学学科发展思维定势,着眼于发挥法学学科优势,带动相关学科发展;着眼于法学学科门类中其他学科的发展,为法学学科提供支撑和后劲;着眼于促进法学与其他相关学科之间交叉融通,发展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着眼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求,在解决社会实践问题中体现法学学科价值,寻找法学学科新的生长点。所有这些都要求通过科学的规划确定下来,通过切实可行的措施加以落实,并通过质、量结合的指标进行观测与评价。

(二)目的

基于上述背景,在客观梳理学校现有学科基础的前提下,研究形成学校学科发展、专业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实施路线,确定学校未来十二年的学科发展目标,通过创新、改革、调整等策略具体加以落实,为学校新一轮发展指明方向、明确任务,最终实现学校章程确定的学校发展定位,提高学校对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二、规划编制依据

(一)国家和上海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

(二)国家和上海经济与社会发展战略对于相关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的需求

(三)学校章程和发展定位

(四)学校现有以及预期办学条件

三、规划设计思路

(一)规划形成思路

1.按照“扶需、扶特、扶强”和学科专业建设层次确定学科专业建设属性。

2.按照国家和上海高等教育学科和专业布局,结合学校学科、专业建设基础,聚焦重点、凝炼特色、错位发展,形成有学校鲜明特点的学科体系。

3.把握国内相关高校学科发展态势,整合学校力量,占领国内法学学科建设的制高点。

(二)学科建设思路

1.统筹规划,分步实施。以三年为一个发展阶段,明确各学科建设的阶段目标,通过四个阶段的努力,实现本规划确定的目标。

2.改革创新,形成与学科建设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3.整体布局,确保重点。每一个发展阶段,均要确立学科与专业建设的重点,统筹校内外力量和资源,确保重点目标的实现。

4.以队伍建设为根本,按照学科建设规划,分步骤、分阶段,通过引进、培养等路径,形成学科建设队伍。

第二部分 学科建设现状

一、学校学科与专业建设情况

我校是原司法部五所政法院校之一,在全国法学学科建设和法学专业人才培养领域,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经过多年的努力,以2007年更名大学为标志,我校已初步成为拥有法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理学等门类的多科性大学,其中法学学科在全国名列前茅,具有重要影响。在全国法学学科排名中位列第六,是进入前十的唯一一所地方院校。管理学和经济学在上海和国内也渐具影响。现有专业教师922名,其中45岁及以下教师708名,占76.79%;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教师386名,占41.87%;硕士、博士学位教师685名,占74.30%。另外,我校还聘请了230余名各领域的知名专家学者作为兼职教授,不定期举办各类学术活动。

我校现有22个本科专业,有19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8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法学一级学科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设有法学博士后流动站。法律史学为国家重点学科,刑法学和经济法学为上海市重点学科,国际法学、司法鉴定、民法和知识产权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学科,国际法律与比较法研究中心为上海市高校高水平特色研究项目,外国法与比较法研究院为上海市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法学、政治学为上海市高校教育高地重点建设项目,法律史教学团队为国家级教学团队。

2001年以来,我校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项、上海市教学成果奖21项,有国家级精品课程2门、上海市精品课程11门,11部教材入选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十一五”国家规划教材。2004年以来,承担各类科研项目370余项,其中省部级以上65项,获省部级以上奖励22次。出版有《法学》、《犯罪研究》、《青少年犯罪问题》、《华东政法大学学报》等学术期刊。

二、自我评价

(一)法学一级学科在全国名列前茅,二级学科除军事法学以外全覆盖,拥有实力雄厚的学科建设和队伍和良好的学科建设平台,具有向全国法学学科一流水平发展的基础和条件,对其他学科有较强的辐射、引领作用。但在专业设置上偏重于传统法学,不能充分适应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部分专业面临社会需求的明显压力,需要在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传统法学学科建设的同时,加强新兴法学学科和专业的建设,如金融法学、航运法学、社会法学、环境与资源法学、知识产权法学、竞争法学等。同时,法学学科还面临着国家重点学科、人文社会科学基地等顶级建设观测指标在全国布局基本完成的不利局面,必须另辟蹊径,寻求突破。

(二)其他学科近年来虽有不小的进步,但与法学学科相比还具有不小的差距和较大的成长空间,普遍面临提高建设水平、扩大社会影响的问题,同时还要解决与上海和其他地区大学相关学科同质化的问题。另一方面,也应当看到,我校的其他学科与法学学科具有较好的对应性,有与法学学科实现交叉、融合的基础,可以依托法学形成专业特色,在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方面可以做到独树一帜。

(三)学科整体面临全国和上海经济社会转型的考验,需要研究和把握经济社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制定科学合理的学科发展战略、规划和行动方案,顺应甚至引领经济社会发展。

第三部分 学科建设总体思路和战略布局

一、学科建设总体思路

(一)对接国家、特别是上海的社会经济发展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三大领域的需要,立足于现有学科基础,形成学科建设布局,明确重点建设学科和各学科建设的具体目标。

改革开放以来,在一手抓经济建设,一手抓法制建设的战略方针指引下,特别是在党中央提出依法治国方略、并将依法治国作为党领导国家的方略写进宪法之后,我国的法治建设得到了长足发展。到目前为止,我国社会主义法律制度体系已初步形成。可以明确的是,中国的法治建设将进行重大战略转移,其具体表现是:第一,中国的法治建设将从引进和移植西方法律制度,转变为植根中国本土法律文化,对应中国社会的固有特点,实现法律体系内部的和谐;第二,立法中心将从以管制立法、经济领域的立法为主,转变为关注民生、实现社会公平的社会立法;第三,法制建设的重点将从以立法为中心转变为以法律实施、实现立法目的为中心。在这种背景下,法庭科学、环境法学、社会法学领域的社会保障法、劳动法、卫生法、教育法等将是未来中国立法的主要内容,或者成为法学研究和制度完善的主要增长点。我校的传统优势学科——法学必须应对这种变化,在学科建设上作出适当调整。只有这样,法学学科对社会的贡献度才有可能进一步加强,学科优势才能得到进一步提升。基于上述考虑,学校应当大力加强法庭科学、环境法学、社会法学等新兴学科的建设,力争

早日占领新兴法律学科的制高点。

学校地处上海,是上海市政府所属高校,为上海的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乃是份内之事;同时,也只有立足上海,在为上海服务的过程中,才能提升学校的学科水平,形成和凝炼学校的学科特色。因此,解读并明确上海的需求是制定学校学科发展规划的基础之一。上海作为国际化的特大都市,在经济、文化诸多领域与国外有着广泛、深入的联系和密切交往,且这种国际交往还将由于世界贸易博览会的举办进一步得到推动。一方面,上海的国际化进程需要受到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国际通行惯例的约束;另一方面,上海国际交往的丰富实践,也为我校相关的国际法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因此,加强国际法领域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既能满足上海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也能够满足学校自身建设和发展的需要。

在研判国家和上海对高等教育的需求时,学校充分地注意到了国家在上海建设“四个中心”的战略安排。这个战略安排对上海乃至国家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在实践这个战略举措的过程中,学校应当、也能够有所作为。经过多方论证,我们认识到,在建设“四个中心”,特别是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过程中,迫切需要国际金融法律、国际航运法律领域的学科支撑和人才培养。而我校在与这些领域相关的学科中具有雄厚的实力,因而加强金融法、航运法领域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应当是未来我校学科建设的战略重点之一。通过加强金融法学科、航运法学科建设,在服务国家和上海战略目标实现的同时,争取使这两个学科获批成为国家人文社会科学基地,提升学校学科总体水平。

上海是一个市场经济高度发达的城市,商贸活动极为繁荣,复杂的经济、商贸活动,需要法律规范进行调整,新型的经济、商贸活动又对传统的经济法、民商法提出了新的挑战。另一方面,健康的市场,离不开政府的监管,在依法治国的背景下,政府对市场的监管必须受到法律的制约。如何在保持市场繁荣、经济活跃的前提下,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和经济安全,给行政法提出了新的课题。在这样的情况下,加强与维护市场和经济秩序有关的经济法、民商法和行政法学科的建设,是必不可少的。

总之,学校在进行学科建设规划制定和实施中,将紧紧围绕国家和上海的社会需求,确定研究方向,培养急需、紧缺人才,开展社会服务,在贡献社会的同时谋求相关学科建设水平的提升,力争使我校传统优势的法学学科门类早日登上国内顶峰。

(二)依托法学学科优势,加强法学与相关学科的融合与交叉,凝炼我校法学学科特色,彰显我校其他学科个性,形成具有我校特点的学科体系。

一方面,法学学科在我校具有坚实的基础,但要实现达到一流水平的目标,却面临诸多制约因素。首先,法学学科在全国的重点布局已经基本完成,获取传统一流学科观测指标的机会非常渺茫;

其次,传统的法学学科和专业设置在国内已基本饱和。另一方面,由于基础、成长周期等因素,其他学科的水平与影响力十分有限,且与其他高校有严重趋同现象,难以脱颖而出。面对这种局面,出路只有一个:依托法学学科优势,加强法学与其他学科的融合。其他学科要主动对接法学学科,利用法学学科优势,提升研究水平;要对应社会需求开拓新的研究领域,通过法学学科与其他学科的复合,形成若干交叉学科群,凝炼学科特色,以特色取胜,谋求与其他高校相关学科的错位发展。我校其他学科的设置与法学学科有较好的对应关系,为实现学科间的融合与交叉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三)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理论法学学科和传统部门法学的建设水平,推动部门法学向社会各领域的渗透和运用,形成卓有特色的应用法学学科体系,为整个法学学科跨入国内一流行列,为其他学科凝炼特色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理论法学学科的建设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和影响整个法学门类的建设水平,也决定着部门法学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我校法学学科在全国之所以能够名列前茅,与我校在理论法学领域的领先地位有着极大的关系。无论是传统部门法学建设水平的提升,还是新兴应用法学的建设与发展,都离不开理论法学的强有力的支撑和引领。

其他学科与法学学科的交叉和融合,绝不是几个学科理论与制度的简单叠加。学科交叉、融合的实现必须依赖理论法学在基础理论、基本原理上充分的论证。而要保证交叉和特色学科适合社会需求,使其真正发挥作用,必须依仗成熟的部门法制度运行,脱离了现行的制度运行体系,所有的理论都将失去实际意义。

鉴于理论法学对于整个法学学科建设水平的支撑作用,对于其他学科与法学学科融合、交叉的价值以及传统部门法学对特色学科与交叉学科发挥实际作用的保障价值,学校应当一如既往地重视法律史学、法理学、宪法学等理论法学学科以及民法、刑法、行政法、诉讼法、证据法等传统部门法学学科的建设与发展,巩固和扩大法学学科的领先优势。当然,在我校的理论法学和传统部门法学学科中,也存在着学科发展不平衡的问题,在未来的学科建设中,还应当有侧重、有重点的进行分类建设。

二、学科建设战略布局与目标

(一)学科建设布局

根据上述思路,结合《华东政法大学章程》和《华东政法大学发展定位规划》,经充分论证,确定我校学科发展的战略布局为:

第一,重点发展法学门类下的学科。

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我校法律史学、法理学、宪法学等理论法学学科群,为法学学科的持续高水平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大力加强行政法学、经济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环境与资源法

学、社会法学、国际法学等传统部门法学学科的建设,为应用法学的发展创造条件;精心培育和发展金融法学、航运法学、卫生法学、教育法学、文化法学等新兴应用法学,促进法学向社会领域的渗透,为法学一级学科形成特色,达到国内一流创造条件。建设和发展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等交叉学科,进一步拓宽法学学科的发展空间,满足国家社会发展和经济发展的需要。

将政治学、社会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等学科,特别是政治学学科的建设与发展放在突出的地位,采取非常规措施,突破制约我校法学学科门类排名进一步提升的瓶颈问题。

第二,对接社会需求,建设和发展经济学门类下的应用经济学,管理学门类下的工商管理学、公共管理学,文学门类下的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传播学等学科,支撑法学学科水平的发展与提升,同时形成法学渗透下的上述学科的特色。

(二)学科建设目标

进一步完善国家、省部、学校三级学科建设体系。全面提升法学学科水平,将法学一级学科建设成为国家级重点学科,争取在国际航运法、国际金融法领域建设2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将公安学、社会保障、金融学、国际贸易学建设成为上海市重点学科,将政治学、社会学、会计学、外国语言文学、新闻学、文化产业管理建设成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学科;依据学校发展定位和学科布局,建设一批校级重点学科。

在提高学科建设水平的同时加强专业建设和学位点建设。将侦查学、社会保障建成国家特色专业,将会计学、社会学、金融学建成上海市特色专业;择机设置法律专业博士学位点,根据社会发展和上海国际化进程设置若干交叉学科博士学位点;建设政治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建设公共管理、社会学、应用经济学、中国语言文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硕士点,建设税务、保险、警务、金融、工商管理、国际商务、社会工作、文化产业管理、汉语国际教育、新闻与传播、翻译专业硕士点。

按照学科建设在学校不同发展阶段的地位和作用,依据各学科对重点发展学科的支撑、引领作用等因素,明确学科、专业层次和水平,分别制定发展计划,分步实施。根据我校实际,将学科分为优势学科、特色学科和培育学科。其中优势学科是指我校现有学科中,在国内已经取得一定的地位,实力相对较强的学科;特色学科是指由几个法学学科或者法学学科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所形成的学科;基础培育学科是指学科建设所需要的、在未来几年必将出现较大发展空间,但目前国内普遍处于初创和成长阶段的学科(详见附件2)。

第四部分 学科建设平台

社会需求是学科发展最强劲的推动力,高校学科发展与社会需求的最佳结合点就是形成符合社会需要的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平台。学校经过认真研究分析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决定整合相关学科力量,组建若干学科平台,在满足社会需要的同时,凝炼学科特色,提高学科发展水

平。

一、国际金融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一)组织架构

国际金融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资料与数据部

理论与实务咨询部

国际金融

法律学院

国际金融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组织架构图

(二)功能定位

1.整合法学中的国际法学、经济法学、行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应用经济学中的金融学等学科力量,集中开展建设国际金融中心所需要的制度环境研究以及建设国际金融中心过程中新、疑、难问题的研究。

2.整合相关专业的培养力量和条件,为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培养高端复合型法律人才。国际金融中心的建设,需要有大量从事金融领域的经营管理和业务人员;政府推进金融中心建设,必须有能够代表政府对相关业务、经营领域、行业等进行引导、监管的公务人员;在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中,还必须具有与“两个中心”建设相关的咨询、服务类人才;随着“两个中心”建设的推进,相关法律纠纷也会越来越多、越来越复杂、越来越专业化,纠纷解决的法律机制的形成与完善至关重要,而要使这个机制发挥作用,当然离不开大量业务精湛的职业人员,包括法官、仲裁员、以及政府法制工作者等。这就必须综合运用法学科中的宪法、行政法、经济法、民商法、诉讼法、刑法、国际法,应用经济学中的金融学等专业培养力量对人才进行培养。同时,还要加强外语教学,搭建人才培养的国际化平台。

3.全面收集、整理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法律制度、国际惯例、司法判例、理论研究成果等资料,形成国内最大、最权威的金融法律资料中心,为金融领域的法律、政策的制定及科学决策,为司法部门和其他争端解决部门解决相关领域的争端,为国内外学者开展相关领域的学术研究,为各单位、各部门开展从业人员的终身教育等提供参考资料和咨询。

二、国际航运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一)组织架构

国际航运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资料与数据部

理论与研究与

实务咨询部

国际航运

法律学院

国际航运法律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组织架构图

(二)功能定位

1.整合法学中的国际法学、民商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司法鉴定,工商管理中的物流管理、企业管理,应用经济学中的金融学、国际贸易学、产业经济学等学科力量,集中开展建设国际航运中心所需要的制度环境研究以及建设国际航运中心过程中新、疑难问题的研究。

2.整合相关专业的培养力量和条件,为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培养高端复合型、应用型法律人才。与国际金融中心的建设相同,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也需要有大量从事航运领域的经营管理和业务人员,代表政府对相关业务、经营领域、行业等进行引导、监管的公务人员,相关的咨询、服务类人才以及大量业务精湛的法官、仲裁员、政府法制工作者等法律职业人员。需要综合运用法学中的国际法学、民商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司法鉴定,工商管理中的物流管理、企业管理,应用经济学中的金融学、国际贸易学、产业经济学等专业培养力量,搭建国际化平台对人才进行培养。

3.全面收集、整理国内外航运领域的法律制度、国际惯例、司法判例、理论研究成果等资料,形成国内最大、最权威的航运法律资料中心,为航运领域的法律、政策的制定及科学决策,为司法部门和其他争议解决部门解决相关领域的争议、为国内外学者开展相关领域的学术研究,为各单位、各部门开展从业人员的终身教育等提供参考资料和咨询。

三、知识产权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

(一)建设思路

知识产权学科是管理学与法学在知识产权领域里的有机融合,同时还必须考虑到知识产权中的专利、商业秘密等涉及到理工科甚至人文知识的学科背景。其特点体现在:

1.复合性。知识产权学科是以理工或人文社科专业基础知识为背景,以法学与管理学为支撑,由专利、商标、版权、商业秘密、计算机软件、集成电路、基因、动植物品种、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子学

科群构成的知识产权知识体系。

2.应用性。以解决知识产权领域的实际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我校将依托知识产权信息港、知识产权仿真模拟实训与技术基础综合实验室和知识产权专业本科教育高地建设,打造国内知识产权研究和人才培养基地,通过学科团队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条件改善、专业人才技能培养等措施,争取使学校成为全国知识产权专业人才培养基地,知识产权学科成为国家知识产权二级学科的示范学科点。

(二)功能定位

1. 通过知识产权网站、数据库、应用软件、模拟实验平台建设,通过对当前国际国内知识产权方面最新资料信息进行适时搜集、整理、分析,为高等院校教学科研、政府决策、企业经营及创新提供信息囤积、信息利用和信息咨询,以实现我国知识产权信息管理、分析与利用的现代化和信息化。

2. 通过专利模拟申请、商标模拟注册申请、软件著作权模拟登记、专利信息检索与分析、知识产权应用实战、物理实验、工程制图实验等实验环节的建设,改变目前偏重知识产权法教学的现状,为知识产权教学、科研以及实务能力培养提供更好的实训环境,为实现学科建设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3. 依托知识产权学科与专业,与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上海市版权局、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合作,以信息平台为支撑,以师资队伍建设为核心,通过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优化,培养复合型、应用型高素质人才,打造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示范平台。

四、法治社会与公共安全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一)组织架构

法治社会和公共安全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法治与社会治理研究所

公共安全研究所

社会治理与公共安全实践基地

法治社会和公共安全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组织架构图

(二)功能定位

1. 整合社会学、政治学、公共管理学和法学等学科力量,集中开展社会治理、公共安全研究,重点解决我国在社会危机高发期的矛盾化解和稳定问题,为上海市的“两个中心”建设和和谐社会的构建提供科学有效的智力服务。

2. 发挥交叉学科的作用,努力培养复合型、创新型、应用型的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管理的高素质人才。30多年的改革开放,我国的社会生产力和经济建设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但30年的改革开放中也积累了大量的社会矛盾。如何在高经济绩效的环境下,应对不断发生的社会群体性事件和日益突出的社会危机,为社会的稳定与和谐发展创造条件,需要培养一大批对基层社会舆情分析、矛盾化解和公共安全管理具有全面、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应对各种社会危机的高级专门人才,才能适应上海市和我国社会转型期发展的需要,为上海的“两个中心建设”和我国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提供人力资源的服务。

3. 注重实际问题的解决,不断提升教师和学生的科研与实践能力。理论来源于实践,又在指导实践中不断得到发展和创新。因此,必须通过与松江区的合作,建立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实践基地,为教研人员的科研成果提供实践的条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理论。同时,也为学生提供社会治理与公共安全实践的锻炼,增强和提升学生在现实社会中应对和处理各种疑难复杂问题的能力,更好地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

五、法庭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中心

(一)组织架构

法庭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

法庭科学信息中心

法庭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组织架构图

司法鉴定理论与科技研发中心 发

校司法鉴定中心(对外服务)

法庭科学人才培训中心

法庭科学理论与科技研发中心 发

(二)功能定位

包括建设法庭科学信息中心(包括法律法规、科技资料、案例数据库、图书文献等)、法庭科学研究中心、法庭科学教育培训中心、司法鉴定技术服务中心。法庭科学教育培训中心可以为我校法学教育提供良好的实践教学平台,提升学生对科技证据的应用能力,为培养复合型、应用性法学人才做贡献。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中心可为上海市的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高效能的鉴定服务。基地建设可以带动长三角地区和华东地区的司法鉴定行业的规范化和科学化发展,凸显上海对周边地区的辐射作用。

(三)建设思路

在学科带头人带领下,各学科研究人员协同努力,积极整合校内外优质教学、科研力量和资源,

使我校法庭科学团队形成以法庭科学科研成果充实更新教学培训内容、提高鉴定服务能力和水平,以法庭科学教学活动普及、推广法庭科学专业知识和培养高素质专门人才,为学科长远发展提供人力资源储备。通过科学、公正的司法鉴定社会服务提升学科的社会影响力和积累教学科研第一手素材,最终形成法庭科学科研、教学、社会服务诸环节良性互动、相互促进的局面。把我校法庭科学学科群建设为:

- (1)法庭科学专业人才高地;
- (2)法庭科学科学研究中心;
- (3)法庭科学人才培养中心;
- (4)法庭科学技术服务中心。
- (5)法庭科学信息中心

产出指标包括:

- (1)合理的高端人才队伍:汇聚国内享有知名度的专家和一定比例博士学位专业人才;
- (2)积极申报高等级科研项目,多方筹措科研资金,开展多层次的科学研究活动;
- (3)建成法庭科学实践教学基地,满足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需要。培养一定数量高素质的法庭科学相关专业的硕士和博士专门人才。

六、法律高端人才国际化培训中心

(一)建设目标

当前,经济与社会的发展对于高等院校的要求不断提高。对于法律人才培养而言,无论是因为我国法治的进步或者是经济社会发展对于制度的要求进而提出的人力资源要求,都在不断提高过程中。同时,经济全球化、国际合作化推动着人才的国际化要求的提高。在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建设的竞争中,人力资源的竞争与制度的竞争都十分重要。而人力资源的竞争,不限于国际化的人才争夺与使用,还包括国际化人才的培养。法律高端人才培养平台推进的建设目标是:依托学校法学教育优势和地处上海的区位优势,整合资源,创新培养方式,培养国际化、精英化而又具有扎实法学知识的高级专门人才,实现大学科研创新、培养育人、服务社会的功能。推进法律高端人才培养平台建设是法律人才培养实现新跨越的必由之路,是学校开门办学、开拓创新的重要举措,对于上海“两个中心”建设、国家经济建设和法治进步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二)功能定位

法律高端人才培养平台推进项目的建设任务是:

1. 拓展科研和教育基地,进行国内和国际合作,为学校科研、学生实践提供平台和资源。借助平台资源,推进教学改革,对培养目标、课程结构、教学内容、教学方式等进行调整优化。

2. 满足行业高端人才的学习需求,开展短期课程项目,为相关人士量身打造个性培训方案,提供学习深造机会,更好地发挥高校社会服务功能。

(三)主要内容

1. 留学生及访学项目

目前,我校已与美国、德国、比利时、荷兰、英国、法国、意大利、日本、澳大利亚、韩国、新加坡等国的国际知名法学院校进行了合作。我校将进一步拓展深化留学生及访学项目,每年选派教师、研究生、本科生进行交流学习,开拓视野,增进交流。进一步吸引外国留学生来我校学习,形成规模效应,推进学校国际化建设,营造国际化氛围,抢占留学市场。

2. 国际化课程体系建设项目

通过多种途径推进课程国际化,比如:鼓励外语授课,营造国际化氛围;引进更多具有留学背景的优秀教师或者外籍教师,实现教学队伍的国际化;引进原版外文教材,学习借鉴国际上优秀的教学方法,鼓励教学改革和创新,实现教学理念、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的国际化。目前,我校研究生的《法律英语》等课程的主讲老师都为外籍教师,效果良好,颇受好评;外国知名学者也常在我校开授课程或主讲讲座。该项目将进一步推进国际化课程建设。基本目标:开设外语教学的课程体系(适合留学生的法律专业硕士课程);建立外国专家队伍,保证每年有 10 名外国专家到我校执教;进一步强化“legal english”、“legal writing”、“legal research”等以及其他国际性课程的建设;每年拟开设外国专家系列讲座课程与短期课程 20 项。

3. 国内校际交流项目

除了国际交流之外,国内交流也是非常重要的。不同学校的文化传统、学习氛围、学科优势都有其特点,组织学生参加校际交流项目,对开阔学生的视野、完善知识结构也具有重要意义。我校将进一步完善国内校际交流项目,与综合型大学、行业特色型大学、地方特色型大学等类别大学开展合作,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研究生进行为期一学期或者一学年的学习交流,或进行其他短期的活动交流,将有助于研究生对大学、学习、行业、区域等概念有重新的认识,带回新鲜的知识 and 资讯,并将对学校相关工作带来积极的影响。与此相适应,我们将推动校际学分互认制度,使交流项目深入持续开展。基本目标:遴选国内 20 所高校进行长期合作;每年遴选委派 100 名相互交流。

4. 行业高端人才培养项目

服务社会,是大学的重要功能,也是大学直接参与社会建设的重要体现。依托上海的区位优势,我校对法律人才的培养进行拓展,除了全日制的研究生的培养,还有在职研究生的培养;除学历教育,还有各种类型的短期培训。如开展国际律师培训项目,针对实务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制定解决方案,邀请国内外知名律师、知名法院法官等行业专家,进行集中授课,具体辅导,提高法律业务能力和

职场竞争力。举办高级律师培训班(面向国际法律事务的律师培训、面向行业的高级律师培训班),高级法官培训班,高级机构法务培训班,法律事务专题研讨班以及行业高端人才发展论坛。

七、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培养中心

(一)建设思路

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是上海建设国际航运中心、国际金融中心、国际贸易中心的重点需求人才。其特点体现在:

1.复合性。上海急需法商结合的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金融与外经贸知识+外语+国际商法(金融法)”的培养模式是适合市场需要的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培养模式。国际金融与商务实践证明,运用国际经贸法律处理经济金融事务、解决贸易纠纷已成为事务性工作和解决贸易争端的主流。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不仅要熟练地掌握国际金融经贸法律和惯例,更要具有运用法律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这是当今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必备的基本素质。

2.应用性。我们培养的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突出实战性和应用性。依托我校实力雄厚的法学学科、商学院综合实验中心和金融监管高地建设,打造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培养基地,通过学科团队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条件改善、专业人才技能培养等措施,打造上海一流的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培养中心。

(二)功能定位

1. 通过国际金融与商务网站、数据库、应用软件、模拟实验平台建设,适时搜集、整理、分析当前国内外金融与商务方面的最新信息资料,为高校的教学科研、政府决策、企业经营管理提供咨询服务。

2. 培养应用型的国际金融人才(尤其是金融工程人才)。金融工程人才,是上海金融中心建设中最急需的人才。我们拟与政府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合作,在金融产品构建定价、风险管理、现代资产管理和国际监管方面,开展最前沿的高质量研究和教学。据金融工程本身的学科特性和金融机构与非金融机构对金融工程人才的需求,金融工程专业以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性人才为主要专业特色,具体表现在“四种能力培养”方面:注重金融创新能力培养;注重金融投资能力培养;注重定量分析能力培养;注重实务操作能力培养。体现在专业技能上,既要使学生掌握金融工程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又要使其熟悉国内外金融风险管理前沿理论与最新实践,能够从事金融资产管理、风险管理、衍生工具设计以及相关专业工作,成为适应经济金融发展需要、专业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富有创新精神和终身学习能力的实战型人才。

3. 培养创新型的国际商务人才。过去国际经贸专业那种“外经贸知识+外语”的平面模式已经不能适应市场的需求,必须推进到“外经贸知识+外语+其他专业知识”的复合模式;由培养外经贸实

务型人才为主,进一步提升培养实务型人才与研究型人才并重的立体模式;在学科布局上,要注重学科的综合性与交叉性;在课程设置上实行文理交叉和文理渗透,突出课程内容的综合性与基础性的相互融合,使学生在掌握专业知识的同时,对其他学科也有相当程度的了解,从而在总体上体现“宽口径、厚基础”,不断优化的知识结构,以适应市场对国际商务人才的要求。

4. 依托商学院的相关学科与专业,与上海市金融办、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交所、银行、外贸公司等单位合作,以各种信息平台为支撑,以师资队伍建设为核心,通过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优化,培养复合型、应用型高素质人才,打造国际金融与商务人才培养示范平台。

八、文化产业研发与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一)组织架构

文化产业研发与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文化产业研究中心

文化产业研发与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资料与数据中心

中国文化资源开发与交流中心

传媒发展与管理研究中心

(二)功能定位

1. 整合管理学、文化产业学、新闻学、传播学、媒体创意、网络传播、对外汉语、中国文学、外国文学、中国语言文化、法学理论等学科的力量,集中开展建设文化产业的研究与发展,建设成为上海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2. 整合相关专业的培养力量和条件,为上海国际文化中心建设培养高端复合文化创意人才。与建设上海国际文化中心相适应,需要大量文化产业创意及国际文化交流、媒体传播等经营管理人才,对相关业务经营领域、行业实施大量的研究比对和实务案例研究,并且综合运用对外汉语、中国文学、外国文学、语言学、比较文学等搭建国际化人才培养平台。

3. 全方位发掘祖国的优秀文化资源,为提升国家软实力培养合格的国际化创新人才。加强国际交流,推广汉语言文化。

4. 制定国际法律汉语语言等级标准,创建国际法律汉语能力评价标准体系,开发国际法律汉语水平等级考试系统,建成高端法律汉语国际化教育人才培养和实践基地,为华东政法大学发展成具有国际影响的政法类大学提供平台,也可为上海市国际化大城市的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5. 建设完备的文化产业管理与创新案例库,为国内外文化创新活动提供基本资料和咨询意见。建成创新人才实训中心,培养理论一流、实践一流的复合型人才。

九、法学专业实验实训平台

(一)建设目标

初步建成“证据取证和判断、模拟审判和仲裁、诉辩训练、法律援助”等四大功能区,集实验、实训、模拟仿真、实战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多功能教学平台。通过平台多环节参与,有效强化法学专业学生实践能力的训练和养成。

(二)功能定位

1.构建具有法学专业特色的一流实验教学环境

围绕人才培养目标,转变发展思路,深化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用最新的数字化、信息化教学和实验装备提升、改进和更新法学实验实训教育手段和方式,使中心的软硬件建设、管理模式和师资水平等各个方面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成为推动法学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的重要引擎。

2.推进实验教学资源共享的体制机制建设

调动校院两个主体的积极性,逐渐淡化各实验室的专业、院系所属权界限,实现实验师资、实验教学方法与手段、实验师资、实验教学设施等的资源的共享,建立有利于实验教学资源高效利用的体制机制,提高实验室运作的效率和开放水平。

3.增强华政法学实验教学中心的辐射示范效应

积极研究探索,大胆创新,努力建构适应新时期法学人才培养需要的实验教学模式,并努力增强其在区域范围甚至全国范围内的辐射示范效应,主动肩负责任,引领和带动中国法学实验教学模式改革与创新不断向前发展。

第五部分 学科建设的保障措施

一、切实加强学科队伍建设,为学科建设规划的实现提供人才保障

2008-2020 年期间,我校师资队伍建设的的主要目标是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优化、精干高效、富有创新精神和国际竞争力的高水平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培养和建设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团队和学术群体,基本满足学校事业发展和学科建设阶段性目标的需要。建设的主要思路为:以重点学科建设为核心,着重培养和引进重点学科领军人才,促进高层次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创新团队建设;以自主培养骨干教师为重点,完善不同层次优秀人才的培养与激励机制,全面提升教师的学术竞争力和整体素质,促进师资队伍可持续发展;以国际化战略为抓手,加大国际交流合作力度,开发海外高层次人才与智力资源,提高我校师资队伍的国际化的程度;以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突破口,深化人事管理和分配制度改革,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用人制度和人才评价体系,充分调动优秀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

二、实行开放办学,通过与实务部门紧密合作,使学科建设与社会实践紧密结合,实现学科建设

真正与社会需求相适应

第一,要争取教育部、司法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央政法委等国家部委的支持,通过积极参与国家法治建设和高等教育改革,在国家战略服务的同时提升学科建设水平和学校的核心竞争力;第二,争取上海市教委、上海市政法委等市级机关的支持,通过对接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集中优势资源,提升学校办学实力;第三,在现有的 100 余个实习基地的基础上,争取与各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律所、企事业单位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方面建立紧密合作与联系,提高学科建设的社会灵敏度。

三、加强国际合作,通过中外合作办学等形式,以国际视野加强相关学科的建设

首先,要进一步拓展中外合作交流的渠道与内涵,充分利用现有的 70 余个国际合作单位,积极争取建立紧密型合作,为师生搭建出国学习与交流的平台,为提高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的国际化水平奠定基础;其次,要积极拓展中外合作办学平台,通过中外合作制定培养方案,合作开展课程设置与教学,培养国际化的人才;第三,要积极拓展中外合作科研的平台与渠道,通过共同组建项目组,合作开展知识创新与研究,提高双方的科研水平和学科建设水平。

五、加大改革的力度,形成与学科建设相适应的管理体制

一方面,要形成适应新的学科建设规划的管理机制,完善学科管理制度。要完善学科带头人制度,建立以学科群为主体的学科管理机制,建立学科联席会议制度。另一方面,要以科学的学科管理机制为核心,建立相应的人事、行政、学术等方面的管理体制与机制。合理调整校内相应机构及其职能,赋予学科一定的自主权,建立健全教授治学制度和民主管理制度。

六、优化资源配置机制,围绕学科建设重点,配置资金、设备等有关资源,保证学科建设目标的实现

全校上下要树立大局意识,树立部门利益服从集体利益的意识,将有限的资源用于“刀刃”,集中优势资源最大程度地提升学校实力与水平。要切实将学科建设作为学校发展的重心所在,围绕学科建设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通过制定合理的资金、资源配置方案,优先保障实现重点目标所需要的资金和资源,保障学校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华东政法大学师资队伍建设规划(2008-2020年)

2011-12-13 华东政法大学党务公开网

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在我国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建设创新型国家的战略机遇期,

在国内外人才竞争日益激烈的时代背景下,将我校建成高水平的教学研究型的多科性特色大学,关键在于建设一支优秀的人才队伍,构建有利于吸引、培养优秀人才和创新团队的大学文化,充分调动教职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快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大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是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的重中之重。

根据学校“十一五”规划和《2008-2020年华东政法大学学科发展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为实现学校发展和学科建设的阶段性目标,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优化、精干高效、富有创新精神和国际竞争力的高水平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全面提升我校学术竞争力、社会影响力和国际化水平,制订本规划。

一、师资队伍建设现状

(一)基本状况

在学校“十五”及“十一五”规划建设期间,随着学校规模的扩大和学科的发展,师资队伍建设受到校领导及各学院(系)的重点关注,并得到明显的加强,近五年来,我校的师资规模有了较大发展,师资水平得到了整体性提升,学历、职务、学缘等结构明显改善。

1.总体规模

根据学科发展和在校生规模不断增长的需要,我校自2003年起逐年增加教师聘用和引进力度,四年来,专任教师数量从2004年9月的634人(含思政教师、双肩挑人员,下同),发展到2008年9月的908人,增幅达43.2%,基本满足了学校建设发展对师资的需求。

2.师资结构

至2008年9月,我校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36.4%,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39.9%,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共计76.3%。

具有正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16.4%,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28.5%,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44.9%。

45岁以下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74.3%。

由于拓宽招聘渠道,注重引进海内外名校毕业生,师资队伍的结构得到了较大改善,取得海外学位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6.8%。近五年来,参加过海外进修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18.2%。

3.人才培养和激励体制

我校师资队伍中现有政府特殊津贴人员8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人员1名,全国十大杰出中青年法学家1名,教育部全国优秀教师3名,全国留学回国人员先进个人1名,上海市领军人才3名(其中后备人选1名),上海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4名,1入选上海市曙光学者计划10人,入选上

海市浦江人才计划 7 人,已初步形成包括优秀青年教师选拔培养、骨干教师资助、出国研修项目资助、国内访问学者项目实施等多层次、多类型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总量仍不足

与在校生规模的大幅激增相比,我校目前的教师队伍规模还不能完全满足教学科研需要,生师比仍然偏高,有些新设专业或学院的比例甚至更高。有的学院缺乏人才储备和调剂空间,一旦个别教师因故不能排课,就影响该专业的整体教学安排;有的教研室为保证现有教师的课时费,数年内都不愿接收新教师,不但使现有人员的课时量接近饱和,难以承担学科建设任务,还造成梯队老化、结构不合理等问题。

与师资规模扩大相对应的是,师资来源比较单一,关系到教师创新能力和竞争能力的师资社会来源和资源流动配置体系尚未建立,兼职教师队伍建设相对薄弱。

2.结构不尽合理

师资队伍结构的不足主要体现在学科(学术)带头人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缺乏。就我校整体而言,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学科带头人地位的人才资源仍然严重紧缺,大师级人才和拔尖人才数量不足,对学科发展的支撑不够,成为制约学校内涵发展的瓶颈。

由于学科带头人和凝聚力的缺乏,师资队伍中团队效应不够明显,教学科研创新所需的组织架构尚未完成,教学科研活动相互分散和封闭的环境状况未得到根本改变,学科普遍存在研究方向和力量分散,无法承担大型研究项目,难以提高学科水平的问题。

3.国际化程度和水平较低

目前我校师资队伍的水平及其国际化发展程度仍不适应上海高等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提升师资队伍国际竞争力的任务仍十分艰巨。教师的国际化程度和水平仍然较低,具有海外教育、工作或研究经历与背景的教师和外籍教师所占比例均不高,尤其缺乏具有国际水准的“大师”级人物,以及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层次创新团队。

4.人才培养和评价机制不完善

在青年教师已经成为师资队伍主体的情况下,青年教师自主培养应成为队伍建设的重点和紧迫任务,但与师资引进的力度相比,在师资培养方面还相对不足,有效支持教师专业成长和发展的教育培养体系还不够系统、完善。

在以岗位聘任制为基础的人事制度改革中,教师考核评价体系还相对滞后。现有考核制度偏重结果评价,未充分反映人才成长的基本规律和不同学科之间的差异,量化考核容易流于形式,并导致教师急功近利、片面追求短期效应而忽略长远发展。浮躁的学术环境不利于创新人才的培养

和创新成果的涌现,不利于人才的长期发展。

二、师资队伍建设规划的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战略思想,坚定不移地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主动顺应高等教育注重内涵发展的模式转变,用科学发展观统领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坚持“党管人才”和“以人为本”,以创建高水平的教学研究型的多科性特色大学为目标,全面提升师资队伍的整体水平,促进教师队伍的可持续性发展。

(二)基本思路

1.以重点学科建设为核心,着重培养和引进重点学科领军人才,促进高层次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创新团队建设。

2.以自主培养骨干教师为重点,完善不同层次优秀人才的培养与激励机制,全面提升教师的学术竞争力和整体素质,促进师资队伍的可持续发展。

3.以国际化战略为抓手,加大国际交流合作力度,开发海外高层次人才与智力资源,提高我校师资队伍的国际化的程度。

4.以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突破口,深化人事管理和分配制度改革,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用人制度和人才评价体系,充分调动优秀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2008-2020 年期间,我校师资队伍建设的的主要目标是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优化、精干高效、富有创新精神和国际竞争力的高水平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培养和建设一批高水平的创新团队和学术群体,基本满足学校事业发展和学科建设阶段性目标的需要。

2.具体目标

第一阶段:2008-2011 年

按照学校事业发展的规划和人才培养的规律,科学合理地确定不同学科的生师比,根据学校稳步发展本科教育、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积极发展多种形式教育的需要,在保证教育水平提高的同时,保持师资队伍总量适度增长。

到 2011 年,专任教师队伍规模总量达到 1000 人左右。具有海外留学经历人员比例达到 10%以上,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达到 60%;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达到 80%以上(其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比例达到 50%)。

2008-2011 年师资结构对照表

师资结构	2008 (%)	2011 (%)
具有海外留学经历教师的比例	6.8	10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的比例	44.9	60
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的比例	76.3	80
(其中博士学位教师的比例)	36.4	50

第二阶段:2012-2014 年

按照学校学科发展规划建设目标,教师队伍规模总量达到 1200 人左右。根据各学科队伍人才结构现况,培养或引进 5-10 名具有国内一流水平并在国际学术界有一定影响的学术带头人,30 名左右的学术骨干。每个学科都有结构合理的学术梯队;优势学科在国内外享有盛名的一流的专家学者;特色学科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带动一批学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培养学科要有一批优秀骨干教师。争取到 2014 年,基本建成一支结构优化、素质优良、适应学校教学、科研和学科发展的高水平的师资队伍。

第三阶段:2015-2017 年

教师队伍规模总量达到 1250 人。在此基础上,统筹规划,凝聚高水平学术队伍,再经过 3 年的不断努力,拥有一批国内外领先的学科带头人,部分学科团队水平具有国际竞争优势;培养和造就一批优秀的教学团队和教学型大师;以学术梯队建设为中心,以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为重点,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教学科研骨干;探索并建立适应新时期高等教育发展需要的师资队伍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促进师资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第四阶段:2018-2020 年

紧密围绕学校整体发展目标统筹考虑,到 2020 年,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规模适度、结构优化,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创新型师资队伍,全校师资队伍规模、结构、素质适应学校办学目标,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三、师资队伍建设的具体措施

(一)围绕学科发展目标,培养和引进高层次领军人才,推进创新团队建设

1.紧紧围绕学科发展规划,有效配置人才资源

将学科发展作为人才资源配置的导向,紧紧围绕《2008-2020 年华东政法大学学科发展规划》,充实学科发展力量,使教师队伍建设与各级重点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的建设需要相结合。树立人才战略思维,处理好学校发展的人才储备与各学科人才需求的关系、人才引进和自主培养的

关系。

2.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推进东方学者岗位计划

促进我校领军人才队伍建设,将人才引进工作的中心转移到高层次高水平人才的引进上,特别是有国际化背景、积极从事学科建设的高水平学科带头人及其带领的团队。按照上海市特聘教授岗位计划(“东方学者”)的岗位设置要求,加强“东方学者”特聘教授的招聘工作,在学校重点发展、扶植的学科设立特聘教授岗位,面向海内外招聘学术造诣高深、对本学科建设具有创新性构想和战略性思维、善于培养青年人才并注重学术梯队建设的学科带头人,汇聚一支以杰出学者和高水平学科带头人为核心的学科队伍。

修订《高层次人才引进暂行办法》,在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中,建立健全引进人才评价体制,规范人才引进制度,健全人才跟踪服务体系,并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服务意识,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的配套服务工作。

3.进一步加强骨干教师队伍建设,激励和培养优秀拔尖人才

实施“中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项目”,设立“中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资金”。通过个人申请、学院推荐,每年选拔10名中青年骨干教师赴国内重点高等学校参与科研工作,跟踪学术前沿。鼓励并支持中青年骨干教师参加各类学科前沿和专业知识高级研修班。每年选派30名左右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参加,以了解学术前沿、拓宽学术视野,提升竞争能力。设立“著作出版基金”,支持更多的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在著名出版社出版学术著作。

实施“中青年骨干教师实务部门挂职锻炼项目”。针对不同学科的教学科研与实务部门联系紧密的特征,为这类学科的教师争取更多的实务部门挂职锻炼机会,并给予特别资助。

4.创新人才组织模式,实施“创新团队计划”

制订《华东政法大学创新团队建设暂行办法》,设立“创新团队基金”,进一步推进创新团队建设,打造科研工作的精兵强队,在学科前沿领域或交叉学科领域从事高水平的研究;培养和建设一批人才结构合理、业务水平较高、学术思想活跃、发展态势良好的创新团队和优秀群体。

(二)坚持引进和培养相结合,立足自主培养,全面提升师资队伍水平

1.保持师资队伍规模增长,确保教师聘用的数量和质量

为保证学校事业的顺利进行和学科建设的长足发展,今后3至5年内,继续按照每年聘用30至50名新教师的速度补充师资队伍,充分满足各学科教学、科研的需要,并确保一定的人才储备,改善某些学科特别是新学科教师队伍捉襟见肘的状况。

对新聘青年教师应充分考虑优化学缘结构、改善学历层次的需要,主要聘用来自海内外名校、名导师的高水平博士生,除专业水平外,重点考察其思想品德、团队协作精神和发展潜力。在制订

《人员聘用暂行办法》的基础上,不断改进人事聘用程序和评价办法,实现新聘人员“人——岗”匹配最大化。

2.精心培育青年教师队伍,促进青年教师快速成长

重视青年教师教学能力的培养。对新参加工作 2-3 年内或之前未在高校工作过的青年教师实行导师指导,通过“双向选择”建立传帮带联系,充分发挥老教师对青年教师的指导作用;开展青年教师讲课比赛、教案交流、教学展览和教学质量评估等活动,并组织青年教师现场观摩比赛和评估优胜者的课堂教学,调动青年教师课堂教学的积极性。

注重青年教师的科研能力的培养。设立“科研资助基金、博士基金”等专项科研基金,调动青年教师从事科学研究的积极性。选派具有博士学位的青年教师到国内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从事博士后科研等高水平科学研究。实施“青年教师发展研修计划”,组织青年教师在国内或国(境)外参加国际国内多种形式的进修培训和学术研修,追踪学科发展前沿知识,提高学术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设立资助出国(境)参加学术会议专项经费,每年资助学术带头人和青年骨干教师出国(境)参加国际会议。

加强青年教师综合能力的培养。充分利用外籍语言教师教学的有利条件,定期或不定期举办青年教师外语培训班,提高青年教师的群体外语水平,也为遴选公派出国留学人员创造条件;对青年教师进行以计算机技术为核心的现代教育技术培训,为更好地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3.转变培养模式,进一步加强博士后流动站建设,试行博士生助教制度

充分发挥博士后流动站的用人、择人和流动的机制效应,逐步扩大在站博士后规模,进一步推进师资博士后制度,直接吸纳博士后参与教学、科研工作,并使之成为学校吸纳优秀师资的重要途径与方式:相关专业的应届博士毕业生,可先进博士后流动站工作,待出站考核合格后再确定是否聘任;拟申请留校工作的博士,可先到相关企业博士后工作站进行联合培养,合格出站后再确定是否聘任。

推出博士生助教制度,博士研究生在求学期间承担本科生的部分教学辅导工作,或担任学科带头人的学术助手,可以提高博士生的教学能力,提高新进教师的整体教学科研素养,也相应扩大了师资资源。

4.拓宽师资来源,形成多元化、开放式的师资来源格局

充分发挥学校无形资产,多方面积极争取社会资源,面向社会开放教师职务岗位,更主动、积极地招聘企业、科研院所和政府机关等部门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又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各类高层次人才,提供兼职或专职的教师岗位。做好兼职教授、兼职研究员的聘任工作,充分发挥兼职师资的

作用,实现实质性兼职。争取国内外相关著名企业在我校设立冠名教授岗位或奖教金,以拓宽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渠道。

(三)加大国际交流力度,提高师资队伍的国际化学程度

1.重视引进海外人才,推进师资国际化招聘

探索海外招聘渠道,建立国际招聘网络,进一步加大海外优秀人才的招聘力度,确保每年新选录教师中具有海外留学经历的人员占一定比例,逐步提高外籍教师比例,并面向海外公开招聘教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集聚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学术大师和优秀领军人物。面向海外积极实施“走出去、请进来”的战略,选拔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优秀硕士、博士研究生,作为后备师资,赴海外一流学科专业,师从一流教师深造,学成后回校任教。

2.拓展国际合作,利用国际教育资源开展师资培训

建立与国外有关高校研究机构的交流与合作,建立联合研究机构。进一步加大国际交流范围、层次和力度,搭建国际交流舞台,加速人才的国际化成长。

继续聘请外籍专家在我校担任兼职或全职教师。充分发挥外教的聘请效益,提倡中外教师共同备课,互相观摩教学,以及通过让外籍专家给年轻教师上专业英语课等方面提高其工作积极性和价值成就感。

实施“中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鼓励并积极推进我校与国外著名大学的交流与合作,加大力度选派中青年骨干教师到国外高水平大学进行访问学者研究、博士后研究,追踪学科发展前沿,提高学术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个人申请到国家留学基金全额资助的,学校另给予1:1的配套资助;申请到以国家留学基金的名义派出并提供旅费,学校提供其他费用;列入公派出国名单的并申请到出国一年以上的,学校予以出国费用的全额支持。

3.设立出国留学基金,增强教师参与国际合作与交流的能力

实施“留学回国人员科研启动基金项目”,设立“留学回国人员科研启动基金”,通过提供科研启动经费等方式,吸引和支持更多的优秀留学人员回国到我校从事科研教学工作。资助对象为在国外留学三年以上并在国外获得博士学位、或在国内获博士学位后在国外留学一年以上的应聘到我校从事教学科研的优秀留学回国人员。

在第三批公派出国人员初步完成研修任务的基础上,适时启动第四批以及以后批次的公派出国人员选拔,计划每批次派出50名左右中青年骨干教师,在3-5年内到国外有关高校进行为期4-6月的进修。进一步扩大我校青年教师具有国外留学、研究的经历,提升我校教师的国际学术背景。

(四)深化人事管理制度改革,通过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建立健全激励、竞争和约束机制,充分调

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

1.以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的实施为契机,深化岗位聘任制改革

按照教育部及上海市关于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的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事业发展目标和学科建设需要,确定各类岗位设置比例,各级专业技术岗位的设置优先满足学科平台、创新团队建设需要,确保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和骨干队伍建设需要。根据事业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岗位聘任制,加强岗位契约管理,建立并完善各级各类人员的职位分析制度,明确上岗条件和岗位职责,实行“按岗聘任、岗变薪变”。

2.遵循人才发展规律,完善教师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

以科学发展观和人才观为指导,坚持“德才兼备、重在实绩”的原则,探索并建立科学合理的教师绩效评价体系。充分发挥评价体系对教师发展的导向作用,将教师评价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职务聘任、分配激励的重要依据,分别制订《教师岗位聘期考核办法》、《教职工年度考核办法》和《教职工奖惩暂行办法》。根据学科发展的需要和不同岗位层级的特点,建立分层分类考核评价机制,分别制订从刚性到柔性、从短周期到长周期的考核标准,探索聘期考评、同行间业绩考评等符合教师劳动特点的评价与激励办法,在教师个体评价模式基础上,研究建立团队综合评价模式;对于领军人物和学科带头人的考核,加大其团队业绩、建设成效的考核权重。

3.充分发挥编制效应,增强队伍活力

在学校事业编制缺口较大的情况下,继续推行并完善人事派遣制度,加强合同管理,明确工作任务、岗位职责和考核指标,逐步提高人事派遣人员的待遇。在应届毕业生进校的教师、科研人员中试行人事派遣制,充分发挥编制管理的激励和导向作用,形成事业编制与人事派遣相结合的动态编制管理机制。

(五)以人为本,全面营造人才稳定发展的良好环境

1.以师德为核心,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

切实落实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师德考评制度,在教师考核体系中将师德指标单列,突出师德目标的导向机制,在教师职务聘任、职务晋升、业务进修和评优奖励等过程中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进一步开展“三风建设”活动,引导教师争做职业道德标兵。积极实施教学名师培养工程,在选拔校级教学名师的基础上,培养一批国内外知名的市级、国家级教学名师。同时加大对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和奖励力度,依靠舆论导向和典型榜样的力量,扩大其示范效应,促进全体教师职业道德素质的提高和优良校风的形成。

2.建立并实行学术休假制度

实行学术休假制度,进一步发挥优秀人才的潜在创造力,提高学术成果水平,以实现教师队伍的可持续发展。对于提出休假要求的、教学、科研成绩突出的、连续三年超额完成学校规定的教学工作量的副教授以上的骨干教师,在完成规定的科研任务,学术假期间所有待遇不变。

3.加强健康和諧的校园人才环境建设

坚持“以人为本”,提高服务质量,注重人才环境建设,从尊重人、关心人、信任人、培养人的角度出发,大力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文化氛围和校园文化环境,正确处理好教师队伍、教学保障队伍和管理人员队伍之间的关系。

切实关心和保障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的利益,积极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将感情留人、事业留人和待遇留人有机地结合起来,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创造性。

广东财经大学中长期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5年)

中共广东财经大学委员会 2015-10-23

站在广东财经大学的新起点,面对国家“四个全面”的新战略、高等教育内涵发展的新趋势、深化综合改革的新机遇,为加快推进有特色、高水平的应用型财经大学的建设进程,明确学校未来十年发展的战略重点,依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年)》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划纲要。

一、基本情况与形势分析

(一)基础与优势

1.学科专业体系日趋完善。学校坚持以学科建设为龙头,已建成经济学、管理学、法学为主体,经、管、法、文、理、工、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并具有一定特色和优势的学科体系。经、管、法三大学科门类排名进入全国高校前20%,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法学三大主干学科为省级优势重点学科。拥有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法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统计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等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涵盖33个二级学科、7个专业学位授权点,建成1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形成了学术学位教育和专业学位教育协调发展的研究生教育体系。学校现有55个本科专业,其中5个国家级和10个省级特色专业、7个省级名牌专业。截至2014年12月,全日制在校生24224人,其中本科生22688人,研究生1536人。

2.应用型人才培养成效明显。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全面发展;因材施教,学以致用”的人才培

养理念,经管类实验实践教学改革和法学类实验实践教学改革分别走在全国同类高校和全省高校前列,经济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为全国首批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有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国家级实践教学基地各 1 个,经管类跨专业综合试验教学团队为国家级教学团队,《企业仿真综合运作》为国家级精品课程、《国际贸易》和《电子商务物流》为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入选全国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获批为教育部首批研究生课程建设试点单位、广东省经管类本科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示范院校,国际化应用型会计人才协同育人平台获批为首批广东省协同育人平台。毕业生总体就业率高,社会评价好。

3. 科学研究水平大幅提升。学校坚持“求真、致用”的科学研究理念,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哲学社会科学总体实力进入广东高校前列。建立了省、市、校三级科研平台体系,拥有 2 个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 个广东省协同创新平台、1 个广东省决策咨询研究基地、1 个广州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和 43 个校级科研机构,承担了一批高层次的科研项目,产出了一批有影响力的科研成果。2009 年起,连续 5 年进入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发布的全国高校 CSSCI 来源期刊发文统计百强榜,稳居全国财经类高校前 10 名、广东高校前 6 名。《广东财经大学学报》进入 2014-2015 年 CSSCI 来源期刊。4. 社会服务能力日益增强。学校坚持需求导向,紧密结合广东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的热点问题开展社会服务。一批专家教授被聘为立法顾问、政府决策咨询顾问、应急管理顾问和财经顾问,一批决策咨询报告被肯定批示或采纳应用。学校与政府、社会各界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与广东省国税局、地税局共建广东纳税服务研究中心、与广州市地税局共建税务干部进修学院、与广东省旅游发展研究中心共建广东旅游产业集聚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与广东省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共建广东福利彩票社会责任研究与实践基地等。5. 师资队伍水平不断提高。学校坚持“以人为本,人才优先”的师资队伍建设理念,不断加强人才引育力度,已形成一支数量比较充足、素质较高、结构合理、富有活力的师资队伍。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153 人,其中正高职称 213 人,副高职称 353 人,高级职称比例达到 49.09%,具有博士学位 44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8.25%。有珠江学者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1 人,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3 人、省学位委员会委员 1 人、省学科评议组成员 3 人;2 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 人入选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培养工程,21 人次入选广东高校“千百十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对象,9 人入选广东省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项目;有广东省、广州市“十大中青年法学家”3 人。6. 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学校十分重视办学条件建设,现有广州和佛山两个校区,总占地面积 2275 亩,校舍 71.97 万平方米,图书 447.35 万册(其中纸质图书 251.8 万册),自主建成各类数字化教学资源 1200 多项,中外文数据库 58 个,特色数据库 18

个,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1718 万元,实验用房总建筑面积 45634 平方米。广州校区北区已初步建成,新增校园面积 286.75 亩,建成新图书馆、二级学院教研办公楼、教学楼、实验楼、研究生楼、新田径运动场,新增建筑面积 102965 平方米,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二)问题与不足 1. 不适应科学发展的思想观念有待转变。部分教职工在学校发展定位的认识上存在偏差,应用优先的发展观念还有待加强;谋划长远的创新意识欠缺,缺乏危机感和紧迫感;深化改革的动力不足,小进即满,小富即安;以生为本的教育观念尚未很好形成,尊重学生自主发展的意识不强。

2. 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有待提高。与建立现代大学制度的要求相比,学校治理体系还有待完善,治理结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部分领域或环节的制度建设还很落后,严重阻碍了学校的发展。

3. “四重”建设尚未取得重大突破。“四重”(重点学科、重点人才、重点平台、重大科研项目)建设水平不高仍然是制约学校发展的短板。重点学科优势不突出,尚未形成影响力大、贡献度高的学科高峰,尚无博士学位授予权;高层次人才数量不足,学科带头人匮乏,尚无“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长江学者”等国家级层次人才,缺乏在国内有影响的学科带头人及团队;重点科研平台类型单一、数量偏少、标志性科研成果不多,缺乏国内领先的研究领域,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及科研平台仍未实现突破,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社会功能尚未充分发挥。

4. 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有待完善。人才培养机制还不够完善,专业结构调整优化机制、校内外协同育人机制还不够健全,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有待进一步改革;教育教学观念有待进一步更新,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有待提高;研究生培养模式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多样化需求仍不适应,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研究生教育体制机制尚未健全,特别是博士研究生教育亟待开展。

5. 教育国际化程度亟待提升。对外交流与合作的管理体制尚不健全,国际化办学机制尚未成型;缺乏能够承担国际化教育工作的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与国(境)外高校、机构和企业开展的合作教育与科学研究项目在层次、规模和效益等方面需要进一步提升。

6. 办学条件缺口仍然较大。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中部分指标还没有达标,学生宿舍缺口较大,教学行政用房严重不足,教学实验设备陈旧、更新缓慢等。

(三) 机遇与挑战当前,我国高等教育发展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大变革、大发展和大调整成为主旋律。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学校发展面临的机遇有:

1. 国家及地方经济发展的机遇。一方面,国家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和“一带一路”战略,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高等教育的发展注入了强大的动力;另一方面,广东省获批成立自由贸易实验区和自主创新示范区,广州市提出“1+1+9”的电子商务与移动互联网集聚区总体规

划布局,为地方高校发挥人才智库提供了广阔空间。国家和地方推动经济发展采取的重要战略为学校培养创新型人才、挖掘学科专业新增长点、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等方面提供了重要的发展机遇。

2.高等教育新一轮改革的机遇。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作出了全面部署,我省先后出台了推进教育“创强争先建高地”、加强高校“四重”建设、实施“创新强校工程”、启动协同创新平台建设计划及实施高水平大学建设方案。国家和地方采取措施大力推进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为学校加强内涵建设、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内部治理结构提供了有力的资金和政策支持。

3.信息技术日新月异带来的机遇。随着科学技术的日新月异,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深刻改变着人类的思维、生产、生活和学习方式,也不断推动着教育变革和创新。《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明确提出要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教育思想、理念、方法和手段全方位创新,这将对学校提高教学信息化和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等方面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学校更名大学后的机遇。2013年学校更名为大学,标志着我校办学水平、办学规模及综合实力跨上了一个新台阶,这将更加有利于吸引高质量生源和高层次人才,有利于学校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进一步提升,为学校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同时,学校面临巨大挑战:一是高校间的竞争日趋激烈,学校面临“前有标兵、后有追兵”的严峻局面,学校发展犹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二是我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将进一步深化,对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三是当前国家及地方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发展方式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对学校人才培养、自主创新等提出了新的挑战;四是学校没有进入广东省高水平大学建设行列,获得的财政资金不多,得到的社会捐赠较少,财政状况比较困难等。

二、总体战略

(一)指导思想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党的十八大系列会议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为使命,坚持“习礼乐文,精于术业”的办学理念,秉持“法治、科学、民主、阳光”的治校方略,彰显“商法融合、实践创业、多元协同”的办学特色,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内涵建设(“四个全面”),把学校建成有特色、高水平的应用型财经大学,为广东创新驱动战略及打造南方教育高地作出新的贡献。

(二)战略目标战略目标:到2025年,把学校建成“商法融合”特色鲜明、高水平的应用型财经大学,成为广东乃至华南地区引领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战略高地。高水平的主要特质是有卓越学科、有优质教育、有良法善治和有优良文化,学校综合实力位于全国财经类高校先进行列。为实现目标,实施两步走战略:第一步,2015-2020年,深化改革、夯实基础。基本形成治理结构适配、法

制建设完善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本、硕、博”学科专业体系完整,应用型人才培养成效明显,应用型研究与社会服务实力较强,国际化、信息化进程较快,力争学校综合实力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 15 名。

第二步,2020-2025 年,强化特色、提升质量。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高,学科专业高峰显现,“商法融合”的人才培养特色鲜明,面向现代服务业的应用型研究与社会服务优势明显,国际化、信息化水平较高,力争学校综合实力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 10 名。学校愿景:到本世纪中叶,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财经大学。十年发展阶段性关键指标附后。

(三)发展思路围绕有特色、高水平的应用型财经大学发展目标,对接广东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需求,紧扣“立德树人、彰显特色、提高质量”主线,坚持“学科是龙头、教学是中心、科研是基础、队伍是根本”,在“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领下,以“四重”建设为突破,以“四大”改革为动力,以“四强”建设为保障,推进内涵发展,实现学校新跨越。

——“四重”(重点学科、重点人才、重点平台、重大科研项目)建设是学校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实施优先发展战略,采取超常规举措强化“四重”建设,以“四重”建设的有效突破提供优质教育资源,进而获得博士学位授予权资格,以获得博士学位授予权资格为入口驶入我省高水平大学建设快车道,在此快车道上换挡提速,驶向全国财经类高校先进行列。

——“四大”改革(内部治理结构改革、人事制度改革、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学科与科研管理机制改革)是学校发展的动力。通过“四大”改革,着力转变不适应科学发展的思想观念,着力破除阻碍学校发展的体制机制,着力建设具有我校特色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激发办学活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办学综合实力。

——“四强”建设(加强法治建设、加强党的建设、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加强办学条件建设)是学校发展的重要保障。通过“四强”建设,确保在党的领导下,沿着法治轨道,以优良的校园文化和办学条件为软硬支撑,顺利推进各项改革与发展任务。

十年发展阶段性关键指标

项目	主要指标	2014年	2020年	2025年
办学规模	全日制在校生(人)	24224	30500	32000
	本科生规模(人)	22688	28000	28000
	研究生规模(人)	1536	2500	4000
师资队伍	专任教师规模(人)	1153	1600	1680
	国家、省部级高层次人才(人次)	46	100(其中国家级1)	160(其中国家级3)
	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	38.25%	50%	60%
	中青年教师中具有国外访学经历的教师比例	12.68%	30%	50%

学科专业建设水平	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数(个)	0	1	3
	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数(含专业学位)(个)	13	16	22
	学科排名	0	有3个一级学科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15名	有3个一级学科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10名
	国家级、省级专业数(个)	15(其中国家级5)	18(其中国家级7)	22(其中国家级9)
人才培养	国家级、省级教学平台(个)	7(其中国家级1)	10(其中国家级3)	13(其中国家级5)
	国家、省级教学成果奖(项)	10(其中国家级1)	15(其中国家级2)	23(其中国家级3)
	国家、省级课程(门)	42(其中国家级3)	52(其中国家级5)	58(其中国家级7)
	国家级规划教材(种)	10	15	20
科学研究	科研到账经费(万元)	2000	5000	8000
	SCI、SSCI、AHCI、CSSCI、CSCD 收录文章数量(篇/年)/A类学术期刊论文数	350/18	450/40	600/60
	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平台总数(个)	2	5	8(其中国家级重点平台1)
	省级以上特色新型智库总数(个)	0	3	5
	国家级项目数(项/年)	17	30(其中国家级重大项目2)	50(其中国家级重大项目4)
	省部级项目数(项/年)	75	90	120
	国家、省部级科研奖(项/届)	9	15	25
国际交流	外国留学生数(人)	1	300	500
	具有海外学习经历的本科生比例	0.27%	5%	10%
	具有海外学习经历的研究生比例	0	5%	10%
	中外合作教育项目数	36	50	60

办学条件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354212	422120	446513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万元)	11718	13450	15820
	生均图书(册/生)	81.36	100	100
	学生宿舍面积(平方米)	200140	294720	351360

注：表中统计数据截止2014年12月。

三、发展计划

(一) 卓越学科建设计划坚持“优化结构、突出重点、强化交叉、提升队伍”的学科发展思路，着力构建主体学科力量雄厚、支撑学科异军突起、交叉学科活跃强劲的学科体系。到2020年，硕士专业学位类别达16种，有3个一级学科排名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15名，力争取得博士学位授予权资格；到2025年，硕士专业学位类别达22种，有3个一级学科排名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10名，实现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处于全国财经类高校领先水平。

1. 优化学科布局。以国家战略需求和学科发展前沿为导向，重点建设主体学科、择优建设支撑

学科、适时增设交叉学科。在经、管、法主体学科中,进一步强化优势学科的特色方向,打造学科高峰;围绕优势学科构建学科群,以应用经济学、理论经济学、统计学构建经济学科群,以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公共管理构建管理学科群,以法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社会学构建法学学科群,三大学科群互相促进,打造学科高原;在文、理、工、艺支撑学科中,选择有基础、有特色、有前景的学科予以扶持,积极培育学科新高地;把握“一带一路”、自贸区、“互联网+”等发展机遇,适时增设新兴交叉学科,培育新的增长点。结合广东经济社会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状况和我校的学科特色,有计划地争取艺术、新闻与传播、社会工作、翻译、教育、国际商务、应用统计、资产评估、应用心理、城市规划、旅游管理、工程硕士等专业学位硕士授予权资格。

2.实施“申博”重点项目。学校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法学等主体学科承担“申博”主体责任,同时凝炼若干特色鲜明、竞争优势明显的学科方向。依托主体学科汇聚一批高水平团队,依托高水平团队建成一批重点平台,依托重点平台获得一批重大项目,依托重大项目产出一批重大成果,为我校获得博士学位授予权资格奠定坚实基础。加大工商管理、法律、金融、会计等专业学位点的建设力度,有计划有批次地推进相应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培育建设。同时,将与国内外高校联合培养博士作为新的突破口,群策群力,加快推进步伐。加强“申博”的组织领导,将“申博”作为党委一把手工程;成立“申博”专门工作小组,制定激励政策,开辟“绿色通道”,对实现“申博”的学科予以表彰奖励。

3.推进学科交叉协同。坚持问题导向,促进“人才、学科、科研”三位一体协同创新能力的提升。扎实推进协同机制改革创新研究与实践工作,探索协同创新的新机制和新模式。鼓励和引导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团队和政府、企业行业、科研院所、社会组织等校外机构进行协同,建设多层次、多类别的协同创新平台。设立校院两级“学科特区”。重点推进“商法融合”的办学特色,如宪法与公共财政、法制与公共管理、法制与金融、法治与德治等;大力发展商信融合,如科技金融、大数据经济学、电子商务、电子政务、财税信息化等。

4.强化学科团队建设。以广东省高等学校珠江学者岗位计划设岗学科为契机,着力引育具有国际学术视野、创新能力强、能带领学术团队协同攻关的学科领军人才。通过实施“南岭学者特聘岗位计划”,在省校两级重点学科聚集若干学术水平高、发展潜力大的学科带头人。在个别学科领域,特别是新兴交叉学科,采取超常规措施,采用集群引进、定向引进等方法,打造若干一流学科领军人才领衔的学科团队,肩负起学科发展重任。

(二) 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行动计划

进一步健全开放、协同、实用、有效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彰显“商法融合、实践创业、多元协同”的办学特色,以优异成绩通过2018年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到2025年,专业综合实力

进入全国高校前 20%, 实践育人、协同育人、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和水平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 15%。

1. 提升专业建设水平。按照“稳定规模、优化结构、提升质量、彰显特色”的原则, 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 推动专业国际化认证, 提升专业建设水平。通过改造和重点培育, 建设一批适应“一带一路”战略、“互联网+”战略和广东经济社会转型升级需要以及校内外力量和要素协同育人的特色优势专业。进一步提升经济、管理和法学专业群综合实力, 进一步凸显其他学科专业的财经背景。

2. 创新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以完全学分制改革推动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和培养机制创新。以协同育人平台建设为抓手, 进一步健全实践教学体系和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提升学生创业能力, 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创新体制机制, 优化资源配置, 进一步健全创新拔尖人才培养体系。健全与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相适应的课程体系, 创新建设思路, 打造一批通识课程群、实务类课程群、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群和商法深度融合的课程群, 进一步完善专业实验实践课程群。

3. 加强特色平台建设。进一步加大实践实验平台建设力度, 加大经管类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力度, 使经管类实验教学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加大法学实验教学中心和人文综合实验教学中心建设力度, 力争成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或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加大其他学科教学实验室建设力度, 力争使我校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数量达到 10 个。加大协同育人平台建设力度, 实现协同育人平台的专业全覆盖, 重点打造 10 个左右跨学科、跨专业, 集实践教学、就业创业、师资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于体的多功能协同育人平台, 力争建成 3 个以上省级协同育人平台。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设, 建成高质量的模拟仿真创业实验室, 健全大学生创业项目孵化平台, 每年入园孵化项目平均达 20 个以上, 入园孵化项目学生受益面逐步达到 5% 以上。

4. 全面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以打造“商法融合、多元协同”的拔尖创新性应用型人才为目标, 推进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优化人才培养方案, 实施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完善研究生培养质量保证和监督体系建设, 明确质量保障主体职责, 增强质量自律, 培育质量文化。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以提高创新能力为目标, 提升基础课程内容广度, 以前沿热点问题引领课程设置, 建设研究方法类课程。鼓励多学科交叉培养, 强化学术创新训练; 以力争获得专业学位博士授予权资格为实现研究生“弯道超车”的强劲引擎, 进一步加快专业学位教育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以提升职业胜任能力为导向, 突出课程实用性和综合性, 加强案例教学、仿真训练等教学方法的运用。加强实践考核评价, 促进实践与课程教学和学位论文工作的紧密结合。

(三) 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计划

坚持“稳定、培养、引进、提高”的发展思路, 以建设高水平、国际化教师队伍为目标, 以引进和培养领军人才和优秀团队为抓手, 突出对中青年教师的培养。到 2020 年, 专任教师规模达 1600

人,其中获省部级以上人才项目支持的达 100 人(国家级人才 1 人以上),专任教师博士比例达 50%,45 岁以下青年教师国外学习培训比例达 30%;到 2025 年,专任教师规模达 1680 人,其中获省部级以上人才项目支持的达 160 人(国家级人才 3 人以上),专任教师博士比例达 60%,45 岁以下青年教师国外学习培训比例达 50%,学校教师整体学术水平进入全国财经类高校前 15 名。

1.加大学科领军人才和优秀人才引进力度。实施“南岭学者”特聘岗位计划,通过设立“南岭学者”杰出人才、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三个层次岗位,以超常规方式,聚集一批在国内有较大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实施海外人才引进计划,以全职引进与合同聘用制引进相结合、事业编制引进与柔性引进相结合,引进一批具有海外工作经历或海外名校毕业的优秀人才。实施国内优秀博士引进计划,根据业绩成果及学术潜质分层分类引进一批“985”、“211”院校及知名科研院所毕业的优秀青年博士。实施实践型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根据培养创新应用型人才的需求,引进一批在国内外知名企业或政府、事业单位长期任职、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优秀人才。

2.加强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实施优秀中青年教师重点支持计划,对青年教师进行分类、分阶段培养。通过广东省高等学校“千百十人才培养工程”、广东省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以及我校“卓越青年教师”校长特聘教授、校长特聘教学型教授、青年教师学术活动资助计划等,对具有较好学术发展潜力的中青年教师给予重点支持和培养。实施教师国内外访学进修计划,进一步拓宽教师国内外访学渠道,到 2020 年左右,实现 45 岁以下专任教师申报正高职称应具备海外进修经历。实施教师社会实践能力提升计划,不断提高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

3.完善教师可持续发展机制。积极推动学校教师发展中心、海外培训基地、教师社会实践基地等建设。以高水平教师培育平台建设为抓手,围绕促进教师培养提高的体制机制、政策措施及技术方法等多层面进行改革探索,逐步建立教师终身学习机制,促进教师职业生涯的可持续发展。

(四) 自主创新能力提升计划

坚持问题导向,立足研究前沿,突出应用研究,聚焦商法融合和现代服务业,以重大项目为突破,以协同创新为路径,以智库建设为抓手,以重大成果产出为目标,推进科研成果转化,大力提升科学研究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到 2020 年,力争实现哲学社会科学综合实力进入广东高校前 6 名、1-2 个研究领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到 2025 年,实现 3-4 个研究领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1-2 个研究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1.构建学术组织创新体系。推进科学研究与办学特色的融合,创新学术组织建设,构建“建立、扶持和培育”三位一体的组织架构。以“商法融合”的办学特色为引领,整合相关学科资源,建立“商法融合研究中心”,成为体现我校“商法融合”特色的重要支撑;以基础较好的商贸流通、科

技金融等优势领域为基础,重点扶持建设 2-3 个研究中心,力争成为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领域;结合一带一路、“互联网+”等新兴经济业态,整合全校学科资源,培育“开放条件下新经济研究中心”等学术组织,不断提升学校的社会影响力。

2.实现重大项目不断突破。坚持服务学校目标和鼓励自由探索相结合,注重学科交叉和融合,打造若干重大项目科研团队。通过学校青年学术英才研修平台、青年博士论坛、学术活动资助计划等,促进学科交叉融合,增强青年教师的科研团队素养,培育一批面向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面向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以产出标志性成果、冲击“国内先进,省内一流”为目标的跨学科、跨单位重大项目攻关团队,实现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和杰青人才项目等重大项目的不断突破。

3.重点建设特色新型智库。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主要目标,以新型智库建设为抓手,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以重点科研平台为基础,发挥科研平台的智库功能,重点打造金融、财税、商贸、新媒体等领域的特色新型专业智库,努力成为华南地区乃至全国财经智库的生力军。坚持校内外协同,培育并汇聚一批有较大影响力的专家团队;建立以政府、企业、社会等用户为主的同行评价和多元评价机制;构建灵活高效的智库运行模式;搭建全媒体的信息发布和交流平台,通过多种方式发布智库成果。

4.促进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协调发展。结合学校学科特色和优势,注重科学研究领域的整体规划。加强基础理论研究,培养一批潜心学术研究的科研骨干,使我校在基础研究领域取得较大突破,在国内学术界占据一席之地;突出应用研究,用好政府与社会两种资源,拓展与企事业单位合作的深度与广度,积极探索理论联系实际新模式和基础研究向应用研究转化的途径。

(五) 教育国际化行动计划

到 2025 年,国际化办学机制和配套制度构建成型;中外合作教育项目形成多样化体系,能够有效支撑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海外培训平台,显著提升国际化教育教学和管理能力与水平;打造国际化科研合作创新平台,显著提高教师参与国际合作研究的层次和水平;外国留学生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项目形成体系,国际学生占在校生比例明显提高。

1.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国际化。提高现有四类共计 36 个国际化教育项目的规模与效益;利用国外优质教育资源,适当扩大中外合作本科实验班项目的数量和规模,建设一批国际化专业和课程群;创办中外合作非独立设置学院(“国际商学院”),实现学校在“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上零的突破;推进研究生教育国际化,探索与国外名校合作开展博士研究生教育项目;创建“广东财经大学海外实践教学平台”欧美基地,培养学生国际化就业与创新创业能力。

2.提高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国际化水平。推进建设“广东财经大学国际化师资海外研修基地”

的英国、美国和澳大利亚等站,分批选派中青年教师和管理人员进站研修或培训,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创新思维和国际视野、能跟踪把握本学科发展前沿的高层次人才,提升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的国际化水平。

3.推动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国际化。推进与国外教育机构联合开展课题研究,继续开展教师海外高校访学工程,支持教师进行合作研究。推动举办或承办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国际学术年会和论坛。开拓与国内外教育机构在外国留学生教育项目上的合作,使外国留学生的招收数量初具规模。

(六) 教育信息化行动计划

将教育信息化作为支撑与引领学校发展的重要抓手,系统构建学校教育信息化体系,以教育信息化带动学校现代化建设。到2025年,实现共建共享的优质教育资源、开放协同的智慧型教育教学环境和不断创新的教学方式,造就能协同建设教育信息化的教学队伍、专业技术队伍和管理服务队伍,为培育适应信息社会需求、掌握数字化学习与终身学习技能的高素质人才奠定基础。

1.建设开放协同的智慧型教育教学环境。基于下一代校园网和云平台,构建整合泛在学习中心、教学研修中心和科研协同中心的智慧型信息化教育教学环境,无缝链接各类数字化学习资源,支持随时随地的学习与互动,实现个性化的教学支持服务。融合现代教育理念和国际领先教学技术手段,建设教师教学研修中心,支持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建设数字化科研协作平台、知识管理服务云,推动知识共享和协同创新。

2.以应用为导向建设优质教学资源。以教学团队为建设主体,通过应用驱动,改造已有资源、建设新型资源、挖掘特色资源,形成具有我校特色的优质教学资源体系。加快对课程和专业的数字化改造,重组优化已建信息化课程资源;推进基于新型学习技术的教学资源建设,建设慕课、微课和移动学习资源;发挥经管类实验教学优势与特色,建设跨专业在线开放实验课程慕课群,加大优质资源的辐射作用。持续开展信息化教研教改项目建设,鼓励教师组织指导学生通过在线学习等多种方式应用网络课程开展学习,不断创新教学与学习方式。

3.全面提高教学队伍的信息化教学能力。培养建设一支具备现代教育理念、掌握现代教育技术的教师队伍,发挥教师在教学信息化中的主导作用。通过多种方式提高教师的现代教育技术理论水平 and 实践能力。建设一支业务精湛、结构合理的信息化专业技术队伍,及时掌握最先进的学习技术,协助教师利用信息技术开展教学设计和教学方法创新。

4.推进管理信息化建设。基于信息化平台大力推进以学分制改革为中心的教学管理创新,利用信息技术支持管理流程的优化与再造;提升教育信息化顶层设计能力,加强管理信息化建设;建立“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学校应用,服务驱动”的教育信息化协同推进机制和资金投入机制。建立健全与教育信息化发展相适应的配套制度,保障教育信息化的可持续发展。

四、体制机制改革

（一）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

1.完善领导体制和决策机制。依法依规规范并落实党委、校长职权,坚持党委对学校事业的领导核心地位,保证校长依法行使职权。健全党委全委会、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依法界定不同事务的决策权。完善重大问题或重要事项师生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决策程序,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决策。

2.. 优化学校行政权力结构。探索组建行政大部门,强化行政服务职能,规范行政权力的行使,建立并落实工作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加大人、财、物等权力的下放力度。探索按照学科领域优化二级学院设置,鼓励并支持学院间、科研机构间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新兴产业行业发展需求开展跨学科合作与人才培养。根据发展需要适时创建领域性学科和特色学院。探索优化异地两校区办学模式。

3.完善学术治理结构。建立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适度分离、相互监督、协调统一的运行机制。健全全校学术委员会、教学院(部)教授委员会等学术组织的架构和体系。制定学术组织章程,明确人员组成和职权行使,完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健全学术权力运行与监督制度。扩大基层学术组织自主权,加强学术组织间的沟通与联系,充分发挥学术组织在学术事务上的主体地位和主导作用。强化教授在学术治理中的作用,实现“教授治学”的目标。

4.. 健全民主管理与监督机制。加强教职工代表大会建设,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在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中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和研究生代表大会制度,积极拓展学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渠道。积极探索建立校内师生员工通过多种形式参与学校民主管理与监督的机制。强化内部监察和内部审计监督,建立领导干部任期内轮审制度,推动审计工作全覆盖,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充分发挥审计“免疫系统”作用。推进校院两级信息公开,完善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拓宽公开渠道,改进公开程序,扩大公开范围,建立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评价机制。

5.构建社会参与的学校发展机制。探索建立学校理事会,拓宽社会参与学校办学与管理的渠道和方式。制定学校理事会章程,明确人员组成、职责、运行、议事规则及理事的权利义务等。扩大社会合作,在决策咨询、教学科研、学生实习实践等方面引入更多的社会资源,建立健全有关制度,完善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

（二）深化人事制度改革

1.建立教师分类管理机制。进一步探索教师分类管理机制,根据学校发展目标、任务和要求,分类设定教学型、科研型、教学科研型等岗位,确定不同岗位的职责任务。结合教师自身特点,分类进行岗位聘用、职称评定、绩效考核以及分类实施培养培训计划和方案。

2.完善各类人员聘用制度。逐步淡化事业编制概念,积极探索多层次并行的人员聘用方式。进一步完善事业编制员工的人事聘用制度,对新进人员逐步实行完全合同聘用制,尤其在教学科研人员中探索“预聘—长聘”的人事管理制度。根据具体任务的性质和特点,建立以项目为导向,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项目人才聘用制度。

3.完善薪酬分配制度。建立以业绩、贡献和质量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机制,对事业编制人员适当降低职称要素在收入分配中所占的比重,逐步确立岗位决定收入的薪酬分配制度。探索实施职员制改革。逐步探索建立对新进教学科研人员实行年薪制,对柔性引进、项目引进人才实行月薪制或协议制工资制度。根据我省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体制推进情况,适时推动教职员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建立职业年金制度。

4.健全育才、引才机制。坚持以学校为主导、以学院为主体,不断完善育才、引才的制度体系。强化学校对人才工作的统筹协调、总体规划功能,突出教学科研单位在人才工作中的具体执行、实施和管理地位。制定科学合理的人才培养和引进计划,创新育才、引才的选拔评价方法,健全人才的考核使用和发展机制,完善人才配套服务工作,形成人才工作督促落实机制,构建适应现代大学特点的人才引育综合制度体系。

(三) 推进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

1.推进完全学分制改革。建立健全符合高等教育规律并具有校本特色的完全学分制。在一定范围内实现学生自主选择课程、任课教师、专业和学业进度的目标。进一步健全人才培养的动力机制、约束机制和运行机制。

2.改革人才培养机制。建立健全社会人才需求的发现机制和相应制度。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提高教和学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教师、课程、专业的约束机制和动力机制,建立健全教育资源优化配置长效机制。实施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一体化发展战略,培育向校外协同方提供“对价”的能力,建立校内外力量和要素协同育人的长效机制。推进研究生教育产学研结合机制建设,促进研究生实习实践基地、联合培养基地科学管理、规范运行,确保校政企协同育人机制落到实处。加大试点学院建设力度,探索新的人才培养机制和模式。

3.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继续全面推进以素质教育、通识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国际化教育、实践教学、教学信息化、协同育人等为主要内容的建设和改革,健全“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主体,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有机结合、课内教育与课外教育有机结合、实体课堂与虚拟课堂有机结合、校内外教育资源有机融合”的开放、协同、实用、有效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鼓励支持各教学单位、各专业探索各具特色的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生教育推行导师项目资助制及跨学科联合培养的“导师组制”,完善校内导师与实践导师“双导师制”,构建“双师型”团队。以“社会需

要——个人发展——学科发展”相结合构建课程体系,建设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推动教学方法创新。

4.改革教学质量评价制度。按照“全员评价、全过程评价、全校打通”的原则,分类制定实施教学质量评价制度,定期对教学单位整体教学质量、教师教学质量、参评职称教师教学质量、导师指导学生质量进行评价。重构教师评优评先项目体系,激励教师争做学生喜爱的“好老师”。建立研究生教育质量常态化监控机制,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加大第三方评价力度,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国际认证。

5.完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制机制。健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考核指标体系,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课主渠道建设,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创新校园文化育人方式,形成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思想政治教育格局。进一步改革和优化课堂教学、课外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等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融入学生的学习和生活全过程,切实增强实效性。坚持广州校区和佛山校区延伸管理和属地管理相结合,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传承性和协调性。

6.改革学生管理与服务模式。坚持“以人为本,德育为先,导教并重,服务学生”的学生工作理念,探索思想政治教育骨干队伍建设新模式。创新学生教育管理模式,建立与完全学分制改革相适应的管理制度。依托学生事务大厅建设,细化学生工作职能,实现从管理向服务的转变,构建以学生成长发展为中心的新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服务、管理体系。以提升学生就业竞争力为目标,建立健全就业工作体制机制,构建完善的就业指导教育体系,进一步完善就业信息平台建设。

(四) 深化学科与科研管理机制改革

1.优化学科建设机制。构建学校学科建设委员会和一级学科建设与发展委员会两级组织管理体系,在校学术委员会下设学科建设委员会,负责学校学科建设的宏观调控和全面统筹,在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成立一级学科建设与发展委员会,负责制定该一级学科的建设规划,研究协调建设任务和进度安排。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明确学科负责人和学科团队的责、权、利,激发基层学科组织的活力。

2.加强学科与科研资源统筹整合。构建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相结合的统筹管理机制,形成科研合力、育人合力、资源合力和制度合力。推动项目联动,对重点学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平台、智库、科研团队等各类建设项目进行整合,避免重复建设。实行综合支持政策,对取得重大业绩的机构、平台、团队、个人等将在津贴奖励额度、人员经费配套、招收研究生等方面给予重点保障。

3.深化科研评价体制改革。建立质量第一和分类管理的科研评价体系。完善科研奖励制度,加大对标志性科研成果和应用型研究成果的奖励力度。改革科研项目配套政策,加强绩效管理,重点

奖励产出优秀成果的项目。构建开放多元的考核评价体系,把奖励个人与团队、奖质量和贡献等统筹衔接,强化成果导向,将重大成果作为评价的核心指标。完善拔尖和优秀人才成长机制,催生优秀科研成果产出。

4.提高科研经费使用效益。尊重科研活动规律,规范科研经费管理,创新科研经费管理模式,明确各管理主体的责权。合理补偿项目学校间接成本和绩效支出,充分体现科研人员的创新价值,完善科研项目间接费用管理制度,强化绩效激励,公开公正安排绩效支出。

五、保障工程

(一) 全面推进依法治校

1.加强依法治校的组织领导。加强依法治校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依法治校领导小组和依法治校办公室等机构建设。深化学校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健全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工作的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切实提高学校管理法治化水平。

2.完善学校章程实施和监督保障机制。以实施学校章程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制定规范性文件立、改、废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的调研论证机制、合法性审查机制、定期清理机制以及汇编和公布机制,形成科学规范的制度体系,构建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探索成立大学章程实施监督委员会,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定期公布章程实施及对违反章程的处理情况。

3.完善师生权益保障体系。建立安全防控机制和专业顾问制度,健全解决学校安全问题的法治框架,完善保险机制,构建依法保障学生安全和权益的新机制。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妥善处理各类纠纷,建立健全师生权利救济机制。

4.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系统开展普法教育,营造校园法治文化。加强教职工尤其是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的培训与考核,提高依法治校、依法治教的意识和能力。建立科学系统的法治教育课程、教材和师资体系,全面加强学生法治教育,培养学生法治观念,提高学生知法用法能力。

(二)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1.加强思想建设。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全校师生员工,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以完善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为重点,建立健全理论学习的指导、监督、检查和评价机制。加强理论学习阵地建设,建立“财大党建”网站,充分发挥党校、校报、校园网等媒介的作用,形成全方位、立体化的党员干部学习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强学校宣传工作。

2.加强组织建设。以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为着力点,进一步推进各级各类党组织建设,健全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和服务的长效机制。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工作机制,创新学生党支部设置形式,

完善学生党员发展制度。建立基层党建工作评估体系。进一步加强统战和群团工作。

3.加强干部管理队伍建设。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构建科学管用的选人用人机制。进一步健全干部人事制度体系,完善交流任职制度。建立健全统一领导、分类建设、分级管理的管理体制。加大干部培训力度,改革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干部管理队伍。

4.加强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以优良党风引领校风为着力点,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着力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建立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风气。进一步加强反腐倡廉建设,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重点推进干部人事、财务管理、招生、基建工程和资产设备采购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制度创新,建立严密有效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

(三)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1.弘扬和践行广财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学校文化建设,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传统文化教育,大力弘扬和践行“正心诚意、求真向善”的广财精神,充分发挥学校办学理念、治校方略和办学特色的凝聚引领作用。

2.加强校园环境文化建设。加快推进校史馆建设,深入挖掘学校历史文化资源。完善文化设施,建设文化活动中心、礼堂等文体设施。加强校园绿化美化,打造广州校区新校门、文化广场、新图书馆、校友林、北2—北5文化长廊及佛山校区沁湖、图书馆、文化广场、教工宿舍区文化活动中心、搬迁纪念林等十大人文景观。加强学校标识系统建设,制定和完善学校标识使用规范,开发设计体现学校标识的文化产品。

3.加强学风校风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学风校风建设,培育乐学善学、奋发向上、敢于创新的良好学风,树立“积极进取、勤政廉洁、服务周到、团结协作、办事高效”的工作作风。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倡导“志存高远、爱国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严谨笃学、与时俱进”的良好师德风范,鼓励和引导教职员工自觉在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和学识教风上率先垂范,为人师表,把师德师风考核作为教师评价的重要依据。

4.打造文化活动品牌。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对学校的认同感、归属感和自豪感。开展“爱校荣校、感恩奉献”为主线的开学及毕业典礼活动。设立“广东财经大学校庆节”,使学校成为广大校友的精神家园。办好各类学术论坛,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建设“广财学人库”,加强对广财学人的宣传。加强学院文化建设,倡导创新创业文化,开展“一院一品”建设活动,打造学院特色活动品牌。

(四)加强办学条件建设

1.加强资金筹措与资产管理。积极争取政府投入,拓宽校友捐赠,努力提升科研经费总量,促进收入持续增长。严格预算管理,加强成本核算,建立资金使用绩效评估制度,提高资金利用水平。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善国有资产综合管理平台,建立高效的资源配置机制,逐步推行以效率和效益为核心的资产成本核算、资源定额管理和资源有偿使用办法。加强资源统筹,注重向重点领域倾斜。

2.加快校园建设和优化功能布局。全面完成广州校区北区建设,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功能布局,建成广州校区学生生活区。改造南区原有校舍,新建 2 栋学生宿舍,解决广州校区学生宿舍不足的问题。逐步完成佛山校区第三教学楼、体育馆等建设。积极争取政府支持,推进广州校区黄埔涌桥、佛山校区学海中路建设,改善学校周边交通条件,增强办学地缘优势。

3.完善实验室建设。建立集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于一体实验室体系,形成以公共实验平台为依托,以专业实验室平台为支撑,校院两级平台纵向协调发展,公共与专业平台横向互补的实验平台架构。重点打造经管、法学类等特色实验室,更新改造一批公共基础类实验室,适时新建一批与学校人才培养发展趋势相适应的实验室,如云计算、创新创业实验室等。配合完全学分制改革,加大实验室开放和资源共享力度。加大建设和整合力度,改善仪器设备条件和场所环境,提高仪器设备利用率和实验室综合效益。

4.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完成学校数据中心机房建设,实现全校区无线网络覆盖。完成兼容 IPV4/IPV6 双栈、高带宽、高可用的下一代校园网络,建设信息化和网络服务响应中心,完善信息服务和安全保障体系。实现校园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移动智慧校园,建成交互学习无处不在、优质资源触手可及、信息数据实时共享、校务管理透明高效、校园生活便捷周到的“智慧广财”。

5.加强图书馆建设。完成新图书馆建设,完善配套设施,优化功能布局,打造现代化图书馆。以“读者为中心”,创新服务模式。建立学习中心,促进图书馆特色化发展,充分利用图书馆优势,加强对自主学习的支持服务。完善文献资源保障体系,加大图书购买力度,使生均图书达到规定册数;优化文献资源结构,逐步提高数字资源比重,建设先进的数字图书馆,构建文化大数据服务平台,加强移动图书馆建设。

6.加强后勤服务保障。运用技术手段,建立统一网络服务平台,减少服务单位的条块分割,减少服务运行成本。推行精细化服务和网格化管理,提高服务效率。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完善各项节能制度与措施,建设节能平台,积极推进绿色大学、低碳校园建设。优化后勤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构建适应学校改革发展的新型后勤保障体系。

7.切实维护学校和谐稳定。建立健全学校安全保卫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预防灾害、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活动的的能力。完善突发事件应

急管理机制,妥善处置各种事端。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创建和谐校园。

8.稳步提高教职工福利待遇。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增收节支,建立教职工工资增长保障机制。逐步改善教职工工作生活条件,关心教职工生活,在教职工住房、子女入托及上学等方面提供及时有效的帮助。关心教职工身心健康,依法维护教职工的民主权利、经济权利、劳动权益和生活权益。关心和改善离退休教职工生活福利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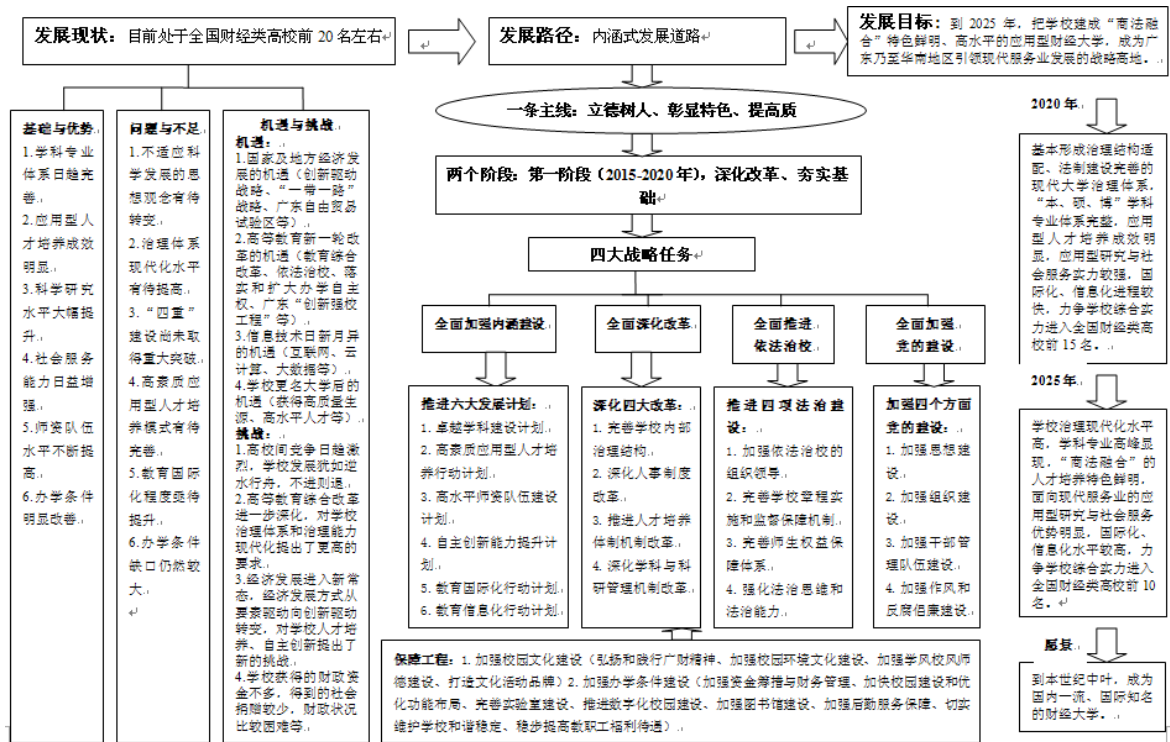
六、组织实施

本规划纲要指导学校未来十年改革发展的总纲,涉及面广、时间跨度大、任务重、要求高,必须周密部署、精心组织、认真实施。

1.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宣传动员。学校成立改革与发展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学校改革与发展全局性工作。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认真贯彻落实规划纲要;要统一思想、广泛发动、加强宣传,充分调动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规划纲要的顺利实施营造良好氛围。

2.精心组织实施,落实责任分工。规划的生命在于实施,各单位要根据本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逐项研究,制定本单位的实施方案,明确落实各项任务的路线图和时间表,把任务和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人。要抓紧研究制定切实可行、操作性强的配套措施,分阶段、分步骤落实,确保规划纲要的顺利实施。

3.加强督促考评,确保目标实现。为确保达到预期目标,学校将加强规划纲要实施的过程管理和目标管理,强化执行监督,建立中期评估和年度监测制度,对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评估和跟踪检查。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将执行情况与各单位及其负责人的工作考核直接挂钩。



第五部分 做好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文章

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的组织策略、技术选择及实施路径

陈林彬

《继续教育研究》2015-05

当前,伴随着社会经济文化转型升级的加速,知识驱动、人才支撑在经济文化发展中的作用更加彰显,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成为社会的核心命题。如何按照党的十八大报告的要求,全面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建设,成为高校面临的首要任务。当前,在“十二五”与“十三五”交替的重要历史时期,编制好高校“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高校办学目标、办学战略抉择及其发展路径等成为新形势下推动高校事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

一、当前高校发展规划编制存在的问题

1. 规划编制组织实施的封闭化。发展规划编制应该是一个彰显“民”情、汇集“民”意、激发“民”智、整合“民”力的过程,是对高校发展方向性命题以及关键性选题的顶层设计,是对办学的师生员工主体意志、学校领导的决策意识及党委政府等社会共识的综合体现。它是一个承载多维度办学使命及办学期待的社会化命题,开放性是编制好高校发展规划的基本前提。当前,由于受到

传统思维的束缚以及相对固化的规划编制程序的限制,一些高校在教育发展规划编制过程中仍然沿袭传统的闭门造车做法,规划目标定位设计、布局结构、实施路径的确立等都在相对封闭的环境下完成。虽然在编制过程中职能部门也会通过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听取校内各个层面及社会各界的反映,但在总体上,征求意见的覆盖面有待拓展,要更全面地听取党委政府、学术界、企业界乃至社会研究机构的意愿,更好地注重与普通师生员工的沟通,更好地实现编制主体与相对边缘群体的话语渠道公平;政策研究部门决策意见供给的专业化程度有待提升,各辅助调研单位全流程参与机制有待健全。尤其在教育规划编制过程中,高等教育发展背后所承载的区域经济文化社会转型升级趋势、行业产业创新变革方向、区域高等教育存量状况及竞合格局、互联网快速发展对社会受众的认知模式及结构带来的深层变革等议题需要得到高度关注。

2.一些高校规划编制的导向与内容存在偏差,不能很好地引领高等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个别学校的规划编制存在一定的“政绩化”倾向,一些学校漠视自身的办学特色及发展基础,人为拔高发展定位,简单提出建设研究性大学等目标,盲目追求发展交叉学科、新兴学科、概念学科等,社会热什么,学校就发展什么,一方面导致传统的办学优势与特色得不到有效继承与发展,同时在新兴学科门类上的“凌空迈步”使发展缺乏扎实的基础,陷入“后继乏力”的发展境地。一些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前瞻性与引领性不足。当前社会经济文化转型升级加速,尤其是新技术革命引领产业形态门类、发展模式、盈利机制等快速变革,对人才培养模式及规格提出了全新的要求,这对教育发展规划的编制提出了更高的期待。一些学校在编制教育发展规划过程中,缺乏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性的深刻把握、缺乏对教育在国民经济发展全局中使命与作用的深刻理解,过分将视野集中于当前一定时期的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尤其是个别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程序复杂、编制周期冗长,在编制完成后即表现出与快速变革的社会经济文化之间的“不适应症”,规划的功能进一步被限制。一些地区的规划过分注重数量指标的表征,而对于质量提升的理念以及举措明显“着力不足”。一些规划理论性偏强,实践应用性不足,可操作性欠缺。一些高校的发展规划过于求全责备,面面俱到而重点不突出。一些教育发展规划与其他社会发展规划之间的衔接性不够,存在一定的交叉或冲突。一些规划偏重于常态运行的指导,对重大突发事件预估不足。个别高校规划的地位弱化,存在变通执行规划或者将规划“束之高阁”的现象仅仅成为对外展示的“纸上形象工程”。个别地区的高校规划成为局部利益博弈与妥协的载体。规划的政策导向及发展引领调试功能的人为搁置,损伤了规划的严肃性,也对高校的发展带来了消极影响。

二、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的原则

1.前瞻性原则。高校发展规划的编制将对一定历史时期乃至更长一段时间的高校事业发展带来深远的影响。当前,区域经济社会文化转型升级不断加速,理念创新与技术升级带动产业形态与

门类、经营机制与盈利模式等的质的变革,产业发展的活力被进一步激发、产业发展的模式与路径更加多元化与复杂化、产业发展的前景更加具有不可测性。科学预判今后若干年区域产业发展的潮流、高校的竞合格局,把握区域经济及教育发展的内在规律性特征,立足高校现有基础与整体条件,以包容性与适度的超前性来设计高校事业发展的目标、定位、策略、路径及保障机制是“前瞻性”的基本要义。前瞻性既注重对未来发展趋势与格局的科学预判,更强调前瞻性背后的现实附着性,即这种前瞻性必须实现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大局”与高校“小局”的合理嫁接,既能充分把握经济发展的机遇,兑现政策红利,又能更好地兼顾到自身发展的实际,最大限度地激发高校事业发展的动能,寻求其中的最佳发展路径。

2.综合协调原则。高校发展规划始终置身于区域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大环境中。在高校发展规划编制过程中,要充分注重与区域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高等教育发展规划、文化发展规划等的协调,避免在高校发展规划编制过程中简单突破政策导向限制而造成发展目标与现状的背离,影响规划的严肃性及执行绩效;要加强高校事业发展规划与区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产业集聚区建设规划等的关联度,尽可能争取更多更好的发展要素支持;要更加注意统筹高校事业内部各相关发展门类的协调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凸显重点,凝练特色,减少资源内耗,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环境。

3.应用性原则。是否与区域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紧密接轨,是否能够很好地适应、指导并运用于实践是衡量规划“成色”的重要标准之一。应用性厘定了规划的基本性质。规划必须着眼于实践、立足于运用,在推动高校事业发展实践中彰显其在内在价值。这就要求在导向上规避学理性、研究性的编制倾向。同时它也揭示了高校事业发展规划编制的技术路径,即必须通过第一手素材的检调,以科学的定量与定性分析的办法来廓清高校事业发展实践路径。

4.特色性原则。规划的同质化现象已经是一个不容回避的问题。同质化不仅恶化了发展生态环境,更直接造成了资源的浪费,对高等教育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了严重的消极影响。特色性原则要求在高校事业发展规划编制过程中,充分注重高校发展存量及办学特色传承状况、区域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现状与特点,凝练高校事业发展的特色门类及重点突破方向,探讨具有高校特色的办学组织方式及校园文化,构建高校事业发展的差异化竞争力。

三、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的组织策略及实施路径

1.建立富于开放性、有利于集聚社会各个层面智慧的规划编制组织形态。要改变过去简单由某一个职能部门牵头编制规划的模式,突破行政管理层级界限,组建专门的规划编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领导小组由党委行政主要领导担任,成员由规划编制所直接涉及的政策研究、教学科研等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主要负责规划的导向设计、框架建构等全局性、方向性问题的决策,负责规划

中所涉及政策性问题的协调等。工作小组具体负责规划的编制工作,由学校职能部门业务骨干、高校学者等组成,使编制团队的构成更加有利于整合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及发展一线的前沿动态、更加有利于听取和吸纳高校各个相关主体的意见与建议。同时可以尝试建立规划编制辅助团队。比如调研团队,专题承担区域高等教育发展状况摸底、周边省市高等教育竞合现状梳理等任务,为规划编制提供第一手的素材;拓宽覆盖面、邀请教育学、文化学、社会学等不同学科专家,共同组建专家咨询团队,定期召开会议,共同研讨规划编制过程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命题,提供全方位、立体化的政策咨询服务。

2.创新规划编制的内容体系。相对于其他类别的发展规划,高校事业发展规划既注重对现实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等物质环境的审视,也注重对区域特色文化资源、特色文化脉流与精神特质等“独占性”、“差异性”竞争要素的把握;既注重对教育存量现状的考察,更注重如何通过教育内涵式发展这个“最活跃因子”创造力的释放,实现在发展层次、发展类型、发展模式上的跨越式提升。在高校发展规划编制中,尤其要注重以下要素的激发。一是人力资源的供给与开发。伴随着高等教育发展的加速,高校竞争力构建更加依赖于人才创意潜能的发挥。高校事业发展规划在编制过程中要更加关注人力资源这一特殊“动能”,探讨新时期高素质人才培养、引进的创新机制,尤其是在各地区对于人才资源强势争夺的背景下,要着重考察如何建立多样化、分层性的人才供给机制,如何创新特殊人才的“价值兑现”方式,如何通过文化软环境打造,以文化感召力吸引和集聚人才等。二是特色办学理念、办学资源、办学优势的继承与开发。特色办学理念、办学资源、办学优势是高校走差异化发展道路、构建核心竞争力的“文化密码”。规划在确定发展的重点门类时不能盲目求新、求精、求大,而应最大限度地张扬高校的办学特色,打造独特的办学品牌。三是资金、硬件等匹配性资源的供给。匹配性资源的供给状况不仅直接决定高校事业的发展环境质量,更直接关系到办学的内在资源循环速率及成长性建构。尤其在当前产学研协同创新深入推进的背景下,高校社会合作的能力与水平直接决定着高校事业发展的前途。这些需要在规划编制中予以重点关注。

3.创新高校发展规划编制的运行机制,可以尝试建立规划编制专项课题招标制。根据规划编制的需要,设计若干个重大招标课题,课题内容既可以包括高校事业发展现状、兄弟院校竞争格局等实证类、调研类项目,也可以设立新时期高校发展目标定位、实施路径及保障机制等决策咨询类课题,还可以就规划实施后的可能状况开展“预测模型”研究等。对于调研类课题,重点强调“优中选优”,以招标形式选择最有实力的研究团队承担该项工作,以期取得最可靠的调研数据。而对于决策咨询类项目,则可以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放大入围口径,同选题入围若干个研究团队,更好地汇集不同的研究力量、拓宽研究视野。通过重大课题招标的形式,更好地激发各方面的研究资源和研究力量。健全规划论证机制,加强规划论证在规划编制过程中权重,适当赋予其“否决权”。要改变过

去规划编制小组“自论自证”、领导小组“行政意志”决断等的弊端。将规划论证的过程真正变成剖析观念、深化认识、解决问题、科学决策的过程,要明确规划论证的时间节点、建立论证议事规则以及规划重大问题实名票决制等,明确规划在经过 2/3 专家同意后方可提交领导小组研究讨论,克服“论证”走过场、粉饰繁荣、橡皮图章等不良倾向,凸显规划论证在编制过程中的重要地位,规避不良的行政干预、行政决断对规划带来的不良影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还可以尝试建立规划“试错、试点”机制。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就某一相对成熟的政策内容开展一定期限的试点,更好地积累经验,完善规划,但必须保证不能迟滞整体的规划编制进度。可以尝试建立规划“补缮”机制,以一年或更长一段时间为单位,根据发展形势的变化以及前期实践效果,根据需要对规划的若干内容予以完善。其优点避免随意搁置或者另行起草规划,造成决策内容的混乱。但其前提是必须建立严格的规划“补缮”的动议、审核、论证机制等,确保“有依据、有需要、有实效”。

高校发展规划编制和其他规划编制工作一样,是一项系统工程。过去个别高校在编制过程中的人为“简单化”、“速成化”、“主观化”,极大地折损了规划的内在科学性,也影响了规划执行的绩效。建立一整套规划相对科学与健全的规划编制机制,通过制度来夯实规划编制的程序环节,将为规划编制提供一个良好的外在条件。这在当前的高等教育大发展的形势下不仅显得迫切,而且必需。这也将为我国其他门类规划的编制提供有益的思考。

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进展、内容与方法

齐明明等

《现代教育管理》 2015-05

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是落实战略规划内容、实现战略规划目标的关键环节。战略只是指导高校做正确的事,如何把事情做正确则涉及到执行的问题。编制仅仅是战略规划效能发挥的前提和基础,即使编制精美的战略规划也不会自动得到执行。在实践领域,我国高校普遍存在“重编制、轻实施”的现象,严重影响了战略规划效能的发挥。理论研究的推进和实践领域的诉求,使战略规划执行问题逐渐进入研究者的视野。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领域涌现出一批重要的成果,展现出一定的研究趋势。本文中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是指将战略规划付诸实践的过程以及这一过程中所涉及的所有行动的总和。“高校战略规划执行”这一概念界定包括“战略实施”、“战略控制”、“战略规划推行”等名称表述。

一、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的发展历程

(一)作为战略管理和战略规划重要组成部分的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

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是伴随着高校战略规划在实践领域的推动和理论研究的深入而逐渐丰富起来的。我国学者对高校战略规划研究主要集中在 2003 年以后的十余年间。

1992—2002 年十年间研究成果较少,共计 9 篇,占相关文献的 2.34%。自 2003 年教育部长周济在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作《谋划发展规划未来》的重要讲话以来,我国高校战略规划工作进入全面铺开阶段。与之相对应,高校战略规划 and 战略管理研究也呈蓬勃发展的趋势。2003—2013 年十余年来研究文献达 376 篇,占相关文献的 97.66%。此时的战略规划执行并未受到特别重视,也未开展独立的执行研究。

关于战略规划执行的研究多作为战略规划 and 战略管理的一个阶段,其研究成果多散见于战略规划和战略管理的研究中。刘向兵、李立国(2006)、刘献君(2008)、周巧玲(2009)等学者在其关于高校战略管理的专著中,均将战略实施作为专门的章节进行论述,并从操作技术层面提出战略规划应如何实施。战略实施、战略落实、战略行动等被认为是战略规划执行的同义词。这一时期重要的研究成果探讨了战略实施的概念、内容、原则、方法等基本理论问题,概论了战略实施的主要问题、影响战略实施的因素和提高战略实施的建议,初步形成了关于战略实施的“要素论”的研究思路。“要素论”的研究思路主要是围绕战略规划执行现存问题中的问题要素、战略规划执行问题产生的原因要素,以及提高规划执行效能的建议要素展开论述。要素论的研究思路无论是在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还是在企业战略规划执行研究和政策执行研究中,都较为常见,它们构成了执行研究的基础研究。

(二)作为独立研究对象的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

随着战略管理理念的深化和战略规划实践的推进,人们普遍认识到,战略规划并不会自动得到执行,战略规划执行中的问题直接影响了战略规划效能的发挥,战略规划在实践领域中的执行困境,引发人们对战略规划执行问题的重视,成为独立的研究对象进入研究视域。伴随着全球范围内声势浩大的“执行”运动的蓬勃发展,“执行”也成为近十年来中国企业管理的重心。这一时期的执行研究,逐渐突破了阶段论中依附式的研究,执行成为独立的研究对象。2005 年以后,战略规划执行问题在我国高校也开始引起关注,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目前正在突破阶段论的研究框架,走向独立的执行研究领地。相比之下,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处于起步探索阶段,无论研究力量还是研究内容都稍显薄弱。

作为独立研究对象的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以更宏大的研究视域和更精细化的研究视角大大丰富了战略规划执行的研究成果。但无论从研究力量还是从研究成果来说,目前对战略规划执行进行单独研究的文献依然较为薄弱。以 CNKI 数据库检索为例,文献检索中与“战略规划执行”

高度相关的仅有 30 篇文献,仅占全部文献的 8.26%。从研究路径上看,现有文献分为三类:第一种是倡议型研究,从舆论造势的角度呼吁重视战略规划执行和执行研究。这类倡导主要集中在报刊及领导人讲话中,如题名为《维护规划权威性提高规划执行力》、《规划要有权权威性,不折不扣去执行》、《决不能让“十二五”的好规划执行落空》、《吴敬琏:“十二五”规划好,更要执行好》等报刊评论是其典型代表。第二种是问题解决型研究,即概述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问题产生的原因,并基于经验总结和理论建构的方式提出构建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模型、原则、方法,提高战略规划执行的策略和建议等。朱玉春(2005)、徐波(2006)、陈新忠(2007)、曹叔亮(2008)、周雄(2009)、郑文(2010)、郭必裕(2011)、林锈戎(2012)、陈涛(2013)等学者都撰文对高校战略规划执行问题及解决对策进行专门的研究。第三种是战略规划执行体系的构建与运行研究,我们把这种研究思路称为“系统论”研究。“系统论”的研究路径一方面是在“要素论”研究的基础上进行了深化、扩展和综合,对各变量之间的关系和作用机制阐述更为清晰;另一方面突破了“要素论”中静止的、孤立的研究,把战略规划执行扩展到高校组织运行体系中进行系统研究,研究视域更为宏大,研究方法更为综合。

二、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的内容、方法与视角

(一)有关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一般理论的研究

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概念和内涵研究。学者们对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概念尚无统一认识,但基本上从两个角度来探讨。第一个角度是把战略规划执行作为战略规划、战略管理中的一个阶段展开论述的。英国高校规划指南在战略规划概念界定中认为其是一个循环的系统,这一系统包括规划制定、形成规划文件、进行实施和监控三个方面。这种观点认为战略规划包含战略实施;还有一种观点认为战略规划不包括战略实施,战略实施是战略管理的一部分。如刘向兵、李立国认为战略规划是行动前的部署,战略实施是行动过程;战略规划重视目标设计的有效性,战略实施注重目标实现的效率。第二个角度是围绕战略实施这一活动过程展开论述的,如郭必裕(2011)认为,高校战略实施是一个以广泛认同为基础,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关键,以资源集成为保障,围绕目标广泛参与,内外信息全程监控,实现目标的过程。周雄(2009)认为战略实施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进行创新和改进的动态过程,这一过程主要包括设定年度工作目标,优化组织内部结构,进行预算设置和配置办学资源,设定工作流程并进行重组或再造等。

关于战略实施的基本模式、基本要素与基本原则研究。战略规划模式不同,其战略实施重点也不相同。徐小洲、黄艳霞(2009)总结了美国高校战略规划的六种主导模式:以预测为基础的理性模式,依据战略重点分配资源的资源分配模式,战略变革循环过程的布赖森模式,历史、现实与未来相结合的纳特和巴可夫模式,认为战略规划是一项系统工程的系统模式,完成绩效指标的关键绩效指

标模式。在战略实施的基本要素上,周雄(2009)认为战略实施的三大基本要素包括战略实施主体、实施客体和实施环境。其中实施主体由核心领导层、职能组织、学院学科组织三部分两个层面构成;实施客体是战略规划,包括职能维度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资源配置战略规划,以及学院学科维度的学院学科战略规划;实施环境分为校园环境、教育环境和社会环境三个层次。有些学者还总结了战略实施的基本原则:如变革适应原则和协调平衡原则;统一指挥与分工负责相互结合,学校、学院系相互协调,目标、指标与预算相互衔接,过程管理与目标管理相互配合,实施绩效与资源配置相互挂钩,目标导向与灵活权变相互配套等原则。

(二)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现状研究

精心编制的战略规划并非都能完美执行,战略规划难以有效执行已经成为我国高校管理实践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别敦荣(2005)、张应强(2005)、刘献君(2007)、李爱民、吕世彦(2006)、刘海波(2007)、陈新忠、李忠云(2007)、李建航、周洪利(2008)、周雄(2009)、郭继东(2010)、郭良君(2011)、林锈戎(2012)、杨晓平(2012)等学者都曾撰文指出我国高校战略规划的执行问题。综合起来,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问题表现为“无执行”、“执行乏力”和“执行偏差”三种类型。“不执行”指战略规划没有落实或是战略规划本身无法执行。别敦荣指出,不少高校的规划都是“应景之作”,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战略规划的口号化和形式化,导致战略规划成为对外宣传的形象工程,及应付上面检查的工具。“执行乏力”是指战略规划缺乏有效的执行监控保障体系导致战略规划执行过程中的随意性和变动性强。“执行偏差”突出表现为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果与预期目标存在偏差,战略规划与战略实施脱节,编制好的战略规划与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和部门工作计划之间缺乏有效衔接,导致战略规划与学校发展“两张皮”的现象,战略规划随学校领导人、国家政策等变动而调整,甚至终止或重新编制。

(三)高校战略规划执行影响因素研究

执行是一个受多变量影响的复杂的多视角的动态过程,执行中的各变量直接影响了执行效能的发挥,现有研究多遵循“要素论”的研究思路探讨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产生的原因和提升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建议。综述现有文献研究,影响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因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战略规划因素。高校战略规划本质特性、战略规划编制缺陷和战略规划执行实践因素直接影响了战略规划的执行。一是战略规划本身,对战略规划价值的认同度和信任度不高;战略规划的权威性、稳定性、科学性不够。二是战略规划文本上,缺少战略规划编制的动力,编制战略规划的外部强制性大于学校自身动力;战略规划合法化程度不高,战略规划缺乏权威性和约束力;战略规划文本科学性和可行性不足,战略规划的目标和定位不合理,缺乏科学性;学校规划体系没有做到

有效衔接,整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学校规划与院系规划没有达到有机结合。三是战略规划目标上,战略规划执行目标不明确,目标弹性过大或目标模糊多变,目标责任分工不到位,任务分解不明确。四是战略规划执行上,规划实施沟通渠道不健全,手段单一,造成信息沟通的失真和耗损;规划实施中缺乏评估调控监督反馈机制,在执行过程中没有进行有效的跟踪与监测,既不实施监管,又不回顾检查,导致无监督无责任。

第二,高校组织内部因素。主要包括高校内部利益相关者、高校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高校管理手段、执行文化、资源配置方式等因素。一是战略规划执行主体,缺乏明确的执行主体,执行主体的职责不明晰,很少体现问责制,执行主体单一,执行主体的能力不足,执行主体对战略规划认同度不高,执行主体对战略规划的理解有误,执行主体的利益需求和利益博弈等,都直接影响战略规划执行效果。二是高校组织机构上,学校内部管理体制不顺,学院和职能部门缺乏执行的积极性;规划实施缺乏组织支持,没有专门的协调与组织机构;相关组织机构没有履行职能;专门负责战略规划工作的组织机构因承担咨询决策职能而缺乏实权,导致其工作过程缺乏合法性,工作效果缺乏权威性。三是学校管理文化上,学校不重视战略规划的管理方式;战略规划与学校现有管理方式不适应;学校缺乏执行文化,执行文化建设滞后;学校的执行意识不强,在三级执行主体中(校领导层、中层、基层管理者)执行意识逐步下降。四是高校资源配置未和战略规划挂钩,战略规划缺乏资源支持。

第三,高校组织外部因素。这种外部因素主要是高校所处的外部政治、经济文化、技术环境对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影响,特别是来自政府的制度环境对高校战略规划执行具有显著且直接的影响。一是高校办学自主权的问题,高校办学自主权的不足,导致高校战略规划随外界环境的变化而变化。二是战略规划执行的外界环境中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导致战略规划变动的风险增加。三是政府政策的直接影响,政府政策的多变性和不连贯性,影响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连贯性和执行动力。

(四)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提升策略研究

关于提升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策略建构研究方面,主要有三种研究路径:

第一,提升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要素论”研究。从影响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诸要素的角度提出提升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对策建议,是现有文献中占主导地位的研究思路。具体的研究成果认为提升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一是要树立对战略规划的正确认识,增强对战略规划的认同感,提高战略规划执行的主动性。二是战略规划编制中增强战略思考,注重科学性、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考虑执行条件的限制,与高校财务管理和资源配置挂钩,理顺整体规划与院系、职能部门分规划之间的关系,制定与战略规划相匹配的实施方案,编制过程中注重校内各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开设专题网站、开放式论坛等方式公开战略规划的内容及进程。三是在战略规划执行过程中增强

对战略规划执行的监控,建立监督、考核、评估、奖惩机制,明确目标分解和指标体系,规范人员与岗位的责权利,调整组织结构以推动战略规划执行。四是加强战略规划执行队伍建设、发挥校内核心领导层的作用,提升高校的管理水平,扩大职能部门和院系管理权限,加强战略规划执行的制度和机制建设,营造良好的执行氛围。

第二,提升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案例研究。案例研究是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的重要研究方法,基于案例提炼的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提升举措研究,成果也较为丰富。如别敦荣(2010)从领导重视、组织落实、人员配备、过程控制等方面介绍了青岛大学规划实施的成功经验。魏海苓以华中理工大学为例构建了“战略-结构-文化”的^①大学战略管理有效模式。湛毅青、彭省临(2007)以爱荷华州立大学 2005-2010 年度规划为例,介绍了其通过采取预算遵循规划、责任层层落实、绩效指标体系监控等措施,来监控战略规划执行的过程。

李建航、周洪利(2008)指出英国利兹大学战略规划执行方面最具特色的是战略地图,其战略地图是一张由 5 组关键词串连、34 份战略描述短语组成的,以红、蓝、绿、浅绿、浅红五色相区别的,具有坐标功能的彩色地图。武亚军(2006)从组织结构调整、人员配备、激励机制、冲突管理流程四个方面,对卡内基—梅隆大学,斯坦福大学、香港科技大学战略实施进行了概括和比较。许涛(2007)指出明尼苏达大学为每一条建议组建了一个规划制定实施小组,共组建了 7 个管理实施战略小组和 27 个学术实施战略小组。张艳敏(2010)指出宾夕法尼亚州立大学设立绩效指标对大学战略管理的目标进行监控与评估。刘海燕、曾晓虹(2007)对卡内基—梅隆大学通过预算体系对资源配置和院系业绩评估进行了介绍。杨晓平(2012)对曼彻斯特大学的年度计划和职责分解图进行了介绍,提出其从规划编制、预算编制、规划执行到效果评估和相关责任人业绩认定共同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封闭的执行链条。陈超(2013)总结了美国高校成功实施战略规划取决于强有力的领导和激励措施、强大的资金支持和专业化的运作等经验。

第三,提升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系统论”研究。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体系由多个执行要素和^②执行流程组成,整个过程是一个动态循环的立体管理系统。我国关于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体系研究较少,多借鉴企业战略管理理论,构建以战略为核心的管理流程。其中平衡计分卡是使用较多的执行工具,平衡计分卡强调新的战略规划执行管理系统是一个循环往复的管理体系,它以战略为核心,有澄清远景、沟通衔接、拟定计划和反馈学习四个程序构成,整个过程中注重战略跟随外界环境变化的调适。迈克尔·波特在《竞争战略》中对战略规划执行过程进行了描述。适用于高校的战略规划执行过程可以描述为:首先,战略目标的分解上,将高校战略规划中的长期战略目标转化为学校年度工作计划等短期行动目标,并与清晰、有力的激励制度相衔接。同时,在高校组织内部,将总体战略细化为各院系和各职能部门的运营计划,使各个层级的教职员工了解自身的日常工作活动

与规划之间的联系,并通过授权保证其执行的效力。其次,对高校组织结构与工作流程进行调整,使学校组织运营活动与战略的要求相匹配,在战略指导下清晰地界定教职员工的职责权限。最后,对学校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和执行效果及时追踪、对教职员工的绩效进行恰当的评估和充分激励,以促进其工作的持续改进。全面质量管理、项目管理、绩效管理、战略地图等管理理论也被引入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中。

三、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述评

现有文献对识别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中的问题和解决其执行困境提供了重要的研究基础,许多研究结论都具有十分重要的实践意义和理论价值。但也尚存在一些研究提升空间如下。

(一)高校战略规划执行基本理论研究亟需深化

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无论在研究路径还是在研究内容上,都带有明显的借鉴和模仿企业战略规划实施研究的痕迹,缺乏必要的理论反思。高校与企业组织特性的不同从根本上决定了模仿和借鉴企业战略规划执行操作方式对高校的不适用和难以适应的管理困境。企业战略规划研究执行的起点在于企业战略规划发展非常成熟,战略规划的管理方式对企业来说非常适用,因此不需要讨论企业组织特性问题对战略规划执行的影响。高校的战略规划执行面临与企业不同的执行环境,首先,高校松散的组织特性,使得高校目标和任务的分解在执行起点上比企业更为复杂。其次,高校是委托—代理式的管理,高校的资源依赖性使得高校内部在激励、考核、评价监控的措施实行方面具有不确定性和不完全自主性等。这些差异的存在,使得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有别于企业战略执行,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应该立足于高校组织自身的特性,借鉴吸收企业研究和公共政策研究的理论成果,总结和发展出适用于高校的执行体系。另外,现有文献多从实践操作层面研究战略规划的执行的问题解决对策,对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一般理论问题缺乏关注,对“要素论”中的诸要素是如何影响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缺乏深层的理论阐释和机理分析,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亟需理论深化。

(二)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方法尚需规范

就研究方法而言,现有的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主要分为两类:经验总结 and 实际调查。经验总结式的研究包括个人工作经验总结和感悟以及案例高校执行经验总结两种,这些经验总结背后的深层次原因和机理缺乏学理的揭示、解释、提炼和总结,单纯凭借经验总结出的“理想执行策略”难免会出现“看上去很美”的困境。到底目前高校实施规划的现状如何,影响规划执行的要素间关系是怎样,不同类型、不同战略目标的高校规划执行过程影响因素是否一样等,这些问题都缺乏论证,理论深度不够。实际调查的研究仅集中在几篇学位论文中,这种个别案例式的调查无法反映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总体真实情况,无法反映不同类型高校在战略规划执行过程中的个性与共

性问题。战略规划执行研究的主要目的并不是要总结和构想出一套只能在真空状态下完美执行的操作技术,而是在对实践问题深入了解和把握的基础上建构出具有解释意义的原理性操作步骤。从现象到现象不是学术研究的使命和立脚点,从现象到原理才能把握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的本质。立足现实,把握本质,通过规范性的研究方法,在高校组织特性的生态环境中研究战略规划执行问题,成为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需要突破的方法论难题。

(三)高校战略规划执行视角有待扩展

由于研究视角的不同,我国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呈现出两种分化的研究层次:一种是问题和对策类的宏观研究,另一种是对某一执行要素的微观研究。宏观研究多从问题层面和经验总结层面论述高校战略规划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这些建议大都过于宏大和空洞,对这些变量如何具体影响缺乏深入研究;微观研究是对战略规划执行中的某一要素进行研究,如从公民参与、执行主体素质、利益博弈、大学校长、财务管理、资源配置、执行力等视角进行研究。单一视角的研究为深入研究某一要素对执行效能的影响提供了理论借鉴,但在前期共识性研究成果不多情况下,这种单一化研究不足以从整体把握高校战略规划执行效能的机理。在宏观研究和微观研究中间亟需中观层次的研究。政治学和社会学领域的政策执行研究为我们提供了可供参照的研究路径,如政策学者们从不同的视角出发,构建出了过程模型、互相调试模型、博弈模型、系统模型和综合模型等具有一定的概括性和解释性的政策执行理论分析模型。高校战略规划执行研究尚处在起步阶段,亟需实践领域的推动和理论研究的深入。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与大学发展战略

甘火花

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09

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是“十二五”教育发展规划关于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重要命题,也是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的主要内容之一,开启了我国理性研究中国高等教育发展的时代。现代大学制度是什么,如何建设现代大学制度,大学发展战略如何规划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对这些命题的回答可谓仁智互见。因此,从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的角度对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进行探讨就显得尤为重要。

一、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基本含义

(一)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是先进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关于“现代大学制度”有两种基本

理解:从时间概念来说,“现代”与古代、近代相区别,英文用 **modern times;the contemporary age(era)** 表示,指现在这个时期的大学制度。从价值概念看,“现代”与“传统”相对,英文用 **modern,contemporary** 表示,意即现代的、新式的、时髦的;指社会摆脱旧形态时所发生的变化,涉及经济、政治、文化、心理等方面的整体变迁。因此,人们习惯把以前不好的东西叫“传统”,把现在比以前好的东西叫“现代”。如此看来,“现代大学制度”是一个双关语,有双重含义,不但指当前这一时期的大学制度,而且又指比以前更好的、更为先进的制度。

制度指办事规程或行动准则,是关于实现某种功能和特定目标社会组织的一系列规范体系。一般来说,有某种社会组织就会有相应的制度。伴随着高等教育组织机构的出现也就有了高等教育制度,这里我们统称大学制度。封建社会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具有狭隘的地方性,彼此闭塞。书院作为中国文化一千多年逐渐演化出来的一种高等教育制度,代表了中国封建自然经济社会的高等教育形态。1840年中国国门随着英国殖民者的轰隆炮声被迫打开,中国进入半封建半奴隶制社会,“洋为中用”、“师夷长技以制夷”,中国通过仿效西方学制开启了近代中国高等教育制度由古典书院向新式大学堂转变的历程。新中国成立以后到20世纪80年代之前我国的大学制度是与计划经济体制相匹配的。当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时,与经济体制密切相关的大学制度的改革和建设也需要随之发生变化。

(二)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是未完成的,不是历史的大学制度是关于大学的一系列办事规程和行动准则,自大学产生以来人们一直在探索。学界一般认为,大学产生于中世纪,伴随着大学的产生也就产生了相应的行动准则即大学制度。中世纪的大学有学院、学部及教授会等组织机构,建立了学位制度、课程教学制度、住宿制度和教师薪俸制度,产生了大学的最高立法和行政管理机构——大学评议会,世界大学制度的基本框架在中世纪基本形成。近代大学制度以1809年洪堡创办的柏林大学为标志,洪堡继承和发扬了中世纪大学以来的学者自治、学术自由传统以及大学的学部结构,对课程设置的结构、教学活动组织和管理方式等做了重大改革,提倡大学要教学和科研相统一,学习自由和教学自由。德国、美国等国的近代大学制度建设除了模仿法国建立一批研究型大学之外,还根据本国国情进行了本土化改造。德国发展了一批工科大学和一些专门学院,设立了教师资格考试制度。美国政府通过土地赠予法案,建立了农工大学,产生了独具美国特色的社区学院,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向大众开放,学位制度也分成了博士、硕士、学士、副学士四级学位结构。进入20世纪以后,世界大学制度的建设可谓百花齐放,各国都在借鉴他国成功经验的同时,加强了本土化的研究。在我国,随着大学和大学制度“草创”的结束,高等教育研究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大学制度研究开始成为我国高等教育研究的主要内容。“从早期高等教育与市场经济关系的大讨论到后来的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基本完成,从条块分割的取消到高校大合并的启动,从《高等教育法》

的出台到《民办教育促进法》的诞生,从‘211工程’到‘985计划’等,可以说我国的高等教育改革始终是围绕着大学制度的建设进行。”⁸⁷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的这一波及世界范围内的大学制度改革的浪潮如何行进,深度有多大现在还很难判断。但可以肯定的是,以柏林大学为代表的近代大学制度在今天已经面临严峻挑战,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还在路上。

(三)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是学术的,也是社会的大学的英文表示为 *university*,起源于拉丁语 *universitas*,意即行会。在远古,由于生产力的发展,一些交通便利的城市逐渐聚集起一些小团体,其中有些团体主要以传播宗教文化为主要任务,从而形成教师行会和学生行会,这些行会与学术有关但非主要任务。在中世纪,大学首先是一个社会组织,其次才是学术组织。19世纪初,通过宗教改革和世俗化运动,大学逐渐具有了区别于其他社会组织的功能——传播知识和创造文化,成为学术共同体,以学术交流和发展为利益追求。在现代,随着知识经济和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经济全球化浪潮此起彼伏,社会进入一个多样化的复杂时期,大学与社会的关系更加紧密,大学已经不是一个单一群体,而是一系列群体。大学也不再是一种纯粹的学术共同体,而是高度社会化的学术共同体。(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是国际的,也是民族的我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走了一条模仿和借鉴别国做法和经验的道路。这种借鉴和模仿并非中国特色,也并非中国独有。日本在明治维新之前借鉴中国,德国在近代借鉴英国和意大利,美国在独立战争后模仿德国,以致现在全世界都在借鉴美国经验。这种古今中外大学在理念、精神、制度和模式上的相互借鉴和模仿本身就说明世界大学所拥有的共同普适性特征。“任何一所大学都只是国家高等教育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产物,所以任何大学的发展都不能脱离国家和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轨迹和趋势。”但同时,具体国家在借鉴和模仿他国经验的同时都不知不觉的从自己国家的国情出发,继承了自己国家的传统。日本模仿中国的教育制度,但在中国盛行的科举制却没有在日本生根,德国在借鉴英国大学模式的时候,却根据国情强调了科学技术大学的建立,美国在借鉴德国模式和英国模式的时候,根据社区和服务地方的需要,建立了具有美国特色的社区学院,增加了副学士学位。中国在借鉴他国现代大学模式的时候,为了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不变,一直以来政府对大学的管理和控制都没有变。因此,大学制度的建设是世界共享的,同时它又是属于民族的。

二、大学发展战略对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重要性

战略首先用于军事领域,特征是发现智谋的纲领,后主要用于企业在一定时期内对发展方向、发展能力、发展速度与质量的重大选择和规划。20世纪90年代,西方开始把战略思想用于解决高等教育机构在发展过程中的问题,从全局和整体的视角规划高等教育在未来中长期的发展方向。21世纪以来,我国的一些高校设置了规划处,以谋求更高效的发展质量和速度。

(一) 大学发展战略是建设现代大学制度的有力工具

大学发展战略是指大学在发展过程中经由专门的战略规划人员在全面分析大学的机遇、劣势的情况下,运用理性思维和整体思维的方式对大学未来5~20年发展期进行阶段性重点问题的实施行动计划。战略管理成为新环境下大学制度发展的必然选择:“它有利于一个组织或活动更有效地应对不可预料的机遇和挑战,更充分地认识基本的生存环境,更及时地调整适应各种变化的能力,更合理地整合各种影响和作用以便自身发挥更大的功能,更高度地统一意志。”

纵观现代大学制度的发展过程,现代大学制度既是客观存在的,又是主观建构的。说它是客观存在的,是指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有规律可循。“大学的一切属性都是永恒的,对中国的大学同样有效”。大学理念是大学对自身本质与功能、大学管理运作方式及其效率、大学存在与发展的真理性规律性认识,“大学自治”是大学处理与外部环境之间关系的准则,“学术自由”是大学处理内部各种关系的基础,而对大学“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三大功能的总结也都带有规律性的认识。说它是主观建构的,是指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离不开人的主观建构。在过去,当人们对大学发展的规律认识不足的时候,多通过实践来总结大学发展的经验,从而发现大学制度建设应该遵循的规律。如今,这些规律性的认识为大学发展战略提供了理论依据,能使战略规划者更为主动、理性和积极的建设现代大学制度。他们立足现实,在大学之上看大学,对学校全局进行整体的理性分析,对如何处理大学与政府、社会的关系、如何实现学术自由、如何培养人才等问题进行规划设计。而这些内容,也正是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主要内容。因此,在进行大学战略规划的过程中,不设计现代大学制度是说不过去的。

(二) 大学发展战略可以推进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

大学发展战略实际上是理性并且系统的规划大学在发展过程中如何解决遇到的问题过程。“所有这些研讨识别出了我们过去所知道的始终存在着问题。但是既然我们已公开识别出了这些问题,我们将应付他们,与此同时我们将产生新的问题。”问题的不断解决和出现推动着事物不断发展。现代大学制度在建设过程中会遇到许多问题,产生了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模糊发展模式 and 战略规划模式。战略规划模式是整体的、有计划的按照可预测的方向发展,而且认为这些解决问题的方法经过战略规划会比被动发展和自主性发展更好和更有效,从而推动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不断前进。

(三)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复杂性需要战略性规划

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实际上是不断的排除高等教育机构在发展过程中的阻碍因素,建立适合社会发展需要和大学自身发展需要的不断推陈出新的过程。要做到推陈出新,不但要分析国际国内环境,关注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的趋向,而且还要分析大学内部的发展需求。不但要了解和分析当前国际高等教育机构的改革经验和教训,还要深入分析国内大学的文化传统和大学根基。现代大

学制度不但要继承已有的关于大学规律性认识的优良传统,还要借鉴别国的经验,并加以整合和创新。这些都是影响大学制度建设的多重复杂因素。另外,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至少还需要处理来自大学内部多个层面的关系。大学内部自理的复杂性表现在教师与学生,学校与家长、课程与教学,前勤与后勤,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通识课程与专业课程、学习的有限时间与无限的知识增长之间的关系。需要注意的是,内外部的复杂因素并不是相互之间发生影响和联动,它还构成一个立体的结构,需要对这些问题的处理进行权衡,哪些矛盾是主要矛盾,哪些矛盾是次要矛盾,哪些问题关系到学校全局,哪些问题看似微小却很关键,所有这些问题可谓牵一发而动全身。大学俨然成为一个复杂体,需要远瞻全局立足现实,循序渐进的解除大学在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障碍,使大学不断前进。

(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动态性为大学发展战略提供了可能性

从制度的产生和发展过程来看,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是一个动态的发展过程。中世纪大学制度是世界大学制度的发源地,开创性的建立了大学自治、学术自由、学位制度、课程与教学及教师薪俸等基本大学制度。近现代大学制度的原型是近代洪堡创办的柏林大学,欧美发达国家的现代大学制度基本是沿着洪堡创立大学的思路进行制度设计。欧美一些大学通过提倡学术自由和大学自治建构了现代大学制度的基础,并通过大学制度创新来推动大学的创新与发展。如此看来,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一直都没有完成,都处在与社会发展的适应和改造中。

三、战略视野下的我国现代大学制度建设遭遇的困境

(一)顶层设计与被动的校本规划

顶层设计是自上而下型的,一般指中央政府为了满足某种需要,通过行政、经济、法律等有效手段,逐步的从中央向地方的各级高校推行改革,具有中央集权性,控制性和激进性等特点。我国对大学制度的建设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是政府主导型的,政府在我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过程中起着控制和管理角色。期间虽也有来自于大学自身的一些调试或者极少数的大学校长的校内改革,但相比于政府的控制不足挂齿。这种顶层设计的优势是时间短见效快,不足是整齐划一,同质化严重,改革往往停留在表面。当这种带有行政命令似的改革“降临”到具有不同个性的高校头上时或许并不是高校想要的,即使想要也变成不情愿,产生的结果是学校自我发展的主动性不强,被动的接受来自上面的规划和调整。更何况每个高校都不是一样的,都有各自面临的不同问题,顶层设计追求的共性无法满足学校个性的发展,造成我国大学制度在某种程度上的被动规划。

(二)多方利益主体难以平衡

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过程实际上是各种利益集团的博弈过程。克拉克·科尔认为,现代大学由若干个不同社群构成,如本科生社群和研究生社群,人文主义者、社会科学家与自然科学家社群,专业学院社群,一切非学术人员社群,管理者社群等。“一个社群应当有一个灵魂”,那么在现代大学

里有若干个灵魂在同时发挥影响。每一个灵魂都为自己的社群服务,这样社群与社群之间要么产生冲突形成矛盾,要么产生合力实现共赢。但实际上大学作为社会化的学术组织,很难既妥善处理各种内部事务,又能周旋于代表外部利益的团体和政府机构之间。

从现代大学要处理的内部事务来看,现代大学不但要体现自身的历史传统和特色以实现自身的利益,而且还要保证自身集团内部各部分的利益,这些部分之间的利益争夺并不是两两对应的,他们又立体的综合的彼此产生影响。这样一来,大学可能会出现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情况,而无法站在第三方的角度,客观的分析现阶段发展过程中的主要矛盾,关键矛盾,不能统筹的系统的规划大学的发展。

(三)教授参与学校治理的积极性不高在探讨学校治理的人员参与时,校长往往是最重要的而且一直以来也是非常重视的,但作为大学核心灵魂的教授在大学治理过程中的作用往往被忽视。比较中外大学教授参与大学发展的形式,我们可以发现,在西方大学教授参与往往以群体组织的形式出现,比如美国大学的教授协会。而在我国,教授参与大学的形式往往依靠个人力量,尽管后来我国的部分大学建立了教授治校制,但大多限定在“校长治校,教授治学”的思维模式下。当然“这个主张本身是无可厚非的,如果校长真正能把校治起来,广大的教师是不愿多管闲事的”。正是由于这种思维的惯性,广大的教授认为治理学校是校长的事情,教授只要把学问做好就行了。而在今天,由于高等教育管理专业化以及专业管理阶层的兴起,大学教授在大学制度建设中的影响力更弱。但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需要认识现代大学发展的规律,大学教授是大学拥有的优质人力资源,他们在各自的专业方向上理论功底厚实,研究视野宽阔,而且又是大学发展过程的亲历者,既有深刻的现实感受,又有理性的规律认识,因此在大学制度改革过程中的功能和作用不容忽视。

(四)对中国高等教育国情的研究深度不够

综观国内外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过程,基本上走了一条模仿——本土——创新的道路。可以说,世界大学的模仿最早从中世纪就开始了。现如今的美国大学发展,也经历过两次较大规模的制度模仿。第一次是1636年成立的哈佛学院。“哈佛学院完全是按照英国大学的模式创建”。另一次是19世纪中叶以后模仿德国模式建立的研究型大学。与此同时,1862年林肯总统签署实施的《莫里尔法案》,举办农业和机械工程学院,则是适应美国当时政治经济发展需要的一种本土创新。

我国的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也不例外。我国在历史上没有自己真正意义的大学,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从模仿开始,简单移植。综观我国大学制度的发展,虽然也涌现出一批具有本校特色的局部性创新型制度设计,如东北师范大学的“教授委员会”制度,华东师范大学的“终身教授”制度、北京大学的“教授终身制”试点制度,但从总体上看,学校及院系的借鉴模仿意识有余而“校本”、“院本”意识不足,本土化和创新停留在表面。

四、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基本战略方向

(一)坚守现代大学精神作为基点

现代大学制度改革的形式有顶层设计和学校为本,设计的路线相反,优势互补。有人提出我国的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应该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顶层设计关注宏观的建设理念和现代大学的价值追求,学校为本则结合本校的实际情况,对课程、学科专业、教学科研评价、教师评聘制度等重大学术问题进行扎根和落实。但无论是自上而下还是自下而上,都要把现代大学精神作为基点和放在首位,即一切应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出发,从落实“大学自治、学术自由”的现代大学精神出发。这样,现代大学制度的建立才得以在具体情境中实现。

(二)确定大学是学术和社会的双重组织属性

大学组织起源之初由于社会分工的不同是作为社会组织而存在的,但随着大学“知识的传递和探究”主要功能的强化,大学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很长一段时间是作为学术机构而存在的。诚如德里克·博克所述:“大学是被设计来完成特殊使命的。这就是发现知识和传递知识。在进行这一工作时,他们可能从社会上的很多地方接受帮助……他们的教授们通过教学和研究影响了社会的很多领域……但大学既没有资格也没有能力来管理对外政策,处理社会经济等重要事务,或制订推行社会行为的标准,或发挥除了教学和探索以外的社会功能。”这样看来,大学的学术性特点是大学的基本特性。但随着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时代的终结,市场经济以及信息时代的到来,大学与社会的关系愈来愈密切。人们愈来愈感到大学作为社会组织机构的核心地位,社会及政府开始关注和介入大学的发展,大学就不再是单纯的学术组织了。因此在进行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的时候,不仅要考虑大学的学术特性,还要看到大学的社会属性,尤其是现代的信息时代,社会性往往成为大学制度建设和战略规划的前沿追求。

(三)理顺和落实不同发展阶段各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

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在这个大系统里包含有若干子系统和若干要素,大学的实际运行状况取决于系统内部和外部各子系统和要素之间的相互关系。由于大学内外部各群体之间的利益诉求各有不同,因此需要对各群体的信仰、情感及行为准则进行分析和决策。这些群体在某些场合或发展阶段会共同协作完成大学的发展目标,而在另一些场合或发展时期又会为实现自己的目标而相互争斗,各群体的利益时而共生时而冲突,处理不好就会成为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进程中的阻力。因此需要通过战略分析不同利益主体的共同利益追求,“不仅要直面各种矛盾,而且要超越各种矛盾,理解方方面面的利益诉求,从整体上把握大学各方利益关系对长远发展的意义”。“在此基础上,从大学长远发展需要出发,协调各种矛盾和利益诉求,在保证重点和优先领域与项目的前提下,适度兼顾有关方面正当的需要”,从而凝聚各利益方群体的合力,推进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

（四）加强和深化对中国高等教育国情的分析和研究

从查阅的文献来看,在探讨中国怎样建设现代大学制度的时候,研究者们都不约而同的强调了要结合中国的现实状况和文化传统。别敦荣教授认为,国际性与本土化结合是建设我国现代大学制度的必由之路,因为我国大学制度所要解决的矛盾是现实的,这些矛盾产生于现实环境之中,也只有在现实中才可能得到解决;钟秉林教授从特殊的政治体制和教育管理体制、特殊的历史文化传统、特殊的社会发展阶段、特殊的国际大环境等方面论述了我国现代大学制度建设的特殊性;王洪才教授则从文化创新的角度讨论了现代大学制度的建设;李建在其硕士毕业论文中提到要建立真正的现代大学制度,应警惕不断涌现的“理性设计”,使其在连续性、开放性、本土性中得到生长。但正如徐美德教授认为的那样,“在中国,任何一种思想体系,无论是儒家学说还是马克思主义,在其相互转变和发展过程中,都没有很好的同科学和实践领域的新知识新发展结合起来”。如此看来,只有深入的分析 and 研究中国的高等教育国情,并寻找出能解决中国实际问题的出路,才能在真正意义上建立起中国特色的现代大学制度。“中国大学必须在当今时代确立自身的认同,形成自己的特色,这是中国大学的灵魂所在”。

新常态视域下地方高校战略发展规划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李兴国

昆明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05

一、研究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各领域均呈现出全方位的新常态。与此相适应,我国高等教育领域也呈现出一些重要的新常态: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成为新常态,在改革创新中释放办学活力成为新常态,以法治思维推进大学治理现代化成为新常态,政府宏观管学与社会参与办学成为新常态,大学深度开放与教育科技引领成为新常态。这“五个新常态”对高校来说,既是严峻挑战,更是战略机遇。刘延东副总理指出,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是教育工作的大逻辑。我们必须以新常态的思维分析高等教育自身发展的新阶段和新特征,以新常态的思维把握高等教育改革的重点和着力点,以新常态的思维应对高等教育发展中遇到的各种矛盾和问题。

地方高校是地方性一般本科院校的简称,具体指隶属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主要由地方行政部门划拨办学经费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截至2014年7月,我国共有全日制普通高校2246所,其中中

央部属高校仅有 111 所,其余均为地方高校,占全国高校总数的 95%。地方高校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主体部分,主要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承担着为地方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重要任务。地方高校的发展水平决定了我国高等教育的整体发展水平。因此,如何促进地方高校科学发展应是当前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任务。“十三五”时期是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12)年》(简称《纲要》)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国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决定性阶段。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步入新常态,要求科学谋划“十三五”教育事业,进一步加快教育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增强教育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贡献能力。《纲要》也对高校明确提出“合理定位、办出特色”的要求,然而,地方高校在发展理念和发展定位上普遍存在趋同和拔高的问题,严重制约了地方高校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因此,研究地方高校如何科学制定战略发展规划,对促进其又好又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高校战略发展规划概念的内涵

高校战略发展规划,或称大学发展规划,在英美国家称为“Planning of University and College”。教育界对其内涵的界定至今还没有一个统一的规范化定义。国内外学者从不同角度对高校战略发展规划的内涵做了如下探讨:1983年,美国著名战略规划专家乔治·凯勒(Gorge Keller)提出了关于大学战略规划的理论,认为“战略规划是着眼于学校整体利益与需求,在深思自身定位基础上对影响学校发展的条件给予足够重视,通过制定明确战略来应对预知风险,通过展望未来可能性将学校总体战略与现时状态联系起来的系列决策”;美国学者寇普(Cope)描述得更加具体,认为“战略规划是一种开放的系统论,可指引院校在前进道路上顺利通过多变的环境,是对未来外部环境可能引起的问题预先提出解决方案的行为和一种在持续资源竞争中争取有利地位的手段。”

国内学者欧阳伦四认为高校发展规划是高校为应对社会变革和教育发展的双重挑战,在系统诊断学校现状和外部环境基础上,确立学校办学方向和发展目标,并制定、实施和调控相应行动的过程,是促使学校把握发展机遇和挖掘潜在资源,提高学校管理效能和教育质量的手段;郭见彩认为发展规划是高校根据学校现状做出系统策划书并将其付诸实践,作为实践过程中行动纲领的过程;陈梦迁认为高校战略规划是为实现高校的战略使命和目标,根据学校的外部环境和文化历史,选择学校关键发展方向及特色发展战略,协调学校各种资源执行其战略的全部活动。

三、地方高校战略发展规划存在的问题

地方高校办学层次介于中央部属高校和民办高校之间,而这两类高校特色一般较为鲜明,基本不存在定位不清问题。例如:部属高校绝大多数为 985、211 高校,办学经费充足,办学水平较高,处于我国高等教育的顶端,大多定位为“世界一流”“国际知名”“国内一流”或“高水平”大学;民办院校则多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培养社会需要的应用技术型人才。相比之下,反而是

处于二者之间、数量众多的地方高校容易“高不成、低不就”，难以明确自身定位。在战略规划制定过程中，学校宏观层面和学院微观层面职责划分不清，对规划执行情况缺少刚性约束和监督考核机制，最终使其流于形式，不了了之。

(一) 办学目标模糊不清

很多地方高校喜欢用“有特色”“高水平”“国内一流”“国内知名”等一些放之四海而皆准的词汇来描述办学目标，却忽视了学校的办学历史和学科特色。实际情况表明，缺少明确定位的高校往往其发展情况也不太理想。例如，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前身为阜新矿业学院，是1978年国务院确定的全国88所重点院校之一，1998年由原煤炭工业部划归辽宁省管理。该校办学历史悠久，传统优势学科为矿业工程和安全技术工程，但却将办学目标定位为“国际知名、特色鲜明的研究教学型大学”，该办学目标不仅模糊，而且不切实际，丝毫体现不出地矿学科传统优势，以致办学特色不能彰显。2011至2015年该校在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发布的年度《中国大学评价》中排名均在200名之后，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二) 办学定位严重趋同

战略规划理论认为，在日益激烈的外部竞争环境下，高校战略发展规划也应具有竞争性，思考并突出自身的比较优势，有特色、有重点、有差别地发展是高校未来能够胜出的关键因素。然而，一些地方高校认不清自身实际，盲目效仿“985高校”等研究型大学的办学模式，或者简单照搬其他地区同类院校的办学定位，以致造成大量的同质化目标定位。地方高校本应立足于服务地方，以人才培养为首要任务。但是，相当数量的地方高校却定位为“研究型”，仿佛只有“研究型”才是“高大上”，承认是“教学型”便是低人一等，忽视了作为地方高校“培养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所需应用型人才”这一首要任务。例如，山西大学作为一所省属高校，却定位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办学定位脱离实际的后果便是战略规划缺乏根基，最终成为空中楼阁，不接地气，无法落实。

(三) 发展指标定位过高

有的地方高校不顾自身学科基础和师资实际情况，盲目制定高端发展指标。例如，有些省属高校将进入ESI世界前1%的学科数、在Nature、Science和Cell等国际顶级期刊上发表论文为目标；有的省属高校将增列国家重点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中心、一级学科博士点、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作为目标；一些专科院校以在SCI、SSCI、A&HCI检索期刊上发表高水平论文、申报国家三大科技奖励或国家授权发明专利为目标。以上目标均脱离了学校实际和办学定位，最终只会造成两种结果：一是管理者和教师为实现规划目标疲于奔命却劳而无获；二是因发展目标严重超越实际、无法实现而将战略规划束之高阁，或抛之脑后。

(四) 校院两级分工不明

战略规划的制定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学校领导、职能部门、直属单位、二级学院等各方面力量的参与,在规划制定过程中必须要调动基层的积极性,发挥基层的主观能动性。然而,在不少地方高校,行政权力都集中在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只有执行的义务,没有参与政策制定的权力,在涉及全校事务的战略规划制定方面更是缺少话语权,造成基层管理者工作积极性的降低。为此,高校必须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切实把管理中心下移,使二级学院成为真正的办学实体,充分发挥基层的能动性和创造性,根据学院自身特色和优势制定各自战略发展规划,避免千人一面。

(五) 监督考核措施不力

一些地方高校虽然花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和时间制定出了战略规划,但却只停留在纸面上,对开展实际工作没有什么约束力。各职能部门和学院领导班子的考核结果与学校战略规划的完成情况也毫无关系,也没有专门机构去督促检查学校战略规划的进展情况和对完成效果进行考核评价。因而,很多高校管理人员认为规划只是“纸上画画、墙上挂挂”,不必真当回事儿,造成战略规划流于形式,未能对学校发展起到实质性推动作用。高校战略规划虽说只是指导性文件而非指令性计划,但也应具有一定权威性和约束性,应当研究制定对战略规划的监督、考核与评价机制。

四、地方高校战略发展规划制定对策

1.科学规划,合理定位。“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在 2015 年全国政协会议上透露,国家将继续支持 985 工程和 211 工程。可见,高等教育发展思路仍是集中力量办大事,中央财政还将主要用于支持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地方高校由于数量众多,国家财力有限,不太可能加大投入力度。因此,地方高校要想获得更快更好发展,就必须要科学分析形势,合理定位,不能贪大求全,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明确自身的办学特色和传统优势,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主动对接区域发展需求,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以服务求支持,以特色创优势,以贡献求发展,在服务社会需求的过程中,不断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和办学水平。

2.加强组织,统一领导。坚实的组织保障是圆满完成高校战略发展规划制定工作的基础。高校发展规划制定工作通常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因而必须成立专门机构来负责推动和组织实施。一般而言,学校层面应成立以书记、校长为组长、主管副校长和发展规划、教务、科研、人事、财务等核心部门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来负责顶层设计。领导小组下设规划办公室,负责规划制定过程中的日常工作。各二级学院应成立以书记、院长为组长,主管教学、科研、学生工作的副院长、系主任和骨干教师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并安排联络员,负责与学校规划办公室、职能部门的工作联络和沟通。

3.明确分工,权责清晰。学校层面的战略规划是由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国际合作、文化建设等若干专项规划构成,有的专项规划内容不止涉及一个部门,如人才培养专项规

划就涉及教务、研究生、招生、就业、学生工作和各二级学院等多个部门;校园文化建设涉及宣传、团委和各二级学院等部门。因此,在学校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过程中,应明确各部门分工,特别是明确各专项规划的牵头单位和配合单位,并确立牵头单位负责制,尤其要明确各部门工作内容、职责权限,避免部门职能交叉,推诿扯皮。

4.定期跟踪,适时调整。世界上万事万物都在不断变化,高校面临的内外环境也在不断变化。这决定了高校在不同时期其发展目标也应是不同的。因此,在制定高校战略发展规划时也应与时俱进,随着内外环境的变化而做出相应调整。高校战略规划实施期限一般为五年,有的还远景展望到十年。在规划制定时不可能精准预见未来几年国内外高等教育形势的发展和变化。因此,高校应实时密切关注国内外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关注国家、部委、行业和区域规划发展的新动态,关注国内外兄弟院校发展指标的新进展,关注规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新问题。根据形势发展需要,对原定规划中不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内容,按照法定程序适时进行局部修改和调整。

5.完善考核,奖惩有力。为了使战略发展规划切实落到实处,对学校发展起到实质推动作用,必须制定严格的考核评价机制,切实加强对战略规划的动态管理,战略规划的执行与考核应贯穿于规划时域的始终。在战略规划编制时,纳入规划执行成效的具体考核办法。例如,出台《战略发展规划年度进展报告制度》《战略发展规划进度检查及考核办法》等文件,由党办、校办、发展规划、组织、人事等部门联合组成考核小组,对各基层单位战略规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可作为单位领导班子和党政一把手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将各部门和各学院发展规划执行进度在全校范围内公布。战略发展规划考核结果还可作为校内资源分配的重要参考;同时,对规划完成情况较好的单位可给予一定的办学经费奖励。通过完善的考核机制和奖惩措施,切实树立战略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五、结语

2015年是系统总结“十二五”规划,科学谋划“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国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已正式启动。地方高校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主力军,应以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为目标,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努力提高规划编制工作的科学化水平,切实把战略规划工作做好,使其成为引领学校未来发展的依据和纲领。

战略规划与高校的转型发展

别敦荣

《现代教育管理》2015-01

我国高校都很重视战略规划。各高校的“十二五”规划正在落实中,有的抓的比较紧,落实效果比较好;有的不太重视落实问题,战略规划成了文本规划,对高校发展没有发挥多大的实际作用;有的高校已经开始思考“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工作。笔者曾经帮助一些高校编制发展战略规划,在这方面有一些体会;并且又做一些理论研究,探讨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编制要求。笔者以为,不论什么样的高校,不管历史长短、水平高低、类型差异,都需要战略规划,尤其是在我国高校转型发展时期,战略规划的作用尤为重要。

我国高校都很重视战略规划。各高校的“十二五”规划正在落实中,有的抓的比较紧,落实效果比较好;有的不太重视落实问题,战略规划成了文本规划,对高校发展没有发挥多大的实际作用;有的高校已经开始思考“十三五”规划的制定工作。笔者曾经帮助一些高校编制发展战略规划,在这方面有一些体会;并且又做一些理论研究,探讨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编制要求。笔者以为,不论什么样的高校,不管历史长短、水平高低、类型差异,都需要战略规划,尤其是在我国高校转型发展时期,战略规划的作用尤为重要。

一、高校的生命周期和转型发展一所高校从建校发展到一定程度,再面向未来,整个发展是持续不断的。与其他的社会组织相比,高校的发展过程有相似的地方,也有不同的地方。万事万物,包括我们个人,都有生命周期,即一个从出生到慢慢地成长起来,再逐渐走向成熟,最后衰老的生命周期。企业也有生命周期,有刚刚起步的阶段,也有后来发展到比较好的阶段,但是,却很少有百年老店,这就是企业的生命周期。同样,高校是一种生命组织,有生命周期,高校的生命周期是我们在谋划学校发展的时候必须弄清楚的。也就是说,我们要理解高校的生命周期,掌握它大致是一个什么样的状况,在这个基础上,再来看学校处于生命周期的哪一个阶段。只有弄清楚这一点,才能清楚高校该做什么、该有什么样的发展。因为各高校的发展并不处在生命周期的同一个阶段,即发展要求、发展任务是不同的,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各高校发展的可比性、可借鉴性是有局限的。也就是说,并不是人家做什么我就要做什么,人家有什么我们就要有什么,也不是人家做的我们就都得要去做。

一般来讲,就一所高校而言,它的生命周期大致会经历三个阶段:第一个叫“初创期”;第二个叫“中兴期”;第三个叫“成熟期”。高校有没有“衰亡期”呢?就高校本身而言,如果它能够进入“成熟期”,一般是不会有“衰亡期”的,这是高校和其他的社会组织、社会生命体所不同的地方。如果一个企业办到了非常辉煌的程度,说不定过一段时间它就衰亡了。但是,高校只要能进入到成熟期,基本上是没有衰亡的,这是因为高校的生命有特殊性。高校生命的特殊性,就在于它是一种常新的组织,是一种永恒的组织,是人类永久的需求,是人和社会的基本需求,只要有人、有社会存在,就有高校存在。而且高校还不像中小学,随着地区性人口的减少或者增加,中小学的布局会有变化。例如,

我们大家过去上的那些小学、中学,可能现在有些就已经不存在了,或是合并了,或是拆了。而高校虽然也有拆掉的、倒掉的、合并的,不过大多都属于特殊情况,只要这所高校进入成熟期,基本上是没有消亡的。所以,一些几百年、甚至上千年的高校到现在也发展得很好,没有衰亡的迹象。像牛津大学、剑桥大学都快上千年了,还办得很好,生机勃勃,没有一点衰败的、办不下去的问题。高校的成熟期就是这个状态,这就是高校这种社会组织特殊性所在。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讲,我们看清楚了高校发展的特殊性,高校的百年基业、千年基业是值得我们努力的。

建校历史不长的高校可能更关注初创期和中兴期的发展要求。在高校的初创期,要解决的问题是什么呢?一般来讲,初创期要解决的是两个方面的问题:第一个是建基立业。建基是指做好基础设施建设,要把校园建起来,把建筑盖起来,这是办学的基本需要;立业是指学科专业建设,要把学科专业组织起来,合理建构学科专业的结构,有了稳定合理的专业结构,学校才能有一个稳定的框架,才能依此规划人员配备、资源分配、招生以及人才培养活动等事宜。第二个是建章立制。要把学校的规章制度建立起来。高校每天都有那么多的事情要处理,靠什么?关键要靠制度。有了制度,处理事情才能规规矩矩、顺理成章,高校的运转也就正常了。如果这两大任务都能够很顺利地做好的话,一所高校初创期的任务就完成了。

但实际上,在高校的办学过程中,这两大任务往往很难一下子就解决好,即并不是说要建一所高校,在两三年或三五年就能够把建基立业、建章立制的事情完全解决好。为什么解决不好?因为很多时候这并不完全取决于高校自己,它还涉及到了高校办学的其他影响因素,包括内部的和外部的。高校办学的影响因素是需要我们在规划中特别关注的。其中之一就是高校的资源获取能力,即我们能否获得充足的资源,它可能来源于政府,也可能来源于社会。来源于政府的大多是正常拨款,或者是争取的专项建设资金。如果政府拨款不多,你就得自己想办法。所以,很多高校建设新校区就只能去贷款,因为政府拨款不到位,只能自己想办法建设。政府拨款和自己想办法建设,这是两个概念,做起来困难是完全不一样的。有一些高校是交钥匙工程,即政府把高校建设好之后直接把钥匙交给你使用,对办学来讲,就省事了。但是,另外很多高校却都需要自己规划、自己建设、自己筹集资源,政府虽然有一定的帮助,但不是很多。这样一来,难度就更大。

再者,建章立制涉及社会环境、制度、体制等,即它不单单是一所高校的问题。例如,各种规章制度,如果可以完全由高校设计的话,事情就简单多了,我们可以设计一套很好的制度来协调、管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机构与机构之间的关系、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但是,这样不行。为什么不行?因为还得考虑社会制度。很多高校制度的依据是社会制度,包括领导管理制度、薪酬分配制度、干部任命制度以及教职工的聘任制度等,都需要考虑社会制度。这样一来,就给建章立制工作增加了难度,即高校不能单纯地从办学的角度来考虑问题。还有建基立业所包括的学科专业建设,也不是你想

办多少就办多少,想怎么办就能办的,还需要申报、审批等。比如,新建本科高校要发展本科教育,本科专业可能不足,但也只能分年度申请,由政府审批。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它就要很自然地延长初创期。这里所说的还仅仅是高校处在正常发展状态下的情况,如果出现了一些不正常的发展状态,初创期甚至可能遥遥无期。例如,在过去比较“左”的时期、“文革”时期,高校建基立业、建章立制所需要的时间就是不可预计的。

是不是高校的基础设施完全建好就一劳永逸了,不再需要建设了?也不一定。有些有几百年历史的高校,或者才几十年历史的高校,发展得很好,进入到另一个阶段之后,依然还需要进行基础设施建设。但是,这种建设叫锦上添花,它不再是为了满足基本的需要,而是为了在已经可以满足基本需要的基础上,为了上水平的需要,要建得更好。

第二个时期叫中兴期。高校的中兴期是一个什么样的发展状况呢?它是高校由初创过渡到成熟之间的一个时期。中兴期的任务在于提高水平、提高质量。当一所高校处在初创期时,希望它有多高的水平,是很不现实的。它能够把体系建起来,正常地运转办学,就完成了这一阶段的任务。所以,中兴期是一个累积的、跨越发展的时期,就是要把水平、质量都提到比较高的层面,高校办学进入一个自然的、良性的状态。一所办得好、发展成熟的高校,不会总是改来改去的,没有整天谈改革的,不是什么都要改革的。只有发展不成熟的高校一直都要改,什么都还需要改。从这个角度来看,我国高校的办学还没有完全进入成熟期。

中兴期是一所高校最关键的发展时期。这个时期需要解决一些根本性的问题,需要把办学理念提炼得非常明确,而且能够成为永久性的理念。一所高校有没有永久性的办学理念,是它是否进入了中兴期的一个标志。在初创期,办学是很难的,要有很明确、很好的办学理念,也不容易。是不是可以到了成熟期再去提炼办学理念?那不太现实,那只能说明这所高校还没有发展到成熟阶段。在中兴期要解决办学理念的问题。另一个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快速发展,实现质量和水平迅速提高的问题。在初创期,没有办法提高学校发展的速度。比如,基本建设有其进度安排,否则,就会出现豆腐渣工程;建章立制也不是可以随意提高进度的,制度制定不仅要有很长的酝酿期,而且还有试用期,还要修改和完善,即便可以向其他高校学习,也要经过研究和修改,否则,南橘北枳,可能坏事。

一般情况下,初创期往往要 10-20 年,有的可能更长。考虑到我国的情况,即高校过去的发展长期处在不太正常的情况下,且受到社会体制、机制约束过多,初创期往往比较长。比如,有的高校曾经办过成人教育、中专教育、高职教育,进入本科教育院校行列后,度过初创期所需的时间就更长了。怎样才能让高校尽快地走向成熟呢?这就有一个选择什么道路、选择什么战略的问题。在初创期的任务基本完成,高校向中兴期过渡,进入到中兴期的初期以后,如果能够在办学理念、办学战略上加以明确,就会有一个比较快速的发展。在前一个时期,想要快很难,快不起来。进入到第二个时期

以后,是有可能快起来的。打个比方,从我国高校的发展状况看,初创期的办学就像在乡村公路上转来转去,速度提不起来,还经常迷路。进入到中兴期之后,只要找到高速公路的入口,进入高速公路,发展就慢不下来了。所以,只要把理念、战略明确了,把相关工作做好了,高校的发展就能上快车道。如果再在战略规划上做严谨、扎实了,实施比较到位,整个学校的发展进程就慢不下来,而且这种发展也是一种累积性发展。什么叫累积性发展呢?打比方说,当你上了快车道,就清楚地知道跑了多久、时速是多少、已经跑了多少公里了,你的计时、里程以及与起点之间的距离等都是非常清楚、准确的,目标也是确定的。如果在乡村公路上转来转去,最后可能还会转回到原点的,跑了很多路,都是冤枉路,一点积累也没有。过去很多高校走了很多冤枉路,总是在原地转圈。所以,进入中兴期以后,高校就要明确办学理念、发展战略,尽快找到发展的快车道。

因此,高校的生命周期与转型发展是息息相关的。发展周期、发展阶段变了,发展形态要求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最近,大家都在关注和学习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及教育部有关领导关于应用技术大学的谈话。舆论界也有不少反应,有赞成的,也有感到迷惑的。现在的情形是,600多所新建本科院校至少有一大部分要建成应用技术大学或应用科技大学。2014年4月底,河南驻马店会议发布了一个所谓的“驻马店共识”,它的基本设想就是要把一批新建本科高校办成应用技术大学。办应用技术大学,对不对?从国家需要来讲,确实需要一批这样的高校,大方向是对的。但什么样的高校能够建设成应用技术大学,却是需要斟酌的。山东女子学院是不是也要建成应用技术大学?新建本科院校、女子学院与应用技术大学之间,有多少联系?有多大的距离?目标定位是不是朝着这个方向去?这就是需要深思熟虑。说得更直接一点,中兴期是不是就应朝着应用技术大学的方向去努力?办学理念、办学愿景、发展目标是不是应该朝着应用技术大学去规划?如果这些问题不解决,办学就会比较纠结。就新建本科高校发展道路来说,并非只有一个选择。

国内外成功的高校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历史悠久、办得好、成功的高校;一类是历史不长、发展很快、也办得很好的高校。无论是哪一类高校,都值得我们学习。如果从学习的针对性来讲,后一类高校可能更值得我国高校学习,即那些办学历史不太长但又办得很成功的高校,它们的经验更值得我们借鉴。如果办得历史长才成功,那需要时间,需要不断积累,积累的时间越长,沉淀的东西越多,高校的文化越厚实,就越有名气,社会认同度就越高。但是,如果这样的话,中兴期就会拉得很长,达不到期望缩短从初创期到成熟期所需要的过渡时间的目的。因此,那些办学时间不长但又发展很快、也办得很成功的高校,才是更值得我们学习的。

20世纪中期以来,国内外有一大批只有几十年办学历史却非常成功的高校。二战结束以后,社会稳定下来,新出生人口增加了,世界上出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的趋势。大众化就必然有一大批新建的高校,有很多在后来都取得了成功、办得很好。20世纪50、60年代甚至70年代左右办的高校,

很多都办得非常成功,甚至成为世界名校。它们是怎么做到的呢?这就很值得总结。应该说,它们办学的劣势是明显的:历史短、积累少、经费不足、社会声誉不高。这样的高校要吸引高水平的老师、吸引好的生源都不太现实。甚至有些高校的办学地点还比较偏僻,因为那些好的地方、大城市,早就办起了很多高校,再要办新的高校的时候,就只能到那些自然环境条件不很理想地方去办。所以,这类高校有一大堆劣势。但是,很多却能够发展得很好,原因在哪儿?从根本上来讲,就在于它们重视了发展战略,注重了战略管理。它们从管理要发展速度、效率、质量,通过改进管理来实现快速发展,因为只有管理是它们自己能够决定的,其他的那些因素,都是由外部决定的。资源也好、社会声誉也好、师资也好、生源也好,都不是你想要就能得到的。你必须自己做大了、做强了、做到一定程度了,这些才可能得来。只有管理是自己可以控制的,通过改进管理,实施战略规划,使资源利用效率达到最高,人员的潜力发挥到最大,才能尽快地缩短与其他高校之间的差距。战略非常重要,战略得当、准确、执行得好,高校的发展就会很有效。

英国有一所高校叫 theUniversityofWarwick,我们翻译过来叫沃里克大学(亦译为华威大学)。自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以来,这所高校排名经常在英国大学的前十位。它1965年建校,办学历史不长,但到20世纪80年代中期的时候,就已经成为英国的一所名校了。也就是说,它仅仅花了20年左右的时间就完成了从初创期到中兴期的转变,进入了成熟期。这所高校的成功经验是什么呢?研究发现,它的战略选择是很恰当的。第一,它在学科上特别注重应用性。在英国,高校发展什么学科,与社会声誉是高度相关的。因为有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所有的人都盯着这两所名校。你不按照这两所名校的标准去办学,你就是低质量、低水平的。所以,很多高校都照着牛津、剑桥的模式去发展。但是,沃里克大学认识到,如果像牛津大学、剑桥大学那样办学,没办法办,因为牛津大学、剑桥大学的学科都是基础性的,实力很强,是难以超越的。在当时,应用性学科还并没有完全被人们所接受,牛津大学、剑桥大学也还没有向应用性学科方向拓展。这就让沃里克大学看到了希望,它认为在这个方面是能够和其他那些老牌高校竞争的。所以,它就在人文、社会、自然科学领域着重发展一些应用性的学科方向。它有文学院,发展应用性的文科;它有社科学院,发展应用性的社科领域,重视发展工商管理学科;自然科学领域它就注重工科。总之,它的学科导向是应用性的。再者,在当时的英国,高校根本不屑于与工商界打交道,不愿沾染铜臭味。但是,沃里克大学认识到,与工商界结盟是一个方向。它不仅在校园建立了产业集团,还建立了科技园,这样就和工商业紧紧地捆绑在一起了。这样一来,它的学科方向与办学战略是一致的,发展的新方向、新领域直接跟生产结合了,发展思路也就更加明确了。另外,在当时,那些老牌的高校还没有意识到国际化的重要性,沃里克大学从一建校就明确要建一所国际化的高校,走国际化的办学道路。因为地域性的关系,它着重与欧盟建立联系,做了很多欧盟的项目,争取欧盟的资源支持,也发展了一些国际研究领域。这也为它赢得了很高的国际

声誉。这所高校用 20 年左右的时间成为一所名校,不是浪得虚名,不是吹出来的,确确实实是靠一种新的发展战略实现了快速发展,大大缩短了初创期和中兴期发展所需要的时间。

美国有一所高校叫卡内基·梅隆大学(CarnegieMellonUniversity),是一所世界一流大学,尤其在信息科技领域做得很好。然而,它的发展道路并不平坦,走了许多弯路。卡内基是一个大富豪,做了很多善事,为了解决企业工人的教育问题,办了一所职业技术学院,叫卡内基技术学院,水平很一般。后来,学校认识到,这么办不行,还得办出水平。1967 年,与梅隆工业研究所合并,改为现在的校名。合并以后,它就规划要建一所高水平的大学。怎么建?通过战略规划来实现快速发展。它制定了一个 10 年规划,把战略目标、措施都规定得清清楚楚,然后严格地执行规划。10 年规划执行完了,接着又做了一个 20 年规划。这所高校从 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一直到现在,通过一个规划接着一个规划地落实办学,严格按规划持续不断地办学,以此维持了它的快速发展,建立并保持了世界一流大学的地位。它从一所职业技术学院快速地发展成为一流的大学,也只用了 20 年左右的时间。也就是说,它在第一个 10 年规划落实不久,名气就出来了。这所高校的案例也告诉我们,一所高校的中兴期不需要太长的时间,只要找准方向,把学科专业体系建设好,用强有力的战略规划来推动办学和发展,就有可能节约发展时间,实现跨越式发展。

上面的案例反映了英美高校发展的成功经验,我国高校是否也能做到呢?客观地讲,在我国难度要更大一些,但并非不可为。华中科技大学是在 2000 年由几所高校合并而成的,其中一所是华中理工大学,它的前身叫华中工学院。这个学校 1953 年建校,从建校到“文革”结束,跟全国其他高校差不多,没有太大的发展。与其他高校不同的是,“文革”结束以后,它比人家更早确定了发展战略。第一个战略是要办成一所综合大学。它觉得单纯地办工学院不可能有大的前途,要办好很难,办成一所名校更难。为此,华中工学院的领导采取“蘑菇战术”,到教育部去磨,你不让我办,我就跟你磨、跟你讲道理,磨到最后,理科就办起来了,应用数学、应用物理、应用化学一下子都办起来了,学科领域拓宽了。把理科办起来之后,又申请办文科专业,但教育部不批,华中工学院就采取绕着走的策略。教育部对办专业控制得非常严格,但建研究所却不需要教育部批,可以自己建。这样,华中工学院在很短的时间就建起了语言学研究所、社会学研究所、哲学研究所、教育研究所、法学研究所、经济学研究所等,把整个文科的架构全搭起来了。华中工学院把这些文科研究所都办起来之后,我国开始恢复研究生招生,华中工学院文科研究所里有很多副教授、教授,一下子都获得了研究生教育的资格。研究生教育办起来了,它再到教育部去申请办文科的本科专业就顺理成章了。就这样,华中工学院在全国率先实现了教育结构调整,后来虽然更名为华中理工大学,但却已经成为一所综合大学。第二个战略是办研究型大学。当时我国还没有研究型大学的称谓,叫发展科研。当时高校还没有科研的意识,对科研完全没有要求,但华中工学院要求教师做科研。1979 年召开全国科学大会,华中

工学院向有关部门提交了一篇会议论文《科研要走在教学的前面》。也就是说它在 1979 年就提出“科研要走在教学的前面”，那个时候国家并没有赋予高校做科研的任务。它看准了，就去推动科研发展。它不是只提了一个概念、一个口号，它是实实在在地把科研做起来了——教师要做科研，学校要建立研究所。第三个战略是国际化。在全国高校中，华中工学院是最早提国际化的，当时叫国际交流。据有关部门的统计数据显示，在“文革”结束后的最初几年里，华中工学院派出国留学的人数、进口国外书籍都是最多的，也是最早对国外大学进行全面研究，主动借鉴国外一流大学办学的经验。现在大家知道的几位名人，像杨叔子院士、周济院士、李培根院士等，都是当时华中工学院派到美国留学的。这几个战略落实下来，华中工学院的发展跟其他高校就不一样了。

新建本科高校也有成功办学的经验。广东有一所肇庆学院，坐落在著名的七星岩景区。这所高校是 2000 年合并升本的，升本以后发展也还算比较顺利。2006 年的时候，学校领导请笔者去做战略规划。对学校的情况进行研究后，笔者发现它跟其他高校在办学上面没有多少差别，人家办什么，它办什么，人家有什么，它有什么。笔者把想法和为学校设计的战略向校领导做了汇报，学校党委书记说：“我们应该早一点请你来做规划，不然，学校可以发展得更好。”从 2006 年开始，肇庆学院按照新的战略规划办学。这个规划的战略思想是：第一，办成一所应用性的综合大学，也叫新型综合大学。老的综合大学都是基础性的，肇庆学院不能走、也走不了那条路。第二，学科专业要进行大的调整，学校要重点向应用性的文科和工科拓展，师范教育依然是重点，但它只是重点之一。第三，成为地方文化的中心，要研究地方文化。这几个战略确定了以后，再加上其他一些办学举措，包括人才引进、科研发展等工作的跟进，学校发展状况就越来越好了。肇庆学院的发展经验受到了很多高校的重视，它探索出了一条以师专为基础的新建本科高校的转型发展道路。

从转型的角度讲，上述案例反映了高校成功转型、跨入新的发展阶段的秘诀，这就是战略规划。这里我还想就肇庆学院的转型发展再做点分析。肇庆学院虽然实现了转型发展，但它与现在人们谈论较多的建设应用技术大学并不完全相同，说明高校要转的“型”可能是多种多样的，而不只是一种类型。600 多所新建本科院校，能转到应用技术大学上去就向这个方向转，不能转到这个方向去的就向其他方向转。这是高校在确定发展目标和战略时需要考虑清楚的。

要明白这个道理可能还需要了解应用技术大学的来龙去脉。应用技术大学(也称应用科技大学)是德国、芬兰等部分欧洲国家对部分高校的称谓。以德国为例，德国的高校主要分三类：一类叫综合大学；一类叫工业大学或理工大学；一类叫应用技术大学。综合大学大都是老牌大学，都非常有名，如柏林大学、哥廷根大学等。工业大学或理工大学都是 19 世纪后期、20 世纪初期办起来的，有些是 19 世纪初期、甚至 18 世纪后期的工业学院、矿业学院、建筑学院发展而来的，如柏林工业大学、慕尼黑工业大学、德累斯顿工业大学等。二战结束以后，德国为了培养一些技术技能型人才，办了一

批应用技术大学。现在,德国高等教育在学人口有 190 多万人,有应用技术大学 150 多所,应用技术大学的学生有 40 多万人,这些学校平均规模不到 3000 人。从其地位来看,应用技术大学的在学人数不到四分之一;这类高校的影响和声望并不像有的人所声称的那么高、那么重要。就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来讲,这类高校确实是很好的经验,能够培养学用一致、应用技术很强的人才。从国际比较看,德国的应用技术大学属于职业技术教育范畴,在英国、法国及其他一些国家,过去叫多科技术学院。1992 年英国把多科技术学院全部改成了大学。现在只要看到英国大学名称里有城市大学或都市大学的,往往是由多科技术学院升格而来的。另外,还有一批多科技术学院没有叫都市大学,直接叫大学。这也就是说,英国的多科技术学院走到了综合大学的轨道上去了,没有继续沿着所谓的职业技术教育的方向来办学了。德国的应用技术大学办学上在注重技术应用的同时,也高度重视学生的综合素质培养。几乎每一所应用技术大学里都有综合教育的组织和教学计划,这说明它不单纯是进行职业技术教育的高校。

德国在应用技术大学之外并没有另外一类从事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高校,这样看来,应用技术大学其实就是我国职业技术学院进一步发展以后所应当达到的一种形态。所以,有人主张把 600 多所新建本科高校都转成应用技术大学,办本科职业教育,至少从国际比较的角度来看,并不完全能够解决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问题。在老本科高校和新建本科高校之外,我国还有一个数量庞大的高等职业教育院校群体,这批高校的发展方向是不能不考虑的问题。我国高等教育仍处于欠发达状态,毛入学率只有 34.5%,这就意味着,现在的适龄人口中还有 65%以上的人没有获得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另外,我国 13 亿多人口中接受了高等教育的约 2 亿人,尽管这样的规模是前所未有的,但是,从国际比较来讲,我国还远远落后于其他发达国家。欧美国家高等教育大都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进入大众化阶段,它们的高等教育人口经过了半个多世纪的积累,到 20 世纪 80 年代、90 年代的时候,开始向普及化发展。现在,美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在 70%以上,欧洲发达国家也都在 50%以上,我们的近邻——日本、韩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都在 80%以上。我国还只解决了高等教育需求很小的一部分,即适龄青年人口中的少部分人。我国高等教育还只是进入了大众化的中期阶段,还需要有比较大的发展,毛入学率还要向普及化提高,这是必然的。虽然近几年可能没有大的增长,但还是会往上涨的,一定会提高到 50%以上。还有那些过去没有机会接受高等教育的人,尽管参加工作了,也会有接受高等教育的需求。因此,继续教育的任务会非常之大。这样看来,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空间是很大的。现在只不过是受到了一些体制以及社会生产水平的限制,高等教育发展的潜力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

既然我国高等教育还是有很大的发展空间,那么,就不能单纯地根据今天的高等教育规模和院校类型来硬性地给特定高校的发展进行定位。高校的定位要看到更远期的高等教育发展需要,要

有前瞻性,要看到我国高等教育普及化发展状态下高校发展的需要和可能。只有看到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大趋势,看到高等教育发展对院校类型的可能影响,才能对高校发展方向和目标进行定位。否则,仅凭国外某一类院校模式或几十所院校的形态,就强行对我国还处于成长中的大批高校进行定位,要求它们建成某种类型的高校,可能适得其反,延误高校的发展。战略规划就要解决高校转型发展中的“型”和“位”定在什么地方问题,为高校找到一条高效、节约、优质的发展之路。

二、高校战略规划的内容

不论是国外还是国内,很多高校都制定了战略规划,有自己的发展战略。战略对整个学校发展的意义是很大的,不仅让学校看到了发展方向,而且让学校明确了该怎么办学。战略规划是对高校未来发展方向和如何走向这个方向所进行的系统周密的设计。

高校要转型发展必须有自己的战略。遗憾的是,过去我国高校发展大多是没有战略的。根据笔者的研究,我国高校主要有四种发展模式:第一是无目标发展模式;第二是指令发展模式;第三是模糊发展模式;第四是紊乱发展模式。比较普遍的做法是,上面怎么要求,我就怎么办学。上面让办应用技术大学,就马上响应去办;再过一段时间,上面再说办一个什么其他类型的高校,又着手去“转型”。高校的发展紧跟着政策走,殊不知,政策总是变化的,没有哪一个政策会是长期得到执行而不变化的,尤其是在法制不健全背景下,政策更是随领导的更替不断变化的。这就是所谓的人走茶凉现象。为什么政策会变化?因为政策是现实的,是针对现实问题的。对于具体高校来讲,需要弄清楚政策与学校之间有什么关系。华中工学院成功的经验就在于,没有根据具体的政策来决定自身的战略。战略是基于具体高校发展的需要,基于对高校未来发展蓝图的设想而确定的,并非政策要求做什么就确定什么战略。相反,有些高校跟政策跟得很紧,似乎在一定时期内受到了重视,但当政策一变,就陷入了尴尬的境地。

制定学校发展战略,首先要弄清楚战略是什么。战略主要包括三个要素:第一,高校发展的愿景;第二,高校发展的目标;第三,高校为实现愿景和目标应当采取的重大行动。愿景、目标和行动,三位一体共同构成一个战略。愿景是对高校长远发展形态的期望,目标是对高校在一定的时间节点应当实现的发展状态的要求,行动则是为了实现发展目标应当开展的工作。三者之间的关系表现为:行动指向目标,目标源于愿景。也可以说,愿景引领目标,目标决定行动。比如,有的高校提出了国际化战略,就包含了愿景、目标和行动。在一所国际化的高校,应该有多元文化或国际文化的相互融合,这就是愿景。目标则是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国际化要达到的状态,包括在一定的时期,派多少学生出国留学,招多少留学生,派多少教师出国访学交流,从国外引进多少教师,开展多少国际合作办学项目等。行动就是为达到这些目标所制定的政策措施,包括如何鼓励教师出国,如何开办国际班或专业,如何引进国外的师资,如何做好国际交流等。在战略中,愿景是比较抽象的,目标一般用指标、数

据来表示,也可以定性描述,行动是具体的活动或工作安排与要求,三者共同构成战略,缺一不可。

很多高校都提出过发展目标,但从严格的意义上讲,那些所谓的目标都只能算口号,或是一些不具有可行性的要求。高校究竟应当有什么发展目标?应当如何规划目标?这些都是在做战略规划时应当明确的。前面谈到卡内基·梅隆大学,在10年战略规划实施以后,接着又做了20年的战略规划。在后一个战略规划中,它将发展目标细分为10年目标、5年目标,然后,根据这些目标确定该做哪些事情。这说明在战略规划中,目标不只是一两句口号式的文字表述,而是一系列行动的指南,是实实在在的工作依据。而且战略目标还是由各不同阶段发展要求所构成的一个目标链,这个目标链的终极指向是发展愿景。所以,做战略规划必须要将阶段性的发展目标描述清楚。另外,阶段性目标到了不同的部门又分化出相应的工作要求,这些要求相互融合,构成一个目标体系。

在实际发展中,高校的发展状态可能超出目标的要求,也可能有些达不到要求,都是正常的。目标最重要的意义,在于让高校的工作有所依据,使办学能朝着一个明确、合理的方向去努力。目标能够达到90%,甚至70%,都是可以接受的;如果达到120%、130%,也完全可以接受。有人可能认为,这样的话是不是目标定得不合适?我以为还不能这样来看。高校的发展取决于很多因素,规划目标的时候往往也会尽可能考虑这些因素。但这些因素本身是复杂的,而且很多环境因素还是变化的,是不可控的,规划人员只能把握其发展趋势,难以准确做出预测。在高校实际办学中,目标可能发生偏移,有的偏移是正向的,与规划的方向是一致的;有的不完全是正向的,甚至有可能是逆向的。这都是正常态,不能因为有偏移,就否定目标和目标体系的意义。现代高校办学是资源消耗型,没有目标导向可能将发展引入歧途。体系化的目标能保障高校长期沿着一个方向去努力,形成重要的积淀。积淀是高校的无形资产,特别重要、非常宝贵。

如果没有重大行动,任何美好的愿景和目标都是没有实际意义的。这就是说,愿景和目标是通过一些重大行动来促成或实现的。在高校的办学中,有很多是常规工作,就是日常要做的事情。高校的办学要按部就班,按教学计划安排教学活动,按课表上课,这都叫常规工作。常规工作与发展目标有一致性,对实现目标是有意义的,但它们并不能解决快速发展的问题。快速发展靠什么?它要靠“非常规的行动”,就是人们常说的“战略行动”,即重大行动。在战略规划中,要做好战略行动的规划,根据高校发展愿景和目标,规划若干重大行动。这些行动落实之后,高校的发展可能发生根本性的变化,阶段性目标可能得到了实现,学校发展状态离愿景越来越近。

三、高校战略规划的方法

高校战略规划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进行周密的组织和谋划。本文不谈具体的方法,主要就战略规划的一般要求谈几点意见。

第一,抓住学校发展中要解决的关键性问题。战略规划不管常规工作。建立常规制度,做好常规

的人事工作、干部任命工作,都不是战略规划要解决的问题。战略规划要解决影响学校发展的全局性、长远性和根本性问题,所以,首先要把这些问题弄清楚,然后,规划解决问题的战略措施。影响一所高校发展的关键性问题是多种多样的,特别是在当今时代,既有内部问题又有外部问题,在战略规划中,要通盘考虑、系统研究,将高校置于整个社会和全球大系统中去,寻求发展良策。本文关于外部的问題就不涉及了,主要谈谈高校发展中内部的一些问题。从根本上讲,应当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办学理念问题;二是学校的领导力和执行力问题;三是整个学科专业结构问题;四是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的整合与相互促进问题;五是人才队伍问题;六是办学条件问题;七是制度问题;八是环境问题;九是学校文化问题。可能还有其他一些问题值得重视。不同的高校因为校情不同,要解决的问题是不同的。做好要解决的关键性问题的研究,是做好战略规划的基础性工作。

第二,跳出学校看学校。常言道,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如何能够做到跳出学校看学校呢?有几个方法可以选用:一是做比较研究,看看与其他同类高校相比有什么不同。有些发展比较好的高校,走在了我们的前面,就跟它们比较一下,这就是跳出学校看学校。二是做目标参照研究,也就标杆研究。找一两所比较理想的高校,即找“标杆”高校,研究它发展的路径、经验教训等。三是社会需求研究。如果只是研究我们有什么专业,可以为社会提供什么服务,那是不够的,要研究社会需求。社会需求包括职业需求、产业发展需求、家长或学生家庭需求等。高校发展不能闭门造车,既要有社会眼光,有国家眼光,还要有世界眼光。要有为国家服务乃至为世界服务的胸襟。这是一所高校走向成熟、走向高水平办学的重要基础。

第三,积极地看待学校过去和现在的发展。

一般来讲,我国高校现在的发展状态是比较好的,有一定历史的高校过去大都经历了很多的曲折,这与特定时期的社会环境、体制以及相关条件有关,还有的与高校的领导人人事变动有关。在战略规划中,不能纠缠于现在和过去的矛盾与问题,要向前看,积极地来看待高校的发展,要从发展中去获取力量、寻求支持。这是非常关键的。除此之外,还要做的就是制定一套战略,做好战略的内化工作,使战略内化为全体教职员工自觉的意识和行动。不但要让领导、干部认同和接受,更要让每一位教职员都能够自觉、主动地去朝着规划的发展方向努力,把自己的工作与整个学校的战略结合起来,形成全校的合力。有的高校做了战略规划,但是,这个规划只在书记、校长、处长的脑袋里,实施中只是几个人在呼吁、要求,并没有成为全校的共同意识和行动,表现出要求多、落实少。这就是为什么很多高校做了战略规划,但却没有发挥作用的根本原因所在。战略规划编制完成后,应当通过各种方式进行宣传和传播,让教职员理解、接受和认同。只有这样,战略规划才能成为指引高校发展方向的航标。

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与实践

别敦荣

《现代教育管理》2015-05

对于高校改革与发展而言,2015年是一个特殊的年份,既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又是“十三五”规划的谋划之年。近来,教育部和部分高校已经将战略规划列入议事日程,并开始着手“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的研制工作。10多年来,笔者曾经主持和参与一些高校的战略规划研制工作,也做了一些理论研究,获得了一些经验和体会。在此,笔者主要结合自己的实践经验和研究心得,就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编制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跟大家做一个交流。

一、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作用战略规划在各高校所发挥的作用有大有小,甚至也有人说没有发挥什么作用。如果用两极来表示作用的强弱,作用很强的是一极,作用很弱的又是一极,那么,多数高校的发展战略规划所发挥的作用可能还是在较弱的一极,仅有个别高校的发展战略规划可能发挥了很重要的作用。尽管大多数人都认为战略规划对于高校具有重要意义,但在实际中,战略规划所发挥的作用还十分有限。原因何在?笔者认为,从高校发展的基本形态或基本模式看,战略规划的作用没能得到较好的发挥,可能是由于以下几点原因。

第一,高校习惯于按指令办学。一直以来,高校都习惯于依照教育部、教育厅或教委的文件精神办学。不仅如此,学校还需要受到很多政府部门和党委部门的管理,导致高校疲于应付上级指令,而忽视了自己的需求与规划。据统计,直接管理高校各方面工作的党委和政府部门有二十多个,如建筑规划、干部、人事(包括教师的引进)、环境卫生、计划生育等都有相应的政府部门或党委部门进行管理。这样一来,高校只能按照上级指令和文件精神办学了,整个行政团队、行政机制都是依上级指令行事,尽管学校有规划,但却难以执行。2015年是“十二五”发展战略规划实施的最后一年,几乎每个学校都做了自己的战略规划,也都会总结规划的实施情况。其实,并不需要费力气去总结,只要稍微反思一下,想想之前有没有按照规划办学,也就非常清楚了。就连教育部当年声势浩大地制定、并作为国家政策文件发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纲要》),现在好像也没有多少人再提了。指令多了,规划当然就没有地位了。因此,按照指令办学,是妨碍战略规划发挥作用的一个重要因素。

第二,高校长期处于无目标的办学状态。所谓无目标办学,是指高校在一个时期或阶段内,没有对自身的发展目标进行明确的界定,同时,也缺乏必要的实现路径和措施。有人会问,很多高校都提出了自己的办学目标,比如“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世界高水平大学”、“建设国内一流大学”、“建成有特色的大学”、“建成全省一流的大学”、“成为行业中有影响的大学”等,怎么能说我国高校是处于无目标办学的状态呢?其实,只要我们认真地分析一下就明白了,这些并不是目标,而是口号。这样的口号只存在于领导的讲话中,存在于学校的文件或报告中,并没有落实到学校

领导的办学指导思想中,也没有落实到各部门、学院、系的实际工作中去,因此,它没有成为引导学校发展方向、指引学校发展路径的目标。高校只有口号,却没有弄清楚目标是什么,这样一来,规划就很自然成为了一纸空文,无法在实践中落实下去。

第三,高校多是模糊地发展和办学。改革开放 30 多年以来,高等教育研究的影响越来越广泛,各种理论、学说、思想逐步普及,一些校领导、部长、处长等对教育理论、大学精神、大学文化等内容都有了一定的认识。但是,在实际工作中,却没有找到理论与实践之间的连接点,尽管有心想把学校办好,但就是五心不定,这也想办,那也想做,致使学校的发展好像总踩不到点子上。很多高校都存在这种很模糊的发展状态,包括一些著名大学也是如此,它们一年可以有数十亿、上百亿的经费,却怎么也见不到显著的效益,有战略规划却不能扎实地落实。领导们不是没有想法,只是缺乏明确的思想、战略与信念,致使学校的发展停滞不前。

第四,高校处于紊乱发展状态。紊乱发展的主要原因不一定在学校,可能在于高等教育领导管理体制。学校领导三天两头更替,中层干部每隔几年全部“卧倒”,重新竞聘上岗。在这种情况下,要想高校工作能遵循战略规划开展是绝对不可能的。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的大学,所有的中层领导要集体“卧倒”、重新竞聘上岗的,但在我国却成为了普遍、有效的做法。我国高校在教育教学方面也存在这种令人匪夷所思、但却习以为常的制度,比如转专业制度本来是一种学业救济举措,学生在某一个专业学习有困难,让他换一个专业,使他能够学得更好,这是符合教育发展规律的。但是,高校的普遍做法却是只为那些成绩优秀的学生提供重新选择专业的机会,这就是反其道而行之。类似这样的做法,在我国高校比比皆是。如此办学,即便高校有发展战略规划也不可能发挥什么作用,难以持续健康发展。

战略规划在高校本来不该是这样的命运,应当发挥更大的作用。根据笔者观察和研究,高校发展战略规划可以发挥以下四个作用。

第一,战略规划具有引领作用。战略规划能把未来五年或更长时期学校发展的总体路径设计出来,引领学校的发展方向。例如,卡内基·梅隆大学是始终用战略规划引领学校发展方向的典范。1900 年,卡内基技术学院成立,是一所职业性的技术学院,学校的起点并不高。1967 年,卡内基技术学院和梅隆工业研究院合并为卡内基·梅隆大学。1972 年,战略家赛尔特(Richard M. Cyert)就任校长。他非常重视战略规划的作用,制定了一个十年规划,此后,又制定了若干个战略规划,始终用规划来指引学校的发展方向,使学校成为了一所世界著名的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成功的秘诀除了其坚持使用战略规划指导办学外,还在于它选择了适当的战略,即紧紧围绕信息科技及相关学科来办学,不求大、不求全、不求综合化,但求学科密集、相互关联、重点突破。这个战略理清了学校的办学方向,使学校能够在恰当的轨道上快速进步。

第二,战略规划具有动员作用。一所高校从领导到干部再到教师,其工作和情绪状态有时并不在统一的轨道上,大家考虑的问题不是完全一致的,甚至有些人的积极性不高,或对学校的发展前景不看好。在这种情况下,一个好的战略规划,能够起到动员作用。例如,南京信息工程大学,2010 年制定了一个雄心勃勃的发展战略规划:要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办成一流的特色重点大学,办成江苏

省排名前列的大学。由于江苏高校林立,名校众多,而学校的基础并不太好,整体实力还比较弱,所以,当时很多干部、教师对学校的这个发展目标并没有太大的信心。但是,经过3年的努力,这所学校真的实现了自己的目标。据统计,到2013年,该校专任教师实现博士化率70%以上,国际化率达45%;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超百项,科技经费达3.93亿元。仅这几个数字就可以充分显示这所大学的快速发展,表明了其办学实力有了一个大的飞跃。尽管这一进步与各方面的努力密切相关,但当年制定的雄心勃勃的发展战略规划的导向作用却也是不能忽视的。战略规划把大家都动员了起来,让大家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大家有方向、有行动,就能实现学校的快速发展。

第三,战略规划具有凝聚作用。高校是一个由各学科专业聚合而成的学术组织,每一个学科专业都有自己的逻辑和规律,各学科专业之间相对独立地办学,这就意味着很可能出现各自为阵的现象。每一个学科专业都只希望自己发展得最好,人员最整齐、条件最充分、经费最充裕,这本无可非议,因为只有这样,学科专业才能发展好。但如此一来,学校就四分五裂,相互之间就会存在壁垒。还有些高校是合并而来的,凝聚力更是一个问题。要将学校凝聚成为一个整体,依靠什么呢?战略规划可以发挥作用。例如,青岛大学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该校是在1993年由原青岛大学、青岛医学院、山东纺织工学院和青岛师范专科学校四所学校合并而成,直到2000年,还没有完全地实现融合,主要还是因为缺乏凝聚力。2000年,学校编制了“十五”发展战略规划,提出要营造更好的发展环境,打造更宽阔的发展平台,使各学科专业在新青岛大学的名义下实现快速发展,让大家感受新青岛大学带来的发展机遇。五年规划实施以后,整个学校发生了重大变化,各学科专业不再只是各管各的,而是统一在新青岛大学的旗帜下办学,凝聚力增强了,发展也比较顺利了。

第四,战略规划具有规范作用。规范作用是指战略规划可以约束学校的办学行为,限制一些超越规划的办学动议和行为,让大家根据规划的要求办学。各学科专业的设置和调整、各部门的工作安排、各院系的教学和科研活动等,都在规划所设计的范围内,当然,这需要规划本身具有合理性,这样按照规划的要求办学,学校发展才是有效或高效的。以山东建筑大学为例,如其名称所示,该校是一所行业性很强的大学。在全国同类高校都要走多科化、综合化发展道路的时候,经过慎重的研究,山东建筑大学在“十一五”发展战略规划中提出:以建筑学科专业为中心,建立包括三个圈层的学科专业发展架构,三个圈层的学科专业包括核心学科专业、紧密联系的学科专业和关联学科专业。学校严格按照这个架构办学,做到了集约、集中发展,抑制了非理性的发展冲动,达到了学科专业结构扩张的合理有序,没有出现混乱的情况,节约了发展成本。

尽管战略规划具有引领、动员、凝聚和规范作用,但要让这些作用都发挥出来,对高校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却并不容易。要使战略规划从弱作用迁移到强作用,高校应该有所作为:首先,领导转变观念以及转变领导的观念。领导转变观念是指领导主动转变观念。很多领导责任心很强,对学校有一种忠诚感,主动谋求学校发展的有效途径。这些领导能够意识到,我国高校长期处于慢节奏的发展状态,战略规划是帮助高校走上快车道,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但是,有些领导对战略规划认识不足,这就涉及到领导要主动学习,主动接受的问题。与此同时,高校规划部门就需要重视转变领导的观念,包括提出合理化建议、建设性的意见,给领导提供一些有关等材料等,而不只是

一味地、被动地服从于领导。其次,转变干部和教师的观念。一些干部、教师有思维惰性,要让他们认识到规划的作用和价值,就需要规划部门做更多的工作。高校规划部门不只是一个编制规划、实施规划的部门,还应承担教育的责任。规划部门要善于营造氛围,走群众路线,在全校干部、教师中加强对战略规划的宣传和学习,加深大家对战略规划的理解,使大家形成共识,把全校干部、教师发动起来了,落实战略规划的力量就强大了。再次,提高战略规划的专业化水平。战略规划应该是专业的、高水平、高质量的,这样才能指导学校工作,否则,随意做出一份规划,并让它指导学校的发展,非但无助于学校发展,还可能使学校的发展“误入歧途”。制定规划不能随意拼凑几个人,也不能照搬过去的规划文本或其他学校的版本。闭门造车的战略规划不是通过科学的方法编制的,也不是专业化的,没有战略可言,不可能发挥什么好的作用。所以,发挥战略规划的积极作用,必须提高编制战略规划的专业化水平。第四,善于利用外部专业智力资源的影响力。部分高校开始意识到,单纯依靠自身的力量,难以编制高质量的发展战略规划,因此,十分重视利用外部智力资源,通过“借外脑”来弥补自身的不足。利用外部智力资源还有助于增强学校发展战略规划的权威性,这一点非常重要。不论是战略规划,还是规划部门,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与实践如果在学校领导、干部和教师中缺少权威性,可以想见是不可能发挥较大作用的。编制和实施战略规划,内外结合,有助于集思广益,增强战略规划的权威性,提高其认可度。

现实地看,战略规划对我国高校发展所发挥的作用还是偏弱的,但国内外的经验教训表明,战略规划确有助于高校实现战略转移,转变发展模式,提高发展的有效性。而且,实现战略规划从弱作用向强作用过渡,高校是可为的,并且空间还很大。只要各方面工作到位,战略规划就能在高校释放出强大的能量,推动高校发展走上“快车道”。

二、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重大主题

战略规划不是一般的日常工作计划,不是就日常工作进行分类排序,而是要围绕一定时期内高校发展的战略问题进行研究和设计,以谋求高校发展的实质性进步。也就是说,战略规划都有其重大主题。很多高校在编制发展战略规划的时候,并没有在重大主题上下功夫,没有将影响学校发展的战略问题研究清楚,当然也就不可能拿出富有针对性的、高质量的战略规划来。

战略规划必须解决好重大主题问题。一般而言,高校发展的重大主题主要由两个方面因素决定:一个是国家整个高等教育的发展态势,另一个是学校自身的发展状态。要在全中国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和学校发展状况的交汇点上,寻找重大主题。就战略规划而言,它所关注和要着力解决的高校发展问题是:第一,全局性问题,即影响高校整体发展的问题。将这些问题解决好了,学校才能发展得更好。第二,长远性问题,即不仅影响高校现在,更影响高校未来发展的问题。这样的问题往往需要用战略的眼光去看待。第三,关键性问题,即那些制约高校发展的瓶颈问题。这些问题都不只是高校内部问题,往往都与宏观的高等教育发展有着密切的关系。因此,在战略规划的重大主题研究中,应当内外结合,也应有大视野,要将一所高校的发展纳入到国家高等教育事业中去,在国家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大潮中谋求自身的合理定位。

在战略规划理论中,有一种高校生命周期理论,根据发展阶段及其主要任务的不同,将高校发

展划分为初创期、中兴期和成熟期三个阶段。我国的 2529 所普通高校,大多处于由初创期向中兴期过渡的阶段,部分高校还处于初创期,而进入成熟期的高校几乎没有。即使是我国的顶尖高校,也还在进行综合改革,甚至连章程也才刚刚发布不久,即它们还都在完成初创期的任务和向中兴期过渡。这就是说,我国高校基本处于两个阶段:初创期和初创期向中兴期过渡的阶段。在这种状况下,我国高校要解决的问题就是尽快完成初创期和中兴期的任务,当然,不同的高校因其发展的实际情况存在差异而有所不同。另一方面,时间不等人,处于初创期的高校不能等到该阶段的任务完成了之后,再开始中兴期的发展。所以,我国很多高校都需要兼顾初创期和中兴期两个阶段的任务,只有这样,才不至于在发展竞争中落伍。

我国高等教育已经开始进入一个相对稳定的发展时期,而且还可能持续一段较长的时期。2014 年我国高等教育总规模已经达到了 3559 万人。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统计,2012 年,印度达 2850 万,美国接近 2099 万,俄罗斯 798 万,巴西 724 万,印度尼西亚 623 万,其他国家都在 500 万以下,高等教育总规模超过 100 万的国家全球只有 28 个;高等教育总规模超过 1000 万的只有 3 个国家,而可能达到 3000 万以上的只有中国和印度。全球高等教育总规模约 2 亿人,高校总数接近 2 万所;所有发达国家高等教育在学人口合计约 4800 万,而我国近 3600 万的规模仅比所有发达国家少 1200 万。由此可见,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比较优势是很大的,能够给我国和世界带来的人力资源开发的能力也是十分巨大的。我国高等教育如果在质量上达到一定的水平,毫无疑问,未来将影响世界趋势。由此可见,未来一个时期,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关键在提高质量,高校的根本任务则在内涵发展。提高质量和内涵发展是相辅相成的,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尽管不同高校在不同阶段所要解决的问题各不相同,但不管处于哪一个发展阶段,都要着力解决内涵问题。因此,“十三五”期间,高校发展所共同面临的重大主题是内涵发展。

很多高校明确提出了内涵发展战略,但对什么是内涵和内涵发展却并没有完全弄清楚。所以,内涵发展往往还只是停留在动员上。要准确地理解我国高校的内涵发展问题,必须跳出一般意义上的内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与实践涵定义,站在国家和国际的角度来考虑。内涵表现在高校的方方面面,例如,我国高校的学分和课程要求都比较高,学生进校后,一学期一般都要修读 7—8 门课程,多的甚至超过 10 门,教师上课就是备课、讲课和考试,学生学习就是听课、复习和应考。在欧美国家高校,一学期修读 7—8 门课程是完全不可想象的。以哈佛大学为例,学生在四年中只需修满 32 门(学期)课程,通过考试即可毕业,也就是说,哈佛大学的学生一学期平均修读 4 门课程。虽然课程门数少,但学生学起来并不轻松,阅读、调研、写作、研讨、各种测验等令人应接不暇,并且要达到优秀的成绩都很难。我国高校学分要求多、学生修课多,是不是意味着质量更高呢?恐怕不能得出这个结论。理由就是在我国高校“听了”多少门课程与在欧美高校“学了”多少门课程并不是等值的,我国高校教学缺少内涵,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都缺少内涵,这样的教学不可能培养出高质量的人才。又如,高校属于学者共同体组织,丰富多样的学术交流是高校所不可缺少的。但是,在我国高校中,除了少量的学术讨论会外,很少有建立了完善的、常规的学术例会制度的,更少有定期组织本科生、研究生学术讨论会的。高校中应有的学术氛围和学术环境缺少内涵,如此办学,既不可能培养高水

平的人才,也不可能产出高质量的学术成果。再如,现在很多高校大力推进国际化,实际上就是要将更多的学生送出国去,美其名曰“联合培养”,说到底,是给人家去送生源。国际化对自身的教学要素、教学环节、教学标准、科研规范、科研方法、教学科研管理等没有什么影响,这样的国际化也是没有内涵的,不论送出去多少学生,都不可能提高自身的人才培养质量。所以,“十三五”期间,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重大主题就是如何使学校在内涵发展上有突破。我国高校如果不解决内涵问题,是没有出路的。

三、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基础

理论基础,或称理论依据,是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编制中所遵循的思想逻辑。一份战略规划必有其理论基础。没有理论基础的战略规划不能称为真正的战略规划。理论是战略规划的灵魂,一份战略规划做出来之后,从文本到实际的战略行为,都是围绕理论精神展开的。可以说,没有理论的战略规划就是没有灵魂的文字符号,不可能产生战略行动,也不可能发挥应有的作用。战略规划的理论很多,选择了什么理论或哪几种理论,都是需要谨慎对待的。在编制战略规划的过程中,人们关注较多的主要是实际操作的技术与方法问题,对理论的重视不足。之所以如此,与认识上的一些误区很有关系。

从规划的要求看,认识上的误区主要表现在:第一,把战略规划看作是向政府部门汇报的行政文书或公文。教育部、教育厅(教委)要求学校上报战略规划,包括学校设置、更名改制、五年规划周期等都要上报。从政府部门要求来讲,战略规划确实是一种行政公文。战略规划做出来之后,报到教育部、教育厅备案,这是必要的。但是,如果仅仅就是为了备案而编制规划,并不用其指导学校的工作,这就存在问题了。对于政府部门来说,只是要求高校上报战略规划,并不考虑根据高校规划提供相应的服务和支持,又更强化了高校的上述心态。所以,在这个问题上,政府部门和高校双方都存在认识误区。第二,将战略规划看作是学校领导的“面子工程”。很多高校的战略规划都是校长、书记要做的,只有领导有积极性,其他人都不关心或并不真正关心。很多干部、教师也知道尽管领导重视,但学校不可能按照战略规划办学,只是领导觉得有必要,于是就组织一批人力物力来做。规划编制出来了,领导交代的工作就完成了。领导在任的时候,规划可能还起点作用,一旦领导离任,新领导来了,就要另起炉灶,原先的战略规划也就弃置一旁,不再理会了。第三,战略规划就是规划年的事情,换句话说,就是一次性的工作。我国高校一般按政府五年计划的周期制定发展规划,比如,今明两年就是下一个五年规划年,各高校都要启动战略规划编制工作。战略规划在规划年是很受重视的,学校领导在各种场合都会大谈规划的意义,以及学校为做好规划所要开展的工作。但只要规划文本编制出来,通过各种讨论审议程序定稿了,这一轮的规划工作就算告一段落。接下来不是考虑如何将战略规划付诸实施,而是静候下一个五年规划周期的到来,再启动规划程序。第四,规划就是规划部门的事情,或是规划部门工作人员的事情,跟其他人无关。高校行政职能部门各有其特定的职责权限,各院系主要考虑自身教学、科研等方面的工作,规划部门的职责权限就是做好规划,这似乎并无不妥。但是,规划并不是一项独立的工作,它与学校其他部门和院系的工作是密不可分的。也就是说,规划不只是规划部门的事情,而是全校所有单位的事情,只有全员参与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战略

规划才能对学校发展产生积极的作用。但在我国高校对于这样的认识还远远没有建立起来。

从规划的内容看,主要的认识误区表现在:第一,战略规划没有理论。在很多高校规划人员看来,做好战略规划的诀窍不是理论修养多高多深,而是如何将学校领导的意图弄清楚。因此,揣摩领导的想法是最关键的。很多规划人员不注重自身的理论学习,而将注意力放在琢磨领导的心思上,尤其是当领导之间的想法出现分歧时,更是谨小慎微地用心对待,丝毫不敢越雷池一步。第二,战略规划就是一个拼盘。不少规划人员认为,做好规划不难,只要将学校各部门和院系情况汇总起来,根据领导的意图做些裁减,就出来了。在他们看来,规划就是一个大拼盘,就是各部门和院系情况的大杂烩。这可以看作是一种“拼盘理论”。第三,战略规划就是文字游戏。一些高校规划人员,甚至包括一些领导在编制规划的时候,在一些文字和词汇表达上大费周章,而对主旨思想、重大主题、战略思维等较少关心。比如,一些高校特别重视发展目标中的“前列”、“一流”、“知名”或“著名”等文字的选择。很多人因此将编制战略规划看成是一种文字游戏。第四,战略规划的“拷贝(copy)理论”。只要有一所高校完成了战略规划编制,其他高校就不用太费心思了,直接拿来,再根据本校情况做些数据和情况的调整,就解决问题了。这种情况不是个别的,似乎还成为了一种明面上的“潜规则”。“拷贝理论”的流行使战略规划徒有其表,并不具有针对性和适应性。

上述要求和内容上的认识误区,都无助于做好高校战略规划,即便做出来了,这样的战略规划也是没有灵魂的,不具有科学性与可行性,不是真正的战略规划,不适合在学校付诸实施。根据笔者研究和经验,战略规划要有灵魂,一些重要的理论应当在战略规划编制中发挥一定的影响。

第一,目标牵引理论。目标牵引理论是战略规划的主要理论基础。高校是一种目标组织,尤其是进入现代社会以来,目标对高校发展的作用越来越大。无目标的高校、目标不清晰的高校或目标变动不定的高校,都难以发展得很好,难以成为成功的高校。因此,在战略规划中,明确高校发展目标,设计系列发展目标,以目标为牵引,规划未来发展的方向、路径和措施,有助于学校的发展在一个目标链上持续进步,实现高效率、高质量发展。这就是说,战略规划可以以目标牵引为设计逻辑。就发展目标而言,一般来讲,时间较近,目标可以比较具体;时间越久远,目标就越抽象。比如,华东交通大学是一所1971年建校的行业性高校,到2071年建校是100年,学校提出了“百年交大”的发展愿景,在制定战略规划时,其系列目标是这样分布设计的:2012年、2031年以及2071年共三个阶段,每一个阶段都设计了相互关联的发展目标,它们共同构成“百年交大”的美好图景。目标设计出来了,学校的整体规划就好做了。从这个意义上说,目标不仅是高校发展的航标,而且是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牛鼻子”。

第二,资源匹配理论。民间讲“看菜吃饭”,有多少菜,吃多少饭。战略规划也要看资源,因为高校的任何发展都是需要资源支持的。现代高校已经成为大规模的资源消耗组织,一所高校的经费动辄几个亿、十几个亿、几十个亿,甚至上百亿,如何将这些巨额资金花得更有效率、更有效益,就需要进行周密的规划了;与此同时,在学校常规发展之外,任何新的发展行动都需要有新的资源支持,否则,规划再好,也不具有现实意义。所以,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特别重视两种资源的状况:一是学校实际掌握的资源;二是学校能够获得或争取的资源。根据资源的状况设计高校在战略规划周期内可以

达成的目标以及能够采取的行动。如果不把资源状况弄清楚,设计得天花乱坠,但却没有资源支持,设计就是“蓬莱仙境”,可望不可求。在欧美国家的大学中,特别重视资源匹配理论,在规划设计之初,就要对学校资源状况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尤其重视能够掌握的资源,就是学校能够控制的。当然,它们也重视可以争取的资源,这就是为什么很多大学在战略规划编制完成后,往往会发动大规模的筹款运动的原因所在。在我国高校,资源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比如,政府部门所掌握的资源,往往只有投资方向,但却没有确定的、具体的投资对象,谁来争取、谁争取的力度大就给谁,这就给战略规划留下了很大的空间。例如,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是一所省属农业大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理论与实践学,与一些部属和省属农业大学相比实力比较弱。近年来,国家基于粮食安全的战略需要,在部分实力较强的农业大学里建立一系列的农产品重点研究开发基地,并投入大量的资金。尽管在水稻、小麦、大豆、玉米等主要农产品的研究与开发上,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的竞争力不足,但它另辟蹊径,重视杂粮的研究与开发,通过整合学校的力量,争取专门立项建设“国家杂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了国家重点投资。所以,做战略规划,要做好资源研究工作。

第三,组织再造理论。组织再造主要指组织的调整与改革,既有现有机构的裁并整合,又有新机构的组建,还有机构职责权利关系的重新分配。很多组织目标都需要通过组织再造才能实现,所以,战略规划往往都非常重视组织再造。我国高校是由各种行政部门、学术单位构成的学术组织,就学术方面而言,有学院、系、教研室、研究院(所、中心)等学术单位;就行政而言,有行政部、处、科(室)等党政机构。有些校外协同机构,如联合基地等,也是高校组织的一部分。由于我国高校的行政化以及学术的快速发展,学校组织调整与改革的任务非常艰巨。这是我国高校的特殊性所在。欧美国家高校尽管也有组织调整问题,但其基本构架是稳定的,一般只进行行政或学术机构的微调,不会出现要整体重新设计的问题。我国高校党政组织机构众多,人员庞大,一所高校一般有20多个党政部门,有的甚至达到30多个,人员一般占全体教职工的40%以上,且每一个人都有一定的行政级别,都掌握了一定的资源处置权和工作决定权。学术单位不仅数量多,而且关系复杂,仅学术单位的级别就有国家级、校级、院级、系级之分,领导的行政级别有正厅级、副厅级、正处级、副处级、正科级以及无行政级别等,这样的高校组织是不利于学术发展的。组织再造是我国高校改革与发展必须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但现实地看,这个问题又不是一次改革就能解决的,它与国家政治体制和社会行政文化等都有密切联系,需要经过长期的努力,方能取得较大的效果。战略规划的基本追求是使高校的功能更大化,而功能受制于学校的组织结构,组织再造的出发点就在于组织结构的优化,从而促进高校更好地发挥功能。

第四,人力资本增值理论。高校是高层次人力资本聚集的社会组织,尽管如此,人力资源开发的任务仍很艰巨,对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尤其是在我国,由于整个社会人力资本水平长期偏低,与欧美国家高校相比,人力资源的总体水平不高,尽管经过30多年的不懈建设,依然存在较大差距。战略规划本身要致力于解决我国高校人力资本增值问题,同时还要根据发展目标和要求,建设与发展目标相匹配的人力资本。因此,人力资本增值是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核心之一。高校的人力资本主要包括三个组成部分:一是教师;二是行政管理人员;三是学生。在很多

人看来,教师和行政管理人员作为高校人力资源是可以接受的,但他们并不认为学生是高校人力资源的一部分。这是一个误解。高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提高,不仅取决于教师和行政管理人员的素质和创造性工作,而且取决于学生在教育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基础素质与主动建构。用人力资本增值的思想指导高校发展战略规划,有助于落实以人为本的规划理念,将人力置于首位进行各种行动设计和资源配置,使人力水平提高及其作用的发挥成为促进学校加快发展步伐的关键。

第五,文化创新理论。高校是社会的高级文化组织,履行社会文化传承与创新职能。不仅如此,高校本身还具有自身的文化,包括价值观、理念、制度、传统等,文化是高校内在的品性。由于历史和现实多方面的原因,我国高校文化错位现象既普遍又严重。尽管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对我国高校文化回归本位产生了重要影响,但行政化、商业化的文化仍然深刻地影响着高校办学。战略规划不能回避高校文化问题,在设计高校改革与发展的各种重大显性问题的解决方案的过程中,还要对文化问题给予重视,通过各种文化创新战略行动,促进高校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办学,少一些行政色彩,阻隔商业化的消极影响,提升高校品味与境界。也就是说,要朝着让高校像高校的这个方向去努力。

在战略规划中,五种理论所能发挥的作用是不同的。在我国现实条件下,目标牵引理论和资源匹配理论可以作为编制高校战略规划的主导性理论来运用,组织再造理论、人力资本增值理论和文化创新理论可作为辅助性的理论来使用。由于我国高校的组织问题大都与社会党政组织有密切关系,人力资源问题又与各种政府人事和人才职能捆绑在一起,文化问题与整个社会的行政化高度相关,所以,单凭高校的努力是不足以取得突破的,需要有适宜的社会环境。但在编制有关的专门规划,比如,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时,人力资本增值理论又可作为主导性理论来使用。战略规划有其可为之处,也有其无能之处。所以,不能指望它能解决高校发展的所有问题,至少不能指望它一下子将各种主要问题都解决了。要看问题的性质和解决的时机,时机成熟、条件具备了就可以通过规划来解决;有时候,一些问题确实很重要,对高校发展影响也很大,但却不具备解决的条件,编制战略规划时也只能放到一边,绕着走,不要去碰它。因此,编制战略规划要灵活机动,要充分认识到理论的有限性。

四、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基本方法

编制战略规划不是简单地写文本,文本是战略规划研究和设计结果的文字表达形式。有的高校不注重研究和设计,以为找几个文笔好的人写出规划文本就可以了,这是不对的。掌握战略规划的方法,对科学合理地编制高校发展战略规划非常必要。战略规划的方法很多,笔者曾经从一般要求的角度探讨发展战略规划的编制方法,这里主要介绍几种比较常用的具体方法。

第一,战略思维的方法。编制战略规划必须进行战略思维,没有战略思维的规划不是战略规划,而是事务性工作的考虑和安排。战略是要考虑全局、长远和关键的问题,战略思维就要围绕这些问题来思考。高校规划部门和教学科研部门的差别在于:规划部门的领导一定要有战略思维,能够站在学校全局来把握学校发展的方向。也就是说,规划部门要成为学校的总参谋部。在一定意义上,规划处长(主任)在高校的作用甚至高于一些副职领导,因为根据行政分工,副职领导不能越权,只能在自己分管的工作和职责范围内发挥作用,他们也较少从学校全局思考问题。当然,高校主要领导也

要有战略思维,这样,在编制战略规划时便能保证质量。战略思维的要求主要包括:一是宏观思维。要能够超越自己所处的高校,宏观地考虑发展问题,关注国内外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关注其他学校的发展。二是整体思维。学校各方面的问题都是密切联系、高度相关的,要能够从学校整体来思考各方面的问题。教学问题与师资、人事问题有关,与总务、后勤、基建有关,与科研、社会服务也有关,做战略规划要善于将这些问题集中起来思考。三是关键思维。要善于研究影响或制约学校发展的关键问题,将那些影响广泛、重大的问题找出来,弄清来龙去脉,对症下药,设计有效的解决方案。四是前瞻思维。要能够超越现实来考虑学校发展,考虑到现在发展的未来影响。做到这四点,就能将学校发展置于战略的框架下考虑,谋划发展愿景、目标和路线图。

第二,环境研究方法。编制战略规划必须将高校所处的内外环境研究清楚、透彻。环境研究主要包括宏观环境研究和微观环境研究。宏观环境涉及的范围很广,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宏观环境范围要根据学校的性质、整体办学的水平和层次来确定,也就是根据学校社会影响的范围和程度来把握。微观环境主要是高校内部的状况,包括历史的和现实的各种影响发展的因素。环境研究可以做定性研究,也可以做定量研究。在战略规划研究中,要善于将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结合起来。做定性研究要尽可能地掌握全面、系统、关键的事实,要能对影响学校发展的氛围和人际关系等做出准确的判断。做定量研究要善于搜集各种数据,善于解释和分析数据,也就是“数据挖掘”。这些都有具体的技术,规划人员必须掌握。环境研究的目的在于总结成绩和经验,甄别劣势和差距,发现发展空间和潜力,找出能够激励和凝聚人心的目标和机遇。所以,环境研究的目的性是很强的,具体采用的技术和手段要与目的相匹配,要能达到目的。

第三,目标参照研究方法。研究和编制战略规划可以借鉴成功高校的经验,可以选择一、两所成功的高校,作为目标参照来进行研究。笔者在为一些高校编制发展战略规划时,常常运用目标参照研究方法。它不仅可以为规划高校的未来发展提供具有建设性的发展路径,而且可以激发规划高校干部教师的发展愿望,增强他们对学校发展的信心。目标参照研究既包括选择目标高校的方法,也包括研究目标高校的方法。目标高校可以在国内找,也可以在国外找,主要是要找到具有相似性和可比较性的高校,且其成功的经验可以为目标高校所借鉴。研究目标高校,要将其发展阶段和路径梳理清楚,将其发展的战略措施和经验教训总结出来,与此同时,还要提炼目标高校的经验教训对规划高校的启发与借鉴。研究目标高校,重在掌握关键的人、事、时间节点、发展进程以及实质性变化的动因等,只要把这些要素研究透彻了,就能对目标高校的经验进行提炼和挖掘。

第四,功能结构设计方法。战略规划的根本目的是使高校发展更快、更好,功能更强大、社会贡献更大。高校的功能主要表现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上,战略规划就是要使高校在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等方面通过理性的选择发展方式和路径,实现功能更强大的发展目标。也就是说,战略规划主要包括两方面的设计:一是功能设计;二是路径设计。从系统论的角度看,功能是由结构决定的,有什么样的结构,就有什么样的功能。反过来就是,为了达到什么样的功能,就要建立什么样的结构。在战略规划中,功能设计就是对高校发展的愿景和目标的设计,路径设计就是对高校组织结构改革与调整的设计。功能设计重在対高校发展愿景和阶段性发展目标的整体设计,做好高校

发展定位,尤其要解决好不同发展阶段目标转换与升级的问题。不能一个目标管总,老是不变,这样的目标是没有意义的。结构设计 with 功能设计相匹配,是围绕发展愿景和目标要求,对高校发展中要解决的组织问题进行的改革设计。结构设计重在解决行动问题,也就是高校为实现发展目标在规划周期应当采取的战略行动,既包括组织改革行动,又包括相关的支持性、辅助性和保障性行动。解决了功能和结构的问题,高校发展战略规划也就基本完成了。

第五,重点设计方法。编制战略规划有如画龙,龙头、龙骨都画好了,还需要有点睛之笔,规划的点睛之笔就是重点设计。重点设计可能在功能上,也可能在结构上,具体要根据不同高校的实际情况来决定。战略规划要重视重点设计,因为它是必不可少的。否则,战略规划做得再好也是美中不足的。有的人在编制战略规划的时候,拷贝一些同类院校的文本,不重视本校发展的战略研究,这是不可能有重点设计的。重点设计是战略规划的亮点所在,所以,要着力做好。重点设计的关键在于找到需要或值得重点设计的发展项目,并对其进行更加严谨、周密的设计。在设计中,既要对其重点本身拿出系统的方案,又要对其与其他方面的关系做出有效的安排,真正发挥重点对促进学校发展的战略作用。

基于大学组织模式的高校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分析

王雄

《现代教育管理》2015-02

大学战略规划实施的关键是将战略管理活动转化为组织的常规活动,实现战略管理机制与组织运行机制的有机耦合。“大学”是一种非常笼统的对高等教育组织的总称,其内部差异性极大,存在着多种组织模式的大学,它们样态不一、特征多样且功能迥异。因此,对于不同组织模式的大学来说,选择恰当的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就成为提升规划实施成效、实现战略目标的关键。

一、大学组织模式分类及组织特征

(一)大学组织模式分类

现代大学往往都存在着多种组织类型,由于办学历史、地理区位、功能使命、组织文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它们在目标、定位、资源配置方式、组织结构及管理方式等方面组织特征差别很大。每一所大学都是不同的,为了更好地认识大学组织,我们必须观察、描述和总结大学的组织特点,并进行组织分类。组织模式就是对具体的大学组织现实的抽象化,它能为我们考察大学组织运行提供帮助。但是,“不存在任何时候都能够反映一切大学特征的模式,每一种模式也只能在一定时候描述某所大学或某所大学的某个方面的特征”。

当我们采用一定的组织模式来考察现实时,就会形成特定的现实观及行动指南。在《大学运行模式》一书中,美国学者罗伯特·伯恩鲍姆(Robert Birnbaum)运用组织学、系统论的相关理论,从组织运行的角度,将大学抽象为四种模式——学会组织模式、官僚组织模式、政党组织模式和无政府组织模式,并分别对它们的表现形式、特征、互动、牢固与松散联合以及有效领导等方面进行了

分析。这四种组织模式具有不同的组织形态和表现形式。

(二)学会组织模式大学的组织特征

学会组织模式的大学,是最接近大学最初组织形态——行会的大学组织模式。这类组织模式的大学,一般规模很小,办学历史较长,学科跨度不大并相互认同;组织目标和任务明确而稳定,受外界环境影响不大,并被组织成员广泛认同;教师学术水平较高,重视教学工作;学生数量很少,本地化严重,并一般与学校有某种渊源;管理人员由教师兼专题任,校长由学者推选,财政稳定而独立;学校组织文化凝聚力较强。

在学会组织模式的大学中,等级结构不明显,等级地位无关紧要,强调的是意见一致、权力共享和信仰共同的协商与集体负责。由于学校规模很小,教师之间互动频繁,并以非正式的相互作用为主,很多分歧和潜在冲突都在这种互动和相互作用中消融。由于管理人员是由教师兼任的,校长是教师推选的,因此教学人员和行政人员均平等看待对方、尊重对方的意见,学校管理是民主的,而不是强调命令、控制及监督的等级制。组织成员对组织目标和组织信念是高度认同的,但各成员在组织中享有的权力是不均等的,作为学会成员的教师权力较大,而非学会成员的学生权力则较小。

在学会组织模式大学的运行中,决策不是由校长的行政命令做出,而是教师和管理人员得出的一致意见,每个人都可以充分发表自己的观点,对于决策的结果是集体负责的。在日常管理中,学会组织严重依赖成员之间频繁的非正式相互作用,上下级之间是通过建议而不是命令沟通的,组织的书面规范不强,经常依赖口头和传统等非正式方式,监督和控制也较弱。

(三)官僚组织模式大学的组织特征不同于传统意义上作为批判对象的“官僚”或“官僚主义”,本文当中所描述和分析的官僚组织都是指“为了系统协调许多人的工作以完成大规模行政任务而设计的组织类型”。这种组织结构的功能在于有效地把组织计划同实现具体的目标联系起来。当行为达到标准化时,组织的活动和过程就具有更大的预知性,组织也因此变得更富有效率和效益。

在官僚组织型大学中,学术传统和学术实力较弱,组织中的学术权力很小,行政权力在校内占主导地位;组织目标单一而明确;具有可模仿的清晰的发展目标和路径,组织任务是常规性的;在组织运行过程中,高层管理人员负责决策并向下传达,下级人员严格执行并向上级提交反馈报告,然后上级根据报告作出新的指示;组织成员之间的互动是通过分工明确的岗位职责、严格的规章制度、惯例程式以及文书等非人格化的形式实现的。由于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创新性学术事务不是组织的主要任务,学术事务大部分都是常规性的,管理子系统也能胜任,因此,教师的学术权力很小,官僚组织成员控制着学术事务。

(四)政党组织模式大学的组织特征把大学看成一个政党组织系统,是说它是由拥有各种利益、主张、目的的不同“子联盟”组成的超级联盟,每一个子联盟又是由许多利益团体构成的。这些团体至少在目标上具有某些共同之处,能够协同工作,努力实现共同的目标。

在此类组织中,成员由于分工、学术背景、资历等因素形成了各种团体,他们的兴趣追求各不相同,对大学的整体目标难以形成认同,团体之间冲突不断。组织没有层次明确的垂直权力体系,也没有单一的主导权力,权力是分散的。在组织运行过程中,为了通过追逐和行使权力以实现预期目标,

各子系统和团体必须通过结盟来获得权力和影响力。结盟产生后,作用不是自然发生的,而是通过谈判达成。组织的决策和运行是建立在各团体或团体联盟之间谈判妥协的结果基础之上的。

政党组织模式的大学,有一定的学术传统和学术实力,教师中也有一部分是学术权威,学术权力是权力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规模相对较大,内部成员差异较大并组成各种正式团体和非正式团体;具有多重的组织目标和组织任务,内部团体和成员对组织目标认同差异较大;高职教师、青年教师、学生、管理人员等成员组成的团体通过结盟、谈判以及其他非正式渠道和方式对组织的政策和运行施加权力和影响;组织会随着内部团体不断地新建、融合、重组和解体,以及团体之间不断的冲突、谈判和结盟而保持平衡和稳定,并维持凝聚力。

(五)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的组织特征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一般办学历史较长,学校规模较大。教师一般都获得国内外顶尖大学的博士学位,或是专业领域内的学术权威;学术成就是教师最关心的,它是教师晋升、任职以及专业声望的关键因素。学生都是高中阶段成绩顶尖的学生,一般都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较高的职业追求,而且同学之间赋予的压力较大。这类学校的权力重心不在学校而在院系,事关教师利益的大多数问题都是在学院以及通过院长和教师的相互作用解决的,教师的学术权力很大。

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的动力来自组织内部各成员、子系统和团体的自主活动,这些活动源于它们对于理念、自身利益和外界环境的反应。组织成员、子系统和团体之间能做到的就是给对方提出建议或对对方的行为做出“象征性的反应”,可以说是一种人人都能随心所欲的系统组织模式。正是由于这些组织特性,才使得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能够在相互冲突的多重要求及快速变化的环境中成为规模最大、办学最成功的组织类型。无政府组织模式的大学呈现出三大组织特征:目标的或然性、技术的不明确性和参与人员的流动性。在无政府组织模式的大学中,存在四股相对独立、松散联合的暗流:问题、解决问题、参与人员和选择机会,前三种暗流在选择机会流这个“垃圾桶”中相互联结,并作出决策。它是一种具备准自主地位、多目标模糊系统、松散的组织结构以及多重权力结构等特性的组织类型,它的权力重心在院系,院系与其他子系统和团体之间的联结是松散联合的。

二、不同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与运用大学战略规划实施,就是将战略管理机制与组织运行机制无缝对接、将战略管理活动内嵌并转化为大学组织常规运行活动的过程,是贯彻战略意图、实现战略目标的具体路径选择。因此,不同的组织模式对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特别是对高校在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和运用方面产生十分重要的影响。

(一)学会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与运用在学会组织模式大学中,强调民主管理、相互沟通和集体负责,因此,在战略规划实施的目标分解、资源分配和过程监控等方面,应该选择和运用协商、参与的方式进行大学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由于学会组织模式的大学规模较小、成员较少且结构相对简单,有条件做到充分地沟通,而且组织的运行也依赖民主协商,因此,在战略目标分解中,不论是时间维度、职能维度,还是测量维度的分解方面,均应充分地互动协商,并由全体成员共同参与,取得组织成员的一致意见。通过这种方式,各组织成员对所承担的发展目标将具有

较强的认同感,在实施战略活动中具有较大的积极性。

在战略规划的具体实施中,可以充分利用组织成员之间频繁互动、非正式相互作用较多的组织特征,了解各组织成员与子系统的战略规划实施情况,有效实现对战略规划实施的过程监控。在对组织成员进行问题反馈与提供改进措施时,应该注意组织特点,多采用建议的方式,避免使用命令、指示和指令等方式。

(二)官僚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与运用

官僚组织模式大学是一种自上而下、执行力较强、效率较高并能较好贯彻组织上层目标与意图的组织类型。针对这种组织特点,只要给予明确的目标、做好过程监控,就能将战略管理活动转变为组织运行的常规活动,并实现战略目标。因此,对于官僚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应该选择发展目标分解法和实施过程监控法。

在采用发展目标分解法时,必须将战略目标分解为表述清晰、可操作性强并责任落实的近期目标,以实现将战略活动转化为组织常规运行活动。发展目标的分解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首先是在时间维度上,将大学战略规划中的长期目标(10年及以上)分解到阶段性的目标(如5年)、近期目标(2-3年)、年度和学期工作计划、甚至是月度工作安排中去,使大学战略规划中的远期行动转化为组织的近期工作安排。其次,在职能维度上,目标分解主要包括纵向分级和横向分项两个方面。在纵向上,发挥官僚组织层级明确的权力体系特点,按照大学内部机构进行分解,形成“学校战略目标—职能部门和院系目标—岗位目标及个人目标”的目标链,使各部门和院系目标清晰、岗位及个人任务明确。在横向上,发挥官僚组织分工合理明确的特点,将战略规划目标分解为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和校园建设等分项目标,并明确各分项目标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第三,在测量维度上,由于官僚组织模式大学依赖规章制度、惯例程式等非人格化管理方式,因此,应该将战略规划中的所有目标分解为定量、可操作、可评估的发展指标,给官僚组织成员以明确的命令指示和任务要求。

由于下级的反馈报告是上级做出进一步指示的重要依据,在官僚组织运行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对战略规划实施过程进行动态监控,及时了解实施进度及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于实施成效的提升至关重要。官僚组织的激励和惩罚取决于工作绩效,因此,必须通过定期评估,了解战略规划实施的进度,发现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政策,优化资源配置,对组织内部的子系统和人员进行激励和约束。

(三)政党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与运用

在政党组织模式大学中,组织的运行是通过各团体之间谈判、结盟和妥协等方式来进行的,由于各团体关注的侧重点不同,战略规划的实施是分割的。战略规划的不同方面是由各团体或团体联盟通过党派政治方式分别负责实施的,因此,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只能采用权变的方法。权变方法是指根据战略目标的特点、战略任务的性质和团体(团体联盟)的运行机制等因素,共同确定战略规划实施需要采用的方法和途径。

在权变方法运用中,战略目标的特点至关重要,它往往决定着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战略

任务的性质也是影响战略实施方法和途径运用的重要因素。此外,对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和途径影响最大的是实施团体(团体联盟)的运行机制。当然,除了以上三种因素,其他影响战略规划实施方法选择和运用的因素也很多。总之,在政党组织模式大学中,战略规划实施方法不是固定而单一的,其选择和运用需要根据多种影响因素及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而确定,即权变的方法。

(四) 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选择与运用

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战略规划实施应该将院系和其他子系统作为黑箱来看待,其内部的决策、运行由它们自主确定;大学需要将战略规划目标设立为若干战略规划实施专项,通过项目的形式实施战略规划;需要做好资源保障、质量管理和风险控制的工作,即“消除或尽量减少组织中的障碍,并且确保工作团体拥有它们所需要的资源来有效率、有效果地完成工作任务”。因此,无政府组织模式大学的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应该采用规划项目管理法和实施情况通报法。

规划项目管理法是完成战略规划中的重点目标、关键指标和重要任务的重要保证,直接关系到战略规划实施的成效和战略目标的实现。首先,需要将战略规划设立为相应的战略规划实施项目,经过论证、审议和批准后,将战略规划转变为一系列项目包,并列入阶段性或年度预算计划,配置相应的人、财、物等办学资源。其次是将这些项目包细化,确定各战略规划实施项目的建设目标、任务、立项资格、经费预算、考核指标和预期成果等具体内容,然后面向全校进行招标。最后,在招标完成后,确定各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责任人,并按照项目运行的方式进行管理。

在采用规划项目管理法的同时,必须通过实施情况公布法,了解项目进度及出现的问题,评估项目取得的阶段性成效,及时调整资源配置,实施质量管理和风险控制。实施情况公布法主要包括三种方式,首先是要求项目负责人在相关会议和书面渠道中主动进行实施情况通报;其次是项目管理部门要将项目的年度检查、中期检查等项目监测结论通过文件、简报和校园网络等方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以形成舆论激励和监督机制;最后是根据项目中关键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各子系统进行排名,即发展目标排名法。

三、基于组织模式的中国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分析

(一) 综合多属的组织特性对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影响

对于任何一所中国大学来说,都不是单纯属于某一种组织模式,而是综合具有多种组织模式的属性和特征。因此,从组织特性上来讲,任何大学都是多种不同组织模式的综合体,具有多重组织特点,是综合多属的。

由于每一所大学都是综合多属的,都具有多重组织特点,因此,在战略规划实施过程中,必须综合选择和运用多种实施方法。在战略规划实施中,应综合考虑大学各子系统的组织特征、组织任务的性质和发展阶段等不同方面的因素,综合选择和运用匹配的实施方法。

从战略规划实施的子系统来看,在管理子系统中实施战略活动时,应选择和运用发展目标分解与实施过程监控等匹配官僚组织的实施方法;在学院和学系中,需要采用协商与参与等适合学会组织的方式;而在环境子系统中,则需要采用权变的方法进行战略规划实施。另外,组织任务性质和发展阶段等方面的差异也是影响战略规划实施方法选择和运用的重要因素。

(二)整体侧重的组织特性对大学战略规划实施方法的影响虽然从组织的各子系统、组织任务和发展阶段来看,大学具有不同组织模式综合多属的特点,但某一组织模式确是一所大学组织形态的典型反映,集中代表了此大学的组织特性。例如,在我国,虽然每一所大学都各具特色,但官僚组织模式却集中反映了新建本科院校的组织特性,无政府组织模式则集中反映了顶尖研究型大学的组织特性。因此,任何大学从整体上总是侧重于特定的组织模式,呈现出一定的组织特性。

从整体上来看,某一所大学总是从属于特定的组织模式,在战略规划实施中,需要采用与这种组织模式相匹配的战略规划实施方法。新建本科院校更多反映了官僚组织模式的组织特性,应该选择发展目标分解法和实施过程监控法。大部分的教学研究型和研究教学型大学一般属于政党组织模式,可以采用权变的方法进行战略规划实施。以“985工程”为代表的综合研究型大学则是无政府组织模式的典型代表,适宜运用规划项目管理法和实施情况公布法。学会组织模式虽然在我国的大学层面不存在,确很好地反映了院系层面、尤其是研究型大学院系的组织特征,因此,在院系中实施战略规划时,应该选择和运用协商、参与的方法。

德国大学发展战略——以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为例

徐书业等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2015-04

自2012年开始,由教育部和香港李兆基基金会、香港培华教育基金会安排,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分批组织实施了“千名中西部大学校长海外研修计划”项目。2014年5月24日至6月13日,我们荣幸参加了“千名中西部大学校长海外研修计划”第四期赴德国研修团,在德国进行了为期21天的研修考察。围绕“大学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这一总的主题,分别在洪堡大学、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达姆斯塔特理工大学和曼海姆应用技术大学进行研修学习。德国作为世界高等教育强国,具有强烈的改革意愿和战略意识。从国家层面上说,德国政府在上世纪末签署了《博洛尼亚宣言》,在推进博洛尼亚进程中下大决心改革传统的高等教育体制和传统的学位制度,融入了欧洲乃至世界高等教育的大循环。2005年,德国政府启动了“德国大学卓越计划”。从大学层面上说,很多大学都制定了发展战略,位于下萨克森州的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就是其中的一个典型。

一、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的战略定位

现代意义的战略,指组织对有关全局性、长远性重大问题的纲领性的谋划和决策。清晰、准确的战略定位,对一所大学的发展而言至为重要,它蕴含着大学的办学理念和发展目标,标示着大学自身在系统内及社会上的位置,也体现出办学行为的自觉水平和境界。吕纳堡大学成立于1946年,

前身为师范大学,1989年更名为吕纳堡大学。2007年,在深入分析世界高等教育形势和自身面临的危机与挑战的基础上,吕纳堡大学确定了自己的战略定位,即坚持“以人为本、可持续性、以行动为导向”办学方针,把吕纳堡大学办成一所德国范围内独具特色的面向21世纪公民社会的新型大学。之所以做出这样的战略定位,有三个十分关键的原因。

第一,注重发展战略分析。精准的定位有赖于扎实的战略分析,而“知己”是首先要做的基础性工作。长期以来,学校一直处于合并、局部改革等不稳定状态之中,缺乏长期规划,最严重的是定位不明。原因在于吕纳堡大学一直把同在下萨克森州的汉堡大学作为学习的榜样和追赶的目标,沿袭传统学术型大学的发展路径,缺乏特色,更无优势可言。吕纳堡大学每个学生拥有的经费只相当于汉堡大学的三分之一,总规模只相当于汉堡大学的四分之一,所开设的课程数量却比汉堡大学多,但科研产出要少很多,这样的大学要想获得地区性的竞争优势是非常困难的。面对这样的现状,学校领导层和员工都生发出强烈的危机感,并着手筹划学校的整体改革,力图把学校办成独具特色的新型大学。

第二,大学领导层的卓越意识。进入21世纪以后,随着博洛尼亚进程的推进,德国的高等教育步入了新的改革时期。2005年,德国政府启动了旨在提高和促进德国大学科技研究和学术创新的“德国大学卓越计划”。这一计划在“精英大学”、“精英研究集群”和“精英研究生院”三个层面给予资助,吕纳堡大学不在资助范围。面对高等教育改革新的挑战,面对学校存在的问题,大学领导层直面问题,带领大家奋起改革,把追求卓越变为每个人的意愿和行动,成为大学文化的重要构成。大学领导层开始思考,学校能为德国社会做些什么?只有从这个角度出发,进行彻底的革新,做出明显成效,才有出路。

第三,大学领导层的价值选择。大学的价值观对学校定位有重要的制约作用,但往往容易被人们所忽视。吕纳堡大学斯坡校长把21世纪初的世界金融危机与20世纪美国的蝗灾相提并论。是什么人参与其中并引发灾难?他认为恰恰是那些毕业于优秀大学的“优秀人才”,没有伦理道德约束他们,他们也没有学会道德伦理对其事业的重要性。为此,斯坡校长提出了一个尖锐的问题:“大学应建立什么样的价值观?”在他看来,作为人的价值应该与个人的成就分开来认识,个人成就很重要,但它是人的价值的组成部分,而不是全部。应该更加重视从人与社会、人与人的关系中去认识人的价值,并由此建立大学的价值体系。

二、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的战略举措与改革成效

围绕着上述战略定位,吕纳堡大学采取了一系列的战略举措,保证了战略定位的落实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第一,调整、改革组织机构。设计与战略相一致的组织机构,使之能保证战略任务、责任和决策

权限在组织中的合理分配,是一个组织在战略实施阶段必须要做的重要工作。过去,吕纳堡大学与德国其它大学一样,以专业为基础构建学校的院系框架,同质化现象严重,毫无特色可言,这使得该校淹没在德国大学的群体中,平庸而无所作为。2007年,吕纳堡大学对以专业为基础构建起来的传统院系结构进行了彻底的改革,学校从学生需求出发,关闭了58门与学生发展关系不大的专业课程,并构建起吕纳堡大学目前的四大核心机构,分别是本科学院(学士学院)、研究生院、专业化教育学院和研究部门。本科教育的目标是培养优秀而眼界开阔的学士;研究生教育的目标是集成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课程培养跨学科的人才;专业化教育学院强调一种与企业合作,与职业结合的创新型继续教育模式。科研工作则基于四个跨学科领域,即文化研究、可持续性研究、教育研究和管理学,注重方法论研究,成立方法论研究中心。

从以专业为基础转变为从学生需求出发去构建学校的崭新组织架构,凸显了学校“以人为本”的办学理念和办学方针,而贯穿于本科学习全过程的“可持续性研究”和“方法论”学习,则使吕纳堡大学办学理念中的“可持续性和以行动为导向”得到了根本性的落实。吕纳堡大学从学生需求出发,对传统的大学组织结构进行大胆革新,开德国新型大学风气之先,为新型人才培养的质量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经过8年的努力,吕纳堡大学以明晰的战略愿景、准确的战略定位、有效的战略举措和锲而不舍的改革精神,彰显了大学战略管理的完整过程:战略分析、战略选择、战略实施和战略控制。学校的社会声誉大幅提高,欧盟委员会、联邦政府、州政府和企业巨头对学校的信任度明显上升,纷纷给项目、给经费。

第二,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吕纳堡大学本科学院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在德国大学中独树一帜,其主要做法是:一是以方法论为核心,构建“三支柱”专业课程体系。支柱一:方法论学习(占20%学分)。方法论学习从“洛伊法纳”学期(第一学期)开始一直贯穿于本科学习全过程。全程以一个“启动周”开始,最后以一个学术活动周结束。在启动周期间,学校会邀请政府要员、行业精英和企业巨头到校内与学生一起参加活动,就各种问题发表演讲。在这个过程中,学生可以选定感兴趣的项目,也可以参加到别的项目小组中,并为此做好项目规划,为以后的学习做好准备。为了帮助学生选准符合自己特点的项目,做好项目规划,学校为所有学生准备了从第一周到第七周的一个共同的课程表。该学期最重要的就是方法论学习。从第二学期到第六学期,学生除了学习主科和副科组合外,还要不间断地学习方法论方面的内容。支柱二:主科学习(占50%学分)。学士学位的学习选的主科不同,授予的学位名称不同。所有的学生,理论上都可以选任何专业的课程。主科学习包括15个专业方向,包括四大领域:经济管理、教育、文化、可持续发展。不过,从目前的情况看,有一半的学生集中在经济管理领域。支柱三:副科学习(占30%学分)。除了主科外,每一个学生都要选一门副科,与所选主科形成学习组合。如果学生认为这一学习组合式合适的,就会坚持到毕业;如果中途感到学习组

合不合适,学生可以改选其他副科,形成新的学习组合。吕纳堡大学以方法论为核心的“三支柱”专业课程体系,打破了过去的专业界限,极大地拓展了学生的选择和发展空间,符合学生个性发展需要,更加有利于学生综合素养的养成以及专业能力和职业技能的提高。二是强调与地方合作,为地方做贡献。吕纳堡大学把融入地方,为地方做贡献视为学校发展的重要战略抉择。如何融入地方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其中存在着各大学认识水平的差异和境界层次的高低。吕纳堡大学认为,不仅要思考一般学校都会关注的问题:我们对当地已有的东西能做什么?更要思考很多大学并不重视甚至根本没有想到的问题:我们对当地未有的东西能做什么?前者是简单适应地方发展需要,后者则是适应并引领地方发展需求。毋庸置疑,引领比简单适应要艰难百倍。但吕纳堡大学迎难而上,致力于通过第二条途径去回馈社会。学校创建了一个智库,为社会出谋划策,有许多政治家到学校来,参与这样的论坛,讨论社会事务。学校还大力发展数字化学校项目,这与传统的数字化学习平台不同,它更强调“指导性在线教学”。学校利用数字化学校项目,与德国一些大公司(如德国电信公司)合作,开展数字化教学,使学校服务社会的功能大大拓展。

第三,有效推进国际化战略。德国的大学都十分重视高等教育国际化问题的研究,把推进高等教育国际化作为学校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吕纳堡大学也不例外,其主要做法是:一是以国际视野争取办学经费。吕纳堡大学很善于利用自身优势争取来自外部的办学经费,他们除了与德国各级政府谈判,争取支持外,还放眼世界,争取更多的支持。前几年,吕纳堡大学就利用可持续性研究项目向欧盟委员会申请到了1亿欧元的资助。二是在国际学术市场招聘教师,构建一支国际化的师资队伍。大学师资队伍的建设是学校办学的核心,吕纳堡大学的领导层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而现实的情况并不容乐观,在德国大学里,教授跳槽非常高。如何才能招到好的教授,并能稳定下来?吕纳堡大学的策略是:利用欧洲学术界论资排辈、限制年轻学者发展的弊端,在欧洲学术市场上招聘年轻有为的教授,用从欧盟委员会争取来的经费资助这些年轻人,为他们提供很好的发展平台。吕纳堡大学良好的发展环境和政策氛围,吸引了欧美国家大批年轻有为的学者,几年时间,学校的专职教授就达到了80多人,他们中的许多人年龄在35岁以下。这些国际化师资的加盟,使得吕纳堡大学成为欧洲发展最快的大学之一。三是大力开展国际合作。吕纳堡大学利用数字化学校项目,策划了一个国际化的课程:“21世纪的理想化城市”。来自世界各地的学生共同完成在线学习,目前已有来自107个国家的1800多名学生参与到项目中,整个项目由大学的一个特聘教授领导。吕纳堡大学还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办学,例如:和中国中山大学合办“中国问题研究”专业课程,和香港城市大学合办数字化工业专业课程等等。

三、吕纳堡洛伊法纳大学改革的经验与启示

此次“千名中西部大学校长海外研修计划”赴德国研修团参与研修的校领导都来自中西部地

方高校,总体来说,学校的处境和实力与吕纳堡大学具有某种相似性,因此,其战略规划与改革创新也更具有启发和借鉴意义。

第一,把改革与发展作为第一要务,重视学校的战略管理。面对学校基础薄弱、定位不清、学生人数不足、生均经费低和所在地地小人少等困境,2007年开始,吕纳堡大学新的领导团队准确研判学校所处的形势和面临的挑战,以强烈的责任和担当意识,广泛凝聚改革共识,从战略上对学校进行重新定位,实现了学校的跨越式发展。我国中西部地方高校是整个国家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社会培养了大批人才,为中西部地区的建设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当前,国家正全面深化各个领域的综合改革,加快实施“一带一路”战略,为中西部地方高校的发展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同时也赋予了这些高校新的时代使命。但是,相对985、211大学和东部大学而言,我国中西部高校在地理位置、经费投入和人才队伍上处于明显的劣势,并且存在着比较严重的同质化发展问题。外部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与内部基础薄弱形成的共振,给中西部地方高校的发展造成了极大困境和严峻挑战。面对挑战,中西部地方高校唯有树立起改革的意识,担当起发展的责任,找准发展的路径,才能实现更好的发展。当然,改革不能仅凭热情,光靠勇气,而是需要精心谋划,扎实推进。吕纳堡大学在改革创新实践中注重战略规划、强化战略管理的成功经验启示我们:越是后发展,越要重改革;越是后发展,越要重规划。

第二,把培育特色作为重要支点,努力彰显学校个性。吕纳堡大学的改革,是一个找准自身定位、形成自身特色的系统改革。特别是其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大学组织机构改革,具有鲜明的个性,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学校特色主要是办学者在遵循高等教育普遍规律的基础上,基于对社会需求和自身条件的精准分析,经过长期努力所取得的有别于其他学校的独特的办学风格、办学经验和运行机制等。真正的办学特色必然体现着办学理念的先进性、办学定位的准确性、办学风格的独特性和培养模式的鲜明性,成为学校发展的重要战略支点。吕纳堡大学正是经过8年多持之以恒的改革,构建起以四大核心机构为基础的运行机制和以三支柱专业体系为核心的人才培养模式,使其“以人为本、可持续、以行动为导向”的办学理念得到了真正的落实。长期以来,我国大部分地方高校的发展模式基本上是模仿型和追赶型,即以老牌大学作为模仿和追赶的对象。具体体现在:以老牌大学的人才培养方案为蓝本,制定本校的人才培养方案;以老大学的专业布局为参照,规划本校的专业结构;以老大学的学科建设为目标,一味追求硕、博士点的设置。凡此种种,带来了地方高校在办学理念、学校定位、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模式等诸多方面与老大学以及地方高校之间的严重趋同,学校特色难以凸显。《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要促进高校办出特色。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量

大面广的中西部高校,在战略规划和改革创新中,应当胸怀大局,坚持育人为本的根本宗旨,主动服务国家与地方发展需求,坚持不懈培育办学特色,以特色争优势。

第三,把服务社会和区域发展作为基本路径,以贡献求得支持。作为一所知名度并不高的大学,吕纳堡大学能在国家和区域发展层面发挥智库作用,能在欧盟获得重大项目支持,其重要原因之一在于大学紧紧找准了社会和区域发展需求,提出了可行的服务方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强调,高校要牢固树立主动为社会服务的意识,通过产学研用结合、继续教育、科普工作、文化传播、参与决策咨询、志愿服务等方式,全方位开展服务,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现代国际高等教育发展的实践经验也充分证明,推进高校与社会、行业企业的良性互动,走产教融合、校地校企合作的道路,是新兴的地方高校保持旺盛活力、拓展发展空间的必然选择。近几年来,我国一些地方高校在主动服务国家和地方需求、推进产教融合和校地校企合作育人方面作了大量有益的探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中西部地方高校分布在我国广大中西部地区,面对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对科技、人才和智力的巨大需求,中西部高校应当担当起服务的使命,在服务中求得更多的支持,实现学校和区域的良性互动和共同发展。

第四,把师资队伍建设作为第一抓手,为学校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吕纳堡大学在师资队伍建设上的特别之处主要有两点:一是利用欧洲学术界论资排辈,限制年轻学者的发展的弊端,让有潜力的年轻人来到学校后委以重任、给予支持,从而使引进的一批有真才实学的年轻人快速成长;二是不为所有、但为所用,与国内外一流学者共同申报服务区域和行业的重大项目。通过这两方面的工作,使学校涌现出一批年轻有为的教授,使一些知名学者与学校共同承担项目,这使得知名度不高的大学具备承担国际水平研究项目的能力。人才是大学履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与创新的第一资源,师资队伍建设是实施学校战略的第一抓手。我国中西部地方高校的队伍建设应当充分考虑学校的定位,根据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采取专兼结合、国内外结合方式,从高校、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多渠道引进不同学历、不同职称的合适师资。但是,由于地缘和经济发展水平原因,中西部地方高校在人才引进上处于明显劣势,如何定位人才引进的目标、如何柔性引进和利用好国内外一流人才,吕纳堡大学的做法和成效具有重要借鉴意义。

美国亚利桑那大学发展战略规划探析

张松

《学园》 2015-10

一 学校简介

亚利桑那大学成立于 1885 年,是全美最顶尖的研究大学之一,有很多国家级的系所。学校坐落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的图森市,是为了高等教育和研究而设立的赠地大学及太空辅助公立机构,是美国西南最负盛名的大学之一。由于地缘因素,该校的天文、地质、地理等学科有着雄厚的科研实力,而人类学、社会学和哲学在美国也名列前茅,被誉为“公立常青藤”大学之一,同时也是美国大学协会(AAU)成员。截至目前,亚利桑那大学共有本科生 39086 人,研究生和专业学者共 8951 人。亚利桑那大学共有 16 个学院和 8 个研究所,119 项学士学位、127 项硕士学位。在过去五年里,美国亚利桑那大学总共获得 25.7 亿的科研经费。同时,被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NationalScienceFoundation)列为全美第 16 名的公立大学。学校师资力量雄厚,拥有 275 名国家级优秀学者(MeritScholars),全美商学院排名第 59 位(根据 u. S. Newsranking2011)。这些惊人的数字无不说明亚利桑那大学作为一所世界一流大学所处的领先地位,而这些傲人成绩与其长期制定并有效实施的大学战略规划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

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来临,我国高校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与完善以及高等教育国际化所带来的对资源的激烈争夺也同样使高校面临前所未有的重大挑战。通过科学制定并有效实施学校发展战略规划,优化配置和有效利用各种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的竞争优势,已经成为高校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有效途径。所以,本文选取了美国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2013~2018),试图分析该战略规划的框架结构、内容及特色,最后归纳出其中的可借鉴之处,以供我国大学参考。

二 亚利桑那大学发展规划的基本框架

前言:永不止步。主要包括对于亚利桑那大学的整体概括。

目标与定位:使命、愿景、背景、价值观。

战略策略:参与、创新、合作、协作。

从整体上看,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是由点到面逐一展开的。首先由标语引出对于大学的整体概括,并对规划进行概要描述,随后介绍了亚利桑那大学独特的办学理念,大学使命、展望大学愿景,介绍大学背景以及深刻认同的价值观。接下来重点从四个方面展开大学规划的目标系统及具体举措。

亚利桑那大学在突出资金、硬件支持的基础上,使亚利桑那大学能够在这五年内采取有效措施来应对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挑战。

三 亚利桑那大学发展规划的使命、愿景、背景及价值观

1. 永不止步 (never settle)

想象在一所大学里,学生们都沉浸在学习和知识的应用 实践中。想象在一所大学里,研究员、

学者和艺术家共同努力去发现新的知识, 探寻新的世界, 为了分享知识, 提高生活质量而建立新的伙伴关系。想象一所大学, 实现了这样一个愿景, 那就是通过跨学科合作及接纳与包容不同的文化传统, 深化了区域影响力, 扩大了与世界的联系。规划开篇从总体上阐述和展现了亚利桑那大学的学术氛围和发展现状。

这就是亚利桑那大学校长安韦弗·哈特指出, 亚利桑那作为一所赠地大学, 从建校第一天开始, 就肩负着教育、服务及研究的使命, 而亚利桑那大学也确实在这三个方面出类拔萃。而作为一个发展着、前进着的 21 世纪的赠地学院, 学校有必要进入下一阶段。例如, 学校不再仅仅是在课堂教授学生知识, 还必须使学生们能够学会运用他们所学的知识来帮助他们, 为毕业后的工作和生活做足准备。而这一理念, 贯穿于整个战略规划中, 在每一方面都有不同程度的体现。

2. 使命 (mission)

使命是对组织的社会责任的主观赋予, 是组织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 大学使命是对大学这一特殊组织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的一种明确规定, 也是大学责任的承诺。亚利桑那大学在规划中阐述了其使命: 改善大学的发展前景, 通过教育、研究、创新以及与企业及社会团体的合作来丰富亚利桑那州和世界人民的生活。

3. 愿景 (vision)

渴望凭借亚利桑那大学跨领域创新方面的优势, 使学生通过合作, 对前沿知识的学习以及对其创新能力的培养丰富他们的阅历, 并且通过建立新的伙伴关系对全社会带来积极的影响。

4. 背景 (setting)

位于图森 (亚利桑那州第二大城市) 的亚利桑那大学是一个拥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赠地大学。科研实力雄厚, 拥有众多能够授予学士、硕士、博士学位的专业。作为一所赠地大学, 亚利桑那大学始终不忘自身肩负的使命, 设置了农业工程学、冶矿业、工程学等专业, 并通过重视社会服务, 增加经济发展援助以及举办文化节等为国家服务。亚利桑那大学为社会输送了杰出的毕业生, 为推进亚利桑那州的经济的发展做出了贡献。

5. 价值观 (values)

每个学校的价值观代表着它所推崇的教育理念, 价值观是教育赖以生存和发展的信条。亚利桑那大学所推崇的价值观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追求学科知识的交叉性; 支持开放思维的探索性; 在教学、研究和公共服务领域保持卓越性; 包容分歧, 倡导多样性; 提升大学共同决策能力; 扩大在社会及世界的影响力。

四 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重点及其目标与行动

亚利桑那大学提出了在这五年着重发展的四个战略重点, 分别是参与、创新、合作与协同。为

了应对这期间的各种挑战,亚利桑那大学十分注重规划的践行能力,将其总目标与具体措施相关联。在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中,这四个方面的目标与措施,是本规划的核心与重点。

1. 参与

正如校长安韦弗·哈特所说,身处 21 世纪的亚利桑那大学所肩负的不仅仅是在课堂教授学生知识,还必须使学生们能够学会运用他们所学的知识,帮助他们为毕业后的工作和生活做足准备。在此理念下,亚利桑那大学将建设亚利桑那州实践基地,使所有学生有机会通过体验式学习整合与应用他们在课堂上学到的知识。通过针对每个学生的需求设置实践课。

亚利桑那大学将培养出未来的领导人,拥有学以致用能力,可以面对并解决全球的重大挑战。为达成这一目标,亚利桑那大学提出了一系列举措:利用奖学金制度,招收不同层次的本科生、交换生和研究生,他们代表不同国家和地区。(2)继续优化生源选择,加强与国家和国际高中及社区学校的合作。努力提供在咨询、协调、硬件和软件上的支持。(3)为学生提供生动的课堂教学。提高学生的参与度,确保所有学生都有参与的机会,包括有针对性地增加或调整教学方案、评估方案。增加学生的留学选择,使每个学生都有机会到国外优秀大学学习。支持和鼓励在线课程和程序的开发。(4)为毕业生选取最好的工作单位和深造机会。重新设置现代化课程。更新教学设施,更好地营造一个动态的学习环境。强化硕士课程的设置以及课程与毕业后职业发展的相关性。(5)使毕业生做足准备,能够投入到自己满意的工作和生活中去。试着建立在全球范围内的参与学分制。

2. 创新

亚利桑那大学认为提升学生的研究和创造能力不仅仅是为了发现新的知识和提出新的想法,而且要创新学习方法来确保在学术成就上的领先地位。所以,亚利桑那大学强调拓展新的投资渠道来支持创新和研究项目。优先考虑用学术和研讨会活动方式来反映学校所面临的重大挑战以及对合作伙伴在合作方面的期望。为了达成这一目标,亚利桑那大学提出以下举措:(1)亚利桑那大学认为创新部分的首要任务是提升核心优势以应对重大挑战,健康科学学院是其优势学院,每年为全国各地输送了大量人才,所以亚利桑那大学着重利用其优势学科,力图通过亚利桑那大学位于图森和凤凰城的健康科学学院与亚利桑那大学有关的临床机构加大研究力度,以提升其在医学领域的优势。(2)增加跨学科合作的机会。增强从事跨学科和跨专业学术研究的社区机构的建设。(3)教师是达成这一目标的关键部分,亚利桑那大学提出继续招聘优质人才,培养优秀教师。创建多元化的符合国家人才标准的新教师人才库,提高优秀教师的留校率,并特别强调尽量缩小助理教授之间的差别待遇。(4)引进、培养一流的博士生,并努力促使研究支持来源的多样化,加大科研经费投入。为重大提案和新举措提供更多的支持也是达成这一目标的有效措施。提供最先进的研究仪器,以提高亚利桑那大学的研究能力和竞争力。(5)努力创建世界一流的信息基础设施和研

究项目并增加活跃在重点领域的研究人员数量。确保研究与投入的步伐一致,从而保证高质量的拨款支持。(6)扩大对外战略合作范围,吸引亚利桑那州大学创业项目的资金和投资,并加强支持研究基础设施的建设。

3. 合作

与企业、团体和政府创建新的、实质性的合作关系是亚利桑那大学所持的新的合作观点,学校想要获得长远的发展,就必然要加强与各方面的合作以支持和促进学校在当地、全国和全世界的影响。为此,学校将实施以下举措:(1)更好地使学校的赠地使命与 21 世纪全球战略紧密结合。学校将努力为亚利桑那的学生以及全世界学生提供更多学习和研究的机会。(2)努力使亚利桑那大学成为在创新、发展、执行和评估关键性项目的首选学校,并通过增加创新项目,发展和维持与地方和国际上企业的合作伙伴关系。(3)改善学校内部的合作流程来促进和利用大学组织与产业的关系。(4)努力为教育工作者和学生家长提供更多通过活动、圆桌会议等更加深入地融入亚利桑那大学的机会。鼓励和支持更多实践项目与企业的合作。(5)提升关键和新兴领域的研究能力,比如教育、健康科学、STEM 教育(科学、技术、工程、数学)。寻找更好的企业合作伙伴来为学生们提供更多的实习机会。增加教育服务方式,比如面授、网络授课和混合授课,以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对关键和新兴领域学习的需求以及更好地定义亚利桑那大学在联结学生和知识方面的作用。(6)亚利桑那大学试图使培养的人才与社会需求的人才相匹配,加强当地、全国乃至全世界范围内与其他学校的合作。学校努力与 K-12 学校(即从幼儿园到高中共 12 年的学习)协调以确保其学生在高中期间为大学课程做足了准备。

4. 协作

亚利桑那大学规划在最后一方面介绍了构建一个可变更的基础架构,它涵盖规划中提到的使命的所有要点和计划的所有方面。同时,这一基础架构可以帮助推进学校在交叉学科和多样化发展上的独特性。并且计划中明确指出,这一架构在实施上必须是可用的、高效的,且具有创造价值。为了实现亚利桑那大学对于知识、文化、艺术和不同跨学科工作等方面所做出的承诺,亚利桑那大学将重新设计大学课程以避免在不断细化的学科中出现学科孤立和过度专业化现象。同时优化校园资源和虚拟资源以便学生能更充分地利用。亚利桑那大学规划中还提出创立校委员会,委员能够充分利用他们的资源去达成学校目标。为了达到这些目标,亚利桑那大学将实施以下举措:(1)增强不同学科之间的交叉合作,并加强学校学科的多样性。(2)通过投资跨学科研究中心,用国际资源解决当下问题,以增加国际交流和提升国内影响力。(3)调整 IT 技术以满足教学、科研和管理要求。通过改进和结合品牌效应与营销手段来加强亚利桑那大学的影响力。开发程序以提高在线教学和课程建设技术,来优化学校的虚拟资源。

五 对我国高校发展战略规划的启示

1. 大学战略规划应条理清晰, 特色鲜明

亚利桑那大学的战略规划遵循了“环境扫描、组织分析、确立目标、规划行动、形成规划”这一路径, 并且十分重视战略规划的实施与评估工作。整体上, 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是由点到面逐一展开的。首先由引言部分介绍了学校的背景并对规划进行概要描述, 随后介绍了亚利桑那大学独特的办学理念、大学使命、大学背景以及深刻认同的价值观。在条理清晰、内容规范的前提下, 也不失亚利桑那大学战略规划的独特之处。例如整个战略规划由一大标题“永不止步”引出, 这几个字不仅表明了学校的办学理念, 也为大学战略规划定下了基调。但追求独特性、特殊性并不是抛弃原来的基础和传统, 作为一所美国赠地大学, 亚利桑那大学不忘初心。正如校长安韦弗·哈特所说, 从建校第一天开始, 亚利桑那大学就肩负着教育、服务及研究的使命。所以, 在战略规划中提出的四个战略重点, 每一点都是围绕这一使命而制定的。而中国大学战略规划在这一点上, 做得还不够。试想, 如果我国大学能在保存传统的基础上循序渐进, 或许今天我国大学教育在世界教育的地位将有新的提升。

2. 大学规划应目标明确且具有可行性

从亚利桑那大学的战略规划中不难看出, 其目标与措施都十分清晰、简洁、具体且具有可行性。大学的战略规划一旦制定出来, 就要成为学校各个部门、各个学院制订工作计划的指南, 并且要使战略规划中的目标成为激励师生奋斗的不竭动力, 从而从上到下形成凝聚力。而纵观我国高校战略规划中的目标, 往往没有考虑到我国国情和学校的实际情况, 许多高校提出要创建研究型、综合型、国际化的一流大学, 而战略目标往往停留于形式, 只不过是一些不切实际、司空见惯的口号, 不具备可行性, 从而使战略规划在学校的发展中起不到什么实质性作用。所以, 我国大学的战略规划的制定, 要从我国国情和学校实际情况出发, 在充分了解学校实际情况以及所面临的问题的基础上, 制定战略规划, 确保战略目标明确且具备可行性。

3. 大学规划不应一成不变

从亚利桑那大学的学校主页上我们可以看出, 亚利桑那大学的战略规划不是一成不变的。亚利桑那大学学校网站会实时更新学校围绕本期战略规划所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果, 并根据规划实施的程度与效果及时调整战略规划。而在这一点上, 中国大学现阶段所做出的战略规划有明显差异, 中国大学的战略规划制定出来往往仅作为一个规划范本, 在这期间既不会对实施结果进行整体和系统的评估, 更不会及时对战略规划进行调整, 这也是许多中国大学虽然制定了战略规划而水平和质量不高、制定效果不佳的原因之一。我国大学应把战略规划的制定作为一个凝聚全体师生员工智慧的过程, 把实现战略目标作为一种使命。

总之,想要成为一所世界一流大学,是一项充满艰辛和困难的挑战。为此,我国大学应在详细研读国外优秀大学战略规划的前提下,在充分了解本国国情和学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定出适合学校并能促进学校发展的战略规划。并且充分围绕战略规划实现战略目标,进一步对实施结果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估。只有这样,我国大学战略规划才能够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为我国大学走向国门、走向世界做出贡献。

以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 发展模式探析

朱剑刚

《现代教育科学·高教研究》2015-01

国际化是全球化背景下高等教育发展的一种必然趋势,其不仅是高校全面提高办学水准、建设高水平大学的必然路径,同时也是各国高校内涵建设的重要任务之一。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以下简称 UBC)是加拿大排名前三的综合性大学,也是蜚声全球的研究中心和高等教育中心。该校短时间内能迅速成长为国际顶尖公立大学,很大程度上归功于其国际化战略。

一、加拿大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概况

尽管加拿大联邦政府没有设置教育部,但得益于各省级政府对高等教育的高度重视,加拿大已成为世界上国民受教育程度最高的国家之一,其人才培养质量得到了世界各国的普遍认可。近年来,与世界其他国家一样,加拿大高等教育也面临着一系列的问题和挑战。其中最突出的问题有:教育研究经费严重不足、学费激增、本土学生人数锐减、师资亟待更新、教育基础设施老化等发展困境。然而,加拿大各高校通过积极顺应高等教育国际化潮流、大力实施国际化发展战略,不仅成功地吸引大量国际学生以缓解发展困境,而且以 UBC 为代表的加拿大高校还成功地建立了加拿大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的新模式。加拿大作为移民国家,其大学也颇具国际化特征。加拿大真正意义上的高等教育国际化始于二战结束以后,逐渐形成的留学产业对加拿大经济的影响逐渐彰显,仅在 2008 年,国际学生不仅为加拿大提供了 8.3 万个工作机会,而且为加拿大经济注入了 65 亿加元,一举超过林产品和矿产品等传统资源的出口额。高等教育国际化现已成为影响加拿大高等教育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甚至还被看作是加拿大实现长久繁荣的一极关键驱动力。加拿大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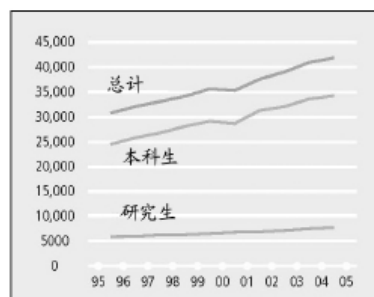
学与学院联合会(Association of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of Canada,简称 AUCC)将高等教育国际化明确定义为:“高等教育国际化是将跨国界的、跨文化和全球化的教育资源与高等教育机构的目标、功能等要素相结合的过程。”核心是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竞争力的学生,维持加拿大的科技竞争力,维护国家安全及睦邻友好关系,其基本要素包括学生流动、国际课程、国际学生、教师交流、国际合作开发项目及研究等。AUCC 已将“高等教育全球化”列为加拿大的优先合作领域加拿大各高校都把创建国际化校园、建设国际化师资队伍作为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举措,纷纷制订系列可操作的国际化发展战略。超过 80%的加拿大大学把国际化作为其开展教育的重要使命,不仅为学生出国修读学分提供资金支持,还专为来校学习的国际学生开设有针对性的入学辅导课程。在师资国际化方面,表现突出的阿尔伯塔大学(UAlberta)每年新聘教授中来自国外的教师占比高达 70%。正是这些国际化举措对学校的内涵建设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UBC 校级国际化发展战略自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为缓解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学费冻结法案”的压力,UBC 在对高等教育国际化发展趋势进行充分研究和缜密分析的基础上,UBC 实施了名为“跋涉 2000(TREK2000)”、“跋涉 2010(TREK 2010)”和“地点与承诺(Place and Promise)”的国际化发展战略,旨在将 UBC 建设成“加拿大最优秀的大学和世界最杰出的研究机构”。战略框架如表 1 所示

表 1 UBC “三步走”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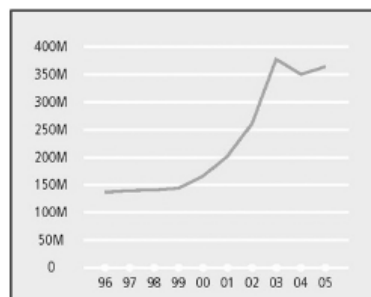
战略名称	跋涉 2000(TREK 2000)	跋涉 2010(TREK 2010)	地点与承诺(Place and Promise)
时间范围	1998—2004 年	2004—2009 年	2009 年至今
战略目标	建设成加拿大最佳大学	建设成世界一流大学	建设成世界瞩目的中心
国际化核心内容	将“国际化”作为与“人、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并列的 大学第 5 项核心使命	将学生培养成杰出的“全球公民”	提升全体师生员工及校友参与国际化的能力并增强 UBC 的全球影响力
关键指标	本科国际学生人数达到 800 人;参与国际交流项目的本科生达到 345 人	将全球视野作为学生培养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学生能在全世界范围内获得有价值的理论课程和实践体验	本科生中国际生比例达到 15%; 研究生中国际生比例达到 25%; 具有海外学习经历的注册学生达到 30%

(一) “跋涉 2000 (TREK 2000)”战略 (1998—2004 年)



数据来源: <http://www.publicaffairs.ubc.ca>

图1 UBC招生人数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 <http://www.publicaffairs.ubc.ca>

图2 UBC科研经费增长情况 (单位: 加元)

为了迎接新世纪的挑战,UBC 于 1998 年制定了首个立足国际化的远景战略“跋涉 2000”,致力于将 UBC 建设成为加拿大最佳大学。Trek 一词除了意在纪念 1922 年 1200 名 UBC 学生通过“游行”的方式呼吁 BC 省政府重启因第一次世界大战而停滞的 UBC 校园建设工程,更主要的是希望 UBC 师生员工能继续发扬艰苦建校传统,努力实现将 UBC 建成加拿大最优秀大学和世界最杰出研究机构的宏伟愿景。“跋涉 2000”战略将“国际化”提升为与“人、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并列的第 5 项大学核心使命,把大幅度增加国际学生数量作为关键目标之一。在“跋涉 2000”战略指引下,UBC 各项事业得到快速发展,其中招生人数和科研经费等关键指标均获显著增长。如图 1、图 2 所示:

(二)“跋涉 2010(TREK2010)”战略(2004-2009 年)

为适应校内外环境的迅速变化,作为“跋涉 2000”战略的升级版,UBC 于 2004 年 3 月推出“跋涉 2010”战略,将战略目标从建成加拿大最佳大学调整到建设成世界一流大学,并将建设重心放在全面提高全球意识、提升国际声誉、致力于培养出更多具有国际视野、跨文化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观的“全球公民”等方面。

在“跋涉 2010”战略执行期间,UBC 竞争力日趋增强,全日制本科生及国际学生的招生人数均得到稳步增长(如图 3、图 4 所示)。截至 2009 年末,UBC(温哥华校区)本科国际学生比例已达到 10%,申请来 UBC 就读研究生的国际学生人数同比增长 14%。

(三)“地点与承诺(PlaceandPromise)”战略(2009 年至今)在连续两期“跋涉”战略相继达成预期目标后,UBC 适时推出了“地点与承诺”战略,希望通过学生学习、卓越研究、社区参与、原住民参与、校友参与、跨文化理解、国际参与、优越工作环境、可持续发展等 9 方面的承诺目标及采取的相应行动将 UBC 全面建设成为全球瞩目的教育中心。其中如表 2 所示的“国际参与”承诺目标旨在提升 UBC 全体师生员工及校友参与国际化的能力并增强 UBC 的全球影响力[16]。经过战略制定前的充分酝酿和讨论、战略发布后的进度比对和检讨、战略实施中的阶段性报告和总结等一系列过程,UBC“三步走”的以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战略取得了巨大成功,UBC 已经跻身世界一流大学之列,有超过 1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6000 名国际学生在 UBC 攻读各级学位。UBC 一直稳居世界一流大学前 40 名,2011 年在英国《泰晤士报世界大学排名》中曾跃居第 22 位,UBC 时任校长杜普教授对此表示:“UBC 的世界排名体现了我们国际化的努力成果和在学术上的领先地位”。

表 2 UBC “国际参与” 承诺目标与行动计划

“国际参与” 承诺目标 1: 提升 UBC 全体师生员工及校友参与国际化的能力		
行动计划 1	鼓励更多学生到国外学习并参与服务	提高 UBC 学生到国外合作院校修读学分的资助力度 加强并改进对国际学生的服务
行动计划 2	完善 UBC 奥肯那根校区 (Okanagan campus) 国际化战略	完成 UBC 奥肯那根校区国际化战略的咨询工作
行动计划 3	鼓励更多研究生及科研人员参与国外同行的合作科研项目	提高研究生出国开展国际合作研究及参加科研讨会的资助力度 建立奥肯那根校区国际访问学者基金
行动计划 4	拓展 UBC 师生员工获取国际化信息的渠道	在 UBC 师生中推广国际化检索工具
“国际参与” 承诺目标 2: 增强 UBC 的全球影响力		
行动计划 1	新增 UBC 优先合作地区的实质性战略合作伙伴	在印度建立 UBC 办事处及印度顾问委员会 建立中国论坛和中国顾问委员会, 并在中国筹建 UBC 办事处 评估和修订 UBC 现行国际化战略 在国际范围创建新的卓越中心 资助在清洁能源技术领域与欧洲新建合作伙伴关系
行动计划 2	巩固并提升 UBC 在国际发展事务中的地位	新增加拿大国际开发署和加拿大国际发展研究中心的基础项目 评估 UBC 现有国际化行动计划的效果

三、UBC 林学院院级国际化发展战略

作为世界林业强国,林业对加拿大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等诸多方面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但是,近十几年来,高等林科教育对加拿大学生的吸引力正在下降,高等林科教育入学人数(主要是全日制本科生)逐年降低,据有关统计,2002 年在加拿大各大学林学院就读的学生总数较 1998 年减少了 1/3,其中加拿大历史最为悠久的多伦多大学林学院甚至自 1993 起停止招收林科全日制本科生。然而,1951 年才成立的 UBC 林学院,借鉴校级国际化发展模式,制定并实施极具特色的院级国际化发展战略。特别通过近十年的不懈努力,现已迅速发展成为加拿大综合实力最强的林学院,并成为北美最大的林业教学机构。

(一)国际化发展战略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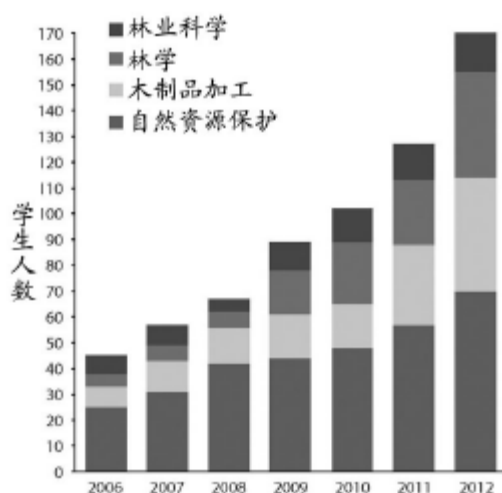


图 5 UBC 林学院本科国际学生人数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http://www.forestry.ubc.ca>

为破解高等林科教育所面临的窘境,争取在全球林业领域的研究、教学和社会服务中发挥重要作用,把自身建成全球学子在森林生态系统、自然资源保护、木材与木制品综合利用等领域的首选学习院系。林学院通过一系列措施,不断拓展学院全体教职员工及学生的国际视野,扩大国际交流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效。仅以国际生源构成为例,目前学院国际本科学生比例已经达到 18.2%,生源来自在 16 个国家,国际研究生的比例更是高达 57%,生源来自 39 个国家,这样高的国际化程度在北美各林学院中是绝无仅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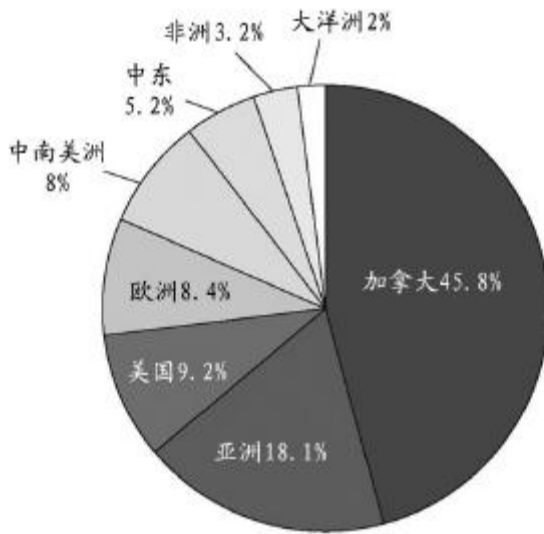


图 6 UBC 林学院各国研究生分布(2012-2013 年度)

数据来源:<http://www.forestry.ubc.ca>

(二) “国际参与” 承诺目标及行动计划

在积极落实 UBC 校级 9 个方面的承诺目标及相应行动计划的基础上,林学院着重实施了以下 3 项“国际参与”承诺目标及行动计划以提升学院的内涵建设:(1)强化教师的全球影响力。学院采取多项措施提升学院师资的国际化程度,以使学院成为学习、研究和建立国际合作伙伴关系的理想目的地,并帮助教师巩固在国际研究机构、海外大学和相关国际学术组织的研究席位。(2)提升教师的国际化能力。学院积极为教师在世界范围内寻求开展教学与研究的科研基金和国际交流机会,并为教师提供短期专业及中期职业生涯培训计划。(3)为学生创造更多的国际交流机会。学院借助遍布全球的合作大学,尽力为学院每位就读学生提供海外学习机会,积极拓展学生的国际带薪实习项目,使得参与项目的学生在校就读期间即可获得长达 20 个月的实际工作经验。

(三)国际化发展战略的实践特色

林学院在积极践行国际化发展促内涵建设战略的过程中,结合学院自身特点和优势,开发并实施了大量极具特色的国际化项目:(1)通过“本土国际化”项目将国际化思维传递给每位学生。因为无法实现将每一位本土学生都送出国进行国际交流,为此 UBC 林学院积极践行“本土国际化”理念,即通过国际化课程、国际化师资、国际研讨会及现代传媒工具和手段营造校园内部的国际化氛围,使得学生不必跨出校园,在教室、宿舍等日常学习和生活中就可积累国际化经验和培养跨文化思考的能力。(2)借助“全球化”项目培养全球公民。为促进学生对全球发展和跨文化的理解,培养杰出的“全球公民”,林学院为学生提供诸多全球化项目,通过团队式研究、考察和服务性学习,给学生提供了体验式的国际学习机会,增强了学生的全球意识,并使学生有机会体验到外国的文化与风情。其中与南京林业大学合作开展的中国森林资源与自然保护、中国现代林业与木材加工产业等项目颇受学院学生青睐。(3)将与中国的合作放在国际化发展战略的优先位置。与中国大学的合作一直被视作林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的重要工作。在我国教育部批复的中国大学与 UBC 合作举办的 6 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有 5 项设在 UBC 林学院就是最好的例证。

UBC 国际化战略特点

(一)与内涵建设深度融合

以 UBC 为代表的加拿大高校强烈意识到,卓越大学建设离不开国际化,但只有将大学的国际化发展战略与大学内涵建设深度融合才能真正推进大学的国际化进程。我国高校在推进国际化进程时,可以学习和借鉴加拿大高校的经验,将国际化发展战略与内涵建设深度融合,并通过“高层引领、部门推动、全员参与”的实施模式,实现大学的跨越式发展。

(二)将师生置于中心地位

以 UBC 为代表的加拿大高校充分认识到人是最重要的资源,因而给予全体学生和教职员工以高度重视,并将培养具有国际视野且具有跨文化竞争力的全球公民、提升师生的国际化能力等作为国际化发展战略的核心目标。我国高校在推进国际化进程时,除了要着眼于宏观的整体发展目标外,更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思想,注意将是否有利于师生的发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三)高等教育的国际化发展战略促进“可持续发展”

UBC 作为第一个实施可持续发展政策,并建立校园可持续发展办公室的加拿大大学,通过与政府机构、全球知名企业及非政府组织等合作,每年提供超过 300 门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课程,培养学生系统的思维能力,增强其科学使命感,为其做合格的地球公民奠定基础。我国高校在推进国际化进程时要注重面向世界培养大批具有国际视野、关注人类未来的高素质人才。